

天字中云沉风恶，蓦地电光一闪，幻出耀目的道道金蛇。接着是一声霹雷，发出令人昏眩的暴雷，震撼着大地。随之而来的地大雨倾盆，似乎天动地摇，像是世界末日。

这是江南六朋盛暑中的暴风雨，平常得很。

南京应天府辽宁西南，与太平府当涂县交界的慈姥山上，气氛却颇不平凡。

这座山并不高，前临大江，积石成矾，岸壁峻绝。后临南北往来官道，山势略为平坦。

官道通过山西南，官道上商旅往来不绝。山西建了一座慈姥庙、已经有十余年无人过问，香火早绝，目下已是破败不堪。

山四周盛产桂竹可做洞箫，往昔宫廷乐府所用的洞箫，皆用这座山的竹子制成、因此也称鼓吹山。

在通向慈姥庙的登山小径中，一个穿了衰衣的中年人冒雨上行，竹笠戴得低低地，不易看到他的面貌。

这人步履矫健，埋头疾走，狂风暴雨丝毫不影响他的行动，若无其事地向上行。

又一声暴雷乍响，狂风随至，路两侧的竹枝狂野地飞舞，雨水聚急地向他当头倾下。

他伸手拉住雨笠，自语道：“真要命、紧要关头，偏偏碰上这场暴风雨，不知那位神秘的通风报信仁兄是不是前来应约？”

蓦地，一脚踏在一块碎石上，石下泥泞，身形一晃、几乎滑倒。他镇静地站稳，苦笑道：“岁月不饶人，我老了，这碗饭吃不下去啦！唉！自苦英雄出少年、我希望能找到一个能够接手的青年人，唯天下虽大，英才难寻，大概我这把老骨头仍得挺下去，不知能挺得了多久？”

他无意中扭头回望，山下烟雨朦胧，只能看到模糊的景物。

“咦！像是有人上山呢。”人自语着。

他只看到山下竹林的空隙中人影一闪即行消失，连他自己也难以确定到底看到的大影子是不是人。

慈姥庙在望，院墙坍落，院门早已失踪，可以看到破败不堪的殿廊，但庙顶仍然完好，隐避风雨绝无问题。

踏入院门，殿门半掩，空荡荡地空阗无人。他急急抢入殿堂，摘下雨笠，用他那锐利机敏的虎目打量四周，片刻方心中一宽、将雨笠放在积尘近寸的神案上，脱下衰衣放好。整衣向蛛网尘封的神龛合掌一拜，感慨地说：“慈姥大仙，你也该显显灵，找几个善男信女替你重塑金身啦！”

“咚！咚咚！”殿外突传来三声鼓响。

他吃了一惊，殿外廊下的钟鼓已经失踪，怎会有鼓声传来？

他本能地倒纵而出，在殿门外转正身形、点尘不惊地落地，身法之快、委实惊人。

除了风雨声，鬼影俱无。院中野草与人齐，荆棘丛后，不可能有人愿意在内匿伏，看地面雨廊，没有任何足迹。

“噢！分明有人在廊下击鼓，难道我老得耳背了不成？不会的。”他吃惊地在自语。

正待冲入雨中院外搜寻，殿内却传出物落地声。他扭身抢入，不由倒抽一口凉气，立即严备地贴墙而入，拉开衣襟、露出暗藏在衣内的匕首柄。

没有活的人，只有一具死尸。

神案的拜台下，躺着一个直挺挺的青衣人，手脚松软。青灰色的脸部肌肉扭曲得变了形，

他警觉地用目光先行搜视四周，一无动静。

久久，他终于小心地走近青衣人，拨过对方的脸部，触手处冷冰冰。

“哎呀！是报信的人。”他吃惊地脱口叫。

约他前来会晤的报信人，在青天白日下突然横死在他眼下，即使再高明的人，也禁不住悚然而警。

“危机来了。”他心中暗叫。

他定下心神沉着地开始检查死尸的致命创伤。可是，他失望了，尸体一无外伤，除非他敢剖尸检查内脏，不然绝难找出死因来。

看尸体落地的遗痕，他一看便知是从梁上丢下来的，殿顶未建承尘，梁桁分明，藏一两个人绝无困难。他十分后悔，暗骂自己该死，一个老江湖在搜视四周可疑征候、怎会大意得忽略上方梁顶各处的？

他一咬牙，蓦地纵入后殿的天井。

“桀桀桀桀……”殿门外传来了枭啼般的怪笑声，刺耳难听，令人闻之毛骨悚然。

他火速往回纵，重出殿门。

院门左侧衣袖一闪即同，有人刚离开。

他不假思索地追出。可是，院门外野草萋竹林密布，除了风雨声之外，哪有半个人影？

地面泥泞，但未留下履痕脚印，他心中一冷，忖道：“糟了！定然是通风报信人走漏了消息，被人赶来杀人灭口，来人艺业之高，骇人听闻，我……”

蓦地，左方的竹林中传来了怪笑声：“桀桀桀……”

他第一个念头便是“速离险地”，再耽下去只有死路一条。

可是，已来不及了，不等他起步、殿堂中已传来了阴森的奇异语声：“哈哈哈哈哈！”

釜底游魂，姓许的狗腿子，你还不给我爬进来、难道要在下请你么？”

他不敢冒失地去看个究竟，心说：“我得走，必须将此地的变故传出，不然……”

“叮铃铃……”左后突传出一阵怪异的铃声。

他骇然转身，呼吸几乎要停住了，一阵冷流从脊梁向上急升，冲上泥九宫，他感到浑身都僵了，僵硬地脱口叫出：“招魂使者叶君山。”

竹丛前，站着一身材高瘦的青袍人，头戴雨笠，一双阴森森冷电四射的鹰目，流露出残忍的笑意。瘦削的脸颊不出四两肉，山羊胡仍然漆黑，可知年纪仍轻，惨白的脸色，像是刚从尸坑里爬出来的僵尸，左手举着一只金光闪闪的小金铃。腰悬一把长仅两尺二寸的剑，仅比匕首长四寸，古色斑斓，剑鞘剑把剑穗一身黑，黑得令人望之生畏。

“你还等什么？”身后殿堂中又传出另一人的叫声。

他本能地转身，这次看到殿门中间有人了，不看犹可，看了又令他汗

毛直竖，心向下沉，抽口凉气叫：“九岭玄魔张九洲。”

他身后应身传来一声狂笑，有人用沙哑的嗓音说：“姓许的，还有我玉郎君范世昌呢。”

殿门口站着的是一位一身黑袍的中年人，庙门右侧后方却是一位白脸书生，一俊一丑，形成强烈的对比。九岭玄魔是黑脸膛，身材壮，五官挤在一起，是属于令人一见便难以遗忘的人物，年约半百，乖戾之气外露。

玉郎君范世昌恰相反，年约四十上下，五面朱唇，英俊潇洒，穿月白色儒衫，佩剑，戴一顶油绸制成的高顶雨帽，宛如临风玉树，英气照人。

玉郎君笑伸手，极有风度地贪首为礼，笑道：“许大侠请，殿内敝友已久候多时。”

他反镇定下来了，人到了绝望的境地，反而放得开、将生死置之度外，还有什么可怕的？他深深吸了一口气，淡淡一笑道：“许某今天在幸，总算见到了五怪三魔四邪的诸位高人，范兄叶兄先请。”

招魂使者将小金铃纳放怀中，阴森森地说：“你擒龙客许嘉华是见过大风大浪大世面的白道英雄，咱们这些黑道邪魔，在你许大侠的心目中，哪有什么分量？你是客人，就不必客气啦！请。”

玉郎君呵呵一笑，接口道：“君山兄，人家金陵三剑客光临，咱们虽然是邪魔外道，不登大雅之堂的小人物，也应该客气些、不然岂不貽笑大方？许大侠请进。”

擒龙客淡淡一笑，向内举步，一面说：“诸位既然看重兄弟，兄弟恭敬不如从命。”

站在殿门的九岭玄魔说话可就不太客气了，冷笑一声，让路说：“你阁下最好是又恭敬又从命，不然对你绝无好处，不信且拭目以待。”

擒龙客瞥了对方一眼，目光落在殿堂内，举步入殿，镇静地说：“如果兄弟所料不差，诸位似乎还有朋友并现身，何不请他出来一见？”

玉郎君伸手向外一指，笑道：“瞧，外面是谁？”

擒龙客扭头向外瞧，心中暗暗叫苦，硬着头皮说：“原来是天香门的凌燕萧佩姑娘。”

一位撑了一把油绸彩伞的，穿了一身天蓝劲装，佩剑挂囊的少妇，正袅袅娜娜踏上了台阶。好美，眉目如画，媚笑如花、曲线玲珑的丰盈胴体极为动人。

身后突然传来娇嫩的语音：“许大侠，正人君子目不斜视，怎么看痴了？萧小妹不愧称江湖第一美妇。”

擒龙客回顾，不由骇然。神案上，端端正正坐着一位如花似玉的少女，美得令人屏息。粉脸桃腮，肌肤晶宝吹弹得破，那双勾魂摄魄的水汪汪的大眼睛，令男人心醉神摇。

穿的是盛妆，翠绿罗衫翠绿裙，翠绿的坎肩翠绿鸾带、梳的是代表未婚少女的三丫髻，戴了三朵翠玉花环。看年纪、约在十六七岁，大好青春年华。

香风中人欲醉，满殿生香。

少女的胸前，亮晶晶地戴了一个用奇大上品翡翠雕成的骷髅头，未免令人心惊，这玩意儿怎能做青春少女的佩饰？真要命。

擒龙客死盯着那块翡翠骷髅头，眼中涌起恐怖的光芒，神色灰败。

这位少女出现在神案上，距他身后不足八尺，对方从何而来，何时而

来，他完全不知道，声息毫无，像是幽灵突然幻现，这份超尘拔俗的身法，委实令人骇然。

少女噗嗤一笑，笑容如春，艳极，媚极，令人怪心动神摇，说：“许大侠当然认识我这件胸饰，知道我是谁么？”

擒龙客吁出一口长气，定神道：“如果在下所料不差，阁下定是百劫人妖陈魁。”

“好眼力。”

“阁下故意将翡翠骷髅亮出，与在下眼力无关。”

百劫人妖将翡翠纳入怀中，粲然媚笑道：“为免尊驾胡猜，所以亮给你看看，你明白了吧？”

“诸位有何见教？”擒龙客开始探问。

“荒山残庙，许大侠休怪简慢。”

“好说好说，许某不是来作客的。”

“其实咱们都是客人，不必作无意义的应酬了，今天咱们有事相求，务请大侠慨允成全。”

“诸位有何见教？”

“你不是为龙涎香与黑白珍珠而来的么？”

“这……不错。”

百劫人妖指指地下的尸体，笑道：“这位仁兄是我的一名仆人，他在仪风门外碰见你，当时他发觉有人跟踪，不敢多言、匆匆留了书信，叫你前来慈姥山讨宝物的消息。”

“不错。”

“你来了，很好。”

“诸位……”

“珍珠不是我们拿的，但下手确是我们这几个人。”

“是谁？”

“咱们不能告诉你，虽则你已不可能向外泄漏了。”

“你们……”

“令兄摘星手许嘉祥知交满天下，艺臻化境，宇内称雄。而你，熟悉江湖动静，机警过人，老实说，咱们对你无顾忌，只有你方能查出线索，因此……”

“因此诸位要杀在下灭口？”

“你猜对了。”

“在下已事先派了……”

“你派了四个人在附近埋伏，他们都不小心，从山西北的悬崖峭壁失足掉下江去了，做了龙王爷的女婿啦！另指望他们了。”

擒龙客向侧方退，呵呵一笑道：“好吧，在下一差错，全盘皆输，没话说，诸位是公平决斗呢，抑或是一拥而上？”

九岭玄魔桀桀一笑，手按剑把迫进说：“姓许的，别往自己脸上贴金，凭你一个江湖小武师，替公门跑腿的小混混狗腿子，你配说这种话？”

“配不配咱们心中有数，阁下请指教。”擒龙客冷冷地说，徐徐拔匕出鞘。

匕首，也就是短剑，标准的尺寸是一尺八，这玩意易学难精，格斗时极为凶险。

擒龙客的匕首全长只有一尺二，如果不是有匕首的形态，常会被人误

是短刀。

匕出鞘，光华耀目，晶虹四射，匕身幻出蒙蒙光华，如不迫近定神细看，不易看清看实锋刃。

百劫人妖格格一笑，叫道：“好一把名震武林的幻电神匕，果然名不虚传。”

擒龙客冷然一笑，道：“承赞了，你阁下的青虹剑，才是人间至宝，名列天下五大名剑之一，幻电神匕何足道哉？”

九岭玄魔剑立下立户，不耐地叫：“姓许的，少废话，准备好没有？”

“阁下，上啊！”擒龙客无畏地叫，立了门户。

四周，殿门是召魂使者，左首是玉郎君，左侧是凌云燕，神案则是百劫人妖，四面把守，擒龙客插翅难飞，除了生死一决，绝给突围而走。

九岭玄魔一声狂笑，走中宫抡攻，一招“笑指天南”人剑俱进，剑上隐发龙吟，注入了内家真力，一出手，便全力相搏，锐不可当，但见剑虹乍吐，攻向擒龙客的胸腹要害，下手不留情。

擒龙客存心拼命，匕首短，必须近身搏击，直等到剑尖近身方闪身一匕斜挥，大喝一声，闪电似的抢进，匕影画出一道耀目光弧，攻抵九岭玄魔小腹与左肋肋，奇快绝伦，不愧称金陵三剑客之一。

几乎在同一瞬间，人影来势如电，左右后三方剑汇集同一瞬人影乍合。

“啊……”狂叫声乍起。

人影静止，剑气乍敛。

招魂使者、玉郎君、凌云燕三人各站一方，三把剑皆分别刺入擒龙客的体内。招魂使者的两尺二寸短剑尤其可怕，从擒龙客的脊心刺入透前心，尽僵而没。

百劫人妖已滑下神案，扶住脸色如死灰的九岭玄魔，急叫道：“九洲兄，躺下我替你裹伤。”

九岭玄魔的左肋血如泉涌，肠子从裂口挤出，左手断了食中两指的前一节，痛得冷汗直流，站立不牢摇摇欲倒。三把剑等于架住了擒龙客，因此擒龙客并未倒下，张口想叫，却叫不出声音，手一松，“当”一声幻电神匕已坠地。

他怨毒地死瞪着前面的百劫人妖，最后叫出六个字：“无耻的狗……东……西！”

三人同时一声长笑，同时拔剑后退。

“嘭”一声响，擒龙客卧倒在地。

凌云燕手急眼快，俯身急抓幻电神匕。

百劫人妖更快，不用手用脚，当然要快些，一脚踏住神匕，笑道：“小妹妹，慢来，这神巴可是我的。”

凌云燕一声轻笑，猛地反手向人妖的下身探去。

人妖吃了一惊，本能地向后退，手一松，扶住九岭玄魔跌倒在地。

凌云燕拾起神匕，笑道：“神匕通灵，有德者居之，小妹当仁不让，谢谢。”

百劫人妖一证，骂道：“呸！你这骚狐狸阴险透了。这把幻电神匕可是名传遐迩的至宝，你获为已有，会招祸的，你……”

“笑话，你能要我就不要？你就不怕招祸？”凌云燕冷笑着说。

“给我！”百劫人妖怒叫，将手伸出。

凌云燕一跃两丈，出了殿门。

“你走得了？”百劫人妖追出叫。

到了院门的凌云燕突然退至厢，低声叫道：“快走，有人来了。”

玉郎君踱出殿门，向退回的百劫人妖说：“见好即收，萧佩姑娘既然爱上那把神匕，那就给她好了。陈兄，咱们走。”

百劫人妖陈魁无可奈何地说：“世昌兄，神匕如果落在萧姑娘手中，她会替咱们带来灾祸的，果然有人来了，咱们走。”

玉郎君抱起九岭玄魔，向召魂使者道：“君山兄，咱们洞庭君山见，兄弟先走一步。”

“好，下月中旬君山见。”召魂使者信口答。

百劫人妖从殿后退，扬声道：“诸位，今后咱们依议各奔前程，如非必要不可聚首同行，以免无意中走漏消息。两位君山之约，最好取消，记住：咱们这几个人在今年这半年中，并未会晤，也不曾到过江南，更不曾听说过这座慈姥山，别小看了摘星手，咱们几个人联手，不一定接得下他那疯狂的夺魄三剑，谁要是被他盯上了，千万不可大意。”

声落，这位非男亦女的字内人妖、身形一闪蓦尔失踪，迳自走了。

破大殿充满了一刺鼻的血腥，擒龙客躺在血泊中，气息已绝。

不久，破院门出现一个浑身水淋淋的人影。

“轰隆隆……”雷声惊心动魄，雨更大，风更狂，金蛇乱舞，地动山摇。

这人不畏雷，也不在乎风雨，站在山门外向里瞧，用目光搜索庙内的一切，自语道：“怪，怎么这座庙破败荒凉到这种程度？德弘叔为何约我在此地见面？”

这人年约二十上下、身材高大雄壮如狮，浑身焕发着青春的气息和蓬勃的生气，健康的脸色白里透红，五官清秀，有一双明亮清澈的大眼睛，眼神中泛现聪明，智慧、活泼、无邪的光芒，是属于涉世未深，仍保有赤诚坦率猖狂个性的年轻人。

他穿一袭青绸对襟衫裤，赤手空拳，脚下穿爬山虎快靴，头发胡乱挽了一个道士髻，浑身水淋淋成了落汤鸡，他却毫不在意。

身材高大健壮的年轻人，穿着紧身尤其显得突出，显得更为雄伟，更有生气。

他踏入院门，抹掉脸上的雨珠，向大殿走去，目光落在院子左右的草丛和地面，微笑道：“有许多脚印，可能德弘叔带了他镖局的朋友先到了。距午正还有一个时辰，他们怎么提早来了？”

刚踏上台阶、便看到了神案拜台下的两具尸体，也嗅到了血腥。

“哎呀！”他骇然惊叫，向里急抢。

当他看清尸体的相貌时、心中一宽，吁出一口长气，如释重负地说：“不是德叔。

谢天谢地。”

他宽心地站起，开始打量现场、似乎有所发现，狠狠地嗅了几下，惑然道：“有女人留下的脂粉香、这女人刚走不久。”

尘封的地面留下了不少脚印，有男有女。不久，他断然地说：“有六个人的脚印，共五男两女，有动手相搏的痕迹，尸体被留下，可知撤走的十分匆忙。武林人以武犯禁，互相仇杀何苦来哉？”

他开始检验尸体、先难擒龙客，自语道：“三剑致命，像是受到背后暗

袭，下手的人奸狠，犯不着刺三全剑的。”

验至另一具尸体，久久，他脸色逐渐凝重，眉心也渐锁紧，徐徐站起困惑地自语：“是被一种属于太阴掌力的内力震毁了心脉，是从背后下的手，这人的阴柔歹毒掌力的内力已练至化境、三尺内可震碎内腑，为何竟在后面下手伤人？一个练至这种地步的内家高手，绝非武林泛泛末流，从背后偷袭暗算，未免太不合情罗。凶手是什么人？这两个尸体是不是弘叔的朋友？我管不管？”

他重新开始搜索尸身上的遗物，他失望了，两具尸体怀中无长物，甚至出门人必须携带的路引也不见踪迹，猜想必家是在附近的人。

摸地，他看到擒龙客的左手前端，尘埃已被水渗润，隐约现出两个用手指划下的字影。

他费了不少的工夫，方才看出那是一个半字，第一个字像是“百”，另半个字是一个小十字；依大小形状，该算是半个字。

平民百九最忌讳的事，便是上衙打官司。江湖人更不想与官府打交道，以免惹火焚身。江湖人有两句口头禅，“沟死沟埋，路死插牌。”人死如灯灭，一死百了，不需张扬，不需惊动官府。

“人死入土为安，我先埋了他们再说。”他喃喃自语，开始找掘地的器具。

他以为这是武林人在此决斗遗下来的尸体，所以发善心加掩埋，却未料到惹火焚身，几乎毁了自己，一念之慈，替自己惹上了一身是非。

他在一间旧库房找到一柄尚可派用场的药锄，冒着大雨在庙侧的空地上挖掘墓穴。

花了不少工夫，找来一块厚大板，探手入怀，拔出一把上寸长，极为平常的柳叶刀，坐在拜台上用刀在木板上刻道：“大明嘉靖三十五年六月十五日。两无名人之墓，陌生人立。”

收好柳叶刀，一手挟了木板，一手提起一具尸体，正待出殿。

大雨旁听中，山门口突然出现了八名青衣大汉，全穿了青劲装，带了单刀、铁尺、剑，一涌而入。一名中年人急掠而来，大喝道：“什么人？站住！”

他站住了，笑道：“你们来得正好，可认识这两具尸体么？”

他放下尸体，中年人到了，脸色聚变，怪眼死死地盯着他，厉声问：“阁下，是你把他们杀啦？”

他有点不悦，摇头道：“不是我，你怎么说话这样随便？”

“这里没有旁人，怎么不是你？”

“笑话，你们也在此，那么……”

“住口！你好大的胆子。”

“胆子并不大，人的胆子大小相差无几。”

“狗东西！你……”

“住口！”他怒叱，虎目怒睁说：“你这人简直岂有此理，不问青红皂白，首先是血口喷人，然后口出不逊、你给我少作威作福。”

中年人被他的神色所镇，退一步冷笑道：“阁下，你官司打定了。”

“打官司？”

“不错，你知道你杀的人是谁？”

“放屁！你……”

“这人是金陵三剑客的擒龙客许嘉华，在南京谁不知许大爷昆仲的侠名？”

你竟敢下毒手谋害他……”

“你给我口中干净些。”他沉声抢着说。

“官司你打定了。”

“且慢……”

中年人取出一块腰牌一晃，冷笑道：“在下是应天府捕头杨维，有事你到公堂再说。”说完，抖出了拷链。

另七名大汉四面合围，准备擒人。

他心中暗暗叫苦，碰上这种不讲道理的公人，有理说不清，捺下性子苦笑道：“捕头老兄，讲讲道理好不好？”

“讲理？现场只有你一个人……”

“在下与人在此约会……”

“那就对了，许二爷与在此约会，这入大概就是阁下了。”

“见鬼，在下约会的人还没来……”

“你到公堂分辩去。”

“你听我说好不好？在下到达时、只看到尸体，正打算替他们下葬，坑已经挖好了，墓碑也刚准备停当。如果在下是凶手，还用得着如此费劲？”

“你想埋尸灭迹……”

他勃然大怒，但却忍住了，不悦地说：“你这种人莫名其妙，在下懒得和你饶舌。”

他丢下墓碑，扭头便走。

捕头大喝一声，抖链便走。

他猛地大旋身，手一抄抓住了拷链。快！快逾电光石火，快得令人目眩，克啦啦一阵拷链响，人影乍合。

“哎唷……”捕头狂叫。

他用夺来的拷链，勒住了捕头的咽喉擒住了，向叫喊冲上的大汉喝道：“谁敢上？我勒碎这位仁兄的脖子。”

“弟兄们上！”捕头顽强地叫。

他不能杀人，扭身喝声“滚”！将捕头摔倒，向门外冲。

“恶贼胆敢拒捕？”一名大汉迎面拦住大吼，单刀一闪，刀背部向他的膝骨。

他俯身左手疾沉，两个指头钳住了单刀向上提，左掌疾扬，“啪”一声给了大汉一耳光。

“哎呀！”大汉狂叫向后退，砰然倒地，跌了个手足朝天。

他将夺来的单刀信手一挥，“铮铮”两声暴响，攻来的一尺一剑被展得飞掷两丈外，尺和刀的主人虎口裂开，惶然暴退；

他到了殿门，丢下单刀扭头叫：“诸位，如果在下是凶手，你们一个也活不了。快找现场凶证，在下少陪了。”

捕头已经狼狈地爬起，大叫道：“你不能走，即使你不是嫌疑犯，也是人证……”

“在下不打人命官司。”

“阁下留名。”

“在下姓高名翔。”

“尊驾的身分？……”

“对不起，恕难见告，少陪。”

他惊觉不再报出身分，奔出山门冲入暴雨中。

“轰隆隆”雷声殷殷，暴雨似倾盆。

“追！他定是凶手。”捕头不甘心地大叫。

只留下一人看守尸体，七名大汉抢出狂追。

高翔向山下急走，午正已过，不见应约的人前来，他不能现等，庙中出了血案，不走不行。

七大汉只追了百十步、片刻间便失去了他的踪影。

南京，这座一度是大明皇朝国都的名城，因迁都而有点冷落了，京师迁至北平后，旧紫禁城的宫殿一而再起火、崩圯、而至日渐凋零，但仍然是天下四大城之首，如果算外城，更是大得吓人(一百八十里周径)。

天下四大城的次序是南京城：周九十六里。京师：六十八里。中都(凤阳城西)：五十里。西安：四十里。

皇都虽不在南京。但仍然有规模稍小的各部衙门。市面上、秦淮十六楼依然雄峙于秦淮河畔。秦淮河依然夜夜笙歌，依然是南朝金粉的天下。

鸡鸣山下的国子监(国立大学)仍然弦歌不断，大学生们依然闻鸡起舞，本朝的以外国前来留学的大学生，依然是南京灵气所钟的骄子。

城太大，人口多，任何稀奇古怪不可能事故，这儿都可能发生。

当年太祖高皇帝定鼎中原，建城南京，曾经大兴土木，把南京建设成为天下第一大城，气魄之雄，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富贵不还乡，如着锦衣夜行；因此他接着在故乡凤阳建一座中都，有了城没有人民，岂不扫兴？一国之都城，人民也必须够条件，总不能把天下的乞儿流浪汉迁来充数，哪还像话？

这位出身皇觉寺的朱皇帝自有办法，用上了秦始皇的移民妙计，将江南富户名门缙绅来一次大搬家，一口气迁移了二十万户，十万户至中都，十万户至南京。因此，南京的高楼大厦特别多，世家门阀比比皆是。

城西有三座门，北起是仪凤、定推、清凉。西南角的两座是石城、三山。

外城一百八十里，共有十六座城门。从小安德门入城，一条大路绕过莫愁湖。距三山门尚有五六里，远在数十里外便可看到的三山门似乎屹立像一座山，也像一个巨人，俯视着莫愁湖绚丽的景色。这处湖南岸的湖滨，距中山王府约有五里地，建了一座庄园，房屋不多，没有崇楼高阁，但每一座房舍，每一座亭阁台榭，皆古相而纤丽，与中山王府的巍峨雄伟迥然不同，但却另有情趣。

庄左也有一座百十丈宽半里长的池塘，水道通向莫愁湖，池一大一小，相距约五里地。

这座庄，叫做高庄。高庄是莫愁湖南岸，距中山王府最近的一座庄。

莫愁湖是禁地，附近五里以内，严禁闲杂人等接近，犯禁者送官究治。这座湖据说是朱皇帝与徐达下棋时，输给徐达的；据说华严庵那座宏伟的胜棋楼，便是当年君臣俩下棋的地方。

其实，中山王徐达是开国第一元勋，也是朱皇帝唯一信任不忌的名臣，是少数几个获得善终的王之一，封王便有封地，莫愁湖附近该是中山王的封地，下棋赢来的传说有点靠不住。

高庄的主人姓高，原是辽宁世家，祖上也曾任过数任京官，因此名列缙绅。目下高家三代不曾出仕，最小的一代叫高翔。

翔是小名，辈名是英，叫英奇。高家八代的辈名排行是：孝义忠信，英化昆玉。目下的庄主名信明，字承举，地方人士皆尊称他为承举公。

高翔年方二九，目下在国子监就学。但这小后生平时灵慧聪敏，满腹经纶，只是每一考试，紧张得满篇不通，胡说八道。而且午后的骑射技艺，他更是怎么学也无法领会，身材壮得像雄狮，拉起一石弓也无法拉满，弄得上至国子临祭酒、下至学正，无不摇头叹息，大叫孺子不可教也。

高翔学业无成，一而再申请退学，可是其中有两们博士(也叫五经博士)坚持留下他造就。但这两年来。这两位博士也不得不承认失败。从去年春起，他已退学在家，学舍中仍允他保持三年名额。

他离开后，便外出游学，至今仍未返家。伴同他外出游学的伴读夫子皇甫土方，据说是来自京师国子临的教谕，是个相貌清癯仙风道骨的老先生。

这位皇甫老先生是十二提前进入高府的，那年高翔方六龄、由老人家带往仪凤门外龙江关静海寺赶庙会，人群太挤，小娃娃却又顽皮，忙乱中竟然起失了。当天，高家的人急得要上吊。入暮时分，这位老先生带了小娃娃登门拜望高承举。

第二天，皇甫老夫子搬入高府，做了小娃娃的启蒙夫子。可是，老夫子调教出来的学生，委实令人失望。

怪的是庄主高大爷，根本不介意，别人间起小高翔的学业成就，他哈哈一笑满不在乎。

十二年来，高大爷又有了一子一女，也就更加不理睬高翔是否读书，也不过问爱子是否参加乡试。高家有田有地，有的是钱，高大爷无意仁途，对子女是否求取功名毫无意见。

高家与中山王府相距五六里，已经够远了，两家的长辈因身分不同，互不来往，高大爷从不想与豪门贵族攀交，大有老不死不相往来之慨。

大人可以相往来，小娃娃可没有那么多顾忌，高翔从小便是一匹无羁的野马，五六里路他根本不在乎，经常到莫愁玩水，与中山王府的小贵族们交情不薄。

中山王府宗族大，子孙多，目下正支袭封的是七世孙徐鹏举。

王爷目下守备南京，加太子太保兼领中都，是个大忙人。

王爷的长子邦瑞，目下追随乃父左右历练。次子邦杰，三子邦祥。

邦祥尚小，邦杰年岁与高翔差无几，这位小王爷为人随和，将门虎子英伟豪迈，只是有点自负，弓马刀剑无所不能。两人自小玩在一起，意相投，交情深厚。

邦杰今年十六岁，两人在外兄弟相称、京城内外名胜区域，经常可以看到两个的游踪。

高翔出外游学，小王爷每三天便派一名小书僮前来讨消息，可知这位小王爷对高翔十分惦念，友情深厚。

高翔在慈姥山卷入江湖仇杀漩涡。他并不介意，为人不做亏心事、夜半敲门心不惊。

他在山下藏身，守候在慈姥的要道旁，希望等到他约会的德弘叔前来应约。

左等右等，午正过去了，未牌光临，天宇中云收雨散、日影从云层的空隙透下，放晴了。

办案的捕头早已下山走了，他不再等候，匆匆离开了慈姥山，到下面

的村庄中取回行囊，换了衣巾；启程走上了至南京的官道。

他却不知，慈姥庙凶案已先他一步到达应天府的衙门、他成了重要的嫌疑犯。

南京城暗流激荡，风雨欲来。

这件血案除了有关的衙门，外人是不得而知的。

金陵三剑客中、许家便占了两名。仪凤门附近的许家罩上了重重愁云惨雾，许家的好友纷纷闻警而至，查访凶手高翔的公文，从知府衙门向八方飞传。

高翔是小名。要找这个人真不简单。

在风雨飘摇中，高翔毫无所悉地踏入了返家的小径。他提了一个小包裹、穿一袭青袍，施施然缓步而行，家园在望，不自觉地自语道：“一年半了，不知爹妈和弟妹们可好？”

已经是六月初，距慈姥庙血案发生的日期，已有半月了，但凶手的消息却如石沉大海。

擒龙客的遗骸已运返南京，许家来来往往的朋友不绝于途。

这天近午时分，聚宝门外的梅冈并没有多少游人。梅冈上便是靖难之变，一代大儒书呆子方孝孺殉难的地方。

高翔仍是一袭青袍，大袍飘飘，显得洵洵温文，谁也不敢相信他会是个身怀绝技的人。

路西一带全是梅林，岔出一条小径，通向梅林深处的一座小茅屋，那是看守梅林的人住宿的地方。

刚走上了小径，迎面来了两名穿直裰的村夫。

“唔！后面那人好面善。”他想。

两村夫极为老练，仅轻瞥了他一眼。便泰然错过，一直就未回头。

他也没留心这两人的表情，缓步来到小茅屋前，轻叩柴门叫：“俞老伯在家么？小便高翔。”

柴门“吱呀”而来，迎门站着一位须眉皆白的老人、含笑让在一旁说：“哦？是翔哥儿，游学回来啦？请进。”

“老伯怎么客气啦？小侄不敢当。”他踏入门内说。

“呵呵！不是客气，而是好久不见，理所当然。令师呢？请坐下说话，老朽给你泡杯茶。”

“不敢当，老伯千万不要把小侄当外人看待，这次小侄随家师入川，他老人家留峨嵋，与伏虎寺的宏规大师盘桓。归期未定。”

俞老人一听宏规大师四字，颊肉轻微地抽搐，问道：“令师是不是说过要到青城一行？”

“他老人家在入川前提过，但尔后便不再提起。”他一面说，一面从怀中掏出一封书信双手呈上道：“家师命小侄将这封书信面呈老伯，而且限定六月最后一日呈交，小侄已返家半月，依嘱今日前来面呈。”

俞老人伸手接信，手似乎有些颤抖，接过信并不拆开，纳入怀中说：“最近两天中，老朽将有长行。何时返回、不得而知。你等一等，你送给你一件你喜爱的东西。”

俞老人入室不久，取来一只木匣、递过笑道：“贤侄，打开来看看。”

他打开一看，雀跃地叫：“谢谢你，老伯啊，多高兴哪！”

匣中盛着四三百颗精磨而成的雨花石，色泽如玛瑙，宝光耀目，红白

青各色皆备，纹理鲜明。这种石雨花台多的是，不算名贵，当然不是当年云光法师在此讲经时，天上降下的神花所化。

但这一匣小石，却是花了无数的心血制成的无价至宝，每一颗皆有四分圆径，比棋子还小，扁而圆，薄约分余，表面看来光滑平整，其实有角度，不同的弧形。外行人观看，必定认为是一些好玩的五色棋子而已。

俞老人呵呵笑，说：“哥儿，没忘了使用法吧？”

他如获至宝似的将匣抱入怀中，欣然地说：“小侄勤练不辍，怎会忘了！”

“真的？”

“真的，最难的是五星联珠手法，小侄也能运用自如了。”他颇为自豪地说。

俞老人取回木匣，取出五颗五花石。信手放在桌上，自己手中挟了另一颗，笑道：“如果你真的熟练五星联珠手法，我允许使用克敌防身。”

“小侄请老伯……”

话未完，俞老人喝声“打”！五花石脱手而飞。

他一把抓起五颗五花石，不慌不忙抖手疾弹。

五颗五花石几乎同时飞出，但并不成一线，仔细察看，方可看出五颗五花石排成箭镞形，但彼此距离并不是完全相等规则的。

奇迹出现了，五颗五花石射向俞老人投出的一颗，响声似连珠，投出一颗被击得左右飞飘。当被第一颗石子击中时向左飞，恰好被左面的石子击得折向右飘，接着又石面的一颗所击中。如此左右折飞，六颗石子同时跌浇在壁角下，空中撞击的奇景，外行不易看清，只看到六颗石子快速绝伦地互相撞击而已，蔚为奇观。

俞老人呵呵一笑，说：“哥儿，你可以使用这盒五花石子。”

“谢谢你，老伯。”他拾回五花石兴奋地道谢。

“哥儿，你知道往昔老朽不许你使用的原因么？”

“老伯恐怕小侄手法不熟，误伤人明。”

“这是其中原因之一。”

“还有别的原因？”

“是的，老朽怕你辱没了五指飞花暗器之王的名头，不得不禁止你使用。”

“这……谁是五指飞花？”

“我。”

“老伯你……”

“你走吧，后会有期。”

“老伯……”

俞老人不再多说，举手含笑送客。

他只好告辞，前脚出门，后脚柴门已闭。他摇摇头举步回走自语道：“俞老爷子不仅是一位草野奇人，必定也是早年的江湖一代大豪。”

刚到达聚宝山的北麓、两侧的树林突然射出两个青影，一跃三丈，捷逾电闪。

路北端，五个黑衣人抱肘而立，相距约十余丈，向这一面虎视眈眈，每个都佩了兵刃。

后面，也有两个人，正是先前三岔路口所见的两名村夫，那位十分熟的大汉大叫道：“就是他。”

两青影拦住去路，两双虎神光闪烁。两人皆年约四十上下，魁梧精悍，脸涌杀机，各佩一把长剑，双手叉腰拦住去路。

高翔极少与江湖人接触，对江湖朋友陌生是紧，看这两位仁兄来势不善，不由一怔。

听到叫声他扭头回望，两大汉不知道是不是指他而言？他感到有点迷惑。

右首的青衣人嘴角噙着一丝冷笑，不客气地问：“阁下你姓高？”

他又是一证，毫不迟疑地答：“不错。高山流水的高。”

“名翔？”

“不错。”

“你的胆气委实令人惊讶。”

“尊驾的话带有刺呢。”

“反正阁下心里明白。”

“在下大惑不解。请教，有何贵干？怎知在下的姓名？你们是……”

“你是高翔，对不对？”

“对，你们……”

“那就找对人了。”

“你阁下贵姓大名……”

话未完，大汉突然冲上，宛如电光一闪，好快，看到人影一动，便已近身，两个指头已点到了左期门要穴。

“咦！点穴术。”他叫，扭身避招，身形挪动眼看并不快，但恰好处，刚好避过点来的指尖。

“噗”一声响，他一掌劈在大汉的右肩。

“哎……”大汉狂叫，收不住势，右肩一沉，直冲出两丈外，脚下大敌几乎卧倒。

另一名中年大汉吃了一惊，火速拔剑。

剑刚出鞘，人影已近。

中年大汉一骇，想后退出招。

高翔像怒鹰般飞扑而至，凌空飞跃，“噗”一声闷响，一脚踢中大汉的右肩井，横空飞越大汉的顶门，无声无息地飘落在大汉身后丈余外，飘然着地。

大汉仰面便倒，砰然着地，跌了个手脚朝天，翻出丈外爬不起来了。

“捉凶犯！”路两端的人大叫。

他不想生事，哈哈一笑，钻入路旁的密林，一溜烟走了。

大汉们一面追，一面在后面大叫：“快抓住谋杀二爷的凶犯，快……”

他这才明白了，一面飞掠一面想：“这些人好没道理，你不能平白被冤屈，哼！”

聚宝山本来是游人赏景的地方，站在山顶四在俯瞰城廊。万家烟火与近云峰相衬，遥望大江如带，龙蟠虎踞的石头城一一展现眼下。因此，登山的人络绎于途。

但雨花台下可不是游人可以到的地方，派有官兵把守。当年方孝孺就义殉难处，这位风骨嶙峋的一代大儒就刑时，鲜血溅在一块大石上，这块大石全染红了，像一块玲珑的红玉，谣传这是忠臣义士赤胆丹心的结晶。他死了，满门十族被诛，共死八百七十三人。

方孝孺死了，至今已有一百六十年，至今未蒙皇朝昭雪。但经常有些忠义士偷偷前来祭奠他的英魂，冒万死前来表示心意。可知公道自在人心。万一被官兵抓住，脑袋搬家小事一件，连累满门抄斩才算可怕，但仍有人前来冒死上香祭奠。

附近一里方圆不许人畜接近，游人只在远处张望，默默凭吊这位千年不朽的忠臣烈士。

他窜出一座树林，眼前出现另一座疏落的老梅林，梅树丛只，有一群穿着入时的游客男女。乘山轿放在一旁，一看便知是豪门贵族的家小在此地游玩。

喊叫声隐隐传来，清晰入耳：“抓凶犯，抓谋杀许二爷的凶犯……”

二十余名男女正在倾听喊叫声，听到枝叶簌簌，所有的目光皆向他集中，他绕右便走。

蓦地，一名公子爷打扮约二十余岁的青年人虎跳而起，抢先截住进路大喝道：“站住！什么人？”

这位青年人一表非俗，英气勃勃，双手一伸拦住去路，作势上扑，居然不像是公子哥儿，赫然有行家的招架，颇不等闲。

他含笑止步，笑道：“站住就站住，这地方不能来么？”

“你是不是凶犯？”

“废话，我额上刻着凶犯二字么？”

远处站着一位罗衣胜雪的小姑娘，手执团扇俏立树下，像是玉女临凡，刚发育但尚未成熟的身段十分动人，注视着两人打交道。

青年人剑眉一轩道：“不许强辩，快说。”

“说什么？”

“说你是不是凶犯。”

他呵呵笑，说：“兄台这些话岂不白问了么？即使在下是凶犯，也不会告诉你，对不起？”

“这……”

少女莲步轻移，徐徐走近说：“哥哥，不必问了，等那些公人到来便知分晓啦！”

“对，你得留下，等追来的人辨认你是不是凶犯。”青年人大声说。

“你要等他们来，我可不能等。”

“不能等也得等。”青年人坚决在说。

“我偏不等。”他笑容可掬地说，举步便走。

青年人一声低比，人似狂同般冲到，左手疾伸，迎面就是一记“欲拒还迎”，掌劲似乎毫无力道，五指微张，这一招可拍、可登、可抓、可勾，变化无穷。高手出招，第一招出左手，以虚招占多数，以试探对方的实力，高翔却不作此想，他已看出这位青年掌势有异，决不是虚招，因此不想接，向左一闪，“巧手佛云”虚拨来掌。

糟！他无意反击，这一来立即失去先机，被对方找出了弱点。

“接掌！”青年人气吞河岳地冷叱，招变“金雕献爪”，右掌焕然吐出，变招快逾电闪。伸出的是掌，但五指略弯，沾身时必定用抓而不用拍。

指尖行将沾衣，左足一点，横飘八尺、险之双险地避过一抓之厄。

“可惜！”少女惋惜地叫。

青年人一抓落空，如影附形跟到，大喝一声，一脚飞踢高翔的下阴，

下毒手了。

高翔无名火起，用上了绝学，身形一显，像是鬼魅幻形，明明看到他向右大挪移，最后却在左方出现。青年人的腿从他身侧擦过，一脚落空。他右手一抬，便托住了青年人的膝弯，借力打力向上一掀，喝道：“你给我翻！”

青年人收不住势，脚加速上踢，但反应快极，危急中扭腰吸腹，右掌猛地斜劈而出。

“噗”一声响，高翔的左肩挨了一掌，凶猛沉重的震撼打击力道，打得左肩欲裂，又痛双麻，马步立即虚浮，不由自主退了两步。

“嘭！”青年人来一记后空翻，翻得太猛，双脚控制不住，背脊着手脚朝天。

高翔冲上叫：“站起来。”

青年人滚开跃起说：“等着你。”

高翔这次不再客气，一闪即至，攻出一招“鬼王拨扇”，攻取上盘。

青年人不知是虚招，扭身一掌向拍来的掌根。

“倒！”高翔大喝，掌半途撤招，右足一跳，正中对方的膝弯。

“嘭！”青年人第二次躺倒。

高翔直迫至对方身侧，沉喝道：“起来，你还有机会。”

青年人一跃而起，糟了，拳影入目。“噗”一声左颊挨了，一记重击。但他挺得住，大喝一声，竟然能反击来一记“黑虎掏心”。

高翔手上的劲，因对方的反抗程度而逐渐加强，刚才他只用了三成劲。左手“手拂五弦”拨开来拳，右拳加至四成劲，来一记“霸王敬酒”，“砰”一声正中对方的下额，青年人狂叫一声，第三次倒地。

他不再跟进，呵呵一笑道：“算了，老兄，再来一次，你就爬不起来了。”

青年人坐在地上猛摇头，似乎想摇掉脑袋的昏眩感，毗牙裂嘴对他说：“你……你这厮的拳头好……好重。”

他摸摸肩膀被掌击处，笑道：“你也不轻，纨绔子弟能有三五百斤劲道，值得骄傲。

喂！贵姓？”

“我姓方，叫士杰……”

“转身！”高翔身后突传来银铃似的叱喝。

他先前并未看清少女的脸貌，但一听便知少女在找麻烦，身形急转。

“接招！”少女低叱，尖尖玉指突然光临。

他一眼便看清眼前少女的清丽花容，看到她那双一泓秋水，也像宝石般清澈明亮的大眼睛，看到她粉颊醉人的笑涡儿，不由心中一跳，哪敢接招，猛地向下一掀，斜飞两丈外，撒腿便跑。

少女怔在当地，喃喃地说：“他……他是人是鬼？人怎会有这么快？”

“当然是人了，你看我被打得好惨。哼！我还要找他分个高下。”方士杰悻悻地说。

“哥哥，难道你还没有看出他对你手下留情么？再找他准倒霉。”

“你练的是佛门禅功，能不能胜他？”

“不知道。”小姑娘慎重地说。

“他会不会是凶犯？”

“我敢替他保证，他绝不是杀人凶犯。”小姑娘斩钉截铁地说。

高翔一面飞奔，一面自语：“多美的动人小姑娘！她那双明眸像是捆仙

绳，捆得人浑身不自在。我要在两年后出门历练闯荡江湖，千万不要招惹她，阿弥陀佛！无量寿佛！”

他口中警告自己不要招惹这位令他心动的小姑娘、但小姑娘的丽影，已经深深地进入他的心扉了。

追他的人早就不见了。他一口气奔近两里外的聚宝门，往城里一钻，走了个无影无踪。

慈姥山的事、开始令他心神不安，开始感到问题的严重。

他以为摆脱了追逐他的人的捕役，却未留意他走得太匆忙，已经引起了有心人的注意。南京城里城外，目下已是风声鹤唳，暗潮激荡、不但官府的眼线密布，金陵三剑客的朋友更是遍布每个角落，无孔不入，留意所谓“凶嫌高翔”的踪迹，重要的首脑们，皆藏有他的图像、以便按图索骥。

他不进城倒好，进城便麻烦了。

聚宝门外的来宾楼，是本朝年建的十六楼之一，位于街旁。他匆匆而过，吸引了两个穿水湖绿长袍的中年人。两人互相打眼色，会意地点点头，脚下一紧，一打手式跟踪便追。

大功坊，是城南的豪门贵族住宅区、左带秦淮，右通御街、那儿有中山王城内的宅第，本地皆称为中山王府，园林之胜、为金城之冠。近秦河一段，距户部员外郎李大人的菴园尚有百十步。

这条街宽大笔直，两侧槐柳成荫，往来的行人甚少，但车马却多。

南京虽不是天子脚下，仍是国之南都，因此管制甚严。从街上的行人服式中，便分别身分的尊卑，交通工具，也可看出身分。乘车轿的人，如不是女眷，便是大官，武官必定骑马，只要你有钱有势，除了黄衣与马步辇，你爱穿什么都可以，乘车坐轿百无禁忌。

蹄声得得，对面来了一人一骑，雕鞍上，安坐着一位少年郎，玉面朱唇，人才一表，一看便知是鲜衣怒马的豪门子弟。

他举手相招、叫道：“嗨！诗彦兄，一向可好？”

少年即勒住坐骑，一跃而下，身手矫捷轻灵，带住缰抱拳一礼。大笑道：“哈哈！”

托福托福。老学长好，何时返家的？这趟到过那一些名山胜境？”

高翔上前长揖为礼，笑道：“年余步见，你更俊啦！离家年余，半月前返家，乏善可陈，沿途费光阴而已。诗彦兄，小弟正要找找你。”

“走，到舍下一叙。”

“不。小弟请你见五城兵马司石城副指挥赵人人的长公子新安兄。”

“你……你找他？有麻烦么？”诗彦惊问。

“是的。”

“此非说话之所，走，到舍下……”

“不行，此事非同小可。”

“到底是……”

“小弟返家时途经慈姥山……”

“哎呀！”诗彦惊叫。

“什么？诗彦兄，有何步对？”

“前天我与新安兄游栖霞，他谈及慈姥山的事。你就是那位高翔么？”

“翔是小弟的小名，你……”

“糟了，这件事恐怕要交给五城兵马司承办。老天！你怎么把许老二给

宰了？那些江湖亡命……”

“天知道，小弟与许老二无冤无仇，我为何要杀他。我……”他将那天的经过说了，最后说：“永安镖局的李镖头德弘，与家父是知交，他保了一趟暗镖到武昌、不敢走不路，派一名伙计带了假镖乘船上行，他带了红货走旱路。伙计的船夜泊太平府，恰好泊在小弟的船旁。伙计认识小弟，也知道小弟会三两手拳脚。李镖头也在家父口中，知道小弟在振采书院有一月逗留，因此命伙计至太平投书、寻找小弟速至慈姥山相见，有要事相问，所以我依信上所指定的六月十五午正到慈姥山会合。岂知人没碰上，却见了许二爷的尸体。”

诗彦摇头苦笑，叹口气说：“你不该拒捕的。到了官府你可以分辩哪，这一来、岂不是弄巧反拙么？”

他耸耸肩，无可奈何地说：“你不知道那些公人多么横蛮哪！事已至此，后悔也来不及了。你与赵大公子交情不薄……”

“目前不能找他。英奇兄，你知道许老二的事么？”

“我一无所知。”

“我们不能令赵大公子为难，走，我带你去找一个人，你便知道是怎么回事了。”

“找谁？”

“龙江关递运所大使周公子……”

“你是说周年兄周启明？”

“正是他。”

一马双骑出了仪凤山，驰上至龙江关的大道。

龙江关位于江畔，设有两处税局。后来罢宝船之后，这座唯一替黄帝子孙夺得世界海上霸权的关隘，失去了它的重要性了。

上月初，关上的官兵与南京的居民，也曾忙了一阵，哄动全城，那就是当今皇上派往海外的寻宝专使，去十四年终于平安返回中土。这艘宝船不是去扬威海外，而是奉命至西南海寻找龙涎香和珍珠异宝，一去十四年航程数十万里，只找到六匣龙涎香。专使去时发如墨，归时须似霜，皇帝老爷一时高兴，可苦了这些跑腿的小臣民。

静海寺在卢龙山麓，这是三宝太临奉敕修建的大寺，也是代表黄帝子孙海上霸权的象征，它也是代表感谢上天庇佑三宝太临扬威海洋信物。这座寺代表了黄帝子孙海上霸权的最盛期里程，也代表了海权没落的耻辱记录——后来清政府对外的第一件不平等的条约便是在此签订城下之盟。

从寺西向北近折入一条小径，这是一处贩未走卒杂居的贫民窟。

两人在静海寺寄了马匹，诗彦领先而行。到了一座棚屋前，向屋前站着的两名育衣人点头为礼说道：“小生是周公子的同窗……”

“走开，任何人也不准入见。”一名大汉叫。

诗彦脸色一沉，沉声说：“我大功坊菁园的少主人，非进去不可。”

两大汉一惊，退了两步，先前发话的人惶恐地说：“原来是李大人的公子，得罪得罪。请进。”

高翔大惑，讶然向要李诗彦问：“诗彦兄、你是说……周年兄在此地？”

“不错。”诗彦心情沉重地说，上前叩门。

柴门拉开，一股臭味外溢，里面的景象，令人酸鼻、天气炎热，棚屋窄小，一房一厅，厅只能说是外间，只可容纳三两个人，多一个连转身都成

问题。

内间没有门，用一条破布帘张挂隔开，只可挡住中间的视线。没有床，地上铺了一张破草席，堆了两三位女眷，看不到她们的上身，大概是避客，不敢出来。

外间的壁角下，三块石头架了一个灶，放置了一锅。

开门的是位年轻人，五官清秀，但脸色憔悴，破直裰穿在身上，脏得不能再脏了，用那双无神的大眼，茫然地注视着来客。

高翔一阵心酸，骇然叫：“周年兄你怎么落得这般光景？”

没有地方落坐，周启明以手掩面，颤声道：“是高年兄么？一言难尽……我……”

“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目下是待罪之身……”

“启明兄，快说！”

内间里、传来了嚤嚤哭泣声。

“里面是谁？”高翔再问。

“周伯母和大妹二妹。”李诗彦说。

“老天！这是怎么回事、伯父怎么了？”高翔惊问。

“在江宁府大牢。”诗彦叹息着说，摇摇头又道：“还有一月期限，案子不破、便将解往刑部大牢。”

“伯父是……”

周启明泪如泉涌，说：“海外寻宝专使抵埠，宝物存放在转运使衙门，宝物共有六大箱，其中一箱是六盒龙涎香。六盒香分为三品，三盒泛水，两盒渗少，一盒鱼景，每盒重六十斤。另一箱中，有八件无价至宝，其中一件是黑珍珠三颗，分为三小盒盛装。

一件是夜明珠，共有两颗。本来第三天专使要从陆地启程，由锦衣卫派人护送入京。岂知当夜有盗入室，偷走了一盒上品泛水，一颗黑珍珠。两颗夜明珠则全部失踪。一无痕二无迹，专使一口咬定是监守自盗，因此……”说至此地，周启明已泣不成声。

诗彦也泪下两行，叹息着说：“伯父一生清廉，官是肥缺，但家徒四壁。仅靠薄俸温饱、怎会盗取这种无用之物？幸而本城各有关衙门皆知道非同小可，万一惊动龙庭，不知要枉死多少人。好在专使也知道利害，谁也担不起这么大的风险。因此同意另造宝物清单。但这件案子决不可能不了了之。必须追个水落石出。限期两月破案、案不破周伯父便难脱干连。这案子内情复杂，金陵三剑客义不容辞挺身而出面缉贼。许二爷亲自出马。在城门门碰上了一位青衣大汉。交给他一张字条，要他带黄金五百两至慈姥山交换消息。许二爷不放心，事先派人前往布置，没想到他竟死在慈姥庙。此外事先前往埋伏四人也从此失踪，生不见人死步见尸。回来禀报的人都说杀许二爷的人是高翔，你看糟不糟？”

高翔不住用拳捣击着掌心，剑眉一挑，说：“许二爷是如何被杀的，小弟不知道。

但我相信我察看现场所发现的线索，必可有助于这件头案的侦破。小弟已卷入旋涡，义不容辞。启明兄请多照顾周年兄一家、我将为此事倾力而力。”

“你打算……”

“我得找熟悉江湖动静的人设法。”

他独自告辞，取道逕奔龙江关。

南京有四大百局，永安镖设于龙江关。距清海寺不远，他希望在永安镖局能找到一些线索。

距大街街口还有百十步，路侧一座茅屋中跳出八名青衣大汉，对面的两株大树后，闪出两名穿青劲装佩长剑的中年人。右首那人相貌威猛，满脸虬须不怒而威，一双精光闪闪的虎目，似可看穿对方的肺腑，眼神慑人。

人影急闪，他陷入重围。

此须中年人拦住去路，用打雷似的大嗓门问：“你就是高翔么？”

“正是区区。”他戒备着说。

“那么，你就是杀了许二爷的凶手。”

“且慢血口喷人……”

“看你文质彬彬、不像是奸勇斗狠的人。”

“本来……”

“你牵涉到这种罪案，必定另有案后的主使人。”对方一直就没有让他把话说完。

“你阁下……”

“小兄弟，你告诉我主使人是谁，我负责替你开脱。在南京，我狂剑胡永济尚有这份能耐。”

高翔不曾与江湖人接触，除了知道金陵三剑客的名号之外。一无所拓，怎知狂剑胡永济是何人物？对方的口气饱含机诈。这点他可听得出来，淡淡一笑道：“阁下的话很动听，可惜在下与此事无关。”

“小兄弟，固执对你绝无好处。”

“不是固执，在卜确与此事无关，慈姥山适逢其会，在下到达是只看到尸体而已……”

“住口！你敢推得一干二净？”

“不是推委，而是……”

“小贼、看来你是不打不招不识抬举了。”

“在下也不想和你饶舌，少陪。”

狂剑无名火起，厉声道：“小贼，你是不到黄河不死心。”

“阁下，你的嘴可得放干净些。”他微愠地说。左一声小贼右一声小贼，他听得十分刺耳不好受。

狂剑列是狂怒、举手一挥，大吼道：“擒下他，要活的。”

应声上来了两名大汉，两把铁尺左右一分。

他冷然屹立，沉声问：“你们是公人么？”

“咱们是许大爷的弟兄。”一名大汉答。

他用手向狂剑一指，问：“你呢？也是许老大的人？”

狂剑嘿嘿一笑、傲然地说：“胡某是许大爷的知交好友，彼此兄弟相称。”

“那么你们是非法捕人，形同打劫。”

“呸！你小子……”

“我问你是不是？”

“咱奉有本府官手谕逮捕凶犯。”

“拿来我看。”

“拿什么来？”

“本府推官大人的手谕。”

“气死我也，你这小贼……”

“你并未死，气死了反而是一场功德。”

狂剑暴怒如狂，大吼道：“快擒下他，打伤了无所谓。”

两大汉大喝一声，铁尺一扬，左攻上盘来一记“罡风扫云”，右攻下盘玫出一招“狂风扫叶”，上下齐至，居然迅疾无比。铁尺动处罡风啦呼呼，声势甚雄。

前面大街行人众多，后面静海寺中有不少游人，他必须及早脱身。

同时，他知道自己大事不妙，消息已经走漏，南京城必定侦骑四出，不消多时，他的真名与家世便会查出。那么，他的家……

他心中焦躁，两大汉扑上抢攻，登时引起了他的反感，也激怒得按捺不住了，一声怒啸，他手上用了五成劲，不闪不避不退不进，双手上下一抄，以令人难以置信的神奇速度，抓住了攻近的两根铁尺，猛地一抖。

两大汉一声狂叫，跃出两丈外。

狂剑大吃一惊，脸上变了颜色。高翔不想伤人，夺路便走。狂剑本来被这景象吓住了，未免太骇人听闻。但高翔一走、便以为这位书生般的年轻人定然是实力有限，心怯脱走，不由胆气一壮，大喝道：

“你走得了？”

喝声是同时抢出一剑攻向高翔的背影，剑出风雷发，刺向脊心要害。

人影乍合，尺影飞腾，高翔回向接招反击，“铮……”连声暴露，火星飞溅，铁尺完全控制了狂剑的中宫，每一尺皆险而又险地点向胸腹要害。

以狂猛快著称的狂剑胡永济，在江湖上算不了什么人物，但在南京可不含糊、手中创确有几分火候，真才实学不太差，但在高翔的铁尺下只能有招架之功，毫无还手之力，手忙脚乱封招。发疯般后退、闪避。

蓦地，人影倏止。

八名大汉吓呆了，不敢上前。

狂剑的剑向外伸，气喘如牛，举剑的手在发抖，目定口呆如见鬼魅，僵立着不知如何是好。

高翔的铁尺尖，顶在对方的咽喉下，徐徐向上抬。

狂剑的下颌，也跟着向上抬，眼中涌现恐怖的表情。只要铁尺向前一送，保证穿破喉咙。

高翔冷笑一声、冷冷地说道：“如果在下是凶手、你哪有命在？”

狂剑死抓住剑不愿放手，喘息着说：“南京城臣虎藏龙，你撤不了野。”

“真的？”

“不管真假，你向许大爷打听打听。”

“在下不用打听。”

“你伤了胡某，便会付出代价。”

“不见得。”

“从三天前开始，许大爷已着手清查城内城外的姓高的人家，按图盘问，不久可查出你的底细，也许你的家小已经被大爷弄到手了，伤了我，你的家小便得补偿。”

高翔心中一跳，收了铁尺，厉声道：“在下已经表明态度，许老二的死与我无关……”

“你向衙门里分辩才有用。”

“你听了，在下的家小如果不在家，我不管是谁捣的鬼，是谁所为，谁便得付出可怕的代价。”

“你吓不倒人，家家有规，国有国法。”

“不是吓你，在下是当真的。”

“金陵三剑客不怕任何威胁。”

“你等着瞧好了。在下的家小如有三长两短，南京城里城外，必将鸡飞狗走，鬼口头神嚎。”

“那就等着瞧好了。”

“你给我滚！去告诉金陵三剑客，抓凶手他可以到慈姥山去抓，抓在下的家小。他将自食其果。滚！”

狂剑踉跄而遁，临行厉声道：“小狗！后会有期、你是走不掉的。”

“在下不致于走。”

“除了自首，你没有任何希望。”狂剑说完，撒腿便跑，急如丧家之犬。

高翔不再计较，心悬家中的安危，发疯般奔向城门。

从仪凤门回到三山门，远着呢！

三山门的门槛高两尺，长两丈，似铁非铁，似石非石，据说是三宝太临从外国带回来的贡品，叫子午石。

远远地，他看到一个人站在城门槛向他招手。他脚下一紧，相距五六丈，那人低叫道：“不要回去，尊府已被封，伯父母已抓走了。”

“什么？什么人抓去的？”他心向下沉、切齿问。

“三剑客的老大，风雷剑客曹一元。”

二

在南京，豪门贵族太多，除了中山王之外，其他的人算不了什么；但在江湖人来说，金陵曹家是了不起的武林世家。虽则南京现在已不叫金陵，但大多数的人皆称金陵而不叫南京。

豪门子弟喜爱走马探花，江湖人则喜欢技击搏斗争强奸胜、在南京论剑术，金陵三剑客可说稳坐三把交椅的高手。

金陵三剑客中，最差劲的是擒龙客许二爷，最高明的是许二爷的胞弟摘星手许嘉祥。

最可敬的当然是三剑客之首风雷剑客曹一元、也以这位曹大爷最重江湖道义。

曹大爷为人疏财仗义慷慨好客，名不虚传，江湖朋友对金陵曹家，可说是无人不知。

老二摘星手则交游广阔，三教九流中都有他的朋友，而且颇获人缘，江湖朋友对他颇不陌生。

许二爷惨死慈姥山，同行的四位伴当生死不明。这件事本来就不平凡，闹了个满城风雨，再加上从慈姥山回来的人昏了头，将这件事大加渲染。把高翔说成千真万确活生生的凶手、把形势闹得更严重，更棘手。没有人肯冷静思量、没有人肯平心静气追查可疑线索，更没有人去分析其中细节是否合

乎情理、终于把这件窃案闹得更复杂，更棘手。

窃案毫无线索、因此所有注意力，皆集中到许二爷惨死慈姥山这件事上来。许二爷本来是因访查窃案的线索而身死的，也只有从这件惨案上着手，方能查个水落石出，难怪曹大爷小题大作一得到消息便不顾一切，先下手为强，不经过官府，擅自逮捕高翔全家归案。

事情闹大了，暴风雨终于降临。

高翔还是个十八岁的大孩子，年轻气盛，少不更事，正是血气方刚的最危险年龄，外界年加的压力愈大，反抗愈为强烈，火来了哪管他是利是害？假使不是他出身书香世家，后果更是不堪设想。

曹家的宅院占地甚广，位于西郊蟠里驻马坡旁，是连栋四合院式的楼房，两厢有园，手有水榭，共有三十余栋大小房舍。

在应天府府衙西街闹区、曹大爷设了一间金陵酒楼。这座店只有两层，可是相当出色，往来来的食客，以江湖朋友占了多数。而这前来光顾的江湖朋友，大多数是来自龙汇关码头的旅客。入暮时分，也就是生意最旺，人客最多的时光。

黄昏降临，掌灯时分。

金陵酒楼食客如云，谁也没留意旁人是张三还是李四。二楼人声嘈杂，几乎满座，十余名伙计，似乎有点照顾不来，猜拳闹酒哗笑声此起彼落，豪放的笑声震耳，似乎这儿并非时食的地方，而是一处市集。

楼梯登登响，上来了一个年轻食客。高大、健壮、玉面朱唇，剑眉虎目，在英气勃勃中，略带三分秀气。青直裰、青绸灯笼裤、快靴、怀中未带防身家伙。一头乌黑光亮的头发，草草挽了一个道士髻。看外表穿着，他是江湖人；看器宇风标，却没有半点江湖味。

开店的招子雪亮，迎客的两名伙计一见他便手中一跳、暗暗嘀咕：“这人不等闲，八成是王侯门逃出来鬼混，找乐寻欢的小少爷，得好好伺候、这种人怠慢不得。”

机灵的店伙上前打拱作揖，含笑招呼道：“公子爷移玉雅座。请随小的来。”

食厅宽大，两行大柱把厅分为三部分，左右另上活动的屏风便成为两厢，便于伴同女眷前来的食客。

“不要雅座，给太爷在中间清出一副桌面！”青年人大声说。

店伙一证，中间已经满座，总不能将原来的食客往外请、陪笑道：“公子爷请包涵一二，中间已经……”

“太爷自己去找。”青年人一面说，一面推开店伙向中间走去。

青年人是高翔，他今晚找曹大爷的晦气来了。

他存心生事，人多理妙。

中间那桌有四名食客，天气热，四人皆敞开上衣，露出毛茸茸的胸膛，一条腿搁在长凳的一端，桌上杯盘狼藉，汤汤水水流满一桌面，一看这副德行，便知不是什么上流人物；金陵酒楼也不是招待上流人物的地方。

他往桌边一站，剑眉一轩，盯着上首那位仁兄的脸面，嘿嘿一笑。

店伙一看不对，悄悄溜走，赶快去请掌柜的。

大汉左手端着一碗酒，右手的筷子搁在肉盆子里，正想夹一块红烧肉，发觉来了不速之客，先是一怔，接着怒容爬上了脸面，脑袋一歪，轻蔑地睥睨着对方，然后夸张地上下打量高翔全身上下，口中喷了两声。

高翔冷冷一笑，等候机会发作。他涉世未深，不知主动挑衅。大汉用筷子向他一指，扭头向同伴杰杰笑，轻浮地耸耸肩，怪腔怪调地问：“诸信贤弟，你们看到了么？”

“大哥看到了什么？”一名额有刀疤的大汉怪腔怪调地问。

“看这位老儿像不像卖唱的闺女？”

“哈哈哈哈……”全桌人皆哄笑起来。

几乎全楼食客皆被笑声所吸引，店伙们暗暗叫苦。

高翔抱肘而立，仍在等。

“太高大了，如果是卖唱的粉头，老天，未免倒尽了胃口。”

另一名大汉用大嗓门怪叫，咕噜喝干了杯中酒，仍在怪笑。

高翔不动声色，不愠不怒。

“哈哈哈哈！”全楼的食客皆笑不可抑。

高翔的手伸出来了，搭上了大汉的右肩、左手缓缓抓起了酒壶，咧嘴一笑。

“相公、敬你一壶。你若有心，喝了我这一壶残酒。”他尖起喉咙怪声说道。最后一声乍雷般的大吼：“张开你娘的这张臭嘴！”

大汉真听话，“啊”一声怪叫嘴张开像一个大洞。

酒壶嘴硬生生塞入大汉的大嘴内，酒猛往里灌。

怪，大汉居然毫不拒绝，连手脚都不曾移动、仅在喉中发隆奇怪的声音，酒珠不住向外喷，像是呛住了，呛得眼珠子似乎要往外冒。

食客们目定口呆，有人离座而起。

其他的三名大汉大骇，首先挑衅的大汉虎跃而起。大叫道：“老二，你怎么了？”

高翔等壶中的酒已空、方丢下酒壶放了大汉，蓦地抓起那盆红烧肉，手一扬，整盘肉连汁水、不偏不倚全都倒在那位仁兄的脸上。

“哎呀！”大汉怪叫，左手抹脸上的汤水。右手去拨腰带上的牛耳短刀。

“啪啪！”高翔以闪电的快速手法、给了对方两记正反阴阳的耳光，牛耳短刀也同时易主。

“砰！”大汉被击倒在地，杀猪般狂叫。

掌柜的带了两名打手飞步登楼。排开了人丛抢入来。

食客们先是同声惊叫、这时反而惊呆了。

另两名大汉大骇，踢开凳子便待拔刀子。

“放心、太爷眼睛雪亮。”

“这是……”

“难道这儿不是南京金陵酒店么？”

“不错。南京酒店的东主……”

“咦！你……你是存心……”

“太爷存心照顾你这金字招牌大酒楼。”

“小辈你……”

“啪”一声暴响，打手挨了耳光。“哎”一声狂叫。倒撞出八尺外。被桌子拦住了。

“你叫谁小辈？”他伸指沉声问。

楼上大乱、食客纷纷下楼结账，有些胆大的离座退至壁角，等候全武行上场。

店伙们齐声叫喊、派人去请东主前来弹压。

另一名打手出其不意奋身上扑，“饥鹰博兔”急冲而上、声势汹汹。

他等对方近身。方出于擒人。但见人影一闪，打手一声惊叫，被他托起飞越顶门，“轰隆隆”连声在大震，“哗啦啦”碗碟纷飞，打手惯倒在一张食桌上，桌上的残肴未撤去，人仰桌翻杯飞盘裂、汤水四溅残肴纷飞、惊心动魄。

被揍了一耳光的打手不死心，一声怒吼、冲上来一记“黑虎掏心”，拼老命要报一耳光之仇。

他拨开来拳，快，但见掌影快速闪动、然后听到着肉声、“噗噗！”两声闷响。两掌劈在大汉的左右颈根上，打手完全没有招架或躲闪的机会。

打手“嗯”了一声，砰然倒地昏厥，就像一条死狗，连挣扎的力道也完全消失了。

“打死人了。”有人恐惧地叫。

不少酒客向楼下奔，拦住了上楼援助的人。

高翔柱桌上一坐，向惊呆了的店伙叫：“不上洒菜，太爷拆了你这家店的金字招牌。”

“公子爷稍候，小的已派人去请东主了。”店伙惶恐地说。

“好，太爷等他片刻。”

东主并未上来，来的是中年掌柜。

他安坐不动，嘿嘿冷笑。

掌柜的心中雪亮，果然不出所料，对方是前来找晦气的，冷然瞥了高翔一眼，抱拳沉静地说：“请问阁下有何用意，是不是有意冲兄弟来？兄弟姓罗名孝……”

“你是金陵八大地头蛇之一，绰号称神掌翻天。”

“阁下……”

“太爷尚未至通名时候。”

“请教……”

“在下冲金陵酒楼而来，与你老兄无关。”

“兄弟是本楼的掌柜……”

“你老兄为人轻财重义，太爷不想毁你。假使你不知自爱，不等贵东主前来便想向太爷递爪子捡便宜，太爷要你吃不消兜着走，不信你可以试试，但最好不要试，要是换了我，我可不愿冒险。”

“可是……兄弟是本楼掌柜，不出面收拾说不过去，你叫我怎么办？”

“那可是你的难题。”

“老弟台不可欺人太甚。”

“太爷并没欺你……好吧，冲阁下金面，太爷给你一次下台的机会。你不是绰号叫神手翻天么？”

“区区匪号……”

“想来阁下的掌力定然了得。”

“老弟台夸奖。”

“我里安坐桌上，让你任意攻三掌。当然，五官和下阴按规矩是不许下手的，相信你也不至于向这此寺方下手。三掌未能将太爷击落桌下、你给我乖乖下楼。”

神手翻天几乎气炸了肺，但强行忍住快冲出顶门的怒火、叹口气镇定

地说：“好，恭敬不如从命。”

说话间，已站在高翔的面前，掌徐徐上提。默运神功力聚掌力，沉声道：“在下放肆了。”

“出手呀！怕什么……”

“啪！”一声暴响，神手翻天乘他说话分神的刹那间，一掌拍在他的小腹上。

桌脚发出一声暴响，楼板震动。

神手翻天连退三四步，脸色大变，右手抬不起来了、而且不住发抖。

“阁下的气功只练了四成火候、倒是正守的气力。运起功来尚可抵挡村夫俗子以刀剑砍刺、距御气伤人的境界遗之又遥。不是我小看你，你这种年纪，恐怕不可能有进境了，再练也是枉然，能保持现状已是难能可贵了。”高翔泰然地说。

神手翻天久走江湖，见多识广，不禁心中大骇、摸摸自己的掌心、苦笑道：“阁下高明，佩服佩服。”

“你还有两掌机会。”

“不必了，在下认栽。”

“机会不再……”

“在下甘拜下风，不用再献丑了。”

“那你为何不走？”

高翔沉下脸问。

“老弟台请……”

“你走不走？要在下恭送你下楼不成？”

“好，好，我走就是。”

“快叫你们的东主来，太爷不能久等。”

“在下遵命。”神手翻天抱拳一礼，踉跄下楼。

楼梯下站满了人向上望，看到神手翻天的神色，便知不妙。

“罗爷，怎样了？那人是何来路？”有人急问。

神手翻天步下楼梯，心情深重地说：“兄弟栽了，今晚要糟，快请客人离开。”

“已派人去请东主……”

“东主来了也没用，快派人去石井巷请吕老爷子前来。或许能化解今晚的灾难，不然咱们的金陵酒楼关门关定了。”

“那人……”

“难在咱们至今还摸不清这人的路数，更不知他因何而来。快，各管各的事。”

店伙们花了不少唇舌，总算将店中的食客完全打发走，店门也关上了，只留一扇边门通行。所有的人，皆愁眉苦脸，像是大祸临头。

约半盏茶时分，门外脚步急促，进来了七名大汉。领行进入的是一位年约半百，红光满脸留了大八字胡的人，国字脸盘，狮鼻海口，一表非俗，有一双精光闪闪沉静锐利的虎目、佩了一把长剑。

“怎么回事？”这人向迎来的神手翻天问。

神手翻天脸色仍然苍白，低声道：“大爷，不好，且到里面……”

蓦地，上面楼门口出现高翔高大的向影，向下叫“风雷剑客，上来说话。”

风雷剑客向上看，浓眉挤成一字，沉声说道：“这小娃儿好狂。”

“你上不上来？”高翔的语音有了怒意。

风雷剑客脱掉罩袍，举步向上走。

“太爷，等会儿。”神手翻天拉住他急叫。

“不要拉他，今晚他死不了。”高翔傲然地叫。

这两句话像是火上添油，登时激起了风雷剑客的怒火，挣脱神手翻天的手，冷哼一声，大踏步向上走。

进了楼六，高翔已退至楼中心，所有的桌椅，皆已被他移至墙角堆放，屏风也撤了，中间空荡荡地。

他又手而立，冷笑道：“风雷剑客，今晚看你的了。”

风雷剑客向他打量，沉静地问：“阁下，咱们面生得紧。”

“不错，你我第一次见面。”

“但不知在下在何处得罪了尊驾？”

“不久你便知道了。”

“请问阁下尊姓大名？”

高翔呵呵笑，朗声道：“阁下风度甚佳，可是在下却不想再拖延，拔剑，先分胜负，然后再论谁是谁非。”说完，拾起地上先前四大汉遗下的一把牛耳短刀。

风雷剑客吁出一口长气，容忍之量确也到家，扭头向拥在楼口的神手翻天说：“罗贤弟，给他一把剑。”

神手翻天找来一把剑，亲自上前行礼奉上。

风雷剑客一面解下长剑，一面沉静地问：“尊驾认为是点到即止呢，抑或是生死相决？”

“客随主便，反正今晚在下并不打算要你的命。”他豪气飞扬地说。其实，他这辈子从未杀过人，即使让他杀，他恐怕也下不了手。

风雷剑客拔剑出鞘，扔掉剑鞘神色肃穆地说：“咱们近日无冤，往昔无仇，至少至目前为止，曹某还不知与阁下有何过节。姑不论谁是谁非，今晚且点到即止。只是刀剑无眼，谁也不敢保证自己绝对不会失手，如有得罪之处，老弟台海涵。”

他也丢掉剑鞘，双手执剑轻扳试劲，淡淡一笑道：“你金陵三剑客的老大、在江湖上名号响亮、朋友众多，爪牙上百。人的名，树的影，在下一介书生。与江湖人向无往来，如果不是万不得已，犯得着与你这种人结怨？你阁下尽管施展。不过，在下答应你点到即止，你是不是也有这份豪气，在下并不介意。”

“你说你是书生……”

“在下不多废话，阁下请！”他行礼在客位立下门户，徐徐将剑隐于肘后。

彼此身分不明，辈分不知、因此皆客气地互相行礼献剑、进、礼、献、退，立门户，最后是一声“请”剑伸出了。

双方皆相当自负，因此外表上皆神态雍容、气度恢宏，但各有千秋。

风雷剑客是见过大风浪的人，因此显得十分沉着镇静。举手投足皆有章有法，从容不迫、神气内敛、六合如一，赫赫名家气度，宝相庄严。

高翔则显得活泼些，活力充沛，生气勃勃，有一股青春朝气焕发于外，但内蕴的自信也表现于神色间，初生之犊的神态可从眼神中察觉出来。

“老弟台请。”风雷剑客沉静地说。

剑尖遥送相对。灯光下，闪耀着令人心慑的光芒。

高翔滑进一步，浑身肌肉皆在松弛状态中。

旁观老清，神手翻天暗叫不妙。看小后生年纪轻轻。居然修至这种境界，委实令人难以相信。一般说来。即使是身经百战的高手交手时仍会心中紧张、肌肉有发僵的现象，心情影响生理，便会血液流速增加，肌肉紧张，浪费精力。一个心无顾忌而又经验丰富的高手，可能达到这种境界；那就是信心坚定，六合如一，浑身肌肉放松。但在攻击与对架时，却能在刹那间将力集中。

风雷剑客也滑进一步，剑身开始发出隐隐风雷。

“有僭了。”高翔气吞河岳地叫，身形疾进，剑轻灵地点出，一点即走。

风雷剑客虚封一剑，斜移欺进回敬一剑。

双方三招礼让一过，经验丰富的风雷剑客开始抢攻，一声长笑、闪电似的冲进，剑上风雷俱发，剑气激射，势如排山倒海的狠招“电闪雷鸣”出手，掎制机先。

“铮铮铮铮！”双剑激烈地缠斗，互相争取中宫，吞吐如灵蛇，身形疾进疾退，快速绝伦。最后一声暴响候落，人影倏分。

似乎双方皆未占到上风，危机总算过去了。

高翔心中大定，他已经从容接下了对方可怕的第一次进击，似乎这位金陵第一剑客，真才实学有限得很。丝毫不构成威胁。

他也一声长笑，轻灵地抡进，剑出“长虹经天”，但见剑尖幻化一颗淡淡寒星，排空疾进，宛若电光一闪，奇快绝伦。

风雷剑客冷哼一声，左闪，挥剑，错招……假使能错开刺来的剑尖，他便可乘势切入反击了。

可是，剑挥出，射来的虹影突然消失，接着几乎同时由原处射入，这一吞一吐之间，恰好避过他的封架、剑尖直迫中宫，到达胸口要害。

他大吃一惊、飞退丈余。

高翔并未放过他，如影附形跟进，“流星赶月”跟踪追击，剑虹连续飞射，势如狂风暴雨。

响起一连串震耳清鸣，风雷声大作，风雷剑客疯狂地封架，逐步后退，完全失去了反击的机会，即使外行人亦可看出，他封架得极端吃力，处境险恶万分。

从外表看，可看出双方的剑虽可怕地纠缠，但一切皆以高翔为中心，风雷剑客只能追随剑势而动，失去了主动进击的机会。

高翔猛烈地冲刺。无畏地迫攻，剑虹急速地吞吐，每一剑皆欲破壁而出，紧迫进招不许对方有喘息的机会、手中剑如同一条活的灵蛇，轻灵快速变化万千，一剑连一剑宛如长江大河滚滚而出，也似水银泻地无孔不入，完全主宰了全局，好一阵惊心动魄令人目眩的凶狠抢攻，今在旁观战的人心胆俱寒。

风雷剑客果然名不虚传，不愧称金陵三剑客之首，在对方可怖剑雨疯狂袭击下，依然能保全自己。剑上下翻飞，左崩右架布下了重重剑网，身法依然灵活，有惊无险，对射来笼罩了全身正面的可怕剑浪，仍能以后退，闪避、封架来封锁对方绵绵不绝的猛烈冲刺。但是，他剑上的风雷声渐渐消失，每况愈下，可知内力已行将消竭，快到了山穷水尽的境地了。

狂攻二十余招约六十余剑，高翔已迫得对方从中心退至右厢，再从右

厢退向左厢，绕了一个大圈子。本来他可以出绝招下毒手，但他忍住了，他不能伤人，万一控制不住，把对方失手刺死、岂不糟了？

终于。风雷剑客颇负盛我雷剑法威力全失，风雷声听不见了，这表示他内力已竭、出手不再迅疾了。

“铮铮！”封出凶猛攻来的两剑，风雷剑客退至壁根。后面只有三尺空间，无处可退了。

高翔第三剑攻出，大叫道：“接我的‘乱酒星罗’十八剑！”

这一招其实不是十八，有时一剑便够了；有时则绵绵不绝。三二十剑紧迫冲刺并非奇事，除非对方能遏阻后续的剑势、不然便很难接下这无孔不入的快速剑招。

“铮铮！”风雷剑客连接两剑，稳不住、便封得不够严密、本能地向后退。他浑大汗如雨，持剑的手已现不稳。目中出现了疲惫而恐惧的神色。

蓦地，他后退的脚被墙根挡住了。

“嘎”声刺耳锐鸣传出、白虹突然向侧翻飞。

“哎呀！”店伙们失声惊叫。

“当唧唧……”剑掉在楼板上。其声清脆。

风雷剑客贴壁而立，双手颓然下垂、右手虎口血往外流、疲倦困顿且恐惧的双目，显得他似乎突然苍老了十年，似乎全身都僵了。

高翔也额上见汗，手稳定如快铸，剑尖抵在风雷剑客的胸前。

惊叫声过后，万籁无声，死一般的静。

高翔的目光，冷冷地缓缓地扫视神手翻天与二十余名店伙，冷静得像是石头人。

风雷剑客吁出一口长气，一字一吐地问：“阁下，曹某不知阁下所为何来，能见告么？”

高翔徐徐收剑。向店伙叫：“摆上一张桌子，两张凳。”

三名店伙匆匆奔出，拖来一桌两凳。摆好后急急退定，神情紧张。

“坐下谈。”高翔冷冷地说。

至少目前危机已经消失，暴风雨已经过去了。风雷剑客心中一定，木然地挪动脱力的脚，心情沉重地到了桌旁坐下。

高翔将剑放在桌上，坐下说：“你风雷剑客在南京，不是低三下四的人。”

“朋友们抬爱，浪得虚名。”风雷剑客泄气地说，语气中大有英雄末路的感慨。

“狂傲任性，在所难免……”

“阁下如果想侮辱曹某，休想。”风雷剑客倏然站起厉声说，态度颇为激动。

“坐下！”高翔冷叱。

“你说吧，要钱，给你；要命，你拿去。哼！曹某可不是贪生性死、甘受胁迫、在暴力下屈服的人。”风雷剑客沉声说、神色凛然。

“顽强对你没好处。”

“这就是武林人的骨气。”

一条人影空从梯口的店伙丛中穿出，无声无息，像是幽灵幻影，以令人难信的奇速，向高翔的背影扑去。

高翔背向梯口而坐、背部完全暴露在来人手下。

快，快得令人难以分辨。

“站住！”高翔的喝声似沉雷。

他抓剑、转身、出剑，一气呵成，捷逾电光石火，连桌对面的风雷剑客，也没看出他是如何应变的，更不知他如何发觉有人及背后接近。

灰影的轻灵快捷已骇人听闻，而高翔的神奇反应更是令人咋舌。

灰影是一个灰袍老人，在剑尖前倏然止步，罡风徐敛、气流徐徐静止。

老人脸如重枣，留了花白长髯，老眼依然神光炯炯，身材修长，站在剑尖前屹立如山，倏然静止不摆不摇，在剑尖前后丝纹不动，用困惑而惊奇的目光，不住打量这位少年人，似乎不信眼前的事实，久久方沉静地问：“小哥儿，你练了六识术？”

高翔淡淡一笑，收剑说：“在下与佛道无缘，不曾涉猎。”

“那你……”

“曹东主的眼光、暴露了你阁下的偷袭阴谋。”

“老夫不是偷袭的人。”

“当然，你不过是情急解曹东主之困而已。”

“小哥儿百词锋利。”

“好说好说。”

“如果你与曹东主有何过节，老朽愿替你们双方和解。”

“老伯恐怕无此能耐。”

（此处有缺失。YOUTH 注）

的底细。等他回来之后，这件事便可水落石出了。阁下，你居然非法去仗势逮捕在下的家小，你简直无法无天，南京城怎容得下你这种市升痞棍？你竖起驴耳听了，高家门弟不够显赫，你们所以敢于胡为，但在下不是善男信女。我要把你们这群人这根拔掉。

今晚在下特地前来警告你们……

“你知道许二爷的血案，牵涉到什么事么？”神手翻天问。

“不错，在下早上从窗友周家来，才知道这件事的内情。”

“你是说，你与这件事无关。”

“在下一概不加，但此恨难消。在下已经决定公私两途和你们解释。公，明天中山王府将有人以南京守备兼领中军都督府令谕，分示五城兵马司与江宁府。限期彻查莠民擅捕缙绅的罪行。私，不管此事如何解释。在下绝不放过你们，你们这群人一天不离开南京，我要你们死。再见。”

声落。人如飞隼穿窗而出，一闪不见。

厅中灯火摇摇、人突然穿窗而出、像是电光一闪，蓦尔失踪了。

风雷剑客毛骨悚然，急趋窗门。楼高四丈，下面没有房屋，看去势，决不可能向上飞升，下降必定可以看到下降的身影。天色朗朗，群星闪烁，下面有从楼下大窗透出的灯光，院中明亮，按理定可看到下降的人。

可是，下面静悄悄。鬼影俱无，这位自称高翔的少年人、硬是平空消失了。

景宁扶在窗台的手在发抖，打一冷战说：“这人到底是人是鬼？”

“是人，一个艺臻化境，深不可测的人。”神手翻天毛骨悚然地说。

“他是怎么练的？”风雷剑客脸色苍白地问。

“可怕极了。”景宁心神不定地说。

“大爷，咱们一时鲁莽，把高信明一家的事弄糟了。”神手翻天惶恐的说。

景宁也跌脚惶然道：“如果他的话可信，大家都糟了。老朽一个退職的五城兵马司指挥。与中山王府斗法，不啻鸡卵碰石头吗，兵马司的朋友，也可能倒霉。”

“他的话绝不会是虚声恫吓的，高庄与莫愁湖中山王府是近邻。”神手翻天忧虑地说。

景宁突然身形暴起，跃向东面的窗口。

“有人。”风雷剑客低叫。

东窗上的邻屋的瓦面，繁星满天，视界可以及远，但夜空寂寂，哪有半个人影？

景宁已穿窗而出，站在邻屋的屋脊上向四周眺望。

风雷剑客急纵而至。低声问：“宁老、看到什么了？”

“一个人影……不，像是两个人影。怪！这两个人怎么又平空不见了？”景宁神色紧张地说。

“会不会是高翔约来的人？”

“恐怕是的，他一个人敢于前来闹事。必有所恃。”

风雷剑客一面用目光搜索檐下的暗影，一面说：“宁老，穿窗而出的瞬间，可嗅到什么异味么？”

宁老先是一怔，随后又恍然地说道：“不错，是女人的脂粉香。”

“至少，这证明了在窗外窥探的人中，有一个是女人、而且是身法灵活轻功超尘拔俗的女人。”

“我没看清楚，不知掠过窗口的是不是人，但这阵脂粉香果然可疑。”

景宁踏瓦柱回走，苦笑道：“看来，咱们碰上了可怕的对头了。”

“如果真是人、并不十分可怕。”风雷剑客入窗说。

众人将两人迎入，还不知是怎么回事，两人也不说、免乱众心。

“大爷、中山王府的事怎办？”神手翻天凛然问。

风雷剑客长叹一声，不住拭汗焦虑地说：“我倒不担心中山王府的事。目下王爷在中都未返。咱们也是受托行事、大不了受罚了事，兵马司与知府衙门自然也会设法替咱们开脱。”

“大爷的意思是……”

“赶快好好伺候高家的人，咱们只有从高爷身上可获得生机，我是说的‘私’字。”

“那……”

“除了恳求高爷成全，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许二爷的事……”

“只有重新找线索了。”

“那高翔……”

“贤弟，你怎么这样傻？那小伙子艺臻化境，骇人听闻，他真要杀许老二，何必到慈姥山去杀？杀了人又何必掩埋尸体？又何必通名？要是你，你不杀那八位公人灭口？以他的造诣来说，别说八个公人，杀八十个也易如反掌，对不对？只怪扬捕头该死他为何不将当天的情形详细说出，贤弟，你快去请许大爷，半个时辰后、在我家见面商量对策，咱们还有一夜的工夫准备。”

第二天天刚亮，九乘大轿在微曦中进了高庄的庄门，庄主高信明一家老少与两名男女管家，在风雷剑客亲自步行相送下，平安回庄。

前来相送的人真不少、除了风雷剑客之外，有相貌威猛人才出众的许

大爷。这位爷国字胎盘，脸色红润、说道声如洪钟。——表非俗。

高庄主殷勤留客，设宴款待这些玩命的江湖人，名义是待客，其实是等候少庄主高翔。

一等再等，等至日上三竿，残羹已冷，客人如坐针毡，心中焦躁，眼巴巴地注视着庄门，求皇天保佑快叫高翔回来解这个死结。

少庄主没等到，等到了五城兵马司与辽宁府派来的人、五城的南、西两司的指挥都来了，府衙来的是推官大人、带了不少捕役光临。

高庄主挺身而出，亲替金陵三剑客开脱，表示这是一场小误会，绝没有莠民绑架地方缙绅的事。

但是推官大人与两司的指挥担不起风险，坚决表示必须先逮曹、许两人，取得口供以便向上申复，上面交下的案件谁也不敢马虎。

正乱间，二十一匹铁骑来自中山王府，二十名护兵全副武装，拥簇着小王爷徐邦杰驰入庄来。

这位小王爷真不含糊，小小年纪已是容光照人，将门虎子非同小可，他也是武装。

小王爷目下尚未封爵，但七品推官大人与六品指挥，见了 he 仍然矮了半截。

在高庄主的请求下，小王爷并未发威，仅表示他无权干涉地方官的事，如何了结须由指挥与推官决裁，明白地表示高庄与王府近邻，他与高翔是最好的朋友，日后谁敢到此地撒野、便是故与王府作对，这就够了。

当然他也暗示推官与指挥大人，可以从宽处理从轻发落。

曹、许两人最后仍然被带走了，但当天便获得取保释放。高庄主不追究、他们自然侥幸。

这件事已经公了，但最严重的“私了”并未了结。

营、许两家人心惶惶，像是大祸临头，这件事未能解决，任何事也休想办理，追查珍宝的事也就搁下来了。

一连三天，曹大爷许大爷以及官府承办珍宝窃案的人，整天耽在高庄不走，希望能等到高翔返家。

高翔一走数天，他去找俞老人讨消息，他要追查许二爷的死因和缉凶，以便找出珍宝窃案的案犯，替同窗好友周启明之父雪冤。

俞老人在赠给他一盒五花石之后，立即带了简单的行囊，辞了看守梅林的差事，飘然走了。

据梅林的主人说，老人家是往南走的。

他沿南下的官道追查，追至六十里外的辽宁镇巡检司，便失去了老人家的下落，再也没有人看见这位孤零零的怪老人了。

他不死心，再找了一天，方失望而回。

他是夜间返回高庄的，发觉父母弟妹已经平安返家了，同时也发现了在客厢安顿的金陵三剑客。

青年人做事未免有点任性，他无名火起，以为金陵三剑客是前来监视他父母的。

他曾经在大闹金陵酒楼之前，拜托小王爷邦杰设法迫曹一元放人，小王爷一口答应，便知双亲必定无恙，因此十分放心。这次他不再找小王爷，先不理睬三剑客，他不愿在家中闹事，留了一张笺给乃父，连夜走了。

摘星手许嘉祥许大爷的家，距金陵酒楼只有两条街。一早，门房在门

缝中收到一封书信，信内写着：“明日午正，清凉门鬼脸城恭候，此致金陵三剑客。知名不具。兵刃暗器带齐，并带人收尸，又及。”

金陵酒楼也收到同样的一封信。两封书信字体苍奇，劲透纸背，铁笔银钩，像是出于苦攻翰墨，具有数十年火候与功力的饱学老儒之手。

两家的男女慌了手脚，火速派人至高庄促请两人速返。

谁也猜不出致书人是谁，人心惶惶。

金陵三剑客名头响亮，名头可不是捡来的，而是闯出来的。闯，少不了要得罪不少人，树仇结怨在所难免，寄柬寻仇平常得紧。可是，这封信口气太狂，显然必有所恃，来者不善，善者不来，绝不是好相与的人。

两人连夜派人邀请朋友助拳，以防万一。

他们竟未料到书人是高翔，几乎不可收拾。

清凉门是城西南的一座门，北面是定淮六，向东南折便是石城门。这一段城垣，是古石头城遗址。城墙顶宽三丈五以上，城高四至五丈以上，城高四至五丈，堞与女墙以及顶道皆是巨石所叠成。石道因年深日久风雨侵袭，石面起了变化。加以城依山势而筑，自然起伏不定，石块也就参差不齐，看来奇形怪状、所以戏称为鬼面城。

近午时分，三剑客的二十余名朋友先到达清凉山聚会，略加交代，便分途向鬼脸城走去。

这一带人烟稀少，除了游清凉山的人，附近的人家甚少，城外是莫愁湖北面的沼泽区，也甚少人家。

对方既然不限人数，他们可以公然聚齐先一步到达。但为了提防意外。预先分出一些人手暗中接应。

炎阳高照，江风徐来，倒觉凉快。可是，所有的人皆心情沉重，十二个人盘膝坐在斑驳的石道上，分向两端注视可疑的人。

风雷剑客内穿劲装，外穿罩袍，剑系在背上，神色倒是镇定。

摘星手许大爷嘉祥，是三剑客中功力最深厚，艺业最高强的人，他比风雷剑客小两岁，因此排名第二。他抚弄着剑鞘，向风雷剑客说：“大哥，你认为投书约斗的人，是还与窃宝的事有关呢？会不会是有人开咱们的玩笑，丰心愚弄咱们？”

风雷剑客苦笑，摊开双手说：“这像是无头公案，委实费解得很，咱们除了等他们现身之外，毫无办法。”

一名中年人在石缝中插了一根树枝，嘴里念念有词，用手指量着日影，突然叫：“即将午正，快了，快了……”

两侧城内城外的城根下，野草杂树高与人齐，花岗岩砌成的墙基，也有不少爬山虎附长在石上，极易藏人。但这些人皆以为城墙最高处有五丈余、最低处也有四丈，下面的人根本不可能攀上来，所以在两端半里外派人守候，发现可疑的人便及时示警，以便早作准备，忽略了城根，不以为意。

管时辰的人宣布午正快到，众人心情一紧，全都向两端张望，希望看到人影。这时如果看到有人、必定是投书约斗的人了吧。

“午正了。”中年大汉指着树枝的阴影大叫。

两端空荡荡，不见有人。

“咦！咱们受骗了。”有人叫。

蓦地，防跌女墙的堞口中，端端正正坐着一个人，用阴森森的嗓音说：“你们没受骗，在下午正现身。”

风雷剑客骇然叫：“高老弟……”

“闭嘴！你少给我称兄道弟。”高翔站起低叱。

他今天仍是那晚大闹金陵酒楼的装扮，只是背上多了一把剑而已。

摘星手剑眉紧锁，惑然向风雷剑问：“大哥，他就是高翔吧。”

“是他。”

“他在酒楼击败了你？”

“是的！”

“他这么年轻……”

高翔已不容他们多说了，沉声道：“今天是咱们私了的时候了，阁下。”

“高公子……”风雷剑客急叫。

“住口！我已警告过你，要你们金陵三剑客带了狐群狗党离开南京，你们仍然赖着不走。”

“请听我说……”

“你带来了不少人……”

“咱们不知道是你……”

“现在你们知道了。当然，在下会给你们公平决斗的机会、让你们有尽情发挥的时光。”

城内山麓奔来两个人，一男一女，轻功提纵术极为惊人，来势如电射星飞。

摘星手为人高傲，被高翔咄咄逼人的态度激得冒火、一拉风雷剑客，大声道：“大哥，让我来和他打交道。”

“没有交道好打，你可以亮剑了。”高翔冷冷地说。

“阁下，有可欺人太甚。”

“正相反，在下是受害的人。以牙还牙……”

“人谁不犯错？阁下总该给人解释机会。”

“据我所知，你们并没给在下有解释的机会。”

摘星手一咬牙，沉声道：“好吧，咱们多言无益。”

“你说对了，废话无益。”

摘星手脱去外衣，往中间一站，抱拳道：“阁下请赐教、在下先领教阁下的绝学。”

“你可得放明白些，咱们今天可不是印证较技。”

“当然，生死相决。”

“对，亮剑。你与风雷剑客联手，多下几个也无所谓，在下不怪你们倚多为胜。”

他确是太狂了些，登时便引起不少人的极端反感。武林人最大的毛病是好勇斗狠，一言不合便拔刀相向，有顾后果。人争一口气，佛争一炉香；这些江湖人几乎不约而同纷纷站起、怒形于色。

他不曾与江湖人相处过，也没有江湖朋友，对江湖人的禁忌毫无所知。加以他自己也在火头上，说话自然充满了火药味。不留余地。

摘星手无名火起，但外表仍然沉着。他左首的一名中年人却受不了，几乎气炸了肺，一声怒啸，拔剑火杂杂地冲上，“天外来鸿”疾攻上盘，气急中忘了一切，恨不得一剑刺破高翔的胸膛算了。

高翔轻灵地拔剑，接招、反击，人影乍合，双剑闪电似的接触。

“嘎！”一声刺耳锐啸传出，胜负已判。

中年人的剑脱和飞出三丈外，翩然掉落城外去了。

高翔的剑点在中年人的胸正中，脸上涌起重重杀机，虎目中冷电四射，嘴唇闭得紧紧地，似乎在思索下一步该如何处理这位鲁奔的对手。

中年人大骇，目定口呆发僵，第一招便被制住、剑脱手侠抵胸，性命已捏在对方手中，大事去矣！

剑芒疾闪，剑气森森。

中年人一看到剑芒，便绝望地闭上双目等死，等候最后一刻到来，不想看世间最后一眼了。

“唰！”一声响，剑气破风声入耳，然后是高翔冷冰冰的语音传来：“这件事与你无关，你可以走了，走得远远地，离开南京愈远愈好。”

中年人胸前凉凉地，有液体下流，睁眼一看，猛地打一冷战，抬头木然地说：“在下会走的，但不是现在，一剑之赐，定当图报。承让了。”

原来他胸前衣破肉开，被剑划了一条半尺长的裂口，鲜血渗透胸襟，伤得不重，但足以令他心惊胆跳了。

摘星手脸色一变，这才相信风雷剑客在酒楼失手的事、并非危言耸听，而是事实，这位小后生可怕极了。

情势迫人，摘星手已无法避免这场恶斗，必须面对事实。他挥手令众人后退，凛然地说：“朋友们，今天的事，兄弟与曹大哥一力承当，请诸位作壁上观，不论胜负如何，务请诸位置身事外。如果兄弟与曹大哥不幸失手，那么，请念在往昔情谊，把兄弟的家小护送出境，永离南京。”

一名大汉哈哈狂笑，大声说道：“嘉祥兄，你把咱们这些兄弟看成贪生怕死的人么？哈哈！你等着瞧好了。咱们都是患难弟兄，生死交情，咱们来了，当佩上剑的一瞬间，便决定了生死荣辱，就没打算活着回去。”

另一名大汉拔剑出鞘，沉声道：“胡二哥的话；兄弟深具同感。这厮不但是暗杀二爷的凶手，也定是窃珍宝的要犯，他怕咱们出面追查，因此要赶咱们离开南京。没活说，今天咱们拼了，当然，咱们不能不守规矩，一比一咱们逐个上。笨鸟儿先飞，兄弟打头阵，如果失手溅血城垣，下一位兄弟替我报仇。姓高的，在下放肆了。”

城头两端守候的人，开始向此地奔来。

十二个人，包括刚才胸口挨了一剑的中年人，皆攘臂而起，准备动手。

高翔知道已激起公愤，但他不在乎，冷笑道：“你们既然遵守江湖规矩，在下不为已甚。天色不早，你们还等什么？”

先前发话的大汉已立下了门户，一声低啸，碎步滑进，剑出“寒梅吐蕊”，吐出一剑花，不用虚招，搭上手便奋勇进击，剑出如电，淡淡剑虹疾射而至，走中宫抢攻，剑花指向高翔的胸腹要害。

高翔虽然对自己的造诣极有信心，但是对方有十二人之多。半里外又有十余人奔近，假使其中有三两个比金陵三剑客高明的人，局面可能难以控制。人多人强，狗多咬死羊；情势如果控制不住，便得小心应付，储劲蓄力以便应付突变，因此他不能浪费精力。

这是他第一次在对这么敢于拼死的人，要说心中不紧张。那是欺人这谈，只是他沉得住气，脸上不露丝毫感情，冷静地徐徐举剑。

剑虹射到，势如惊电。

他向侧一闪，冷冷一笑。

大汉反就甚快，转身追击亮出“回风拂柳”。

“铮！”一声巨响、大汉的剑突然化虹而飞，飞腾直上四丈高，落到女墙外去了。

“哎……”大汉狂叫、飞退丈余，右肩血如泉涌。

高翔冷哼一声，一闪即至，剑出如长虹。

“当！”一声响，一名中年人闪到，架开了高翔追袭的剑，救了受伤的大汉，但是却被震退八尺、虎口几乎震裂，仍然低喝道：“在下宋明领教，不可赶尽杀绝。”

高翔一声轻笑，冲上攻出一招“射星逸虹”，剑尖直指对方的胸口，排闼而入。

中年人剑出“云封雾锁”，全力化招封架，希望在封架中找出反击的空隙。

“铮铮铮铮！”中年人连封五剑，每封一剑退两步，封不住迅速吞吐排空楔入的剑虹，封至第五剑已是手忙脚乱，一而再暴退，先机已失，已退至女墙下，糟了！

女墙本来是防跌的，高有五尺，但如果上身仰度恰到好处同样可以掉下去。四丈余高的城墙，下面乱石凌厉，荆棘丛生、跌下去有死无生。

“得！”一声响、高翔一剑刺出，迫得中年人向右闪，剑刺在石上，碎石纷飞。

“得！”右一剑又刺在石上，中年人被迫得向左闪，挥剑急架却架不住。

“向上跳！”高翔急叱，剑攻下盘。

中年人被迫得非往上跳上可，向上跳便极可能被迫掉落城下送掉老命。

正危急间，摘星手恰好赶到出手抢救，剑攻高翔的后心，大喝道：“小心身后。”

高翔百忙中撤招，大旋身来一记“回龙引凤”，不理睬攻来的剑，反而出手攻袭，奇快绝伦。

“铮！”双剑相接，剑气进射。

摘星手的剑被震出中宫，但他却扭身起左脚切入，左手的剑诀变爪，急探高翔的双目，一扭一进之下，他居然近身了，爪临脸部。

剑虹一闪，高翔的剑突向上拂。

摘星手已幸获成功，目的已达。姜是老的辣，出左手贴身进击可说冒了万千之险，果然迫使高翔自救，冒险的人成功了，双脚一点，飞退丈外。高翔的剑尖间不容发地拂过他的腕下，危极险极。

中年人纵起落在墙顶，几乎掉下城去。高翔一怔，向摘星手笑道：“你很机警，也很大胆。奸吧，看你能不能再用你的摘星手进袭，接招！”

招字余音未落，剑已吐出千朵白莲，排山倒海似的向摘星手涌去。

摘星手大骇，剑来得太快，看不出剑路，甚至不知这无数剑影到底是虚是实，不知应如何封架，只好大喝一声，招出“摘星换斗”；表面上是封招，其实是闪避，将高翔的剑招重心向右引，人却向左后方退。

是风大作，剑吼雷鸣，剑气迸发与劲气撕裂声刺耳，但见剑影漫天，银虹四射。

“铮！嗤……”异声乍起，人影倏然分开。

摘星手直退出三丈外，退至北面方摆脱了剑虹的追击，脸色苍白，大汗如雨。呼吸一阵紧，在烈日的照射下，似乎睁不开的睛。左胸与右肋，衣衫留下了两个剑孔，有血沁出。

高翔长剑斜指，站稳冷冷一笑，再向前迫进道：“你果然了得，再接我一招，这一招，小心你的心坎与咽喉、这两处要害是挨不起一击的。”

摘星手不得不强提真力举剑，准备迎接即将到来的生死存亡最后一击。

双剑遥遥相对，只消一看两人的神色，便知这次接触谁胜谁负了。

渐来渐近，双方互相捕捉对方的眼神，丈五、丈三、一丈……八尺了。

剑花一涌，生死将决。

两名大汉已看出危机，大喝一声，双剑凶猛上扑，势如电光石火，一上一下攻向高翔的背部，以抢救已无力一拼的摘星手。

蓦地风吼雷鸣，剑光如匹练，高翔大旋身招出“狂龙归海”，身高不及三尺，躲过上盘的剑，“铮”一声震开了攻下盘的狠招，狂风似的卷入，快得令人目眩，惊心动魄的剑山涌到，接着左右分张。

人影突然静止，最后是“铮”一声清鸣，火星四溅。

冲出抢救的两大汉站在原地摇摇晃晃，攻上盘的人，左肩血如泉涌，攻下盘的人，右膝多了一处创口。

高翔的剑，搭住了百忙中上前抢救的摘星手攻来的一剑，剑尖已控制了中宫，剑尖指向摘星手的心坎，一发之差，便可刺入胸膛了。

剑在心坎上停住了，不再刺入。

这瞬间，方传出两名大汉负痛叫出的声音，右膝中剑的大汉砰然跌倒。

同一瞬间，摘星手踢起一颗小石，“噗”一声小石击中了高翔的右肘。

人影乍分，有人滚倒。

高翔退了一步，察看右肘被击处。

摘星手则弃剑仰面躺倒、奋身向侧滚了两匝、脱出险境、从死神手中逃出来了。

变化太快，令人目不暇给，生死间不容发，幸而无人被杀。

原来两大汉抢救摘星手，摘星手知道不妙，两位同伴功力相差太远，剑术更是相去天壤，绝难挡住高翔的致命一击，因此也毫不迟疑地奋勇前冲，以减少两同伴的压力。

总算不错，高翔旋身取敌，背部也就暴露在摘星手的剑下，不得不留劲对付摘星手。摘星手方能在千钧一发中，舍命将两名同伴从枉死城中救出。并在高翔再次旋身对会他的刹那间，踢石击中高翔的手，抓住高翔一惊的好机会，丢剑卧倒滚出丈外。

高翔不知手肘被石击中，还以为是歹毒的暗器，低头察看。让摘星手逃出剑下，大感意外。他看清上小石，不禁对摘星手的机智大感佩服。同时，也对摘星手拼命抢救同伴的勇敢表现大有好感。

三人中倒了两个，把其他的人吓得汗毛直竖。

摘星手一跃而起，高翔一脚将遗落的剑跳飞，叫道：“接住，再给你一次机会。”

摘星手接住剑，一咬牙，举剑迫进大叫道：“朋友们，退走，我挡住他！”叫声中，狂冲而上。

风雷剑客不退，举剑怒吼：“联手，上。”

高翔虎目中杀机怒涌，剑尖上升了。

只消人影接触，必定有人剑锋喋血。这群南京城白道英雄的精英，将成为剑底冤魂，岂不可惜？

正危急间，蓦地内城下升起两个人影，站在城堞上屹立如山沉喝似乍

雷：“住手！”

还不退？”

摘星手首先止步，也喝声“退！”

高翔已搭住了风雷剑客的剑，便待刺出，闻声收劲，放过了风雷剑客。

风雷剑客出了一身冷汗，又从鬼门关内逃出来了，值得庆幸。

高翔斜退丈外，先脱出重围。

从两端城头奔来的人，已经接近至五六丈内了。

高翔刚站稳，便看到刚才站在堞上沉喝的灰影飞扑而至、相距仅两丈，看清灰影已经双方近身、一根苍木杖幻化一道黑虹，奇急奇猛地点到胸口了。

已没有思索的余地，本能地出剑封招，“得”一声震开杖，闪身、封招、切入、回。

敬，一气呵成，“乱洒星罗”狠招出手，他恨透了这个喝退众人却又突然袭击的人，用上了真才实学。

剑与杖幻化为一白一黑的狂龙，互相纠缠、撞击、蛟噬，进退如电，人影依稀，两丈内罡风激射，虎虎锐啸，好一场可怖的快速缠斗，旁观的人根本看不出两人的招式，看得目定口呆，手心出汗，心向下沉。

摘星手与手下的人，共有三十名之多，皆被罡风剑气迫得不住向两端退，退出三四丈外，仍感到罡风砭骨，剑气扑面生寒。

缠斗百十招，慢下来了，优劣片刻即判。

与高翔交手的人，是个穿破灰袍的老化子，苍木打狗棍已运转迟滞，显然真力已虚。

高翔大汗透体，但依然能猛如狮，这时化解了老化子一招“灵蛇出洞”，立即抓住机会从杖侧楔入，一声低叱，攻出一招狠着“电射星飞”，一剑连一剑绵绵不绝、每一剑皆排空直入，锐不可当。

老化子采用后退封招术周旋，仍能沉得住气，左扫右崩一步步后撤，居然忙而不乱，一口气退了二十步左右，仍未能遏止高翔的狂野进攻，每一剑皆钻隙直入，不由老化子不退。

老化子向南端退，南端的十余个人包括摘星手在同，也跟着向后移，苦于无法插手加入。

城堞上另一个不速之客，是一个青衣女道姑，浑身散发着阵阵幽香，中人欲醉。看年纪，约在四十上下，正是徐娘半老的虎狼之年，成熟女人的风韵十分动人，眉目如画颇为秀气。她腰悬长剑，手执拂尘，迎风卓立，飘飘如仙，目不转瞬地随两人移动，风目中涌起阵阵困惑的疑云。

高翔取得了优势，久斗不胜，激起了他的豪气与好胜之心，这时抓住了可以紧迫抢攻的机会。不由心中大定，剑势愈来愈凶险，每一剑皆必欲中的而甘心，老化子可就相形见绌难以支持了。

激斗中，道姑突然叫：“老要饭的，还不见好即收？老不以筋骨为能，武林中是年轻人的天下，长江后浪催前浪，世上新人换旧人；你再撑下去，一世英名将付流水。”

老化子突然不再后退，从剑尖前向右一闪。

剑虹也折向跟到，近身了。

老化子一声怪叫，踊身向下跳，飞落城根，总算平安脱出剑下，危机一发千钧。

高翔正想追踪而下，道姑急叫道：“高施主，得饶人处且饶人，贫道请

施主慈悲。”

高翔不再追下，乘机调息，阴沉沉地向道姑走去，冷冷地问：“你知咱们这些人的恩怨么？”

“知道。”

“那你就不该插手，除非你的金陵三剑客的同党。”

“贫道是替你们排解的，施主大闹金陵酒楼，这是理所当然，可是三剑客已亲送令亲返家，登门陪礼，施主今天似不应大动肝火的。”

“登门陪礼？哼！说得好听，两个匹夫带了人坐在舍下监视，欺人太甚……”

“施主差矣！他们是获得令尊首肯，在尊府等候你返家当面陪不是的。”

“真的？”高翔讶然问。

“不错，老花子可以作证。”刚爬上城来的老花子接口，破灰袍被荆棘挂破了数处，十分狼狈。

“你们怎知道？”

“从你们金陵酒楼交手时起，至三剑客登门陪礼止，贫道皆在一旁冷眼旁观。难道说，令尊没向你解释？”道姑问。

高翔一怔，说：“在下尚未与家父见面呢。”

“那你为何不回家问问？”

高翔扭头便走，说：“好，在下回去问问。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如果你们撒谎，在下会再次找你们的。”

老花子劈而拦住，哈哈大笑道：“且慢，说清楚再走。年轻人鲁莽冲动，行事不问情由，不顾后果，一时激愤便任性而为，从不替别人着想。你这种态度如果不及早纠正、你知道日后要冤死多少人？”

高翔大为不悦，沉声问：“阁下，你教训我么？”

“你认为我老要饭的不配教训你？”

“你当然不配。”

老花子摇头苦笑，说：“没话说，当然你血气方刚，只知道凭血气之勇与艺业高强称雄道霸，听不进忠言。我不找你，我去找皇甫土方老书虫评评理。”

高翔大吃了一惊，讶然问道：“咦！你……你怎知家师的大名？”

老花子桀桀笑，说：“告诉你，只有老书虫的十二射星散手剑术，方能攻破老要饭的降老十二杖杖网。也唯有十二射星散手剑术、方有绵绵不绝的、辛辣霸道的进手狠招，在你用上‘电射星飞’追袭时、你一口气追袭四十三剑之多。如不是老要饭的事先早有准备，只要一动硬接的念头，大概你就可在老要饭身上戮上十七八个洞。”

“咦！你……”

“我叫霸王丐柯罡，二十年前曾在京师与老书虫是知交，一对酒虫大闹显灵宫，打毁雷声普化天尊像。那天是六月二十四日，也就是天尊示现的吉辰，上有天子的使者致祭，下有上千百姓愚夫愚妇扫上香，哈哈！你知道这乱子闹得有多大？闹大了咱们就跑，老花子从此飘忽不定，老书虫却不知跑到何处龟缩不出了。哈哈！原来他调教出你这位穷凶极恶的弟子，我可得找他评评理。怎样，你打算带老要饭的去见他么？”

高翔赶忙收剑行礼、笑道：“老前辈，小可当然认错，只是错并不全在我。呵呵！

错了改就是，一定改。这样好了，此非说道之所，请老前辈移玉寒舍，小可……”

“喝！！听你的口气，还是饱含不满呢……”

“小可决无此意，在未弄清内情之前，当然不能怪小可不满。小可家住愁湖畔……”

“我去了，走。”

风雷剑客赶忙上前身老化子行礼，满怀希冀地说：“老前辈请稍候，可否让晚辈与高公子……”

“不必了。”老化子挥手说，呵呵一笑又道：“你们的事老要饭的全清楚，以后我会去找你们，考实说，这件事除了这位老书虫的门人，谁也办不了。他既然是替许老二收尸的人，只有他或可找到线索。你们走了狗屎运，乱七八糟胡来，如果不是老要饭的念你们金陵三剑客颇有侠名，才懒得管你们的闲事呢。走，别噜苏，回去等消息，千万不可再胡来了。”

“晚辈遵命。”风雷剑客恭敬地欠身答。

老化子向道姑挥手，笑道：“喂！捉鬼的，你还不去找你的女弟子？了了神尼已经去与女弟子聚首去了，你也该走了。哈哈哈！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走也！”说完，拍了高翔一掌，又道：“小狂徒，走！南京城小小一件窃案，恐怕要掀起无限风波。凡是有江湖朋友干预的事，无风也会起三尺浪，真上岂有此理。”

道姑扑嗤一笑，轻摇着拂尘说：“老要饭的，明日燕子矶之会，你不去不去？”

“废话！当然去。”

“能不能把老书虫也拖来。”

“一定。”高翔心中暗笑，不好多说，他的恩师已经前往峨嵋访友，怎会参加他们燕子矶之会呢？

道姑用手向高翔一指，说：“老要饭的，把这小狂徒带来。”

“哈哈！何不叫你那位女高足来请？走！小狂徒、老要饭的腹中酒虫又在作怪了。”

高翔礼貌地向道姑行礼告辞，然后向众人说声得罪，随着老化子走了。

道姑向下飘坠，轻如鸿毛，向清凉山而去。

风雷剑客拭掉额上冷汗，吁出一口长气说：“好险，这位高公子的剑术，可怕极了。”又转向摘星手问：“贤弟、老书虫皇甫土方又是谁？”

摘星手微微一笑，答道：“他就是早年掌毙八魔，剑诛九怪的四海潜龙。二十年前是称宇内三大高手之一，二十年前混入京师国子监，不到两年便突然失踪，想不到他却在南京隐居，金陵果然是龙蟠虎踞之地。”

风雷剑客又道：“贤弟，那位美道姑又是……”

“她叫玉剑飞仙真真仙姑，她那把剑是玉色的。你看她下降城墙的身法，像不像无形质的幽灵？走吧，有这几位老前辈出头管事，咱们高枕无忧，回家坐等好消息，谢天谢地。”摘星手如释重负地说，取道下城而去。

景色雄奇的燕子矶，那时并不是什么名胜区，也不是经常有人前来跳矾自杀的地方，所以并未树了“想一想”、“死不得”的木牌。

整座燕子矶像是一只令人神夺的峥嵘石燕，突入江心，气势磅礴。登矶下望，但见洪涛骇浪滔滔，浪花如锦绣，江心风帆片片，白鹭飞翔，景色极为奇。矶旁便是观音港，桅樯林立。颇为壮观。

矶中段飞崖顶端的小亭中，近午时分到了四个人，一位是年约花甲的村夫，中等身材，满脸是风霜留下的遣痕，相貌极为平凡，是属于朴实安分极为普通，毫不引人注目的小人物。

临江一面，坐着一位慈眉善目的老尼姑，顶门上戒疤光闪闪，身材瘦削，坐在那儿宝相庄严，闭目垂帘口中念着佛文，手中的念珠一颗颗移动，念一句扣一颗，这位尼姑真够虔诚。

第三人是个年约四十出头的脸团团富家翁，穿绸着缎表示他是有钱的缙绅，五官端正，脸上经常挂着和蔼的笑容，一看便知是个随和并易于亲近的人。

你只要看到他那诚挚安样的目光，便知道这是个可以信赖的人。

第四位便是昨日在鬼脸城与霸王丐现身的道姑，她身上所散发的幽香中人欲醉，令人首先便生出她必是个风流女尼的念头。绝不是个甘于清修的女道士。她倚柱而立，向老尼姑嫣然一笑。说：“了了道友，午正将到，该把彼此的弟子唤来了。”

老尼姑直等到数完最后一颗念珠，方抬头微笑道：“风尘五杰五年来第一次聚会，还有许多琐事需要商量，小一辈的人必须回避，等会再唤她们再来并未为晚，道友以为然否？”

中年缙绅呵呵一笑，接口道：“听说两位的门人皆是南京闺秀，不知是真是假？”

“是的，贫道也听说你乾坤一剑公孙谋，与河东老农白世光两位施主，皆在南京落籍，并且皆在本地物色了一位佳子弟。不知是真是假？”玉剑飞仙真真道姑含笑问。

风尘五杰，是江湖中近二十年来红极一时的武林奇人，其中的霸王丐柯罡，与村夫打扮的瘦老人河东老农白世光，则早十年便已名震天下了。

五杰的排名，是按年序与成名先后而定的，为首的当然是霸王丐柯罡。其次是河东老农白世光；老尼姑了了神尼第三；第四是乾坤一剑公孙谋；最后老五是玉剑飞仙真真道姑。

这五个人皆以侠义英雄自命，游戏风尘寄迹江湖，颇做了不少行侠仗义的事，侠名远播，游踪四海，出没如神龙，每个人皆具有超尘拔俗的艺业，也都是练气的内家高手，气功的火候，快臻炉火纯青的境界了。一个声誉极隆的江湖人，没有惊人的艺业绝对无对立自己的声誉，用权术获得的成就是经不起考验的。

河东老农眯着老花眼，若无其事地说：“老朽并未落籍，调教门人倒有此事。”

“那么，近一年来，南京附近所发生的怪事，两位该有所风闻了。”

“噢！仙尼了了大师不是也在南京调教门人么？难道……”

“贫道带领门人在九华苦修，半月前刚携领小徒返家，三年以内，贫道师徒不会到过南京。”

“贫尼也刚从仙台了了庵来，也不足半月。小徒早半月返家，省亲，她

也不知南京年来所发生的变放。”了了神尼微笑着说。

“老朽半年前方携徒前来小住，打算在十天半月后即启程邀游江湖。”河东老农淡淡一笑道。

“在下的弟子是南京人，但十天前在下还在扬州呢。”乾坤一剑也说出行踪。

“噢！这么说来，咱们四人皆不在南京了，南京年来所发生的变故，大家都一概不知啦！”玉剑飞仙说。

“你知道其中详情么？”乾坤一剑向河东老农问。

河东老农摇摇头，若有所思地说：“老朽多年来已很少过问江湖事，你知道调教门人是十分费力的。这半年来，据老朽所知，连这次盗宝案件算上，共发生了四宗奇案。”

玉剑飞仙毕竟年轻，迫不及待地：“其一，是一年前四大名花秦淮河四姬同时失踪。其二，十六宗无头窃案，各大户被窃大批金珠，总值约在数百万金银左右。其三，途经南京的十余位名宿，在南京失踪生死不明。其四便是这次的窃宝案了。”

了了神尼淡淡一笑，说道：“贫尼出家人，不管世外事。其实，这几件事也算不了什么。四姬失踪，可以解释为从良远走高飞。大户被劫金珠，又焉知不是他们作为贿赂，送给严嵩国贼的礼物？故意报窃，掩饰他们的行贿阴谋。而途经南京失踪的十余位名宿，谁敢说他们真的生死不明，江湖人萍踪无定，隐起行踪平常得很。至于这次窃案，市面盛传是监守自盗，更可能是寻宝的钦差存心敲诈南京的文武官吏。这些事如果也要风尘五杰管。岂不可恨？”

玉剑飞仙摇摇头，说：“恐怕老大霸王丐非管不可了。”

众人一怔，乾坤一剑讶然问：“老大为何要管？”

“你听说过老书虫四海潜龙么？”

“谁又不知四海潜龙？”

“老化子与四海潜龙是知交好友。”

“不错，老书虫已失踪多年。”

“他并未失踪。”

“南京的四大奇案，与他两人何干？”

“四海潜龙的门人，已卷入是非之中。”

“什么？他……”

“他就是高翔。”

“哎呀！那……他是杀许老二的凶手……”

“不见得……”玉剑飞仙将所知的经过说了，最后说：“四海潜龙胸罗万有，见多识广经验丰富，据说已修至由神返虚之境，可以未卜先知，这些事他会查个水落石出的。”

加以有见识广博无所不知的老化子相辅，更是易如探囊取物。老化子已表示把四海潜龙师徒请来，只要四海潜龙一句话，恐怕咱们也将义不容辞，把这几件事查他个不落石出，不知诸位意下如何？”

乾坤一剑眼中掠过一刹那怪异的光芒，兴奋地说：“好啊！有四海潜龙出面，咱们岂能袖手旁观？这位宇内三大高手之一，艺业深不可测，咱们能有幸替他办事，无任光荣。一句话，在下义不容辞。”

河东老农却哼了一声，冷冷地说：“即使是四海潜龙出面、老朽也不管

这些无谓的事，沾上了那些奸官污宦的臭味，洗都洗不掉。”

乾坤一剑眉头深锁，随即笑道：“世老，似乎咱们已别无抉择了呢。”

河东老农倏然站起，戾民地说：“老弟、你的话中有刺，你买四海潜龙的帐，我河东老农却没有讨好他的必要。他既然要来，我可要走了。”

这古怪老头子说走就走，抢出亭外独自走了。

三人全都一怔，玉剑飞仙急叫：“世老，何必生气？犯得着……”

了了神尼伸手相阻，也站起说：“道友，不必拦他。白檀越为人固执，好胜之念仍然强烈，阻止他反而引起他的反感。”

乾坤一剑举步便追，大叫道：“世老，请留步……”

叫声中、飞纵而上，三起落便到河东老农身旁，伸手急拉，一面说：“世老，犯不着……”

河东老农反手挣开对方的拉挽，信口说：“人各有志……”

乾坤一剑正站在一座大石上，侧方便是斜坡，脚下突然失足侧倒，“哎”一声惊叫，栽下两丈高坡坑。

河东老农一怔，向下望着讶然叫道：“咦！老弟，你是怎么了？”

乾坤一剑跌坐在坑底、怒声问：“种田的，你是何居心？”

“怪！你……你怎么居然失足……”

“你这老个不死的村夫，好啊！你竟然居心叵测，要计算我……”

“见你的鬼！”河东老农微恚地叫。

“在下不与你干休，休走。”乾坤一剑怒叫道，急急向上飞跃。

河东老农也许自知理屈。撒腿便跑，一面说道：“你这厮仍然是菩萨面孔，谰诈心肠，不知道你在搞什么鬼，老夫不和你计较。”

乾坤一剑奋起狂追，一面追一面咒骂：“老不死，站住，还我的公道来，你……”

一逃一追，片刻间便走了个远影无踪。

玉剑飞仙大惑，向了了神尼道：“老友，你们有何用意？”

“老农心眼窄，开不起玩笑。公孙施主外表坦荡，但却骨子里吃不了亏，说不定会闹出事来。”了了神尼不胜忧虑地说。

“那……你我要不要前去化解？”

“但老化子来了，不见咱们……”

“回头再找他解释好了，也许他会与四海潜龙等候咱们回来呢。”

“好吧，快追！”

两人一追，从此一去不回。

正午，老化子与高翔赶到赏江亭。

老化子一证，向四面用目光搜寻，讶然说道：“江湖成成名人物，岂有不守时之理？他们呢？小狂徒，你看看时辰是否午正了？”

高翔点点头后，肯定地说道：“老前辈，不用看日色，午正了。”

“怪事，即使另外三人不来，玉剑飞仙这位爱美的骚道婆，她也该到了，这骚道婆是从不爽约决不误时的人。”

“也许有事羁身，来不及赶到，咱们坐下来等。”

等了一刻工夫，登矶的小径看不到半个人影。老化子不耐烦了，眼中涌起困惑而忧虑的神色，说：“恐怕有点不对，怎么一个人也不见来？”

高翔向下一指，说：“瞧，那不是来了么？”

两名穿了罩袍的人，正缓缓向上走，相距在里外，草木映掩，不易看

清。

“是游矶的人。”老化子说。

“是女的，脚下利落。”高翔进一步解释。

亭前方约五六丈，便是临辽的悬崖，胆小的人绝不敢走近，未建有栏杆，万一失足掉下去，有死无生。目下是汛期，虽不致跌在石上粉身碎骨，但必将葬身在滚滚港辽流中。可是仍然不时发现前来游矶的人，至于妇女，一年也没有几个敢前来游玩，确是少见。

渐来渐近，两女的后面不见有人跟来。

两女已看到亭中有人，脚下一紧。相距十余丈，高翔突然叫道：“咦！是你？”

两位少女妍美，一一穿白——穿绿，都是十五六岁尚未发育完成的小丫头，穿白的赫然是那天在雨花台邂逅的方姑娘，方士杰的妹妹。

方姑娘也一怔，说：“你……你不是皇甫大侠的高足高公子吗？”

“咦！你怎知道……”

方姑娘一拉绿方姑娘的手，向老化子行礼，笑道：“老前辈定是柯大侠了，晚辈方云英。”

“晚辈陶惠，家师是玉剑飞仙。”绿衣少女也行礼恭敬地说道。

霸王丐与高翔恍然大悟。老化子哈哈大笑，说：“两位姑娘不必多礼，老要饭的不喜欢这一套。呵呵！方姑娘，令师定是了了神尼了。”

“正是家师。”

“哦！你们的师父叫你们来，他们难道分不开身？”

两女一惊，方云英愕然道：“家师与真真仙姑已在半个时辰前来了，嘱晚辈与陶姐姐在前面相候，午后半个时辰后方许前来，老前辈不见家师在此？”

老化子一惊，讶然叫：“我与小狂徒正午到达，不见有人，正等得心焦呢！怪事，他们到何处去了？”

“那就怪了……”

高翔不住打量亭中的地面，突然说：“不久之前，确有人在此打坐。”

老化子留心细察片刻，脸色沉重地说：“不错，他们已先到此地，快四处找找。”

矶上不见人影，众人往回路找。陶姑娘走在最后，一面走一面说：“家师来时，曾说过要与几位前辈商量解决南京数件悬案的事，其中有一件便是牵涉到高公子的窃宝案，会不会是为了这件事与高公子意见相左？”

高翔一怔，扭头问：“陶姑娘之意，是不是指在下与令师的不在，必定有些关连？”

陶惠的凤目中，放射着聪明机警的光芒，而且显然心怀惑念，紧吸住高翔的眼神，以奇异的神情道：“高公子，贱妾曾经如此表示过么？”

“姑娘话中之意，显然已表示此意。”

“那么，阁下有何高见？”

高翔大为光火，向霸王丐道：“老前辈，晚辈有些琐事需要办理，既然他们不在此地，晚辈不能久候，得先走一步了。”

霸王丐尚未答话，方云英急道：“高公子，陶姐姐并未……”

陶惠定是个自命不凡的姑娘，冷冷接口道：“方姐姐，人家一代奇侠四海潜龙的弟子，辈份比咱们高，艺业也比咱们高明万倍，他才不屑与咱们讲

道理呢。”

一个小姑娘太过精明、锋芒毕露，自尊心重的男孩子，对这种小姑娘不会太欣赏的。

高翔冷笑一声，懒得理睬，向霸王丐说道：“晚辈要到观音港找一位朋友打听消息，告辞。”

霸王丐似乎心事重重，点头道：“好吧，你先走一步，晚上尊府见。”

高翔向方姑娘颌首示意，不理睬陶惠，迳自走了。陶惠更是不悦，哼了一声，自语道：“名师不一定能出高徒，有什么了不起？哼！”

高翔听了个字字入耳，但毫不介意，匆匆走了。

霸王丐不在意小一辈的歧见，已经离开燕子矶两里左右，他的目光落在路右树林中，再看看路侧的草丛，突然向树林急步走去。

两女知道他定有所见，有约而同随后跟进。

老化子入林百十步，突然脱口叫：“怪事，他们怎会在此与人动手？”

林下的野草高与腰齐、已有半亩大的野草被人践踏得相当凌乱，在行家眼中，一眼便可看到是格斗留下的遗痕，但这场激斗并不猛烈。

老化子正在寻找可疑的征候、陶姑娘突然拾起一角衣袂惊叫道：“哎呀！这是家师的道袍衣快。”

老化子抢到，一把夺过，吸口气叫：“哎呀！果然是令师的袍袂，她……”

方云英在北端寻找，突然大叫道：“哎呀！这不是家师的念珠吗？”

念珠串是极普通的草生菩提子所制，串绳已断，但因这种菩提子眼孔小，串绳虽断，并未完全散落，仍有不少菩提子串在绳上。

“他们在此碰上高手了，出了意外。”老化子骇叫，他也认出念珠是了了神尼的遗物。

陶惠脸色苍白，惶然道：“晚辈与家师分手时，与方姐姐在前面两里地的一座荷池等候。如果家师在此地与人动手，为河没听到丝毫声息？”

“令师与了了神尼、已算是目下武林中了不起的高手名宿，即使遇上了强敌，也不会出声招呼你们的。”老化子心情沉重地说。

“晚辈认为必是中了熟人的暗算。”陶惠铁青着脸说，风口中凶光乍现。

“当然有此可能。”

“请问，老前辈与高公子是何时到达燕子矶的？”

“正午……”

“那么。在经地此地进……”

“姑娘怀疑……”

“老前辈一代大侠，为人耿介，嫉恶如仇。”

“好说好说。”

“因此小女子不敢怀疑老前辈，但高公子……”

“什么？人怀疑他？他与老朽一同前来的。”

“老前辈在何处与他同行？”

“在孙楚河楼会合。”

“这是说，会合之前，他的行踪老前辈并不知道。”

老化子脸一沉，不悦地说：“从孙楚酒楼到城外的燕子矶，需走半个时辰以上，你怎么居然怀疑……”

“我只找他要人，决不会错。”陶惠的语声未落，人已奔出五六文外。

“陶姐姐。”方云英急叫。

老化子摇摇头，用不满的口气说：“玉剑飞仙调教出这种门人，果然是有其师必有其徒，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方云英不禁苦笑，说道：“陶姐姐心情已乱，老前辈不必怪她。”

“心情乱更应冷静思索，怎能以成见责人？令师与玉剑飞仙既然早半个时辰到来，而且半个时辰前老朽与高翔刚在孙楚楼会合。即使他真有意与玉剑飞仙作对，难道他会身术不成？不合情理的事，唯有成见方能将不合情理的事解释得合情合理。”

“陶姐姐与高公子是第一次见面，似无成见可言。”

“姑娘，你大概不知昨天的事。”

“昨天？”

“昨天在鬼脸城，高翔击败了我老要饭的，玉剑飞仙也在场。大概她回去之后，把高翔说成天下无双的高手。这位陶姑娘必定听得心中不民为然，所以……”

“老前辈恐怕是多疑了。”

“除此之外，你还有更好的解释？”

“这个……”

“你回去吧。”

“老前辈……”

“我还得在附近找线索，也许能找出些许蛛丝马迹来。之后，我……我想起一个人来了。”

“什么人？”

“听说亦正亦邪，亦侠亦盗的江湖游神古山岚曾在南京出现，此人与武林朋友甚少往来，行事乖张任性，而且野心勃勃。假使近年来江湖朋友失踪案牵涉到他，可能会找到有关令师与玉剑飞仙他的消息。目下在南京的高手来说，能将令师与玉剑飞仙击败的人，除了高翔之外，只有她或可办到。你赶快回去，也许令师已经受伤回家治疗了。我要到矶上等候，河东老农与乾坤一剑也该到了。”

方云英心悬乃师的安危，认为乃师可能已经返家了，不假思索，立即告辞。

高翔至观音港访友，白跑了一趟，入暮时分，他回到高庄。老化子仍未返回。

他不是江湖人，与老化子相处一天一夜，只听到些许有关江湖动静的一鳞半爪而已。

目下老化子不在，他不知如何是好。

当夜老化子没回家，他决定明早至永安镖局讨消息，这是他接触江湖的唯一去处。

四更尽五更初，庄西犬吠声有异。

他平时是四更末五更初起床。五更即开始练功，破晓前歇息养神片刻，恰好赶上天明。

今晚心中有事，起床早了些，一听犬吠声有异，先是一怔，忖道：“会不会是老化子前辈回来了？”

接着，他心中一动，立即跳窗外出，迳奔庄西，庄西的小径通向三山门，沿途池塘散布，桑林果园绵绵不绝，并有不少大户人家的别墅点缀其间。

出庄不到半里地，他听到一声怪笑隐隐入耳。

“噢！真有不速之客呢。”他想，脚下一紧。

他并未使用轻功提纵术，仅略为加快脚程而已。正走时、前面突传来一声暴叱，接着有人叫：“你认命吧，咱们已料定你将逃来此地送死了。”

“啊……”一声狂叫入耳，显然有人被杀。

他心中一紧，立即离开小径，沿靠右的树林急进。掩起身形逐段飞掠。

他看到有面的树林中有人影闪动，刀剑的劈风声入耳，可惜天色太黑，星光无法照进林下。

他飞跃入林，大喝道：“住手！什么人敢在此行凶？”

共有四个黑影，围攻一个脚下不便、身法迟滞的人。他来得晚了一步，“噗”一声响，一名黑影用钢将脚下不便的黑影击倒在地。

四名地凶的黑影不加理会，用铜的人一声狂笑，火杂杂地跟进，向被击倒在地的人一铜砸下。

他像鬼魅似的抢到，闪电似的右手接信对方执铜的肘部，左手勾勒住对方的咽喉，向后一拖。

使铜人发觉喉部被身后的人锁住，本能地用左手扣实他的左臂臂部后撞，想躬腰将他背摔而出。

但他早有提防，左腿已先一步顶住对方的腰脊、左手用了四成劲，硬将对方向下压。

使铜人终于支持不住，被一下子就勒得失去抵抗力。

另三人刚发觉不对，他的喝声像乍雷般传到：“不许动手！”

一名黑影一声怒吼，挺刀急冲而上。

他将制住的人向前一推，向冲来的黑影撞出。

刀光疾闪，“唰”一声响，推出的人颈部挨了一刀，斗大的头颅飞起近尺，黑夜中只看到隐隐人影、误杀平常得紧。

无头的尸体仍急速前冲，“嘭”一声大震，将使刀人撞倒在地。

这瞬间，左右两名黑影一声暴响，两把剑疯狂地刺来，急如星火。

林中太黑，出招的两个人却又十分高明。可能都练了夜眼，而且艺业十分了得。剑出捷逾电闪，认位奇准，剑气声如龙吟，志在必得。

他已无暇闪避，也不能闪避，不然脚下被铜击倒的人必定被对方补上一剑。已无暇多想，他大喝一声，将夺来的铜反击，来一记“八方风雨”，以攻还攻。

糟了！他从来就没有与人在夜间动手，也不知这一招在夜司近身搏击的威力，“噗噗噗”连声暴响，蓦地风雷书止，人影乍分。

“嘭”一声闷响，一名黑影撞在树干上，向下滚落。

另一名黑影跌出丈外，也砰然倒地。

四段断剑跌落短草中，反映着林空射下的星光闪烁不定，两把剑皆被他击断了。

他嗅到血腥味，浓得令他心中作呕。

他吃了一惊，奔向跌出丈外的人，伸手一摸，摸了一手血。夜风仍带暖意，触手的血也是热的，但他却打一冷战，感到浑身发冷，而且冷得发抖。

“哎呀！我……我杀了人了。”他悚然地低叫。

半点不假，他确是杀了人了，不是幻想，而是千真万确的事实。这人的腰脊已断，铜尖拂过腹上方，肚皮裂开，肝肠往外流，虽仍有气息，但大罗金仙也救不活了。

他到了被树干挡的身旁，伸手一摸，不由心中叫苦，浑身发僵。

这人死得更惨，胸部炸裂，肺叶已烂，已经停止了呼吸，仅肌肉仍在抽搐而已。

他惊呆了，吓傻啦！

先前被无头尸体撞倒的人，悄悄地乘他失神时溜之大吉。

他感到冷气从心底发出，传遍全身，冷得浑身发僵，几乎麻木了。

“我杀了人了，我杀了人了……”他心中不住狂叫不能动弹了。

“唉……”一声叹息突然入耳。

这一声叹息像是暮鼓晨钟，也像是给了他一记发头棒喝。令他浑身一震，恢复了知觉，心中一紧，赶忙丢掉铜，奔向先前被黑影所击倒的人。

手一触对方微温的躯体，熟悉的怪味入鼻，他如被雷殛，急急将人扶起上体大叫道：“老前辈，你……你怎么了？”

原来是霸王丐柯罡，浑身是湿的，像是刚从水中爬上岸来的人。

“你……你是……”

“我是高翔。”

“我……”

“我抱你回去施救。”他一面叫，一面伸手抱人。

“哎……”老化子痛得厉叫。

他大吃一惊，赶忙放手，伸手一摸，摸到老化子的右腹和左胸，不由心中一凉，暗叫完了。

老化子肋腹已烂，内腑流出，左胸肉绽骨开，任何灵丹妙药也无能为力了。

“我是高翔，谁伤了你？”他附在老化子的耳畔大叫，其声凄厉。

“你……你是……”

“晚辈高翔。”

“古……山……山岚……”

“什么？古山岚？”

“江湖游……唉！……”老化子话未说完，吁出了最后一口气手脚一伸，呜呼哀哉。

人死了，他的惊怖也逐渐消失了，强烈的复仇意念驱迫着他，他不再恐惧，不再惊慌失措。

他记下了老化子所说的每一个字，先将老化子的尸体抱回庄中，找来了一柄大锄，将三具尸体掩埋在一座土坑中，拾回那把铁铜，一面往回走一面自语：“一个侠名满天下的风尘奇人不能白死，我要查出逃走了的那个人。”

回到家，他开始检查老化子的尸体，发觉尸体左股发黑，赫然有一枚四寸长的蓝色毒针没入肉中。显然是老化子先中毒针，逃回时被人追杀，沿途受到更为致命的打击，终于在他赶到时倒地不起。

他悄然将老化子的尸体带至坟场埋了，不曾惊动庄中的人。

次日一早，他用布包了铁铜，扑奔永安镖局。

龙江关的永安镖局规模甚大，是金陵四大漂局之一。局主社枪王豪，总镖头神弹子李彪。李彪是李德弘的族叔，神弹威镇江南。李德弘尚未返局，仍在沿途查访劫镖人的下落。

踏入店门，两名伙计含笑上叫：“公子爷早，请里面坐，请坐。”

“德弘叔回来了么？”他含笑问。

“还没有。”

“局主在家么？”

“在，在。”

“我要见局主商量一件事，相烦通报。”

“呵呵！公子爷不是外人，局主早已吩咐下来，有事可以到里面去找他。公子爷请随我来。”

—内厅是接镖验镖的地方。早晨是最清闲的时候。伙计领他入厅，恰好看到局主与总镖头在内品茗闲聊。

局主神枪王豪，已是五十出头的人，手中的一柄伸缩两节套枪，确是神乎其神，声威远播。人生得壮，高大魁梧满脸虬须，相貌威猛，五十盛年，龙马精神。

总镖头神弹子李彪，年约花甲，身材修长，红光满脸，有一双锐利的虎目，老当益壮，未现老态。

他进门行礼，笑道：“局主李老爷子早，小侄来得鲁莽。”

神枪王豪离座迎客，大笑道：“高公子早，请坐请坐，老朽正要派人去请你呢。”

神弹子亲热地挽着他至主客位落坐，笔道：“贤侄来得好你不来还得派人去请你呢。”

“咦！真巧，但不知……”

局主示意奉茶的伙计离开，进入内室，不久捧了一个木匣出来，放在桌上说：“上次你来时，说出慈姥庙所发现的线索，老朽已请杨捕头带人再去清查现场。”他打开木匣，里面是两节指头。

局主淡淡一笑，说：“只怪杨捕头糊涂，办事粗心大意，以致失去了可靠的线索，但总算小有收获，可惜仍然毫无帮助。这两节指尖，定是凶手遗落现场的，看断痕，必定是被擒龙客的宝刃幻电神匕削下来的。其二，另一具尸体身分仍未查出，本地的捕役与眼线，皆未见过这个人。其三，擒龙客留下的一个半字，谁也猜不出其中含义。其四，宇内练了太阴手的人不多，据老朽的朋友透露，已知的高手中，共有三位。一是河南项城的巧手翻云莫天雄；一是湖广夷陵洲的阴阳判官童亮；一是辽西广信的天罡真人。这三个人在江湖名号响亮，但从不曾到过南京十四府十一州。”

“这是说，他们三人都不曾涉嫌了。”他失望地说。

“正是此意。”

他将铁铜取出，说道：“局主请看这根铁铜，该是何人所用的？”

局主与总镖头细察良久，局主苦笑道：“这种铜极为寻常，任何兵刃皆有出售，上面一无记号，二元特征，很难着手清查。”

又断了一根线索，他不死心，说：“且暂寄贵局，请局主多费心，好好查一查……”

“那是当然。”

“江湖上是否有一个叫古山岚的人？”

“古山岚？不错，有这么一个人，姓古，高山的山，烟岚的岚，绰号叫江湖游神，那可是一位天下闻名的怪杰，很了不起。”

“他为人如何？”

“亦正亦邪，亦侠亦盗，声誉甚隆，江湖上黑白道人士，对他相当尊敬，

他……”

“他目下何在？”

“听说是在牛头山南芙蓉峰下他的师兄处寄居。这人游踪天下，足遍四海，行踪飘忽，出没如神龙，要找这个人，太难太难了。”

“他不在他的师兄处寄居么？”

“名义上是寄居，三年两载他方回来一趟。”

“到芙蓉峰去找……”

“他的师兄叫笑如来冯五湖，不需到芙蓉峰双阙庄去找。”

“那该……”

“笑如来在三山门内有一座别墅，一问便知。”

他起身告辞，笑道：“小侄打扰了，告辞。”

“贤侄问起那江湖游神，不知有何用意？”李总镖头离座送客，信口问。

“小侄偶然想起这个人，问问而已。”他笑答。

在未获真凭实据之前，他不能信口胡说，因此草草回答，天机不宜泄漏。

他到了三山门冯五湖的别馆门前登门拜会，可是主人不在家说是已半月左右曾来过。仆人告诉他，要找主人，必须到芙蓉峰双阙庄去找。

至双阙庄有四十余里，他决定明日一早启程前往双阙庄，不入虎穴、焉得虎子？他发誓要将凶手找出来。据他猜测、杀死老化子的人，极可能与窃宝案有牵连。

从紫禁城沿御街南行，出聚宝门便是御道，御道四十里直抵牛头山。

牛头山也称双关，东西二峰相对形如牛头。晋朝的皇帝想立阙，大臣王丞相遥指牛头山说：此即天阙也。也称双阙。据传说，当年朱洪武皇帝设立南京为京师，发觉南边地势低、而且城本身前高后低，形势不称。朱皇帝一怒之下，在山前建了一座塔，用一根巨大的铁链穿了牛鼻、硬要将牛头山拉转。

当时，牛头山是郊区的名胜区，经常有豪门贵族的子弟到此游玩。西峰有深不可测的石窟，南有芙蓉峰，北有大石如卧鼓，中空可容数十人。从山麓向上走，石蹬数百级，两测松柏成行，杉桧参天。名胜有白龟池，虎跑泉。南面有舍身台。台侧悬崖突出，称为兜率崖，下面便是文殊洞，芙蓉峰峰顶建了一座雪楼，是避暑的胜地。

御道阔有三丈六尺，笔直平坦。一早，他备了一匹坐骑。随身只带了数十颗五花石。

内穿水湖绿紧身，外披大氅。年末二十不能戴冠，他在发结上加了一只白玉发环，显得年青俊逸。脚下是快靴，靴统四周暗藏了数把柳叶刀。这种刀没有吞口，所以极易暗藏。

一早，他启程南行、巳牌初、已驰出二十里，全程已走了一半。

后面蹄声震耳，八匹骏马来势奇急。他并不急于赶路，一带缰绳移至道左，让来骑先行，并未留意来人是谁。

八匹健马狂风似的冲到，第一骑超越，他扭头一看，脱口低叫：“是她，可能有麻烦。”

八骑士前两名是劲装女郎。六名是家将打扮的大汉，每个人皆是膀宽腰圆，金刚般的巨人。

两女郎领先的是陶惠，佩剑挂囊，紧身骑装将她那已发育尚未全成熟

的胴体，衬得曲线玲珑。十分动人，令男人心跳。

另一名梳双丫髻，侍女打扮，也带了剑，也相当美艳清丽动人。

二品以上的当朝现职武将，方有家将使唤。或者曾受封伯爵以上的贵族，方许带穿戎装的家丁，子爵或男爵，可以带携兵刃的奴仆。在南京，最高的王爵是中山王，侯爵也不少、伯、子、男简直数不胜数，所以看到那些带了家丁奴仆前呼后拥到处招摇的人，不足为奇。

陶惠带了家将，可知她的父亲官位定然不小。

八匹马将高翔围住了。陶姑娘高踞雕鞍，手按剑把，脸罩浓霜，风目中冷电四射，高叫道“姓高的，下马说话。”

高翔不住摇头，心说：“将门虎女，真不等闲。这丫头美如天仙，可惜却是个母大虫，委实令人不敢领教。”他对这位母大虫毫无好感，缓缓扳鞍下马，将马系在路旁的大树下，挂上马鞭，镇静从容地回到路上，不慌不忙地扫视着包围他的八个人。

八人也纷纷下马，侍女照顾两匹坐骑，另两名家将则照应六匹马，真正围住他的只有五个人。

他冷冷地瞥了姑娘一眼，脸上渐涌起温文的笑容，脱下大氅挂在臂弯上，笑问：“陶姑娘，你是什么意思，是拦路打劫么？”

陶惠冷冷一笑，傲慢地说：“金陵陶家看得起你姓高的，你还不配给陶家打劫呢。

是什么意思你当然明白。”

“哈哈！一个世袭伯爵，现职巡抚福建地方兼提督军务，走严嵩门下的红人，当然了不起罗！我高家世代书香、可惜近三代来不长进，成为白衣门第，当然不配你陶家打劫。那么。哼！少拦路现世，免得挨骂。”

陶惠粉脸变色，厉声道：“牙尖嘴利，你这该死的狂徒。”

“小丫头，你嘴上放干净些。”他沉下脸色道：“这样对你，已经够客气了。”

“别以为你有中山王府撑腰……”

“没有中山王府撑腰，又待如何？你把我吃掉不成？你又不是真的母大虫。”他怪声怪调地说。

陶惠气得柳眉倒竖，杏眼睁圆，知道斗口占不了丝毫便宜，女孩子在先天上便不宜与男人斗口，再斗口只有自讨没趣。气急了，她铁青着脸厉叫：“先教训他一顿，再把他带走。”

一名家将一声应诺，大踏步走近，解下佩刀抛给同伴，掐着双掌哈哈大笑道：“书果子，你听到没有？哈哈！奉家小姐之命，要教训你。”

“你上啊！穷叫唬人么？”他点手叫。

“上去两个人。”陶惠大叫道。

另一名家将应诺一声，刚解下佩刀，同伴已经砰然倒地，不由大骇。

原来先前那位地贪功心切，以为小姐太藐视人，一个身材虽然高大，但仍未成年的小娃娃，要两个身经百战，巨大如金刚的家将上前，岂不灭了自已的威风？因此不等同伴下场相助，双手箕张，像巨熊般冲上，“饥鹰攫食”毫无顾忌地奋身擒人。

高翔真会装，装得畏畏缩缩向后退。

家将更是兴奋，兴奋得昏了头，一声大吼，跟上来一记“双风贯耳”，猛攻高翔的左右耳门。

高翔不退反进，以令人目眩的快速身法挫身切入，左胸一勾一蹬，按住对方的腰眼扭身便摔，这叫做小鬼跌金刚。

“嘭”一声大震，家抖仰面扭身摔倒，沉重的身躯跌得太猛，似乎地面亦为之震动。

另一名家将一怔之下，勃然大怒，急急丢掉解下的佩刀。大杂杂地冲上，改变手法用拳进攻，“黑虎掏心”凶猛地一拳捣出。

高翔上盘手轻轻一拨，横挪半步，避过一拳。

家将居然高明，反应甚快，第二掌衔尾攻出。

他不再客气，右臂上抬切入来一记“玉门拒虎”接招，已切入对方的了怀中，左拳发如奔电，“噗”一声捣在对方的小腹上，如击败甲。

家将那薄薄的战袄，怎禁得千斤重掌的打击？退了两步“嗯”一声怪叫，上身上俯。

接着，是接锤而来的凶狠两记重拳着肉，“啪啪”两声重击在两颊上，无法招架，连躲闪的机会也失去了。

家将再也支持不住了，“哎”一声狂叫，仰面连退五步后，“嘭”一声跌了个手脚朝天。

这瞬间，第三名家将恰好从他身后扑到，伸手便勒住他的咽喉，来一记“怀中抱月”。

但见人影乍合，突然有人凌空翻飞，“嘭”一声大震，高翔把家将从顶门上摔出，大背摔干净利落。

三个人倒了，只有一个人可以爬起来。

围他的四家将倒了三个，最后一名不再逞能，一声怒啸，拔出了佩刀，急冲而上。

高翔眼急手快，一脚踏住被摔倒地的家将，拔出了对方的腰刀，大旋身立下门户大笑道：“要动刀子，在下奉陪。”

家将学的是战场刀法，简单、凶猛、快速、刀不虚发，锐不可当，没有虚招卖弄，“力劈华山”兜头砍，力大者胜。

“当”一声暴响，他架住了一刀。

家将抽刀斜进。反手挥出。

“铮铮铮！”他上下左右共架住了四刀，双足只在原地挪移，接下第四刀，家将被震退两步。

“不要献丑了，留劲为国效命沙场，老兄。”他垂了刀叫。

家将的虎口已现血迹，持刀的手在发抖，一咬牙，再次扬刀欺进。

高翔不再接招，开始游走，避开正面笑道：“老兄，你的刀已经缺了口，最少你得打磨三五天，何苦来哉？”

照管马匹的另两名家将，已系好马匹奔到。

家将不听劝告、大喝一声、“青龙入海”一刀扎到，贾余勇突入招抡攻。

高翔来一记“力划鸿沟”挡出对方扎来的一刀，乘机切入刀把一带，“噗”一声撞在对方的胸口上，不轻不重恰到好处。

“哎……”家将大叫，向后急退。

他的刀在恰好伸出，点在对方胸口上，向陶惠叫：“你这鬼女人好恶毒的心肠，你想借刀杀人、以便要在下打人命官司么？咱们先到附近的里正家中备案。在下就和你打官司。”

“狂徒住口！”陶惠铁青着脸叫。

他剑眉一轩，虎目带煞，厉声道：“公道自在人心，南京的官府总不会枉法、你们八个人拦路打劫，我要你这位提督军务的大闺女在公堂出乖露丑。”

声落，一指头点在家将的右期穴上，家将应指而倒。他一声低啸，向陶惠冲去。

两家将同声虎吼，左右齐上，双刀迎面挥出。

刀影一闪，“铮铮”两声暴响，两把刀向上飞抛。刀影再闪，“噗噗”两声暴响，他用刀背分别敲在两家将的大腿外侧。

人影从中间冲过，冲向陶惠。

北面蹄声震耳，一匹健马绝尘而来。

陶惠拔剑出鞘，立下门户待敌。

刀光霍霍，剑影纷纷，人影乍合，风雷乍起，剑如狂龙，刀如猛虎，接触了。

剑以轻灵冲刺为主，刀则相反，近身砍劈凶险万分。两人含忿出手，各展所学，但见人影急剧进退盘旋。刀风剑气像是风雷大作，剑影漫天彻地、刀光似山崩潮涌，险象横生，生死间不容发，好一场疯狂的恶斗。

五照面九冲错，刀便抢得了优势。高翔勇悍如狮，单刀以排山倒海的声势，贴身勇进，以重重猛压连续刺来的剑虹，把剑划压迫得难越雷池一步。攻至三十余刀，使陶惠迫退了五文左右。

刀影如潮、奋神威锲入一剑影，开始有刀剑撞击声传出。生死关头将至。

目空一切的陶惠，这时香汗淋漓，凤目中神光渐敛，有点手忙脚乱了。

正危急间，健马驰近，骑士在十余丈外。便用妖嫩焦急嗓音大叫：“住手！两位千万不可意气用事。”

“铮”一声暴响，火星飞溅，刀光倏敛。高翔像一头大鹰、凌空倒飞两丈余，脚一沾地，手一扬，单刀化虹而飞，“嚓”一声贯入路旁一株树干，刀尖透过径尺的树身，尽偃而没，神力骇人听闻。

人影似电，眨眼间他已取了缰绳拾回大擎，一声低啸飞身上马，骏马一声长嘶，跃上路面，向南绝尘而去。

“高公子，请留步。”驰近的骑士大叫。

他头也不回，骏马四蹄翻飞、扬长而去。

来骑勒住了，马上的方云英姑娘飞跃而下，苦笑道：“陶姐姐，你……你这是何苦？”

陶惠收剑归鞘，拭掉泪水咬牙切齿地说：“师仇不报，何以为人？我……这绝不甘休。”

“好姐姐，谁也不能证实你我的师父是否伤在他手中，无凭无据……”

“我会找到证据的。”陶惠乖房地说。

“高公子不是这种人……”

“你总是袒护他。”

“不是袒护，而是……”

“你不要管我的事，好不好？”

方云英摇头叹息，柔声道：“姐姐听我说……”

“我不要听。”

方云英知道对方在盛怒之下，是无法劝解的，叹口气说：“好吧，等你

气消了之后，我们再说……”

“除非他死了，我们没有什么可说的。”

“好，我不管就是。”方云英无可奈何地说，扳鞍上马，向南策骑。

“你去追他？”陶惠问。

“他去找江湖游神、到江湖上大名鼎鼎的双阔庄找人，我希望知道结果。”方云英勒住坐骑说。

“为何要找江湖游神？”

“昨天他去找永安镖局的局主查问消息，连王局主也不知他为何要找江湖游神。”

“哼！准是想找人托庇。”

“已经有中山王替他周全，他不怕任何人找他的麻烦。”

“江湖人可不怕中山王。”

“他也不见得怕江湖人。”

“走着瞧好了。我跟你去。”

“你也去？这……”

“我非去不可，走。”陶惠坚决地说。

“你的人……”

“一个被制穴道，几个轻伤，不要紧。”陶惠匆匆说完，解了家将被制的穴道，向侍女说：“小春，你与他们回去，不必跟来。”

她们打发走小春与六家将，耽搁了许久，前面早已不见高翔人马的形影了。艳阳高照，宽阔的御道上行人稀少，小民百姓除非必要，平时不走这条经常可碰上豪门贵族的御道。

高翔策马飞驰，向南又向南，越过一座小丘，道路降下一处平坡。坡右是一座两里方圆的荷池、迎风送来阵阵荷花的清香。坡左是一座广阔的杏林。

骏马飞驰而下，还有十里地便可抵达牛头山。

远远地，便看到杏林中踱出两名村夫，一个挟了一兜长布卷，另一个则挟了一把用来盖屋的丝茅草。两人并户而行，一面走一面喁喁细语。

高翔毫无戒心，并未留意路旁的行人。健马驰近，两村夫并未转头回望，似乎健马往来是司空见惯的事，用不着好奇观看。

坐骑急驰而过，双方互不相干。

高翔突觉左肋一震，有物划衣而过，过胸再擦左臂膀与马颈侧方向前飞射。

“是钢镖。”他本能地想；

这也是他命不该绝，镖竟然落了空，鬼使神差，他逃过一场大劫。任何练气高手，在毫无戒心未运功抗拒之前，与常人并无不同，绝难禁得起刀剑暗器的袭击。他的气功火候纯青，可反抗普通兵刃暗器的袭击，但未地运功之前，同样会受伤致命。

镖控肋而过。只划破胁衣。

“有人暗算。”这是他第一念头。

“嘭”一声大震，他摔落马下，滚了数匝，略一挣扎便寂然不动了。

两村夫大喜，从布包与草束中各取出一把连鞘长剑，脚下一紧，奔近叫：“得来全不费工夫。”

“快把他丢下荷池。”另一人叫。

杏林深处突然有人高叫：“先验明正身，别弄错了。”

最先奔近的人拔剑出鞘叫：“先补他一剑……”

剑急刺而下，直取脊心。高翔假装落马，用意是怕两个凶手分开逃走，假使他们跳水逃，广阔的荷池最易藏身，恐怕一个也无法抓住。

剑急刺而下，他猛地旋身，伸脚一绞。

争手一剑走空，剑刺入地面，一条腿被绞，“哎”一声惊叫，扭身便倒。

快！谁快谁占上风。高翔不跃，奋身一滚，便滚至凶手的身侧，反手就是一掌。

“噗”一声劈在对方的右肋，有折声传出。

“啊……”凶手狂叫，起不来了。

他一跃而起。另一名凶手到了。左手一扬，三枚连珠镖来势如电。

他不接镖，闪身让过并向前攘臂相迎。

凶手三镖落空，大吃一惊，不再发镖，大吼一声。“寒梅吐蕊”剑吐银虹，抡制机先动手行凶。

高翔连避三剑，已看出对方的造诣有限，看穿了对方的底细，他不用顾虑了，突然揉身抢进。

凶手招变“灵蛇吐信”，当胸便点。

他身形一晃、快逾电光石火，突从剑侧切入，右手搭住了对方持剑的手腕，左掌一闪，“噗”一声劈在对方的右肩。

凶手大叫一声。身形下挫，这一掌劈裂了肩骨，铁打的金刚也支持不住，仰面坐倒。

高翔夺过长剑，向杏林飞跃，他要追刚才叫验明正身的人。

果然不错，有一个青衣人正向杏林深处飞窜。

他展开了神奇的超尘拔俗轻功，去势如电身星飞、一面大叫道：“阁下，除非你肋生双翅，青天白日你是逃不掉的，留下啊！咱们攀攀交情。”

青衣人奔跑中扭头一看，吓了个胆裂魂飞，叫声中已被追近至五六丈内了，逃不掉啦！

青衣人是人中年大汉，佩了剑。逃不掉只好拼，这家伙掏出一颗丹丸，丢入口中吞下方止步回身拔剑，立下门户哈哈狂笑道：“好哇！咱们攀攀交情并无不可。”

高翔在丈外止步，并不急于进招，扬剑微笑道：“你明白就好，希望你自爱些。朋友，你们为何暗算我？”

“不用多问，阁下。”青衣人脸色泛白地说，神色不好。但话语却豪气飞扬。

“朋友贵姓？”

“在下不会告诉你，你可以自己去打听。”

“你阁下是不准备说实话了。”

“不错。”

“好，等会儿便知道你说不说了。”

高翔冷冷地说，碎步滑进，轻灵地点出一剑。

青衣人一剑硬封，“铮”一声暴响，顺势滑进反手又是一剑挥到，竟然是奋不顾身硬攻硬架，拼个两败俱伤的打法，漏洞百出，根本就不理会所暴露的空门。

高翔一怔，倒是第一次见到这种古怪的剑术呢，行家一伸手，便知有

没有；他已看出这人造诣不差，为何用这种不要命的打法拼老命？

他一怔之下，退了两步。青衣人乘势跟进，一声怪叫，剑出“流星赶月”，仍然重施故技，无畏地进击。他不再退让，长剑一振，“叮叮”两声震偏刺来的两剑。青衣人身影齐进，收不住招，第三剑连人带剑撞入。

他剑尖略偏，“嘎”一声错剑的刺耳鸣传出，双方已经近身。

他右脚一挑，不偏不伤挑中对方的右膝，手上加了一成劲，喝声“撒手”！

青衣人一声惊叫，立脚不牢，摔倒在地，剑也脱手飞出三丈外去了。

高翔的剑尖吐出，点在对方的咽喉上，笑道：“朋友，该是你吐实的时候了。”

青衣人的脸色、由苍白转变为青灰，躺倒在地不加挣扎，手脚松散地张开，先发出一阵狂笑，大有视死如归的气概，笑完说：“阁下，除了杀我，你问不出任何口供。”

“真的？那么，在下要用分筋错骨手法对付你了。”

“当然你可以一试。反正在下已经死定了，恐怕你已没有施展分筋错骨的机会啦！”

“在下并不打算杀你。”

“你不杀我还是要死。”

“咦！你……”

“在下已吞下毒药，药性已经发作了。”

高翔大惊，对方的脸色灰败，恐怕真是服了毒药呢，赶忙收剑扣住对方的脉门量脉息。

青衣人精神似乎仍然正常，狞笑道：“在下怎会骗你？片刻产在下便会突然气绝。”

“你……你为了什么？”

“为了不给你口供。”

“那也犯不着毁了自己。”

“咱们这些亡命之徒，在世间已享受够了，死，小事一件，十八年手又是一条好汉。”

“这样死，太不值得了，老兄。”

“哈哈？留些精神替你自己惋惜吧。”

高翔丢下剑，站直身子摇摇头，举步便走，说：“在下虽对毒物所知甚广，可惜在下手边没有解药。你中的是魑鱼毒，全身已僵，毒已攻心，即将封喉。抱歉，在下已无能为力了，留给你的同伴收尸吧。”

中年人开始咽气，眼神渐散，手脚反常地略现抽搐，与和麻痹发僵不同，最后用虚弱的声音说：“听我忠告……告，不要追……追究许老……老的……的……死……因……”

话未完，气息已绝、死鱼眼瞪得大大地，肌肉松弛，张开大嘴，状极可怖。

高翔一怔，心说：“他们不是认错人，而是冲我而来的。”

他前来如牛山，按理说道的人不多，目前不但凶手短短知道，连两位姑娘也闻风赶来。这是说，水安镖局已经走漏了消息。其次便是城中笑如来的另墅已将消息传出，所以尽人皆知了。

他提高了警觉，决定日后如非必要，决不向任何人透露口风。

他急急奔回道路，怪！那两个凶手怎么不见了？两凶手一伤肋一伤肩，不可能走动，那么，附近必定还有人潜伏，将人救走了。

路两端空荡荡，不见人影。他知道无法追寻：找回坐骑重新南行。

双阙庄位于芙蓉城南麓，满山青翠，在万绿丛中建了一座远离人烟的庄院，三十余栋楼房，三十余间平屋，院深屋方，气象恢宏。江湖人都知道，这是武林中以行事乖张，工于心计，但颇有侠名的笑如来冯五湖的庄院。笑如来的师弟辽湖游神古山岚，亦正邪亦侠亦盗，名头比笑如来要响亮些。总之，师兄是白道侠士，师弟是风尘奇人，双阙庄非同小可，虽不是龙潭虎穴，却也不是好招惹的武林名庄，登门生事讨不了好。

初生牛犊不怕虎，对江湖形势陌生的高翔，不在乎龙潭虎穴，激于义愤，水里火里他也得走一遭，不查个水落石出，誓不罢手。他年轻的气盛、无视于危险，不在乎凶手的警告，事情已牵扯到他，恩师的好友老化子，已不明不白地魂归九泉，九泉亦难瞑目，他怎肯放手？

他绕过东峰的东麓，觅路驰向芙蓉峰。烈日当空，已是午牌初了。

山径窄小，马匹不良于行，他找到一座小寺院、交马匹寄在院中。寺名小雷音，小得只有佛殿一间。与牛头山大佛寺相比，简直是小巫见大巫。佛窟寺也叫崇教寺，是牛头宗懒融大师的开教道场、两寺相去不远，小雷音寺的香火冷落。自是意料中事。

全寺只有三位老僧，知客僧叫悟虚，接过缰不住打量这位气宇不凡的少年人。上了年纪的高僧大德。一般说来皆沉默寡言，这位悟虚老和尚也不例外，一言不发似乎懒得发话。

他徒步上道，便看到了雄峙于松桧丛中的双阙庄，庄门树立了两座木牌坊，代表了双阙。但降下山坡进入树林。便看不见双阙了。

他沿小径缓步而行，心中不住盘算，该怎样向笑如来启齿，如何说明来意。

前面道旁的桧树下。幽灵似的飘出一位绿衣女郎，浑身黛绿，如不留心，还以为她是树呢。

这位小姑娘只有十五六岁，穿紧身衫裤、完全是小丫头的打扮，但衣裳可是绸制品，家常打扮倒也显得清秀可人。眉如远山清带秀，小小樱唇一点红，系腰带便显得曲线毕露，微隆的酥胸说明她已跨入青春少女的金色年华。她手扶树干，用她那双钻石般明亮的大眼睛，含笑注视这位年轻英俊的不速之客。

高翔心中一动，心说：“奸一位清丽脱俗的小姑娘。说俗些，国色天香，沉鱼落雁是也。”

他堆下笑，点头为礼，笑问：“小姑娘，可是双阙庄的小姐么？”

小姑娘很大方，脸红红地哼了一声，说：“你这人像是个纨绔子弟，不像是个读书人。”

“哈哈！谁不知我是国子监最劣的，不甚造就的大学生？本来就不是读书的料。”

“所以你要行侠，要好勇斗狠，要以武犯禁，要……”

“哎呀！小姑娘，你倒是真不客气呢。你比我小，却会老气横秋教训人。呵呵！俗语说：事到头来不自由。我当然不配行侠义，但有人找上头来。不得不硬着头皮挑这副重担……”

“所以你要来双阙庄找麻烦。”

“好说好说，我可不敢当找麻烦三字，你……”

“我要先试试你的造诣。”

“呵呵！造诣两字，未免太笼统了，拳剑、学问、为人处事……”

“我希望试试你的身手。”

“哦！请教如何试法？”

“你既读书不成，志在行侠，说来简单，其实千难万难，江湖上人心鬼域，武林中高手如云，可说时时生险，步步杀机。如无超人的身手，与过人的智慧与豪杰的襟怀，万难成事，不但不行侠不成，反而害人害己。”小姑娘一本正经地说，看神情不像是开玩笑。

高翔心中一动，收敛了狂放的笑容，微笑道：“小姑娘，我想起了当年学舍中教授史学的那位博士，你的口吻与他差不多。”

“我不是说着玩的。”

“好吧，就算你不是寻开心的江湖话。说了好半天，还没有请教姑娘尊姓呢。”

小姑娘大眼睛再转，能起隐隐的笑意，恢复了顽皮小姑娘的神态，说：“当然我不能告诉你，我也不想告诉你。”

“但你像是知道我的底细，这是不公平的。”

“谁叫你跑永安镖局？镖局的人五方杂处……”

“哦！倒是我的不是了。”

“当然是你的不是。”

“这样岂不是有失公允？你知道我，而我不知道你是敌是友……”

话未完，绿影疾闪，比他矮一个头，身材娇小的小姑娘、以奇快绝伦的速度射到、纤纤玉掌已拍到他的胸膛，少女身上特有的芳香入鼻，她那顽皮的笑容像是突然在他眼前幻现。

奸快，他吃了一惊，猛地向后暴退，“嘭”一声大震，不小心背部撞在一株大树上，枝叶摇摇，以毫发之差，他避开了一掌。

小姑娘不放过他，咦了一声颇感意外，如影附形跟到，反掌便拂，捷如电闪。

他这次心中有备，向下一挫，“唰”一声高不过三尺，从掌下逸走，鬼似的滑至树后去了，也是毫厘之差，危险地又避开一掌。

小姑娘不甘心，收掌换指，向树后猛点，突又五指齐弹。

高翔在指头肩前一刹，向另一株巨树掠去叫：“你用的是兰花拂穴手。”

小姑娘衔尾追到，笑道：“还有呢。”

他一扳树干，身形加快荡至树后。

小姑娘恰好到达，一脚截住树的另一面，小弓鞋尖挑向他的左膝。

他哈哈一笑，膝靠实树干避过一鞋尖，左手像电光一闪，便抓住了小姑娘的胫骨。

这瞬间，他心中一震、男女授授不亲，他怎能抓住一个陌生小姑娘的纤足？这位小姑娘不小心呢。

他不假思索地放手，扭头便跑。

小姑娘跌倒在地，羞得粉面酡红，靠在树下急叫：“高公子请留步……”

但高翔已跑出十余丈外，如飞而去。

小姑娘正想追，不远处树后闪出一位梳高髻、衣裙素朴的中年丽人，摇手叫：“丫头，不要追他，他比你高明，天下大可以去得。”

小姑娘奔到，偎入中年丽人怀中说：“女儿知道，他能在电光石火似的刹那间避开了女儿三手急袭，足以和天下间的高手名宿论短长……”

“哎哟，好丫头，你是捧他呢，还是捧你自己？”

“妈，不来啦！”

“嘻嘻！今天你可碰上敌手了，妈看得一清二楚、他的机智与超尘拔俗的超人反应，你相信他是不长进的太学生？能通过乡、府二试进国子监。岂会是没有真才实学的书生？”

“那他……”

“读书人志在圣贤，则目下的读书人却志在做官，做官却身不由己，想做清官也难上加难。因此，我想他该是退而求其次、效古春秋游侠所为，别有抱负……”

“妈，那么，何不阻止他到双阙庄冒险？”

“笑如来老奸巨猾，才不会愚蠢得在庄中计算各方所瞩目的人，放心啦！咱们走。”

双阙庄只设了一座庄门，四周古林参天，既未高寨，又不设棚，与任何一座江南太平盛世的村庄并无不同，任何方向也可长驱直入，是一座不设防的小村庄。

在庄门碰上了守庄门人。守门人是个青衣大汉，和气地上前相近，含笑抱拳行礼问：“公子爷可是游山的？对不起，这儿是私人别业，公子爷……”

“在下姓高名翔，特专程前来拜会庄主冯爷。来得匆忙，未备名贴，相烦通报……”

“哎呀！原来是高公子大驾光临，失敬失敬，昨晚城中传来信息，说公子要面见家主人，家主人正想进城回拜呢，请进请进。”

“有劳阁下引路，请。”

院门内是宽大的院子，花木扶疏，颇为幽静。偌大的庄院，似乎人丁不多，显得冷冷清清地，不时可见到三两个仆人往来，皆放轻脚步肃静无哗。

守门人向门子说明高翔的来意，告辞走了。门子是个老态龙钟的老人，沉静地领着高翔入厅，向一名小厮打扮的小童低声交代、向高翔含笑点头退来。

小童进内不久，出来了两名大汉、领先出来的人年约四十开外，高大魁梧一表非俗，剑眉虎目颇为出色，出厅抱拳行礼道：“是高公子么，只弟姓吴，名文贤，是本庄的八总管之一，负责山林出产。请坐，敝庄主即将出堂相见。”

“兄弟来得鲁莽，吴兄海涵，前来打扰尊庄。多有得罪，尚请包涵一二。”他客气地说。

“好说好说，公子爷大驾光临，咱们欢迎还来不及呢，请都请不来哪！呵呵！”

双方分宾主落坐，出来了两名仆人献上香茗。接着履声囊囊，后堂出来了一位慈眉善目，笑容可掬的秃头花甲老人，满脸红光显得精神旺健，步履轻快。

高翔离座相迎，秃头老人抢先抱拳为礼道：“高公子大驾光监，蓬革生辉，老朽深感荣幸，幸会幸会。老朽冯五湖、本庄的庄主，公子书香世家，这次牵涉到许二爷的血案，委实令人不解。老朽本是江湖人，承朋友们看得

起，有困难皆前来商量。老朽在能力所及的范围内，必定倾务相助解决困难。公子此来、但不知有何见教？”

对方单刀直入一语道破他的来意，他反面有点踌躇，笑道：“不瞒庄主说，小可此来确是请冯爷提示明路，来得鲁莽，尚请海涵。”

“好说好说、请坐。只要老朽力民能逮，定不教公子爷失望，但不知……”

“听说令师弟辽湖游神古爷寄借于尊府、小可特来请教今师弟的行踪。”

“哦！不瞒你说，要我这位师弟四海为家，风尘飘泊，连我也弄不清他的行踪。已有三年左右不曾回庄了。”

“哦！真不巧。”

“公子爷要找他，请问有何要事？”

“小可在霸王丐口中，听说道令师弟的名号。”

“咦！公子爷与霸王丐认识，这位一代侠丐声誉极隆。游戏风尘侠名四播，是江湖上不可多得的高手名宿，但不知他目下何在，公子爷可否请他前来一晤？”笑如来诚恳地说。

他心中一动、说：“前晚他身受重伤，目下不能言语……”

“哎呀！他目下在何处养伤？老天！老侠丐功臻化境，机警过人，怎会被人打伤的？公子爷不会认错人了吧？”

“不会的，小可已派人连夜将他送走了，送他到扬州去找名医调治。”他取出那枚毒针递过，又道：“这是伤了他的毒计、必定是以强力机簧发射，可破内家气功的歹毒暗器，庄主在江湖德高望重，朋友众多，见多识广，熟知武林秘辛、但不知是否知道这位使用针的朋友？”

笑如来审视良久，沉吟着说：“这种针老朽陌生得紧，公于爷可否将此针留下？老朽要将此针请教朋友，查出针的主人来。”

高翔摇摇头。取回针说：“霸王丐本来预定在燕子矶赏江亭与其他四杰相见，却去晚一步，四杰已经失踪，小可要找四杰通风报信，把这枚毒针交给他们清查。还有一事请教庄主，武林中将太阴手绝学练至化境的人，有哪几位曾经在最近到南京附近？”

“练太阴手有成的人，道推翻云手莫天雄，其次是阴阳判官童亮，再就是天罡真人。

但他们从未到南京附近……哦！我记起来了，本府句容县北大江南岸戍山之下，槐园主人宋成梁，他的太阴手相当有名气呢。”

“哦，这人是何来路？”

“是黑道中颇负盛名的飞贼。哦！公子问太阴手有何用意？”

“向许二爷通风的人，是死在太阴手下的。”

“公子爷千万不可过问江湖人的事，那些亡命不畏王法，无所不为……”

“小可已卷入旋涡，欲罢不能。”

“但……这样吧，老朽在江湖有不少朋友，老朽负责找人出面销案，今后保证与公子无关……”

“不行，这一来，岂不欲盖弥彰，弄巧成拙？无论如何我非要找出这位凶手来。”他断然拒绝对方的好意相助，语气极为坚决。

笑如来拍拍胸膛，笑道：“好，公子爷既然决意找出凶手，老朽不才，愿助公子一臂之力。公子请将那天的详情说来听听，也好参详。明天，老朽与你同至句容，去找宋成梁……”

“不必劳动庄主了，小可独自前往找他。至于那天慈姥山的血案，小可

只知许二爷被刺了三剑。凶手被削下两节手指，再就是报信人是被太阴手所伤，如此而已。打扰庄主，小可万分抱歉，告了。”

“哈哈！公子爷见外了。老朽愿倾力相助……”

“庄主盛情，小可心领，谢谢。”

“公子何必急于拒绝？”

“小可不是拒绝，而是另有打算。”

“这样吧，且在舍下午膳，老朽请公子爷货光，席间咱们再好奸商量。”笑如来诚恳留客，立即吩咐仆人备宴，又道：“公于如果认为冯某这人值得一交，幸勿见拒。有关敝师弟的行踪，老朽立即派人传信各地留意，相信不久之后，定有回音。老朽在此隐居，极少过问外事，看来，老朽真该替地方父老做些事了。”

盛情难却，高翔毕竟斗不过这位老江湖，只好留下了。酒菜备妥，主人肃客入席，只有主客两人，外另总管吴文贤。

席间，笑如来极有风度地一而再表示愿衷城相助。希望高翔将所知的事说出参详。

高翔也认为对方语出真诚，值得信赖，便除了老化子的死讯秘而不宣外，一一加以详说。

可是笑如来也无法从他的叙述中找出线索来，也不敢断言槐园主人宋成梁不是杀许二爷的凶手，义形于色地自告奋勇，要陪他走一趟槐园。

高翔无法推辞，只好答应，约定明晨动身赴句容山，辰牌在朝阳门会合启程。

四

至戌山不需走句容，山在大江南岸，南距句容六十余里。对岸便是扬州府仪征县地境。从朝阳门东北行，小径通过黄天荡，可直趋戌山。往返需时两天。

次日一早，笑如来带了两名总管，八名武艺高强的门徒，两名家丁，先在朝阳门等候。

辰牌正，高翔按时到达，他仍是昨天的打扮，仍然不带兵刃，与笑如来十三个携有各种兵刃暗器的人比较，也显得尤为突出。

寒喧毕，他向众人道劳。笑如来抢着说：“高公子咱们不走大路抄小径，虽刚远了十余里，全沿途人迹稀少，可以施展轻功提纵术，不致惊世骇俗，咱们须在末牌左右赶到，免得走漏风声，公子意下如何？有兴趣么？”

高翔正希望早些查出真相，求之不得呢，笑道：“庄主全权外理，小可以庄主马道是瞻。”

“那就好，咱们立即动身，走。”

吴文贤道先举步，笑道：“兄弟是识途老马，愿为前驱。”

出了城，道上人渐稀，吴文贤脚下开始加快，冒着烈日急急趲程。

任何功臻化境的高手，也不可能用轻功赶百里长途，能以快速脚程一个时辰走上四十里，两个时辰下来也就差不多了。

吴文贤果然了得，脚下愈来愈快、健步如飞快逾奔马，沿小径飞赶。

笑如来起初是背着手泰然而行，一面与并肩而进的高翔畅谈江湖秘辛武林见闻，神定气闲，可知内功火候极为纯厚。但二十里之后，额上已开始见汗，神态不再从容了。

高翔也知对方有意相试，也就不动声色始终保持恰好跟上的速度，泰然自若从容而行。

三十里，吴文贤慢下来了。

笑如来的气息已开始不稳定，但脚下速度依然不变。

后面，八门徒与一名总管及两名仆人、已经落后四五里，看不到人影了。

高翔额上见汗，但呼吸毫无异样。

优劣已判，这场三十余里的路程高翔技高一筹。

已牌末，已走了一半路程，还有二十余里便是黄天荡的北端。

大江自老鹤嘴度白沙，形成广约三十余里的江面，俗称黄天荡，也就是宋朝名将韩世忠困住金将金兀术的地方。这一带平原港汊密布，是水贼出没的地方，除了打鱼的人，人迹罕见，中间有不少小径，通向江边每一座村庄，人行走其中。除了天与水、便是高有丈的芦荻。如果一不小心走错路，走入浮沙泥淖，那么，有死无生。

黄天荡在望，但笑如来已忘却后面随来的人，领先前行，直向五丈外不辨人影的黄天荡里钻。

高翔走在笑如来的身后，骇人听闻，比马还要快。

小径在芦荻丛中蜿蜒东行，烈日当空，江风吹不进绵绵无尽的荻芦丛，人行走其中，正如同行走在大河平原的高粱地内一般，热得喘不过气来。

“还有多远？”高翔神定气闲地问。

笑如来脸上已找不到笑意，代之而起的是严肃的神色、一面拭着脸面的汗水，一面喘息着说：“快了，还有三十余里。”

“该歇歇等候后面的人吧？”

“不必了，他们不会走错路的。”

“这是什么地方？”

“黄天荡，今年夏汛水不大，不然这附近也可看到水汊港。”

高翔不曾来过黄天荡，笑道：“当年宋金大战，这一带恐怕仍是水，沧海桑田，果然不假。如果垦为农田。这一带可养活不少人呢。”

“没有用，雨水一多，这一带便成泽国，谁敢在这一带垦田冒险？再说。这些芦荻讨厌得紧。”

正说间，前面芦荻丛中突然钻出一个腹大如鼓，手托一只巨大铁木鱼的胖和尚，往路中一站，拦住去路哈哈怪笑，声如鬼哭。笑完，从铁木鱼口中掏出一柄铁鱼锤、用破嗓门叫：“施主们借光。佛门虽广，不度无缘之人。哈哈！阿弥陀佛！”

“笃”一声暴响，追击在木鱼上，发出的金属碰击声令人闻之脑门一紧，声震耳膜。

笑如来脸色一变，倏然止步，同高翔说：“是黑道恶冠铁头和尚，咱们小心了。”

又是一声木鱼响、铁头和尚欠身叫：“贫僧四海挂单，施主们速解善囊。”

高翔正待上前答话，他听出和尚的口气有硬化的意思。笑如来却轻拉他的衣袂，低声道：“咱们希望平安无事，我和打打交道。”

两人走近，笑如来堆下笑，说：“大师法安，弟子出门走得匆忙，身上不曾带有银子，日后……”

“住口！日后，谁知道日后的事？”铁头和尚翻着怪眼叫，迫进两步又道：“佛爷不信你三人身上没带有银子，要不就给佛爷搜上一搜。”

笑如来大怒，脸色一沉，厉声道：“铁头和尚，你的招子可得放亮些。”

“咦！你认识佛爷我？贵姓？咱们曾经见过么？”

“区区冯五湖。咱们少见。”

铁头和尚发出一阵狂笑，笑完说：“原来是双阙庄主笑如来，久仰大名，如雷贯耳、你这位白道狗熊来得好。朋友们，出来迎接这位大狗熊，妙极了、哈哈……”

狂笑声中，路前后钻出八名老少青衣蒙面人，把三个围住了。

高翔大踏步而上，与笑如来并肩而立，呵呵一笑道：“和尚，你不是要化缘么？”

“不错。”

“硬化？”

“不错。”

“银子给你，大家便可皆大欢喜罗？”

“不一定。”

“要是没有银子……”

“黄天荡泥沼，便是你们埋骨之所。”

“看来、咱们只好破财消灾了。”

“大概是吧。”

“要多少？”

“这位笑如来，要白银千两。你嘛，等问清你的身分再定价钱。”

“哈哈！和尚化缘定价钱，少见少见。”

“那是你孤陋寡闻，少见多怪。”

“和尚，咱们出门人哪带有那么多银子？”

“那是你们的问题。”

他装腔作势伸手在怀中掏，掏了半天只掏出一锭十两重的官银，说：“你要钱，即使在下有，有道是善财难舍，所以也不会给你。银子只有一锭，十两，给你，不要就拉倒。”

他将银子递出，和尚勃然大怒，怒叫道：“狗东西！你敢戏弄佛爷？”

“呸！你敢骂人？”他怒叱，抢进，快逾电闪，“啪”一声暴响，给了和尚一耳光。

他掏出了真才实学，身旁的笑如来也不知他是如何抢进的，只看到人影一闪，和尚便挨了耳光，如此而已。

和尚手上的铁木鱼大有径尺，右手又有色锤，按理。封住门面该无困难，举手之劳便可挡住任何攻来的招式，却来不及封架，一耳光挨了个结结实实，被打得侧退三步，站立不牢口中血出。

“咦！”笑如来吃惊地叫。倒抽一口凉气。

和尚站稳后，方“哎”一声怪叫，然后是一声怒啸，疯狂上扑，木鱼迎头便砸，鱼锤也随后猛敲高翔的腰肋，形如疯颠。

高翔向右一闪，乘势就是一掌，恰好拍在木鱼上，力道千钧。

“嘭”一声响，铁木鱼脱手，重重地击在地面，下陷半尺以上。

和尚抓木鱼的左手，五指全是血、身形一顿。

高翔扭身出腿，“嘭”一声一脚扫中和尚奇大的臀部上喝道：“爬下！”

和尚真听话，“嘭”一声跌出丈外。跌了个狗吃屎大马爬。

“哎呀！这小子利害。”有人叫。

“咱们上”一名蒙面人大喝。

和尚狼狈地爬起，怪叫道：“且慢！佛爷要亲自宰他。”

叫声中，疾冲而上，鱼锤凶猛地下劈、近身搏击了。

高翔淡淡一笑，退后一步，鱼锤落空。

和尚这一锤是虚招、已计算停当，锤落空人亦跟进，莽牛头全力撞向高翔的胸口，这才是和尚的看家本领，仗以成名的无敌铁头功，可以撞碎石碑，不怕刀砍剑劈。

和尚遇上克星了，高翔听笑如来叫和尚铁头，便知和尚的铁头功必定了得，早已打定主意，等头凶猛地撞到，急退两步以便拉远距离，远至适当部位出手的劲道便可加倍，近身相搏不易用上全劲。

“啪！啪啪！”三记沉重的铁掌，连珠炮般在和尚的光头上暴响。

和尚的冲势一顿，脚下大乱，脑袋摇摇晃晃，站立不牢，甚至抬不起来了。

高翔也暗暗惊心，和尚的脑袋不但不破，而且下击的力道，只能阻止和尚前冲的冲势，和尚竟能挺得住并未向下冲倒。

他一声长笑，踏进一步右膝上抬，“噗”一声击中和尚的脸部。

和尚一头击出，落了空，“哎”一声狂叫，上体一仰，口鼻血涌而出。

“砰砰嘭嘭！”四记重拳在和尚庞大肥胖的肚腹上开花。每一拳皆重如山岳。

这瞬间，八名蒙面呐喊一声，八支长剑急冲而上。两名蒙面人单斗笑如来与吴文贤，六个人猛扑高翔、显然以高翔为鹄首。

他一声长啸，向前迎击。

前面有两支剑，认为他赤手空关绝难施展，毫无顾忌地劈面刺到。

他突然向左一闪，“嗤”一声左右的剑擦右肋而过，热辣辣地摩擦有声，剑被他挟住了，扭身起右脚，轻挑在对方的裆下，正中下阴。

蒙面人丢掉剑，“嗯”了一声向下蹲。

有剑在手，他先向前冲出丈外，透围而出，旋身大喝道：“上天有好生之德，你们走。”

五名蒙面人怎肯走，左右前三方齐进。

他一声低吼，剑上风雷倏发，涌起了千重剑山，银虹八方飞射，好一招“八方风雨”，身剑合一冲入人丛，人影乍合，剑影飞腾风吼雷鸣中，他突然飞射而出，远出两丈倏然回身，立下门户屹立如山，虎目中冷电四射，屏息而立点不惊。宛若岳峙渊亭。

“砰扑！”两名蒙面人倒了，以手掩胸，跌倒后方失声狂嚎，拼命用一手两脚向获芦丛中爬。

左方的两名蒙面人右掌不见了，鼻尖也裂开，鲜血涔涔而下，一串串从颌滴下胸襟。

略一迟疑，突然狂奔入芦获中。

只剩下一名蒙面人，右小臂鲜血染袖，举剑的手不住发抖，怪眼中涌起绝望恐惧的神色，腿也在发抖。

高翔滑进八尺，这位仁兄骇然暴退丈二。

“你还等什么？”高翔低喝，再滑进一丈。

蒙面人打一冷战，将剑向地面一丢。

“你还不走？”高翔再喝问。

蒙面人扔头狂奔，溜之大吉。

高翔转身，与笑如来、吴文贤两人交手的两个蒙面人，刚逃入芦荻丛中。笑如来与吴文贤支剑在路旁喘息、已经无力追赶了。

他心中一动，叫道：“忘了抓一个来问门供，追！”

笑如来摇手叫：“穷寇莫追，高公子，算了，一些水贼而已，问不出什么口供的。”

“那么，速离险境，须防大群贼人去而复来，两位能支持么？”

“不要紧，快走。”笑如来急急地说。

三人一走，芦荻丛中抡出两名蒙面人，火速扶起身躯庞大的铁头和尚，一人捏人中，一人揉胸腹，急声叫：“大师醒醒，大师醒醒……”

铁头和尚久久神智一清，脸色灰败地问道：“我……我们在……在何处？”

“仍在此地。大师不要紧吧？”

“我……我没死？”

“没死，手脚也没废，脑袋也在脖子上。”

“他……他们呢？”

“走了。”

“老天！这……这姓高的书……书生，掌……掌力好……好重。该死！他……他竟敢打……打我的头，他……他该死！”

一名蒙面人咬牙切齿地说：“他为何只带一个人？多几个咱们便可收拾这小子了，可恶！他出卖了我们。”

铁头和尚挣扎着站稳，怪眼一翻，说：“只怪咱们自己不行，谁知这小子有如许高明的身手？老实说，再多带一二十个人，恐怕便得送几十条性命。”

“他早该知道这小子的艺业……”

“鬼话，要知道还用得着咱们出面自讨没趣？快走，回去禀明三位前辈，看这三位自命不凡的魔字号人物，能否将这小子送上黄泉路。”

搀扶和尚动身的蒙面人，仍在嘀咕：“刚才他就提动手，为何禁止咱们联手？哼！”

我就是看不惯他的贪生怕死嘴脸。”

“你知道个屁，他如果也动手，万一失败，岂不暴露身分，前功尽弃么？”和尚冷冷地说。

戌山西南麓一带，有一片绵绵无尽的槐林，林中建了一座槐园，那就是槐园主人宋成梁的家。

高翔与笑如来经过黄天荡一场恶斗，笑如来与吴文贤精疲力尽，出了黄天荡便坐下休息，等候后到的人。此后即不再赶路，二十余里路程，整整走了一个时辰。

未牌末申牌初，他们说踏入槐园的院门石阶。

吴文贤一成当先，飞起一脚，“嘭”一声大震，院门应脚而开。

“咦！”后跟的笑如来失声叫。

这是一栋杳无人迹的废园，静悄悄鬼影惧无。高翔一怔，领先跨过天井，伸手推动厅门，厅门应手而开。

“唉！”他也讶然叫，怔住了。

大厅空阒无人，厅正中两条寿凳上、放了一口质料甚佳的棺材。前面的香案上，神主牌上写着：“显考宋公讳成梁之神位。”

上没有年号，下没有子孙的具名。香炉上有香脚、地下有金银灰，显然焚了不少冥镞蜡烛。

“咦！宋成梁死了。”笑如来讶然叫。

高翔不住打量四周，冷笑道：“他没死。”

“什么？这棺材，这神位……”

“棺中可能有人，但不会是宋成梁；庄主曾经说过，他并未娶妻，练太阴手的人也不宜成家娶妻。神位上写有显考二字，他既未娶妻，何来儿子称他为显考？”

“恐怕是他的宗侄继子……”

“也许他们认为是凶宅，所以……或者今天是回煞之期，人都走避了。”

“各处纤尘不染，说不定坐凳尚温，人走了不久，总之，太不合情理了。”

“高公子，咱们下次再来。”

“不，小可要揭开此谜，进内厅去看看。”

“好，老朽带人到东厢、吴总管带人搜西院，公子带人搜内堂。”

“庄主可带走贵属下，小可一个人四处走走。”

笑如来眼中掠过一道喜悦的光芒，说：“也好，等会儿在大厅会合。公子小心了，有警可用啸声知会。”

“好，小可先走一步。”高翔一面说，一面转入内堂。

内堂后还有一座穿堂，那是三尺小童也须止步的地方、里面是内眷居住的内院，只有主人方可进入。

高楼大厦光线不够，内堂已经光度不良，门窗紧闭，连流动着的空气也是凉飕飕的。

穿堂更是幽暗，大白天也是阴森森地，另以宅中无人，空茫死寂，一个人在里面走，令人感到有点毛骨悚然。

高翔胆大包天，他无畏地踏入了穿堂，眼观四面耳听八方、从空向里走。

蓦地，他感到鼻中嗅到一丝淡淡的异味。

“毒香。”他悚然地想。

他屏住了呼吸，不能向后退了，立即奋身倾全力向前飞撞，不退反进。

“嘭”一声大震，他撞倒了内院门，背部着地奋身滚转。

人影入目，钢刀临头，刀光耀目，天井的阳光令他精神一振。但昏眩感也在这瞬间降临，感到似乎头重脚轻。

危机至矣！生死关头已到。

他扭身而起，“咻”一声沉叱，“噗”一声就是一掌，有着肉声传出。

是一个年约半百的大汉，一刀落空，反而被他一掌劈在左肋下，肋骨与腰脊齐折，狂叫一声，抛掉刀仰而便倒，飞跌丈外叫不出声音了。

几乎在同一瞬间，另一名大汉从他的背后冲来，剑出“长虹贯日”，身

剑合一急冲而至。

他虽有些昏眩，但因发现毒香甚早，中毒不深，剑因此尚无大碍。人在危急中，求生的本能如激发，便会出奇地冷静镇定，感觉更为锐利，潜能候生；但如果有丝毫恐惧，便会完全瓦解，束手待毙。

他是个初生之犊，年轻气盛，气血方刚，未经艰难、困苦、失败、绝望等等痛苦的磨炼，却有一股大无畏的猖狂勇气支持着他，生死关头，他的感觉更是锐利敏感。

他向左一闪，急退两步，大喝一声，一掌疾劈。

出剑偷袭的人一剑走空，从他身右擦过，尚来不及变招、腰背便挨了一掌，大叫一声，向下一仆。

四周屋顶与院墙皆有人影出现，大敌齐至。

他毫不考虑地向内院门纵去，飞撞院门。

门先一步拉开，像是有人在内开门迎客。

他飞撞而入，院门砰然而关，只感到眼前一黑，耳中听到有人叫：“都给我滚开，没有你们的事。”

这里是第三进内厅，厅门沉重结实关得死死地。两侧的明窗外还有木窗门，也完全关闭了，厢门也密不透风，通向内室的廊门闭得死紧。上面是楼板，下面是巨大的，形式奇古的叠石所铺设的地面。

唯一的光源是门与窗，但门已闭，只有几条窗缝透入的微弱光线，仅可概略看清厅内的形态。

怪！厅约中文见方已经够宽大了，可是空荡荡地，没有任何家俱与陈设，空无一物。

堂壁下坐着一个人，门两侧也盘坐两个人，三个人成三角形端坐不动，只可看到依稀的身影，不言不动形如死人。

在微弱的光线下，他已看出三个人都是白发老人，三双凌厉的怪眼，皆向了不转瞬地注视。每位老人的身旁，皆横搁着一根盘双杖。三人一式打扮，如银白发梳成道髻、黑袍、草绳为带。

不同的是，三人的打扮，正中那人身高约有八尺出头。最矮的是左壁角的人，高仅四尺左右。

昏眩感未退，但也不曾加重。

“我得等毒香消散后再说。”他想。

当然他明白自己身陷险地，必须先找到无人地带以便等候毒香药力消散，或者干脆行功驱毒。

他的第一个念头是脱身，突围。

他的目光落在左厢门，使沉静地向厢门举步。

一步、两步、三步……迈出第五步了。

左壁角的矮老人突然大喝一声，一掌拍出。

相距约一丈，即使是劈空掌力已练至化境的人，掌风在一丈左右，已无力伤人了。

但这位老家伙的掌力吐出，蓦地风雷呼啸，暗劲潜流排山倒海似的压倒，直迫内腑，令人如中电殛。

他已运功护身，仍感到巨大的气流压体，有窒息的感觉。衣袂如被罡风所刮，猎猎有声。

他退了一步，心中一凛。

矮老人也脸色一变，挪动双脚准备取杖而起。

右壁角中等身材老人，也跃然欲动。

对手太强，恐怕不易冲出。他当机立断，坐下行功排出那些许令他昏眩的毒香。这件事说来容易，其实不简单，必须在静中取动，加速气血运行，以便冲淡吸入气血中的微量毒香，没有炉火纯青的修为，谈何容易？

他坐在中间，三面受敌。

首先是矮老人沉不住气，用老公鸭似的嗓音道：“你知道这什么地方，岂敢在此打扰老夫的清静？跪下回话。”

他不加理睬，但也不敢行动，防范对方发难。

矮老人得不到回答，勃然大怒、一声冷哼、一掌向他拍去。

他反手斜挥，也用上了劈这掌力，但用的是引字诀，不想和对方硬拼。

两服掌力汇合，向厢门涌去，门扉发出撼动的异响，似乎墙壁也发出撼动的声浪。

矮老人已先发了两掌，真力耗损得着不多了，呼吸不再稳定。

中间身材特高的老人鹰目炯炯，沉声道：“老三，不必浪费精力了，他果然是四海潜龙的后人，先天真气六合大潜能即使练了三成火候，你也难以制他的死命。”

“老大，难道咱们三人同时出手聚力打他要光彩些。”

“好吧，兄弟送他上路好了。”矮老人冷冷地说。

高翔心中甚感困惑，这三个老家伙怎知道他的身分？知道他的身分的人，只是霸王丐已含恨九泉，目下唯一知道他的身分的人，只有玉剑飞仙了，这位道姑显然已将他的身分向外透露啦！

玉剑飞仙并未至燕子矶赴约，她到何处去了？

他想不通，冷笑一声说道：“在下认为。你们的年纪都很大了。”

“你知道就好。”高身材老人阴森森地答。

“当然在江湖上，你们辈高位尊。”

“不错。”

“但恐怕是浪得虚名。”

“你说什么？”对方的语音饱含怒意。

“至少至目前为止，你们并不敢将名号示人，显然是见不得人的……”

“住口！你听说过宇内三魔么？”

“抱歉，没听说过。”

“老夫天魔。”

“我，地魔。三魔有号无名，号即足以威镇宇内。”矮老人傲然地说。

“那一位定是人魔了。”

“正是老夫。”中等身材的老人冷冷地答。

“你们怎知在下的身分？”他开始探口风。

“自然知道，你姓高。”

“姓高，名翔。”他泰然地答。

“四海潜龙死了么？”

“家师就在你们身旁。”他大声说。

三魔吓了一大跳，慌乱地举目四顾。

这瞬间，他冲出廓门，去势如电。

天魔反应人，大喝一声，一掌拍出。

地魔与人魔几乎同时跃起，双掌齐攻。

高翔知道利害，三股掌力汇集，挨了一恐怕要骨裂肉飞，受不了。他倏然止步，向上飞贴上楼板。

“嘭”一声大震，廊门如被千百只巨锤撞击，碎裂成寸，木屑片直飞出三丈外，如被狂风所摧。

这瞬间，他以“饥鹰搏兔”身法凌空扑向人魔，急似惊电，奇快绝伦。

天魔名不虚传，大喝一声，盘龙杖上举，来一记“万笏朝天”，并发出一阵刺耳的狂笑。

高翔并不傻，也不狂妄，不逞自下处，双臂一振，下落之势倏止。就在人魔杖势已尽的刹那，他喝声“打”，扭身飘落。

这瞬间，地魔到了，悄然拍出一掌。

一颗五花石不偏不倚，射入人魔口中，击断了一颗门牙。五花石也碎如粉。

地魔一掌奇袭，高翔身形飘落无法闪避，只觉左肩背琵琶骨如受万斤巨锤撞击，被凶猛无比的力道一推，向前面的天魔撞去。

他虽已运功护体，但仍然有点吃不消，眼前发黑，耳中轰鸣。幸好掌未挨实，不然内腑可能被震毁。

生死关头已到，危机来了。

天魔一声阴笑，举掌以待。

他身不由己，被凶猛的劲道推出，撞向狞笑举掌相候的天魔。不是逞强的时候，识时务者为俊杰，在三名名震江湖的字内三魔联手合击下，只有机智可以救他。

他不再移动双腿，因此重心立失，上体一栽，砰然仆倒在地。在仆下的瞬间，他尚未忘记使用暗器的规矩，暴喝一声“打”！

全身着地，他奋身急滚。

地魔再攻一掌，他也运起神功力聚掌心，在滚动中一掌仍出。

厅中大乱，掌风声如天际般殷雷，人影急动。

变化奇快，说来话长，其实快得几乎同时发生，令人目不暇接。

人魔本来要出掌予高翔两记迎头痛击，却没料到高翔用上了五星联珠手法，打出了五颗五花石，刚击碎第一颗，第二至第五颗已纷纷在老魔的脸部开花，几乎击中双目，险之又险。

同一瞬间，地魔截击落空，打得壁角的石屑四散而飞，墙壁摇摇。

而地魔却未能逃过高翔的一掌，相距两尺左右，掌劲击中地魔的双膝。

“哎呀！”地魔仰面震倒，滑出丈外，右手的盘龙杖下意识地击出，“啪”一声击中壁间的一块雕花磐石。

高翔已滚入廊道，滚势未止，地面的碎门木屑，也随同他滑动。

这时，他方记起笑如来这人，就地发生一声长啸，以警告笑如来，要他们赶快撤走。

但也在这一瞬间，他脑海中涌起疑云。他自问：谁知道他要来槐园找宋成梁？

当然是从笑如来这一面传出去的。但笑如来古道热肠，侠义名宿，不会出卖他，可能是笑如来的庄中，有奸细潜伏在内。

总想站起向内逃，突觉心向上浮，跟前一黑。

“糟！沉下去了。”他脱口叫。

不但他沉下去了，整座内院楼房向下摇摇欲坠、终于在一阵可怖的轰隆隆暴响中，内院整座房向下崩坍，烟尘滚滚，声势之大，像是天动地摇。

三魔及时跳窗而出，溜之大吉。

高翔随着地面下陷，跌入一个斜坑，收不住势，加以昏感未消，且挨了地魔一掌，他也用全力回敬了一击，自然真力骤减，想挣扎已力不从心。

滚下十余丈斜坑，上面像是天雷狂震，他大吃一惊，本能地以手探道，向黑暗的空间摸索急走。

他发觉上处身在一条石砌的地底走道中，便放胆急走，蓦地一阵狂风与震波传到，力道万钧，将他震倒在地，只感到脑门轰然一声，便失去知觉。

不知过了多久，他突然苏醒，首先感到灯光刺目，原来他并未死去。

不等他坐起，阴厉的声音传到：“灯台下有水，先洗把脸清醒清醒。”

他挺起上身，吃了一惊。前面的石壁下、端坐着一个灰发披至腰下，脸色苍白如纸的怪人，颈上扣了一只后有环扣、前有铆钉的铁圈，粗逾酒杯，扣了一根丈长的巨型铁链，链的这一端没入石中，不知通向何处。

怪人身旁有一座石灯台，一盏菜油灯发出倒还明亮为光芒，照亮了全室。灯台下有一只盛水竹筒。

这是一座丈余见方的石室，顶上有一个半尺大的方孔，一端有一座铁叶门，另一端是已被叠石堆满了的走道。

昏眩感已经消失，定是毒香的药力已散。

他站起活动筋骨，发觉除了肩胛骨尚有些少痛楚之外，别无异样。

“这是什么地方？”他颇为忧虑地问。

“戌山的地底残垒。”怪老人阴森森地答。

“地底还遗留下残垒？”他颇感意外地问。

“信不信由你。”

“小可知道，戌山是唐朝以前最重要的要塞，所以称为戌山，戍守此地的将领，皆是一时之选，粮与水皆屯备三年。世人皆知地面的堡垒遗痕已随岁月消失，却不知道地下的残垒居然如此完好。”

“可是，今天却倒坍了一部分了。可惜。你从上面下来的？”

“不，是被人打下来的。”

怪老人脸色大变，倏然的站起叫道：“好啊！你该死。”

“老伯，此话有何用意？”

“你是到槐园寻仇的人，当然该死。”

“在下是到槐园找人的。”

老人脸色极为厉恶，咬牙切齿地说：“你说、你是否把槐园的主人杀了？”

“我怎知道？在下……”他将到达槐园后所发生的变故一一说了。

“完了，以怪昨天没有食物放下，原来槐园的主人已经死了，我也完了。”老人绝望地叫，颓丧地会下叹息。

高翔一怔，讶然地问道：“老伯为何身系铁链，被人囚禁在此？”

“老夫姓沈，二十年前绰号和白无常，名列天下双凶之一。老夫横行天下时。你还未出生呢。”

高翔对江湖陌生，但一中白无常的绰号，便知这老家伙不是善男信女。

“在下不是辽湖人，我生也晚，不知老伯是何许人。”他直率地说。

白无常不在乎他是否知道，叹口气说：“二十年前，我那不成材的师弟，

玉面郎君薛华出师历练江湖，不到一年，把江湖闹了个天翻地覆，酒色财气门门皆精，无所不为。

更可恶的是，他竟利用老夫的名号为非作歹，闹得字同汹汹，老夫也成为众手所指的罪魁祸首。后来，他被当时字内三大高手的南海游僧非非大师擒住。这畜生小小年纪，人又生得英俊非凡，不像是个无恶不作的恶贼，他一口咬定自己是无辜的，将一切罪恶完全推在老夫身上。南海游僧只破了他的气功将他逐走了事，却按小畜生所说的住处找到了我。南京清凉山一战，老夫失手被擒。和尚熟悉这一带地底残垒的情景，便将我锁在此地。上面的小孔，位于槐园的书房。和尚与槐园的主人交有交情，由主人每隔三日。亲自将食物与水吊下、要将我囚死在此地。二十年来，老夫未见过任何人，不见天日，不知人间何世。”

高翔倒抽了一口凉气，脱口道：“二十年不见天日，生不如死。”

“我可不想死。”

“目下出路已被阻塞。”

“你如果不想死，便得听我的。”

“如何听你的？”

“我知道出路，只要你放老夫自由。”

他坚决地摇头，说：“不行，你既然是天下双凶之一、放你出去，二十年积恨在心头，那还了得？”

“不放我，你也得死。槐园主人已死，谁也不知园下有残垒，食物已绝，不死何待？”

“你既然知道出路，何必找我？”

白无常抖抖铁链，摇头道：“这是百练精钢所造，垒壁的岩石坚硬却光滑，不易磨损链子。老夫前三年花了无穷精力。只磨损三分，上面吊下的食物，只够苟延残喘，食不一饱，想用劲磨也力不从心。哼！你以为我不想出去？”

“在下没带有宝刀，也无法助你。”

“出那座门。可绕至后面石室，拉掉链插。老夫便可带着链子出困，尔后的事不劳你费心。”

“不行，你……”

“老夫以僵尸心诀相酬，急难时可用来诈死逃去。”

“不行，放你出去。不知要枉死多少人。”他坚决地说。

白无常想扑上，却又相差尺余。他不去取水，白无常便无法靠近他。

白无常哼了一声，冷厉地说：“好吧，咱们等死好了，你没有水，你将先死。”

两座门，一座已被坍石所塞死。另一座门却在白无常的控制下，要抢门必须和白无常动手。同时，那座门上否能找到出路，大成问题。

高翔先定下心神，细察四处找门户。

白无常守在室中心、已猜出他的心意，冷笑道：“不必费心机了，老夫知道出路，世间只有两个人知道、另一人便是南海游僧。”

“在下希望未绝。”他镇静地说。

“你去希望好了，希望会落空的没有水，你最多只能支持至第三天。你还有二天希望，此外便一无所有了，除非你答应帮我脱困。”

他冷冷一笑。说：“你说过的，食物甚少，仅可苟延残喘。人是铁，饭

是钢，食物少则脱力、对不对？”

“不错。”

“你已一天未进食了。”

“不错。”

“这时你恐怕无法与在下动手相搏了。”

“你可以试试，势在必行。”

“哈哈哈哈！”白无常怪笑，笑完说：“即使你能击败老夫，你不可能从老夫的口中迫出出路来。”

“你会说的，哼！”

“正相反，反正食物已断，活也活不了两三天。我不拉上一个人在黄泉路上作伴，岂不寂寞？告诉你是死，不告诉你也是死，要是你，你如何选择？”

“这……”

“还是谈咱们的交易，你活我也活。如何？”

“不行，死我一个人不要紧，放你出去，死的就不知有多少人了，岂不罪过，活着我也不会安心，我宁可与你这种天下凶魔同归于尽。”他神色凛然地说，语气极为坚定。

已经添了两次灯油，这表示十二时辰悄然溜走了。双方互不退让，等候最后一刻来临，看谁先躺倒。

白无常已饿了二天，这的已坐不稳了，颈上的铁扣环重量不下二十斤，每一节铁链也有十斤左右，搭在身上怎吃得消。

没有水，没有食物。高翔虽心中焦急，但倒也看得开。他无意功名，放弃读书出仁的念头，立志行道江湖，行侠仗义做一名江湖游侠，便已知道这条道路十分难走。生命毫无保障，随时皆可能丢掉性命。死，有泰山鸿毛之分，既然立志走这一条路，死必须有代价，不能畏死，也不妄自菲薄以亡命自居。他在等待机会脱身，不然只有和白无常同归于尽、以免这凶魔为祸江湖。

一天一夜水米不进，他不以为苦。看老凶魔已有不支之象，心说：“是时候了，老凶魔即使有降龙伏虎之能、这时也无法威胁我了。”

他起身整衣，叫道：“白无常，在下要对付你了。”

白无常已无法坐立，躺在室中，状如死人，不言不动。像是呼吸已绝，丑恶狰狞的相貌，显得更为可怖。

没有回音，他一步步向前接近、戒备着又叫：“白无常，站起来，咱们公平一决。”

白无常一无动静，似乎气息已绝。

他站在五尺内留神察看，心说“这老凶魔难道死了不成？”

死了就糟了，他心中一急，急忙奔上，伸手试控老凶魔的脉息。

这瞬间，双手尚未接触，白无常一声怪叫，铁链凶猛地向他的脖子上勒去，糟了！

他急于招架铁链，却忘了白无常的另一双手，只觉腰腿一麻，浑身一软，失去了抵抗力。

白无常脚压住他的小腹，桀桀怪笑道：“老夫的僵尸功，可以假死三天，三天内可以水米不进。如非此道高手。绝难发现脉息，你上当了。”

他也哈哈狂笑，说：“在下上当了，你也并未成功。”

“笑话，你得替我办事。”

“死到临头，在下何所惧哉？”

“老夫却是不信。”

“你绝对无法令四海潜龙的门人屈服。”

白无常大吃一惊，骇然问：“你……你是皇甫老儿的门人？”

“正是。他老人家正是与你同辈的人。”他慌不忙地说。其实，他十二年来，根本不知道乃师的绰号，还是不久前遇上霸王丐，方知乃师的绰号叫四海潜龙。

“令师还健在人间？”

“他老人家依然龙马精神。”

白无常挪一腿，叹口气问：“南海游僧目下是否健在？涅槃了吧？”

“在下对江湖事一无所知。”

“唔！那秃驴已获佛法真传、四海潜龙既然健在，秃驴恐怕也不至于西归灵山。”白无常喃喃自语。

“如果南海游僧不曾涅槃，你出去仍然逃不出他的掌心。”高翔接口说。

“出去了我就不怕他了、天下之大，何处不可藏身？老秃驴并不可怕。”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你逃不掉的。”

“废话，老夫不再理会江湖事，他凭什么再找我？”

“只怕你凶性难改。”

“当然很难改，但老夫并不恨老秃驴。”

“那你……”

“老夫罪有应得、二十年囚禁算不了什么。小娃娃、咱们谈一笔交易。”

“没有什么可谈的，一句话，在下能放你们出去为祸江湖。”

“老夫只出去找我那位欺师灭祖的师弟，我保证出去后决不杀人怎样？”

“这……”

“老夫可以发誓。”

“这个……”

“老夫一生中，嗜杀成性，满手血腥、可说人性全无，但有两件事，平生未尝破戒。”

“那是……”

“不沾色，不说谎。”

高翔呵呵笑，说：“好，在下信任你。”

白无常解了他的穴道，笑道：“不管你是否认为可笑，我白无常今天居然信任一个嘴上无毛的小娃娃，大概是二十年囚禁地底的结果。”

高翔站起活动手脚，也笑道：“大概是迫于时势吧，在下也居然信任一个声名狼藉的凶魔。好了，如何替你脱链？”

“出门有两条地道，你向左走，十余步可发觉一块凸出的垒石，推开垒石，便可爬入一条通向壁后的地道，那就是扣链的地方，你可带灯前往。”

他找到了扣系铁链的地方，其实关不奇处，一根铁棍插在链孔上，棍两端塞入石孔中，便成了十头大象也拉不动的系桩，拉掉铁棍，铁链便可从囚室中拉出来了。

他回到囚室，白无常已将铁链拉出石孔，看到他便仰天凄厉在狂笑。笑得他毛骨悚然，赶忙运功戒备。以防老魔凶性大发。

白无常并未凶性大发，笑完说：“小娃娃，我自由了，我自由了，是么？”

“不错，你自由了，请记住你的诺言。”他沉静地说，等候暴风雨光临。

白无常又是一阵狞笑，伸出双手凄厉地叫：“好师弟，我可爱的英俊的小师弟，你未料到你的师兄死了二十年，又从地狱里爬出来找你吧？我不会让你久等的，哈哈哈哈……”

白无常笑，笑得精疲力尽，最后声嘶力竭扑倒在地，竟然抱头大哭。

高翔呆立在一旁，不知如何劝解也好。

“二十年不见天日，真是不堪想像。”他喃喃地说。

白无常哭够了，最后挺身坐正、摇着沉重的铁链，用奇异的嗓音说：“二十年，真是一场恶梦。”

“当！”一声大震，白无常将铁链尾端抽打在墙壁上、咬牙切齿地说：“瞧，壁上有我用小石划下的刻痕，每三天吊下一食物，我便刻上一划，至今整整是：两千四百道刻痕，好师弟，你知道此中滋味么？”

“老伯，该出去了吧？”高翔问，他真怕老凶魔发起疯来。

“二十年我都等过了，急什么？”白无常乖戾地叫。

“夜长梦多，早走……”

“我的恶梦已经醒了。坐下，老夫将僵尸功心法传给你。”

“难听死了，我可不要你练的什么邪门僵尸功。”他断然拒绝。

“哼！你可真不知好歹，僵尸功那是你们外行人叫的，该称为九阴练气术。小娃娃，你以为容易么？假使你没有根基，练一百年也是枉然。练成了，可以假死三日。最大的用处是不怕外力打击，一般的气功护身用的是抗字诀，九阴练气术用的是消字诀，力道加身即自行消散。我只要告诉你一件事，你便知道是否易练了。”

“那是……”

“首先得练龟息，龟息，，你懂不懂？”

“那……那是玄门弟子……”

“对，玄门练气绝学。九阴练气术，与罡气同源，殊途同归，但成就各异，好好听清了，我将心法传给你。”

白无常并不急于出困，传完心法，不管高翔肯与不肯，迫他依法练功，一而再加以指正，赫然以师父自居。不知过了多久，两人已将一桶水喝干，大约已过了五六个时辰。老凶魔方满意，一笑而起道：“你果然天生异禀，难怪皇甫老儿收你为门人，你已获心法的神髓，日后是否有成，就得看你是否下苦功了。哈哈！不是我不急于出困，而是白天出去，我这鬼样子不吓死人才怪，现在，咱们走，该是三更时分了。”

出口在江边的一座废堡下，出到堡外，但见繁星满天，斗转星移，已是四更将尽了。

铁链重有两百余斤，白无常从高翔手中接过铁链，浑身每一条肌肉在抽搐，仰望苍穹一字一字地说：“你走吧，后会有期。”

“老伯，你……”他黯然地问，相处久了，他倒没感到这位长相狞恶的老凶魔可怕。

“不要管我，快走。”白无常冷冰冰地说。

他抱拳一礼，说：“好，小可走了，老伯珍重。”

白无常木立如化石，像是僵尸死了。

他只好举步，认清方向直奔槐园，槐园只倒了两栋楼房，依然鬼影俱无，大厅中棺木仍在，见不到一个活人。

“但不知笑如来那些人怎样了？”他心中自问；

他在各处走了一圈，厨下食物甚多，可知槐园在两三天前定然有不少人，走得匆忙，不但食物仍在，甚至有不少贵重的物品遗留在屋内。

槐园园主宋成梁的生死，仍是一个谜。

他想打开棺木验看，但他并不认识宋成梁。

不管宋成梁是死是活，这条线索已经断定了，必须另找线索，且返回南京再说，这条线索虽断，但他并未白跑一趟，宇内三魔便是另一条线索，他必须找到那三个老魔，定可查出不少隐情来。

第三天近午时分，当他出现在双阙庄时，引起了骚动。一名总管出面接待，告诉他庄主在戌出槐园受了重伤，目下在朋友处调治。吴总管文贤，也被一个叫地魔的人一掌打得内腑离位，目下在城中医治。言谈中，暗示他不必再来打扰，双阙庄再也经不起风浪，要他不必再连累他人了，这桩闲事，不管也罢！

他感到万分歉疚，希望向庄主致意。但总管拒绝了，拒绝透露庄主养伤的地方，以免被仇家所乘。

他不好坚持，只好快快地告辞走了。

回程必须经过小雷音寺，发觉三位和尚皆在佛殿做法事。便不再打扰三僧，信步至寺后的梅林歇脚，打算冷静地思量对策，方取回坐骑返城。

刚进入梅林，突听到林右的草丛中传出草动声，心中一动忖道：“僧人们做法事，必有施主在场，这里有人，会不会是小雷音寺的施主？为何在此鬼鬼祟祟？”

他隐起身形，从一旁绕出，跃上一株树顶向草动处张望，不由大怒，原来草中有一双赤条条的男女正在鬼混，丑态不堪入目。他飘身而下心中暗骂：“光天化日之下，这双狗男女竟敢玷污佛门清静地，我得教训他们一番。”

他俯身拾起两块碎泥，正想走近投出。草丛中有了动静，一双狗男女似在穿衣，大概已经事毕了，一个粗嘎的口音低声说：“二嫂子，明天还有一天法事。你还是一个人来好了，你那位老虔婆讨厌得紧，她来了碍事。”

接着是女人的声音轻佻地笑，笑完说：“好人、明天最后一天法事，婆婆怎能不来？这样吧，晚上你来我家，好不好？”

“这……”

“你到底来不来嘛？是不是你是城里另有相好的、晚上不能来？”

“别胡说好不？我……”

“哟！别假正经，谁不知你小三爷是个拈花惹草的风流三爷？不来就算了，反正你是个忙人。”

“好亲亲，别损人好不好，晚上的确没空。”

“没空？忙些什么？”

“说给你听也无所谓，但不要在外面乱说。”

“我可没强迫你说给我听、不说就……”

“你别兴妖作怪好不好？事情是这样的，前天庄主陪一个姓高的城里人去句容，那姓高的小子像猎犬一般的精明，可能对庄主不利，庄主打算在路上宰他，岂知落了空，总算把他活埋在句容了。”

“这与你又有什么相干？”

“那小子另有党羽，怕他的党羽前来勘查。所以庄主装伤到别处暂时回避，庄中晚上可能有夜行人前来踩探，因此所有的人晚上皆随时准备听候差遣，不能擅离。好亲亲。”

明天还是在此地相会可好？”

“好吧，我不勉强你，明天我会摆脱老虔婆的。”

高翔悄然撤走，心中大恨。

从小雷音寺到双阙庄只有一条路，不久，一名中年壮汉施施然而来，口中哼着埋曲，得意洋洋地走向双朗庄。蓦地路旁人影一闪，高翔高大的身影当路一拦，笑问：“呵呵！”

老兄，你才来呀？”

壮汉大惊，张口结舌地问：“你……你是人是鬼？”

“你怎知我是鬼？”

壮汉扭头便跑，只跑出三五步，衣领一紧，双脚突然离地、猛地起“虎尾脚”后攻解危，右手也向后猛劈，可是都嫌晚了，浑身朝天，浑身的骨头似乎已经崩散，动弹不得，只能哎哟哟的干嚎。

高翔一脚踏住对方的小腹，冷笑道：“老兄，如果你想充好汉，太爷要你做太监，明天休想到小雷音寺与你那好亲亲二嫂子幽会了。”

“饶命……”壮汉狂叫饶命便表示不无好汉啦，性命要紧。

“冯庄主藏在何处？”他冷冷地问。

“我……我不知道……”

高翔的靴尖，移向对方的下阴。

“我……我说，我……我说……”

“太爷洗耳恭听。”

“在……在宏济寺。”

“他为何躲在寺中？”

“宏济寺的住持是……是他的好……好友。”

他收回脚，再问：“江湖游神目下在何处？”

“小……小的不……不知道。”

他的脚从新踏出，冷哼一声，庄汉打一冷战。叫道：“公子爷，小……小的真……真不知道，打死我也……也没有用。”

“最近他来过么？”

“不……不知道，他来去十分隐……隐秘，庄中知道他的人，太……太少太少了。”

他哼了一声，挥手叫：“快滚！你如果透露口风，太爷必定杀你。”

“小……小的天胆，也……也不敢声张。”

“滚！”

宏济寺，也就是后来改名的永济寺，建于本朝正统中叶，位于燕子矶，面临大江，缘崖结构，形势壮伟，外缘建了栅，一不小心掉下去、便会粉身碎骨、香客们可以在此饱览壮丽的人江景，也是一座颇享盛名的丛林。

宏济寺因是依悬崖而筑，本身的建筑并不壮观，三间佛殿两列禅房，共有六十四名僧侣。寺距赏江亭约有半里地。但至赏江亭不需经过宏济寺。住持竺兰方丈，在南京颇有名气，算是南京十大高僧之一，颇有道行，与骚人墨客应酬，皆应付得体，是少数具有才华学问的名僧。

由于本地风景壮丽、地处幽静，吸引了不少游客。各地的高僧往来南京，有不少卓锡其间，檀越居士也不时在寺中流谈忘返，白天前来打探将会闹出事来惊动官府。不无顾忌。

入暮时分，这一带便人迹罕见，显得冷冷清清，等到僧侣们夜课开始，

便不会有人在路上行走了。

天色刚入黑，高翔便到了矾东，他不走小径，穿林攀崖，小心翼翼地接近了宏济寺。

西院安顿信徒居士的客厢中，客厅共有六个人、围坐在八仙桌四周品茗，左首赫然是笑如来。

除了笑如来之外，两人穿天蓝色长袍，一看便知是本城的体面仕绅。另一人公门捕役打扮，年约四十上下，短小精悍，有双锐利机警的鹰目。另两人穿着紧身，腰带上带了匕首，年约二十左右，高大魁梧，骠悍精明的气概颇为出众。

笑如来满脸笑容，笑得眼睛只剩下一条缝。

公门捕役打扮的中年人喝一口茶，含笑问：“庄主打算在此地小住多少日子？要不要兄弟派几个人来照应？”

笑如来呵呵笑，说：“王兄弟，不必了，派人前来反而启人疑窦。兄弟打算住上十天半月，只希望不让旁人知道。”

“哈哈哈哈！”上首穿长袍的绅士大笑，笑完说：“冯庄主本城的知名人物，躲到寺庙中避客，如果传出去，不怕人蜚短流长么？请教，那位客人到底是什么人？我不信他敢到双阙庄找你的麻烦，你在此地恐怕反而不便，此地本就是人人可来的地方嘛。”

捕役拍拍胸膛，傲然地说：“明早在下派几个人来，禁止所有的香客擅入西院，有兄弟负责，庄主在此但请放心，不会有人吃了老虎胆敢前来撒野。”

一名穿青紧身的人撇撇嘴、哼了一声说：“王老大，你说话真是信口开河。南京城豪门贵族比老鼠还要多，出来游玩都带了健仆家丁甚至家将，你那几个小痞排出场面来，只能唬住一些愚夫愚妇，能挡得住那些人不进西院？我看算了吧，吹牛也不能吹得火，到时候真要闹出事来，倒霉的可是你老兄。”

王老大脸红耳赤，下不了台。另一名青衣人也笑道：“燕子矶可是属于上元县管的，王老大当然有权，大哥可别小看了王老大，他当然有办法应付，对不对？”

王老大神气起来了，挺挺胸膛说：“你们等着瞧好了，如果冯爷不反对，兄弟明天就派几个人来。”

“请教。万一来的是一位王爷，阁下如何挡驾。”

王老大一怔，说：“老天！不曾有那么巧吧？”

“不怕一万，只怕万一……”

笑如来见王老大下不了台，赶忙打圆场说：“真要来的是一位王爷，那还不容易？在院口贴上一张公告，上面写着：‘内有瘟疫病患，闲人免进’，保证不会有人敢入。”

王老大一掌拍在大腿上，得意地说：“对，就这样办，兄弟明天就准备妥当。”

“那就一切拜托罗。”笑如来说，并向两青青人打眼色，这老狐狸分明是放饵引老大上钩，王老大却毫不思索地把钩吞下了。

“呵呵！保证不会有人前来打扰庄主的清净了。一句话，包在兄弟身上。”王老大意气飞扬地说。

蓦地，灯影摇摇，厅门外刮入一阵风，人影乍现。

上首的青袍人脸向外，看得真切，首先喝道：“这是私室，谁敢乱闯？”灯光下，高翔迎门而立，青紧身，显得雄壮如狮，英气勃勃，学浑身

都是劲，活力充沛。没带兵刃，赤手空拳抱肘而立。虎目神光炯炯，盯着笑如来冷笑，不动。

笑如来毛骨依然，惶然离座。

“你最好坐下，跑不掉的。”高翔冷冷地说。

青袍人见高翔不理睬，勃然大怒，喝道：“呔！你定是冯庄主的客人，强宾不压主，你怎取如引猖狂？”

王老大推椅而起，大叫道：“交给我，兄弟叫他滚蛋！”

叫声中，抢近高翔身前来双手叉腰大喝道：“你听清了，你给我规矩些，你好大的胆子……”

三句话有三个你字，这位小人物真够狂，话未完，“啪”一声响，高翔给了王老大一耳光。

“哎……”王老大狂叫，颠出五六步捧着脸跌跌撞撞，几乎撞倒。

高翔向前走，两名青衣人左右一分，拦住去路叫：“慢来。把话说清楚。”

高翔不理不睬，向前迈步直进。

笑如来脸色泛灰，骇然后退。

两名青衣人互相打眼色，向左右闪开。

高翔从中间通过，毫无顾忌。

两名青年人在后面抖手发暗器。电芒疾射。

高翔猛地回身，双手一抖，喝道：“回去！班门弄斧。”

两道电芒没入他的手中，突又脱手回飞，去势更快、更猛，几乎肉眼难辨，但未见光芒入目，一闪即没。

回飞的钢镖快得不可思议，射入两人的右肩井，穴道已毁。右臂废定了。镖入体，两青衣人被震退两步，仍不知已经受伤，吃了一惊，急急拔匕首拒敌。可是，手一动便牵动镖伤，只提起三四寸，奇痛传到，同声狂叫，声如狼嚎。

笑如来扭头便跑，奔向后厅门。

高翔大踏步抢进，冷笑道：“除非你肋生双翅，不然只有跳矾自戕。”

两名青袍人一脚将桌踢翻，向高翔砸去。

高翔伸手一拨，木桌“嘭”一声撞毁在壁下。

笑如来到了一厅门，伸手急推紧掩的沉重木门。

“得”一声轻响，一把柳叶刀飞插在门上，擦掌缘而过，把笑如来吓了一大跳，喝声传到：“下一刀会贯穿后心。”

这瞬间，两名青袍人一声低啸，左右齐上，吐气开声出掌猛劈，居然掌风虎虎，一攻前胸一劈后心。

高翔扭身出掌，硬接硬拼，“啪啪”两声暴响，四掌接实，劲气四散。

“哎哟！”两个青袍人同声叫，踉跄而退，两人的右手皆举不起来了。

笑如来料定他不会发飞刀杀人，一咬牙，伸手急拔插在门上的柳叶刀，要起来反击。

晚了，左后肩被一只铁钳般的大手抓住了。

笑如来心广体胖，但身手依然快捷轻灵，大喝一声，扭身出招自卫，右肘凶猛地后撞，力道千钧。

高翔早有准备，右掌接住了撞来的一肘，左手五指一紧，向下一按。

笑如来一声惊叫，庞大的身躯向下挫。

高翔一掌拍在他的背心上，抓住笑如来的发结向后拖。

捕役王老大已经溜之大吉，两名青衣壮汉肩井中镖，伤了要削，半躺在墙脚呻吟。

两个青袍人拖着右掌，咬牙切齿却又不敢再上，其中一人愤怒地叫：“狂徒，你好大的胆子，天子脚下，你敢公然无法无天行凶……”

高翔大为光火，戟指叱道：“闭上你的臭嘴，你知道这人是谁？”

“谁不知道他是双阙庄主冯五湖？”

“但你并不知道他是杀许二爷的帮凶？”

“什么？你……”

“在下姓高名翔。你是不是准备替他挡灾？”

在南京，高翔的大名已经不胫而走。他成了街头巷尾聊天的话题，把金陵三剑客的名头压下去了。

两个青衣人一怔，变色而遁。刚奔近厅门，一声佛号，迎门出现一位仙风道骨瘦竹竿似的老和尚，穿僧常服，显得瘦弱单薄，脸庞瘦削，眉已灰白，但一双老眼依然炯炯有神。一手扣念珠，一手打问讯，以宏亮的嗓音说：“佛门清净地，施主们幸勿有亵菩萨净土。”

高翔将飞刀插回靴统中，放下笑如来说：“大师如果认为小可有亵佛门清净土，那么，小可立即将人带走。”

“咦！施主为何要将本寺的檀越带走？”

“小可与这位冯庄主有不解之仇。”

“请冲老衲薄面，等冯檀越离寺之后，施主再平心静气地解决。冤家宜解不宜结，天下间不没有不解之仇。”老和尚一面说，一面走近，宝相庄严，言语从容。

“小可恐怕有负大师所望了。”

“施主之意……”

“今晚必须在此解决。”

“老衲恐怕不能答应，施主如果坚持，老衲只好报官了。”

“不劳大师担心，小可已经报官了，不久之后，金陵三剑客将率领五城兵马司的人赶来捉拿凶手归案。”

老和尚脸色一变，沉着地问：“施主已经报官了？”

“正是。”

“那么，老衲只好不加过问了。阿弥陀佛！老衲告辞。”老和尚缓缓地说，合掌施告退。高翔毫无戒心，也合掌回敬道：“打扰贵寺的清静，小可深感……嗯……”

最后一声嗯字叫出，他连退三步、身形一晃，再退了一步，方稳下身形，双手颓然下垂，玉面泛青。

空间里，有气流呼啸声传出。

老和尚袍袂与大袖无风自摇，似乎整套僧袍要向外涨大，老眼中厉光闪闪。当发现高翔并未倒下时，便毫不迟疑地急进四步，一掌拍出。

高翔口一张，一口鲜血激射而出，“噗”一声正中老和尚的眉心。

同一瞬间，“嘭”一声大震，高翔被一掌震飞退丈余，背部撞在墙上发出响声，壁柱摇摇。他支持不住了，向下滑倒。

老和尚“嗯”了一声、仰面便倒。

厅门一声虎吼，纵入六七名手执戒刀的和尚，两名雄健的僧人飞抢而入，扑向滑倒壁下的高翔。

高翔已浑身脱力，无力闪避了。

第一把戒刀疾落，生死间不容发。

绿影一闪，一个淡淡绿从东窗外射入，来势如电，来得正是时候。

戒刀疾落，却在高翔的顶门上空突然折向，危机间不容发，好险。

绿影扣住了和尚握刀的手，左掌同时反削，“噗”一声劈在和尚的鼻梁上，鼻梁内陷双目也被波及。和尚“哎”一声怪叫，仰面飞跌。

这绿影身手之矫捷，骇人听闻，举手投足逾电闪，宛若怒豹扑杀猎物。但见她身形一闪，便贴上了第二名扑上的僧人右肋侧，手一勾一搭，身躯一扭，这位僧人便大叫一声，连人带刀背翻而起，向后面冲上探视老和尚的五名僧人攒去。

五位大惊，呐喊一声，四面急散。

最右侧一多僧人刚看到绿影，刚想闪避，刚要举刀，绿影已近身，“噗噗”两声胸口便挨了两踹，凶猛地跌翻出丈外去了。

绿影踹倒这名僧人，一声娇叱，反手一掌劈在身侧一名僧人的肩颈上。

“哎……”僧人狂叫，砰然坐倒再向下躺。

说快真快、在电光石火似的刹那间，四名僧人先后倒地失去抵抗力。

“谁敢再上？”娇比震耳。

人影候止，一个外穿绿披风，内穿绿色夜行衣的蒙面妇俏立厅中挡在高翔身前，一双星目神光四射，威风凛凛叉腰卓立。显得神圣不可侵犯。

两个青袍人不敢再看，悄然向厅门溜。

“不许走动。”蒙面女郎冷叱。

两个青袍人撒腿便跑，厅门突然人影纷现，金陵三剑客到了，到了一大群人，摘星手首先抡入，大喝道：“站住！哪一位是笑面如来？”

绿衣蒙面女郎哼了一声、大声说：“你神气什么？摘星手。这里没有你的事。”

摘星手一怔，讶然问：“姑娘是哪一边的人？”

“高公子一面的人。”

“哦！那么，不是外人，在下是奉高公子之命，前来捉拿笑如来的。”

绿衣蒙面女郎向后退，退抵高翔身旁，蹲下先将一粒丹丸塞在他口内，低声道：“老秃贼练的是太阴掌。真糟，我来晚了一步，好险，快吞下这粒灵丹。”

高翔顺从地吞下，有气无力地说：“你……你是芙蓉峰前那位，小……小姑娘，你不……不是双阙庄的人？”

“我家在城内，但外婆家在芙蓉峰西麓。”

“谢谢，小姑娘。”他感激地说，挣扎而起。

“我……我要带……带你离开，扶你走好不？”

“不，我要交代一些事。”

“唉！你不该冒险独自前来的，老秃贼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夺魂魔君洪芳，也是夷陵州阴阳判官童亮的师兄，你怎接得下他的太阴掌？”

“在下怎知他出其不意出手暗算？”

“什么？他一个武林名宿，竟出手暗算？”

“是的……”他将老和尚乘行礼告退而发掌的事说了，最后说：“人心叵测，委实令人心寒，我做梦也没料到这位高僧会在行礼中发掌暗算，如果不是你及时现身援手，我岂不是含恨九泉？不经一事，不长一智，我总算受益

非浅。姑娘，谢谢你。”

厅中，风雷剑客与摘星手，分别将僧人与两名青衣人加以看管。五城兵马司的人，则分别把守全寺各处出口，封锁各处殿堂严禁僧人走动。

笑如来被上了铐链。老和尚已经绝气，高翔喷出的那口血，像刀尖一般击入脑骨深处，怎能不死？

笑如来嘿嘿一笑、顽强地叫：“摘星手，称做得好，咱们公堂上见。”

摘星手也嘿嘿笑，冷冷地说：“五城兵马司的将爷都来了，你还怕不上公堂？”

“在下犯了何罪？哼！你总不能说在下杀了你的兄弟吧？拿证据来。”

“你放心，会有证据的。不过，这次逮捕你与在下的兄弟无关，而是阁下涉嫌私通黄天荡的水贼，与谋杀戍山槐园主人的罪嫌。老兄，有你受的了。”

“你……你怎能栽赃嫁祸？你……”

“哈哈！黄天荡有四名水贼落网，招出你老兄，槐园的宋兄有数名男女仆人、已经前来投诉，全都指证你老兄……”

“该死！宋成梁不是我杀的……”

“是谁？”

“是……不是我。”

“你到公堂上与苦主分辩好了，在下不管这些事。你很走运，阁下。刚才那位姑娘说，这位住持方丈竟是江湖上心黑手辣的夺魂魔君洪芳，贼秃如果不死，你阁下与杀我兄弟的血案就连上了。当然，你仍然脱不了身的。”

高翔轻咳了两声，接口道：“许大爷，有关小可随笑如来至戍山的事，你已经知道得一清二楚，不用小可多说。劳驾。请让我问问他江湖游神的下落好不好。”

“这个……”摘星和颇感为难地说，目光发向厅门的几名兵勇身上，表示有公人在，不便拷问口供。

绿衣蒙面女郎噗嗤一笑，说：“摘星手，你何不带人至各处搜查嫌疑犯？我帮你看守笑如来这位罪嫌，保证他插翅难飞。”

摘星手呵呵笑，说：“姑娘的话有道理，那就劳驾姑娘了。”

笑如来大惊，叫道：“摘星手，你……你不能将我留下，你……”

绿衣蒙面女郎走近，笑道：“你会留下的，你知道逆经搜穴手法是如何歹毒么？我相信你是个英雄好汉，不在乎逆经搜穴雕虫小技。”

笑如来大骇，打一冷战叫：“我说，我说、敝师弟目下在江西广信府。”

“高公子，我们走。”绿衣蒙面女郎扶住高翔说。

五

江宁府的囚室中，整整忙至五更初，由五城兵马司派来会审的人，与本府的推官连夜开侦查庭，讯问笑如来的口供。这位仁兄面对六七名证人，居然不理不睬，既不认罪，也没有任何口供。

直至天色将明，审讯的人方疲惫地离开，准备明早府大人升堂问案。

笑如来熬刑的本领十分高明，一上刑便昏厥，醒来只有两个字口供：“冤

枉”。

监牢的过道皆是以巨石建造的，狱卒行走时、可听到清晰脚步声。牢分三室：一是嫌疑犯囚房，二是已决犯的囚室，三是死囚牢。每一室皆分为两段，男女分另囚禁。

嫌疑犯囚房的重嫌室十分坚固，粗大的铁栅门，任何人也休想越狱。

在室门向里瞧，虽则灯光明亮，但仍令人感到阴森森鬼气冲天。门上的狰狞浮雕图案也令人心寒，张牙舞爪似要扑人而噬。

有两名狱卒往来巡视各囚房，另有警卫把守门廊要道，戒备森严。今晚，嫌疑犯囚牢特地多另了一名警卫。

黑影向外举手一挥、第二黑影到了。那是一个身材修伟，身穿黑袍，头戴一个鬼头面具，掩起本来面目的怪人、佩剑挂囊，整个人笼罩在神秘莫测的气氛中。飘掠的身法轻灵得像无形质的魅影，也像是一团飘浮不定的黑雾。

先进入制狱卒的黑影，是个穿夜行衣的蒙面人。等戴面具的黑影到达，即掠向囚禁笑如来的囚室，看清被囚的人确是笑如来，方举手向同伴示意，然后退至狱门把风。

戴鬼头面具的黑影站在栅外，发出一声低而锐的叫唤声。

上了手铐脚镣的笑如来一惊而醒，定神看清了栅外的人，大喜欲狂，急趋铁栅低叫道：“先把百合钥给我。”

“不必了。”黑影阴森森地说。

“那就快砍开栅锁……”

“不必了。”

“噢！这……”

“本座特前来宣示上谕。”

“什么？”

“要你不用出来了。”

笑如来脸上的笑意消失了，眼中涌起了恐惧的光芒，肌肉突然发僵，脸上的血色迅速地消逝。

黑影取出一颗灰色丹丸，默默递出。

“就是这件事么？”笑如来僵硬地问。

“还有。”

“为何不救我出去？”

“你不能出去。”

“为什么？”

“他们将锲而不舍地追查，后果堪虑。”

笑如来额上冒汗，脸颊的肌肉不住的抽搐，伸出颤抖的手，接过丹丸，用近乎虚脱的声音说：“我明白了，主人已不需要我了。”

“你的家小已经迁出双阙庄，大嫂一切均安。”

“谢谢。”

“主人要你招出几件事。”

“这……”

“药力在十二时辰后方可发作，在这十二时辰内，主人要你必需高法让他们相信你。”

“好。”笑如来僵硬地答。

“其一，许老二是夺魂魔君杀的，当然是你的指使。其二，龙涎香与三颗宝珠，已在运至扬州出售时，船沉于瓜洲，宝物漂没。”

“还有么？”

“其他的事，可由你作主。”

“霸王巧的事呢？”

“已查遍扬州，不知下落。这件事你也可揽上身。”

“那高翔小畜生……”

“等风声过后，主人即追取他的性命。”

“兄弟这就放心了。”

“你还有什么话交代么？”

“请转告主人，善待拙荆。”

“这你可以放心。该服药了。”

笑如来略一迟疑，终于吞下手中的丹丸，说：“请回禀主人，因兄弟一时大意，不但断送了不少弟兄的性命，也几乎连累了主人，百死莫赎，我会妥为处理后事，请认不必担心。”

戴鬼面具的人向后退，挥手道：“兄弟必定将话传到，人安心的以，别了兄弟。”

“别了。”笑如来神色惨淡地低叫。

“来生再见。”戴鬼面具的人低沉地说，悄然撤走。

次日，笑如来在公堂表示合作，一一招供，承认他是南京城坐地分赃的大盗，在龙江递运所夜劫钦差的宝物，唆使宏济寺的竺兰方丈暗杀擒龙手，以阻止金陵三剑客进一步追查。

至于赃物，已在运扬州途中，漂没于瓜洲，这批宝物永远追不回来了。

之外，他又招了两件重要的罪案，那就是南京城前后十六件窃案金银数百万的无头大案，也是他所策划的得意杰作。另一件事是暗杀途经南京的江湖人，毁尸灭迹，以便将办案的人引入歧途，去追查那些失了踪的江湖人，他自己便可以置身事外了。

至于其他案件，他不承认也不否认。他很光棍。说是很大方，反正他已落案，有什么罪名可裁，尽量裁好了，裁在他头上他并不反对。

凶嫌既然招供，下一步是追赃。大批丁勇到了双阙庄，但所看到是空了的庄院。笑如来的家小已经闻风逃走，去向不明，只留下十余名年老人仆人看守，这些人对主人的行踪一无所知。

接着，是笑如来暴毙狱中。

这一宗大罪案因犯人的暴毙而成了死案；哄动南京的巨案草草收场，唯一可做的事，是追缉笑如来的家属，行文天下严加追捕，官样文章起不了多大作用。

公堂问案时，高翔不在场。问案在三堂，极端秘密不许旁听。他不知审问时的情形。

等到罪名坐实，追赃落空，笑如来暴毙狱中的消息传到，一切都嫌晚了。他当然不相信笑如来的口供，但又无法与官府打交道。

笑如来承认暗算霸王巧柯罡，这让高翔毫不满意。老化子临死前，说出了江湖游神古山岚的名号，这件事必定与古山岚有关。他必须找到杀老化子的真凶，从而追出风尘五杰在燕子矶失踪的内情。那天笑如来就擒，招出师弟古山岚的下落。无论如何，这是一条值得追查的线索。

他安顿了家小，小王爷徐邦杰答应帮忙，派了一队亲兵与家将在高家附近，昼夜巡逻严加防范。

三天之后，他离开南京西上，笑如来说师弟现在广信府，他必须尽速赶到，以免恶贼闻风远扬。

乘船上航江西，反而没有走陆路快。他决定走陆路，一早便换了一身青直裰，用巾卷起剑，背上包裹，悄然取道南下，晓行夜宿，仆仆风尘。

他以为自己行动守秘，这次不曾惊动永安镖局的人，自不会走漏消息，谁也不知道她的行踪了。

辽宁与太平浞当涂县交界处，有一座绵亘八十里的横望山，官道从山区中穿越，山区内人烟稀少。

已经是辰牌正未之间，沿途西南行的客商络绎于途，他前面是四名挑夫，各挑了一担货物。后面，是两名带了两个大包裹的中年人行商打扮的人。两个地商脚程快，不久便到了他身后。

官道宽阔，他走在路左，并未留意人后面赶来的人。

第一名行商从他的右侧超越，他有意无意地瞥了对方一眼，首先便看到对方左肋下的百宝囊，心中一动，忖道：“是江湖人，并非行商。”

这一瞥下，眼角余光便看到了落后的四五步的另一名行商。

后面的行商也在这瞬间左手一扬，一颗淡淡寒星以奇速一闪即至，“噗”一声轻响、不偏不倚击中他的右腰后精穴。

也在同一瞬间，已经超越的行商左手后扔，寒星随手而出，“噗”一声轻响，一颗飞蝗石击中了他肋下的章门要穴。

他“嗯”了一声，冲倒在地。

两行商几乎同时扑到，一个狂笑道：“到手了，如此而已。这叫做明枪容易躲，暗箭最难防，轻而易举，手到擒来。哈哈！我带行囊。”

“我带人。”第二名行商说，将他扛上肩。

两人扭头便走，不久便岔入一条小径，到了一座小破庙中。里面放了一部独轮小车，车上有一些干草。两人七手八脚将他放入车中，塞入剑与行囊，用于草掩好，一人拖一人推，重新上道。

横望山共有十五座蜂头，小车岔入东行的小径，不久便进入一座山口。前面传来了一声呼哨，推车的行商也发出一声暗号，脚下一紧。

树林中跃出两个青衣大汉，劈面拦住问：“三哥，怎样？”

“哈哈！行手了，瓮中捉鳖，手到擒来。”推车的狂笑道，车子停下了。

大汉上前掀开干草，略一打量欣然道：“果然是这小辈，天知道这么一个白净的小伙子，会是个出色地武林高手？三哥，恭喜恭喜，进去吧，得到好处，别忘了请咱们兄弟喝两杯。”

“那是自然，呵呵！咱们快进去。”

小车到了一座密林前，两人停下车，重新扛起高翔，沿高低不平的小径向山谷深处急步而走。

高翔无声无息，像是死了。

山谷中青葱，花树映掩中，出现一座大庄院，沿途暗桩四伏，不时可以看到在山脊高处负责警哨的樵夫。

庄院共有二十余间房舍，有一栋高楼。两名劲装大汉在庄门相迎，其中一人笑问：“老三、到手了？”

“到手了，整整等了一个早上。”三哥欣然地说。

“恭喜恭喜，大功一件。”

“好说好说。庄主呢？”

“不在，午间方可返回。庄主留下话，得手之后，将人暂时放在黑牢中，等庄主返回时再行发落。”

“好，进了黑牢，插翅难飞。”

“二庄主在家，他会派人禀报庄主，也许庄主会提前赶回。”

“兄弟只负责捉人、以后的事与咱们无关了。”

高翔只感到眼前一黑，有石门滑动声入耳，“抨”一声响，被扔在坚硬的地面上，伸手不见五指，阴凉的气流在四周移动，鼻中嗅到了阵阵臭味。

“这就是黑牢了。”他想。

他不急于移动，却听到黑暗中有人说：“又送来一个，咱们又多了一个同伴。”

“废话！该说又多了一个难友。”是另一个人的声音。

“不如说是黄泉路上的们当来得恰当此。”

他在两个行商发暗器偷袭时，已经有所警觉，穴道已闭，两颗飞蝗石怎能伤他？他可深入虎穴，看看擒他的人在何阴谋。他已从那些歹徒的口中，听出了其中端倪。这些人显然为他而来，并非擒错了人。不用多猜测，他便知道这些人与笑如来有关，正苦于找不到线索，岂不妙极？因此不动声色，任由这些人把他带入虎穴。

这两个人的语音，似乎中气充足，没有丝毫恐惧的成份，好像是囚于黑牢等死的人，不由心中一动、蛰伏不动等候变化。

两个人将他扶起，扶至墙角坐下，一人拍他的脸颊并捏人中，高声叫：“阁下、醒醒，醒醒。”

他不作声，任由对方摆布。

“他不会醒的，穴道被制了。”门外出现一个小方孔，光线透入，有人在外叫，声落，小孔又闭上了。

“老兄，行行好，告诉何穴被制好不好？”一位扶他的人叫。

“精促与章门。”外面的人答，稍顿又加上一句：“被飞蝗石所击中的。”

有人替他解了穴道，其实他的穴道是自己封闭的。不久气仍然流通，显然另有透气的地方。他看不清帮助他的两个人的相貌，只可看到隐约的两个人影。

“咦！这是什么地方？”他讶然问。

“这里叫黑狱。”左方的人说。

“黑狱？在下怎么到了黑狱来了？”

“你已经来了。怎么来的不必追究。老弟贵姓？”

“在下姓高，名翔。”

“往何处去？”

他挺身坐起，开始寻找出路。那人得不到回答，十分不快，一把抓住他说：“姓高的，你敢不回答在下的话？”

他哼了一声，不悦地问：“咦！这人怎么啦？你如果不是黑狱的主人、高某为何要回答你？”

“在下是黑狱的一半主人。”

“此话怎讲？”

“在下是年资最深的囚犯，所以算是一半的主人。这里规矩，后来的人，

就得听从在下的话。”

“哦！原来如此。呸！你既然也是囚犯，竟也作威作福起来啦！同病相怜，你该照顾后来的人才是。”

“你这厮大胆。”那人怒叫，抓住他的手猛地一扭，要用擒拿术制他。

他顺势转身，“噗”一声响，左肘撞在对方的左耳门上，笑道：“有你受的了，老兄。”

那人嗯了一声、手一松仰面便倒。

“不要动手，有话好说。”另一人摇手叫。

他哼了一声，冷笑道：“如果是难友，彼此该互相照顾才是。这位仁兄不像话，他凭什么敢作威作福？你老兄贵姓？”

“在下姓林，名长青。那一位叫胡启荣、已在此耽了一月以上了。黑狱中几乎每天都有人进出，有些出去便永不会再被送回来。有些回来时成了残废，再出去时已成了尸体。”

“哦！林兄，黑狱的主人到底是何来路？为何要将人囚禁在此？”

“在下只知道他们是掳人的强盗。高兄是怎样落在他们手中的？”

“在官道中行走，被人突然打昏了。”

“高兄如果没有亲友出赎银，恐怕有点不妙哩。”

“林兄你呢？”

“在下是湖广人，闯荡江湖混饭糊口，哪有金银赎身？已修书给朋友设法筹银三百两前来营救，三五天内便会有消息，是死是活便可决定了。”

“在下的行囊中，带有黄金三百两。”

“难怪他们会把人来，这些人都是行家，身上带了五十两银子，决难逃出他们眼下。”

“你们曾想到逃出去么？”

“这里只有一扇仅可容人出入的石门、想出去给比登天。穿山甲也打不成出去的洞。”

“咱们来找找看。”

“高兄，不必枉费工夫了。”林青山绝望地说。

他淡淡一笑，站近石壁说：“如果在下所料不差，这里绝对不是死囚牢。”

贼人并未搜他的身，这是不可理解的破绽。他怀中藏有一些金银，双手的皮护臂中各藏有三把四寸长的小飞刀。和一些五花石。靴统中有火石火刀，还有一具火裙子。按常情论。任何外行的小贼。也会将这些东西搜光，但对方居然不曾投身，如不是有心、便是太过大意。

他弄亮了火摺子，火光一闪，室中大明，景物入目。胡启荣原来是个身材伟岸的中年人，被击昏躺在地上像条死狗。林长青年约三十上下，五短身材，人倒是相貌清秀，短小精悍气宇不凡。墙角下，分别躺着三名气息奄奄的人，有一个人遍体鳞伤，不住咽气，大概已到了油尽灯枯的境地，捱不了多久了。

另两人一是骨瘦如柴，穿一袭破青袍中年人，胸前背后血迹已结了块疤。显然已经受过酷刑，斜靠在墙下。脸色死一般苍白，双目无神、大概也支持不了多久了。

另一人年约半百，豹环眼虬须如故，身材壮得像一头熊，高大魁梧手长脚大。上身精赤，浑身全是鞭刑，结了不少新旧不同的疤，脸色苍白，可

知曾经受了不少鞭刑，在黑狱耽了不少时日了。坐在壁角下、用那双凶光仍在的大环眼，死相着火摆子的火焰发呆。

黑狱四壁以巨大的方石所砌成，顶部是合抱大的原木搭盖、约有两丈见方。地下堆了些干草作为寝具，壁角是方便的地方、屎尿中人欲呕。左壁下有一个进气孔，但看不到光亮，孔道必定深而长。前面有一个五寸大已掩上的小窗孔，一座以绞盘控制的四尺高三尺宽的石门，只能滑入石壁开合，不能前后推动。看小窗的形状，可看出石墙的厚度约在三尺上下、定然是以三尺见方的大石所砌成，谁也休想破壁而出。

他熄了火摺子，奔向那位气息奄奄的人，伸手一探脉息，叹道：“完了，他只能支持片刻。”

豹头环眼大汉钢牙锉得格支支地响、说：“都是那位姓胡的狗东西害死他的。他妈的，要不是在下不能动弹，老子不宰了他就不是人养的。”

姓高的走近门旁，猛踏石门叫：“开门，开门。”

不久，小窗开了。透入一丝光亮，有人问：“鬼叫什么？”

“有一个人快死了。”他大叫。

“死了就拉倒。明天拉出来埋掉。”

“现在救还来得及……”

“啪”一声响。小窗孔闭上了。林青山苦笑道：“没有用的，谁会关心黑狱中人的死活？据在下到此半月所知，先后共出去了八个人，没有一个是活的。”

“林兄知道黑狱主人的底细么？”高翔问。

“不知道，好像是黑吃黑也无所不吃的人，而且可能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人物，他拥有不少可怕的高手。”

“林兄又怎样进来的？”

“在下是半月前，在辽宁遇上了一位仇家，他无奈我何、第二天在下便在客店被他们用鸡鸣五鼓返魂香弄来了。在表面上，他们要勒索在下白银三百两，银到放人。其实在下知道他们是我那位仇家买通他们来对付我的。即使我付出了赎金，同样也活不成。”

“哦！看来咱们必须冲出去了。”

“不可能的，门共有两层，外层是铁栅，每次他们提人，只许一个外出，进了第一道门，石门便自行闭上了。外面的人令提出的人将手伸出栅外，上了铐再开铁栅方将人带出。谁要是敢反抗。他们就用火烧。”

高翔赐了昏迷在地的胡启荣一脚，问：“这家伙怎么回事？”

“不知道，只知他是最早在此的人，你个凶神恶煞，以主人自居，刚来的人，必被他折磨得死去活来，强迫新来的人招出所有的底细。”

“在下进来时、因不曾反抗，所以并未受伤、与他在黑暗十拼了三次，他无奈我何。”

虬须大汉咬牙切齿地说：“这狗东西是奸细，是那些狗东西放在此地套取口供的老鼠。他娘的狗王八！老子被他迫出来的话，那些狗东西第二天便全部知道了。”

“那些人曾经将他提出去么？”

“没有。”扎须大汉不假思索地答。

“那……他如何向外面通消息？”

“这……这倒是奇怪，我也不知道。”

高翔冷笑一声，自语道：“那么，这里面必定有秘密通道。”

石门突然滑开，光线透入。

高翔向门疾冲，迎面丢入一个黑影，他不假思索地将人接住，脚下一慢，石门闭上了。

是一个血淋淋的人，已经昏厥了。

高翔将此人放下，向林长青叫道：“这人已经昏胀、找些水来。”

“此地没有水。每天只送两次食物，每人一只干饭团，全室的人只有一小葫芦水，只够解渴。”

小窗孔的门开了，有人在叫：“高翔，到窗口来。”

他心中冷笑，果然不错，对方知道他叫高翔，定然是离开南京便被人盯上了。他到了窗口，向外用目光搜视，只看到晴朗的天色一无所见。

“谁叫我高翔？”他沉着地答。

“有两件事问你。”外面的人说。

“你问吧，在下不一定会回答。”

“你会回答的，不然迷香一熏，把你拖出来，割断你的手脚大筋五刑一迫，那怕你不吐实？我劝你还是省些劲。免得皮肉受苦。”

“在下并未打算活着出去。”

“你想死又当别论，没有人会替你掉眼泪。你听清了：其一，咱们要知道你离开南京西上，有何贵干？其二，笑如来在宏济寺落在你手中时，曾说了些什么？”

“你们是笑如来的什么人？”他反问。

“死囚，没有你发问的余地。”

“哈哈！你们不说，也休想从在下的口中间出任何口供来。”

“真的。”

“信不信由你。”

“奸，你现在起，断了你阁下的水米。”

“啪”一声响，窗孔闭上了。

林长青跃脚道：“糟了，断了水米，咱们都活不成。”

“不必怕他们威胁，他们并不需要咱们死。”

“他们不在乎咱们的死活的、水米一断，咱们便得互相残杀了。高兄，你引起的灾祸，遭殃的第一个人便是你。”

他不在意，笑道：“他们用这种手段对付我，没有用的。”

刚才被丢进来的人，已经苏醒，虚弱地叫：“水！水！给……给我水，我……”

高翔赶忙将人扶起，叫道：“老兄，忍着些，这里没有水。”

那人挺住叫痛，忍了片刻，大叫道：“我招，我……我招，给……给我水……”

高翔心中一阵惨然，向窗口叫：“快拿水来，有人需要水。”没有人回答。他再叫：“有人招供，快取水来。”

“你招不招？”窗外的人问。

“刚才你们送来的人要招。”

“招不招？”

“好，在下告诉你。”

“你说吧。”

“其一，在下要到湖广夷陵州，去找阴阳判官童亮，查问谋杀许二爷的凶手，其二，笑如来被擒时，说出了主使人的底细。”

“说。”

“有条件。”

“你不配提条件。”

“那就免谈。”

“谈不谈悉从尊便。”

“告诉他们吧。”气息奄奄的人叫。

虬须大汉吼了一声，怒叫道：“闭上你的鸟嘴，告诉他们也是死，你还想活？少做你的清秋大梦。与其被榨干而死。不如挺起脊梁做英雄，死得也光彩些。”

高翔叹口气，也说：“那位老兄说得对。早一天把他们要知道的事说出。便早一天死。”

“我……我快死了。”

“死的不止你一个人、鬼叫什么？”此须大汉火暴地叫。

一直不说话的骨瘦如柴中年人，用沙哑的声音说：“即使完全招出，同样会慢慢受折磨而死，老夫就是活榜样。”

“他们要你招什么？”高翔问。

“招三阴指的心诀。”

“咦！你是……你是灵飞散人的弟子？”

“不错。”

“那……你是弹指通神罗大侠罗方了。”

“早些天方从永安镖局总镖头神弹子李彪处知道的。你是在南京失踪的十余中江湖名宿中的一个。”

“在下在此已经两个月了，心诀已经完全招出，但除了等死，别无他途。”

“到底他们是什么人？”

“不知道，只要罗某能活着出去，我会查出来的。可惜出不去了，只能在此地等死。”

“你能想出是什么人么？”高翔追问。

“问口供的人皆戴了鬼面头罩，很难看出是些什么人。但在多次的拷问中，罗某发现了一个认识的恶贼。”

“谁？”高翔满怀希冀地问。

“蛇魔冉兴，他的左手食指前一节是被蛇咬掉的。在下无意中看到了他的手，所以知道是他。”

“那就有线索了，不能查他们的底细来。”

弹指通神长叹一声，苦笑道：“可惜罗某不能活着出去。”

高翔一把拖过仍未苏醒的胡启荣，“劈劈啪啪”给了对方数记耳光，喝道：“醒一醒，老兄。”

胡启荣被打醒了，含糊地问：“干什么？干什么？你……”

高翔拉脱对方的双肩关节，冷笑道：“阁下先清醒清醒。”

“哎唷！你……”胡启荣狂叫。

“小声些，留些劲。”

“你……你……”

“你如果说出秘密通道，就不会受刑。如果你认为受得了分筋错骨的痛

苦，你就试试好了。”

“老天！你……你不是故意找麻烦么？在……在下也是黑狱死囚之一，怎……怎知……”

“啪啪！”高翔给了对方两耳光，厉声道：“你还敢说你是死囚之一？那位虬须老兄……”

“在下金刚李虹。”虬须大汉接口叫，钢牙一锉又道：“他们要我招出入云许玉山的行踪、许大侠是在下的好友。在下宁可死，不吐只字。而这位姓胡的狗东西套出在下的行踪，那些恶贼便从在下的行踪上一步一步查问，用酷刑追问在在下两月每天所交往的人和到过的地方，在下一个字也没说。”

高翔的手指点在胡启荣的筋缩穴上，冷笑道：“你阁下并未离开囚室，他们的消息从何而来？可知你定然是他们的人，至少也是与他们合作的奸细，必定知道秘密的门户，乘众从睡熟时溜出去通风票报。说不说？不说你死定了。”

“冤枉……”

高翔冷笑一声，指头一捺，力道骤发。

胡启荣浑身开始抽搐，大汗如雨，狂叫道：“我说，我……”

窗孔倏开，有人将一只大包投入，“嘭”一声闷响，窗孔闭上了，迷香怒涌。

“快说！”高翔叫。

“痛死……我……我说，在……”话未完，人已昏跃。

高翔往地上一躺，声息全无。所有人全倒了，迷香的威力委实惊人。

久久，石门突然滑开、光线射入，门口出现了四个人影。其中一人叫：“把老胡钩出来，快。”

一把挠钩伸入，钩住胡启荣向外拖。胡启荣虽已昏迷、但浑身仍在收缩。

蓦地寒芒一闪，用挠钩的人向下一仆。

高翔上次获得白无常传授九阴真气绝学，曾经练了一些时日，成绩斐然，这次终于派上了用场。他问完最后一句话，使用衣袂掩住了口鼻，吸入最后一口长气，立即用上了九阴真气绝学。龟息术只需极少数的空气，一口气可以闭上很长一段时刻、浑身的机能像已全部停止活动，血液流动得极为缓慢，像是一具僵尸。

他的火候尚未纯青，再慢片刻他便支持不住了。

他先用飞刀击毙使用挠钩的人，电闪而出。最外侧的人看到了冲来的人影，大惊向外退，并大叫道：“放下铁栅……”

“嘭”一声大震，高翔到了，一掌将这家伙拍飞，从已远出三丈外。轰隆两声大震，铁栅放下了，把另两人反而困死在内。

高翔大旋身大喝一声，再发两颗五花石，将里面的一两个人击昏，方猛扑一旁控制铁栅的两名大汉。

这是一座山崖旁倚山而建的石室，左侧有一具绞盘控制铁栅。内面的人，绝对无法开启栅门。

两名大汉一声怒吼，同时拔刀枪到，来势汹汹。

他发了两颗五花石，冷笑道：“来得好，在下正要借重你们呢。”

五花石甚小，而他发射的劲道却凶猛无比、快得几乎令人肉眼难辨。两石出手，一闪即没，正中两人的左期门穴，而且楔入肉中。假使击中心坎。

便可立时丢命。

“嘭嘭！”两大汉冲倒在他脚前，人事不省，刀丢出丈外、滑出丈外方行停止。

他先收回五花石。拾起一把单刀。左方不远。便是庄院的大楼，这时警钟大作，有不少人挺兵刀赶来。

看天色，已是近午时分了。

“来得好，咱们到里面去决战。”他自语，向前迎去。要先冲入楼中，擒贼擒王直捣中枢要害。

双方对进，急如星火，到得最快的是一位鹰目钩鼻中年人，手中的丈八长鞭黑油油地像一条乌梢蛇，一声鞭啸，破空抽出拦腰便卷。

长鞭折回，不能硬接。他向上一纵，凌空下扑，单刀前指，朝心便扎。

“叭”一声暴响，鞭梢上卷，宛如狂龙天矫，变招之快，委实高明。声势极为灵活壮观，手法精纯已致化境，破风的厉啸声令人闻之毛骨悚然。

双方都快，快逾电光石火，一招得手，没有躲闪的余地，一照面胜负立判。鞭稍卷住了高翔的双腿；高翔的单刀砍下了对方一条左膀。

长鞭余劲犹在，“嘭”一声大震，把高翔摔出丈外，连滚三匝方将长鞭解脱，裤管已被长鞭撕裂折断，十分狼狈，强中更有强中手，高翔今天碰上了劲敌。要不是他纵起前冲时灵机一动，及时硬将上体前倾，出刀抢得了刹那间的机先，便得栽在鞭下了。

“啊！”使鞭人狂叫，曳鞭而逃，地下留了一条左膀，鲜血触目。

高翔尚未站起。五六名大汉已经到了，刀剑齐下，人像潮水般涌到。他不再站起，立即展开了一阵狂野的地堂刀法滚入了人丛。“铮铮铮”一阵兵刃撞击声传出，接着是人影仆倒，惨号声震耳。

倒了四名大汉，脚下鲜血淋漓。高翔一跃而起，一声怒啸，挥刀攻向另三名见机撤走的大汉。

远处奔来的人，发现使长鞭的人丢臂逃走。吃了一惊。纷纷向楼下退，不敢再上。

三名撤走的大汉向大楼狂奔，眼看要被追上，屋角中一声虎吼，跳出一名巨熊般的雄壮中年大和尚，巨大的方便铲是浑铁所打造，重量不下百斤。大和尚火杂杂地冲到，“毒龙出洞”兜心便点，接着招变“泰山压顶”抢进便拍，罡风虎虎。劲气直迫八尺外，勇悍如狮，攻势奇猛锐不可当。

高翔的单刀又短又轻，不敢冒险接招，连退五步再向侧一闪，躲过了两招凶猛绝伦的铲招，心中惶惶。

大和尚抢得了机先，行理不让人，跟上大吼一声，招出“横扫千军”。风生八步，啸风声宛如天际传来的殷雷，铲沉力猛如掠雷疾霆，铲刃远丈外、眼看高翔退之不及，将被拦腰挥成两段。

危机千钧一发，生死立判，危急中，他向下一挫，丢掉单刀双手一接一送，正反阴阳手接住了铲柄，大喝一声，马步一沉。抓牢了铲柄长身立地生根。

“呔！”大和尚怒吼，奋力拔铲，脸色一变。

高翔双手向上托，向前送，一声长笑，疾冲而上，腾身飞端，“噗噗”两声闷响，双脚重重地端在和尚的胸前，力道千钧。

大和尚奋力夺铲。做梦也未料到对方借力送铲，一夺失招。本已站立不稳，胸前又被万斤力道端中，身不由已仰面便倒，方便铲向后飞抛。

高翔如影附形迫进，一脚斜钩，“噗”一声横扫在大和尚的左小腿外侧，大和尚下体斜移。

大和尚皮粗肉厚，气功到家、挨得起一连串的打击，猛地力一该，挺身爬起。

高翔到了侧方，一脚疾飞，“噗”一声踢在大和尚的脸部，恰在双目与鼻梁间。

气功到家的人，也无法将双目保护得不受外力所伤，大和尚狂叫一声，上体加快上升。“噗噗噗噗”连声暴响，高翔在和尚的腰脊命门穴附近连劈四记重掌。双方皆是练气高手，看谁高明深厚，四记重击，和尚终于倒下了。

大和尚艺业了得，可惜没有高翔机警灵活，一步错全盘皆输，上了大当，四重拳力道千钧，脊梁终于支撑不住，砰然仆倒。高翔不理会和和尚的死活，抓起和尚的方便铲，冲向大楼，铁铲一抡，“嘭”一声大震，击破了楼门，火杂杂向内冲。

怪！楼内不见有人，正想登楼，蓦地“嘭嘭”连声大震，楼四角有火药爆炸，烟硝四起，木石纷飞，四面升起了熊熊烈火。

他吃了一惊，火速撤出，冲向另一座大宅。怪，怎么人都不见了？

他冲出庄门，看到远处有人影奔窜。他想追，却又心悬黑狱中囚友的安全，赶忙折返，心说：“且向大和尚追问口供，看看这些人到底是何来路。我的行囊不知在何处，盘缠可不能丢掉。”

大楼陷于烈火中，楼屯其他宅院不相连属，可能是中枢重地，被大火一烧，所有的线索证据都被烧掉了。

大和尚已经失了踪，可能已被人救走啦！

他倒拖着方便铲，走向黑狱，一面走一面想：“大和尚臂力超人。气功到家，决不是无名小卒，不知是不是这里的主人？可惜，被他逃掉了。”

接近黑狱，便看到两名青衣大汉正在绞起铁栅，大概想进入黑狱杀人灭口。

“好啊！正愁找不别人问口供呢。”他大喜地说，向前飞掠。两大汉一怔，扭头便跑。

“老兄，留步，不杀你们。”他大叫。

两大汉向侧方飞逃，逃出庄侧方通向群山深处的小径，脚下居然快极。

但他更快，宛如电射星飞。看看追及，前面的山径折向处人影出现，是一名千娇百媚的少年女道姑。接着另一人出现，也是个女道士，年约三十上下、成熟女人的风韵极为动人。

“救命！强盗杀人。”两大汉狂叫。

两位女道姑一征，左右一分，两大汉急冲而过，逃之夭夭。

高翔到了，也想狂冲而过。

“站住！不许行凶。”少年女道姑冷叱，凤目带煞，迎面一拦。

他不得不站住，叫道：“那两个恶贼是那座庄中的凶手，休教他们走了。”

少年道姑看清了他的面貌，不由一怔，脸上的寒霜开始消溶，凤目中的煞气消失得好快，笑道：“公子爷，贫道不知该听谁的话才好。”

年长的道姑生了一双流光四转的所谓桃花眼，左颊出现一个迷人的笑涡儿，明媚地一笑，说：“蕙儿，退下，待为师问问。”

“再问，那两个恶贼便漏网了。”高翔急道。

“你是官府中人？”

“不是。”

“那……贵姓？”

“在下姓高名翔。”

“哦！”道姑眼中有了变化，灿然一笑道：“追也追不上了。高施主，如要查问那座庄院的底细，贫道或可奉告。”

“那就劳驾仙姑明示，感谢不尽。”

“贫道目下，有要事待办，高施主可否移玉敝观一行？”

“这……”

“由此沿小径西行，第二座山峰之下，便是贫道修真的常春观。有关这座山庄的事，贫道略有风闻。贫道先行告辞，一个时辰后，施主请至敝观一叙，告辞。”

“请留步……”

“贫道不能耽搁，一个时辰后见。”两位道姑匆匆告辞走了，真像有急事待理。

高翔不好留，只好往回走，回到黑狱，大楼已陷入火海，不可收拾。绞起铁栅，发觉铁栅与石门之间那两名被五花击倒的大人，已经嚼舌自尽了。使挠钩的人亦已断气，一个活口也没留下。

他拖出所有被迷香薰昏的人，那位胡启荣已经浑身缩紧，早已僵死多时。他将其他的人弄至一间宅院中，取来凉水将众人弄醒。

唯一能够自行走动的人是林长青。金刚李虹必须调养一段时日，外伤方能痊愈。弹指通神身子虚弱，十天半月起不了床，新送入狱浑身血污的年轻人，自称姓居，名天成，是武当门人在武当的年轻一代中，颇为出色的一位侠义青年。这人也受的是外伤，也需调养十天半月。

高翔心中作难，按情势势论，他不能置之不理，但留下照应，便会耽误他的行程。

最后，他决定留下，先找地方安顿这几位需人照顾的难友。

他在各处宅院中走了一圈，发觉这是一座没有女眷的庄院，而且是招待客人住宿的神秘处所，住的人并不多，地处幽僻，不熟悉地势的人不易找到。

在后宅以了他已经被打开，但金银杂物一件不少的包裹，而且有一座银柜，里面仍藏有上千两金银。找遍全庄院，找不出任何可证明对方身分的物品。

大楼仍在燃烧，他出到官道，在附近的村庄找来了十名村夫，领着他们返回。起初村夫们不敢走，说是这一带有鬼怪妖魅，白昼幻形，前后出了好几宗人命奇案、附近十里以内无人敢接近。经他解释之后，村夫们方敢随他前往。

村夫们抬了受伤的人，挑了那些金银赃物，到村中安顿。一切停当，他告诫村民不可声张，然后独自启程前往常春观造访两道姑。这里的事、暂交林长青负责照顾。

山峰下，常春观小得不能再小了，只有一间殿堂、但庭园倒还布置得颇为雅致，站在观门向东望，三里外有一座小村庄，有一条小径通向漂水县。

他到达时，恰好有十余名村中的妇女前来上香，他只好避在旁，等村妇们走后方跨入观门。

道观佛庵，大开方便之门、虽说人人可入，但男香客只限在客院与大殿走动。他一进门，便有两名青年道姑迎出。其中之一便是先前道上所见的蕙儿，蕙儿脸上不再带了笑意。宝相庄严肃客进入宅院，奉上香茗请客人就坐，神色肃穆地说：“公子爷，请小坐片刻，家师方与施主在后院商谈观务，不久当出堂相见。”

“仙姑请自便，在下恭候令师指教。”他客气地说。

“贫道告退，公子爷请小坐。”两道姑行礼退出。

他不能随意走动。一面品茶一面忖道：“这座观香火似乎并不旺盛，道姑们衣袍破旧，倒是相当清苦。这儿确也是远离尘俗清修的好地方。这些小道姑生得清秀脱俗，为何要跳出三界外个在五行中？怪事，果真是红颜薄命，半点不假。”

客院中也供了一尊小神像，鼎炉中青烟袅袅，一盘上好的檀香已燃了半寸左右。

正胡思乱想间，猛地张口打一呵欠。渐渐感到倦上心头，渐渐感到睡意袭来，渐渐感到眼皮向下搭，渐渐感到眼前朦胧。这种变化来得不着痕迹，来得那么自然。终于，他住几上一靠，梦入黄梁。

在后院的静室中，中年美姑正与两名中年人闭门打交道。两名中年人皆穿了劲装，带了剑，相貌威猛。主客座上的中年人留了短八字胡，脸上挂着冷笑，道：“无论如何，这小辈是敝长上必欲得之而甘心的人。观主与敝长上交情不薄，这点忙观主难道也不肯帮？退一万步说，观主总不至于与敝长上作对吧？”

道姑哼了一声，说：“费施主，你在威胁贫道么？”

“在下怎敢？只是……”

“交情是交情，利害是利害，老实说，贵长上建庄山中，贫道并未得到多少好处。”道姑悻悻地说。

费施主冷冷一笑，说：“是否得了好处，反正大家心里明白。话咱们讲在前面，利害必须说清楚。敝长上只是奉命行事，不巧的是恰好应召前往拦截一位来历不明的人，以至在紧要关头、未能在场亲自处置小畜生，致令煮熟的鸭子飞来贵观了。观主当然不将敝长上放在眼下，但敝长上的顶头上司，可是位惊人的大英雄，艺臻化境宇仙无双的高手、等到消息传出，观主将后悔莫及，天下之大，决无观主容身之地，后果不堪设想。”

“这人是谁？”

“在下也不知道。敝长上对此人敬畏有加，从不与人谈论此事。”

“这样吧，叫贵长上前来商量好了，贫道等他一天，过期不候。”

“这……敝长上已带人撤走，追之不及……”

“那就免谈了。”

“飞虹观主……”

“诸位可以走了，贫道不能……”

“观主真那么绝情么？”费施主变色问。

飞虹观主冷冷一笑，离坐说道：“你该知道贫道游戏人间，到处寻找有要基的少年人。这位高翔正是贫道所要的人，恕难割爱。”

费施主也离座而起，冷笑道：“既然观主不肯赏脸、在下只好据实回报了。”

“那是阁下的事。”

“不消三五日，在南京一举锄除风尘五杰的高手便会赶来、同观主讨公道了。”

“你说什么？”飞虹观主骇然问。

“风尘五杰南京失踪、这件事已不是谣言，而是事实，主事的人，正是敝长上的顶头上司所派出的一位高手所为。”

飞虹观主脸色一变色，迟疑的说：“贫道不信。贫道所得的消息，据说与高翔有关。”

“高翔只救走了一个霸王丐，生死不明。观主请相信在下的话，不可自误。敝长上在武林，已是大名鼎鼎的人物，但仅算是横望山区的一位小小负责人而已。”

飞虹观主沉吟片刻，似已屈服，说：“不管施主的话是真是假，贫道姑且相信，但目下高翔是否应约而来，贫道是否能得手，尚难逆料。这样吧，两位暂且在些地稍候，如果得手，再与两位商量就是。”

“那是自然。”

“好，两位千万不可出外走动。贫道到前面看看。”飞虹仙姑说完，带上门出室而去。

费施主冲观主远去的背影冷笑一声，向同伴说：“这女淫妖不可靠，见了年轻英俊的男人，如蝇见血；而那位小畜生又是令女人心动的年轻英俊小伙子。”

“咱们怎么办？”同伴慎重地问。

“见机行事，必要时，突下杀手。”

“女妖机警绝伦，小心惹火焚身。”

“当然咱们得小心在意。”

高翔一觉醒来，不知身在何地，发觉自己躺在一张牙床上，锦衾绣被全是精品，异香扑鼻中人欲醉，窗上绣映掩。可朦胧地看到外面的修竹摇曳。

“哎呀！这是女人的绣房，我怎么了？”他惊叫，急急下床。

他发觉自己手脚软绵绵地用不上劲、不由大吃一惊，赶忙定下神，细想睡前的情景、惊道：“那串檀香有鬼，茶中也放了令人脱力的药物。不好！我落在她们手上了。”

还来不及思索脱身的念头，房门悄然而开、进来了一个千娇百媚盛妆而来的女郎，穿一袭半透明的云纱裙，大袖春衫在举手掠鬓的刹那，几乎可以看到腹下，整段皓腕晶莹丰润令人为之心猿脱魂，意马脱缰。雪白丰腴的颈项下，露出一大角惊心动魄的胸肌，隆胸细腰曲线玲珑，整个人像一团火。

是蕙儿，已不是穿道袍的道姑，而是一个令人心动神摇的大胆少妇。

她手捧一盘切好了的嫩藕，盈盈入室、笑意盎然，那动人的微笑，足以令英雄豪杰溶化。近了，异香扑鼻，柳腰儿摆，臀浪儿摇，在床沿泰然侵着高翔坐下，媚笑道：“公子爷，呆了不成。”

他泰然一笑，说：“在下不可，只感到奇怪。”

蕙儿将盘中的嫩藕取出一片，送近他的嘴前，甜甜地说：“对所谓三姑六婆你如果感到奇怪，未免显得少见多怪了。吃啦！”

“藕中不至于有令人迷失本性的药物吧？”

“你猜猜看有没有？”

“大概没有，你这种大胆的打扮，已足以令人迷失本性了。”

“嘻嘻！真的？你已迷失本性了？”

“我？人非草木？食色本性，我不敢说我不会动情。以目下来说，在下尚可保持君子之风，能保持多久，完全控制在你手中。”他泰然就蕙儿手中咬了一口嫩藕，柱下说：“万一你放浪形骸，那就难说了。天下间真正能做到圣人柳下惠坐怀不乱的人。少之又少。当然，柳下惠的传说是如何流传下来的？在下百思莫解。柳下惠自己当然不会说出来，以免败人名节。而那位坐怀的女郎，又怎能说得出口？她再无耻，也不至于向外宣扬。假使传说是真的，一旁可能有人窥伺，甚至可能是有人故意试试这位圣人而这位圣人可能已知道对方的阴谋，坐怀不乱就不算稀罕了。”

“你的意思是说……”

“在下的意思极为明显，你不存心诱惑我，我不会对你生邪念。如果在下未被你们的药物所控制，在下会拂袖而去。”

“你认为我丑得难以令你动情么？”

“正相反，在下认为你国色天香，足以今天下间的青年疯狂，梦寐以求。”

“但你……”

“在下读圣贤书，明是非知贤肖善恶，家有兄弟姐妹，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我不希望我的姐妹也受人侮辱。武林入对礼教尺度略宽，男女交友不伤大雅，互相倾慕非罪恶，但逾矩则不是大丈夫所应为。”

“喝！你倒是义正词严哩。”

“多承夸奖，其实在下不得不说。看姑娘骨格清奇。人间绝色，委决非低三下四的荡妇淫娃，竟以色相诱人。在下大感不解，委实替姑娘叫屈。”

蕙儿目不转瞬地盯着他，久久方说：“你这种人，少见。”

“好说好说，其实我这人平凡得很。”

“看你神定气闲，眸正神清必是正人君子。”

“不敢当，在下希望能做一个真正的正人君子，为人在世无作无愧，于愿足矣！”

她取出一颗翠绿色的丹丸，说：“吞下。”

高翔毫不迟疑地吞下，他已别无抉择。

她放好果盘，取过清茶递上，又道：“喝下。”

高翔听命喝下，说声“谢谢。”

她一证，问道：“你知道药丸不是乱性药物？”

“在下信任姑娘不会害我。”他微笑着说。

蕙儿长叹一声，说：“碰上你这种人，也是人生一大快事。你走吧，家师快来了。”

“在下走？”

“是的，你已服下解药。人有善念，天必佑之。你是个奇男子大丈夫，不应死于妇人女子之手。我祝福你，快走吧，家师来了之后，你便走不掉了。”

“哎呀！你放我走，岂不连累你么？”

蕙儿噗嗤一笑，推了他一把说：“你倒会怜香惜玉呢，别管我的事。你呀，日后不知要害多少姑娘为你疯狂哪！走！”

“请教姑娘贵姓？”

“家师叫飞虹仙姑。我姓嵇，名蕙儿。”

高翔长揖到地，笑道：“嵇姑娘，大德不言谢，后会有期。”

“高公子，珍重。”蕙儿颤声道。

他说声珍重，跳窗走了。

蕙儿目送他去远，方长叹一声，坐在床的前手托香腮，心事重重地沉思。

不久，房门倏升，飞虹道姑入室，讶然叫：“咦！人呢？”

蕙儿屈身下拜，禀道：“恩师请恕蕙儿放肆，徒儿已将他放走了。”

“什么么？”

“徒儿擅专，已将他放走了。”

飞虹道姑大怒，厉声道：“你好大的胆子，居然胆敢私自将他放走，你……”

“师父明鉴，那是一个了不起的正人君子。”

“呸！你……”

“师父，徒儿已试出他的心地……”

“住口！”

“师父……”

“你可坑了我了。”飞虹跌脚叫苦。

“师父，怎么回事？”

“费福两个家伙，坐定了要人，你将人放走了，为师可就惨了。”

“给不给，大权在师父……”

“你知道什么利害？你……”

飞虹将费施主的话说了，最后说：“你看糟不糟？这一来，大势去矣！”

蕙儿也大惊失色，骇然说道：“哎呀！糟了，徒儿该死，这……”

“谁知你这丫头早不放晚不放，偏偏在这紧要关头将重要的人放走了，完了，天哪！”

“徒儿去向他们解释。”蕙儿硬着头皮说。

“如何解释？即使你舌底翻花，也不会取得他们的谅解，必定回去据实禀报的。”

“那……”

飞虹一咬牙，断然地说：“去，把他们送回姥姥家去。走掉了一个，大祸立至。一不做二不休，走！”

高翔在村中照应伤者，整整半月后，四个人方告痊愈。他已将南京所发生的故事告诉了他们，要他们留心近来江湖的变化。林长青不愿管闲事，独自告辞浪迹天涯去了。

金刚李虹是个血性人，认为高翔救了他的命，他愿追随高翔奔走天涯，为奴为仆甘心情愿，不管高翔肯是不肯，池跟定了高翔。

武当门人居天成也有同样表示，希望追随高翔闯荡江湖。

高翔情不可却，也无法拒绝。只好答应他们朋友相称，彼此有个照应。

弹指通神是个有心人，这天，他对高翔说：“高老弟，如果你想将这些事查个水落石出，在下认为你未免势孤力单。同时，这些事既然牵涉甚广，老弟不是江湖人，恐怕无从着手，必须找一位江湖人德高望重，位高辈尊的人出面相助，老弟以为然否？”

“依罗前辈之意，是不是去找武林三大门派出面？”他慎重地问。

“三大门派的门人子弟，并未卷入旋涡。同时，名门大派有他们的困难，不会因为一两个门人子弟有了困难而兴师动众。”

“那……罗前辈认为找谁妥当些？”

“在江宁府就可找到两个人。横望山最东的一座山峰称为东独山，山下

距石血湖半里地，就是武林中颇负时誉的江南浪子吴坤的宅院。”

高翔摇摇头，冷笑道：“横望山山东与山西相跨两县，其实不算太远。这位江南浪子居住山东麓，却任令山西麓窝藏匪徒，即使与这些歹徒无关，至少他的臣榻之旁任人鼾睡，这入靠不住，浪得虚名。”

“第二位是茅山的龙尾山庄主人，已息隐三年的江湖大豪玉狮冯海冯大侠。这人早些年行道江湖，侠名四播，知交满天下，艺臻化境宇内无双，声誉极隆，与三大门派，颇有渊源，三大门派的掌门，对此人也备极推崇。不但为人慷慨重义，而且一身侠骨，极少与人冲突，排难解纷，以天下为己任。他的艺业深不可测，那些黑道巨孽与邪道妖魔，见了闻风远避。这人进入江湖来得突然，身世如谜，行道江湖十六年间，声望之隆，武林无出其右。最近方于三年前息隐茅山大茅峰东面的龙尾山，闭门谢客不问外事，壮年息隐，是江湖一大损失，如得此人出面，大事定矣！可惜他已宣告息隐，而且如不请几位辈高位尊德高望重的人前往促请，恐怕徒劳往返。”

“小可在永安镖局曾听说过冯大侠的名号，只是不知他隐居在茅山，既然罗前辈知道他的住处，妙极了，咱们这就走。”

“但……到何处去找德高望重的名宿……”

“小可自有办法。”

“你……”

“茅山属江宁府管辖，南京出了事，他可说是东道主之一，难道他能袖手旁观不成？小可要凭三寸不烂之舌，劝他重出江湖管这档子大事。”

“这……恐怕不太妥当吧？”

“劝说不成，小可便请将不如激将，我不信他是个槁木死灰的人明天咱们动身，前辈可否一面前住？”

“一句话，在下愿为前驱。”弹指通神断然地说。

句容，是江宁府最东的一县，东面与镇江府丹阳县交界，东南与金坛县接壤。茅山位于句容东南五十里。地跨两县。

茅山，道家十大洞天之一，称为金坛华阳之天。这里是三茅君得道的名山，有说不完的神话，有极荒唐无稽的传说。

中茅峰侧方的第一圣地积金峰的元符宫，那是第八洞天的香火道场。这些茅山道士据说可以驱神役鬼，会告诉游山的香客说：茅山五洞仍然通行无阻，五洞东通王屋山小有凌虚之天；西达峨嵋；南接罗浮朱明骊真之天，北连泰山伤岳。谁有胆量，可以裹粮入洞游历一番；当然必须不怕死，不然寸步难行。

大茅山东面的峰头是龙尾山，山东麓草林葱笼清溪如带的胜境内，三年前建了一座清雅出尘的龙尾山庄，那就是江湖一代大豪息隐的去处。

玉狮冯海二十余岁出道，身世来历如谜。行道十六年即行息隐，壮年引退，声誉之隆，如日中天。息隐三年来，闭门谢客不问外事，除了往昔的知交好友之外，概不接见外客，山庄有不少经受过他的恩惠的人，追随在他左右，为免受到登门拜望的人的骚扰，这些从人严密把守，站禁木严。上门寻仇的人，自然难越雷池一步。

庄中的从人中，有不少具有奇技异能之士，屈居下人之列，三年来，上门寻仇的人为数极多，但没人能侵入内庄半步。

庄分内外两庄，占地约两里见方，说小不小说大不大。外面建了土寨墙。墙不高，只有一丈尺、上面共建了八座碉楼，与南北两座神气的门楼。

内庄只有全庄的一半大少，也建了丈八高的寨墙，墙头没建钟楼，却种了两丈高密密麻麻的有刺酸枣，密得连鸟也钻不过去。只留了两座门出入，出入的人全是心腹，未获传召，任何人也休想进入。

玉狮当年行道江湖，少不了结了少仇家，庄中戒备森严，是极为正常的事，无可厚非。内庄只有十余间楼阁，可以说、这是一座大花园，花木扶疏，幽雅出尘，奇花异草遍地，亭台楼榭假山无不臻备。花树栽培得颇富匠心，隔一丛花树，就无法看到另一面的人，行走其中像是进了八阵图。

天上，翱翔着仙鹤，皆有专人负责饲养。进了内庄，可以看到禽兽，罕见人迹，寂静无哗，香风阵阵。

不要说养人，就算养这些禽兽，也是是一大笔可观的开支。这位当年江湖侠义英雄，财力之雄厚可想而知。

近午时分，高翔一行四人。浩浩荡荡走上了进山庄的大路。沿途山青水秀，并非如传说中的满山都是茅草。

远远地，便看到了宏伟的南寨门楼，上面一块大匾，刻了四个龙飞凤舞的大字：“龙尾山庄”。

寨门是闭上的，楼上的堞口站着两名青衣人。门外两侧，有两座土屋，那是门子的居所。

有一名老苍头迎出。高翔上前行礼，呈上大红拜贴，欠身笑道：“武林后学南京高翔，特前来拜会庄主冯大侠，相烦老伯通抱。”

老门子年约花甲，有一双明朗的眼睛，看了看手中的拜贴，扭头向门楼上叫：“冯孝，南京高翔前来拜会主人，可请他们至丰馆待茶。”

青衣大汉身材高大，人才一表，扶着堞口向下问：“阁下与家主人有何渊源？据在下所知，家主人没有你这位姓高的朋友。”

“在下慕名拜会的。”高翔高声答。

“家主人不在家，改天再来好了。”

“什么？这……”

“家主人不在家。这样好了，拜贴留下，诸位可到元符宫或崇禧宫等候消息。如嫌山居不便，可到延陵镇等候。等家主人返庄里，再通知阁下前来相会。”

“在下于贵庄等候……”

“不行，本庄不留宿外人。”

高翔大为不耐烦，叫道：“玉狮冯大侠名满天下，该是气度恢宏平易近人的英雄豪侠。但你们这些人狐假虎威、岂不有玷冯大侠的英名么？”

冯孝冷笑一声，怒叫道：“家主人息隐江湖、闭门谢客。不许任何不相关的人前来打扰他老人家的清净。天下江湖人多如过江之鲫，谁不知家主人的名号？阿猫阿狗也前来看看风色，本庄岂不成了寺庙，门庭若市么？五伯，把拜贴掷回。”

老门子五伯耸耸肩，将拜贴递回说：“公子爷，今天你碰上了好说话的冯孝，不然你那些不逊的话，将会引起纠纷。你们请吧。”

高翔接过拜贴，三把两把撕得粉碎，冷笑道：“在下不信邪，我不信冯大侠会听任你们这些人得罪宾客。冯孝，你准不准进去？”

“咦！你这厮耳聋了不成？”冯孝讶然问。

“在下要进去。”

“什么？”

“你也聋了不成？”

冯孝大怒，吼道：“小畜生！你好大的胆子。”

高翔向金刚李虹举手一挥，叫道：“李虹兄，上前叫门。”

李虹挪了挪背上的降魔杆，大踏步而上，一面说：“遵命。不开门，咱们打进去。”

老门子伸手急拦，不悦地叫：“站住！不可无礼。”

金刚李虹哼了一声，说：“老人家、你还是让开的奸。”

老门子脸色一沉，伸手阻拦，若无其事地说：“年轻人，你在……”

许未完，高翔急叫：“小心他的手。”

金刚李虹反掌拍出，“啪”一声暴响，双掌接触劲气四荡。金刚退了三步，脚下一虚。

老门子冷笑一声，迎上冷冷地说：“有何不可？老夫奉陪就是。你一个江湖小辈，竟敢上门撒野，不教训你一顿，你还了得？”

两人同时踏进，同时出掌，皆用的是“推山填海”，皆用的八成劲攻出。“啪啪”两声暴响，两人同向后退，全都脸色一变，退了两趟斜移八尺，重新立下门户，像是半斤八两功力相当。

老门子冷笑一声，立当迫进说：“难怪你如此狂妄，果然有些斤两。好啊！老夫今天要和你松松筋骨。”

两人正要出招，高翔突然叫：“且慢！李兄退。老人家真要拦阻咱们叫门么？”

冯孝突然一声长笑，像大雁般向下飘落，叫道：“小狂徒，冯某要看看你凭什么敢到武林圣地龙尾山庄撒野。通得过在下这一关，在下替你开门。”

高翔示意金刚李虹退下。笑道：“一言为定。但不知阁下有何高见？”

“冯某替你划下道来。”

“请教。”

“剑下见真章。”

“点到即止么？”

“哈哈！你阁下不像是个玩命的。”

“笑话，武林人并非是玩命的亡命之徒。”

“刀剑无眼，剑不出鞘则已，出则不可能点到即止。当然，要硬闯必须有真才实学，点到即止岂能发挥所长？你可以尽量施展，量力而为。如果自命不凡，你可以一剑将冯某放倒，假使你不幸失手送掉小命，也不必怨天尤人。”冯孝豪气飞扬地说。

高翔淡淡一笑，说：“好吧，看来在下不露上两手，很难进得了龙尾山庄啦！既然阁下已经表示态度，高某恭敬不如从命。如果在下有所失闪差池，只怪在下学艺不精。

但万一伤了阁下。务请包涵一二。”

“阁下快人快语，一言为定。阁下请。”冯孝傲然地说。

高翔掖好衣袂，不慌不忙地就客位行礼，徐徐撤创立下门户，献剑含笑说：“在下献丑，请赐教。”

冯孝的脸色开始凝重，虎目中杀机怒涌，亮剑冷冷一笑，一字一吐一说：“你还有机会退出。不然请进招。”

“高某骑虎难下，不会退出。强宾不压主，请。”高翔一面说，一面心中忖道：“这位把门的老兄，为何用这种目光看我？眼中杀机怒涌，似乎与我

有不解之仇哩！怪事。”

冯孝不再多说，一声“有僭”，虚点一剑。三剑礼招过后，一声低叱，抢制机先立即冲刺，“星飞电射”猛攻中宫，洒出了重重剑山，奋勇进击，剑上风雷骤发，上乘的剑术令人心慑。

高翔也一声长笑，剑闪千道银虹，涌起万朵白莲，从容挥剑封架，以不变应万变，连换六次照面。从容不迫接下了对方绵绵不绝，宛若惊涛骇浪似的八招三十余剑狂攻，未露丝毫空隙，没给对方丝毫可乘之机。

剑虹飞舞，人影急剧进退，漫天彻地的剑影飞腾扑击惊心动魄，三丈内无人了，近，旁观的人纷纷后退，剑气将地面的尘埃震得八方激射，走石飞沙，激斗中，突然响起高翔的一声清叱，剑势一变，“铮”一声剑鸣，接着电芒一闪，“嗤”一声厉啸。人影乍分，剑气倏敛。

“承让了，得罪行罪。”

冯孝暴退丈余，脸色苍白，右腹侧衣袂掉落一幅，裤亦出现颤抖之象，汗下如雨，呼吸不平静。站稳略一喘息，傲气全消地说：“棋差一着在下认栽，你等一等，在下替你通报，主人是否肯接见，看你们的造化了。”

高翔脸色一沉，冷冷地主：“在下有几句话，希望兄台转禀贵庄主。”

“这个……在下不敢擅传，在下无权面禀庄主，必须由大总管转达。”

“那你就禀明大总管好了，请他务必将话面禀。当然，如果贵庄主肯破例接见，这些话便不必转禀了。”

“你的意思是……”

“在下是专诚拜望而来，与贵庄主毫无过节，而是有事相求，毫无恶意，几句话是：其一，如果贵庄不珍惜令名可以拒绝高某晋见。其二，指责庄主是钓名沽誉，浪得虚名贪生怕死的人，连一个武林后学，也不敢接见……”

“住口！”冯孝怒叫。

“就这几句话，务请转达。如果贵庄大总管不肯通报。那么，你们是陷主于不义的人。一切后果皆由你们负责，不信且拭目以待。”

“你威胁我么？”

“不敢，但逼急了又当别论。大总管如不肯转禀，在下便在此大吵大闹，相信贵庄主不是聋子，他会闻声出来查问的，届时大家脸上都挂不住。”

他朗朗而言，完全是初生之犊的口吻。只听得老汉弹指通神心中忐忑不安，暗暗叫苦。也暗暗喝彩。年轻人到底是年轻人，那股猖狂的气魄，正是后生可畏的最佳保证。

冯孝正想发作，老门子却摇手相阻，笑道：“冯孝，你就走一趟吧，把话传给大总管，你就算尽到责任了，何必生气？”又转向高翔道：“诸位请至对面小客室小坐，请。”

“谢谢老伯成全。”高翔抱拳行礼道谢。

冯孝悻悻地走向寨门，鼓掌三下，门侧一扇小门拉开了，进入后小门重行关闭。

四人入室，老门子告罪退去，高翔略加打量四周，低声道：“不知怎地，我总感到这位风云人物冯大侠，神秘得太离奇、似乎有点不对劲。”

“退隐了的武林名人、小心谨慎算不了什么。”弹指通神也低声道。

高翔不以为然，慎重地说：“罗前辈请立即离开山区、到句容等候消息，切记加快脚程。事不宜迟，快走。”

“你……”弹指通神一怔，讶然问。

“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为防万一，这步棋咱们必须及早安排、快走。

句容见。”

弹指通神有点悚然，知道严重，匆匆出门走了。

六

弹指通神是个老江湖，猜透了高翔的用意。不由心中甚感佩服，立即出室而去，展开轻功奔向五十里外的句容县。

老门子一惊，进了客室便问：“公子爷，那位客人怎么走了？”

“他有事，不来了。”高翔笑答。

“但……你的拜贴上写的是四个人……”

“拜贴不是已撕掉了么？”

“公子爷，这……这不太好吧？”

“怎么不好？少一个人，贵主人不是可以少一分顾虑么？再说，万一小可有了三长两短，也多一个通风报信的人，对不对？”

“公子爷，你把本庄看成陷人的龙潭虎穴么？”

“不敢，只是在下感到贵庄的人并不友好，万一真闹出事来，岂不麻烦？虽则小可是专程前来拜会的，但小心撑得万年船不得不防患于未然。”

“哼！你是以小心之心，度君子之腹。可以告诉你的是，家主人如果不接见、你们可以大摇大摆地离开，如果会见，保证你不损半根汁毛。进了庄，阎王爷也抓你不走，你大可放心。”

“呵呵！但愿如此，谢谢老伯关照。”

老门子忿然走了，不住摇头自语：“真是没见过世面的年轻人，哼！年轻人。”

久久，寨门大开，冯孝带了四名大汉迎出，笑容可掬地行礼叫：“庄主有示。请贵客内庄相见。”

高翔深感意外，这人怎么在后恭、态度转变得如此意外。赶忙道谢，随同冯孝入庄。

冯孝并未询问为何少了一个人，有说有笑的肃客前行，反而令高翔三人莫测高深，心中惶惶。

外庄至内庄的道路平整笔直，两旁绿树成荫，路面可看到轮轨与蹄迹，可知平时车马出入频繁。外庄的房屋整齐划一，前庄两例是平房，每一栋房屋皆是独院。花森扶疏为雅洁。东西庄是楼房，也是独院式各有的庭园的精美建筑。从格局上看，玉狮冯海安顿服友的情主，可说是极为优厚，情至义尽了。

没有演武场，没有驰道，没有穿劲装的人出没，只看到一些老少妇孺在花园中嬉戏，一切显得那么平各、静温、安样、看不出是武林朋友的宅院。

内庄门是一座华丽的月洞门，迎面是一座常青藤搭起的巨大绿屏风花径向两侧绕过，站在门前，视线常被常春藤绿屏风所阻，看不到里面的一切景物。

三名十三四岁的清秀小童在门外相迎，一旁是一名留五绺长髯，剑眉入鬓，目似朗星，神态安样，一表人才的中年人。紫花长袍大袖飘飘，气概不凡。

“这是敝庄的大总管杨爷抡奇。”冯孝抢先引见。

高翔上前行礼，笑道：“在下南京高翔，那两位是敝同伴金刚李虹，武当门人居天成。来得鲁莽，大总管海涵。”

大总管杨抡奇，回了一礼，呵呵大笑道：“好说好说、久仰了；刚才冯孝已将老弟闯庄的事说了，不瞒你说，三年来，你是第一位有此豪气的访客。诸位将是敝庄的佳宾，在下已将经过禀明庄主，庄主十分佩服，特命寒舍三童前来迎迓，在下也觉得十分光彩。

等诸位出来后，兄弟希望有幸与老弟亲近亲近。请进，兄弟不送了。”

“大总管请便，谢谢照顾。”他客气地说。三名小童上前行礼，为首的小童恭敬地说：“请佳宾随小的入内，主人于宾馆候驾。”

“小哥请领路。”他欠身说。

三小童同时欠身，转身往里走。

尚沿花径而入，曲折盘旋，只见花木不见人影。高翔愈走愈心惊，忖道：“这是武假八阵图的布局。主人不简单。”

又走了不久，他暗自心惊，心说：“这一段则是九宫，进入迷魂阵了。”

最后是五行阵，丙丁方位出现了一座精舍，匾额上刻的字是：“逸园精舍”。

这是一座古色古香，厅堂颇富收卷气的精舍，一切家具皆古朴精奇，壁上的字画皆是各朝名家的手笔杰作，价值连城，皆是人间绝品。

主人带了两名书僮在阶上迎各，等客人出现、即降阶相迎，含笑一揖，笑道：“诸位老弟台移玉枉顾，蓬革生辉，未能远迎，恕罪恕罪。老朽冯海。哪一位是高公子？”

这位主人自称老朽，未免不伦不类，有托大倚老卖老之嫌。看年岁，外表像是三十上下的壮年人，剑眉入鬓。鼻直口方，玉而红润丝毫不显老态，留的三绺长髯黑亮光润。

身材修伟，气宇恢宏。穿一袭玉色博袍，像是神仙中人。

高翔人生得俊，同样健壮，但缺乏成熟的气质，在这位早年名震宇内的一代英豪面前，不由他不生出自感形秽的念头，赶忙长揖到地，恭敬地说：“晚辈高翔，来得无状，海公海涵，幸甚幸甚。”

金刚李虹是个鲁直莽汉，胸无城府心直口快的人，但见了主人居然感到气馁，傲态尽消，躲在高翔身后不敢上前。

武当门人居天成，出身名门大派，见过世面，但今天却畏缩不前，脸色紧张，甚至浑身出现僵硬的迹象，几乎说不出话来。人的名，树的影；这位已息隐了的江湖大豪余威犹在，安样的神色中，仍然隐现无比的威严。

玉狮冯海呵呵笑，说：“好说好说，老弟台客气了。两位贵同伴可否在替在下引见？”

“晚辈李虹。”金刚欠身恭敬地答。

“晚辈姓居，名天成。”居天成小心翼翼地答。

玉狮冯海客气地拱手为礼，说声久仰，然后举手肃客，让在一旁笑道：“请升阶，厅中候教。”

“晚辈怎敢？海公请。”高翔退在一旁欠身说。

玉狮冯海呵呵一笑，挽了他举步上阶，笑道：“我这里极少外客光临，难得老弟台枉顾，在下深感荣幸，请不必拘礼。”

厅中设有案桌，纤尘不染的持板上，分东西摆了两张矮脚书案，各摆了五只织绵坐垫。案上有不少饰物，一具金兽鼎中，袅袅升起一缕青烟、异香满室。

小书僮跪下替主客脱靴，主客双方客气一番，分宾主庄坐，出来了五名小侍女，按古礼恭恭敬敬地献茗，方与小书僮一并退去。

高翔心中嘀咕，说：“这位江湖大豪真会享福、以目前的光景看来，南面王不易也。”

一个江湖人落得如此安逸，难怪他急流勇退，毅然退出江湖了。看排场，我不知道他从何处张罗浩大的开支？”

玉狮神态安样，客套毕、少不了垂询三人的家世，谈些江湖动静，身为长者也是主人，把场面控制得恰到好处，脸上笑容常挂，令客人毫无拘束不安的感觉，面面俱到、可说是最佳的主人。

最后，主人的话转上了正题：“高才弟是南京世家，既然不是武林人，在学舍中居然练了一身超尘拔俗的武功。委实令人刮目相看，但不知老弟光临寒舍、是否有需要在下尽力的地方？尚请不吝赐示。”

高翔也就不再多费唇舌，将南京所发生的种种变故说了。有此事他不能说，像遇上白无常获传九阴真气；埋葬了霸王丐；常春观蕙儿私放等等重要秘辛，他都不好说出。

有关他的师门的出身，他更是讳莫如深。最后，他不客气地说：“目下世道炎凉，辽湖前辈们皆抱了独善其身的态度，懒得过问江湖是非，不啻鼓励不肖为徒为非作歹，近两年来，南京居然一再闹出这么大的乱子，这次竟然在钦差头上打主意、不知连累了多少无辜，为此而破家的人不在少数。晚辈无意中介入此事，九死一生委实感到寒心。据晚辈所知，笑如来只是替罪的小羔羊而已。真正的元凶主谋，极可能是潜伏在南京附近的黑道巨霸。前辈是武林一代侠士，江湖当代豪杰，名动武林，威震江湖息隐于南京近郊，而这位元凶主谋竟敢在南京无所不为，哪将前辈放在眼下？而前辈居然不闻不问，晚辈百思莫解、委实不敢苟同。”

玉狮泰然地一笑，说：“老弟台不是江湖人，所以有此看法，一个息隐了的人，岂能随随便便出山的？”

“据晚辈所知，前辈并未传江湖公柬公然退出江湖。”

“一个成名人物，一言九鼎，说息隐就息隐，不必传江湖柬欺世盗名。”

“不然。说堂皇些，一言九鼎言出必行，行必守信。说不好听，那是避免息隐前‘月内与人结算恩怨债务’的麻烦……”

“你是说，在下不传辽湖柬，是怕仇人在一月期限内来找麻烦？”

“晚辈不敢，但难免蜚短流长。有人已经在前辈的卧榻造反，前辈仍然袖手旁观？”

“这个……”

“前辈若是怕事，可以置身事外。但前辈是否考虑到前辈声誉，以及人言可畏的后果么？”

“老弟台，你在杞人忧天呢，呵呵！”

“不是杞人忧天，而是实情。”

“你是说……”

“江湖朋友大都尊敬前辈，但难免有些专会造谣中伤，兴风作浪，别具用心之徒，说前辈有意包庇那位元凶从中取利……”

“晚辈无状，但敬爱前辈出于至诚，因此冒昧指出可能的后果，骨鲠在喉，不吐不快。防口如防川、川是不易防的。事实俱在，前辈何以杜悠悠之口？”

玉狮脸色开始凝重，突然击掌三下。

应声进来一位书僮，跪下问：“小的中候主人吩咐。”

“去请大总管来一趟。”玉狮沉静地说。

“小的遵命。”小书僮俯身答，膝行退出。

外面响了两声金钟的清鸣，不久，另一小童出现，在厅门外桌道：“上禀主人，大总管到。”

“请进。”玉狮含笑招呼。

大总管杨抡奇由小童侍候脱靴，入厅向主人问好。玉狮示意在右首坐下，神色凝重地问：“大总管，南京这两年所发生变故，你知道详情么？”

杨抡奇点点头，欠身道：“属下知道，但因他们那些歹徒不曾在句容作案，因此属下并未介意，也未加调查，这件事根本不劳主人过问。”

“现在加以调查还来得及么？”

“主人要过问？”杨抡奇讶然问。

“是的。”

“上票主人，属下反对主人过问，管这些鸡毛蒜皮的事。属下期期以为不可，江湖上英才辈出，三大门派人才济济，他们为何不管？主人已是息隐……”

“大总管，我意已决。”玉狮从容地说。

“是，属下知道了。”

“半月工夫。够了么？”

“属下在限期之内，全力调查清楚。”

“高老弟查出不少线索，可否再告诉大总管一些详情？”玉狮向高翔问。

“晚辈料无不言。”高翔兴奋地说道，将所知道的事一一说了。

杨抡奇极为细心，追问了不少小枝节，最后颇为自信地说：“主人但请宽心、恐怕不需半月，属下便可查个水落石出。”

“好，但愿如此。”

“主人许可属下调用逸园四女么？”

“为何要调用她们？”

“南京秦淮四大名花失踪，用四女去查便当些。”

“好，许你便宜行事。”

“遵命，属下立即前往准备。”

“好，你去吧。”

杨抡奇告退。玉狮向高翔笑道：“老弟台、在下管了这档子事，但有言在先，在下如非必要，决不出面。”

高翔满意地一笑道，说“当然，以前辈的身分来说，如非巨恶大凶，确也不劳前辈出面。晚辈不才，愿为前驱。”

“这样吧，老弟暂留敝庄，等大总管将此事查明，如需老弟协助、还得借重老弟的鼎力呢。”

高翔略一沉吟，说“晚辈也需加以调查、打算在南京永安镖局落脚。”

前辈如有差遣，可传信永安镖局，可好？”

“这多不方便？舍下……”

“晚辈确也需返家知会友好，不克久留，前辈盛情、晚辈心领了。”

他坚持返回南京，玉狮也就不好硬加勉留，天色尚早，他关心在句容听讯的弹指通神，也希望早些将好消息，告诉这位老江湖，立即告辞。

主人盛意设席留宾，他仍然拒绝了。玉狮无奈，亲自送客出了逸园精舍。

仍由三名小童领他们出了内庄，距月洞门尚有三道树墙，蓦地左方一声轻笑，奔出两名绝色少女，一追一逃，人影入目，已经相距不足丈内了。

“咦！”首先奔出的少女讶然叫，站住了。

“什么人？”另一名绝色少女问。

为首的小童赶忙欠身道：“这三位是主人宾客，小的奉命送客出园。”

“哦！你走吧。”少女挥袖说。两女的目光，不住在高翔浑身上转。

高翔不好死盯着美丽的少女，乍见之下，他已看出是两位年仅十六七，天仙化人似的美丽少女。

他嗅到了一阵奇异的脂香。香得极为特殊、似乎没有兰的幽雅，也没有麝的浓郁。

总之，这是一种他极为陌生，从未嗅过的异香。显然，这种奇香是发于两女胴体，已是无可否认千真万确的事。

他欠身向两女打招呼，然后随着小童走了，将出月洞门，他信口问：“小哥儿，刚才那两位美丽的女郎、是庄主的千金么，好美。”

小书僮摇摇头，说：“那是翠微阁八女中的两女。”

高翔一证，心说：“这内庄中，女人可真不少，逸园有四女，翠微阁又有八女，可能是都是些人间绝色佳丽，难怪主人不想出面管闲事，此间乐，不思蜀，也难怪他。”

在句容城会合了在那儿等候的弹指通神，一行四人欢天喜地落店投宿一宵，次日一早便动身返回南京，等候好消息。

句容在南京东面的九十里，一天脚程很轻松，四人拾辇上路。金刚李虹力大如牛，他背了高翔的大包裹，里面除了换洗衣物，还有六七百两金银，依然健步如飞。

人逢喜事精神爽，沿途不住谈论玉狮这位英雄豪杰的轶事，颇不寂寞。

已牌左右，已走了一段路程，即将进入上元县地界、村落反而少了。远远地，便看到前面有一座桥，有几名樵夫将柴担放在桥左侧，人则倚栏而坐，像在歇肩。几个人谈笑风生，谁也不会注意这些樵夫有何异样。

桥西，一名穿青直裰的中年人，挟了一根长竹筒，戴了一顶遮阳帽。一步步迎面而来。

弹指通神年长，走在前面。高翔在中，他不用背包裹，空着双手十分松。弹指通神踏上桥头，穿青直裰的中年也走上了桥尾。各走各的路，谁也不管谁。

桥长五六丈，双方在中间相遇。左侧，便是五担柴与五名樵夫歇肩的地方。

中年人与弹指通神错肩而遇，在与高翔相错的刹那间，突然右手一抄，闪电似的反手急扣高翔的后颈。

同一瞬间，弹指通神旋身一声大喝，扣指疾弹、一缕指风袭向中年人

的臂门要穴。

也在同一瞬间，高翔旋身反手扣住了对方的脉门，大喝一声，一扭、一带、一掀。

中年人一声狂叫，丢掉竹筒来一记前空翻，“嘭”一声大震，跌了个四脚朝天。但也因此而躲过了一指。

断后的居天成突然抢出，扑上擒人，奋身下扑。

中年人大吼一声，原地旋身双脚一夹，立将居天成绞倒，居天成反而拦住了抢上擒人的高翔。

弹指通神还不及扑上，中年人已奋身一滚，猛地一窜，飞越桥栏，“噗通”两声水响，掉下河去了。水花一涌，无影无踪。

金刚李虹扔掉包裹，叫道：“我下去捉他。”

弹指通神却摇手叫：“不必了，水色浑浊，这恶贼水性了得，追不上他了，穷寇莫追。”

高翔拾起了竹筒，讶然道：“我看出这玩意有鬼，已有戒心，所以没上当。”

弹指通神摇摇头，神色凝重说：“这家伙叫混江龙关福，这他这竹筒中藏了极霸道的毒汁，人体沾上便会溃烂。假使他先用毒汁，咱们必定有人遭殃，天教他鬼迷心窍，竟想逞能用手擒人，终于功败垂成，好险！这恶贼为何要拦路行凶暗算？是受谁的指使，谁又知道高老弟的行踪？怪事。”

居天成狼狈地爬起，苦笑道：“这家伙从南京来，南京的江湖朋友，大概认识高公子的人甚多呢。”

高翔将竹筒掣在桥墩上，竹筒破裂，溅出不少腥臭刺鼻的灰色药汁，筒口喷洒出来的毒汁可远及三丈外。他剑眉深锁、慎重地说：“这人不像是狭路相逢，临时起意暗算我的人。但如果是临时起意的，那么，今夜我将步步荆棘，那位元凶的主谋已经把全部的精力，用在计算我的事上了。我的看法是：姓关的并非不想用毒汁，而是起在活擒，同时，混江龙这一走，必定将信息传出，咱们将步步生险。”

“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咱们并不怕他。”金刚李虹大声拍着胸膛说。

高翔淡淡一笑，目光落在五名樵夫身上，说：“傻金刚，你能一天到晚防备别人在你身旁放冷箭么？走在街市中，你能用，八只眼来临视四面八方的人么？你看看这五位樵夫，你知道又是些什么人？”

“樵夫就是樵夫嘛。”金刚李虹不解地说。

“这就对了，你并不怀疑他介是否会对咱们不利，他们的真正身分，你也不会留意。”

“不错。”

“假使他们也是准备暗算我们的人，是对方派来候机下手的人，请教，你能怎样？”

金刚李虹不住打量五个樵夫，双手叉腰向樵夫们走去，一面说：“只有一个办法可以证实他们的身分……”

话未完，高翔已闪电似的掠到，扣住了一名上身已几外翻下的樵夫一条右腿。

“咦！”金刚李虹讶然叫。

“噗通通”水响如雷，四名樵夫落水。

河宽仅五丈、但水深而浑浊，流速平缓，水性佳的人可任意向上下潜

泳。两岸芦荻茂密，树林蔽岸，极其茂密，人入水逃匿，像是入水之蛙，到何处去找？

被高翔扣住右腿的樵夫走不掉，立即向上挺腰翻回，手一抬，射出了一枝袖箭，银芒乍现。

高翔身躯一扭，袖箭擦胸衣而过，险之又险。他大喝一声，将樵夫向桥中摔落，砰然有声、摔得不轻。

居天成急冲而上，却被金刚李虹伸手拦住大叫道：“让给我消遣他。好小子。”

樵夫奋身一滚，刚挺身跃起，金刚已抓小鸡似的抓住他的双手扭转向上提。他一咬牙，抬膝猛撞金刚的下阴要害。

金刚却又将他往下压，膝抬不起来，反而被金刚一膝撞在下颚上，力道千钧。

“不要伤他，问口供。”弹指通神叫。

“他死不了。”金刚大笑着说，一手勒住樵夫的后颈，一手抵住下颚向前推，又道：“老兄，我先把你的喉管拉长些，你招供时便会干脆此了。”

樵夫的一双手筋已被扭伤，失去活动的 ability，只能用一双脚挣扎撑动，无法脱出金刚的控制，连叫号也张不开嘴。

金刚认为差不多了，方松手将樵夫放下，冷笑道：“老兄，该你招供了。”

弹指通神上前，抓起樵夫的左手，细察袖箭的箭筒、再仔细察看樵夫的脸容，冷笑道：“这人我认识，他是扬州的名武师银箭葛起凤。”

金刚一怔，说：“在下听说过这号人物，他怎会失身从贼？”

“我来问他。”弹指通神说，将樵夫拖至桥西，放在一株大树下，冷冷地问：“葛起凤，你是不是熬得过，我罗方的逆经搜脉手法的折磨？熬不过，你老兄还是光棍些，彼此合作从实招来。”

葛起凤久久方回过气来，脸色铁青大汗如雨地说：“在下与朋友们在此顿查一件罪案，交末招惹你们。你阁下既然是弹指通神罗方，算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侠义道人物，胡乱抓人迫供、你这是什么意思？”

“好啊！你阁下还想反咬咱们一口？”

“不是反咬，而是向诸位位讨公道。你们与那跳水逃走了人有过节，与在下无关。”

“你心虚逃走……”

“咱们不愿卷入旋涡，所以只好及早趋避。”

弹指通神嘿嘿笑，食中两指不住伸屈，说：“你不够朋友、在下只好得罪你了。”

高翔摇手相阻，说：“罗兄。即使用刑迫他，他也会胡说八道的。依我看来，他不像是混江龙一伙的，放了他算了。”

“放他？”弹指通神惑然问。

“是的，放掉他。这些人以亡命自居，逼死了人没有用，何况咱们并未抓住确证，逼供反而显得咱们气量过小，有损咱们的声誉。”

弹指通神正待说明不能放的理由，却看到高翔眨眼示意。也就不再坚持，说：“好吧，便宜了这厮。给我快滚！”

银箭葛起凤吃力地站起，咬牙切齿地说：“姓罗的，咱们后会有期，逼供之赐，葛某记住了，请你也别健忘。”

“你在想在嘴皮子上占便宜，罗某敲掉你的满嘴大牙，你走不走？”弹

指通神厉声问。

葛起凤撒腿便跑，沿河旁的小径向南溜之大吉。

“高老弟，为何要放他？”弹指通神不解地问。

高翔淡淡一笑，一面打开包裹将一些金银放入百宝囊，一面说：“这不是纵虎归山，而是放长线钓大鱼。南京的江湖朋友，认识我高翔的人并不多，这几个人途中偷袭，大有可疑。我要利用这家伙带路，找到他们的主子巢穴。”

“大白天跟踪……”

“很困难。但我将一试。”

“你？这……”

“你们先到永安镖局等我、在玉狮的人前来会之前，你们可以可四出找寻线索，咱们要利用这半月工夫，小心查证，作充分准备。”

金刚李虹不同意、怪叫道：“我不到永安镖局，要跟你走。你上天、我跟你到凌霄殿：你入地。我伴你去看阎王爷。你一个公子少爷。路上需人照顾。”

“我会照顾自己。多一个人反而引人注目。”

“在下坏不了事，放心吧！”金刚拍拍胸膛说。

居天成也说：“高公子，江湖人恩怨分明、咱们跟定了你，并非全是为了照顾你。”

老实说，咱们任何时候，也准备为你赴汤蹈火，也希望你在身旁获得安全。”

他摇摇头，坚决地说：“目下咱们正在危险中，可分而不可合，必须立刻化整为零，离开大路在永安镖局会合。这样好了，不必多说，我与李虹走一路，你与罗前辈同行。”

李虹，走，不然就追不上姓葛的了。”

说走便走，沿小径急赶。李虹喜悦地背起包裹，大踏步后跟。居天成正待跟上，却被弹指通虹拉住了，说：“老弟，高公子的话有道理，你不能跟去。”

银箭葛起凤远走两里余，到了河右岸树林中的一座茅舍中，在柴门外鼓掌三下，里面传出两声干咳，方推门而入，顺手掩上柴门。草堂中；席地坐着一个灰衣老人，用那冷电四射的鹰目注视着他，冷冷地问：“怎样？他们呢？”

葛起凤脸色仍然苍白，恐惧地说：“小畜生机警绝伦，混江龙失手，他们都及时跳水逃命，属下……”

“你被擒住了？”

“属下……不幸被小畜生擒住……”

“你怎么回来了？”

“属下推得干干净净，所以……”

“你招了些什么？”老人阴森森地问。

“属下不曾招供，不曾招……”葛起凤急急分辩。

“哼！你倒真是推得干干净净呢。”

“属下确是未招出任何事……”

蓦地柴门候开，奔入了浑身是水的混江龙，掩上门急叫道：“小畜生已经跟来了，即将掩至屋后，快走。”

“噢！你……”

“属下躲在河岸抄道赶来，没想到仍然比葛兄慢了一步。快走，小畜生的艺业可怕极了。”混江龙急急地说。

老人一蹶而起，原来是个装了一条木制左腿的人，拐杖猛地出其不意扫出，“噗”一声响，葛起凤的小腹挨了致命的一击，身躯向后飞退，“嘭”一声撞在泥壁上，一声未出便已寂然不却了。

老人正待上前验尸，混江龙低声道：“来了，屋后。”

“走！”老人低叫，从壁角的一个大洞中钻出屋外去了。混江龙随后钻出，溜之大吉。

高翔接近了屋后，金刚要虹在后面三丈左右紧跟。绕至屋左的小窗，一听屋内声息毫无，他向金刚示意把住后门，然后到了门前轻轻推门而入。

首先，他看到了仍有水迹的脚印。其次，他看到了倒毙在壁下尸体，不由跌脚自语道：“来晚了些，这家伙已被党羽们杀之灭口了。”

他抢近一按葛起凤的脉，赶忙叫道：“李虹，快取碗水来。”

金刚李虹一脚踢倒后门抡入，丢下包裹下厨取来了一碗，奔到叫：“公子爷，怎么了？”

“葛起凤被人打昏了，奄奄一息。”他一面说，一面接过水灌入葛起凤的口中，方用冷水浇在葛起凤的脸上。

葛起凤脸色死灰，吁出一口长气，接着一阵呻吟，终于渐渐苏醒。

葛起凤眼中涌起恐惧的神色，虚脱地问：“你……你是……”

“在下高翔。”

“你……”

“在下救不了你，你得快找郎中医治。”

“我……我不……不行了，你……你为何救我？我……”

“你受伤甚重。即使你是在下的死对头，在下也不能见死不救。伤在何处？”

“我腹腔内腑已……已裂，六腑……”

“你忍着点，在下做一个担架抬人去就医。”

“不必了。”葛起凤语声突转稳定地说，脸上开始逐渐有了血色，吸入一口长气往下说：“大罗天仙也救不了内腑崩裂的人高兄，听我说。”

高翔并不因为葛起凤神色上有了转机而欣慰，反而感到心中一凉，这是所谓回光返照，这片刻的好气色，正是人留在世间的刹那间清明，到了这种境界的人，命运已经决定，任何灵丹妙药也无能为力了。

他摇摇头苦笑，叹口气说道：“葛兄你有后事需要在下相助么？”

“我？在孤家寡人一个，一个江湖亡命，一死百了，还有什么后事可百？高兄，人之将死，其言也善；请听在下的劝告，不要再追查笑如来的事了。”

“笑如来的家小藏在何处？”他问。

葛起凤避免回答他的话，白顾自地说：“笑如来也与我一样，是个供奔走驱的人而已，真正的主人是谁，世间只有少数几个人知道。老实说，如果我不是从直接指挥我的人三脚老妖无意中透出的消息，知道笑如来是咱们的人，即使见了面，也不知彼此是同道呢，可知我们这些人的主人，是如何精明了。主人传了口信，限令所有人的明暗下手，全力擒你置于死地，最好是活的，擒获的人将有重赏。高兄，走远些，愈远愈好，最好远出万里外，不然……”

葛起凤开始干咳、抽气，脸上的血色开始消退、眼神渐散，吸入一口

气又道：“在下一时意志薄弱，贪生怕死，最后仍然死在他们手中，我……我好恨！好……恨……”

说守，气息渐弱，身躯开始痉挛。

“三脚老妖在何处藏身？”高翔高声问。

“在……在……”

蓦地，金刚一声怒吼，拔出了降魔杵，“叮”一声响，震飞了一枚棱透风镖，正持抢出。

“守住门。”高翔叫。

“在……在……”葛起凤微弱地说。

门外一声怒吼，“砰”一声响，柴门倒下了。

金刚仗杵而立，屹立如山在旁戒备，并不抢出，他沉着替高翔护卫，不理睬柴门的动静。

没有人随门冲入，接着“啪”一声响，一个人影撞破了小窗，随破窗滚入。

高翔反手扔出了一颗五花石，附耳向葛起凤叫：“葛兄，三脚老妖藏在何处？”

“在……在秦淮畔格村的……大树将……将军……唉！”

最后一声叹息徐徐而止，浑身一松、气息已绝。

高翔扭头一声叱喝，剑已挥出，“铮”一声震偏了袭来的一剑，挺身而起剑顺势点出，“嗤”一声贯入那位偷袭大汉的右肩。

“啊……”大汉扔掉剑向后飞退，“砰”一声撞在窗下，伤太重爬不起来了。

门附近金刚李虹像一关疯虎，降魔杵风雷俱发，把两大汉退得手忙脚乱向外退。

高翔一脚拨开先前撞毁小窗，冲入想杀葛起凤灭口，却被五花石击中昏穴的大汉身躯，纵至窗下。

右肩乍挨了一剑的大汉正挣扎向窗下爬，见他纵来便回身拼命，咬牙切齿一脚踢出。

他伸左手一拨，大汉应手而倒。他的剑尖抵住了对方的咽喉，冷笑道：“你是跳水逃走四樵夫之一，换了衣服来了，好啊！送死来了。”

大汉张口伸舌，“咱”一声响、舌头往外掉，鲜血喷出，双眼一翻，痛昏了。

他吃了一惊，大出意外，措手不及，收剑自语道：“这家伙真够狠的，可能是这四人的首领，可惜，无法向他要口供了。”

他不能见死不救，弄醒对方冷笑道：“阁下，快去找郎中，也许还有救，在下放过你。”

门外，金刚李虹出了窄小的堂屋，获得施展的机会，沉重的降魔杵大发神威，在高翔奔出的时候，有一名大汉右肩已被击碎，已经断了气。另一名大汉像出柙之虎，疯狂的左冲右突，想杀出一条生路逃命，成了降魔出下的游魂，险象横生，危机间不容发，眼看要许下断魂。

“要活的。”高翔及时大叫。

金刚在千钧一发中撤招，“铮”一声击飞对方长创，一声沉喝，“噗”一声出压在大汉的左肩上，喝道：“跪下！”

大汉支持不住，龇牙咧嘴地跪倒，上体既已躺下，也无法前仆，除了

跪坐之外，别无他途。

“问口供，问他的主子是谁。”高翔走近叫。

金刚一手抓住大汉的发结。一脚将大汉踹倒，杵横压在大汉的喉下，虬须怒张地问：“小子，你听清了么？”

“我……”大汉心胆俱裂地叫，语不成声。

“你不招，太爷拆散你的骨头。”

“我……我招，主子是……是袁雄。”

“袁雄？咦！是不是二十年前。被五指飞花打断一条左脚后来绰号叫三脚老妖的人？”

“正……下是他。”

“还有其他的人，快招。”

“在下只……只知雄老一个人，只听命于……”

高翔哼了一声，问道：“三脚老妖是不是住在洛村？”

“是的，从这里向西南行、再沿秦淮河往上走。距华山约二十余里便是洛村。”

“在大树将军……说！葛起凤把你们的事情招清了。”

“大树将军庙在村西，那是雄公的居所。”

高翔点了大汉的睡穴，说：“李虹，让家伙睡十二时辰、醒来让他去散布谣言，让那些狗东西以为咱们得到了口供。走！去洛村。”

一个时辰后，两人赶到了洛村的大树将军庙，已是人去庙空，三脚老妖已经不见了。

两人在村中打听，有一名牧牛童表示曾看见老妖与两名大汉，向西北的小径走了，约走了半个时辰。

两人沿小径急赶，总算不错，这一条路面的泥土软，可清晰地看到木脚留下的痕迹，便知道追对了方向。

华山是秦淮河的南源头，秦淮河向西北流入南京城。洛村四通八达，沿河下行至府城。西北的小径，则通向江宁府三镇之一的江宁镇巡检司。

日暮时分，足迹就难以发觉、两人只好沿途打听，耽误了不少时光。江宁巡检司是南北大道的要津，东北至府城是六十里。两人一打听，果然打听老妖三个人向北走了，像是赶向府城，走的是至府城的官道。

高翔不相信老妖会赶向府城，走府城用不着绕那么大的一个圈子。心中暗自警惕。

出了镇，他向金刚李虹说：“显然。老妖已经知道咱们在后面追踪、他在故布疑阵，引咱们走上歧途，咱得小心了。”

金刚李虹粗中有细，颇为忧虑地说：“公子爷，咱们岂不是中计了么？不能再追了。”

他淡淡一笑，道：“正相反，咱们必须追。出乎老妖意料之外，咱们要真探虎穴。

这样吧，你到永安镖局等我……”

“公子爷，你这是什么话？”金刚正色叫。

“我一个人方便些……”

“公子爷，不可说这种话，上刀山下剑海，李虹跟定你了。”李虹拍着胸膛说。

“这……好吧，但你得听话。”高翔无可奈何地说、他确也不忍心拒绝这

位恩怨分明的莽大汉。

“公子爷叫我往火里跳，我李虹如果敢皱眉，便不是父母养的。”金刚虬须怒张地说。

“奸、咱们找个地方把包裹藏起来，跟我走就是。”高翔只好同意。

“公子爷这一带熟么？”

“当然熟，这一带连一个兔子我也清楚。哼！这一带易于藏身的逃遁处，我知道在何处。前面有一座小村，咱们去饱餐一顿，再去闯虎穴龙潭。”

北行十余里，有一座山叫吉山，山西麓面临大江。这一带林深茂，江边全是绵绵无尽的芦荻，而且其中颇多汉港，是水贼潜身的好地方。巡检司法对这一带最感头痛。严禁附近的渔民接近，抓住了一律以水贼法办，无形中反而成为水贼的安东窝。人藏身在内，除了飞在上空的鸟或可发现下面的人以外、进去右十官兵搜捕，简直白费劲。

水贼并不敢在此地盘据，只作为暂避风头的歇脚站而已，人数也不多，没有渔民村夫前来打扰，因此水禽在内繁殖得十分兴旺，所以也就成为府城附近的好猎手们，在此猎取鸟雁水禽的好猎场。来此偷猎的人中，就有高翔在内。他总是独自前来，午后从府城动身，乘马一个半时辰内。他总是寄在附近的村落，晚间进入芦荻丛中守候。次晨在天明前的一个时辰内，必须一切就绪。就在破晓的半个时辰内，可射中三五十头水禽，颇富刺激。令他乐此不疲。因此对这一带的地势，他可说了如指掌。何处有流沙，何处有水贼的埋伏地，他一清二楚。

在近江滨的一座港汉内，岸畔建了一座芦棚。二更时分，棚烛火摇摇。芦叶为床，有几件破棉被。这是水贼们的临时哨所，水贼来时，这里经常有五六名贼哨歇宿。今晚却多了几位客人，那就是三脚老妖与混江龙，和另一名十二三岁的小后生。

六名水贼坐在一侧，老妖三人占了一面角落。水贼都是些满脸横肉的大汉，上身精赤，腰带上带了短巴首，分水刺与分水刀等兵刃，外衣挂在壁柱上。为首的人胸口的五六处疤痕，颇以疤痕自豪，瞪着一双大牛眼，向正在抓荷叶包的菜肴住口里送的三脚老妖说：“雄老既然已经将他引来了，那就把他引到汉洲上擒他，岂不甚好？”

“不行，这小畜生机警绝伦，引他到汉洲，恐怕正应了一名俗语：引狼入室、那就会鸡飞狗走，搞得你们灰头土脸……”

“笑话！你看我的好了。”

“老弟，这可不是好玩的，老朽不想连累你们，要在这一带湾港中擒他。”

“笑话，雄老把兄弟看得如此不……”

“老弟别生气，老朽确是不愿……”

“你就别提了，一切交给我办。混江龙关兄也不是外人，兄弟也不能不助他一臂之力。雄老，到底你与那小伙子有何过节？知道他的底细么？”

“本来老朽就不认识他，今早他到老朽的住处游玩，一言不合，彼此交手斗气，治好混江龙关老弟师徒前来找我盘桓，咱们三人也抵挡不住，被他追得好惨，不得已逃来此地找老弟帮忙……”

“呵呵！一句话，兄弟完全负责，他不来便罢，来了，哼！管叫他来得去不得。走罢，到兄弟的旱舵再说。”

“这个……”

“走啊！雄老怎么婆婆妈妈起来了？”

“好吧，那就一切仰仗老弟台了。”老妖欣然地说。

首领挺身站起，取过衣衫搭上肩，说：“走时千万小心脚下，最好不发出水声。”

“是怕那小畜生循声追来么？”

“不是，入暮时分，来了两们年轻人，身手极为高明，箭术极为可怕。这两个年青人每月要来三两次猎水鸭，算是熟人。如果发声被他们误认是水禽，一箭中心那才叫冤枉呢。走！诸位请随我来。”

所谓旱舵，是这一带沼泽内部的一座长洲。洲外是大江。洲内是沼泽，洲外有半里宽阔的芦荻丛，有两条水道便利小舟出入，是水贼们建于陆上的巢穴。水贼们习贯上称首领的巢穴为舵，巢穴也定在船上，船以舵为控制方向的主要工具，以舵称道须颇收名符其实之效、因此有大舵主小舵主之分，也就是大贼首。大江一带，舵主的称谓颇为吃香，建于陆上的旱舵。按规矩须距江三里以内，不然将会引起纠纷，旱路的三山五岳好汉，可能会找麻烦。光棍不挡财路，水旱的财原不能混淆，水上朋友不可吃陆地，旱路英雄也不得过问水上财源。谁想一口咬两块肉，必将引起无穷风波。

洲上的旱舵今晚来了不少人、原来这天是南京上下游百里内，重要贼首聚会的一天，大小贼首有二十名以上，也是一年一度的盛会。夏汛未退，水势也不太凶险，大小船只往来方便，确是聚会好季节。

三脚老妖一面走，一面信口问：“老弟把老朽带至旱舵藏身，其他的舵主是否同意老弟的举措呢？”

“雄老大可放心，在这一带，我拼命五郎贺五不但是地主。也在十二舵主颇有声望的舵主，包庇三五个人，兄弟还担当得起。”水贼首领拍着胸膛颇为处豪地说。

“当然，在南京上下游，谁不知老弟是个名号响亮，神出鬼没的好汉？哦！我想起来了，听说年初江淮的黑道大豪神枪太保陆玑，在南京南上了仇家，清凉山夜斗，神枪太保身受生伤，下落不明，听说是老弟收容了他、不知此事是真是假？”

拼命五郎淡淡一笑，说：“这件事不是空谷来风，但恕兄弟不能明告。”

“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也不知道。神主保陆兄手上有一批价值连城的珍宝，不知怎地竟被本地的一位神秘人物所侦悉，限令他交出这批宝物并迫他投效。派来了几名艺来奇高的好手，在清凉山谈判、一言不合谈判破裂，双手交手拼死活。陆兄身受重伤。逃出了清凉山，前来投奔兄弟托庇。不到三天，有人送来了一封莫名其妙的信，请兄弟前往芙蓉峰下会面。”

“芙蓉峰，不是牛头山南面祖堂山的主峰么？”

“正是，也是吉山的近邻，此至芙蓉峰仅余里。”

“老弟去了么？”

“去了，早一天到达。对方竟在那儿设伏，恰好被我看破绽，在他们人手尚未到齐，埋伏尚未停当的紧要关头，兄弟出其不意杀他个落花流水。”

“哦！老朽听说过这件事，只是传说的人语焉不详，也不知是老大闹芙蓉峰。老弟，那些人是何来路，后来怎样了？”

“对方的底细，兄弟至今尚未查。这半年来，先后来了三批人侵入，共有三十余人埋骨沼泽中。最近南京城许老二在慈姥山中伏毙命，闹了个满城风雨，很久没发现有人前来勘探了。依兄弟看来、杀许老二的人，也就是向

兄弟挑衅的舵主，出面侦查这些人的底细，然后连络水陆群豪，把他们赶走，或者干脆把他们连根拔掉。他们在南京闹和太不豫话，做了好几笔大案，官府查得紧，几乎完全断绝了咱们水上英雄的财路。以兄弟来说，一年来，就没做过一笔橡样的买卖。许老二的窃案发，咱们连出去的机会都没有，水军不住沿江盘查，咱们只好跟着倒霉，买卖做不成，只能在家吃老本。此贼不除，水陆群豪谁也休想混饭吃。咱们对这种要钱又要命，大小一口吃的败类，已无法容忍了。”

“听说笑如来已经认罪……”

“哼！笑如来自命是白道英雄，他这件事已激起了公愤。咱们水上朋友决不自命英雄，是贼就是贼，遵守十大戒律，三不劫五不抢，要钱不要命，要命就不要钱，决不象笑如来那种人明里英雄豪杰，暗地里男盗女娼。哼！笑如来只上走狗而已，咱们会查出这件事的。听说那位少年人高翔已经动身外出缉凶，兄弟希望和他连络上，供给他一些消息。”

“哦！但不知老弟得到些什么消息？”

“许老二慈姥山中伏那天，兄弟有两们弟兄人太平府回来，路上碰到几个江湖邪魔，此事……噤声，前面有人。”

前面有拨动芦荻的声响传出，四人向下一伏。

三脚老妖的眼中，掠过一道阴厉的光芒。

久久，不见有动静。三脚老妖在拼命五郎身侧，迫不及待地说：“风吹草动而已，没有人。老弟，你那几位弟兄，碰上了些什么人？”

拼命五郎却不急于回答，低声说：“跟我来、绕过去，先看看是人是鬼。”

三脚老妖扭头向混江龙附耳道：“记住，不能让高翔有通名号的机会，这些水贼已经有与高翔搭线的准备了。如果咱们不能及早预防，借刀杀人的大计不但落空，反而会促成他们的合作，你我如何交代？”

“这……恐怕不易哩。”

“为防万一，你留下。”

“我留下？”

“是的，我必须将水贼的阴谋传给主人，以便早作准备。而且须在高翔到来这前离开将消息传出。”

“你能出去？”

“必须出去。”三脚老妖坚决地说。

“不行的，你这一走……恐怕弄巧成拙，反而引起他们的疑心，这样吧，我走，从水中脱身要方便些，可以避开他们的暗桩。”

“你不能走，一是你与这些人交情深厚，二是万一有事脱身容易……”

“万一与高翔照面，兄弟岂不是完了？”

这时，拼命五郎已经远出三丈外了。蛇行鹭伏向前搜进，注意力全放在刚才发出声息的地方。

三脚老妖眼中凶光一闪。说：“葛起凤已经招了供，老夫留下更是危险，因此，你留下比较易于脱身。同时，你由于逞能，已经失败了一次，功效垂成，你已经……”

话未完，右手一拍混江龙的背心。混江龙身躯一晃，昏厥了。

老妖将他挟住，拔出一把飞刀，毫无感情地狠狠插入他的背心，自语道：“你留在世间，反而是一大累赘，所以你得留下，老夫不得不改变计划见机行事了。别怨我，老弟。”

混江龙一声未出，气息渐绝。

天宇中黑沉沉，云屋低，星月无光。前面已听到水声，已到了江边了。

拼命五郎搜了一周，扭头惑然地说：“这里分明听到有人举步的声响，怎么一无所见？两位且守住这一面，我再绕过去看看。”

“老弟，附近有你们的入么？”三脚老妖问。他挟持着混江龙的尸体蹲在两丈外，拼命五郎无法看出混江龙的死活。

“三方都有，但皆在百十丈外，此地只有水上的哨船，陆上不会有人。雄老小心了，兄弟要赶他出来。”

三脚老妖大喜，说：“老朽与关老弟堵住临江一面，替老弟折后并负责截击。”

“好，小心了。”拼命五郎，向北一窜，进入了芦荻丛。

三脚老妖疾趋西面，穿芦而走，三丈外便看到了水影。夏日水涨，五六丈外仍是芦荻，皆生长在水中。他猛地一声狂叫，推倒混江龙，撒腿狂奔，冲入水中拨芦疾走，水声与拨擦芦荻声大起。

远处，拼命五郎骇然奔来，大叫道：“雄老，怎么回事？”

三脚老妖已飞冲出五丈外，水已及腰，发出一声厉叫，向下一伏。然后徐徐向游，像一头水獭般悄然溜了。

拼命五郎看到了上体栽在水中的混江龙，摸到了混江龙背部所中的飞刀，不由大骇，急忙拔出巴首闪在一旁戒备，叫道：“雄老、你可无恙？”

三脚老妖袁雄已经走了，叫破喉咙也不会有回音。他心中一凛，立即发出了警啸。

三脚老妖行摸清江岸的形势，然后向此潜入，悄然隐伏在芦荻中，手上共有四把飞刀，像一颗伺伏的豹，候机猎食。

不久、两名暗桩急急赶来，距他潜伏的地方不足两丈。他等两人匆匆奔过，悄然掷出了两把飞刀。老妖的飞刀术十分高明，相距又近，刀贯心坎尖透前胸，两名暗桩仅了嗯了一声，便砰然倒地。

他仍在等，心中冷笑道：“多杀几个激起公愤。让那小子前来杀个落花流水。不管哪一方的人死光，都可除去心腹之患。如果两败俱伤，主人便可高枕无忧了。”

不久，第二批暗桩赶到，这次有王个人。他重施故技，击毙了走在最后的那两个人，并同时扑出。要收拾走在前面的人。“砰！砰！”两个中飞刀的人倒了。

前面的那人命不该绝。恰好看到被杀的两名暗桩的尸体，警觉地向侧一闪，猛地伏倒。

这瞬间、两名同伴倒地。

这位暗桩十分机警，眼角看到同伴倒地，也看到一个黑影扑来，便知大事不好，大吼一声，奋身侧滚，“哗啦啦”一阵水响，压倒了不少芦荻，窜入水中，像大鱼一般向外游窜。

老妖只带了五把飞刀，已经全部用守，仓卒间也不知那最后一名暗桩竟然如此机警，一扑落空便知不妙，火速后撤。

暗桩逃出芦荻丛，大叫道：“有奸细，快来，快来围捕。”

江面的哨船纷纷应声赶来，四面八方的暗桩皆向此地集中，芦哨声此起彼落，水贼们大举出动了。

三脚老妖心中发慌，急急溜走。

第一个赶来的是拼命五郎，看到了四具尸体。叫道：“刚才是谁传警？是……”

暗桩从水中钻出，大叫道：“是贺舵主么？奸细从东北角走了。”

“有多少人？看清楚了么？”

“我只看到一个黑影，在后面暗袭，看不清是谁。”

拼命五郎用哨声传出警讯，两长一短，表示入侵者在东北。然后向暗桩匆匆地说：“来看看人还有没有救，招呼他们先救人。”说完向东北方向追出。

第一枝火把点燃，接着各处火光大明。藏在江岸沼泽港汊的小舟，开始驶出各地汉港，点起了火把，分段把守各负其责。只片刻间，便在三里方圆的出事现场中形成了数重包围网，火花烛天，强弓硬弩封住了各处进出要道。水鸟惊飞，一阵大乱。

水中交战，弓箭为先。水贼们最霸道的武器是弓弩，陆上的旱路英雄，谁也不敢与水贼大规模械斗，因此尽管水陆群豪彼此虽有利害冲突，财源的划分经常出现棘手的问题难获解决，而水路英雄人数又少得多，但陆路群豪仍然不敢开罪这些水上朋友。真要翻脸，谁也占不了便宜，这也就是旱路上朋友允许水贼建旱舵于距水三里内的原因，这一带水贼巢穴来说，三五十名江湖高手侵入，保证来得去不得。官兵们也有弓箭，三五百人前来进剿，保证抓不到半个水贼。

三脚老妖躲在淹水的芦荻中，不言不动静候变化，他毫无所惧，在天亮之前他是安全的，只需要在天色大明前往江外潜泳三二十丈，便可摆脱水贼的追踪了。

拼命五郎直等到水贼们建成包围圈、方带人前来察看混江龙与四名弟兄的尸体。五个人皆被飞刀所击毙，皆是被从身后下手暗算的。

来的共有六名各路舵主、其中一名五短身材的人讶然问道：“咦！这人不是大名鼎鼎混江龙关福么？他的江面在镇江府以东，怎么跑到我们此地来了？”

拼命五郎一面审视着飞刀，一面说：“入暮时分，他与三脚老妖袁雄从句容逃来，说是被两人年轻人追迫，走投无路。要求兄弟让他们躲上一夜，没料到在此地被人暗算了。”

“咦！三脚老妖？人呢？”

“兄弟只听到他跌入水时的狂叫声、天太黑，凶手不知是不是什么？下去几位弟兄，捞捞看，看是否捞得到他的尸体？”

立即下去六七名水贼，在芦荻丛的水际乱捞。

“五哥，那两位年轻人是何来路？”一名水贼问：“他两人都不知道。只知道为首的是个年轻英俊的人，另一名一个黑大汉、一言不合大打出手。双方并未通名报姓。走！”

我们进去搜，不怕他两个人飞上天去。”拼命五郎恨恨地说。

“追他们的人，为可要杀咱们的弟兄？怪！”

“抓住他就知道了。传话下去，遇上面生的人，如敢反抗格杀勿论。”拼命五郎咬牙切齿地说。北面突传了芦哨声，有人叫：“发现凶手了，在北面。”

“快走！”拼命五郎大叫，领先便走。十余枝火把在前。十余名水贼先一步奔出。

百十枝火把，围住了一座小洲，上面有两个账幕，账幕内外似乎不见

有人。有些水贼站在水中，引弓待发，但似乎有所忌惮，不敢接近。

两名身材高大的水贼迎到老远便问：“五哥，这两个家伙是唯一可以找到的可疑的人物。”

拼命五郎一怔，盯视着远处的两座账幕道：“那不是陶家兄弟的账幕么？老天爷，你们怎会怀疑到他两人头上呢？”

“兄弟已搜遍整段地面、只有这两人可疑。”

“他们并不是追逐雄老而来的，比雄老早到一时辰，可知。”

“五哥的意思是……”

“再搜、暂时不要打扰他们。”

“他们已射伤了咱们两位弟兄。”

“糟！这件事闹大了。”拼命五郎变色叫，伤了弟兄，这件事便变得复杂严重了。

另一名水贼重重地哼一声，掳袖扬拳愤然地说：“五哥，不要袒护他们了。目下唯一可疑的是他们两人。而且在咱派人搜查时先发制人，不顾一切射伤了咱们的弟兄，杀人可恕，情理难容。他们既然敢行凶，咱们也容他不得。五哥如果不顾忌，那就交给兄弟办好了。”

“七弟，不可鲁莽。”

“五哥你就别管啦！”另一名水贼大声叫。

七弟也冷哼一声，怒声道：“不错，陶大人是一个好官，咱们不希望与两位陶公子为难，但既然他们是涉嫌人，又伤了咱们的弟兄，咱们岂能善了？五哥不必过问好了。”

“且让愚兄与他们谈谈，不可冲动。”拼命五郎冷静地说，排众而出，高叫道：“请陶大公子出来答话，在下拼命五郎贺五。”

第一位账篷侧，站起一个中等身材，脸如冠玉的少年，穿青袄、佩剑，执弓持箭，以仍带童音的语音高叫：“是贺舵主么，在下陶瑞，到底是怎么回事？”

“大公子，咱们此地有人入侵，出了六条人命。在下有几个事要向公子请教、尚请坦诚答复。”

陶瑞傲然一笑，叫道：“贵地所发生的事，与在下兄弟无关。也无可奉告，请勿前来打扰。”

七弟冷哼一声，接口问：“阁下不打算答复么？”

“在下无可奉告，一句话、在下兄弟不过问你们的事。”

“好狂的小子，宰了他。”有人大叫。

对面的水贼大哗、火光下，窜出两名水贼，左手以木盾障身，向相隔六七丈外的汉流扑去。

汉流宽约五六丈，水深仅丈、下面全是泥淖。刚奔近水际，陶瑞吼道：“退回去！”

不然必定出人命。”

七弟大怒，吼道：“放箭，毙了他。”

弦声狂鸣，箭如飞蝗向陶瑞集中。

陶瑞连发两箭，方在箭雨到达前向下一伏便已失踪。

“啊……”狂叫声震耳接着的水声如雷，冲至水际的两名水贼因木盾掩不住双腿，两人的右腿各挨了一箭，摔倒在地浅水中挣命。

这一来，真正激起了公愤。七弟大怒。怒吼道：“飞龙队列阵，掩护潜

蛟队过去，杀！”

飞龙队立即列下弓箭，潜蛟队各持木后开始从两伸推进、拼命五郎大惊，叫道：“七弟，再给我片刻工夫，叫他们出来商谈。”

“好吧，片刻。”七弟举手叫。

拼命五郎叹口气，叫道：“陶公子。速放下弓箭，凡事好商量，不可自误，务请三思。”

陶瑞伏在草中，叫道：“你们这许多人声势汹汹。有理也说不清。在下已表示过了，敝兄弟前来猎雁，与你们井水不犯河水。多年来从未与贵舵的人作对，何苦相迫？要放下自卫兵刃，免谈，真要拼命，你们会付出重大的代价。在下兄弟即使今晚栽在此地，日后你们也休想安逸，报复之惨，不言可喻。舵主瞧着办好了。”

七弟一咬牙，说：“五哥，你就不必管了，让陶大人出动兵马前来找咱们好了，咱们可到黄天荡安身。放箭！”

飞龙队百箭齐发，潜蛟队立即向前推进，扑入水中、以木盾掩住头部，踏水而行。

陶瑞兄弟在箭雨攒射下，抬不起头，毫无还手的机会，大事去矣！箭射在账幕上，噗噗有声，劲矢破空的飞行啸声，令人闻之心向下沉。

拼命五郎摇摇头，大喝道：“暂且住手！”

一声梆子响，箭雨倏止。拼命五郎大叫道：“陶公子！这是最后一次机会，不可自误。放下兵刃，站起来。”

不久，陶瑞终于弃了弓箭，脸色铁青徐徐站起，接着他右后方也站起一个身材相等，脸色苍白的少年人，同样眉清目秀，但身材要壮实些，可是脸上稚气未褪，仍是一个十四五岁的大孩子。

“弟弟，不要怕。”陶瑞安慰同伴柔声说。

潜蛟队已登上陆地，二十余把强弓控制了对方。上来一名赤着上身的大汉、喝道：“陶大公子，你先过来。”

在死神的胁迫下，陶瑞不敢不遵。这时，他开始紧张，豪气全消，恐惧的眼神已流露无遗。

大汉粗鲁而熟练地替两人上绑，登上泊在不远处的一艘小艇，余贼们仍在各地穷搜、希望能找到其他可疑的人，可是白费工夫，一无所获。

两个黑影潜伏在东此角的泥淖中，眼睁睁地注视着贼人将陶瑞兄弟押走而无可奈何。

他们是高翔与金刚李虹。说巧真巧，由于高翔对这一带十分熟悉，因此并不急于追入，迟来了一步，恰好赶上水贼们大举搜人，逗留在包围困外，成了袖手旁观的人。

等水贼们撤围之后，金刚李虹说：“公子爷，今晚咱们白来了，贼人已经有备，准备森严，而且时光不早，改天再来吧。”

高翔呵呵笑，说：“今晚反而最安全，信不信由你。依我看，他们大举搜查，必定与我们有关，已经抓住了两个倒霉鬼，正好乘机混入。走！一切听我招呼，保证直捣贼巢。再说，这两个倒霉鬼我们也不能见死不救。”

“好，那就走。”

沼泽是中心有一座不大不小的洲，四面环水，水外围上一段：段芦洲，水道四通八达，芦苇密布，极为隐秘。有两条弯弯曲曲的水道，通向里外的大江。这就是贼巢，是水贼们的避风聚会秘窟，只消警讯传到，水贼们往水

中一跳，除非有上万官兵重重包围，用拦江网像捉鱼般重重封锁，不然保证连鱼也捉不住一条。

洲中搭起了十余座芦棚，贼人们已经大部就寝，四周警卫森严，如临大敌。

中间的芦棚有灯光，水贼人道领仍在彻夜商谈、所谈的事与三脚老妖无关，而是二十余股上下游百里以内的水贼，谈如何开辟财路，是否合并，如何对付官府的鹰犬等等有关生存大计，彼此之间意见纷歧，利害冲突，谈判得并不顺利愉快。

二十余人席地而坐，东首一名左颊有刀疤的中年人拍掌三下，大声说：“有关开辟财源的事，目下连买卖都无法做，根本就无从谈起，必须从长计议。有关镇江白龙荡小白龙要求合作的事，诸位是否加以考虑，提出彼此参详参详。”

拼命五郎冷冷一笑，问道：“赵舵主是不是已有打算？如果有，何不提出来让大家听听舵主的高见？”

“兄弟以诸位马首是瞻，并无意见。”赵舵主胸无城府地说道。

“据兄弟所知，有人接受了小白龙的重礼、答应在会中支持合作的事。有哪几位赞成，请出来加以说明好不好？”拼命五郎冷冷地说。

“贺舵主，有何意见，能否接受，只要你说一声、用不着为这件事费神了。”一名高大的贼首不耐地说。

“周舵主是不是早有打算，胸有成竹了？”拼命五郎大声问。

“条件够优厚，但恐怕其中有诈。”

“我问你，你愿意以如此优厚的条件，给予另一股江湖同道，而不想收取代价么？”

“当然不会。咱们做这些买卖，世人皆以为是没本钱的，其实性命就是本钱。兄弟再傻，也不至于傻得将以性命换来的金银白送给不相干而无利害关系的人。”

“好，一针见血。我再问你，日后对方有所需求，你既然受了礼，答应合作，你能拒绝么？”

“兄弟既未受礼，也不愿与人合作。”

“这只是假想，不是指你周舵主受了礼。假想你受了礼，对方下一步棋，便是要你奉他小白龙为首，听他的指挥……”

“呸！他做梦，休想。”周舵主迫不及待地说。

“这就够了。反正兄弟认为、咱们都是同道彼此都是道义之交，肝胆相照的朋友，谁也无权管束彼此的作为，谁与小白龙合作，那是他自己有权决定的事。”

“贺舵主，咱们只问你的意见。”另一名水贼大叫。

“兄弟不受任何人的礼，不卖任何人的账。得人钱财，与人消灾，兄弟不受人钱财，谁也休想收买我拼命五郎贺五，上次兄弟大闹芙蓉峰，便是明证。”拼命五郎斩钉截铁地说。

一名贼首一蹦而起，怪叫道：“这件事不值一提、那明明是陷阱，谁要跳就跳吧，自作孽不可活，别人也爱莫能助。贺舵主，咱们不谈这些，只谈目下该如何……”

蓦地，外面突传来一声暴叱，接着“嘭”一声大震，一名警哨飞入棚中，惯倒在地。

外面有警哨，因此棚门未关，人跃入，敌踪乍现，火光下一览无余。一个身材高大的蒙面人当门而入，浑身泥污，湿淋淋地，背剑，挂囊。蒙面人出现得太突然，短暂的震惊。反而令二十余名见过大风浪的贼首，震骇得茫然失措，居然毫无反应，只用惊骇的困惑的目光，向这位不速之客注视。

“哪一位是此地的主人？在下有事请教。”蒙面人朗声问。

室内人尚未答话、门外突然冲入两名水贼、两把分水刀猛劈而下，声势汹汹。

蒙面人在双刀乍下的前一刹那。突然像是背后长了眼一般，挫腰暴退，背部撞入两水贼的中间，一声长笑，两名偷袭的水贼向前翻飞，扔掉了分水刀，飞入人丛。在众贼首的惊叫声中、重重地惯倒在地。

距离最近的两名贼首一声虎吼，四臂箕张，虎扑而上，先下手为强，扑上擒人。

蒙面不退反进，一声长笑，迎上了，“噗噗”两声闷响，众人连看也没看清是怎么回事，两名贼首已经爬下了，像是昏啦！

“谁再不识好歹，休怪在下无礼。”蒙面人冷笑道。

拼命五郎大踏步上前，沉声道：“我，贺五，吉山沼泽的主人，阁下亮名号。”

“在下不是为亮号而来，特来请贺舵主帮忙。”

“你这是什么话？”

“在下说的是老实话。”

“人是前来寻仇报复的。”

“不，在下无意与东京的水上朋友结怨。有两件事请贺舵主成全，不得不连夜造访。”

“你能直捣中枢，很了不起。”

“好说好说。两件事是其一，请将三脚老妖袁雄交出。其二，向舵主讨一份人情，请释放那两位小伙子。”

拼命五郎脸色一沉，怒声道：“原来你阁下是追踪雄老而来的人，好啊！你心目中还有咱们南京的水上朋友？到外面去、咱们手底下谈买卖，贺某不会令你阁下失望。”

“不必出去了，就在此地谈谈，你们的弓箭很不错，在下不愿冒险。其实，两件事只有一件需要阁下答复，那两位小伙子在下已经救走了，江边的吊桩上，已没有你们的俘虏啦！”

拼命五郎大吼一声、拔出分水钩急冲而上，以出招作为答复，“天河倒挂”反手挥钩进击，势如狂风暴雨。

警哨声狂鸣，人声鼎沸。

蒙面人不敢大意，拔剑出招，“铮铮”两声暴响，火星飞溅架开了两钩，立还颜色，“织女投梭”剑影飞射，狂野凶猛的冲刺锐不可当，三剑攻出，便将拼命五郎迫退丈余，封不住无孔不入的奇快绝他的剑影，只能向后急退，吃力地封架。

众贼首中有人大喝道：“并肩上！”

蒙面人知道大队贼人将到，一声长笑、转身向外冲，“铮铮”两声震退意欲封住退路的两把刀，突围而走、顺手掩上门一闪不见。

其他棚屋中，水贼们蜂涌而出，火把接二连三点燃了。贼首们也一涌而出，哪有蒙面人的踪影？

洲西岸旁的吊桩上，预定明早处决的陶家兄弟不见了，而且丢了一艘小舟，洲上棚屋附近的六名警哨，皆被人击昏，难怪蒙面人如入无人之境。

“那家伙乘船走了，追！”有人叫。

共有三十余艘快船，贼人们纷纷上船，向江外穷追。

蒙面人是高翔，与金刚先击昏了所有的警哨，解下吊在缆桩上的陶家兄弟，然后将一艘一舟拖至另一面沼泽藏在芦苇中，故布疑阵、引贼入水上追赶。

他泅水到了小舟上，会合了金刚，问道：“陶家兄弟醒来了么？”

“些许惊吓，死不了。只是手脚已被吊软，无法动弹。”金刚李虹低声答。

“他们已追出江外去了，目前还不宜离开。你小心了，我再回去走走。”

“回去干什么？黑夜中弓箭利害，千万不可冒险。”金刚李虹紧张地说。

“放心吧！我会小心应付的。警哨的口供说老妖已经受到暗袭落不失踪，混江龙已被飞刀击毙。哼！我不相信老妖会被暗袭落水毙命，这老妖的水性虽说只有一条腿，却比混江龙高明，怎会落水而死？我得去找他，八成儿藏身在那一座棚屋中。这是恶贼留下的可靠线索，岂可松言放弃？好好照顾那两位小伙子，我去去就来。”高翔匆匆说完，入水走了。

天色太黑。面目难辨、藏在船上的陶瑞手脚麻木，动弹不得。一声口音厮熟，向金刚问道：“兄台贵姓大名？哪一位救命恩公？尊姓？”

“闭嘴！附近有贼哨，不要命么？”金刚低叫。

洲上贼众已走，只留下三二十名小贼善后，只放了两名警哨，其他的小贼正在将被打伤的人安顿。

三脚老妖出现在洲东，向两名警哨揭幕摸进，一面自语：“多杀几个人，等他们查出追我的人是高翔小狗时。这笔账就有得算了，小狗将食宿不安。”

两名警哨站在棚屋的屋角，正在低声谈论蒙面人的事。老妖突然出现在屋角，到了两人身后，拐杖向右面的贼哨天灵盖就是一下。生死间不容发，突然有人叫：“小心身后。”

“啪”一声响，拐杖被一颗五花击中，拐杖一偏。

“三脚老妖，可追上你了，哈哈！”高翔大笑着冲到。

七

三脚老妖袁雄并不知高翔已经来了，远远地便发现洲上大乱，水贼们纷纷上船走了，便从容向洲上接近、泅水登岸，想多杀几个水贼，以便令水贼迁怒高翔。刚想击毙一名警哨，以便活捉另一名警哨逼问刚才所发生的事。哪知一颗小小的五花石，居然将拐杖击偏。

两名警哨闻声知警，向前一仆，老江湖的身手，果然不凡，应变的身法相当高明。

三脚老妖一拐落空，一听对方叫出他的名，便知对手追到了，心中大骇，大吼一声，抡拐便扫。

剑虹来势如电，“铮”一声借力打力，将拐拨偏，直探中宫，急袭老妖的胸前七坎大穴，喝声震耳：“让你拔剑，退！”

老妖大骇，剑虹已迫近七坎，拐杖又无法收回，不退不行，脚一点暴退丈外，间不容发中避过一剑。他并不认识高翔，眼前只看到一个蒙面人，杖交左手，拔剑迫进厉声问：“阁下尊姓大名？为何追我？”

芦哨声大作，水贼们点起了火把。两名警哨滚出危境，大叫道：“带弓箭上，弟兄们。”

高翔哈哈一笑，说：“在下明白了，混江龙死得真冤。你以为他已向高某招供，所以杀他灭口，同时也嫁祸于我。你这人面兽心的老猪狗，杀！”

最后一个杀字，声如乍雷，电虹飞射，可怕的剑芒飞射老妖的胸腹要害。

老妖突然不进反退，“嘭”一声大震、撞破了芦苇编成的墙壁，进入屋内逃命。

高翔也飞扑而入，可惜屋内仅有的一盏油灯已被老妖打熄。黑得伸手不见五指，看不见屋内的景物。

老妖鬼精灵，入屋扔出拐杖打熄油灯，就藏身在撞破的房中，放弃再次向扑入的高翔暗袭的机会，悄然退出撒腿便跑，丢掉了拐杖，逃之夭夭。

高翔追入屋中，便知功败垂成，立即从另一面破壁而出、在水贼们尚摸不清情势前，匆匆走了。

现场留下了老妖用来扔熄油灯的拐杖。

金刚李虹听到洲上人声鼎沸，火光明亮，不由心中焦躁，想丢下陶家兄弟前往接应，却又怕高翔从别处脱身回来找不到人，进退两难，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正焦急间，水声一响，高翔窜上岸来，低叫道：“水贼即将大举搜索、船不能用了，走。”

“公子爷，这两个人……”

“背上，快走。”高翔匆匆地说，首先抓起陶瑞放在背上，解腰带将人捆好。陶瑞在他背上略加挣扎，最后乖乖地安静下来。

两人各背了一个小伙子，毫不在乎、在泥淖中爬行，在水中游泳，躲过了不少暗桩，千辛万苦，最后从东北角进入了陆地，离开了泥沼泽地，四个人全成了泥人。

远出三四里，金刚李虹支持不住了，叫道：“公子爷，再不歇歇，我就得躺下啦！”

短短的三里泥沼，比走一面路还辛苦，真要命。”

高翔钻入一座树林，一面将陶瑞解下，一面笑道：“咱们还算运气好，没入不浮沙之中，你赶快向老天爷磕头，谢天谢地。”

金刚将人解下，往地上一躺，吁出一口长气说：“公子爷，你还笑呐！你居然敢往水贼的巢穴里闯，真是不要命了，挨了一箭，那时你就笑不出来了。”

“你不是练了混元气功么？箭射不死你的，呵呵！”

“见鬼，谁能整天整夜运功护身的？我可没听说道有这种气功。玄门弟子的罡气，也支持不了半个时辰哩？公子爷，老妖有下落了？”

“呵呵！这次收获大了，唯一遗憾的事，是老妖逃掉了……”他将交手的情形说了，最后说：“原来老姥在用借刀杀人毒计，要嫁祸于我，让水贼找我算账。这一来，咱们可以放心的是，水贼们并未被笑如来的主子所收买。无论如何，咱们要将老妖捉住，拷问出他的主子来，这老妖的地位，决不比笑如来低，今晚大有收获。”

“老妖已经逃掉了……”

“你放心，他逃不掉的。水贼的船锁了辽面，出沼泽只有两条路，一条东北一条东南，而东南是老妖的来处，我已叫破老妖的身分，水贼们必定封锁东南的出路，老妖只有这路可走，除非他陷死在泥沼中，不然他会走这条路出来的，咱们在此等他，希望甚大。”

“好，等到他以后，让我斗一斗他的拐中带剑绝是否浪得虚名。”金刚抹着脸上的泥水豪气的说。

“好，让你见识见识，你的降魔杵大概可以应付。”高翔颇具自信地说，伸手轻推不住活动手脚的陶瑞，笑道：“小伙子，你两人该走了，咱们只能送你们到此地。吉山沼泽不啻龙潭蛟窟，你们硬往里面闯，会吃亏的，快走吧，时光不早了。”

陶瑞久久没做声，吁出一口长气问：“你为何救我？”

“噢！你这人真是莫名其妙，你落在水贼手中，吊在那儿等死，咱们岂能见死不救？”

“我知道你是谁。”陶瑞低声答。

“水贼告诉你了？”

“水贼不知道是你。”

“噢！那你……”

“你是莫愁湖高家的高翔。”

“见鬼！你怎知是我？”

陶瑞缓缓站起，恨恨地说：“你无意中救了我。我不领你的情，除非你……”

金刚李虹无名火起，像被人踩中尾巴的猫，蹦起怒叫道：“呸！你小子可恶。你这忘恩负义的小浑球，看样子你不但不感恩，还将恩将仇报。高公子男子汉大丈夫，施恩不望报，他才不希罕你的情呢！我金刚李虹是个粗人，但也知道恩怨分明，他出生入死也是无意中救了我，我甘愿替他赴汤蹈火。世间你都像你、呸！还有人敢施恩？你两人快给我滚！假使你敢口出不逊，大爷要打断你的狗腿。哼！可恶。”

“李虹，不可无礼。”高翔叫。

“这种忘恩负义不知好歹的人，何用对他客气？”金刚愤愤地说。

陶瑞拉起同伴，说：“弟弟，我们走。”

“这种人简直岂有此理。”金刚躺下愤愤地说。

两人走后不久，高翔笑道：“李虹，你知道你在向谁发威？”

“管他是谁？哼！这种人莫名其妙，想起来就令人寒心，也一肚子火……”

“他是玉剑飞仙真仙姑的弟子。玉剑飞仙名列风尘五杰、你口没遮拦，不是自找麻烦么？”

“什么？他……他是玉剑飞仙的……的……”

“她叫陶蕙，南京陶大人的女儿，她的师父，确是玉剑飞仙，交起手来，你的降魔杵占不了便宜。”

“什么？她是女的？”

“刚才她说不领我们情，再回想我背她的情景，我便猜出是她了。”

“老天！玉剑飞仙的弟子，难怪会说出这种无情无义话，那骚道姑本来就是是个不正经的人。怪！难道你与她有过节么？”

“她以为我害死了她的师父玉剑飞仙……”高翔将燕子矶风尘五杰聚会

的事说了。

“哦！原来如此，简直是有其师必有其徒、都是些岂有此理的人。”

“别提她们了，好好歇歇。”

斗转星移，已经是四更正末时分，休息至五更初，高翔突然一推金刚的肩膀，低声道：“来了，准备。”

“低声些，唉！怎么只有两条腿？”

一个人影沿小径奔来，只可看到模糊的身影。三脚老妖因为装了假腿，用拐杖助脚力，因此被人叫做三脚老妖。星光下，确是一个没带有拐杖的人，也看出脚下有不便的景象。

近了，木脚着地声清晰地传来。

“是他，他的拐杖丢掉了。”高翔附身低声说。

金刚徐徐地拔出降魔杵，摇头道：“可惜，未能领教他的杖中夹剑的绝学，遗憾极了。”

“以后有机会的，放心啦！”

“什么？还有以后？你认为今晚你我擒不住他？”

“擒得住，但目前不能擒。”

“我糊涂了。”

“我不出面，你去逗他。记住，不要伤他、许败不许胜，只要吓破他的胆就算了。”

“什么？”金刚吃惊地低问。

“咱们要他引出其他的爪牙，跟着他走岂不甚好？这时擒住他，如果迫不出口供，这条线索岂不断了？”

“哦！妙极，我倒没有想到这一步，我明白了。”

来人确是三脚老妖，也是浑身泥污，湿淋淋地像个泥人，走路十分吃力，显然在泥沼中吃足了苦头，将近精疲力尽的境地了。

相距约在三丈左右，金刚纵出路面，降魔杵一摆，拦住去路大笑道：“哈哈哈哈哈！”

三脚老妖，你才来呀？哈哈！你另一条腿呢？”

三脚老妖看到林中跳出一个金刚般的巨人，便猜出来人是谁了，在筋疲力尽，丢掉拐杖而飞刀已尽的黑夜中，委实斗志全消，不希望与金刚接斗，大吼一声、恶狠狠地疾冲而上，接着叫：“接飞刀！”

金刚一怔，黑夜中暗器最可怕，本能地向侧一闪叫：“老家伙，你……”

三脚老妖一冲而过，夺路狂奔，金刚李虹一怔，说：“咦！这老狗是怎么回事？昏了头不成？”他拔脚就追，一面骂道：“老猪狗，站住，你怎么变成了丧家之犬，不顾声誉逃之夭夭？站住！站住！”

三脚老妖不怕挨骂，全力飞逃，将骂他的话置之不理，心中却恨极。逃了三里左右不见高翔在后追来，他心中一宽，切齿道：“小小畜生，你追得我好苦，此仇不报，誓不甘休。且找地方洗掉一身泥污，到芙蓉峰去找哲老设法。”

祖堂山，也叫花严山，在牛头山南五六里、主峰叫芙蓉峰。在芙蓉峰与西风岭之间，有一座小山庄、规模没有牛头山的双阙庄宏伟，像是隐世者的居室。庄名西风山庄，只有五栋房屋。庄主人姓牛，名哲，附近的人，只知这位牛员外是南京的富豪。在城中有店铺，平时很少在家，这里只是庄主消暑的别野，极少与人往来，静悄悄像是鬼城。

芙蓉峰西麓，也有一座庄院，也有五座精舍，花木扶疏，幽静脱俗。附近的人，皆知这是一位退休京官的宅第，主人姓华，名冠英。庄四周栽了修竹为院墙，称为绿园。

绿园的主人喜游山玩水，经常带了两名书僮外出，三两月方返家与家人团聚，住不了十天半月，便又重行整装外出游历。因此，这位退休京官在附近不大露面。

这两座庄与所有南京附近的别野差不多，环境清幽，平时罕见宾客，主人都是富豪之家，附近的当地土著，对这些园林别墅的主人，感到陌生而且高不可攀，彼此老死不相往来，见鬼神而远之。这些庄院如果发生了意外，也不会有人前来过问。

天刚亮，浑身湿淋淋的三脚老妖，到了芙蓉峰与西风岭之间的西风山庄。他已找到了一根木棍借力，仍然有三条腿，狼狈万分。

他前脚入庄，高翔已接锤进入了后庄。

警钟声大鸣，全庄气氛一紧。

金刚李虹高大的身躯，出现在庄门外，也是浑身是水，倒提着六十二斤重的降魔杵，上前叫门：“开门，里面的有活的人么？”

庄门倏开，闯出八名腰带上带了巴首、手提齐眉棍的庄丁，全是拳头上可以站人的大汉。

“干什么的？”为首的大汉厉声问。

“找欠的，有一个三条脚的人，进了你这鸟庄，叫他出来见我。”金刚用打雷似的大嗓门大叫。

“你这厮可恶，快滚！”

“狗东西你听清了，不把人交出来，太爷拆了你这鸟庄，也要把人赶出来。”

大汉勃然大怒，一声怒吼，枪出迎面就是一棍点出，“毒龙出洞”直取胸膛。

“当”一声响，降魔杵一崩，齐眉棍飞抛五丈外，大汉一声惊叫，也被震倒在地，虎口裂开血如泉涌。

另七名大汉吃了一惊，齐声呐喊，七棍齐扬，两面一抄形成合围，火杂杂地进击。

金刚李虹一声长笑，降魔杵风雷俱发，幻化重重杖山，火杂杂八方飞旋，指东打西势如狂风暴雨，杵到根飞，所经处波开浪裂，七名大汉在一照面间，便震倒了五名。如不是他手下留情，倒地的人不死也得重伤，谁敢禁不起他的一记重击。

他不再理会惊散了的人，狂风似的抡入庄门，穿过院落，劈面碰上了抢出的十余名高手。一名年约花甲的人绰了一根镔铁水磨盘龙杖，最先冲到大喝道：“好啊！原来是黑狱亡魂，来得好。”

黑狱亡魂四个字，令金刚李虹气冲牛斗，激起了旧恨新仇，无名孽火上冲九霄，一声怒吼，疯虎般冲上。

盘龙杖一记“横扫千军”扫到，力道千钧，风雷骤发，排山倒海似的抢制机先攻到，先下手为强。

降魔杵左沉，“当”一声架住了杖，人斜身切入，双方皆马步虚浮，但金刚李虹仍能乘势迫进。

花甲老人咦了一声，侧移两步再来一记“怪蟒摇头”，杖花一涌，笼罩

了金刚的胸腹要害。

金刚连挥两杵，“当当”两声崩开杖，大吼一声，“泰山压顶”兜头便砸。

两人棋逢敌手，杵与杖皆是重兵刃，硬碰硬各展绝学，三照面两盘旋，三丈内无人敢近，花径左右的草木一塌糊涂，碗粗的花树齐根而折，好一场势均力敌的凶猛恶斗，令旁观的人心惊胆跳。

人愈来愈多，院子宽大，三十余名高手团团包园，把金刚围在核心。

金刚不见里面有动静，以为高翔已失陷在内，心中焦躁，顾不了自身的安危，他必须冲入寻找高翔，任何代价在所不惜。

“当当！”他震开攻来的两杖，抢得了中宫进招的机会，狂风似的抢入，杵随身转，来一记“凤凰展翼”，“噗”一声响，杵尖击中花甲老人的右胯。

“哎唷！”花甲老人狂叫，胯骨碎裂，倒冲丈余，立脚不牢，砰然一摔倒。

一名使鬼头刀的大汉恰好从后面乘机扑上，“力劈华山”向金刚的顶门疾劈而下。

金刚感到脑后风生，不假思索地扭身就是一杵，“铮”一声暴响，火星飞溅，鬼头刀突然刀身折断。

大汉心胆俱裂，火速侧飘逃命。

“去你的！”金刚大喝，一杵扫在对方的后臀上。

“哎！”大汉厉叫，挪仆在两丈外，爬不起来了。

六十二斤的降魔杵不用说击实，沾了一点边也吃不消，铁打的金刚也禁不起他的一杵。但他不想过早杀人，这一杵用劲恰到好处，大汉恐怕得在床上躺上十天半月。

他击飞了大汉，仍冲向胯骨已碎的老人。老人已被两名大汉抬着，向大厅逃命。他急冲而上，杵化杵山，震倒了五名出招相阻的人，狂怒地追上：“放下那老猪狗，不然太爷要大开杀戒。”

两大汉大骇，丢下人回身应敌，两把单刀左右齐出，一攻上一攻下，宛如出神之虎。

“铮铮”两把单刀应杵而折，两大汉滚地而逃。

这瞬间，身后标枪破空而至。左右也有两个大汉悄然发出了三枚钢镖与两枚专破内家气功的奔雷钻。

“噗”一声响，标枪击中他的左肩，枪被反震而斜飞，仅划破了衣衫。

这一枪，反而救了他的命，混元气功不怕刀枪，他已运功护身，但标枪的凶猛劲道，仍震得他向前一栽。无意中躲过了三镖，下面的一钻他未能避开，“噗”一声贯入左大腿后侧，几乎擦骨而过，钉在股肉上，令他浑身一震，几乎栽倒。

发镖人躲在左侧的一丛花树内，他扭身飞扑而上，大吼道：“王八蛋！打死你这偷袭的武林败类。”

“哗啦啦”一阵暴响，枝叶纷飞，偷袭的人刚转身逃走，在转身的刹那间，一条右臂随被击倒的枝叶飞走了。

同一瞬间，大厅内闪电似的掠出一个青影，像怒鹰般掠下台阶，到了他的身后，距八尺，突然一掌拍出。

“嘭”一声闷响，他感到右背肩如被万斤巨锤撞击、眼前一阵黑，天旋地转，身不由己重重地跌入花树丛中、喉中发甜，浑身脱力，依然竭力大叫：“公子爷，你……在……哪里？”

青影是个年约花甲的老人，身材修伟，生了一双冷电四射的鹰目，勾鼻瘪嘴，留八字灰胡，穿一袭青袍，整个人流露着阴森骠悍的气氛，脸上呈现着冷酷刻毒的神色。抡起金刚的降魔杵，向众手下挥手叫：“捆起来，拖进去。”

东院的一栋平屋中，是一处刑室，时面设有几种刑具，任何人进了此室，看了那些五花八门的刑具而不心胆俱寒，定是失心的疯子。

金刚被剥得只穿了一条犊鼻裤，双手被分吊在大梁上，双脚各绑了一个百斤的石锁，离地两尺左右。

行刑的刑手共有四名，一掌皮鞭，一掌松明，一掌解腕尖刀并带了一个盐袋，一人负责水盆。

堂上列大环椅中，坐着青衣花甲老人，一名中年大汉和尚，一名古稀老太婆，最后一人是三脚老妖。老妖已换了一身直裰，气色好多了。

一盆冷水泼上金刚赤裸的身躯，他一惊而醒。

脚下有两百斤的石锁、把他拉得骨头快松了，浑身脱力，疼痛难当。

他略一挣扎，定下神，扫了四位主人一眼，突然凄厉地哈哈狂笑。

花甲老人哼了一声，阴森森地问：“小辈，你笑什么？”

“哈哈！太爷笑你们这些人。”金刚李虹怪笑着说。

“最后笑的人，才是真正的笑。”

“哈哈！你放心、太爷视死如归，在横望山黑狱，太爷已死过一次了，死，吓不倒太爷、你们戳太爷一万刀，只要有一口气在，太爷依然得笑，哈哈哈哈哈！”

“哼！老夫并不认为你有什么好笑。”

“你，太爷认识，你那一掌称为摧枯掌，你定是阴阳一掌的姓牛的牛哲老猪狗。你曾是河南中洲镖局的名镖头，目下为非作歹，岂不好笑？那老虔婆是十年前横行杭州一带的活阎婆易老母狗，黑道的孤寡老虔婆。加上一个三脚老妖姓袁的，三人都是辽湖前辈，却用偷袭手段给了在太爷一记摧枯掌，再如此对待太爷，怎不可笑？”

“先给他一顿皮鞭。”阴阳一掌怒吼。

“叭叭叭叭……”鞭声似连珠花炮爆炸，百十鞭之后，金刚李虹终于昏厥。前五十鞭他在笑，以后便笑不出来了。

他成了个血人，一盆冷水将他浇醒了。

“替他用盐洗洗一洗。”阴阳一掌阴森森地说。

盐洒上创口，他痛得浑身肌肉不住抽搐，只笑出三五声，再次昏厥。

冷水双将他泼醒，阴阳一冷笑道：“你的绰号叫金刚，老夫不相信你真是金刚，给你尝魔火炼金刚的滋味，你便会乖乖吐实招供了。”

“哈哈哈哈哈！你在做……做梦。”他笑着叫，笑声像是鬼哭。

“看松明伺候。”阴阳一掌冷冷地说。

其实这不叫松明，该叫松柴。松明是用来照明的，有两种，一是劈成指粗的松枝；一种是以松脂与木屑加工制成大香一般的松香。刑手所用的是寸粗的松柴，松脂成暗红色、火力旺而持久，燃烧时，滚烫的松脂热度甚高。

松柴点燃烧了，哗剥怪响，火焰摇摇。

“烧大腿！”阴阳一掌冷酷得说。

“嗤……”金刚的大腿皮焦水出，痛得浑身猛烈地抽搐，但他却哈哈狂笑。

“再烧！”

大和尚赶忙摇手，笑道：“哲老，再烧他就断气啦！一口接不上……”

“烧死就算了。”

“但口供呢？”

阴阳一掌点点头，挥手示意停刑。

大和尚呵呵一笑，向半昏迷的金刚说：“李施主，好汉有吃眼前亏，你不必倔强了，何苦来哉？”

他不住喘息，久久方神智渐清，咬牙道：“你是甚……甚么东西？”

“贫僧释法云……”

“原来是风……风月僧，呸！淫僧贼……和尚，你这……这狗……”

“施主，贫僧不计较你这粗人的话。”

“哈哈哈哈……”

“哲老要知道两件事。其一，那叫高翔的小畜生，这些天来，到底查到了什么线索，杀人窃宝案件已结，他为何仍死追不舍？”

“淫贼，你休……休想迫出太爷半个字，不……不必枉……枉费心机。”

“你会说的，你并不傻。其二，入云龙许玉山的下落、你还是说了罢。”

“太爷在黑狱时一字未招，这时太爷又被你们折磨成这般模样，太爷会招么？狗东西！少废话！”金刚倾全力怒吼。

“这两件事你如果从实招出，立即善待你，你要什么咱们就给什么，金银美女任你取择。”阴阳一掌一字一吐地说。

“哈哈哈哈！威迫不成，用……利诱？，呸！瞎了你的狗眼，你这肮脏的……的猪，你把太爷看……成什么人了？”

“烧！”阴阳一掌厉吼。

蓦地，“当当当当”一阵锣鸣，有人大叫：“后院失火，快，抄家伙救火。”

阴阳一掌大惊，一阵风似的奔出了刑室。

刑室中只留下两名行刑手，其他的人皆跟了阴阳一掌急急走了。

后院火舌已冲破了瓦面，女眷们狼奔豕突鬼叫连天。

金刚李虹长叹，自语道：“公子爷，但愿你已经脱险……”

刑室门倏开，青影如电。

两名刑手大骇，赶忙抓兵刃。便手刚伸出，“噗噗”两声全冲倒在金刚的脚下。

来人是高翔，两颗五花石击倒了两名刑手，火速将金刚解下，心中惨然，脱下刑手的衣裤替金刚穿上，苦笑道：“苦了你了，我跌入陷阱，晚来一步。这些狗东西好狠，我要让他们受报。”

金刚痛得额上青筋暴跳，冷汗直流，浑身皆在抽搐，依然豪气飞扬地说：“外伤，不要紧，我只担心你的安全，见到你，我的精神就来了，他们休想在我口中套出半个字。

有了黑狱那段经历，这点皮肉之伤算得了什么？”

“我背你走。”

“不必了，我歇会儿就好。”

“不行。”高翔断然地说，立即解衣带将金刚背上。

金刚的降魔杵，恰好放在墙角。高翔一把抓起，试了试说：“正好趁手，先带你出去，转回来再找他们算账。这里的人……”

“除了三脚老妖之外，我认识三个人。”金刚将三人的名号说了，最后说：“这几个人与老妖是一党，要抓线索，全在他们身上。”

庄中的人皆前往救火，首要人物在后院各处搜查纵火的人，全庄大乱。高翔背了金刚从东院侧方窜出，劈面撞上了从后院绕来的活阎婆，双方碰头，想回避已来不及了。

“哪儿走！小辈你认命啦！”活阎婆厉叫，沉重的阎王令拦腰便砍。

立即引来了不少人，呐喊声震耳。

高翔不能不接招夺路，一声长笑，降魔杵硬接来招，“当”一声巨响，火星飞溅，活阎婆斜退八尺，脸色一变，变得好快。目无余子的冷傲神态突然消失了。

“还给你。”高翔豪气习扬地叫，跟上挥杆回敬。

好一场声威骇人的凶猛恶斗，险象横生。两种兵刃性质相同，外型也相差不远，全是硬碰硬的重家伙。高翔必须先行脱身安顿金刚，希望速战速决，展开所学，狠招如长辽大河滚滚而出，冲刺、砍劈、挥扫、砸击……锐不可当、奋神威勇往前挺进。

“当当当当！”活阎婆在第二招这后，便完全失去了反击的机会，只能狂乱地封架，失措地步步后退，左遮右拦手忙脚乱，这位早年的黑道名宿，在降魔杵下完全失去了昔日的雄风。

两名大汉首先抢到，一声虎吼，两根花枪猛攻金刚的后心与腰肋，志在解救将被墙壁阻挡的活阎婆。

高翔要照顾背上的人，不得不回身接招，大喝一声，旋身虎扑，一杵震开两根花枪，抢入杵下绝情，“嘭嘭”两声大震，一杵将两大汉拍飞。

恶仆们纷纷赶到，他陷入重围。

活阎婆喘过一口气，一声厉叫，阎王令来一记“天外来鸿”，全力砍向高翔的肩头，从后面进击。

金刚心中焦急，脱口叫道：“小心身后。”

高翔左旋身，大喝一声，一杵疾挥，“当”一声大震，活阎婆的阎王令向右后方飞荡，把老太婆的身躯带得向后暴退；虎口裂开，无意中躲过了接踵而至的第二杆，将墙击破了一个大洞，瓦摇摇欲坠，声势骇人。

“哎……”活阎婆惊叫，失足滑跌在墙下。

阴阳一掌及时出现，闪电似的冲到，接近高翔的身后，重施故技，摧枯掌发似奔雷。

“摧枯掌来了。”背上的金刚急叫。

高翔无暇追袭活阎婆，斜移两步，一声长笑，避过一掌探入，一杵斜挥，反击对方的右肋。

阴阳一掌大骇，一掌无功，没料到高翔的身法如此敏捷，百忙扯腰急闪，许以半寸之差掠肋而过，劲气直迫内腑，感到气血一阵翻腾，退出丈外仍感到心中发虚。他拔剑出鞘，大吼道：“十二太保齐上，结阵困死他。”

高翔哈哈狂笑，左冲右突如入无人之境，直进两丈，横行八尺，降魔杵如天雷下击谁也困不他不住，谁也接不住他一杵。

可是，十二太保加上后到的风月僧与三脚老妖，十六个人采取游斗术。此进被退只在他身后下手，迫使他回身照顾背上的金刚李虹，硬是将他缠住了。

金刚心中大急，叫道：“放下我，你可权放手对付他们。”

“你少罗嗦，替我留心身后就是。”他低叱。

“哎……”金刚突然叫，浑身一震。

“兔崽子一镖擦过耳下。”金刚不假思索地说。

“好，突围再说。”

风月僧从侧方冲到，禅杖贴地便扫。狂笑道：“你想走，除非日从西山。”

高翔突向前纵跃，不退反进，一声长笑，一杵挥出。

风月僧来不及升杖反击，拖杖闪身向侧后方悄退，贼和尚以轻功超凡入圣威震江湖，居然能从迅捷绝伦的一杵淬然狂攻下脱身，有惊无险。

高翔也心中暗懔，贼和尚不易对付哩。

人愈来愈多，火已控制住了，庄丁们皆提了救火的长家伙刀钩纷纷赶来声援。

正危急间，蓦地正东方向一声娇叱，绿影如电，剑虹耀目生花，一个娇小的绿影杀入，外围的两名大汉狂叫一声，摔倒在地。

高翔乘乱击倒两名大汉冲向阴阳一掌，叫道：“小姑娘，请擒住那贼和尚，他叫风月僧，小心他的迷香。”

这一来，情势大乱，一照面间，已倒了四五魂，脚快的人开始逃命。

阴阳一掌大骇，闪在两名庄丁身后，扭头便跑，方发出撤走的啸声。

高翔击倒两名庄丁，便慢了一步，衔尾急追吼道：“姓牛的，你走得了？”

阴阳一掌往一栋楼房中窜，急如漏网之鱼。

高翔心中一急，降魔杵脱手掷出，“噗”一声响，击中阴阳一剑的右肩。

阴阳一剑一声惊叫，重重地扑倒在门内，临危拼命，扭身左掌拍出，摧枯掌行全力一击。

高翔早有提防，扭身便是一脚，踢在对方的左胁上，是一掌终于狂叫一声，浑身一震，昏厥了。

外面狼奔豕突，庄丁们四散逃命。

三脚老妖刚逃出三丈外，一名庄丁鬼撞墙似的从侧方冲到，“砰”一声撞个正着。

老妖在生死关头，顾不了旁人的死活，木脚一扫，将庄丁扫断双腿、急急逃命去了。

绿衣小姑娘长剑翻飞，杀入人丛，猛扑向外撤的风月僧，失后刺翻了六名大汉，所经处波开浪裂。

风月僧听到身后有叫声，扭头看到了一位一身绿，眉目如画的少女向他追来，不由大喜过望，扭头向庄外逃，一面叫道：“来来来，贫僧保证你快活。”

绿衣小姑娘大怒，脚下一紧，追入了庄外的树林，穷追不舍。淫僧的轻功独步江湖，绿衣小姑娘的轻功也超凡入圣，双方较上了劲、去势如电射星飞。

高翔踢昏阴阳一掌，一把将人抓起，扭头狂追三脚老妖。可是，三脚老妖的身影，刚消失在一栋楼房中。他知道庄中各处设有机关，复壁秘道皆可藏身，只要逃入屋中，便难以追捕了。

他扭头寻找绿衣姑娘的踪迹，吃了一惊。庄丁们皆已逃散，活阎婆已逃掉了，小姑娘与淫僧踪影不见。他认得那位绿衣小姑娘，第一次遇见是在牛头山，第二次在燕子矶宠济寺，姑娘曾经在宠济寺救他于凶僧刀下。

“糟！”他心寒地叫，追上了一名庄丁，降魔杵一伸，“嘭”一声响，庄丁仆倒在地。

他挟住阴阳一掌，无法用手，便一脚将庄丁踏住，大喝道：“风月僧到何处去了？说！说了饶你一死。”

“往……往东走……走了，被一个绿衣人追……追走的。”庄丁心胆俱裂地叫。

他急起直追，向东急赶，在半里外的草丛中将阴阳一掌放下，解下金刚李虹，一面急急地说：“那位小姑娘两次替我解围，我不能不助她、淫僧的迷香可怕，她一个小姑娘……”

“公子爷快走，此地有我？”金刚急急地说。

他掠上一座高岗，突听右前方的密林中传来一声怪笑，声源远在半里外，林木太密看不见人影。他不假思索地飞掠而下，急逾星火。

小姑娘不知利害，由于淫僧话说得难听，激起了她无限的恨意，不顾一切衔尾狂追。

两人的轻功半斤八两，追了两里地，仍然保持三丈左右的距离，始终无法拉近。

风月僧落荒而逃，愈逃愈心惊，奔入林中，感到毛骨悚然，小姑娘紧追不舍，轻功居然不输于他，想凭真才实学一举将姑娘擒住，事实上有困难。他飞逃入林，到达林木深处，探手入怀。取出了一个管形紫筒管塞入袖底。

小姑娘已得到高翔的警告，但她认为追逐中，淫僧不可能使用迷香，等交手时占住上风，迷香何足惧哉？一时大意，便上了大当。正追逐间，突觉一阵昏眩袭来，头重脚轻，猛地向前一栽。

她大吃一惊，“嚟”一声响，剑刺入一株巨树，冲势一顿，火速伸手扶住了树干，正待取出药提神、只觉眼前天旋地转，砰然倒地。

等她神智清醒，便知道完了，软穴已被制、浑身软绵绵力道全失，连举手的力道也完全消失了。

和尚一手挟了禅杖，一手挽住她走向藤萝密布的林木深处，将她向草丛中一丢，放下禅杖淫笑道：“小丫头，你这块鲜美的天鹅肉，和尚嘴馋得紧。本来，和尚打算等晚上找地方安顿。再好好享受。但眼看西风山庄已经不保、必须等到晚上才能让你出去，闲着也是闲着、早些享受岂不皆大欢喜？”

“贼和尚，你敢？你知道我是谁？”小姑娘厉叫。

和尚押手拉脱她的牙关，冷笑道：“我和尚一生中，没有不敢做的事，谁不知我风月僧好色如命，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亡命？哈哈！和尚不管你是谁，生米给你煮成熟饭，皇帝老爷也无奈我何。”

他掏出一个小玉瓶，狞笑道：“小丫头，这是和合春露丹。给你吃下一颗，保证你对平生第一遭的妙事回味无穷，怀念一辈子；假使你真的还有一辈子，你会怀念我和尚的。”

不管姑娘肯是不肯，一颗红色丹丸已硬塞入她的口中。她急得要吐血，牙关被拉开，想嚼舌自杀以保全清白的机会也没有了，只能目眦欲裂，咿咿呀呀厉叫。

和尚一面脱下僧袍，一面狂笑道：“哈哈哈哈哈！只要片刻的工夫，贫僧便不用制你的穴道了，你将像饥渴交加的人，被欲火迷失了灵智，天地间不再有羞耻存在了，哈哈哈哈哈……”

小姑娘开始平静下来，清澈的大眼睛中，涌起了奇异的眼神，呼吸开始不平静，晶蒙红嫣粉颊开始转变为深红。

“啪”一声响，和尚拍开了她被制的软穴，托上她的牙关，发出一声怪笑，说：“来吧，小亲亲，来吧！”

姑娘呼吸沉重，猛地扑入和尚怀中。

绿衣小姑娘只有十五六岁，只是个略晓人事的小姑娘，对情欲二字一知半解，在淫药一催之下，诱发了性之本能，灵智已失。但她并不知是怎么回事、倒入和尚怀中，像是个失神的人，手脚不知该往何处放。

和尚一声怪笑，卸掉了她的外裳，露出翠绿色的胸围天，暴露了粉妆玉琢似的粉颈与一抹酥胸。

她浑身都在战抖，喘息声急促，手脚发僵，任由和尚摆布。

和尚的怪手一扳，两人滚倒在地。

不远处，出现一个鬼魅似的灰色幽灵。

和尚的手，抓住了姑娘的腰带，只要往下一带，姑娘这辈子算是完了。

灰影掠近，突然向上疾升，像一朵灰色的云，无声无息升上了树，看到了五丈下的一双男女，这是一位年届古稀的老人，灰袍飘飘，灰髯拂胸，脸如松风古月，仙风道骨像是神仙中人。

看到下面的丑态，老人家老眉一轩，自语道：“孽障，老夫岂能让你再为祸江湖？”

老人正要飘下，远处青影来势如电，高翔到了，脱口说：“小姑娘，你在哪里？”

风月僧大惊，火速推开小姑娘，挺身坐起，急急伸手抓取倚在树干上的禅杖。这一来、野草发出了擦动声。

小姑娘发乱钗横，翠襦半解，躺在草中发呆，浑身在痉挛，凤目中异彩闪闪，鼻息粗重神色似笑非笑，双手在自己身上颤抖着不住摸索。

高翔一声怒啸，飞扑而来。

和尚只穿了亵衣裤，抓起了禅杖，正想去抓紫铜管与百宝囊，高翔已全力飞射而至，啸声如九天龙吟，不拔剑赤手空掌扑到。

“咻！”和尚骇然挥杖进击，来不及拾取其他杂物，“横扫千军”杖发风雷，全力进击拼命了。

高翔提气轻身，双臂一振，硬将飞纵而至仍在空中的身躯缩上升，然后头一点腰一吸一挺，半空中大翻腾，扑势更猛、从杖上方翻越，双脚凶猛地端向和尚的顶门，迅如电。

和尚被他这种神奇的身法吓了一跳，向下挫火速急闪。旋身一杖猛劈，恍若电耀霆击，反应之快，委实高明无与伦比。

高翔脚一点地，身形疾闪，幻化为数个虚影，突从杖侧切入，一手架住和尚的杖身，右掌“噗”一声拍在和尚的左胸上。

和尚也十分了得，百忙中挺腹后仰，并推杖后退自救，但仍然晚了一刹那，消却了五成掌力，五成真力仍然及体，凶猛无比的劲道传到。

“哎……”和尚狂叫，暴跳丈余，“哇”一声喷出一口鲜血，脚下大乱。

“你该死！”高翔大吼，疾冲而上。

和尚一声厉叫，禅杖不要了，脱手飞掷，扭头撒便跑。

高翔正想追赶，突听身后传来一声奇异的呻吟。他扭头一看，吃了一惊。

小姑娘虽受受药物所煎迫，但未经人道，不知如何表达自己的需要，仅能用火热的目光，求助似的向他注视，本能地向他伸出一双赤裸的粉臂，摇摇晃晃地向他走来，胸围子与翠裙徐徐滑落。

他急冲而至，低头取起姑娘的衣襟。

小姑娘向下一扑，扑在他身上，双臂一紧，发出一声令人心弦的呻吟。

他感到小姑娘的胴体灼热如焚，大吃一惊，猛地虎臂膀一翻，将姑娘掀倒在地，及时将姑娘滑落的胸围子掩住了令人心动神摇的酥胸，并用衣衫交姑娘盖住，叫道：“小姑娘，你怎么了？你……”

姑娘嗯了一声，在他的按捺下呻吟挣扎。

“啪啪”他给了姑娘两耳光，大叫道：“你怎么了？你……哎呀！是和尚捣鬼。”

他一掌将姑娘拍昏，一跃而起。和尚不知已逃到何处去了，显然无法找和尚设法。

他的目光落在和尚的遗物上，赶忙取过和尚的百宝囊，搜出了五个瓷瓶与玉瓶。

运气不错，瓶底贴了空条，上面写着药名。其中一瓶叫做清凉散，在一瓶是辟香散，其他三瓶一是合春露丹，一是神香散，一是补天丸。

看姑娘的神情，决不是中了迷香。

“且用清凉散试试。”他自语。

他不得不冒险一试，倒了一些药散入姑娘口中，片刻方弄醒姑娘，仍然将姑娘按住，不让姑娘挣扎。

起初，姑娘脸在挣扎、呻吟，神色中有痛苦与莫可名状的奇异神情表露。不久以后，脸上的红潮开始消退，胸体的热度开始下降，最后，她长叹一声，像是崩溃的沙丘，精疲力尽地浑身一松，闭上双目像是睡着了，无助地、涣散地舒开手脚不动。

他松了一口气，苦笑道：“姑娘，在下迟来一步，你将痛苦终生。”

他拾回和尚的禅杖，把三个药瓶中的害人药挖洞洒散加以掩埋，狠狠地击毁了紫铜喷管、将清凉与辟香散放入怀中，笑道：“这玩意大概有用，我不客气收下了。”

和尚的百宝囊中，有度牒、金银、火石等杂物，还有一具鸡鸣五鼓返魂香的喷管。

他没收了金银，将杂物全部打破、开始另挖洞穴，自语道：“且把这些玩意埋了、姑娘定可清醒啦！这淫僧该死，该死！”

坑穴尚未挖妥、树林深处突然出现一个老和尚的身影，是个身材瘦小的高年老僧，一袭青袍便袍已经泛灰，一手扛着药锄，手提着药篮，盛着些山葛、黄精等草药，白髯飘飘、慈眉善目。

老和尚听到有掘地声，便循声走近。

高翔看到了老和尚，不以为意，但他正对淫僧有反感、难免见到口尚心中不快，信口冷冷地叫：“不要过来，此地有妇女，和尚走远些。”

老和尚一怔，一面走近一面说：“佛门广大。普度众生。老衲年登百龄，女居士不用回避。”

高翔正想阻止老和尚走近，老和尚脚下十分轻灵，转瞬间已接近至三丈内了。他定神一看，老和尚的目光已凝惑地注视着地下衣裙凌落，外衣掩盖了酥胸，但玉臂仍留在衣外的小姑娘身上。

高翔冷冷一笑，重新以神杖掘穴。

老和尚看清了小姑娘的身影，蓦地寿眉轩动，白髯无风自摇，突然丢掉药锄药蓝，大喝一声，伸出鸟爪似的枯手，飞掠而至。急扣高翔的右手腕门。

他吃了一惊，禅杖一推，晃身急退。

“啪”一声响，禅杖应手而折，手仍探进，急逾电闪霆击，快速绝伦。

他心中大骇，扭身左手横劈，叫道：“十二擒龙手。”

他知道遇上了可怕的高手，虽出招砍对方的脉门，都已预留了退步。果然不错，老和尚腕一翻，身形微挫，四个指头已反抄他的掌背，他沉时收招，大喝一声，出腿飞蹴对方的右膝。

双方一搭上手，便是一阵可怖的快攻，神奥的攻招手法与奇幻莫测的拆解术，快得几乎令人难觉，身法步法之迅疾，令人目眩神移。

高翔感到对方的潜功惊人，举手投足间，感到像一股无形的怪网，令他的招式迟滞不灵，经常力不从心，一而再身陷危局，交手十余照面，他不得不用游斗术应付了。

老和尚打出了真火，树林茂密，用游斗术确是如鱼得水。在高翔第六次脱险，闪在树后的刹那间，老和尚忍无可忍，一声怒吼，连拍两掌，用上了内家真力，相距不足八尺，掌出毫无声息。

但高翔不敢大意，向下一伏。

“嘭嘭”两声怪响，树干两侧树皮碎裂如粉，树像是被狂风所撼，树叶摇摇，罡风四射，潜劲汹涌。

高翔大骇，贴地侧射丈外。

又是一声嘭然大震，地面沙石纷飞，野草飞散，这一掌好霸道。

高翔如果慢了一刹那，那还了得？窜出后仍感到罡风刺骨，护体神功受到重压，气血凶猛地翻腾，相距三尺仍被余劲波及，大有吃不消的感觉，如被击实，那还了得，练气的火候相差太远，拖下去后果可怕。

他只好逃走，奋身一滚，远出丈外闪在树后。

逃走，姑娘岂不完了？他本能一走了之，心中一动，破口大骂道：“你这佛门败类！

该死！”

骂完，向另一株大树下一窜。

“嘭”一声大震，老和尚截出给了他一掌。

但他并不窜至树下，半途折向，窜到另一株树后去了，怪叫道：“贼和尚，你就会砍树，来来来，太爷帮你练练腿，来吧，打！”

他打出了一颗五花石，但老和尚像鬼魅似的飘来，五花石近不了身，在三尺外便折向而飞。

“你这该剥皮抽筋的小畜生，非剥了你不可。”老和尚怪叫，闪电似的追到。

糟了，身侧有树所阻，闪避的方向已被截断，大事去矣！

他火速拔剑，临危拼命。

眼看要糟，才和尚突然止步，咦了一声，以手按住左肩，举目右顾。

林空寂寂，不见有何异状。

高翔乘机撤出两丈外，大惑不解。

老和尚的目光，重新回到高翔身上。

高翔习不一跳，忖道：“老贼秃的眼神好厉，艺业已臻化境。怎么调教出风月僧这种脓包弟子？看老贼秃的内功火候如此精纯，怎会是个色魔？怪事！”

他正想引老和尚来追，耳中突听到有人叫：“向左绕，引老和尚分心。”

他心中一震，心说：“是千里传音绝学融合了传音入密奇术，这人已修至地行仙境界了。”

有艺业的更高明的人在暗中相助，他胆气一壮，怯念尽消、豪情倏发，一声长笑、向左绕走叫道：“老秃，你这挂羊头卖狗肉的……”

老和尚一声怪啸，双手箕张一闪即至。

他向左一闪，老和尚恰好一掌斜挥，截他的退向，他一剑振出，身形略向右移。

惧念一消，心神便有了主宰，六合如一信心大增，勇气百倍。攻招得手应心。这一剑振出，剑气发如洪，居然振散了袭来的掌风，他仅感到手上一沉，虎口发热，马步略难控制而已。

“接我一剑。”他豪气飞扬地叫，剑攻对方的左胁侧，用上了全力。

老和尚已先后攻了十余记重掌，劳而无功，毕竟是上了年纪的人，显然有点感到内力不继，不再施用重掌，一声低叱，左掌一抄，硬抓剑身，切入右手再次探出，仍用十二擒龙手擒人。

高翔的剑乍吞乍吐，大喝一声，招变“狂风掠地”挫腰贴地斜掠，一掠之下，剑已掠向老和尚的左膝弯、快逾电闪。

“咦！”老和尚讶然叫。浑身大袖一挥，左手一沉，抓住了剑身，擒龙手果然可怕，变不可能为可能。高翔根本没有看清对方是如何出手的，剑上一震，便知要糟，剑毁定了。但他不肯丢剑、一脚疾飞出腿解危。

这瞬间，老和尚“咦”了一声，扭头回顾，上身摇晃，抓住剑的手一抖。

“嘭”一声响，高翔踢中了老和尚的左膝、如中铁石，震得脚尖发麻。

老和尚也退了步，马步移动。

剑身被抓断了近尺，高翔感到手上一轻。

老和尚一声怒吼，再次扑向高翔。

黑芒一闪、一道怪影从侧方射到。

老和尚伸手抓住了黑芒，原来是他的药锄。

“谁在戏弄老衲？出来。”老和尚沉声叫。

高翔也怔住了，竟未发现药锄是怎样飞来的。。

没有人答复、老和尚冷哼一声，向高翔沉声道：“你这万恶淫贼，竟敢污辱老衲的晚辈，你这该死的东西！老朽三十年来未生嗔念，今天容你不得，只好慈悲了你这孽障。

我佛慈悲。”

说完，顶礼一拜，举起了药锄，神色肃穆一步步向高翔走去。

高翔徐徐后退，叫道：“且慢！大师难道不是风月僧的师父么？”

老和尚仅冷哼一声，大踏步而上。

“且慢！大师且听小可解释……”

老和尚药锄一伸，罡风乍起。高翔只好断剑一挥，急拨药锄。岂知老和尚的药锄沉重如山，拨不动，而老和尚的左掌已经同时翻掌吐出，如山暗劲着体。

他只感到真气一窒，右半身如受万斤巨锤撞击，眼前一黑，身躯被可怕的劲风掀起，心向下一沉，“嘭”一声大震，摔倒在丈外的树根下。

“我佛慈悲。”老和尚念着佛号，向前察看他的生死，步履沉凝。

不远处奔来了衣裙不整、酥胸半露的小姑娘。

老和尚听到脚步声，扭头一看，不由老脸一红，向相反的方向一窜，如飞而去。

树中视界不良，小姑娘只看到淡淡的灰影一们即逝，还不知是人是鬼。

她在服下解药之前，心中仍是明白的，但欲火令她情不自禁，抑制不了自己。她知道高翔曾经救她，曾经赶走了风月僧，曾经给她服下解药、甚至打了她两耳光替她掩上衣衫的情形，她完全记得，但解药药力行开、她感到身体不适，如同大病初愈般软弱，心神一懈，便昏然入睡不知外界的一切了。

她醒来时，只听到这一面有声息，高翔不见了，心中一急、便披衣奔来，只看到灰影一闪即逝，却未看到昏倒在树下草丛中的高翔。她的上衣因风月僧脱得太急，已有点撕破、难以掩住胴体的春光。心中一急，四面奔了一圈，只在先前躺倒处找到风月僧的衣物与断了的禅杖，便一把抱住向外狂奔，急急走了。

高翔不知自己昏了多久，醒来时便感浑身火热，内部经脉像在抽紧，五脏六腑像有无数虫蚁在爬行咬噬，痛苦难当。身上似乎没有寸缕，有人在用指掌拍打着他，浑身脱力，不知人间何世，眼前发黑，看不见景物。

他想挣扎，耳中突然听到有人说：“不可挣扎，老夫正在替你疏通经脉。”

他不是外行，自然一点即明，吃力地说：“谢谢你，老……老前辈。”

“老夫已经给你服下了三颗紫露丹，助你的先天真气早臻大成。”

他心中一震，叫道：“老前辈是……是青城逸士艾……艾老前辈。”

“咦！你听说过老夫的名号。”

“小可曾听人说及，知道前辈的名号，不过是半月前的事。”

“那么，你知道那老和尚是谁？”

“小可不知。”

“他叫缥缈魔僧竺法云。如果是三十年前你碰上他，他一掌便可碎骨粉身。二十年前，一僧一道三逸隐，威震武林，天下群雄闻风丧胆，这一僧就是他。”

“这……”

“你别慌，三逸隐中有老夫青城逸士艾文琮在内，但目下的艾文琮已年届百龄，方知往日之非，三十年来，已不过问江湖事，只有一些俗事未了。”

“小可不是江湖人。”

“你已沾上了江湖恩怨，三十年来，老夫不过问江湖事。但却邀游天下，做一个冷眼旁观客，看这些武林后起之秀中，到底搞出些什么把戏来。”

“老前辈失望么？”

“是的，失望得很。从这些人的行径中，看到老夫的过去，老夫深感往日之非，如果世间的人皆像老夫当年一般任性，这世间也就不值得留恋了。”

“老前辈看破了世情，可喜可贺。”

“你呢？你今后将大难临头，鬼门关正敞开着门等候你前往报到，阎王爷已叫判官勾你的名了。”

“什么？这……”

“缥缈魔僧亦已改过从善，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但他认为你是淫贼，决不会放过你的。”

“老天！我……我可以解释……”

“他不会再听你解释了，先入为主，见面他可能立即下杀手取你的性命，即使解释他也不会相信你了。”

“天哪！我……”

“不用叫天，天帮不了你的忙，所以老夫要帮你、当然老夫并不想出面替你撑腰。”

“这……”

“今晚三更正，你到阴山近江的一面龙湫泉小亭中等我。”

“老前辈……”

“老魔僧的所功修为，火候虽纯青，但到底是上了年纪的人，真力难以继，并不足畏，你年轻，气功火候已经不错，根基打得好，我教你一种引力术，只要你能激怒魔僧，迫攻十掌以上，你就不怕他了。再就是他那十二擒龙手绝学，老夫也有破解绝技。

讨厌的是他的九绝掌太过诡异霸道，但你如将引力术练至精纯境界，也算不了什么。你给你十天工夫，你能不能领会、就看你的造化了。如果你不想死在魔僧手中，你必须下定决心，以大恒心、大毅力、大智慧来参悟我传授给你的东西。”

“老前辈……”

“不必谢我，该谢你自己正大光明侠胆慈心的行为，你不该死在老魔僧之手。”

“小可想禀明恩师……”

“老夫又不收你为徒，又不要你脚踏双门。只传给你一些对付老魔的保命绝技，是否禀告令师无关宏旨。再就是老夫有条件，你必须答允。”

“但不知……”

“那就是不许你用老夫传的绝学，置老魔僧于死地，他已改过从善放下屠刀不问事、你不杀他。老夫也是过来人、当年也与他一般横任天下，晚年改过从善。他死了，老夫将免死狐悲、物伤其类。”

“晚辈宁可被他所伤，也不愿对他下毒手、皇天后土，同鉴晚辈的至诚。”高翔一字一吐地说。

“好，我信任你，你可以走了，今晚三更湫泉小亭见。”

他一跃而起，赤身露体屈身下拜，拜谢救命之恩。

这位三十年前名震天下的名宿，是个鸡皮鹤发的高龄长者，年届百龄，一双老眼依然明亮，瘦水削的身材，像是弱不禁风。乍见面，谁敢相信他是当年杀人如麻的怪人，三逸隐中青城逸士艾文琮？

等他拜罢起立，青城逸士已经不见了。穿回衣裤，他感到一阵轻松，赶道前柱与金刚会合，一面走一面戒备，眼观四面，耳听八方，心中懔懔，万一老魔僧在等着他，一切都完了。

“老天爷，千万别让老魔再出现。”他不住自语。

总算不错，沿途不没有人。金刚李虹正等得心焦。等到人大喜过望，关心地问：“公子爷，那位小姑娘怎样了？”

他苦笑一声、犹有余悸地说：“人是救着了，但两世为人。你知道我碰

上了什么怪物？说出来保证吓你一大跳。”

“什么怪物？”

“缥缈魔僧竺法云。”

“甚么？你说你遇上了一僧一道的一僧？”金刚骇然变色叫，恐惧的神色爬上了脸面。

“半点不假。”他将经过说，只隐下了青城逸士的事，只说自己装死逃脱大难。

“我的天，老魔还在人间？看样子、又得天下大乱了。”金刚悚然地说。

“也不尽然，听说魔僧已经放下屠刀，不再杀人放火了。”

“但他今天却要将你置于死地。”

“纯属误会。也难怪他，好了，咱们也该办事、准备走啦！”

金刚尚可走动，只是十分吃力，鞭伤与火伤相当严重，举步维艰，一切事务皆须高翔动手。

高翔拖出藏在草中、仍然昏迷不醒的阴阳一掌，说：“李虹：西风山庄与双阙庄近在咫尺，这家伙与笑如来定有渊源。他的身分比三脚老妖为高，咱们要在他身上，好好追出线索来。”

“交给我，我来好好问他。”金刚愤然地说。

“你怎样问法？”

“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我要加倍奉还他在刑室所加给我的酷刑。”

高翔摇摇头，苦笑道：“以牙还牙，岂不是显得咱们也是气量狭小的亡命？不是英雄行径、使不得。”

“公子爷，依你之见……”

“慢慢问他。”

“他不会招供。”

“那么，将他交给府衙门追凶，一入公门，他这辈子完了，人心似铁，官法如炉，江湖人再狠，也狠不过官府，让官府处治他好了。”

“这……好吧，依你。”

“咱们先问问。”高翔一面说，一面将阴阳一掌弄醒，拉脱了对方的双肩关节。

金刚李虹浑身血污，坐在一旁生起了火，枯枝燃烧得毕剥作响。

高翔坐在另一端，冷冷地注视这位西风山庄的庄主。不住冷笑。

阴阳一掌神智清醒，便看清了自己的恶劣处境，不由心胆俱裂，猛地蹦而起。可是没蹦起，双手失去了活动机能，反而摔倒在地，“哎”一声厉叫、挣扎难起。

金刚李虹轻摇着手中烟火齐冒的枯枝，切齿道：“姓牛的，你没想到报应来得这么快吧、你在刑室中的威风到何处去了？”

阴阳一掌大叫一声，挺身一跃而起，撒腿便跑。

高翔伸腿一钩，“砰”一声大震，阴阳一掌跌倒在地。高翔伸手抓住对方的发结，提起捆吊在横枝上、笑道：“你不必枉费心机了，不招你便得还债，金刚挨得起你的酷刑，你该连本带利算清。”

金刚将燃烧着的枯树枝徐徐伸向对方的鼻尖，虎目怒睁，厉笑道：“以牙还牙。以眼还眼；忍着点，老兄。太爷在鞭扩洗盐水，火烧之下，没叫一声痛、一直用笑来熬刑。

你老兄比太爷高明，看你会不会笑，笑啦！老兄。”

火焰跳跃，青烟升腾，阴阳一掌恐怖地扭动脑袋避火，脸无人色地叫：“我招，我……我招，不……不要折磨我。”

金刚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怒叫道：“狗东西！你这贪生怕死比狗还插贱的老畜生，不烧你真难消这口恶气。”

“嗤”一声响，枯枝压在阴阳一掌的左颊上。

“啊……”阴阳一掌如丧考妣地厉号。

金刚的火枝一点即开，阴阳一掌的左颊一片焦红。

“老狗，你听清了，公子爷问一句，你得从实招一句。招供不实，太爷给你一字一烫，看你挨得起多少次。”金刚咬牙切齿地说。

“我……我招……”阴阳一掌嘎声叫。

高翔哼了一声，神色一冷，说：“高某已探出了不少秘密，阁下招供最好不要存有侥幸的念头，以免皮肉受苦。”

“你……你们要……要招些什么？”

“横望山的黑狱主人持人是谁？”

“这……”

“你不说？”金刚厉声问、火焰熊的枝举起了。

“我说，我说。是……是……”

高翔突然将金刚一推，喝道：“右滚！”

金芒如电，机簧声入耳、暗器破空的厉啸声令人闻之心惊。共有九枚金针向三人攒肘。

金刚被推倒地、急向右滚，顾不得身上疼痛，被他躲过了针雨的袭击。

高翔也向侧滚，变生仓卒，他顾不了两个人，两害相权取其轻，既然不能兼顾、他只好照顾金刚。

滚动间，他发出了一颗五花石。

被吊住头发的阴阳一掌惨叫一声，手脚一阵痉挛，渐渐气绝。

高翔一跃而起，不远处有人大叫：“先毙了大个儿，他走不动一击即毙。”

高翔本能地扑向金针射来的矮树丛，闻声吃了一惊、火速到了金刚身旁戒备，抓起了降魔杵。

共有三个人，借草木掩身隐起身形，只可看到草木擦动、不见人影。

发针人远在两丈外，似已受了伤，正向外爬行。

高翔突然将金刚扛上肩头，冲入矮林。

一名庄丁打扮的人，右眼已被五花石贯入，不但眼珠被挤出，而且脑内已受了伤，正昏头转向地向外爬，头无法抬起，灵智仍在，本能地向外爬挣命。

“唰”一声响，枝叶摇摇，高翔到了。

庄丁将一具金筒向响声传来处全力掷出，大叫一声，一掌拍在自己的天灵盖上，脑骨立碎。

高翔接任了金针筒，冲晚了一步，不由心中一凛，忖道：“这些家伙好狠，能自碎天灵盖的人，必是可怕的高手，为何却穿了庄丁的衣衫？”

金刚被触动了伤口，痛得冷汗直流，终于昏厥了。

高翔解下死庄的腰带，将金刚背上。附近已听不到声息，不知来人是不是撤走了。

为了金刚的安全，他必须及早离开找郎中替金刚裹伤，不能再拖了，

只好放弃追人的打算，藏好金针筒从东北方向如飞而去。

他对江湖人仍然陌生，不知金针筒是何人所有，如果所料不差，那将是江湖上颇具盛名的人。这种以机簧发射的金针长有四寸，份量不轻。金针筒长有一尺，机簧力奇大，气功不到家的人绝难禁得起这种金针的袭击，着体气功散，可能直透内腑，因此，使用这种霸暗器的人，绝非无名小卒。

他带走了针筒，可惜针筒的主人已经死了，即使查出对方的底细，也没有多大用处啦！

这一带的地势他不陌生，一口气奔近了芙蓉峰。前面是芙蓉峰的西南角，找到了绕向牛头山的小径。

远远地传来了呼哨声，显然有人在后追踪。

“且先安顿金刚，再来找线索。”他想。

他沿小径奔向牛头山，奔入一座树林，蓦地前面鬼影一闪，树后闪出一个身材高大，穿了豹皮紧身衣裤，戴了一个鬼头面具的人，手中的剑映日生光，一跃便远及三丈以上，无声无息地到了路中，迎面拦住了。

“好俊的轻功。”他脱口叫。

鬼面具将这人的头面完全包住了，双目也蒙上一幅绿纱，似乎绿芒闪闪，看不清眼睛。双手戴了豹皮手套，看不到手部。总之，整个人没有一丝肌肤暴露在外。

他不知来人是敌是友，但在心中已将这位穿豹皮衣裤的鬼怪列为劲敌，喝道：“老兄，让路。”

双方相距五六丈，喝声中已经提近至两丈左右。

鬼影剑垂足尖前，不言不动如同石人。但剑身略现颤动，隐风雷之声，内力已注入剑身，显然不怀好意，冷静的神情令人悚然。

“危机来了，这人冷静得可怕。”他想。

小径窄小，而他又不希望留下，除了绕道，别无他途，对方不肯让路，他只好绕道。

他往左绕，绕入林中急走。

果然是敌非友，鬼影一闪，劈面拦住了，长剑疾升，吐出一朵剑花，似乎来势缓慢，出剑从容不迫，像是信手递出，剑出风雷乍息，似乎毫无劲道。

高翔却是行家，心中一凛，倏然止步。假使他闪避或退，对方将跟踪追袭，那将是狂风暴雨似的可怕迫攻，机先全失难以封架了。

鬼影也似乎一怔，滑进一步，剑尖这次是徐徐上升，与刚才疾升完全不同。

他心中一紧，降魔杵也徐徐上升。

剑虹骤然射出，像是突然洒出百十颗寒星，侧看则像是无数电虹向前飞射，鬼影果然行雷霆一击了。

他的降魔杵沉重，不宜与轻灵之剑周旋，不由心中叫苦，招出“平地涌莲”，升杵急封。

剑虹像是水银泻地无孔不入，一再突破了他封出的杵网，剑气彻骨奇寒，可怕的快速寒芒只在他的胸腹前弄影，他无法遏止对方疯狂的冲刺。

连退十余步，最后“铮”一声暴响，他终于崩开了刺来的一剑。

人影倏止，他感到虎口一震，轻灵之剑，居然令降魔杵受震，不由他不心惊。对方抢攻了二十剑左右，而他只封中了一剑，这当然是降魔杵不易

运用，也说明了对方的剑术已到了超凡入圣的境界。

“这是我所见到的第一位可怕的高手。”他心中暗叫，悚然而惊。

他稳住了，额上开始冒汗，沉声道：“阁下是高某所会到的最佳剑术高手，何不以真面目相见，也可让高某一睹阁下的风采？”

鬼影以行动作为答复，长驱直入撤出了重重剑网，以雷霆万钧的声威攻到，风雷乍起。这次已增加了五分压力，凶猛的程度在逐渐增加。

他像是在狂风巨浪中的小舟，凶猛激烈的浪涛，行将吞噬了他。

他背上有人、手中的降魔杵又太沉重，小径窄小，两侧的树林甚密，不适宜降魔杵施展、真是苦也。

他狂乱地封架，急剧躲闪后退，直退了二十余步，最后“铮铮”两声暴响，人影一顿，剑虹候止。

他胸口出现了一个剑口，但只伤肌肤而未伤肺部，总算遏止了对方第二次猛烈的进攻。

“咄！”他怒吼，主动反击了。尽管他已大汗如雨，气息不稳，但仍然奋勇进击，要争取优势。

连攻五杵，鬼影居然暂时采取守势，退了三步、然后又抓住了空隙，剑从中探入，回敬了三剑，仍将他迫回原位，且多退了两步。

背上的金刚已经醒了，大声叫道：“放我下来，与他决一死战……”

“休乱我的心神。”他低叱。

鬼影第三次进攻，这一次直把他迫出路侧、迫得向山坡的树林退，右膀又挨了一记轻伤，险象横生，生死间不容发，最后他利用大树蔽身，飞退三丈外，方摆脱了鬼影可怕的第三次猛攻。

“我得走。”他心中暗叫。

他利用大树回避正面所受的控制、一面闪避一面说：“阁下的艺业足以横行天下，为何不敢以真面示人？我不信你是个见不得人的东西。”

鬼影一百不发，疾冲而上。他闪至树后，“铮”一声架开剑，向侧方一跃两丈，撒腿便跑。

鬼影快极，一闪即至，一剑点出。

“哎……”背上的金刚惊叫、左后肩挨了一剑。

高翔大旋身一声怒啸，突然全力一杵扫出，要拼个两败俱伤，同归于尽。

鬼影不上当，收剑飞退八尺。

金刚的伤不重，只留下一个剑孔，皮裂肌肤而已。

高翔临危拼命，一杵解困，持杵迫进冷笑道：“咱们拼了。你占不了多少便宜。”

鬼影终于开口了，用尖锐的湖广口音说：“断去一手，饶你不死。”

“你做梦。”

“今后不许你再追查笑如来的案件。”

“办不到。”他斩针截铁地说。

“此案已决，你为何穷追不舍？”

“这件事涉到高某，高某要查他个水落石出，免得贻人口实，令金陵三杰释疑。”

“笑如来已经认罪伏法，金陵三杰早已不再找你，你今后根本毫无顾忌，何必拿自己的老命开玩笑？你年轻，来日方长，你有的是锦绣前程，何苦卷

入这江湖旋涡冒不必要之险？得放手时须放手，不然悔之晚矣！”

“大丈夫行事，有始有终。在下已卷入是非之中，出生入死，义无反顾。”

“别无商量？”

“没有商量。”

“好，你死了便天下太平。杀！”

他再次陷入剑网中，情势危急，生死须臾。但他仍能支持，借树掩身逐步后撤，“铮铮铮”数声清鸣传出，他封开了对方致命的三剑，脚下发虚，有点不妙了。

蓦地，远远地传来了熟悉的语音：“上面有兵刃交击声，妈，快上去看看。”

“铮”一声暴响，剑气激荡，罡风四起。他飞退丈外，背部触到一株巨树，猛地下坐侧闪，窜至另一株树后。

“嚓”一声响，鬼影一剑失着，刺入树干中。

他逃出一剑之厄，大叫道：“这里有人行凶，快来捉凶手。”

他听出是绿衣小姑娘的声音，所以出声呼叫。

鬼影突然向西北角如飞而去，速度骇人听闻。

他也长吁一口气。

钦差的失宝案已经结案，主犯冯五湖已经暴毙狱中，招出宝已沉入江底，无处追寻不了了之。

而对南京的江湖朋友来说，该案不但并未结束，而且波诡云谲更为复杂。笑如来虽已承认是杀擒龙碑的主凶，但留下的一连串疑问无法全理解释，加以高翔一而再被人追杀暗处，这件案子愈来愈复杂。

高翔决意要查个水落石出，这件事不但获得江湖朋友的鼓励，也获得官府的全力支持。

这天，永安镖局的右邻，是一家皮件店，目下改租给一个姓罗名方的人开设兵器店。

当然，店内设有兵刃架，可是，十八般兵器每样只有一件样品而已，那是不卖的，挂出的兵刃店招牌仅是幌子而已。

罗方就是高翔的得意助手弹指通神，东主是高翔。为了追查这件血案，他们终于建立了正式的连接站，作为接待江湖朋友的秘窟。

店伙设有金刚李虹，武当门人居天成。内堂伙计是从吉山沼泽请来的水贼拼命五郎贺五，与贺五的好友神枪太保陆矶。

永安镖局的局主王豪，与总镖头神弹子李彪，李彪的族侄李德弘，皆负责暗中照料，表面上镖局与兵刃店并无往来。而永安镖局仍然是高翔与外界连系的连接站，金陵三杰则上代表高翔向外联络的人。

经过半月的紧锣密鼓筹备，总算安定下来了。

三脚老妖用借刀杀人毒计对付拼命五郎，反而替高翔增加了一位得力的臂膀。贺五是南京上下游的水贼，爪牙甚多，朋友也不少，办起事来自然方便得多，消息极为灵通。

拼命五郎有几位朋友，在慈姥山血案发生的当天，曾在慈姥山滞留，据说曾经发现可疑的人物。因此，方引来三脚老妖，几乎中了老妖借刀杀人的毒计。

高翔得到拼命五郎贺五所供给的消息，心中有数，口中只字不提，暗地里慎重地打算。

他在等待，等待茅山龙尾庄庄主玉狮冯海传来消息，且看看这位武林中辈高位尊的前辈，是否能查出一些线索来，每个人皆对玉狮寄予厚望。

近午时分，三名气宇不凡的人，踏入了永安镖局的大门。店伙计招子亮，一看便知来人不等闲。二管事李七带笑迎客，抱拳一礼道：“三位爷台大驾光临，小店深感荣幸，里面坐。”

为首的人淡淡一笑，撩起紫花袍的袍袂潜步入店，客气地说：“打扰贵庄，十分抱歉。”

“小可姓李名七，爷台……”

“在下姓杨，名抡奇。”

二管事李七大吃一惊，重新行礼说：“哎呀！原来是龙尾山庄的杨大总管，失敬失敬，恕罪恕罪。杨爷，内厅小坐。”

大厅有十余名伙计，一听来人报的名号，全都吓了一跳、众从都知道龙尾山庄的玉狮冯海答应出山相助，但没想到会是大总管亲自登门拜晤，移玉枉顾，果真是蓬革生辉哩。

肃客入厅，李七赶忙派人去请东主，小伙计庄诚惶诚恐地献上香茗。

杨抡奇为人豪爽明快，称谢毕，笑问：“李兄，高老弟高翔目下可在贵局？”

“小可已派人前往催请了，不久可到。大总管请稍候，敝东主即将出堂相见。”

“哦！高老弟平时不在店中安顿么？”

“在，只是这半月来稍忙些而已。”

“呵呵！忙些什么？”杨抡奇信口问。

“小的不知道，高公子办事小心，口气很紧。上次返回后，对他自己失踪十余天的事，只字不提，因此连敝东主也不知他有何打算。”

“哦！本来，高老弟确是一位精明强干的年轻人，敝庄主也十分推许呢……”

话未完，局主神枪五豪已偕神弹子李总镖头匆匆赶到，未进厅门便呵呵笑，拱手行礼抢入说：“兄弟王豪，迎接来迟，杨兄海涵，恕罪恕罪。”

杨抡奇客套一番，双方通名，各道倾慕之意。与杨抡奇同来的人，一叫项永春，一叫梁如相，两人皆是庄中的弟兄，早年也曾经随同玉狮在江湖闯荡，只是少与江湖朋友打交道，因此江湖名望还谈不上。

正客套，高翔偕同弹指通神兴奋赶到，双方见面倍感亲切。

在高翔面前，杨抡奇相当客气，略加客套，便客气地说：“老弟离开敝庄，转瞬两旬有余，这期间，敝庄不仅派出弟兄四出查访、而且亲赴各地勘查并请友好协助，马不停蹄四处奔波，总算小有成就，不负所托。”

八

高翔抱拳道谢，笑道：“小弟深感不安，感激不尽……”

“老弟这些天来，不知是否有所收获？”杨抡奇抢着问。

“小有所获，可惜仅查出些许眉目，但谈不上成就，要进上一步追查，尚需时日。”

贵庄方面，想必大有所获，冯前辈知交满天下，相信歹徒必定无所遁形，但不知冯前辈是否将真凶……”

“呵呵！真凶虽未查出，但却有了线索，至少那几名帮凶已经查出来了。”

高翔大喜，欣然问：“大总管可否见示？”

“兄弟希望先听听老弟所获的消息；尚请见告。”

高翔点点头，说：“好，小弟先说。其一，笑如来的师弟江湖游神古山岚，在案发后数天仍在南京停留，于小弟找上笑如来问的前夕，方离开南京西上，可能已到了江西。

这人涉嫌最重。其二，慈姥山案发的当天，临汀一面有人遗弃数具尸体。江下有人发现弃尸的人中，有一个穿天蓝色劲装的女人，可惜相距太远，看不清面貌。其三，血案发生的当天，有人看到四邪之首的玉郎君范世昌，曾在该山附近游荡。这些线索小弟认为极有价值。”

杨抡奇一怔，说：“你这些线索，大有问题。”

“什么？”

“江湖游神恐怕早已藏起来了，本庄的人，确已查出他曾经帮助笑如来，可能正是下手劫宝人的首要主谋。笑如来伏法之后，他还敢在江湖露面？”

“他跑不掉的，小弟已请小王爷至中都，请王爷以守备南京的名义，命令邢部行文天下各州县，画影图形缉此人到案。”

“官府对付那些江湖凶梟，恐怕无能为力。”

高翔淡淡一笑，摇头道：“不然，在严刑峻法之下，除非官府中人包庇，不然任何凶犯，天下虽大，亦无处容身。再就是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刑与赏双管齐下，江湖游神无所遁形。”

“好，且拭目以待。至于那穿天蓝色劲装的女人，似乎也难以着手查访呢。”

“当然不易，但总算是一条线索。小弟已请人查访江湖上的女贼女魔，谁喜爱穿天蓝色劲装。案发的前后十日中，有哪些可疑的女人曾经在附近出现过。”

“玉郎君是四邪之首，这人的绰号，与二十年前无恶不作的玉面郎君薛冠华只差一个字，据说可能就是薛冠华，如果是他，其一，案发时他在河南。其二，他的师兄白无常沈必达，必将出面呵护，天下间的黑白道高手宿，谁敢与白无常打交道？”

“玉郎君姓范，不姓薛……”

“我知道。”

“那白无常……”

“白无常在江湖上失踪二十年，但谁知道他是死是活？算年岁，范世昌与薛冠华年岁相当，可能是改名换姓将绰号减一字，以避免江湖仇家寻仇。如果他真涉嫌，想要缉捕此人归案，难难难。”杨抡奇忧形于色地说。

弹指通神这时发话道：“杨兄提到玉面郎君薛冠华，而又说玉郎君案发时在河南。

如果他们是两个人，那么，在慈姥山附近出现的人，到底是玉郎君呢，抑或是玉面郎君？这中必须查清楚，以免有误。据在下所知，玉面郎君薛冠华与他的师兄白无常，二十年来音讯全无，恐怕早已骨肉化泥了，直至目下为止，天地间成千上万的扛湖人，竟没听说过有谁见过这一双该死的凶魔。”

神枪王局主说：“那玉郎君范世昌虽名列四邪之首，其实艺业平常，严

格说来，四邪中他的艺业最差，好色如命，被女色淘空了身子，恐怕连跻身于一流高手之林也不配以一比一，他绝对胜不了擒龙手。”

高翔心中有数，他不愿说出白无常仍在人间的事，转过话锋道：“玉郎君是不是玉面郎君的事，暂且不管，小弟会查出来的。在总管，冯前辈所获的线索……”

“在下奉庄主所差，特来知会老弟的；”

“愿闻其详。”

“其一，劫宝案主凶的确不是笑如来，而是另有其人。其他参与其事的人，已经查出的有汇湖游神古山岚，蛇魔冉兴，神鞭骆义，游僧宏明。至于那些已死的人，老弟皆已见过，不用在下多说了。”

弹指通神恨声道：“不错，在下已认出横望山秘窟的人中，有蛇魔冉贼在内。”

“大总管，主凶是谁？”高翔急问。

“呵呵！说来诸位也许不信。”杨抡奇泰然地说。

“谁？”

“石湖畔的江南浪子吴坤。”

弹指通神吃了一惊，脱口叫：“真的？不可能！”

“呵呵，你们不相信，其实起初敝庄主也不信哩！”

“有证据么？”高翔慎重地问。

“在太湖东洞庭山太湖一君的家中，找到了秦淮河四大名花中的玉姑娘，她是年初被江南浪子送给太湖一君作为五十大庆贺礼的礼物，目下是太湖一君女乐班头；此其一。

江北扬州三怪之一的瘦马马卢，家藏一具紫金三凤鼎，那是江南浪子送给他的玩上紫金鼎。而这具三凤鼎是退職南京御史孙芳的传家宝物，是南京十六宗巨窍失物中的一宗；此其二。去年岁抄，经南京失踪的三眼虎庞化及的外门兵刃日月金轮，正放在望潮阁中；此其三。风月僧法云的师兄苦行法生，目下在江南浪子的明湖精舍中。风月僧与芙蓉峰西风山庄的庄主阴阳一掌牛哲，是十年如交。十天前，敝庄派人至西风山庄勘查，该庄人去庄空，阴阳一掌已闻风而逃；此其四。当然，敝庄主声誉甚隆，如无真凭实据，有条不紊不至于乱入人罪。”杨抡奇一一的加以解说，条理分明有凭有据的。

神枪王局主摇摇头，苦笑道：“如此说来，去年南京三大巨案，皆是江南浪子所为了，委实令人大感意外。”

“该说是四大巨案。”杨抡奇说。

“把劫宝案也算上？”

“不错。高老弟已查出笑如来是主事人之一，笑如来也认了罪，而双阙庄与西风山庄毗邻而居，双方是否有勾结或同谋，尚待进一步证实。蛇魔在横望山建秘窟，等于是在江南浪子的卧榻旁设床，要说江南浪子与此事无关，委实难以令人释疑。高老弟追查杀擒龙客的凶手，蛇魔为何派人劫掳高老弟？此中原故，比青天白日还明白。”

高翔有点恍然，叹道：“唉，原来为此，这一切都是小弟促成的……”

他将人茅山返回时，途中所经历的变故一一说了，只隐下青城逸客上助龙湫亭十日传艺的事，最后说：“一波未平，二波又起，不管缥缈魔僧是否与四大巨案有关，但他在西风岭出现，对咱们来说，仍然是不吉之兆。而对那位戴鬼面具浑身裹在豹皮内的人，更是一大祸害，将来可能麻烦很大。”

杨抡奇静静地听完，讶然道：“想不到老弟竟经历了这许多隐险，委实令人大感意外。在下返庄之后，即将此事禀明庄主。但不知老弟准备如何进行，今后作何打算？”

“根据大总管所道，小弟立即着手追查。”

杨抡奇呵呵笑，说：“敝庄主已经着手经管，追查罪证的事已告一段落，即将开始缉凶，老弟如果有兴趣，欢迎参加。”

“小弟有幸追随骥尾，深感荣幸，但不知冯前辈准备何时发动？”

“决了，老弟可否至敝庄小住？”

“三天后小弟向冯庄主请安，并听候驱策。”

“好，敝庄主当恭候老弟莅临。在下仍有事待理，告辞了。”

神枪王局主大笑道：“杨兄这不是太见外了么？酒席已在准备……”

杨抡奇离座而起，抱拳笑道：“兄弟怎了见外？委实是有在要事待办。兄弟与人午正约会，必须守时，事关个人声誉，岂能延误？来日方长，以后打扰局主的机会多差点呢。告辞了！”

众人不敢强留、恭送佳宾离店。

众人回到内厅，弹指通神不住摇头，苦笑道：“诸位，江南浪子居然涉嫌，在下委实难以置信。”

神枪王局主也慎重地说：“江南浪子怎会做下这种事？吴家是太平府的道富，为人轻财重义，侠名四播，有口皆碑的慷慨吴大爷做出这种事？委实意外，费解。”

高翔心事重重地说：“仅凭外表相人，当然不可靠。知人知面不知心，目下咱们不能武断地认定谁是真的幕后主持人，在下随玉狮前往缉凶时，会慎重处理的。”

他着手安排些琐事，要在三天后前往龙尾山庄随玉狮缉凶。

第二天三更时分，永安镖局出了大纰漏。

高翔并不在永安镖局歇宿，他晚间到兵器店安顿。

南京庄夜禁森严，子夜一到，禁止百姓小民行走，犯禁都将受严惩。

三更天，一个黑影神不知鬼不觉地侵入内堂，击昏了两名看守，放起一把无情火，烧掉了栋房舍，闹了个乌烟瘴气。要不是镖局子人多，恐怕整条街都会被烧毁。

为了追查放火的凶犯，高翔的行期被耽误了。

火救熄之后高翔返回兵器店，以觉弹指通神失了踪，不由大吃一惊。住在弹指神通邻房的居天成，也不知弹指通神是如何失踪的，反正知道火起时，救火的人不曾见过他。

高翔好细检查全房，门窗毫无异样，门尚未开，室中一切物件皆无异状，唯一可疑的是，外衣和鞋袜怎么也不见了？以弹指通神的艺业来说，不可能在穿好衣服鞋袜后，被人无声无息的掳走。

高翔心中大急，为了追寻弹指通神的下落，他不能离开，立即派人前往龙尾山庄知会玉狮，说明不能赴约的经过。

“是否与火焚镖局的事有关？”这是他第一个念头。

居天成年纪轻，但颇有见地，向他说：“高兄，这件事恐怕要牵涉到江南浪子呢。”

“居兄有何发现么？”

“罗前辈曾经对证南浪子涉嫌的事存有疑问，早想前往察探一次，会不

会是他不愿惊动别人，独自前往石湖察探？江南浪子在江湖上颇有侠名，罗前辈与他曾有些许交情，当然心中存疑，前往查看自是意料中事，要不就……”

说至此地，语音一顿，欲言又止。

“居兄是否另有想法？”他追问。

“这……恐怕兄弟不该说。”

“居兄但请明言。”

“这……有两方面设想。一是罗前辈被囚黑狱之恨未消，前往找江南浪子算帐。一是前往通风报信……”

“不会吧？”

“很难说。记得往昔向江湖名宿请援时，罗前辈所提的第一个人，便是江南浪子，可知他与江南浪子定有渊源，也可能交情不薄，前往通风报信以尽友情，并非不可能的事。”

高翔心中大惊，不管江南浪子是不是主凶，弹指通神这番前往，必定凶多吉少。

“哎呀！他去石湖了？”焦灼地叫。

“是呀，咱们怎么办？”

“去石湖走一趟。”他断然的说。

“我也去。”居天成自告奋勇地说。

高翔断然回绝，说：“不行，目下金刚李虹已过辽请朋友助拳，何时可以回来无从得悉，拼命五郎与神枪太保，也至各地游说水路朋友帮忙，三五天之内不可能返回，此地需人照料，居兄必须在此地坐镇。”

“你要一个人去。”

“正是此意。”

“不行，多一个人多一分照顾，目下靠你一个人掌大旗，你不能独自一人前往冒险，此地有王局主照应，料亦无妨。”

高翔一想也对，说：“好，咱们拾掇，立即动身。”

“立即动身？这……”

“救应不可迟，愈快愈好。”

他立即去找王局主，匆匆交代一番，立即带了兵刃暗器，偷越城关连夜走了。弹指通神不是失踪，确是奔向石湖，但不是自己主动前往的，而是被人擒走了。

镖局子起火是三更正末之间，三更初。弹指通神好梦正甜。突听到窗下传来了异声。

练武有成的人，警觉心特高，他从梦中惊醒，悄然穿衣下床，取了枕下的长剑。

有人在撬窗，他心中暗笑：“好一个笨贼！”

一时大意，他不再唤醒邻房的居天成，出房绕出院中，掩至窗的一面。

一条黑影突从窗下升下瓦面，好俊的轻功。

他不假思索地急起直追，并且机警地向居天成的窗户打出一枚飞蝗石。

“啪”一声响，他已追上了瓦面。

怪！怎么这黑影不向外城逃，而向凤仪门？这便令人惊讶，难道这人是从城内来的？

他脚下一紧，两人沿大路向东飞掠。追得快，逃的人也快；追得慢，

逃的人也慢。

距凤仪门不远，黑影向右面小巷中一钻。

“好啊！我不信你会逃上天去。”他心中暗叫。

可是，他始终未能接近五丈以内。

黑影逃出小巷，穿越旷野，接近了四丈余高的巍峨城垣。

弹指通神开始心惊，感到不对了，对方是有意引他前来的。这儿的城墙最高，轻功即使练到化境，也不可能飞越，必须使用壁虎功或游龙术爬上去。后有追兵，哪有功夫用壁虎功游龙术慢慢向上爬？显然这人不是城里出来的人，而是有意引他来的了。

他悚然止步，向右面的草丛中一伏。

黑影不见了，向前消失在夜色中。

他听到了警锣声，看到了远处天上有火舌上升，便知道失火了，但不知是何处失火。

“该回去了。”他想。

四周静悄悄，只有此起彼落的虫鸣，躲了许久，虫声渐盛。

正待长身而起，突觉身后虫声倏止。

他心中一凛，徐徐撒剑。虫声倏止，这表示有物从后面接近了。

他缓慢地转身，只转过一半，蓦地是风压体，黑影像鬼魅幻形，已经到了身后。

“咤！”他低叱，向侧扭倒一剑挥出。

“铮”双剑接触，火星暴射。

糟了，身形尚未站起，另一名黑影突现，剑刹向他的双脚。

他用上了弹指打穴绝学，扣指疾弹，一缕罡风随指而出，恰好击在这位黑影的七坎大穴。

黑影向前一栽，人剑俱倒。

可是，第一各黑影的剑，在这时抵在他的咽喉上，叱声震耳：“丢剑！手上伸。”

四周共有六个黑影，他仅击倒了一个。

性命要紧，好汉不吃眼前亏，冷电四射彻骨奇寒的剑抵在咽喉上不是好玩的。

他顺从地丢掉剑，手向上伸，平躺在地冷笑道：“好家伙，原来你们将罗某引来，早设下埋伏等罗某自投罗网。”

“不错。”用剑制他的黑影说。

六个人皆穿了黑色的夜行衣，黑巾蒙面。

四周人围住了他，一人去救被打穴术击倒的同伴。

“诸位可否亮万？”沉着地问。

“咱们是南湖庄的人。”

“南湖庄？”

“你不知道南湖庄，江南浪子你该知道。”

“江南浪子的住处，不是在石湖么？”

“去年就迁到丹阳湖去了，改名为南湖庄。”

“罗某与吴兄有一面之缘……”

“因此咱们并不想伤你。”

“你们……”

“咱们请你到南湖庄走走。”

他正想找江南浪子，不假思索地说：“好，在下跟你们走。”

“谢谢，得罪了。”

黑影制了他的双曲池穴，押着他走了。

石臼湖与丹阳湖，其实是一座湖。从湖中心先画一条线分为东西，东归江宁府管辖、称石臼湖。西由太平府当涂县管辖，称丹阳湖，东面的石臼湖也要画一条线，将湖分为南北。北归溧水县管，南归离淳县。因此，这座南京五大湖之一周围数百里的大湖，由三县管辖，三不管地带，正好卧虎藏龙。

江南浪子吴坤，一度曾是纵横天下亦邪亦正的风云人物，晚年隐居故里不问外事，是与玉狮冯海声誉相差不远的名宿。

去年，他迁至丹阳湖与南崖南湖湾，远离故里自立门户，甚至极少与老家的吴姓子侄往来。是不是有意疏远宗祖不得而知。

南湖庄建在南湖湾的湾底，占地甚广，利用湖湾的天然港湾，修建了不少亭台水榭，花径小桥，颇富园林之盛。

近午时分，高翔与居天成从芜湖东边的小径，疾趋南湖湾。

这是永安镖局被人纵火后的第三天，他们终于不赶到了南湖湾。

远远地，便看到浓烟直冲霄汉，不用说，不知何处失火了。

他俩沿途打听江南浪子的住处，总算不错，并未走错路，也没向石臼湖的吴家问，沿途有人指引，顺利地直赶南湖湾。

小径沿湖南岸东行，前面出现一座三家村，几个村夫坐在树荫下乘凉。

高翔走近抱拳一礼，含笑问：“请问大叔，此至南湖庄还有多远？沿途不知是否有岔路？尚请指引。”

一名村夫向东一指、说：“向前走，大火冲天处，就是南湖庄，对着火走，准错不了。”

高翔一惊，急问：“大叔，那是南湖庄失火？”

“是的，一早便起火，这时尚未熄呢。”

“一早起的火？”

“是的，大概是横望山来的贼，客官最好不要前往，以免赔上性命。”

高翔大惊，说声谢谢，急急走了。

几个村夫冲两人远去的背影冷笑、一个向同伴说：“鱼儿入网，鸟儿进罗。朋友们，好好准备了，放机警些。”

火仍在燃烧，附近十里内没有村落，因此也没有救火的人，火势已在逐渐减弱中。

相距里余。已是热浪迫人。

不知何处传来一声芦哨的长鸣，似乎传自身后。

两人奔入庄门，怪，怎么不见有人救火？

庄门距宅院尚有半里地，花径穿越一些果林与花圃，远远地便看到已倒塌了的楼房、烈火仍在燃烧。四周不见人影，只有些牲口到处惊窜。

两人奔近火场前的广场，首先便在烟硝味中，嗅到了血腥。

“有人被杀，咱们来晚了。”高翔栗然地叫，领先奔出。

广场横七竖八，摆了十余具尸体，刀剑飞散在各处，可知这里曾经恶斗过。

“快，找找看有没有活人。”他向居天成叫。

两人左右一分，分别找寻活的人。

不久，居天成在一座小亭中大叫：“高兄、快来，这里有一个活人，亭中写有字。”

他火速奔到。居天成在扶起一个浑身是血的青衣，正用推拿术替伤者推血过宫。

他上前一掀伤者的眼皮，苦笑道：“居兄，不用费心了。眼已散光，气息已绝啦！”

居天成一探伤者的鼻息，叹口气说：“刚才他还在喘气呢、去得真快。”

他摇摇头，说：“即使你早来一步，也救不了他，字在何处？”

“凉亭上。”

他转首望去，不由剑眉紧锁。亭阶的青石板上、有人用小石块写了整整齐齐的数行字。字写得不奸，但尚算整齐，并无白字写的是：“老狗弹指通神，登门问罪，挑起庄中子弟内哄、杀人放火罪恶滔天，为庄主报仇，报仇。”

最后一个仇字歪歪斜斜、像是支持不住就此绝笔了。

“罗前辈果然过了。”他抽凉口气说。

“快到各处找找。”居天成叫。

“怪！这些字写得整齐，不像出于濒死的人之手。”他信口说。

居天成伸脚擦字迹、说：“也许是留字的人正在留字，未写完突然受到暗算毙命了，走！搜搜看。”

两人一左一右，绕火场疾赶庄后。庄后是湖滨，有不少荷池与湖水，花木扶疏，风景幽美。居天成掠过一座假山。猛地斜刺里从草中冲出一个人影、嘎声叫：“救……我……”

是一个青衣劲装大汉，身形踉跄，浑身是血，手中还死抓住一把钢刀。

居天成猛地旋身，不假思索地挫身就是一腿扫地，“噗”一声青衣人应脚便倒。

“啊……”青衣人狂叫，摔倒在地挣扎。

高翔远在十余丈外，中间隔了一丛花树，视界受阻、闻声转向掠来大声问：“居兄，怎么了？”

居天成一脚在踏青衣人的小腹上，极头叫：“一个濒死的人，快来。”

高翔到了，青衣人已发不出声音。颤抖着吸气，口中血往外涌。

居天成将青衣的上身扶起大声问：“你是什么人？快说。”

青衣人双目睁得大大地，大叫一声，浑身一软，头向侧一歪。

“他死了。”高翔摇头道。

居天成将人放下。向北面一指，说：“那儿有一座大楼、可能有人，走。”

那是一座面对浩江湖面的楼阁、上层像是凉亭的型式，四面有栏，内部只设有数座屏风，有案有几，正是观赏湖景的好地方。

阁门上挂了一块横匾，三个朱漆大字刻的是；望潮阁，气象恢弘，颇费匠心。

两人遍搜阁上下、不见人影。阁上的一座短几上，放着两具可锁拿兵器，型式各异的两具金轮、一圆一扁，金光闪闪。

居天成掂起双轮，脱口叫：“三眼虎庞化及的日月金轮。”

高翔略加审视，放下向湖中眺望。湖中帆影片片，舟艇往来悠然静谧。

“咱们去找附近找鱼的人问问。”他说。

“为何要找打渔的人？”居天成问。

他向阁旁的码头一指、说：“你看，码头上有血迹，左右的草布满了被践踏的遗迹，可知必定有很多人在此地上船，庄中的人或者是入侵的人，皆从水驾船走的，不难打听出他们的去向、咱们快去找舟艇。”

湖面甚广，码头也有好几座，按理不难找到舟艇，可是、走了三处码头，毫无船影。

他们向西走，前面亭影入目，有一个人影移动。居天成兴奋地叫：“前面亭中有人，走。”

高翔领先掠出，说：“不是活人，而是吊在亭内的尸体……哎呀！身影好熟悉……”

“是弹指通罗前辈。”居天成惊叫。

高翔抽口凉气，愤然叫：“咱们迟来一步。”

弹指通神的双手已被砍掉十指，活活吊死在亭中，迎风摇摆，死状甚惨。

高翔将尸体解下，在四处搜了一圈，找不到线索，回到亭中咬牙切齿地说：“人死入土为安，咱们先将他掩埋了再说。”

居天成以剑掘土，一面掘一面愤然叫：“江南浪子未免太狠，砍人十指再将人吊死，未免欺人大甚。哼！但愿仍然活在人间。”

高翔脸色铁青，一面以手掘土，一面切齿道：“是的，但愿他仍然活在人间，受到报应。”

两人未牌初，方离开仍在冒烟的南湖庄，走上了至芜湖的小径。

只走了半里地，前面树林中人影疾闪。接二连三跃出八名粗眉大眼的中年人，与两名年届花甲持龙首拐杖，佩了剑在灰袍老汉。

十个人迎面一站，一名老人以打雷似的大嗓门叫：“好啊！你俩个杀人放火贼还没走？官司你们打定了，解剑就缚。”

高翔当路而立，大声说：“诸位请勿误会，咱们是过路的。”

老人哼了一声、沉声道：“住口！分明看见你两人从庄内出来的，竟敢强辩？好大的狗胆。”

高翔淡淡…笑、说：“难怪你们误会、在下两人确是过路的……”

“住口！你这杀人放火的强盗。看你就不是善类。”

“老伯，你不能不讲理……”

“到太平府大堂去讲你的理去。”

“你们是……”

“我们是南面山村的人。”

有理说不清。他吁出一口气说：“好吧，在下两人陪你们到太平府打官司。”

老人举手一挥、叫：“上去四个人，先把他们捆上。”

高翔一怔。说：“为何要捆上？咱们已经答应随你们到府衙……”

“不捆上，在路上被你们跑掉了……”

“在下保证”

“老夫不信任你们这些强盗的保证。”

四名大汉左右奔上。居天成抚剑，泰然地说：“高兄，咱们就和他打官司好了。只消向府大人表示你的身份，谅无大碍。”

高翔摇摇头，一字一吐地说：“不行，到了公堂，他们众口一词指证，

咱们有理说不清，官司吃定了。”

“有中山王作主……”

“皇子犯法，与庶民同罪。”

“但咱们并未犯罪……”

“他们可找到上百人指证咱们犯罪。同时，咱们不能逗留太平府与他们打官司拖日子。”

“依你之见……”

“先脱身再说……”

话未完，四大汉已从后面抢到，四把钢刀先向他们的肩膀招呼。

居天成向前一纵。脱出刀下，立即撤剑。

高翔大怒，既然存心打官司捆人，为何先动刀砍人？岂有此理！

“杀！”他大吼，施身反击。

快！快逾电光石火。他施身、避刀、撤剑、反击，一气呵成像是电光一闪。

他从两刀之中穿过，剑凶猛地后击，“噗”一声以剑柄击中一名大汉的腰脊、顺势再旋身反拍，再击中另一人的后枕骨。

“哎……”两大汉皆向前倒，一个昏厥，一个吃力地向前爬。

他横剑屹立，大喝道：“老匹夫你听清了，咱们是过路的人。南湖庄遭火是早晨的事，目下是未牌时分，你们岂敢诬良为盗？快滚！不然在下擒你们见官，也指指你们是趁火打劫的人。”

一照面便击倒了两个，两位老人大惊，讶然叫：“咦！这小贼厉害，休让他走了。”

八人立即形成合围。高翔冷笑道：“好吧，看谁打官司是胜家，马上就决定。”

老人独自挺杖迫进，阴阴一笑道：“老夫杀了你，免得你被凌迟示众，也是一场功德。你认命吧。”

他哼了一声，扬剑待敌、冷笑道：“原来你也怕见官，想用私刑，那你就怪不得在下了，这可是你自打的。”

两人相向而进，徐徐接近。龙首杖八尺，剑却短了三八之二，一长一短，长兵刃占了上风。

双方接近，高翔一怔，心说：“他们要是村夫，鬼才相信。这根龙首杖是浑铁打造的，最少也有四十斤。这老鬼可疑得很。”

“咄！”老人怒吼，先攻一记“怪蟒摇头”，再变“铁牛耕地”；先攻上盘落空，便改攻下盘迫进，杖势如山，罡风虎虎。

高翔连换两次方位，避过两招急袭，心中更是疑云大起。行家一伸手，便知有没有；这位老人杖上的功夫，不仅变化奇绝老快捷，而且内力奇巨浑厚，怎会是村夫老汉？比武林一流高手不逊色哩。

老人两招落空，一声怒啸，杖势一变，点、打、挑、扫，一杖紧似一杖，幻化重重杖山，排山倒海似的疯狂抢攻，展开了空前猛烈的杖招，三丈内杖影如山，罡风呼号，飞沙走石尘滚滚，锐不可当。

高翔无意下重手伤人、但在对方的疯狂抢攻下，不下重手根本没有接近的机会。

他在如山杖影中飘忽不定，逐渐有点不耐烦，一面游走一面叫：“老家伙，你的艺业惊人，决非无名小卒，贵姓大名赶快报出，以免自误。”

另一名袖手旁观的老人已看见危机，立即加入，抡出大喝道：“小狗少废话，打！”

双杖一合威力倍增、高翔开始承受压力，感到愈来愈沉重，不能拖下去了。

在人影飞旋中，第一名老人看好时机，大喝一声，一杖劈向高翔的背部，如同飓风、迅雷，罡风压体。

蓦地人影贴杖楔入，“嘎”一声刺耳鸣传出，剑已将杖架出偏门，高翔已切入对方怀中。

“起！”他叫。

老人突然惊叫一声，从他顶门上飞越。

“噗！”第二名老人在前面一杖劈出，劈个正着，杖着肉声声如击破鼓。

高翔一闪即至，在第二名老人误伤同伴一怔之下，已一剑刺入第二名老人的右肩。

“啊……哎……”第一名老人背脊挨了一杖、怎受得了？倒地站不起来了。

第二名老人叫了一声，脸色泛灰、丢掉杖向后退，用右手拔剑。

可是，已来不及了，剑刚拔出一类，高翔已贴近，“铮”一声一剑击中剑锏，老人虎口欲裂，手一松，剑仍滑入鞘内。

“噗！”高翔一掌击在老人的耳根上。

“嗯……”老人闷声叫，摇晃着栽倒。

交手中不易看出胜负，胜负分时却又不易看出谁是胜利者、变化太快，应变困难。

六名旁观的大汉有两我需照顾两名受伤的同伴，只有四人可以上前抢救、可是，他们都吓傻了，来不及救援。

高翔击倒两名老人，手急眼快，挟住行将昏厥栽倒的老人、大喝道：“站好！你！”

打官司去。”

四大汉同声大叫，向前冲。

高翔冷哼一声，将老人推倒，沉声道：“把你们全带走、你们这些趁火打劫的家伙。”

居天成迎上，拦住一名大汉狂笑道：“来得好，太书陪你玩玩。”

远处突传来一声怪啸，声震耳膜。

大汉们突然不进反退；六个人带了四名同伴。急急撤走。

居天成向高翔叫：“咱们快走，以免殃及池鱼。”

高翔却飞掠而上，盯在一名大汉的身后，喝道：“站住！老兄。”

大汉骇然转身。一刀挥出。

他长剑一拂，“唰”一声剑尖划过大汉的手背，鲜血激流。

“哎唷！”大汉叫，丢刀飞退八尺。

他紧跟而至，冷笑道：“带我到你们的南山村，看你们到底是什么人，领路。”

大汉扭头便跑，居天成展开轻功，追逐其他的人去了，向南狂追。

高翔吃了一惊、大叫道：“居兄，不可追赶。”

“我也去捉一个来问问。”居天成扬声叫已远去十余丈外。

前面有一座树林。居天成已追入林中。

他吃了一惊。知道这些人的艺业皆十分了得。居天成不顾一切追入，可能要糟，他不再追赶大汉，飞跃入林。

“哎……”里面传来了居天成的惊叫声。

“糟！”他心中暗叫。

还奸。居天成右侧背中一镖，躲在一株大树后藏身。

前面逃走的人。已远出十余外进入林木深处。

“不要管我，捉一个人来拷问。”居天成大叫。

他怎肯将居天成留下？立即奔近问：“糟！你怎么了？”

居天成坐下拔出镖，说：“挨了一镖，不要紧。”

他一面撕腰带替居天成裹伤，一面留意四周的动静。蓦地，他听到南、西两面，隐隐传来了芦哨声。

“有大批来历不明的人赶来了。”他向居天成说。

“不会吧？”

“记得咱们到达之前、也听到这种芦哨声。”

“恐怕是附近的村童在玩芦哨……”

“不对，快走。”

“这……”

“往东走，到高淳。”

不管居天成肯是不肯，扶起便走。一阵子好赶，一口气奔七八里，后面芦哨声似乎逐渐接近。

真妙，已到了湖滨。树荫下，一艘小渔舟静静地泊在树下，一名年届花甲，头戴斗笠的老渔夫，安坐舟中垂钓，状极清闲。

高翔奔近，放下居天成行礼道：“老丈请了，小可有一位朋友跌坏了腿，可否劳驾老丈将我们渡至湖北岸？愿以十两银子为酬，尚请俯允。”

老渔夫耳背，用手挡着耳朵大声问：“你说什么？”

他将一锭银子亮了亮，大声叫：“乘船，我们要过湖，银子给你。”

“银子？”

“十两，过湖。”

“十两？给我？”

“是的，给你。”

“上来，正好做我老汉的棺材本。”

两人上了船，老渔夫收了钩竿，慢条斯理地整理渔具，要死不活地驾桨。

芦哨声渐近，追兵将至。

“什么？”老渔夫问。

“快些。”他再说一遍。

“快些？我老汉一脚已踏入坟坑，你还要我快些？”

“老丈，不是这意思……”

“我老汉巴不得一天有一年那么长呢。”

急惊风碰上满郎中，他一气，不再催了，往舱面一坐，自语道：“来的如不是官兵，我杀他个落花流水。”

居天成一惊，问：“高兄，你仍要和他们拼？”

“我怀疑这些人的来路。”

“你是说……”

“早晨失火，午后才有人来捉贼救火，不合情理。”

“也许村民怕……”

“怕事？那两个老家伙内力之浑厚，比起弹指通神来毫不逊色，甚且过之。”

“不会吧？”

“兄弟贴身交手，岂有不知之理？可惜！”

“可惜什么？”

“可惜罗前辈已死在庄中，他足迹遍天下、见闻广博、有他在，定可知道这两个老贼的身份。”

船终于向湖外驶去。岸上的树林前，也出现了三二十名青衣人，齐向水滨奔来。

西面的林缘、也出现了三二十个急奔的人影。

相距尚在半里地有人大叫：“艄公，把船摇回来，摇回来。”

老渔夫从容地驾桨，渔舟平稳地向北驶去。

“摇回来！摇回来……”叫声更响。

高翔叹口气，说：“可惜你已受了伤，不然我要上去捉他几个人来拷问，他们不是官兵，也不是村民。也许是江南浪子的人哩！”

居天成说：“如果是他的人，岂不更好？正好查出杀罗前辈的凶手来。这……你上去好了，替罗前辈报仇要紧。”

“我不能丢下你不顾。放心吧！江南浪子一代大豪，他逃不掉的。”

老渔夫眯着老眼，从容不迫地摇桨，脸上挂着世故的微笑，大声叫：“要张帆了，坐好。”挂上桨，升起帆，东南风吹起一湖波浪，船速渐增。老渔夫安坐后艄，一手控帆索，一手把舵。脸上涌起欣然的神采，眯着老眼喝道：“客路青山下，行舟绿水前。

湖平两岸阔，风正一帆悬。海日生残夜……”

西面出现一艘快船，四支长桨鼓动如飞，船行似箭破水飞驶，有人叫：“下帆！不许胡乱载人。”

老渔夫按理绝难听得到，因两船相距在里外。但老渔夫的歌声顿止，舵柄一转，北驶折为向西北航行，顺风顺水船速倍增。

老渔夫并不向来船看望，张开缺牙的大嘴又唱道：“有耳莫洗颖昌水，有口莫食首阳蕨。含光混世贵无名，何用孤高比云月？吾观自古贤达人、功成不退皆强身！……”

歌声一顿，船破浪急进。

快船也折向急追，相距仍在里外，四枝长桨虽快，但渔舟船轻，风帆顺风顺流，并不比四枝长桨逊色。

高翔呵呵笑，说：“老丈，你该唱‘西塞山前白鹭飞。桃花流水鳊鱼肥’。但如果老丈是隐逸之流，又当别论。”

怪，他的语音不大，耳背的老渔夫竟然听清了，呵呵大笑道：“哥儿，要做隐逸、谈何容易？你以为孤孤独独远离尘俗便成了么？”

“小可是这样想。”

“那你就错了。”

“小可怎又错了？”

“在隐世之前，必须先赚上一大养老银，不然岂不要喝西北风？难道食物会从天上掉下来不成？衣食住行岂能不劳而获？”

“老丈说的是。”

“因此，隐世养老之前，没赚够金银是办不到的。”

“老丈难道靠钓鱼营生？”

“不，钓鱼是老汉的消遣，不钓则已，钓则钓大鱼，少鱼不会上老汉的大钩。”

“老丈曾经钓了多少条大鱼？”

“唉！苦也！丹阳湖鱼虽不少，全是十来斤的小鱼，大鱼少得很。呵呵！可能今天老汉钓着大鱼了。”

船扔脱了快船，直驶北岸。

北岸群山正是横望山诸峰。船驶向一座山坳，距岸四五里，山下的湖湾中驶出，艘小舟，双桨运转如飞，小艇如劲矢离弦，急迎而至。

老渔夫手搭凉棚向前望，笑道：“瞧，老汉的一双孙儿女，驾着船来迎了。”

“怪；老丈家在湖北岸，却到湖南岸钓鱼，岂不可怪？”高翔深怀戒心地说。

“一早对岸大火，十分令人兴奋。”

“什么？老丈隔岸观火，居然兴奋？”

“俗语，城门失火，殃及池鱼，老汉想去捡几条被殃及的鱼，岂不兴奋？”

“哦！原来如此，老丈捡到殃及的鱼了？”

“不错。”

“几条。”

“就是你们两条。”

“呵呵！老丈恐怕鱼没捡到，反而沾了一手腥哩！”

“哈哈！笑话，我分水飞鱼吃了一辈子捡鱼饭，大江南北大河两岸，三十余年来，几曾听说过，分水飞鱼祝龙做过亏本买卖的？”

高翔没听说过分水飞鱼的名号，居天成却大吃一惊，急道：“高兄，小心他，他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水贼。”

“哈哈！老汉的名号居然有人知道哩！”

高翔淡淡一笑、说：“老丈这趟买卖，恐怕要得不偿失了，咱们身上只有二十余两银子，已经给了你十两。而这十余两咱们要做盘缠，不会给你的。”

分水飞鱼脸一沉，阴阴一笑道：“别开玩笑，你们在南湖庄发了大财、居然在老汉面前装穷、不自讨没趣？有钱给钱。没钱给命，快把怀中的红货全给我掏出来，人往湖里一跳，免得老夫费神。”

高翔拍拍怀中、笑道：“分水飞鱼，恐怕你得动手来掏了。”

老家伙大怒，脸一沉，挂上帆索套上舵柄。正持往前面走。

高翔双脚分开而立，一声长笑，小船开始猛烈的左右摇晃。“嗡”一声震鸣，断了一根帆索。

分水飞鱼吃了一惊，变色叫：“好小子，你居然很不错呢。”

声落，也双脚一分，开始制压船的晃动。

岂知船头一沉，浪花哗哗、似要向水底钻，船尾翘起，接着向下疾沉。

分水飞鱼几乎立脚不牢，一升一沉之下，船桅吱嘎嘎怪响。

一升一沉之下，船突然静止。

“咦！你小子真不简单呢。”分水飞鱼讶然叫。

高翔呵呵笑，说：“老前辈，咱们好好商量，如何？”

“商量什么？”

“公平交易，银子已经给了你，你送咱们上岸。”

“你想得倒好。”

“说实话、咱们是到南湖庄访友的，来晚了，还碰上那群趁火打劫的人，我那位朋友还受了伤，不得不借老前辈的船脱身。”

“老夫不是三岁小娃娃。容易受骗。”

“信不信由你、咱们话必须讲明。如果你能将南湖庄被毁的消息说得明白。三天之内，小可送三百两银子给老前辈养老，怎样？”

“废话！”

“老前辈真要逼在下动手，在下不得不奋起自卫。首先老前辈这条船便得化为乌有。

论水上工夫、小可也许不如你，但最后获胜的，将是我而不是你。”

“嘿嘿！你敢在老夫面前吹牛？”

高翔脱去上衣，除去鞋袜，说：“老前辈如果不信，不妨试试小可的水性。瞧，令孙的船距此多远？”

“约有里余。”

“不，水面观物常误远为近，两船相距整整两里以上，小可要登上令孙的船。”

“唰”一声水响、他已悄然没入水中水花一涌便无踪无影。

他用上了龟息术、在水下潜泳像条大鱼。

分水飞鱼吃了一惊，一看对方的入水姿态，便知是大行家，不由傲意消去三分，赶快降下帆，站得高高地向水面张望。

始终不见高翔浮出水面，快艇仍向此飞驶。

久久，分水飞鱼摇头道：“这一带水下有暗流，这吹牛的小子完了。”

居天成却摇摇头，亮声道：“他这人如无把握，不会冒险自寻死路的。”

快艇近至一里左右，分水飞鱼大叫：“永新，停桨。”

快艇上有一男一女，男的上身精赤，穿一条犊牛裤，年约二十四五，浑身肌肉如坟如丘，晒得成了古铜色油光水亮，高大健壮，结实、粗眉大眼，鼻直口方，一表人才。

女的年约十六七穿水靠浑身绿，眉目如画，有一双锐利而明亮的大眼睛，曲线玲珑凹凸分明，健美的身材极为动人。腰带上带了一把尺二短匕，站在船首英气勃勃。

青年人是分水飞鱼的孙儿，叫祝永新，在船中间控制双桨，叫声传到，他停下桨高声问：“爷爷，什么？”

双方相距太远，彼此说话不可能立即听到，且不能立即你问我答，每人说话皆必略为停顿，等候对方听到后回答。

分水飞鱼用手作话筒、叫道：“可退不可进……哎呀！小心船后！”

在说话间，永新的后艄已多了一个人，船纹丝不动，兄妹俩向前张望，竟然未发现后面来了不速之客。等语音传到，两人扭头一看，不由大骇。

祝永新一声怒吼，丢下桨俯身抓起舱底的分水钩。

小姑娘更快，一声娇叱，人已飞扑而来，短匕出鞘。

“慢来，不可动刀。”高翔叫。

姑娘一怔，居然收了匕，飞扑而上，左掌一引，右掌疾伸，五指如钩闪电似的擒入。

高翔来一记“拂云扫雾”，架开了攻来的双掌。

姑娘胆大包天，飞脚便踢。

高翔一声轻笑，向侧一闪，一脚吸住船舷，人硬往外闪，伸手一抄，便抓住了姑娘的膝弯，身影如柳絮迎风，抓住姑娘的腿，晚了两晃仍回到船内。

“噢！好！”祝永新脱口叫。

姑娘却羞死了，扬第二条腿飞踢，上体虚悬，十分危险，不管是否解脱，这一跤是跌定了。她快，高翔更快，手向侧后方一带，她另一脚又落空，身躯未稳，上体下沉，却被高翔手快，一把将她抱住，暖玉温香抱满怀。

“你……你要死……”姑娘羞恼地叫。

他将姑娘扶正，笑道：“失礼，失礼……”

“礼”字声未落，他已凌空倒翻而出，半空中连翻五筋斗，双脚一沾水面，水声一响，人反飞而起，以美妙的燕子反掠波身法掠出两丈外，再双手一合，用金鲤倒穿波身法“唰”一声入水，立即无影无踪。

“好！”祝永新大叫。

“妙！”姑娘也脱口叫，忘了刚才的窘境。

里外的分水飞鱼看得真切、不由大惊失色，呆住了。

祝永新划动双桨，艇破水飞射，向分水飞鱼的船接近、姑娘却焦急地叫：“哥哥，等他浮出水面再说。”

湖水清澈，但暗涛不小，水下的东西不易看到，必须等人头浮出水面。祝永新摇头苦笑道：“大妹，不必了。你还没看出他的水性有多好？”

两船相距尚有十丈左右，一声水响、高翔从水中笔直上升，一个空心筋斗，便美妙地翻落船首、恰好站在居天成身旁。向分水飞鱼笑道：“老前辈，小可献丑了。”

分水飞鱼一拍脑袋，苦笑道：“好家伙，有你的，你不是吹牛，而是具有真才实学，老夫碰上了劲敌，陪你玩玩。”

高翔摇头道叫：“老前辈、小可不敢班门弄斧、我可斗不过你这条威镇大江南北，大河两岸的飞鱼。咱们无冤无仇，老前辈包涵一二。”

祝永新的船到了，缓缓靠着叫：“爷爷，怎么回事？”

“爷爷碰上了扎手货。”分水飞鱼感慨地说。

“那就上！”祝永新大叫，一跃上船。

高翔脸色一沉，叹口气说：“老前辈，何不三思？”

姑娘把住船舵，高叫道：“爷爷。到底怎么了？这两人是谁？他们不像是寻仇来的哪！”

“他们可能是火焚南湖庄的人。”分水飞鱼说。

高翔深深吸入一口气，朗声道：“老前辈居然仍认为，小可是火焚南湖庄的人，不是有失公允么？”

“那……你是……”

“小可是来找寻朋友的。”

“你贵姓？”

“小可姓高，名翔，南京人。这位是小可的朋友，姓居、名天成……”

“哎呀！你是不是那位插手侦查龙江关钦差失宝案的高翔？”分水飞鱼惊问。

“正是小可。”

“上次驱走横望山那群神秘恶贼……”

“也是小可所为，他们在路上暗算小可，小可不得不自卫。”

“老天，你何不早报名号？”

“老前辈没给小可有报名的机会哪！”

“哈哈！倒是老夫的不是了。没话说，咱们江湖人对你相当称许，你挑了假侠义之名，暗中作恶多端的双阙庄，江湖人心大快，不仅白道朋友同声赞许，咱们黑道人士也颇为推崇你呢。且到老朽的草庐中一叙，走！”

“老前辈谬赞了，小可深感汗颜。”

祝永新大喜，行礼道：“我叫祝永新，尚未出道，也不打算出道。打渔生涯无惊无险，自食其力心情愉快。你认识拼命五郎贺五。”

“兄弟与贺兄交情不薄。”

“那就对了，我听说他已离开，吉山沼泽到了南京，怎么回事？”

“三脚老妖借刀杀人……”他将吉山沼泽之斗的经过说了。

“哦！难怪，他也受到迫害了。你贵庚？”

“兄弟二十。”

“我二十五，我叫你一声老弟，高攀了么？”

“祝大哥，不要说高攀二字。”

“好，我知道你是条汉子，我有一弟两妹，船上被体制住的丫头，是我大妹小菲。

走，上我的船……”

“且慢”！分水飞鱼叫。

“爷爷，新儿载客。”祝永新狡狴地笑道。

“胡说！你又想献宝？爷爷也认了载，你哪！再练二十年也不行。”

“爷爷……”

“少废话。爷爷有事与高哥儿商量，你两人把船栓好，一同上船回去。”

“是，爷爷。”祝永新笑答，将船栓在大船后，兄妹俩同上了大船。

分水飞鱼重新扬帆，船向湾内驶去。他一面控舵，一面向高翔说：“高哥儿，南湖庄真不是你烧的？”

“晚辈在近午时分方行抵达，火场余烬未熄，只有死尸不见活人，平空出现一群自称是南山村的人喝打叫杀，硬指晚非两人是凶手。其中两个使龙头拐，佩长剑的老人，艺业奇高，不像是村夫。”他将经过说了。

分水飞鱼冷笑一声道：“南山村只有八户人家，全是些朴实的种田庄稼人，哪有什么高手？那些人必定是凶手。”

“可惜，他们说要打官司，把我们唬住了。老前辈与江南浪子有交情？”

“没有交恶，老朽知道他，他不知道我。”

“他目下逃到何处去了？”

“他根本不在家。到湖广访友，将有两月之久了，这件事只有老朽知道。”

“哎呀！这里面有一个人说谎。”

“什么？你说老朽说谎？”

“不，晚辈指另一个人。如果江南浪子不在家、弹指通神怎会反脸闹庄？在亨上留字的人，他的字端端正正，分明在说谎。老前辈，江南浪子日下是否仍在江湖行道？他会不会与笑如来有往来？”

“你恐怕弄错了，江南浪子与笑如来累不相识。至于，江南浪子是否仍在江湖行道，答复却是肯定的：不错，他仍在江湖行道。”

居天成淡淡一笑。接口道：“明里素不相识，难保不暗中相互往来，这才可以掩人耳目哩！”

高翔点点头，说：“这当然有可能，我会查出来的。”

“哥儿，你认为江南浪子与笑如来有勾结？”分水飞鱼讶然问。

“不，但是怀疑而已。今晚得打扰老前辈一宵，明天晚辈要赶回南京，日后有暇，可能要到尊府请老前辈帮忙呢。”

“呵呵！一句话，老朽力所能逮，不敢推辞。”

“晚辈这里先行谢过。”

当天，他在分水飞鱼的茅舍中安顿，从祝家的人口中，他知道不少江湖秘辛，获益非浅。

次日一早，辞过祝家老少，动身北上返回南京。居天成镖伤恶化，请了一乘山轿代步，沿途耽搁，到了南京，已经是三天后的事了。

在他离开的前后六天期间，南京的群雄被飞来横祸。闹得几乎死伤殆尽，可怕的惨变一而再光临，永安镖局被愁云惨雾所笼罩，几乎沦入万劫不复境地。

两人回到永安镖局，发觉情势已不可收拾了。

在高翔动身赴石臼湖的第二天，永安镖局同时失去两笔红货，一在六安州，一在扬州高邮。两地相距千里，同一天被劫。失去这两笔红货，共损失白银三万两，眼看永安镖局将因赔镖而关门大吉。

同一天，拼命五郎与神枪太保陆玑，在镇江北固山受到小白龙纠众围攻，二十余名朋友死伤殆尽，两人生死不明凶多吉少。

第四天，金刚李虹到风阳去请入云龙许玉山助拳，半途在张飞庙被人伏击，身受重伤跌落深壑，生死不明。

一连串的噩耗传到永安镖局，人心惶惶。

在南京，对方仍敢行凶。

金陵酒楼被人捣毁，凶手有八个人，身份不明。

三剑客的摘星手，在小巷子里被人打了一飞刀，伤了左腰背，几乎送掉性命，现仍不能起床。

老三风雷剑客曹一元，晚间发现有夜行人入侵内宅，追上瓦面时被人一掌击落院中，内腑离位至今仍昏迷不醒，凶多吉少。

两人到达永安镖局是入暮时分，听完王局主的诉说，高翔心中暗暗叫苦。

他立即当机立断，请王局主不可灰心，暂勿歇业，反正追镖赔镖的期限有一月之久，届时再作打算；在这一月中，如果追不回镖，他可以负担一万两银子的损失。

他的结论是，这些事皆与窃宝案有关。看来，真正的主凶已经亲自出马了

对方龟缩不出，无从着手追查，这一来，反而容易找线索了。

他请王局主火速派人打听金刚与拼命五郎的消息，自己决定明天动身找寻江南浪子的下落。查案，追凶，他决不放弃。

次日一早，兵器店中除了三名伙计之外，便是他和居天成两个人，他尚未动身，店伙匆匆至后院报称：“龙尾山庄杨抡奇大总管到访。”

这次杨抡奇是独自前来的，双方相见客套一番。杨抡奇笑道：“王局主说老弟在此开设兵器店，是怎么回事？”

他淡淡一笑，说：“小弟不打算再劳驾王局主，因此以此地作为与江湖朋友联络的地方，其实已开设多日了。”

“听说贵友弹指通神……”

“他已惨死南湖庄，小弟正打算替他仇。”

“哦！真抱歉……”

“此事不怪旁人，只怪小弟保不住秘。今后行事，小弟将慎重些了。大总管此来……”

“兄弟是前来知会老弟一声，敝庄主已将一千凶犯全部加以捕获或搏杀，他们已招出主使人……”

“主使人是……”

“他们众口一词说是江南浪子，惜敝庄的人南湖庄途中，听到南湖庄已不明不白地自行焚毁了，不得不中止南湖庄之行。兄弟特绕道前来知会老弟一声。没想到老弟已知南湖庄的事了。”

“大总管是否已获江南浪子的消息？”

“正在查访中，不久便可分晓。”

“贵庄擒获了些什么人？”

“蛇魔冉兴，神鞭骆义，游僧宏明，翻江虎李彪等等。神鞭骆义招出他所断的手，是被老弟在横望山秘窟所卸下的。”

“哦！确有其事。”

“江湖游神的下落，正在查证中，至于那位玉郎君范世昌，目下仍不知下落。反正只要除去主凶江南浪子，其他的人不必追究了，事实上这些浪人亡命，追起来也甚感困难。”

“大总管可知近来所发生的事么？”

“这个……王局主已经说。”

“大总管作何看法？”

杨抡奇沉吟片刻、慎重地说：“这些事皆可解释为意外，但兄弟认为极可能与窃宝案有关，咱们大举搜捕从犯，他们自然可能集中全力对付我们。主犯江南浪子仍逍遥法外，他会迁怒于你而肆意报复。依兄弟看来，老弟今后将步步荆棘。小心为上。”

“小弟会小心在意的。”

“这样吧，老弟可以暂且撒手不管，由敝庄一力承当。这件事由敝庄来办，轻而易举。”

“这个……”

“老弟有家有小，确是不宜与这些江湖亡命周旋的。好吧，就此一言为定。老弟是否愿意至敝庄一行，去看敝庄处死那些恶贼的结果？”

“小弟不用去了，请代小弟向贵庄主致意……”

“好，那……敝庄在三天内，将高手齐出，遍布南京城内外保证不再发生相似的事件。”

“那位戴鬼面具穿豹皮衣裤的人，可有下落？”

“这……怪的是江湖中从没有人听说过这号人物，委实无从着手。”

高翔淡淡一笑，说：“依小弟看来，那人如不是主凶，也将是极端重要的人物，贵庄也可向这人加以全力追查。”

“也可加以全力追查，这是说，老弟仍不想置身事外？刚才老弟答应……”

“抱歉。小弟并未答应大总管置身事外。这位隐身贼杀了小弟不少朋友，永安镖局三万银子的镖尚无着落，小弟怎能放手？贵庄远在茅山，派人到南京内外防贼，在情在理说不过去，主凶不除……”

“主凶辽南浪子绝对难逃法网。”

“主凶是不是江南浪子，尚待证实。”

“这……”

“上次风尘五杰在燕子矶失踪的事，贵庄是否听到风声么？”

“听说过，但好象已无下文。”

“最近有人打听霸王丐的下落，这件事也值得追查，显然是与江湖朋友失踪案有关。

依小弟看来，对方不止横望山一座秘窟，可能在南京附近建了多处黑狱，胁迫过境的身怀绝技的武林人交出武功心诀，再杀之灭口。风尘五杰中，只有霸王丐一人幸免，他们仍不想放手呢。”

“哦！敝庄主出面后……”

“冯前辈出面，已死的人岂不贪恨九泉？小弟认为，贵庄出面反而不好，真凶将闻风远遁，逍遥法外在另一地重施故技，并非江湖之福，欲要人不知，除非已莫为；天网恢恢，疏而不漏；那些人总有一天会露出马脚的，小弟会全力将他们找出来绳之以法，他们总不能为所欲为凶残恶毒，而不受惩罚。”

“老弟不为家小着想？”

“小弟的家小，已有万全准备，只怕他们不来，来了难逃劫数，也将是他们暴露身份的时候，希望他们至舍下试试。”

杨抡奇摇头苦笑，说：“老弟如果坚持，那也是无法勉强的事。请问，老弟如何打罗需在下相助么？兄弟告辞。”

“小弟决不放手，谢谢大总管关心。明后天，在下仍到石臼湖走走，追查江南浪子的下落。”他坚定地说，起身送客。

九

在高翔偕同居天成到南湖庄找江南浪子的前后六天中、南京出了不少意外，永安镖局一蹶不起，金陵三剑客受创，宣布不问外事。高翔的人，一个个下落不明生死难卜，凶多吉少。

目下，只有他和居天成两人了。

对方在向他增加压力，已经将他的羽翼加以剪除。

龙尾山庄的大总管杨抡奇说得对，对方很可能对付他的家小胁迫他放手。

自从他卷入窃宝案的旋涡后，与对方周旋，算起来已是第三个回合，双方都付出了可怕的代价。第一回合是笑如来的伏法。第二回合是西风山庄与南湖的毁灭。第一回合他占了上风。第二回合他损失了所有的朋友。

可是，他仍然不知真凶是谁。

现在，摆在他面前有三条路可走。其一，是放手不管，在压力下低头。这件血案已与他无关，他尽可置身事外。其二，与龙尾山庄合作。完全委托

玉狮办理，亡羊补牢，由龙尾山庄派人与对方周旋。其三，是单枪匹马紧楔不舍，不顾切找出真凶来。

他不能放手，这件事必须查个水落石出，第一条路他不能走。

玉狮办理此事，当然胜任。但在他的眼中看来，龙尾山庄的世外桃源，高手众多，美女如云。庄主玉狮是否肯放弃生活上的享受，全力与对方周旋，大成问题。同时、从大总管杨抡奇的口气判断，显然玉狮为人极为主观，已认定江南浪子是主凶，弦外之音，是该案已完全明朗化了，只要将江南浪子绳之于法，便一切圆满结束啦！但他却不以为然：在一切确定尚未呈现、无数疑团尚未澄清之前，他不能确认江南浪子是主凶，至今他尚不曾与东南浪子见过面呢。弹指神通惨死在南湖庄，他必须查出原因来让死者九泉瞑目。

他必须单枪匹马孤军奋战、这是他唯一选择的路。

他要再到石臼湖祝家讨信息。居天成的镖伤已无大碍。坚决地表示要与他同行。目前，居天成是他唯一的朋友了。可惜居天成的艺业有限，这位武当的门人并未下过苦功。

送走了杨抡奇，接着来了几个江湖人，愿意提供消息。可惜这些消息皆是传闻，缺乏有力的信证。这她来，一天过去了，未能成行，白白耽误了一天工夫。

入暮时分，他送走了最后一个提供线索的人，心中大感不耐。这些江湖混子闻风赶来报信，根据一些传闻便任意讹诈勒索、简直岂有此理，他哪有这许多工夫与他们穷纠缠？在应付这些人中他对弹指神通这位老江湖十分佩服，开始感到缺乏人手的重要了，必须有一位老江湖主持大局。方能应付裕如。

刚送走客人，跨入店门，身后突然跟入一个少年人、脚步急促、叫声甚紧：“高兄。

留步。”

他倏然转然道：“咦！是你？”

来人是曾在雨花台下交过手的方士杰，难怪他感到惊讶。

方士杰神色不安地跟入，焦虑地说：“无事不登三宝殿，小弟已走投无路，只好厚颜前来请高兄援手。”

“请坐，到底是怎么回事？能为方兄效力，不胜荣幸。请教……”

“舍妹失踪了。”方士杰没头没脑地说，神色极为颓丧。

厅中冷冷清清，只有他们俩人。居天成在内室养伤。店中自从出了意外后、他将几个店伙打发走了。

他心中一跳，只感到心潮汹涌。他记得那天雨花台下的情景，方姑娘是第一个闯入他心中的女郎。脑海中，方姑娘清丽脱俗的倩影，清晰地幻现。

“失踪？”他惊问。

“是的，真是……”

“慢慢说来。怎么回事？”

“昨晚舍下来了几个夜行人，等巡夜的人发现异，舍妹已经不见了。”

“难道又是无头公案？有何线索？令妹的身手不凡，她难道……”

“房中凌乱，所有的家俱皆被人翻得七零八落。后房的一名侍女躲在衣柜内，曾听到来人向舍妹要什么心诀。”

“哦！那该是美女踪案露出曙光了。”

“高兄有何线索？”

“这件事牵涉甚广，风尘五杰的失踪，与辽湖入神秘失踪案有关……”他将横望山秘窟黑狱亡魂的事说了，最后说：“这说明了令妹的恩师了了神尼仍在人间、贼人认为了了神尼所传的佛门心法在令妹手中，前来向令妹索取了。”

“哎呀！这……”

“决走，兄弟到尊府看看贼人是否留下了线索。”

“这……官府已前往勘查……”

“那就糟了，看不出贼人侵入屋中的手法啦！”

“巡更的人，发现越墙而出的三个人影，皆戴了鬼面具。”

“哦！我想有了眉目了。”

“这……”

“牛头山一带，我曾发现了戴鬼面具的人。”

“这是说……”

“我已经毁了双阙庄与西风山庄，可能还有秘窟隐藏在山林中，我得去遍搜各地。”

“我随你前往。”方士杰攘臂道。

“你？对不起，兄弟无意损你，你如果前往，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小弟的拳脚……”

“在那儿，兄弟遇上了老一辈的顶尖儿高手名宿，遇上了在下平生所遇见最可怕的劲敌。”

“你是说……”

“我不是小看你，而是那些人大过高明。这样好了。有了消息，我再到尊府知会，怎样？”

“这……小弟到此向高兄讨回音好了。”

“不，此地你最好少来为妙。”

方士杰心事重重地走了，留下的难题令高翔深感困扰。看来对方在玉狮出面缉凶期间，并未有所忌惮而歇手，反而有变本加厉的趋势哩！

他心中很乱，对那位戴鬼头面具艺业可怕的神秘怪人深怀戒心，如果那人是主人，即使玉狮出面还不知鹿死谁手呢。他不知玉狮冯海的艺业如何，但他已预感到玉狮并不如外传那么了不起。

即使是一个不相识的女人，他也不忍袖手旁观，何况是一个他所关心的少女？

他并不是一个易于动情的人，也不敢说那天雨花台下惊鸿一瞥便一见钟情，但方姑娘的情影，确是令他的心底涌起波澜，他不得不承认自己已经陷入了微妙的情感漩涡，心湖已不再平静。

他将这件事告诉了居天成，并不提他与方士杰兄妹认识的经过，只说风尘五杰的了了神尼可能有了下落，有人已向的了了神尼的门人下手，他要循这条线索追查，很可能在牛头山附近，有贼人建立的另一座黑狱秘窟。

居天成是两世为人的黑狱亡魂，不由切齿大恨，也跃然欲动，迫不及待地表示早明一同前往牛头山搜山。

他却早有准备，不想白天前往，救人如救火，而且晚间前往可免暴露行踪，晚膳罢，他带了些碎银，换穿了一袭青袍。挟了连鞘长剑，连夜动身奔向牛头山。

两人先从白龟池，虎跑泉附近搜起，从兜率岩侧降下文殊洞，再向上

搜，登上峰巅的雪楼。

已经是四更初了，一无所获。

在山颠四望，黑黝黝一无所见。

居天成不住摇头，说：“高兄，这一带游人甚多。经常有官府中人往来观赏山影，附近不会有人敢设黑狱的，还是到别处去找吧。”

他不以为然，说：“正相反，在这些地方反而不会引人注意的。”

“目下何去何从？”

“往南到祖堂山，先搜芙蓉峰附近，走！”

两人从南面悄然下降，穿越连绵不绝的树林，并未发现任何院或村落。到了两峰交界处的岭脊，发现有一条向东延伸的小径。

居天成站在小径中，说：“有路方有人家，夜间翻山越岭太辛苦，不如循小径去找。

高兄，往东呢，抑或往西？”

他摇摇头，用坚定的口吻说：“不东也不西，往南搜芙蓉峰。”

“这……兄弟乏了，歇歇脚。如何？”

高翔不同意。但温言问：“居兄，是不是镖伤未痊，感到疲倦？”

“是的，有点疲倦的感觉。”

“那就歇歇吧，我到各处走走。”

居天成不歇脚，笑道：“兄弟只是不宜再爬山。这样好了。你我分开搜；这样可以事半功倍，我向东南、你向西南。如何？”

“好是好，只是你乏人照顾……”

“呵呵！兄弟可以照顾自己。再说，咱们在未搜出可疑片候之前，不会贸然出面，不管是否有所发现，明早日出之前，在佛窟寺前会合，怎样？”

高翔也感到有居天成在旁，确是有点缚手缚脚，双方的艺业造诣相差太远，他还得费神去照顾天成，少了一个人，他便会方便得多，便不假思索地说：“好，日出前在佛窟寺见面，居兄，记住，不管你发现了什么、千万不可贸然出手，至要至要。”

“兄弟理会得。”

“如果有警，以两长一短的三声长啸为号。”

“兄弟记住了，小心。”

两人分手，高翔往南疾走，钻入树林一闪不见。

人不可能离水而居，只有山麓方适于居住。他沿山麓的树林急走，希望能找到村落或房屋，最好是找到三家村或一些孤立的住宅。

只走了半里地，似乎这一带并无入迹。

“啊……”东面传来一声鬼哭似的怪啸也像是豺狼在长嚎。

他侧耳倾听良久，一切寂然。

“分明是人的啸声。”他想。

他不再迟疑，向东一折。走了百十步，前面有一处林空。

白影一闪，从林空中向东消失在密林中。

他脚下一紧，衔尾急追。透林空而过，抡入林中。

蓦地，他嗅到一丝异香。

在横望山常春观，他受到飞虹道姑以香及茶暗算着了道儿，一嗅到异香便心起戒念。

本能地屏停住了呼吸，向侧飞掠。

他失去了白影，只好先止步倾听声息，黑夜的黑暗树林内，必须以耳代目。

糟！有点头晕。

“那股异香有鬼。”他惶然地想。

完了，手脚有点发软。

他立即坐下，行功调和呼吸，希望迷香早些挥发，以应付即将到来的突变。

他坐在树下的草丛中，身躯尽量放低，寂然不动。还好、他早怀戒心，因此能及时发觉异香而屏住呼吸所以中毒不深。至少，目下他并不是完全失去自卫能力的人，但如非生死关头。还是隐身藏匿为上策。

白影去而复回，是个身材修长的佩剑白袍人，脸上以白巾蒙住口鼻，如不接近，可能误为女人。

“咦！”白影讶然叫，在前面寻找人迹，不见有人倒在地上，所以大感诧异地脱口叫。

他安坐不动，暗叫侥幸。假使他不是机警地向侧掠走，必定被对方找到了。

白影找不到人，发出一呼哨。

片刻，微风飒然，有衣袂飘风声伟到，接着出现了两个黑影。

“人呢？”一个黑影问。

“不见了。”白影似带有浓重鼻音的语声简洁地答。

“怎么回事？”

“不知道。”

“逃掉了？”

“反正人是不见了。”

“怪事，他不是中了你的计么？”

“是的，但他似乎并未被黄梁香所薰倒。”

“他也没有追你？”

“没有。”

“那小子艺臻化境，如不被迷倒，岂有不追之理？快搜，必定还在这附近。”

高翔听了人字字入耳，不由大感诧异，对方的语气，分明已知道他的身份，难道说，方士杰将这件事告诉别人了？但那是不可能的，方士杰并不知他今晚要来。

那么，只有一种可能，那就是他早已落在对方的监视下了，极可能是在雪楼附近被人跟了踪。

“糟了！居天成凶多吉少。”他心中悚然地想。

一白两黑三个人影三面一分，分三方细搜。

脚步声渐近，他心中暗暗叫苦。

林下太黑，视界不良，如不走近至两三步内、绝难发现草中藏着的人。

一个黑影逐渐接近，拨草声入耳。

“唰！唰唰！”黑影用树枝拨草、一步步接近了。

还好，黑影在丈外斜向而行，错过了。

他暗自庆幸，但不久之后，另一个黑影从侧方绕近，也用树枝拨草，渐来渐近。

“唰！”树枝在身侧不足一尺拨过。

危机来了，也是一拼的时候了。

在树枝拨过的刹那间，他突然聚凝真力蹑身跃进，生死关头对敌人仁慈，便是对自己残忍，先下手为强。剑出鞘化虹飞射，身剑合一撞向黑影，“噗”一声轻响，剑刺入黑影的胸口。

“嘭”一声响，两人全倒了。

“啊……”黑影发出了惨叫声。

他奋身一滚，一阵头晕目眩，几乎昏厥，他感到万分脱力，难以支持。

黑影垂死的惨号声，必定将同伴引来，生死关头，支持不住便死定了。

他挣扎着滚至一旁，剑亦至拔出，跪下一腿，迈出左腿以剑支持下来。眼前发晕，只可看到朦胧的人影，幸好耳力尚佳，依然极为锐利。

黑影飞射而至，有物破空射到，吼声震耳。

他向下一沉，大喝一声，一剑挥出。

糟了，一剑落空，射来的不是暗器，而是一柄流星锤、锤头一沉，蓦然折向，只感到劲部一紧，锤索折向勒住他了。

他在被拉倒的前刹那，脱手掷剑，火速抓住了锤索，急急解脱，人已被拖倒在地。

“啊……”黑影发出了刺耳的长号，惊心动魄。

原来他听声辨位，掷出的长剑贯入了那人的小腹，剑尖直透腰背，大罗天仙也难逃大劫。

“嘭！”黑影掷倒在地。

解开了流星锤，他吃力地站起，奋起神力，猛地双手一分，拉断了流星锤索，绰锤在手。

他身躯一阵摇晃，但仍然站稳、向奔来的白影沉声大喝道：“站住，说清楚再拼。”

白影一惊，在丈外止步。

他只看到朦胧的白影，头重脚轻昏昏欲睡，但死亡的恐惧令他能支撑住，勉强定下身形又道：“不要再用你的黄梁香、你似乎不是卑鄙无耻的下五门丑类。”

白影的剑徐伸，龙吟隐隐，徐徐滑进说：“不用黄梁香，在下仍可制你的死命。”

“咱们有过节么？”他问。

“废话！”

“你贵姓大名？”

“以后你会知道的。”

“你知道在下的姓名么？”

“当然知道。”

“你不可能知道。”

“你不是姓高？”

“你不是未卜先知的……”

“你叫高翔，纳命……”

叫声中，剑虹射来，剑气锐啸，白影扑上了。

他大喝一声、流星锤脱手掷出。

“噗！”流星锤击中了白影。

“唰！”剑刺入他的左腿侧。

“嘭！”两人相撞，同时跌翻在地。

他几乎失去知觉，一震之下双手一紧，抱住了对方的胸背。真巧，连对方的双手也抱住了。

白影疾狂地挣扎，疯狂地叫：“放手！放……手……”

他怎肯放手？任由对方挣扎滚转，全力发劲双臂愈勒愈紧。

“吱勒……”有骨折声传出。

白影突然像泄气的皮球，停止了挣扎，停止了呼吸，一切都停止了。

高翔也陷入半昏迷境界，仍紧抱住对方逐渐变冷的尸体。凶猛的劲道，不但勒断了白影的双臂，也勒折了胸骨、他神智陷入半昏迷，本能地抱紧不肯放手。

两个黑影从东面掠来，前面那人看到压在高翔身上的白影，突然止步叫：“有血腥。”

后面的黑影超越而上，叫道：“张白衣，你怎么了？”

火摺子一晃，黑影一把将两人拖起惊叫道：“哎呀！两个都死了。”

“咦！这小辈死也不饶人，硬将张白衣勒死了。”另一名黑影骇然叫。

两人扳开了高翔的双手，一摸脉息，一个说：“死了，怎么办？”

“生见人，死见尸，咱们把他带走。”

“把死人带走？”

“当然。”

“算了吧，咱们可不是收尸人，明天叫人前来收尸，咱们只要据实回报便可。”

“万一被野兽将尸拖走、咱们怎吃得消？你不带我带走。”

不知走了多久，前面暗影中，突传来了低沉的叱喝声：“站住！”

两人止步，领先的黑影叫：“余氏双雄。”

“雷。”对方问切暗号。

“电。”

“宇内。”对方不放心，再问。

“称雄。”黑影答。

“请进。”

“谢谢。”黑影鼓掌三下说，举步便走。

连越三道暗哨，方进入一座以石砖砌成的坚牢地底密室。室中一灯如豆，两名黑衣人坐在左右墙角下，其中一人问：“余兄昆仲带着的是什么人？”

“是小辈高翔。”

“咦！贤昆仲把他擒来了？”

“不，是尸体。”

“击毙了？”

“他是死在张白衣张老兄剑下的，两人同归于尽。主人回来了没有？”

“人全出动了，主人尚未回。人既然击毙了，该发讯号请主人回来了。为了这小辈，半夜三更累得咱们倾巢而出，倒霉。放下他，我看看他有没有三头六臂？”

余老大将人放下，笑道：“你又不是没见过这小辈、明知他没有三头六臂哪！尸体交你们，咱们歇息去也。”

黑衣人将高翔向后面拖，一面嚼咕；“杀了多可惜，便宜这小子了。”

这里是一间宽约三丈见方的地下厅堂，家俱简陋，只有一些手工粗糙的粗制桌椅，四角挂了四盏气死风灯，有两名大汉躺在长凳上好梦正甜。

黑衣人将高翔往厅中一丢，高叫道：“王四、醒醒。”

两名大汉一惊而起，睡眼惺忪地问：“咦！怎么回事？”

“高小辈已经毙死，好好看守尸体，主人要回来验看，小心了。”

大汉睡意全消，微愠地说：“赵兄。挖苦人也有时候，看守一具尸体也叫人小心，岂不是欺人大甚？”

赵兄呵呵笑，说：“你没听说尸变么？听说死尸怕见属虎的人……”

“闭嘴！呸！狗嘴里长不出象牙来，滚出去！”

“哈哈哈哈哈！我知道你是个怕鬼的人，小心尸变，哈哈哈哈哈……”

赵兄大笑着走了。

王四恨恨地踢了高翔下脚，骂道：“该死的小狗，我不信你会尸变，你就变给我看看？我可不信邪。”

“好了好，拖至一旁放好吧。”另一名大汉说。

刚将人拖至墙角，脚步声急促，进来了八名衣衫不整，提刀带剑的人，显然这些人出动得仓促，连衣衫也来不及穿妥。

为首的人年约半百，三角脸，吊客眉，一双阴毒锐利的三角眼凶光四射，腰带插了一把连鞘长剑，一进门便叫：“尸体呢？”

王四上前行礼，欠身道：“禀主人，墙角那具尸体……”

主人与七名爪牙急步上前，上来两个人将高翔拉至灯下，其中一人说：“确是这小子，尸体已僵了。”

主人验看毕，挥手道：“好，拖至囚室放置，等三爷前来验看后再掩埋。弟兄们，各自回房安歇，忙了一个更次，天色不早歇会儿天就亮啦，天亮后事情多着呢。”

王四应喏一声，唤来同伴将人拖入一条走道、转了两个弯，开了一座大铁门，向内口叫：“周六哥，主人有事交待。”

前面还有一座铁叶门，里面有人拉开门上的小窗孔，大声问：“有囚徒送来么？”

“是一具尸体。”

“什么？半夜三更找我周老六开心？”

“这具尸体比活的囚徒重要得多。快开门。”

“真是尸体？”

“是高翔的尸体。”

铁叶门打开了出来了一个赤着上身，壮实如牛的大汉，说

“开玩笑，尸体为何不放在上面的废墟中，怎么弄到地底囚室放置？这……”

“不必发牢骚了，快拖进去。主人已派人飞报三爷，要等三爷验过之后才能掩埋。

小心了。”

“小心尸变。”

“呸！你……”

“我是一番好意。人交给你啦！”王四笑着说，丢下高翔走了。

周老六将尸体拖入，住墙角下一丢。

这是一间空气污浊，臭味四溢的囚室，用粗如茶杯的铁柱作栅，有一座小栅门出入。

前面是一条横过道，两墙各有一间小室，里面一是刑室。一是看守的住处。墙上插了两枝松明，光线幽暗。

囚室很长，是长青石所架砌、地底囚室不见天日，难怪空气恶浊。里面共囚了十四名男女，都是蓬头垢脸，难分男女的人，似乎都很软弱，不成人形。每人的右手皆被拷链扣在嵌入墙内的铁环上，各距三尺，只能屈坐在墙下，活动困难。墙根有一条沟大小便皆同沟中流出，污秽可知，难怪臭味四溢。

铁叶门旁有一条长凳。周老六在登上落坐。将一根带有刺的铁棒放在怀中，盯着高翔僵硬的身躯，哼了一声向尸体说：“老兄，你安分些，你如果真要尸变，六爷我可要剜出你的心肝来下酒。”

链子在响，一名女囚顿着脚叫：“喂！那具死尸真是高翔么？”

所有囚犯皆已醒来，全用木然的眼神盯着墙角下的尸体，无动于衷。

周六哼了一声，没好气地说：“骚婆娘，你关心他么？”

“当然。”

“当然是高翔。上次你在常春观放走了他，带着你那骚徒弟小妖精溜之大吉，这次你该替他送终了。在三爷的天网下，任何违抗咱们的人，都得死。嘿嘿嘿！你也快了。

恐怕你师徒俩人，没有这小子死得痛快呢。”

原来这女人是飞虹仙姑，她左面被锁住的女人，是她的门人嵇蕙儿。师徒俩浑身污秽，已不像是女人，往昔的风华已消失净尽，往日的月貌花容已变成败絮残花，明媚动人的音容笑貌已荡然无存。

嵇蕙儿幽幽一叹，佯然地说：“师父，他一个人，早晚逃不出这些人的毒手，他的死早晚的事、不必为他难过了。”

“哈哈！小妖精你倒是个明白人呢。”周老六狂笑着说。

飞虹仙姑哼了一声、咬牙切齿地说：“只要贫道能活着出去贫道必将你碎尸万段。”

周老六大怒，倏然站起、掂起三尺长的带刺铁棒、恶狠狠地走近铁栅、猛地一棒向飞虹仙姑的下阴戳去，怒叫道：“贱婆娘等六爷我下了班，我不将你脱光了去骑木驴、我姓周的就是不人养的。”

飞虹仙姑扭动着下身闪避，“嗤”一声道袍被刮破一条大缝。

周老六正想刺第二棒，突听到身后有人说：“你本来就不是人养的，是狗养的。”

周老六狂怒地转身，吓傻了。

身后，半点不假，站着刚才送来的尸体，直挺挺地站立，跟珠上翻，只见白不见黑，舌头外伸，脸色苍白，不是僵尸是什么？

“我的……我的……妈呀……”周六虚脱地叫，跌坐在地。

高翔双脚并拢，向前一跳。

周老六屁滚尿流，叫不出声音，张大着嘴瞪大着眼吓傻了。

高翔在勒毙张白衣之后，神智仍未清醒，但也没有昏迷不省人事，本能地用上了九阴真气僵尸功自救，假死逃脱一厄。

这时，迷香的药力已在他行功时逐渐消失净尽，装僵尸戏弄周老六，果然把周老六吓僵了。

他一脚踢出，靴尖点在周老六的鸠尾穴上。

“嗯……”周老六闷声叫，直挺挺地躺下了。

“高施主……”飞虹仙姑骇然叫，她已看出高翔不是尸变，尸变怎会说话？怎会用靴尖点穴术？

他急急摇手，说：“噤声，一切有我。”

他先察看两室的形势，然后搜查周老六的全身。真巧，钥匙就带在周老六的腰带上，共有十根之多。

花了不少工夫，他找开了铁栅门的铁锁，然后逐个释放所有的囚徒。

飞虹仙姑师徒武功未丧失，她咬牙切齿地将周老六吊在铁栅上，取过带刺铁棒，足足在周老六身上刺了五十刺之多，几乎将周老六刺碎了。

弄开了左面的室门，里面是刑室，他向众人说：“里面有杀人的家伙，诸位快去找趁手的兵刃，咱们必须杀出去。”

众人取了兵刃在门口聚齐，他低声问：“诸位有谁知道了神尼师徒囚在何处？”

飞虹仙姑叹口气，说：“神尼已被折磨得不成人形，前天方被押出囚牢，不知送到何处去了。”

“哦！风尘五杰中，还有谁知道他们的下落？”

一名身材高瘦的人苦笑道：“真真仙姑已被他们在二十天前活埋了，因为她拒绝交出铁掌功的心诀，而且整天骂不口。”

“乾坤一剑公孙谋呢？”

“没听说过这个人。”

“这里面谁被囚得最久？”

一名干瘦如猴的人虚弱地说：“在下心猿袁禄被囚最久，大概有百日左右。”

“袁前辈在何处被掳的？”

“在南京金陵客栈，被五鼓返魂香所暗算。”

“他们所说的三爷是谁？”

“不知道。”

“那位被称为主人的人……”

“他叫晴天霹雷贾京，是辽淮一带的凶梟，剑上的造诣惊人，出剑时剑风如雷鸣，力大无穷，艺臻化境。咱们如想平安脱困，必须避免惊动此人，不然咱们谁也接不下他三招两式。”

高翔略一沉吟，说：“好，在下先送诸位出去再说，走。”

沿途无人阻止。接近先前的大厅，里面有人声。他闪在门旁向里瞧。不错，有人，王四正与同伴在聊天，半躺着口沫横飞地说：“想当年，我王四在江湖上闯荡，也曾叱咤风云，名头响亮……”

“哈哈！老四，少吹牛好不好？”同伴笑着说。

“什么？你说我吹牛？”

“哈哈！谁不知你是个专向穷措大苦哈哈讨生活的蠹贼？”

“你……”

“失手打伤人命，投奔主人混日子，你还吹牛？再吹也是个看门的，别往自己脸上贴金了，老四。”

“去你娘的……”

“别生气，老四，咦！你瞧……”

两人眼都直了，一个高大的僵尸，一跳丈余无声息，只两跳便到了两人的身旁。

“尸变……”王四大叫，其实声如蚊鸣，张口结舌浑身发僵，眼珠似要向外跳。

“老天……”同伴虚脱地叫着，一跤跌倒。

收拾了王四两个人，他举手一招，囚徒们一拥而入。他向两名身材高大的人说：“地底秘室入口警卫森严，石门有内外两重控制，此关难过。两位快剥下这两个家伙的衣裤换上，将在下抬出，说是奉主人之命抬至外面放置。切记不可多说话，免露马脚，语气须紧，不令对方有迟疑的机会。成败在两位的身上，一切小心……”

两人呵呵笑。说：“好，咱们必须不负所托办到。”

他要其他的人小心跟上，在目力所及以外的地方候机、方向下躺，直挺挺地像个死人。

两人换装毕，抢着他奔上了通道，进入一座灯光明亮的长形石室。室中有两名警卫，石门侧方有一只小窗孔、可看到外面往复走动的把门人。

两人抬着高翔，奔入室中便叫：“快开门，快！尸体好臭。”

两人里面的衣衫并未脱除，臭味仍然四溢，人来未接近，臭味已先到。

抬脚的人不住呼气，接着叫：“奉主人之命，将这具发臭的尸体抬出去。快！小心尸毒，屏住呼吸，免得赔上老命。”

“尸体是什么人？”一名警卫问。

“不知道，快！”

臭味袭到，两名警卫赶快掩住口鼻，一名警卫急急向窗外叫：“快开门，腐尸送出来了，快！”

沉重的石门内外暗门齐开，徐徐自动缩入石壁内。

“快走！快走！怎么等尸体发臭方往外抬？你们这些内堂的饭桶！”一名警卫躲在一旁发牢骚。

刚踏出石门，外面一名警卫叫道：“咦！站住！”

抬头的止步，问：“咦！怎么啦？”

“这具尸体，不是余氏双雄兄弟俩带回的么？”警卫惑然问。

“大概是吧。”

“他叫高翔……”

“不知道。”

“刚死，怎会发臭？这……放下……”

“这……”

“放下……”

高翔一声厉叫，挺身而出。

三人同时动手，两名抬人的囚徒对付里面的两个人，高翔则负责外面的两警卫，“噗”一声响，一名警卫飞掷丈外，“嘭”一声脑袋撞在石壁上，红红白白齐出，像是鸡蛋破裂。

另一名警卫伸手去板壁上的控制石门扳手，手刚触及，高翔已到，一掌拍中后心，一声未出便已了帐，滑倒在墙根下死去。

里面的人听到高翔的叫声冲出，将内部的两名警哨几乎打成肉泥。

十五条饿虎冲出地底石室，拨开掩住地道门的矮树与藤萝、眼前一亮，原来天色已经发白了。

高翔丢了夺来的长剑，叫道：“诸位快走，逃命去吧。北是牛头山快走。”

前面哨声大起，外围的人纷纷赶来。

高翔闭上了石门，方向外冲出。他以为可以将里面的人完全闭死在内，却不知地底密室另有门户。

他钻入前面的树林，前面人影急射，三名伏椿闻警向内赶。他直等到三个黑衣人掠近，方纵身而出，大喝道：“高翔在此、久候多时。”

三人左右一分，一人发出一声警啸，同时拔剑，采合围阵势将他围住，作势进击，却迟迟不进。

他长剑一伸，大笑道：“你们想等党羽前来援助么？不必等了，地底秘窟已经完蛋啦！纳命！”

声落，人向前疾冲。

正面的黑衣人悚然暴退，不敢接斗。左右后方的人，则同时向前迫进，攻他的侧背以牵制他向前进击。

他一声长笑，大旋身猛扑右后方的人，势如疯虎，剑幻万道：银蛇，也像满天银蛇乱舞，透天彻地向右后方那人攻去。

人剑俱合，快逾电光石火。右后方那人没有任何退出与闪避的机会，只能拼老命封招自保，一声怒吼，招出“云封雾锁”，要封住漫天彻地袭来的绵绵剑山，居然修为了得，像是撒出了重重剑网。

可是，双方功夫相去太远，高翔志在必得，但见剑划吞吐扭曲猛烈的射入剑网，排山倒海地破网而入。

“铮！”黑衣人一剑架住了来剑，但架不动震不开，高翔的剑尖已刺入他的右肩并。

人影倏止，黑衣人浑身一震。

高翔一声冷叱，拔剑、旋身、出招、伤敌。“唰”一声气啸，从后面，扑上解救同伴的另一名黑衣人，右上臂已被高翔的剑贯穿。接着剑影再闪，比声震耳：“躺下！”

他的剑已点在对方的胸口，黑衣人右臂受伤，剑已脱手，痛得龇牙咧嘴，脸无人色地缓缓躺下了。

同一瞬间，先前肩井中剑的人、也狂叫一声摔倒在地，左手按住创口狂叫：“快……快救我，我……我……我的肩……”

同一瞬间，另一名黑衣，转身飞逃，溜之大吉。

高翔命黑衣人躺倒，剑抵住对方的咽喉，冷笑道“手放开些，你的腰带有四把飞刀。”

“你……你是……”黑衣人恐惧地叫。

“说。了了神尼藏在何处？”

“在……在在不……不知……”

“好。你不知，我去打别人间，你只好死了。”他冷冷地说着，剑尖压力徐增。

“慢……慢点杀……杀我……”

“为何慢点杀你？”

“我……我知道。你……你保证不……不杀我……”

“没有保证。”

“那……那总该有条……条件。”

“没有条件。”

“我……我说出之……之后怎……怎知你是……是否杀……杀我？”

“那你就得碰碰运气了。”

“我……”

“你不说，我去找旁人……”

“我说在……在在……”

“在何处？”

黑衣人左右看看、方硬关头皮说：“在此地向……向西走。枫林后有……有一座青石岩，下面便……便是囚老尼姑的……的地洞。”

“了了神尼的门人呢？”

“在……在隐山小筑。”

“隐山小筑在何处？”

“在拱北峰。”

高翔冷笑一声，收剑说：“在下先替你裹伤。再制你的睡穴，两个时辰后你便可醒来。熬得过两个时辰，你死不了。”

“请……请不必制……制在下睡穴。”

“防患未然，在下不信任你。”

他替黑衣裹了伤，冷笑道：“如果你所言不实，在下会回来收拾你。老兄，你还有机会自救。”

黑衣人脸无人色，惶然道：“在下是……是听主人说的、是步是真在……”

“隐山小筑谁是主人？”

“听说是一位姓郭的人。”

“听说？你这厮……”

“爷台明……明鉴。咱们这些人，皆绝……绝对禁止与隐山小筑往来，不……不许打听，也不……不许走近。谁……谁也不知道那儿的事。”

“你们的主人是谁？”

“晴天霹雳贾京。”

“叫三爷的人又是谁？”

“在下不……不知道，谁……谁也不曾见过这个人，人来……来时戴了鬼面具，不……不见面貌。”

“好，你睡吧！”制了那人的穴道，塞入草丛中掩好。

走近肩井被刺中的黑衣人，不由一怔，叹口气说：“这人很有种，可惜。”原来那家伙自己用左掌拍碎了天灵盖，已经气绝多时。

他向西急窜，去找寻枫林地穴。呐喊声已寂，追囚的人已向北走了，可能包括飞虹仙姑师徒在内的十四名囚徒，重见天日之后能够同舟共济，击溃了拦截的伏桩，逃向牛头山去了。

天色已经大明，身形难隐，他也不想隐起身形，穿枝入林去势如电，不久，枫林在望。果然不错，枫林的后端，确有一座山岩，高约有十余丈，并不峻陡，上面小树丛生，藤萝密布。

接近枫林，蓦地一声暴叱，六名黑衣大汉从草丛中跃出，一字排开，领先的人沉喝：“不许乱闯，什么人？”

他脚下一慢，一步步而进，泰然地答：“南京高翔。”

六大汉大骇，悚然而惊。

“你是人是鬼？”大汉变色问。

“青天白日，你说高某是人是鬼？”他一面说，一面大踏步向前闯，声落，已接近至丈内了。

既然不是鬼，就没有什么可怕的。但人的名，树的影，高翔的名字，已经在江湖极为响亮，六大汉怎能不怕？怕是一回事、责任所在又是一回事，他们必须捕杀高翔。奸在人多势众。六比一，没有什么可怕的。

六人定下心神，六把钢刀同时出鞘，立下门户待敌。高翔向前闯，无畏无惧，脸色肃穆，虎目中神光似电，不怒而威。

六大汉向后退，在气魄上便输了一着。

一进一退，情势迫人。

“不许再进！”大汉沉喝。

蓦地风吼雷鸣，剑吐千朵白莲，刀幻电火流光，罡风起外。人影乍合。

“铮铮铮嘎……”刀剑接触巨响震耳，火星飞溅。

“啊……”惨号声倏扬。

两个人影飞退两丈，“嘭”一声倒了一个。

剑气乍敛，刀光倏隐。

飞起两道翻腾着的银虹，在三丈外翩然坠地。是两把钢刀。

人影急剧闪动，突然静止。

六个黑衣大汉倒了一个；一个头与左颊被划开了一条血缝；一个右时被击碎；一个的右耳不见了；一个右锁骨被刺断。

只有一个完整的人，手中的刀已不翼而飞。

高翔屹立如山，虎目中冷电四时。冷然扫了散处四方的人一眼，一字一字地说：“谁不愿招出了了神尼所囚的地穴，他可以自行了断，免受惨酷的刑罚。”

为首的大汉扭头便跑，丢下同伴逃命。

高翔左手微抬，一颗五花石恰好击中大汉的筋缩穴。

该穴在第九节脊椎骨之下，可不是好玩的部位。

“嘭”一声大震，大汉仆倒在树根下。接着、浑身猛烈地痉挛，发出了可怕的叫声，挣扎翻滚心动魄，惨号声令人闻之心寒。

一名大汉突然举刀，大叫一声，在脖子上一抹，鲜血喷出，仰面便倒。

接着，第二名大汉开始自杀。

只片刻间，六个人全完了。

高翔暗暗惊心、这里的歹徒们，都是些亡命，必定控制极严，戒律残酷无情，所以宁可死也不敢招供、比起地底密室那些散漫的乌合之众，不可同日而语。

他收了剑，取回五花石、吁出一口长气，进入枫林深处。

将近崖下，崖左人影如电、有九个人从远处掠到，轻功绝俗，势如星跳丸掷。

那九个人是七男两女，领先的人脸色泛青、年约花甲，有一双不带表情的山羊眼。

第二位仁兄：正是地底密室的主人，晴天霹雳贾京。

双方几乎同时到达崖下，晴天霹雳大吃一惊，脸色一变，讶然惊叫：“咦！真是这小狗。”

“他就是高翔？”山羊眼老人阴森森问。

“不错，就是他。”晴天霹雳惑然地答。

“他不是死了么？你要我来验尸的。”

“他本该是死的，但却在此出现。”

“他能复活不成？”

“不知道，兄弟检查时，他确是僵了，气息早绝。”

“好吧，再叫他死一次。”

晴天霹雳立即拔剑，傲然地说：“好，兄弟把他的脑袋先卸下来。”

高翔抱肘而立，冷然打量着对方九个人，不动，静观其变。

晴天霹雳迫近至八尺左右，长剑徐伸，沉喝道：“小狗，你真是高翔？”

高翔的目光落在对方的剑上，心说：“这家伙的剑有鬼，血槽特薄，运动时震动可发异声，必定是恶贼晴天霹雳贾京了。”

他不加理睬，冷然注视不动。

晴天霹雳大怒，用炸雷似的嗓音再问：“你为何不回答？你是不是高翔的孪生兄弟？”

他仍不加理睬，忖道：“他们有九个人，我该如何下手？擒贼擒王，那位阴险的山羊眼老狗，必须用绝学将他击毙或击伤，其他的人便容易对付了。”

晴天霹雳无名火发三千丈，大吼道：“小狗？你敢狂傲？你知道太爷是谁？”

他不动声色。屹立如化石。

晴天霹雳厉吼一声，伸手出剑。

一名中年人疾掠而至，急叫道：“且慢！割鸡焉用牛刀？待兄弟打发他。”

晴天霹雳大概一辈子也不曾见过如此沉着镇静的人，心中未免有所顾忌，深怀戒心，愤怒终被理智所克制，退后两步说：“朱贤弟小心了，最好是生擒活捉。”

中年人朱贤弟呵呵一笑，填上位置，连剑也不撤，傲然笑道：“小弟理会的。听说这厮十分了得，吓住了不少人、我看全是谣言，不可置信。”

“为何不可置信？”

“他小小年纪，即使从娘胎里练起，也不过二十年火候。我不信他就练成了铜筋铁骨。”

“贤弟小心为上。”

朱贤弟冷哼一声，转向高翔说：“你这小王八……”

“啪！”暴响乍起。旁观的人只看到人影一闪，乍进乍退而已。

“哎……”朱贤弟狂叫，斜撞出丈外，踉跄止步。“噗”一声吐出一口鲜血，血中有几颗断牙。

左颊一阵白，接着渐渐变红，然后渐渐变青，指痕宛然，开始浮肿，触目惊心。

高翔仍然站在原处、抱肘而立纹丝不动。

“咦！”众人讶然叫。

朱贤弟居然不肯认栽，一声怒叫，凶猛地疾冲而上，势如奔马，凶狠地一拳捣来。

高翔向侧一闪，出左手“带马归槽”，刁住对方的手腕向后带，扭身一掌劈在对方的劲背上。

晴天霹雳已看出不妙，跟上大叫：“小心……”

人已倒了，叫晚啦！

剑虹射到，剑鸣声突响，像是晴空里响起一声雷鸣，晴天霹雳抡先出手抢救同伴，用上了绝学，“灵蛇吐信。”

声势汹汹，捷逾电闪的冲刺劲道惊人。

高翔向左前方疾闪，捷逾电光石火，脱出剑影立即回敬，以惊世骇俗的奇速出鞘，向后一剑拂出，好快，快得令人目眩。

晴天霹雳竟然止不住势、直冲出两丈外，脚下大乱，最后刹住了脚步，上身一挺，然后一声未出，向前一冲，身躯一阵抽搐，渐渐静止。后脑已被剑剖成两半、不死才是奇迹。

高翔徐徐用靴底拭去剑上的血迹、徐徐收剑归鞘，仍然抱肘而立，不言不动，仅用冷电四射的虎目，冷冷地扫视着众人。

所有的人。皆打一冷战，脸色苍白。

山羊眼老人倒抽一口凉气，挥手低沉地说：“诸位快走，老夫与他生死一决。”

“咱们一起上，拼了他。”一名中年人叫。

“不可。人多反而缚手缚脚难以放展，快走！老夫应付得了的。”

高翔发话了声音冷得出奇：“谁也别想走，高某有事请教。”

“冲老夫来就是。”山羊眼老人迎上说。

“贵姓大名？在下高翔。”

“老夫冲霄鹤郭强。”

“你是隐山小筑的主人郭三爷？”

“你……老夫不叫三爷。”

“你的主子又是谁？”

“废话！老夫哪有什么主子？”

“你的主子就是南京四大奇案的真凶主犯。”

“老夫不明白你说的话是什么意思。”

“你与笑如来同是小走狗。”

“老夫不认识笑如来。”

“好吧，在下擒住你之后、你便会一一吐实了。”

“你这是痴人说梦。”

高翔剑出鞘，脸色一沉，冷冷地说：“你是不到黄河心不死，好吧，你上！”

一个青衣中年女人高举长剑，大叫道：“七比一，拼必有生路，咱们不能自行逃走，我先上。”

草声簌簌，崖右有人冲到、共有六个人。

崖左人影急窜，又是五个。

身后有衣袂飘风声，也到三个人，其中有飞虹仙姑师徒。

一名花甲囚徒双股叉一扬，切齿冲上叫：“你们除了暗算偷袭放迷香之外、还有何本领？杀！”

吼声中，双股叉一抖，“猛虎摇头”抢先进招。叉长八尺，叉尖冷芒四射，幻出慑人心魄的光芒，叉上劲风隐隐，像是百十枝钢叉同时扎出。

中年女人向侧一闪，快速绝伦，从侧方欺上，一声娇叱，剑攻对方的左臂，近身了。

“铮”一声暴响，叉柄闪电似的拨开了近身的剑，接着人形接触，叉柄

乘势再进。

“噗”一声响，叉柄捣在中年人的右胸上，胸骨折断，深陷入肺部。

“哎……”中年女人仰面便倒，起不来了。

花甲老人双股叉一举，厉叫道：“老夫的枪法中有这一招，但并未交给你们。你们来吧，看我追魂金枪汪明是否雄风仍在。”

心猿袁禄向前纵出，扬剑厉吼：“袁某得见天日，不杀尽你们此恨难消，袁某途经南京，随身带了六块祖母绿宝石，你们搜去宝石也就算了，为何如此待我？杀人不过头点地，你们……你们根本不是人，杀……”

仇恨怒火在燃烧，十四个人不约而同疾冲而上。

高翔一声长笑，剑发如电光一闪。

“铮铮！”冲霄鹤连封两剑，退了三步，换了方位，高翔如影附形跟到，豪迈地叫：“硬碰硬你就来吧。”

“铮铮！”冲霄鹤又封了两剑，剑却被震偏，中宫大开，糟了，虎口有血沁出，飘退八尺。

“再接一剑。”高翔叫，剑出如疾电迅电。

冲霄鹤的发结飞起，头皮也被削掉了一层。

“还有一剑！”高翔再叫。

冲霄鹤一声厉叫。脱手将剑掷出，接着一掌反拍，猛击自己的天灵盖。

花容憔悴，满怀怨毒的嵇蕙儿恰好掠过老家伙的身后，猛地一声尖叫，一掌拍在对方的脑后，一手托住的手肘向上托，厉吼道：“你怎能自杀了之？”

冲霄鹤立即昏厥，无助地长叹一声向后倒入嵇蕙儿的怀中。

高翔收剑抢到，将人接过笑道：“谢谢你，嵇姑娘。”

“我还没谢你呢。”蕙儿苦笑着说。

高翔举目四顾，六个男女已死掉三个，另三人在十三个人刀剑交加下，眼看要被分尸。

他心中一宽，笑问：“姑娘，贤师徒怎又落在他们手中的？刚才在地窟下脱身要紧。

无暇多问……”

“唉！说来一言难尽。”

“他们发现了贤师徒在常春观放了在下的事？”

“如果被他们发现。哪还有命在？只有怀疑而已。”

“哦！这……”

“离开常春观之后，家师与我太平府躲了一阵，后来遇上了家师的旧友鲁三娘，被她的花百巧语所惑，前来南京找晴天霹雳借盘缠，希望北上至山东一常游历，没想到自投罗网，鲁二娘这贱妇竟然是晴天霹雳的情妇，被他们打入地底囚牢，迫我们要迷香的配制法。如果你晚来三两天，我师徒两人必定命丧囚牢，九泉亦难瞑目，此恩此德，没齿难忘……”

“姑娘，在下也欠了贤师徒一份情。”

“这是不同的……”

“一样，一样，咱们是情义相抵，谁也不欠谁的。”高翔一面说，一面将冲霄鹤拖至一旁。

“高爷，你准备将这人怎办？”姑娘问。

高翔苦笑，说：“我要问口供，可是十分棘手。”

“辣手？笑话，我帮你问。”

“你如何问法？”

“我割他一千刀，哪怕他不吐实？”

“正相反，你割他一万刀也是枉然。”

“我却不信，试试看。”

“千万不能试，一试便糟。这家伙不怕死，你以死来威胁他，必定徒劳无功，我猜想他是个重要的人物，可能是他们口中所说的三爷，如果他再自寻短见，岂不前功尽弃。

想活不易，想死容易得很哪！”

蕙儿的目光，落在人丛中，那儿十三个人正在瓜分晴天霹雳的尸体。

“有了。”蕙儿兴奋地叫。

“有了什么？”

蕙儿用手向一个五短身材，留了山羊胡的花甲老人，正在砍破晴天霹雳的脑袋的人一指说：“瞧，那是阴阳使者明慈航。”

“哦！这人姓也怪、绰号也怪。”

“听说他是本朝初群雄角逐。自以为是刘玄德的明玉珍的后人。明玉珍取得四川，国号大复，颇为礼贤下士、勤正爱民，可惜死得早。儿子明升登位只有十岁，这位阿斗终于守不住四川，孤儿寡妇向大明投降，被遣送到高丽的去做归义侯，明慈航本支是湖广随州人。并未离开故里，到底是不是明玉珍这一支的后人确是否待证。”

“他为何称为阴阳使者？”

“他是个巫师，会法术，可以魂入太虚，可进入地府与鬼神打交道，我去叫他来，可请他用法术叫这恶贼招供。”

阴阳使者正用刀挑起晴天霹雳的破脑袋，像中魔般乱跳，口中念念有词，手舞足蹈像个疯子。

蕙儿“嗨”了一声、叫道：“明前辈请过来借一步说话。”

阴阳使者似乎神智一情，扔掉破脑袋问：“小丫头，怎么回事？”

“高爷有事相求。”

阴阳使者奔到，收了刀抱拳含笑行礼道：“老弟，大德不言谢，水里火里、老夫只等你一句话绝不……”

“老前辈不必客气，晚辈要向这人问口供，不知老前辈有办法么？”

阴阳使者大笑。说：“不是老夫夸口、他会将他祖宗十八代以来。扒灰蒸母忤逆乱伦的隐私。一字不漏地吐实。”

蕙儿脸一红、骂道：“老东西！你的口好脏。”

阴阳使者也老脸微红笑道：“对不起，老夫也是气昏了头。好，我来叫了乖乖招供……”

“老前辈，这家伙一醒便会自尽……”

“这……能不能让他半清醒？”

“可以。”

“那就好。”

高翔开始将冲霄鹤弄醒、以大拇指控制住耳下的天庸穴一松一紧一按一放。片刻，冲霄鹤神智渐清。

“将他放平。”阴阳使者低说声。

冲霄鹤的双目张开了，立即看到眼前有一只人手掌在晃动，指缝中尚

挟有一片草叶，也许是树叶，耳中听到了奇异的呢喃声，这种声音听来极为奇异陌生。他在看，在听，不知怎地，突觉一阵困倦涌上心头。只片刻间，他便陷入恍惚的境地。

阴阳使者向高翔举手示意，低声道：“你可以自己问，但声调切不可过高或过低。”

“奸，晚辈试试看。”

“不要紧，有老夫在旁，不会有意外，劳驾小姑娘阻止那些人过来，高老弟问口供，不希望有人旁听。”阴阳使者退在一旁说，并将蕙儿支开。

“你是谁？”高翔开始问。

“郭强。”

“人家都叫你三爷？”

“是的。”

“你住在何处？”

“隐山小筑。”

“你认识晴天霹雳？”

“他是我直接掌握的两属下之一。”

“另一人是谁？”

“独眼花子孙德。”

“你认识笑如来？”

“认识，但彼此有交情。”

“掌握你的人是谁？”

“夜叉康亮。”

“还有谁？”

“咱们向上只听命于一个人，往下只掌握两人。之外并不相往来。”

“哦！夜叉康亮听命于谁？”

“不知道。”

高翔耸耸肩，心说：“除了逐个向上追之外，别无他途。只要有一人死亡，便无法追查了。”

“如果夜叉康亮死了，你听命于谁？”他继续问。

“尔后自然会有一个持有金蛇令的使者，前来指示向何人报到。”

“你见过持有金蛇令的使者么？”

“不曾，即使见过也不认识，使者夜间来，戴了鬼面具，咱们只认令，不认人。”

“如果你死了，谁指挥晴天霹雳与独眼花子。”

“届时自有人持银蛇令，令他两人改属。”

“你也戴鬼面具么？”

“因公往来，皆戴鬼面具。”

“今天你并未戴鬼面具。”

“事出仓卒，且在白昼、因此事急从权不戴、但晴天霹雳的手下弟兄，绝不知我的身份。”

“你们称为何种帮派？”

“我们没有帮派。”

“听命于人，你有何好处？”

“子女金帛，予取予求。”

“你们作案？”

“是的。”

“你在隐山小筑有何图谋？”

“听命行事，搜捕怀有奇技异能的人，令其交出技能，然后迫其效忠，候命将人向上解送或处死。”

“风尘五杰落在你手中的？”

“不是，但却是在下去接的，使者送来三个人，了了神尼．真真仙姑与河东老农。”

“他们目下怎样了？”

“他们三人拒不合作，真真仙姑已被处死；河东老农已被活埋；了了神尼囚禁在地窟；我们已将她的女弟子掳来、预定今晚令她师徒见面，看她是愿意交出菩提禅功心诀呢，抑或是眼看女弟子受凌辱而死？”

“禅功心诀交出，神尼是否可以活命？”

“这得看使者所传来的信息方能决定，在下只知奉夜叉康亮之命行事。”

“要心诀何用？”

“不知道。”

“人解往何处？”

“不知道。”

“你总该有所风闻。”

“在下确是不知道、咱们严禁打听与无关的消息。在下听命于夜叉康亮等，五六年来，至今仍不知他的底细、何况其他？”

高翔不再多问，只问了了神尼的下落，问：“了了神尼囚在哪一座地窟？”

“崖下有一株枫树刮去一块树皮刻了一个十，沿十字一面前行三丈二尺有一个铁环安在石眼上，向外拉开便可看到人了。”

高翔吁出一口长气，向阴阳使者道：“谢谢你，老前辈，晚辈要去救人，后会有期。”

阴阳使者嘿嘿笑，说：“老弟，你以为我们这十四个人，不会去隐山小筑，便甘心离开不成？”

“你们……”

“有冤报冤，有仇报仇。”

“哦！”

“把这些恶贼杀光，连根拔掉。”

“在下……”

“咱们须借助老弟的鼎力，隐山小筑定然高手如云、没有老弟撑腰、论真才实学、咱们这些人已是半死人，力不从心了。”

“老前辈不是会法术么？”

“那是鬼话，一些障眼法而已。老弟……”

“在下也要到隐山小筑救人。”

“妙极了。老弟、报了仇，雪了恨，老人愿以迷魂术与传心术相赠。”

“这个……法不外传……”

“老朽以之奉赠，日后你将用得着。”

“晚辈这里先谢过。”

“不必客套，老朽弄醒这狗东西……”

“且慢！”

“老弟……”

“老前辈能否令他带路至隐山小筑？”

“这个……”

“有他带路，岂不省事。”

阴阳使者嘿嘿笑，欣然道：“对，正好要他带路，领咱们这群恨重如山的人，去拔掉他们的根苗。”

“那就麻烦老前辈施法了。但在施法前，诸位最好去找贼人的衣裤换上。以便跟入隐山小筑。”

“对，老朽去招呼他们去找死人的衣服换上。”

“晚辈先去救神尼。”

扳开石环，一块石板随环而起，令人心中悚然。石窟仅四尺见方，只留了一个通风孔，人反缚手脚蜷缩在内，如果不是练武有成的人。能支持两个时辰，已经是难能可贵了。

将神尼拖出，前来相助的蕙儿还以为老尼姑已死，苦笑道：“来晚了，迟啦！”

高翔解去勒索，略一察看说：“没死，还有气息。快替她推血过宫，希望缚久了的手脚不至成为残废。”

同是落难人，蕙儿也就顾不了污秽、将神尼拖至隐偏处，用推拿术推血过宫。

高翔并不认识了了神尼，等蕙儿救醒老尼之后，方举步走近，向蕙儿问：“嵇姑娘，神尼前辈怎样了？”

神尼盘坐在地，默默行动调息，苍白的老脸渐渐有了血色、呼吸仍然微弱。

“不要紧，神尼支持得住，只是太虚弱了些。”蕙儿欣然地说。

这时，去找衣衫更换的人已陆续转回，在远处等候启程前往隐山小筑。

高翔静候片刻，上前抱拳一礼道：“弟子高翔，与霸王丐柯是是好朋友。”

神尼睁开了无神的双目，注视着他，虚弱地说：“果然是仙露明珠，贫尼已听真真道友说过了。”

“师姑可是了了神尼？”

“正是贫尼。是施主救了贫尼么？”

“救应来迟，前辈恕罪。”

“贫尼感激不尽。”

“师姑是如何落在他们手中的？燕子矶之会，弟子与霸王丐依时到达。却不见了诸位的踪迹，原以为诸位失约，却又碰见令徒与真真仙姑的门人在矶道小亭守候。又在林中发现前辈的断念珠，方知出了意外，可是，像是无头公案，无从查起。前辈是如何落在他们手上的？”

“一言难尽。”了了神尼叹息着说。

“他们先期埋伏么？”

“不，是乾坤一剑公孙谋出卖了我们。”

“什么？”高翔惊问。

“老匹夫假装翻脸，引我们至预先布下高手的树林，十名蒙面高手齐出，每一名高手皆比我们任何一人高明，变生仓卒，我们三人连发讯求救的机会

也未抓住。”

“有了内奸，岂能侥幸？”

“霸王丐柯施主呢？”

“他……他死在江湖游神古山岚之手。”

“我佛慈悲！施主怎知贫尼受困？”

“前晚令徒被掳走，方兄士杰昨日向晚辈求救，因此晚辈赶来此地查访……”

“小徒呢？她……”

“她仍陷身在隐山不筑。”

“这地方贫尼知道。”

“晚辈已捉元凶首恶，正要前往隐山小筑救人，师姑如果不便行走，可在此地相候。”

“贫尼仍可支持，听真真道友说，施主是前辈皇甫施主的高徒，是真真假？”

“这……”

“施主不便说，贫尼不敢勉强，有关皇甫施主的一些往事秘辛贫尼略有听闻，施主如愿知道，贫尼皆愿坦语相告。施主，这就走么？”

“神尼这就走。”

“谢谢这位姑娘帮助贫尼行功调息。”了了神尼向蕙儿稽首说。

“晚辈姓嵇，叫蕙儿、前辈客气了。”

“哦！姑娘的姓甚是少见，贫尼知道一位武当名宿狂剑嵇伯权。”

“那是家父。走吧！”蕙儿黯然地说。

神智已被控制的冲霄鹤，在迷魂术的控制下，一马当先领着群雄奔向隐山小筑。

高翔与阴阳使者并肩在后紧跟，一面走，一面将自己卷入漩涡，追查南京窃案的事说了。

阴阳使者武功不见佳，但他具有迷魂大法与传心术绝技，却是宇内有数的奇技异能之士。但他在江湖行走，人缘并不佳，有人认为他是白莲会匪，不敢与他往来。有人则认为他是左道旁门，不屑结纳。总之，在江湖他是颇为寂寞的，他也不以为意，在江湖混日子，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不愿自贬身价与人结交。这次被冲霄鹤所诱擒，做了三天地狱死囚。三天来，晴天霹雳一而再威迫利诱，要他交出传心术与迷魂大法的心诀秘密。

幸而为期甚暂，冲霄鹤为了了神尼的事分了心，未能全力对付他，因此他是最幸运，受刑最少的人。

他是个久走江湖的人，见多识广，经验丰富，而且机警精明，听完高翔简要说明其中经过、便知这件事牵涉极广，颇为严重，审慎地说：“如此说来，南京附近必定隐伏着一个可怕的人物。这厮居心叵测，潜势力庞大、控制极严，且有不知情的人为虎作伥。

老弟，你一个人虽能剪除他一些不重要的羽翼，济得甚事？”

“在下总不能撒手不管，对不对？”高翔笑问。

“你是个傻瓜。”

“天下间聪明人太多，不是好事。每个人都是聪明人，这世界并不见得好多多少。”

“当然，你傻得令人肃然起敬，如果你不傻，我这条命死定了。”

“前辈的看法如何？”

“我认为这家伙必定雄心勃勃，以南京为根基，逐渐向外地发展。同时
在发展期间，一面剪除不为已用的武林人，一面胁迫他们交出武功，以便集
天下奇技异能于一身，作为日后称霸江湖的本钱。如果他一切如意，不出三
年，江湖上将掀起狂风巨浪，局面将完全改观，门派林立的均势必被打破，
各自为政各谋发展的局面将不复再有。这期间，不知要流多少血，死多少人。”

“像改朝换代么？”

“有点相似。你知道，人的欲望是永无止境的、得陇望蜀人之常情，子
女金帛多多益善。等到他势力遍及天下各地、不举兵造反那才是反常哩！”

“如此严重么？”

“岂止严重？简直不可收拾哩！”

“前辈……”

“老夫老了，如同风前之烛，难当大任、也为不从心。自古英雄出少年，
得看你们年轻人了。”

“在下孤掌难鸣……”

“那就得联络天下英雄……”

“在下的朋友下场够惨。谁还敢与在下合作？”

“你可以依效对方所为，暗中与英雄豪杰通声气。”

“我希望能找出主事人，擒贼擒王一劳永逸。”

“我赠给传术与迷魂大法，想必有用，这位冲霄鹤便是明证了。”

“前辈……”

“你得守秘，我不希望再入地狱。”

“在下也有此心念。隐山小筑事了，前辈可至阳山龙湫池旁见面，可好？”

“好，我也有些待理，后天正午见面，如何？”

“好，不见不散。”

人生的机遇，确是有点神秘。高翔上次碰上缥缈魔僧，无意中遇上了
青城逸士，获授破解十二擒龙手与破解九绝掌的绝学。这次无意中救了阴阳
使者，获得了传心术与迷魂大法、岂不是机缘巧合？

另一方面，他为要办的事花了不少精力，到头来成少败多。不但真凶
仍无下落，帮助他的朋友几乎全被对方锄除净尽了。而这次因为方姑娘的事，
凭他对方姑娘的一面之缘，与及一见动情的一丝情愫，他不顾一切插手碰运
气、居然被他获得丰硕的成就救出了了神尼，查出了燕子矶风尘五杰失踪的
秘辛，洗清了他与陶姑娘的误会，收获极为意外。

隐山小筑在望，气氛一紧。

这是一座大户人家建在山区避尘的别墅，五栋精舍建在花园内，四周
假山密布，奇花异草栽满庭院、四周以三丈高的原木筑栅防兽，向东建了一
座庄门楼。门楼上有一块大匾，刻着四个字：隐山小筑。门楼前的小径旁，
树了一座石碑，上面刻着：“私人别墅，闲人止步。”

门楼上方，有担任了望的人。门外，有两名警卫。晴天霹雳的人，不
与隐山小筑的人往来，因此地窟被毁，群贼四散，没有人往隐山小筑，因此
不知发窟被毁的消息。

这时了望的人已看清了主人冲霄鹤的面貌，便向下叫：“开栅，主人回
来了。”

栅门拉开，奔出十余名警卫，在门外相迎。冲霄鹤不理睬接他的人，

径自进入栅门。

接着进入的是高翔与阴阳使者，昂然直入。

蓦地，栅后刀光乍闪，左右齐出，人影急闪。

栅后躲着五个人，四人出刀截击高翔与阴阳使者，一人向冲霄鹤的背影扑上。

变生仓卒，如换了旁人，绝对无法应付，不死也得重伤。但高翔与阴阳使者皆精明过人，机警绝伦。高翔一声长笑，如闪电似的刹那间向前一仆，顺手将阴阳使者向前一带，着地后左右急滚。钢刀以间不容发的间隙掠过他们顶门，危极险极。

十

冲霄鹤也被扑倒了，扑上的人挟着他向侧跃起。

原来小筑的主人返家，平时必定打手式表示安否，门楼上守望的人不见主人的手式，而又发现主人身后跟来了许多不三不四的男女，便起了疑心，立即准备应变，明知主人必定受到胁迫，不敢阻拦，便在栅后设下埋伏走险救人。

可是，妙计落空，迎入了高翔这头猛狮，猛狮入了栅，栅内的人怎受得了？

有人抢出掩栅，要将后跟的人阻在栅外。

“打！！”

尚未跃起的高翔大喝，左手疾扬。

他诈死被带入地窟，贼人们以为他是死尸，因此并未搜身，他的一袋五花石仍在身上，这时派上了用场，打出了一把五花石，以满天花雨发出，相距甚近，庄丁们又骤不及防，谁也难逃一石之厄。

五个人全倒了。

抢出关闭栅门的四个人也倒了。

“杀！”阴阳使者一跃而起，怒吼着挥刀直上，一刀砍翻了醒的冲霄鹤。

第三个跟入的是追魂金枪汪明，高举夺来的双股叉，火杂杂地冲入怒吼：“杀！四面放火。”

高翔一跃而起，大喝道：“在下人未救出，不许放火。”

十五名好汉，见人就杀，五栋楼房中人声鼎沸，男女老少乱成一团。

高手逐渐赶到，展开了生死存亡的恶斗。

高翔不急于救人，他必须先先将庄中的高手除去，方能从容救人，因此了了神尼向他说：“施主不必为小徒分心，贫尼且前往寻找小徒，此地需施主照顾。”

“好，师姑小心了。”

了了神尼冲向第一座楼房，碰上了两名大汉。她身体虚弱，又不得不应付，堆下笑合掌说：“南无阿弥陀佛！施主们请了。”

“老尼姑，你是……”一名大汉扬剑问。

“贫尼奉命前来劝说方云英小姑娘。”

“噢！姓方的女人不在这里。”

“在何处？”

“在后面的清凉阁地牢。外面是怎么回事？”

“三爷在擒捉几个人入侵的人，小心了。”她稽首告退。出楼而去。

清凉阁附近，全是奔窜着的妇孺。她大为不忍，念了一声佛号，叫道：“隐山小筑大劫已临，武林群豪已经大举攻入，老少妇孺快逃命去吧、以免玉石俱焚。”

她这一叫，立即引起更大的骚乱，男的庄丁斗志全消，纷纷带了老弱妇孺逃命、开了后栅门，逃命去了。

她捉到一名中年仆妇，向对方说：“快领贫尼至阁下地牢，释放那些被囚禁的人。”

中年仆妇不敢不遵，领着她进入地下囚室，放翻两名看守，打开囚室门。里面囚禁的全是女人，方云英姑娘也在其中。师徒俩见面，恍如隔世，相拥而泣。

尸横遍野，附近共有四十余具尸体，高翔与十四名根重如山的人，逐屋搜救被囚的人，追杀余孽见人就杀。最后放起一把无情火，将尸体丢入火场中，直待火舌冲上屋面、方在栅外会合。

共救出了二十余名妇女，搜出金银万两，金珠无数。高翔当机立断，派几个人带了分剩的金银前往报官。

不愿见官的江湖人，带了一些金银向他道谢上道各奔前程。

他携同了了神尼师徒奔向佛窟寺，与居天成会合，已经是午牌末末牌初，居天成正等得心焦。

居天成搜山东南，一无所见，也不知拱北峰隐山小筑所发生的事。

返回南京第二天，他又失了踪，连居天成也不知道他的下落。

十天后，他又回到兵器店。

目下，他第一件要做的事是找回永安镖局的失镖。

金刚李虹与拼命五郎的消息，如同石沉大海。

找失镖，从何处着手？他不失去镖的现场找那将劳而无功。他的注意力，仍放在牛头山。

牛头山以南，先后已被他毁去三座秘窟，先是双阙庄，次是西风山庄，然后是隐山小筑。

双阙庄位于芙蓉峰，西风山庄在西风岭，隐山小筑在拱北峰。三处秘窟，皆在祖堂山的范围内。

他发现地底秘窟的位置，恰好位于双咽庄与隐山小筑之间，那么，隐山小筑与西风山庄之间是否也该有一处地窟密室？

祖堂山东南一带，难道就毫无动静？

隐山小筑被毁那天，谁知道他要来？

前次那位艺臻化境的戴鬼面具穿豹皮衣裤的人，为何这次不见出现？

缥缈魔僧是否与这些人有关？

他决定大索牛头，祖堂两山，这一带必定有贼人的首要人物潜伏。

他请居天成跑一趟龙尾山庄，希望杨抡奇能带人在后天会合于佛窟寺，大索两山的每一角落。却不料居天成尚未动身，大总管杨抡奇已经前来拜会了。

杨大总管这次直接到兵器店登门拜会，进得店来哈哈一笑，向迎出的

两个人拱拱手笑道：“两位老弟今天都在家，兄弟来得正好。高老弟十余天来音讯全无，兄弟以为出了意外呢。”

高翔肃客入座，也笑道：“大部管来得恰是时候，在下正想请居兄走一趟龙尾山庄向贵庄主求援呢。这几天为了打听消息曾至各地走走。听居兄说，大总管曾经来过两次，未能在家接待，深感抱歉。”

“好说好说，老弟客气了，兄弟也知老弟是个忙人，不在家自是意料中事，不必抱歉。上次兄弟来访，老弟不在家……”

“但不知大总管有何要事？”

“大概老弟已经知道了，所有涉嫌的人，敝庄已经全部将他们解决，虽不敢说已完全肃清，至少有大部份人就逮，皆已招出他们的主事人……”

“是谁？”

“江南浪子。”大总管坚定地说。

“真是他？”

“众口一词指证他，不会有假。”

“众口一词？”高翔问。

他起了疑心，据他所知，那些人只知上下肃属的人，不知第三者。难道说，龙尾山庄所擒的人，全是首脑人物？要不是玉狮夸大吹牛，便是往自己脸上贴金，不可信任。

“是的，所谓众口一词，当然是指那几个首要人物。至于他们那些小爪牙，兄弟根本不需多问口供。”杨抡奇泰然地说。

“哦！”原来如此。他恍然地说，但并未完全释疑，对玉狮冯海不再寄予厚望。

“老弟在祖堂山查出线索了么？居老弟语焉不详，老弟能否见告？”

他将在祖堂上救了神尼的事说了，问道：“大总管方面，不知有否新的线索？”

杨抡奇虎目生光，欣然地也颇感失望地说：“老弟果然消息灵通，行动神速令人佩服，可惜，太快了些。”

“太快了？”他讶然问。

“本庄已查出祖堂山一带另有贼人的秘窟，还在布置一切，希望一网打尽，却被老弟抢了先。”

“哦！大总管也知道……”

“呵呵！自然知道。老弟可知夜叉康亮是谁么？”

“咦！大总管知道这人？”他颇感意外问。原来他刚才将毁掉隐山小筑的事说了，但并未说出阴阳使者以迷魂大法套口供的事，自然未提夜叉康亮其人。大总管径自道出夜叉康亮的名号，他自感意外，对自己忽视龙尾山庄实力的事，颇感歉疚。

“咦！老弟也知道这个人？”

“听说而已。”

“夜叉康亮是南京以南一带的主要负责人，他手下掌握了两个人，一个是冲霄鹤，另一人叫蓝燕子抒情。他的地位与蛇魔冉兴一样，直接由江南浪子指挥；他负责辽宁府以南地区，蛇魔则负责太平府地面的行动。”

“哦！贵庄的消息果然灵通。”

“早些天咱们便查出夜叉康亮的底细，正想分派人手前往一网打尽这些小丑，却被老弟抢先一步，打草惊蛇，良机不再，只能擒首要，走掉了羽翼

爪牙。”

“这是说……”

“夜叉康亮目下仍在本庄弟兄的监视之下，蓝燕子却走掉了，幸而你除去了冲霄鹤，不然岂不会被他们漏网了？”

“在下正想请居兄至贵庄派人……”

“派人做什么？”

“大索祖堂山，那儿必定另有秘窟。”

“呵呵！敝庄的人，这时该已将献花岩的松涛别墅包围了。”

“咦！献花岩在……”

“在祖堂山。”

“那儿是……”

“是夜叉康亮的秘窟。”

“他还没走？”

“他未奉江南浪子的手示，怎敢擅自撤离？同时，他坚信自己的手下不致招供，也认为咱们无法查出他的底细；因为他是当地数十处官绅别墅中颇有声誉的人，目下的身份是财主万雄。”

“哦！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

“老弟去不去？”

“怎能不去？他兴奋地说。”

“江南浪子可能要来。”

“真的？”他兴奋地问。

“可能是真的，敝庄已掌握了他的行踪。因此，敝庄主将亲自出马。”

他大喜欲狂，兴奋地问：“妙极了，何时启程？”

“看老弟的意思，当然愈快愈好。”

“咱们立即启程，除此敌人。”

“好，老弟火速拾掇。”

“请稍候。”

居天成也自告奋勇参加，两人立即拾掇，换了一身劲装。带了兵刃暗器，外面穿了件青袍。三个人出店，交代永安镖局一声动身南下。

四十里御道中，不时有人接应。高翔总算知道龙尾山庄的实力，并不如他想像中那么稀松，也令他油然兴起戒心，玉狮冯海绝不是个息隐的江湖名流，实力仍在，不可轻侮。

已经是近午时分，山区中今天似乎不见游人。

杨抡奇领着他与居天成，在小雷峰一歇脚，说是时候未到，可在此地暂候消息。在江南浪子到达之前，切勿接近祖堂山。

他发觉小雷音寺表面毫无异状，暗中杀气腾腾，有不少人在附近潜伏，戒备森严。

全寺只有三名和尚，景况与他上次来双阙庄时相同，香火冷落，林园寂寂。知客僧悟虚，仍是那要死不活的懒劲，一天说不了三句话、像个没口子的锁葫芦。有一个中年僧人张罗花水吃食也极少说话。

直等至日落西山，只有两名仆人前来低声向杨抡奇禀报。

当夜三人在寺中投宿。据杨抡奇说，江南浪子正在中途，可能沿途有耽搁，也许今晚或明早方可赶到、必须等候。

一宿无话，直至翌日辰牌时分仍无动静。

高翔等得心焦，信步出了寺门的小径向南行，那里可达双阙庄，已被官府查封，拨给一群整理牛头山的役夫居住。

他站在小径向南望，想起那天，第一次来双阙庄访笑如来的往事。

怪！怎么千不想万不想，却偏偏想起那位清丽脱俗，活泼健的绿衣小姑娘？

“好美的小姑娘，好精纯的兰花拂穴手。”他自言自语。

接着，他想到那天追逐三脚老妖到西风山的事。小姑娘及时出现，及时相助，而姑娘自己却落在风月僧手中，被淫僧的春药所迷，罗襦半解……

他心中一阵跳，苦笑道：“我连她姓什名谁也不知道，为何偏偏想起了她？”

确是奇怪，这次他随同杨抡奇前来，五度前来山区，即将与主凶见面，生死相搏乃是意料中事。如果主凶是江南浪子，那么，很可能就是那位戴鬼面具，穿豹皮衣裤的人。

论真才实学，他自问技差一着，修为没有对方精纯，胜算的机会渺茫得很。那次他已输在对方手中，虽则在龙湫亭随青城逸士学艺十日，但仍无把握取胜，十天工夫太短太短了，以后虽勤练不辍，仍然进境有限。既然胜算不多，后果委实令他担心，在这时他什么都不想，却想到那位陌生的小姑娘，岂不奇怪？

那位小姑娘给他的印象，确是鲜明深刻，难以磨灭。他不否认自己有点邪念，但不能因此而责备他，一辈子第一次看到半裸的异性，要说不动心，那是假道学自欺欺人；不动心不起绮念，必定不是正常的人。

“哦！我怎么胡思乱想起来了？”他摇着脑袋自语，感到自己心跳加剧，脸上热烘烘地。

他深深吸入一口气，排除杂念仰望天上的日色。生死相决的恶斗即将到来，想起这些事会影响情绪的。

他不愿想，却挥之不去。小姑娘的老学究口吻，在他耳畔清晰地回响：“你既读书不成，志在行侠，说来简单，其实千难万难。江湖上人心如鬼，武林中高手如云，可说时时生险，步步杀机……”

正冥想中，突听到熟悉的语音传到，像是暮鼓晨钟，直钻耳膜：“是高公子么？”

他如中电殛，神智一清，转身循声看去，只觉心潮一阵汹涌脸上发赤。

对面的树林前，出现了一点绿，绿得那样鲜明，那么清新可喜。

不是幻觉，不是做梦，正是那位绿衣小姑娘，真实得令他可以嗅到少女身上散发的特有芳香。

“咦！是你？”他有点无措地说。

小姑娘今天换穿了女性衣裙，充分显示出她的女性美，身材虽没有劲装那么喷火动人，但却倍增妩媚，倍加动人，女性的风华，决不是劲装所能表现得出来的，她翠绿罗衫翠绿裙，翠绿弓鞋碧玉钗。三丫髻除钗之外别列饰物，未施脂粉天然国色。

似乎她已经脱胎换骨，除了脸蛋依然故我之外，像是完全变了一个人，慧黠顽皮的神情消失，变成了温婉秀丽的成熟少女。

她低垂螭首，苹果脸蛋红得像是一树石榴花，钻石明眸不敢向他注视，低头注视弓鞋尖。一双纤手绞弄着罗巾，不知放在何处才好。站在那儿脚下迟疑，用只有他方能听到的声音说：“是我，我来了许久了，不……不敢叫

你。”

他强按心头的狂跳，徐徐走近，也在回避对方的目光，脸红耳赤地问：“你……你知道我住在寺中吗？”

“不！”她急急分辩，低鬟一笑又道：“早上散步山林间，看到你在小径上沉思，不好惊动你。”

他的心潮逐渐平复，笑道：“怪，我在想起那天遇着你的情景。”

姑娘呼吸一阵紧，惊奇地问：“真的？”

他点点头，低声说：“真的，不骗你。”

“那天……”

“那天你像……”

“像学舍中教授史学的那位博士？”

“哦！你的记性不坏。”他笑答。

姑娘羞笑，迟疑地说：“高公子，那天我很放肆……”

“姑娘不必记怀，你我都年轻，想到就说，没有人怪你。”

“这……谢谢你不怪我。”

“对不起，还没请教姑娘贵姓呢，失礼失礼。”

“我姓华，小名小绿，家父宏举公。”

“华姑娘住在芙蓉峰南？”

“是的，称为绿园。”

“令尊对绿定有偏好。”

“不，只有我对绿有偏好。家父性喜山水，经常外出游历，而且商务繁忙，很少在家。”

“令尊想必也是武林中人。”

“是的，家父的艺业深不可测，连家母也不知他的艺业渊博至何种程度呢？高公子，你……你上次救了我，为……为何一走了之？”

他叹口气，苦笑道：“不是我救人不救彻，你知道我碰上了什么人？”

“你碰上……”

“碰上了大名鼎鼎的缥缈魔僧，几乎要了我的命。”

“哎呀！他……他是家父的恩师哪！”姑娘讶然叫，颇感意外。

高翔心中一宽，苦笑道：“难怪，他根本不知风月僧的事，以为我……我是……难怪他见面便下毒手。他没提那天的事？”

“师公怎好出口？”姑娘脸红耳赤的说。

“可否请姑娘向令尊略加解释？不然再碰上，我这条小命危险得很。”

“好，我会请家父向师祖解释的。”

“谢谢。”

“高公子在小雷音寺住宿，有何贵干？”

“与朋友前来找人。”

“哦！找谁？这一带山区我很熟，我……”

“姑娘认识献花岩的松涛别墅？”

“知道，他是南京的财主万雄万员外，在南京有两家钱庄，几座山货店哩。”

“我指他的真正身份。”

“真正身份？”

“是的。”

“他为人不错嘛，只是相貌长得丑些，但心中却是善良。”

“他会武功么？”

“不会吧，生意人和气生财，没听说过他练武，年纪也不小了，不会与人争强斗胜。”

高翔心中一怔，有点困惑，又问道：“他是否与隐山小筑的人有往来？”

“这个就知道了，我家人口简单，极少与人往来，也很少过问别人的事。”

“他的家中，是否养有不少打手？”

“没有，只有几个温和的园丁，与一些仆妇。他的家小住在城中，因此松涛别墅极为清静。”

“这就怪了。”

“有何可怪？”

“听说是夜叉康亮的化身。”

“夜叉康亮？不会吧？”

“不久便可知道了。”

“你要……”

“有人查出他的底细，他是南京五大奇案的主凶……是主凶的得力爪牙。”

“真的？”

“不久便可分晓。”

“这……舍下距此不远，可否至舍下小坐？家母本想派人去请你至寒下盘桓，以答谢你相救之恩……”

“老天！如果碰上令师公……”

“他已有月中云游去了。”

“哦！有空再向令堂请安……”

“高公子，你……你嫌我家简陋……”

“华姑娘，你怎么说这种话？”他急急地问。

“那……你……”姑娘幽幽地说。

“我确是有事，总不能将朋友丢下一走了之。这样吧，事了之后，我一定赶府拜望令堂，怎样？”

姑娘不再坚持，风目一转，笑道：“高公子，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他举手答。

两人行礼而别，都有依依之感。华小绿一步一回顾，似钻石般的明眸，含情脉脉地向他注视，久久方行去远。转过前面的树林，她立即像一只飞燕，展开轻功飞掠，急急赶回绿园。

这次会面，高翔只感到心潮游荡，油然兴起了儿女情怀，小绿姑娘的音容笑貌，镂刻在心版上拭之不去。

他目送姑娘去远，方若有所失的转回小雷音寺。

直至午牌初，一名大汉匆匆赶到，向杨抡奇低声告诉片刻，不住指手划脚。

杨抡奇示意大汉先行，向他笑道：“江南浪子即将到达，我们走，松涛别墅。”两人并肩而行，居天成在后紧跟。

他走在左侧，一面走一面说：“大总管，这一带似乎没有贵庄的人呢。”

“没有。”杨抡奇简捷地答。

“责庄共来了多少人？”

“三十名高手，足够了。”

“人呢？”

“都在松涛别墅。”

“沿途不派人监视？”

“不必了，山区的秘窟，早已被肃清了。”

距献花岩尚有三四里，三人正进入一座短草坪、坪右是一座参天古林，小径穿草坪而过。

刚到达，草丛中突然升起一个人影，鬼面具，豹皮衣裤豹皮靴，豹皮手套，手提脱销长剑，在三丈外现身。

高翔吃了一惊，立即向侧一闪。拔剑出鞘，身法奇决绝伦，一见人影他便闪动，反应之快，骇以听闻。

“这人才是正凶，不是江南浪子。”他大叫。

杨抡奇脸色一变，火速撤剑。

居天成向侧闪，掠近高翔撤剑道：“高兄，联手。”

他向侧徐移，急道：“不可联手，联手反击会手缚脚，用不着你动手，快走开。”

居天成不走开，跟来说：“我替你押阵。”

他向怪人接近，叱道：“退后！你上前白送死。”

“高兄……”

“这人我已领教过他的剑。”

杨抡奇却一声长笑，飞纵而上叫：“阁下，不必装神弄鬼接招！”

侧方草丛草声一响，一道黑影飞射而去，黑紧身；戴黑色的头罩，只露出双目，剑划飞射，身剑合一截击冲来的杨抡奇。

“铮”一声暴响，双剑相交，两人同时向侧飘退，不等身形站稳，两人再次挺剑前冲。

“铮铮……”双剑疯狂地纠缠，凶猛地冲错，剑虹如千百道电光，狂野地吞吐变幻，剑气直迫两丈外，风雷骤发，草叶向四面八方激射飞舞。

棋逢敌手，半斤八两，短期间胜负难分。

怪人向高翔招手，以沉着稳定冷傲的声音说：“你来，这次你逃不掉了。

他无畏地迫进，笑道：“看你就是什么好东西，戴鬼面具见不得人，能将高名上姓见告么？阁下。”

“你已是要死的人，不必问了。”

“哈哈！原来是连姓名都不敢示人的英雄，那么、在下如何称呼你？”

“在下又不和你攀亲，你怎样叫都成……”

“哈哈。那么，在下就称你疯狗好。”

怪人大怒，突然一闪即至，一剑点出，罡风乍起，剑发隐隐龙吟，看似剑势缓慢，其实快极。行家一伸手，便知有没有；这轻灵飘逸的一剑，深得寓快于慢的秘诀。这是艺臻化境自信心极强的人，信手攻出的一记狠着。如果接招时稍一大意露出空门，那么，便难以封架接理而至的后续狂攻狠招，立陷危恐将丢掉老命。

高翔已领教过对方的剑术，岂敢大意？向侧一跃八尺，叫道：“且慢！急什么？”

“在下不与你饶舌。”怪人跟到说。

“你是不是南京五大奇安的主犯正凶？”

“呸！”怪人叫，急冲而上。

他又接连换两次方位，摆脱对方的追逐，叫道：“你是在下所通上的最高明高手，为何自贬身价掩去本来面目？你有何见不得人的事……”

怪人一声低啸，飞扑而上，如同电光一闪，剑已攻到，宛若疾风迅雷，下毒手了。

高翔吃了一惊，心中骇然，这家伙的身法如此迅疾，大事不妙。

杨抡奇已被缠住，无法获得援手的人了。

居天成在发怔，被怪人可怕的奇速吓住了。

不接招不行了，他一声低叱，向侧一闪，立还颜色，剑反击对方的左肋。怪人身形疾转，一剑反拂。

“铮！”双剑接触，化解他的一招急袭。

他感到膀子发麻，虎口发疼，借力侧飘丈外。脸色一变。

怪人不急于追袭，徐徐迫进冷笑道：“四海潜龙的弟子十二射星散手剑法，哼！如此而已。你，还得苦练二十年。”

这番话份量相当重，立即激起了他的豪气，怯敌之念全消，气涌如山，豪情万丈地说：“十二射星散手剑法博大精深，你吹牛吹早了些，在下让你见识见识……”

话未完，怪人已长笑而进，剑虹射到，势如排山倒海、如同电闪霆击，剑气生寒，一涌即至。

他展开了十二射星散手剑术，但内力不如人，他不敢硬攻硬架，用上了神奥快捷的几招绝着，居然以气吞河岳的大无畏精神，攻入径人攻来的如山剑影中。

好一场武林罕见的凶险恶斗，双方的剑法皆无懈可击，同样神奇霸道，飞腾扑击快速绝伦，变换方位的速度太快，因此只看到剑虹幻化为道道闪光，明灭不定如风狂龙舞爪。地面的野草齐根而折，被罡风剑气迫得向八方飞舞激射。

以快打快，转瞬间换了十余次方位，各攻了百十剑之多，快得令人目眩，无法分辨，双方本能进攻，须臾险象横生，谁有很小差错，必定被打下十八层地狱。

杨抡奇那一对已停止交手，被这一双武林顶尖儿高手的凶猛神奇剑术所吸引，相距三丈在旁观战，暂时忘却身外事。

居天成浑身汗湿，脸色苍白，手在发抖，被这一场罕见的恶斗惊住了。

双雄二度相逢，不是你死便是我活。

上次高翔是久斗之后，自然有点吃亏。这次他激起了豪气，敢搏敢拼支持下来了。

激斗中，突然剑啸有异，有剑气波动。然后是“铮”一声暴响，火星飞贱。

人影乍分，剑虹倏敛。

风徐止，雷徐息，草叶纷落，尘埃徐降。

两人相距丈余。

双剑遥遥相对。

高翔的青袍共有五处剑痕，有两处隐现血迹，一在右胸，一在右腕，伤都不重。一角袍快飞出两丈外，徐徐飘落。

他脸色略现苍白，似每一条肌肉都冻结了。举剑的手略现颤抖，剑身裂了一颗指头大的缺口。

怪人站在那儿屹立如山，呼吸一阵紧，目光阴晴不定，死盯着他不住眨眼。

衣领内升起阵阵汗雾，可知体内必定热得受不了。

右肋与右肩外侧，共有两个剑尖留下的裂只。

第一场凶狠的搏杀暂告结束，双方都中了剑。从外表看，怪人棋高半着。

高翔哼一声沉声道：“比内力，在下差一分，论剑术，你还得练练。”

这场双雄决斗，两人都曾经与死神亲过吻。

怪人似乎甚感困惑，怎么这小子的功力，在短短的几日间增长了这许多？剑术凌厉得与往昔判若两人？

高翔沉静地说完，用左手快速地撕脱掉青袍，露出里面的劲装。

怪人开始发出龙吟。

高翔定神待敌，说：“阁下，你年纪已经不小了。”

怪人不予置答，步步迫进。

他向侧绕移，探取空门与出剑的最佳时机，往下说：“你的内力修位，比在下精纯得多。”

“哼！”

“因此，在下要用暗器相辅。”

“哼”！怪人以鼻音回答。

“在下的暗器有两种，一是五花石，一是飞刀。”

他的飞刀在靴统内，每靴有两把。

怪人不再用鼻哼回答，沉声道：“任何暗器，也休想近在下的身躯，护体是气足以将内家气功的暗器震落，在下有此自信。”

“但你的双目挡不住暗器，暗器更可乱你的心神，只要分半厘心，你死定了。在下的内力修为比你相差不远，剑仍可伤你，你的豹皮留下的剑孔，便是明证。”

“你少做梦，哼！”

“那就让你看看，打！”

声落，左手疾扬，五颗五花石脱手飞射，用的是五星联珠手法，一颗跟一颗连贯而出。

怪人屹立不动，伸剑冷笑一声，猛地一振，剑气骤发，迎向射来的五花石。

可是，五花石突然一分，“得得得”连声怪响，石受后面的石撞击，速度骤增，竟然穿透剑气的封制，“噗噗”两声闷响，有两颗击在鬼脸上，如击韧革，向外反弹。其中一颗以一分之差，几乎射入鬼面具的左眼眶。

怪人一怔，怪叫道：“你是五指飞花俞泰的门人。”

“你呢？”他反问。

“你该死。”

“你未免言之过早。刚才是五星联珠，在下可以用七星联珠打你。”

两人逐渐迫近，双剑行将接触。

小径北面传来了脚步声。

草丛四周，接二连三站起了八名黑衣蒙面人。

先前与杨抡奇交手的蒙面人，举剑大叫道：“时光不早，九虎齐上，乱剑分了这小辈的尸。”

北面出现了人影，一个点拐杖穿博袍的老人进入草坪，呵呵怪笑道：“谁要分尸？见者有份，分我青城逸士一杯羹，我青城逸士嘴馋得紧。”一口川腔。

怪人大吃一惊，喝声“撤！”领先向侧一跃三丈，穿入林中加飞而遁。

九虎卫衔尾而逃，转瞬即形影俱杳。

高翔不敢追赶，吁出一口长气，说声“好险！”

青城逸士冉冉而至，高叫道：“龟儿子！怎么不分了？跑啦！”

高翔上前行礼，苦笑道：“谢谢你、老前辈……”

“呸！谁是你的前辈？”

“晚辈高……”

“谁不知你叫高翔？”

“这……”

“你记住了，哪一天人家要分你的尸，别忘了通知老夫一声，老夫也好分杯羹解馋，知道么？”

“老前辈……”

“滚！我老人家不认识你。”

“晚辈请……”

“哈哈！走也，走也！”

青城逸士走了，脚下如行云流水，缓缓而去，像在用缩地术只眨眼间，便消失在前面的密林中。

高翔摇摇头，自语道：“这位老人家真古怪，他就忘了龙湫亭传艺的恩德了，这种风尘怪杰，难伺候。”

杨抡奇收剑走近，讶然问：“老弟，你说什么？”

“没什么。”他信口答。

“老弟认识青城逸士？”

他一惊，否认道：“不，在下还不知他是不是青城逸士其人呢。”

“如假包换，他那赶路的身法，天下间没有第二人可比。这老魔竟然在南京出现，有麻烦了。”

“有麻烦？他老人家又不管尘俗事。”

“但愿如此。走吧，松涛别墅。”

高翔收了剑，拾回五花石，苦笑着问：“大总管，咱们失去机会了。”

“什么机会？”

“这位戴鬼面具的人，才是真正的主凶。”

“别开玩笑。”

“冲霄鹤已招出，传金蛇令银蛇令的使者，都戴了鬼面具。”

“什么金蛇令银蛇令？”

他将冲霄鹤的口供说了。”杨抡奇讶然道：“怪！他会招供？”

“招供平常事，谁不怕死？”他信口说。

“其中有鬼。”

“怎么？大总管认为……”

“哦！他们的人极为顽强，宁死不招……”

“责庄所捉到的人，不是众口一词招出江南浪子是首领么？”

“这·敝庄用药他们招供的，恕难见告是何种药物。”

“在下对江南浪子是首领的事，仍然不敢置信、除非刚才那人是江南浪子。”

“不久便可分晓，快走。”

高翔随后而行，说：“等会儿如果又碰上那怪人，大总管千万得召来贵庄的高手，免得被他们免脱，可好？”

“那是自然。”

“刚才大总管便该以啸声相召的。如果贵庄主能赶来，那家伙怎逃得掉？”

他有点不满地说。

“哦·兄弟忘了。高手相搏，忘了召集人手赶来声援，抱歉得很，下次不会了。刚才那人是不是江南浪子，咱们无法证实。但如果不是，便不是在南京做下五大奇案的主凶。”

“已经是六大奇案了。”他恨恨地说。

“怎又多了一个？”

“哼！永安镖局丢了两枝镖，损失三万两银子。”

“咦！这……”

他将失镖的事说了，又道：“永安镖局陪得起这两枝镖，在下也有把握在对方的血腥钱中追偿这区区三万两银子，而对方所付出的代价，将十倍于此。”

“这……恐怕不易哩！即使捉住了江南浪子，他的党羽一哄而散，到何处去找他们？”杨抡奇我可奈何地说，颇表忧虑。

“不然，他们是逃不掉的，在下已握有七分胜算，谅他们也逃不出在下的紧迫追踪。”

正走间，前面树林下掠出一个青衣人，低叫道：“大总管庄主已到，速至松涛庄南端会合，快！”

四人离开小径，钻入密林。不久，松涛声入耳，到了一处松林绵豆的山坡下。

杨抡奇领先急走，入林里余，前面传来一声哨，人影出现。

玉狮穿了一袭绿底云图案罩袍，内穿水湖绿劲装，剑系在背上，显得高大雄健，气宇不凡。身后，是四名穿黑绿劲装的少女与八名雄壮如狮，人才出众的中年人，每人都佩了剑神色肃穆。

杨抡奇上前行礼，笑道：“庄主万安，属下已安排好了，刚到么？”

“刚到，前庄由谁负责？”玉狮问。

“前庄管事皮兄。”

“哦！他可以胜任。”

高翔上前行礼，笑道：“庄主亲自出马，晚辈有幸追随骥尾深以为荣，恭候庄主差遣。”

玉狮客气地回了一礼，豪笑道：“有老弟台相助，区区深感荣幸。敝庄已有万全准备，如无必要，不敢劳动老弟台的大驾。”

“晚辈理该为前驱，前辈幸勿见拒……”

“这样好了，你我一同前往，如何？”

“敢不从命？前辈但请吩咐。这件事晚辈是当事人，如果袖手旁观，那就不像话了。”

前辈打算何时发动？”

“江南浪子即将来，咱们先一步取得松涛别墅，以逸待劳。”

高翔心中嘀咕，忖道：“怪事，如果想先期取得松涛别墅，何必等到现在才下手？”

但他不好出口笑道：“那就该早些进行，是否立即前往？”

玉狮呵呵笑，说：“不能太早，万一有一人逃脱，咱们便前功尽弃了。因此，进入时切记赶尽杀绝，不留活口。”

高翔摇头说：“晚辈希望把夜叉康亮留下，由晚辈对付他。”

“你是说……”

“晚辈要从他口中取口供。”

“好，人留给你全权处理。”玉狮慷慨地说。

“谢谢庄主了。”

“这就走。”

松林深处，近山崖上建了松涛别墅，只是一座环境幽静的避暑小庄，只有一座听涛楼与四栋平房，前两栋是客室，后两栋是男女仆妇的住处。前面建了一座木牌坊，上面挂了一块刻了“松涛别墅”四字的大匾，格局不大，也不见得宏丽，外面没建栅，内部不建亭台花树，无数苍松团团围绕，整天可听到阵阵松涛声。

北面不远，便是颇有名气的献花岩名胜。

别墅内一切如恒，人影罕见，仅不时可看到三两各仆役家奴在树荫下悠闲地徜徉。

三五条黄犬，在屋角蜷伏而卧。

龙尾山庄的人在半里外包围别墅。每两人为一组，伏地监视并未惊动别墅内的人畜。

玉狮带了手下，通过了包围圈。杨抡奇举手一挥，埋伏包围的人也就缓缓籍草木掩身向前推进。

别墅中的黄犬，开始狂吠了。

十六个人走向别墅的大院门，仍然声息毫无。

应门的是一名老苍头，带了一群疯狂吠叫的黄石，拉开院门讶然问：“诸位爷有何见教？请问……”

“这里是万员外的家么？”杨抡奇抢着问。

“是的，诸位客官……”

“茅山龙尾山庄冯庄主，要见万员外。”

老苍头一怔，讶然道：“家主人不认识你们，你们……”

“咱们却认识你们的万员外，快去通报。”

老苍头已听出口气不对，再看到这些人全带了剑，不由自主打一冷战，赶快说：“诸位请进，先至客厅待茶。”

“打扰了。”

至楼下的花径，两侧全是合抱大的苍松，路面全是大青石条所铺设，古朴苍劲，颇费匠心。

远远地，便看到堵上站着九个人，为首的人戴四平巾，粗眉大眼，脸上怪肉横生，大嘴虬须，天生一张不是善类的凶暴怪脸。

大总管杨抡奇距堵下尚二三十步，便大笑道：“夜叉康亮，不远出迎客，是不是太没礼貌？哈哈！你想不到咱们会来罢？”

“喂！你们是谁？”对方讶然问。

“龙尾山庄冯海。”玉狮一面接近一面说。

“喂！你们……”

“还有南京高翔。”

夜叉康亮脸色一变，举手一挥，八名仆从向后退。

“南京五大奇案，阁下做得好机密。”

杨抡奇哈哈一笑，接口道：“是六大奇案，永安镖局失了镖银三万两……”

老苍头大吼一声，猛地旋身就是一掌，罡风如潮，掌影如电劈向玉狮的胸膛。只“噗”一声响，一掌劈实。

玉狮纹丝不动，伸左手以两个指头，拈住老苍头的右肘曲池向侧一抖，笑道：“带上，这位老门子有来历。”

旁立的高翔心中一懊忖道：“一代名宿，果然不同凡响。”

他与玉狮相距不足三尺，凶猛的掌风直迫肌肤，劲气将人向外迫，这一掌如果击实，足以裂石开碑。但玉狮竟然承受下这一掌，而且纹丝不动，两个指头便将对方擒住，信手一抖，便将对方摔倒了。这份功力，在他看来，委实令人悚然，修为之深厚，可说傲视武林无人匹敌，形容不算过份。

一名青衣手下一脚将老门子踏住，双手一分，便将老门子的肩骨拉脱臼，点了穴道挟在胁下退回原位。

阶上，八庄汉向两郭下急撤。

夜叉康亮飞退入厅，大厅门急掩。

高翔终于相信对方是夜叉康亮了，一声低啸，飞掠上阶，向尚未闭拢的厅门纵去。

急功心切的人，会碰钉子的。“嘭”一声大震，厅门被他撞开了，随势冲入厅中，便看到夜叉正向内厅门窜走。

“站住！”他大喝，向前一窜。

身后突传来玉狮的大叫：“老弟不可贸然……”

语声余音袅袅，他已听不到下文了。楼面向下疾沉，地面突然下陷。

槐园的故事重演，他又成为地底之囚。

他只感到双足落空，人向下疾沉，百忙中用大豹展翅身法向上提升，却无能为力，脚下踏虚，惜力无望，想提升势比登天还难。

楼面已向下沉，盖住了上方，即使能提升，也无法出困了。他感到眼前发黑，身躯下坠。“噗”一声脚落实地，下坠了四丈左右，深得令人胆落。

他跌得有点发晕，但仍然受得了，伸手四面摸索，原来是丈余见主的一座陷坑，石壁光滑，不易攀登。从上面的板缝中、隐隐传来了喝叱声与交击，可知上面已在动手了。

他并不着急，至少还有被救的希望。但他并不将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他要自己找出路。

他用上了游龙术，三四丈高的石壁，难他不倒。他立即向上爬，到了坑口。盖板厚实，他向上摸索片刻，当机立断，拔飞刀摸索到石缝，运神功硬将两把飞刀插入石经中，找到了立足点，他松了一口气。

上面怎么没有声息了？大概恶斗已经结束了，有玉狮亲自出马，谁能挡得住这位宇闻名的高手名宿？

推推盖板，糟！太沉重了，很难顶开。

“且等等看。”他想。

不久，他听到了脚步声，终于听到上面有人说：“先放毒烟将他薰倒，再钩他上来。”

“遵命，放毒烟。”另一人答。

糟了，先放毒烟，岂不是要命？大事不妙。他必须跳下去，不然被薰倒时再掉下去，岂不要跌死？

正待下去，突听上面传来极为熟悉的声音：“将盖板升起。”

他心中大喜，是华小绿的声音。

“你……你们……”有人大叫。

“啊……”狂叫声震耳，动魄惊心。

“升起盖板，不然我们都得死。”又是华小绿的声音、语音甚厉。

盖板被拉起尺余，他便滚出坑口。大厅中，除了华小绿之外，还有一位雍容华贵的中年妇人。

地面有六具尸体，之外是六名丢了刀剑脸无人色的健仆。

他抱拳一礼，笑道：“谢谢你，华姑娘。这位定是令堂了，华伯母，你好，我叫高翔，援手之德，不敢或忘。”

小绿兴奋万分，欣然道：“谢天谢地！你没受伤。我知道你有事，所以回家将家母请来了，刚好赶上。”

华氏不住含笑向他打量，额首答礼，笑道：“大概我们不来你也会出来的，四丈深坑无奈你何，你已经到了坑口了，哥儿，怎么只有你一个人陷身在內？”

“小侄抢先进入，一时大意便着了道儿。”

“你们的人已到了东院，哥儿是否仍要赶去？”

“是的，小侄有要事待办。”

“那么，你去吧。绿园与松涛别墅也算是近邻，我母女不能前往相助，尚请原谅。”

“小侄的同伴是茅山龙尾山庄的庄主玉狮马海，有他照料亦无妨，伯母不必前往相助了，小侄心领盛情。”

“娘，女儿要去。”小绿向乃母撒娇。

“不行，我们不能贻人口实。”

“女儿……”

“丫头，你不听话？”

高翔加以劝解道：“华姑娘，令堂的顾虑是对的，此时此地姑娘最好置身事外，卷入漩涡日后纠纷多矣！姑娘盛情，在下感激不尽，请随令堂返家，不久在下将趋府拜谢，可好？”

小绿方不再纠缠乃母说：“好吧，但你……你得小心啊！”

“一次上当学一次乖，我会小心的，谢谢你关心。”

“哥儿，好自为之。老身相信你的行事必定正大光明，因此不顾一切出面相救，不管万员外是不是夜叉康亮，能给别人一条活路走，也是一大功德，希好自为之。”

“小侄谨记在心，多谢伯母指教。”他恭谦地说。

“你去吧，这里有老身善后。”

“不侄告辞。”

他行礼告辞走了，直奔东院杀声起落处。

华氏目送他的背影去远，向六名弃械待命的健仆举手一挥，喝道：“你们走吧、希望你们能找到生路。”

六名健仆踉跄而遁，她向仍朝高翔所走方向凝视的女儿笑道：“丫头，你好眼力。”

小绿粉颊酡红，娇叫道：“娘，不来啦！不来……”

“丫头，说实在的，你与他交朋友，为娘很放心。”

“娘……”

“不知你爹是否也与为娘看法相同，等你爹回来后再说。”

“走吧！此地不可久留。”

小绿笑容敛去，脸色不再开朗，黛眉深锁地说：“娘，女儿不知爹到底在忙些什么？一年到头，女儿只见他在家一二十天，他……”

“丫头，不可无礼。”

“是，娘。”小绿撅着小嘴说。

两人出厅向后绕，藉屋民苍松掩身，发飞而去。

高翔奔向东院，听清叱喝传自东面，立即登东厢的瓦面向东望，不由一怔。

玉狮子与杨抡奇一群三十余名高手，正逐步向东面的松林退，以夜叉康亮为首的贼伙，也有三十余人，人数相等，但如论实力简直不值一比。仅玉狮子与杨抡奇两人，便可以收拾这三十余名二流人物。

但玉狮一群人确是向外退，事实俱在。

他不假思索地向下跳，一跃三丈向东飞赶，不久便接近了斗场，拔剑大吼道：“南京高翔在此。杀！”

玉狮大惊，急叫道：“老弟，咱们用调虎离山计，免得让他们藉机关地道脱身逃命，你把事情弄糟了。”

“他们跑不掉了，这里正好决一死战。”他大叫急冲而上。

立即有五名仆人打扮的高手转身迎来。吼声震耳。

他飞扑而上，一声长笑，剑下绝情，冲入剑山之中、透人丛而出，但见剑虹疾闪，五花石激射，人影倏止。

五个人只有两个人及时转身，立下门户准备应战。另三人直冲出两丈外，渗哼声方发，三个人接二连三翻倒在地挣命。

他已经回过身来，剑上血迹醒目，冷笑道：“丢剑，听候发落。”

两仆脸上灰败，咬牙切齿地厉吼一声，拥上双剑齐出，不顾一切奋勇猛攻，狠命地向前冲刺，情急拼命。

“铮铮！”他震开刺来的双剑，切入，反击，伤敌，捷逾电闪，剑虹疾闪，身剑合一从两人中间穿过，穿越后倏然转身。

他的目光落在前面，心中骇然震惊，原来就在这刹那间，松涛别墅的人已完全失去抵抗力，死伤殆尽。

只有一个人是活的，是夜叉康亮，杨抡奇的剑迫在咽喉上、丢剑等死。

“砰！”两仆倒了一个。

另一个撒腿便跑，脚下奇快，折向飞逃。

“不能让他逃掉。”玉狮大叫。

他折向急追，大喝道：“要命的快站住听候发落。”

仆人向侧一窜，转身横剑凄厉地笑着说：“松涛别墅没惜命的人，哈哈……”

他急冲而上，一剑挑出。

“铮！”仆人的剑被他挑飞出三丈外。

可是，仍然晚了，仆人的左手一起，四个指头硬生生挥过颈下，喉管像豆腐般被剖开了，鲜血一涌；向后重重的摔倒。

他收了剑向玉狮走去，笑道：“还好，一个也没走掉。”

玉狮吁出一口长气说：“幸好你截杀了那五个人，不然走脱了一个，咱们便前功尽弃，捉得一些小鱼，大鱼漏网岂不可惜？”

“抱歉，晚辈不知庄主用调虎离山计，险些误了大事，罪甚罪甚。”他歉然地说。

“算了，不必怨谁啦！夜叉交给你，快问口供，咱们得准备接待江南浪子。”杨抡奇叫。

他说声谢谢，向玉狮说：“庄主请加以布置，晚辈要将这人带至偏僻处追问口供。”

“你带走吧，快去快来。”玉狮笑允。

他一指头点了夜叉的脊心穴，挟了便走，闪至十丈外的一株松树下，将人放下冷笑着问：“阁下，你是夜叉康亮么？”

“不错。”

“冲霄鹤已经招供，你知道么？”

“笑话，冲霄鹤决不会招供，我夜叉同样不会招供，要杀要剐，悉从尊便。”

“他如不招供，你怎会倒霉？”

“康某不听你的废话，不中你的诡计。”

“老兄，咱们好来好去，反正你要招的。何必拖延时刻？在下只要知道两件事。其一，你归谁节制管辖？其二，江南浪子是你的什么人？”

“其一，不知道。其二，在下不认识江南浪子。”

高翔伸出手，冷笑道：“好吧，在下只好费些工夫……”

“你不必费工夫了，现在，你只有数十的时刻。”

“什么？”

“你可以从一数到十，在下便会咽气了。”

“你……”

“在下腹中的毒药发作了，快数。”

他吃了一惊，夜叉的脸色确已开始变青。

“你不能死！”他急叫？伸手至夜叉的喉中掏。

“哇哇……”夜叉可怕的呕吐，呕出一些食物，腥臭触鼻。

“你不能死，快吐！”他大叫，伸指再掏。

没有用，夜叉吐了不少东西，但脸色愈来愈可怖，最后终于身躯一蹦，声嘶力竭地大叫：“朋友，你枉……枉费……心……机……”

最后一个余音袅袅，气仍在呼出，之后便不再吸气，溘然气绝，浑身在发软，脸色泛青。

他颓然地用尸衣拭净手指，长叹一声，向玉狮走去。

“老弟，怎样了？”玉狮含笑问。

他摇摇头，泄气地说：“恶贼预先吞了毒药，死了。”

“问出消息么？”

“除了承认他是夜叉康亮之我，毫无所获。”

“老弟，不必泄气，元凶恶首江南浪子快来了还有机会。”

“但愿如此。”

“走吧，咱们前往埋伏区，等候鱼儿入网，鸟儿进罗。”玉狮颇为自信地说。

他们埋伏的地方，是别墅南端的松大边沿，距别墅不足一里，看不见别墅，这是一条南行的小径，左面是陡坡，右面是峻峭的溪谷，下沉十丈，草木丛生，藤萝密布，确是设伏的好地方。

杨抡奇安排人手，设下十余丈长径的埋伏区。杨抡奇潜伏在南端，北面由玉狮与高翔驻守。

已经是末牌初，日影西斜。

高翔等得心焦，不住在想：“刚才杀声震天，惨号声可传五六里，辽南浪子如果恰好前来，会不会被吓走了？”

他当然也想到那是不可能的事，此地有警，如果江南浪子真是首领，岂会被吓走？

不兼程赶来才怪。如果首领居然被吓走，那么，岂能领导这些亡命之徒？

南面有了人声，不久，九名樵夫每人挑了一担干枝，鱼贯而来。每人各带了一顶笠帽，戴得低低地，有说有笑急步而至。

先头踏入了埋伏区，高翔仍不在意，山区有樵夫平常得紧。

第一名樵夫接近了北端，蓦地，南端远处突传来一声鹰鸣。

玉狮哈哈长笑，长身而起叫道：“朋友，歇歇肩，辛苦了。”

樵夫们一证，第一名樵夫放下柴担，抬头讶然问：“爷台有么？”

“区区姓冯名海。”

“认识么？”

“应该认识。对不起，请诸位脱下遮阳笠。”

“你……你好没道理。”

玉狮脱下罩袍挂在臂弯上，笑道：“讲道理的人，不会在南京拆冯某人的台。以往四大奇案冯某不加问闻，但在冯某出面之后，再做两案便是瞧不起冯某了。江南浪子，请站出来说话。”

第一名樵夫仍在拖，摇头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

玉狮仍然不愠不怒，泰然地说：“半月前，南湖庄自相残杀互相火拼，一把火将南湖庄烧成焦土。这位浪子失去了家，先逃至太平府，南下芜湖，然后悄然回头北走，在深水泥人四出通知党羽埋伏待机，以便清除异己。当你们到达深水之前，冯某的人已经盯上了你们啦！祖堂山你们的秘窟已被一网打尽，就等你们前来结实了。”

“我不僵你的话。”第一名樵夫仍然装傻。

玉狮举手一挥，两端的人纷纷站起。

“搜他们的柴担。如果没有刀剑，将他们绑上，押他们返家，樵夫总该有家的，对不对？”玉狮笑着说。

南端的杨抡奇大笑道：“这附近的庄园别墅，柴火皆在附近就地取材，哪用得着樵夫到远处打柴，扮樵夫不啻欲盖弥彰，哈哈！”

拆开了对方的伪装，樵夫们一声长啸，放下柴担丢掉笠帽，从柴中拔出了兵刃，一声大喝，向前疾冲。

第一名樵夫先飞出一把樵斧，再挺剑随斧冲进一剑刺出，来势凶猛已

极。剑上风雷声震耳。

玉狮一声朗笑、手一抄便接住了樵斧，信手回掷，捷逾电光石火。

“嚓”一声响，樵斧砍在樵夫的胸口，樵夫身形一顿，大叫一声，向上一蹦，扭身栽倒，骨碌碌滚下溪谷去了，草藤一阵暴响。

玉狮拔剑出鞘，迎着扑来的第二名樵夫淡淡一笑。

高翔一跃而出，高叫道：“江南浪子出来说话不可自误。”

第四名樵夫是个留三绺短须，一表人才的中年人，左手持樵斧，右手握剑，大喝道：“贤弟们退，愚兄与他们打交道。”

声落，已越众而出，面对玉狮与高翔、冷冷一笑道：“在下江南浪子吴坤，有何见教？姓冯的，咱们井水不犯河水、南湖庄与龙尾山庄并无往来、南京也不是你姓冯的势力范围，你凭什么要管吴某的闲事？”

“哈哈！阁下侠名四播，声誉甚隆，居然老来变节，把南京闹了个风雨满城，还敢说冯某多管闲事？”

“你想怎样？”

高翔接口道：“在下有事请教。”

“哼！你是高翔了，今天咱们终于见面啦！打！”

打字出口，樵斧脱手而飞。人亦上扑。

高翔也一把接住樵斧，玉狮已抢先迎出狂笑道：“人是我了。”

后面、杨抡奇已率人与樵夫交手了。

“铮铮铮”！剑鸣震耳，剑气进射。玉狮与江南浪子开始硬拼，你来我往各展绝学，生死相决。

山径窄小，左是陡坡，右是溪谷，剑术无法施展。只能硬拼硬架，像是甬斗于窟，力大者胜。

一连十余剑，双方疾进疾退，似乎半斤八两，但以后江南浪子终于相形见绌了，封架不住啦！

高翔干着急，插不上手，急叫道：“要活的，冯庄主。”

后面七名樵夫，有四名中剑被杀，滚下溪谷去了。另两名尸横小径，只剩下一名仍在苦撑。小径中，鲜血一堆堆，惨不忍睹。

“铮！”江南浪子的剑被震飞，跃下溪谷不见。

“要活的。”高翔急叫，冒着险飞跃而上。

玉狮恰一剑疾挥，从右侧跃过的高翔首当其冲，完了，这一剑万难闪避。

好高翔，临危知警，人急智生，扭身便倒。剑气迫体“嗤”一声剑尖划了胁衣，肌裂血出。他倒下溪谷，勾住了一株小树，急向上翻，出了一身冷汗，幸而只伤肌肤，这一剑好险。血染胁衣，他几乎与死神结了亲。

“哎呀！你……你怎么如此冒失？伤重么？”玉狮关心地问。

他拭掉一头冷汗，苦笑道：“不要紧，晚辈抱歉，情急顾不了一切，值得的，这人不能立即杀他。”

江南浪子冷笑一声，说：“要想捉吴某归案，少做梦。”

“你的党羽笑如来已经归案，用不着你了，冯某要向你问消息，也许可以让你活命。”玉狮大声说。

“阁下，赃物放在何处？”高翔问。

“已沉入江底，何用多说？”

“秦准的四大名花……”

“大爷说给你听，四大名花已送人了。”

“乾坤一剑在何处？”

“他已走了，下落不明。”

“永安镖局的三万两镖银呢？”

“在隐山小筑的地窟中。”

“好吧，咱们走，去看看。”玉狮说。

江南浪子哼了一声，发出一阵惨笑，说：“在下已栽在你们手中，根基已毁，有何面目见天下英雄？哈哈哈哈哈！在下去了，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说完，身形一晃，脸色开始泛青。

高翔急抢而出。江南浪子向侧倒，恰好被玉狮一把抓住。

“完了，毒发而死。”玉狮惊叫。

高翔伸手一摸鼻息，叹口气说：“可惜！这人雄才大略，只因为走错了路，毁了别人也毁了自己。”

玉狮将尸体交给一名手下，呵呵一笑道：“路是人走出来的，错与不错不能以世俗的眼光去衡量。盖棺论定，这人值得喝采，死得倒也英雄，在下要好好替他营葬。老弟，走吧，去地窟找镖银。此案已了，老弟是否觉得轻松？”

“总算了结一件大事，一切多谢庄主了。”

“好说好说，些许小事，何足挂齿？咱们走。”

“居兄到何处去了？”

“他受了伤，我已派人送他到小雷音寺啦！”杨抡奇欣然地说。

玉狮找回罩袍穿上，向杨抡奇说：“大总管，你带人去收尸找地方埋了，事后到地窟去帮忙搬运镖银，咱们还赶得及回南京。”

“是，属下这就带人善后。”杨抡奇欠身答，带了二十名手下走了。

玉狮与高翔带了十余名手下，径奔地窟。

申牌左右，两名村夫经过埋伏处，一个惊叫道：“老天！血，瞧！好多血迹，好鲜明，是人血呢。”

另一名村夫嗅嗅血迹，以手蘸了一些细察，笑道：“见鬼，红朱熬牛胶，腥腥地，哪来的人血？”

十一

这一天中，高翔忙得不可开交，找人回城带信给永安镖局的王局主，请王局主带人来隐山小筑善后，起回镖银，了却一桩大事。但在高翔的心目中，对江南浪子卷入这场是非，而且居然是主谋的事。给终感到狐疑难解，可惜江南浪子已经吞服毒药自杀，想释疑已无能为力，感到万分遗憾。

在公在私，慈姥山血案应该结案了。

目下，他只有两件事待办，一是去找乾坤一剑公孙谋，这位风尘五杰的乾坤一剑，竟然出卖了另三杰，真真仙姑身死黑狱、河东老农被活埋，了了神尼被囚土穴。那么，霸王丐柯罡的死，是否也与乾坤一剑有关？

第二件事便是找死鬼笑如来的师弟，江湖游神古山岚。老化子临死前说出山古岚的名号，至少杀老化子的人，古山岚是涉嫌最重的嫌疑犯。古山

岚与乾坤一剑之间、到底谁是杀老化子的凶手？

当然，他必须费些工夫。去找拼命五郎与金刚李虹一群好朋友，主谋的江南浪子已经自杀，芙蓉峰附近的秘窟已被清除，这些好朋友们应该不会再有麻烦，他相信不久之后，他们便会平安返回南京的。他得去找这些朋友的下落，生见人死见尸，他必须为朋友尽力。

他等王局主将事情安排妥当，方放心前往绿园拜会华夫人母女，面致谢忱。

龙尾山庄大总管杨抡奇，已带了手下返回山庄，客气地致谢高翔的挽留，并且保证南京附近不会再发生同样案件。主凶江南浪子已经伏诛，龙尾山庄总算尽了责。玉狮冯海实力仍在、途经南京的江湖朋友如果想做一些惊天动地的大案不得不慎重考虑后果。

绿园。确是一座名符其实的精巧庄院，四周以松柏为园篱，以翠竹为院墙，田冬青作路栏。绿草如荫，花木扶疏。小亭、假闪、荷池、花园，点缀得如同一幅精美的小彩画。

一名老仆与两名侍女，早已在园门相候。接到佳客，欣然往里请。

整座宅院一色绿，绿得生意盎然。一进院门，便是一座绿色的花架、两廊是数行排列得颇为脱俗的各式盆景，阶上站着华夫人母女俩，两名仆妇与两名侍女，看到客人进入花径，小绿姑娘像一只绿色的蝴蝶，翩然下阶含笑欣然相迎，亲热地叫：“高大哥，你总算来了。”

高翔含笑行礼，笑道：“华姑娘，府上庭园幽美，清雅脱俗，小兄身临雅居，几疑身入图画中，真英。”

“高大哥，少说几句恭维话好不？”她笑盈盈地说。

“不是恭维。而是出于真诚的赞美。当然，你把这一带衬得更美，景物也。因你而生色、可说相得益彰。唯一的缺憾是……”

他的字音拉得长长地、长得令姑娘心中一紧，接口问：“缺憾是什么？”

“是多了我这个俗人，呵呵！”

“哦！你真会说笑话。阶上是我母亲，我们走。”

华夫人今天也穿了一身绿，不施脂粉，端丽庄重和蔼可亲。任何人也难以相信，这位像少妇一般风华绝代的丽人，会是已有一位十六岁女儿的中年主妇。

高翔在阶下行礼，欠身说：“小侄高翔，伯母万安。”

华夫人领首为礼，让在一旁，抬袖笑道：“哥儿请升阶相见不必拘礼，你我已经不是陌生人。”

“谢谢。打扰伯母，深感不安。”

“拙夫不在家，老身逾礼于厅外迎客，哥儿不是俗人，幸勿见怪。”

“小侄怎敢？伯母请。”

华夫人不再客套、领客入厅。

厅不大，但古色古香，而且与众不同，由于建有两厢的厢廊，因此两面皆有高大的明窗，这与那些传统的古老宅第格局不同。壁间悬挂着名人字画，短几旁附有花架。两列大环椅皆用木瘦所雕制，极为罕见，益见珍贵。中堂悬挂的是朱元璋的真迹狂草，写的是李白的侠客行。至于是不是真迹，很难鉴别，按常情论，朱元璋不会写这种诗的。

主客落地，侍女奉上香茗，双方客套一番，主人少不了询问客人的家世。高翔一一直说了，只隐下恩师的行踪，其实他也仅是知道恩师入蜀游历，

至于到何处去了，他一无所知。他的家世身份，没有隐瞒的必要。

他一而再向华夫人母女致谢援手之德，却不好询问对方的家世。华夫人只简略地告诉他，乃夫华冠英，对内家拳剑造诣颇深，但不与武林朋友往来，艺自家传，对外从不表示会武的身份、性喜山水，在外经商甚少在家。

华家在城中设有一座珠宝店，店名聚珍斋。华冠英本人常年奔走各地，甚至远出西番，也有时乘船远航东南海，搜购各式奇珍异宝，专做两京的京官大员们的托卖，获利颇丰。因此，官宦人家对华冠英本人并不陌生，但他很少与托主接触，生意上的往来，皆由店中的两位朝奉夫子所经手。

高翔只听说过聚珍斋珠宝店而已。高家是书香世家，三代以来以耕读传家自况。与表宝绝缘，因此根本就不知珍宝店的行情，南京的珍宝店太多，高家的人从未光顾过这些动辄万金交易的店铺。。

隔行如隔山，因此高翔不敢多问。

他在华家盘桓半日，宾主之间十分融洽。华夫人只生了小绿姑娘一个女儿，家中有不少婢仆，就是缺乏年轻有活力的男孩子，因此对高翔十分爱惜，视同子侄，毫无忌讳，亲切慈祥，令高翔毫无拘束之感。

他深深地喜爱着绿园，对华夫人母女更是敬爱有加。

午膳罢，华夫人须返内室休想，由小绿姑娘陪伴他至四处走走。两人信步走向园门，并肩在花径上散步。小绿亲密地倚在他的身侧，含笑问：“高大哥，这件窃宝案结束了么？”

他略一沉吟，剑眉深锁地说：“在表面上看，这件事是结束了，其实不然，可说是疑云重重，愈来愈令人迷惑。主凶居然是江南浪子，这件事尤其意外。”

“高大哥，你不是公门中人，这件事你已尽了力，已经证实与你无关，官府亦已销案，你何必再牵挂这件事呢？你是否打算仍回学舍就读？”

他摇摇头，笑道：“今年我已被学舍除名，除非重考，不然只有被拒于门外了。”

“你今后的打算……”

“打算继承祖业，耕读终老。秀才虽算不了功名，但在地方上已有地位，我相信这一生我已别无他求，这些时我打算邀游天下，书剑飘零，趁年轻时在外面走走，见识见识。”

小绿凤目放光，兴奋地问：“高大哥，你打算何时动身？”

“不一定。”

“如果你有了决定，能不能先告诉我？”

“告诉你？这……”

“我也打算到外面走走见见世面。”

他大笑，说：“好姑娘。别开玩笑好不好？”

她收敛了笑容，说：“我是说真的。这一生中，我从未离开过南京，南京以外的地方，是什么样子？三山五岳是不是比南京的山美？五湖四海，是不是比大江要大得多？真的、我真希望看看南京以外的世界、这辈子也不至于白活了。”

高翔不住摇头，苦笑道：“在家千日好，出门半日难。傻姑娘，你以为出门看看外面的世界是容易的？”

“我爹不是经常在外面奔忙么？”

“你爹是男子汉……”

“巾幅不让须眉。”

“你爹为了谋生，为生活而奔波……”

“我家金银满库，爹绝不是为了生活……”

“傻姑娘，男子汉志在四方，不单是为了生活，而是要去追求一些他希望获得的东西。如果每一个男子汉都呆在家里，那真是难以想像的事。”

“你说吧、我爹到底在追求些什么？”

高翔不住摇头，笑道：“对于令尊的为人，我怎敢胡说八道？不过……”

“不过什么？”

“人的欲望是永无止境的。有些人热衷于名利；有些人追求权势、有些人沉湎于酒色；有些人争取灵性的解脱；有些人向往于美好的事物……形形色式，洋洋大观、所以世间有三教九流人物，有遁隐深山与世隔绝的隐士。不一而足。而最令人热衷的，该是名利三字。当然权势与酒色皆可包括在名利之中、有些人穷一生的精力追求名利，永不会满足。”

小绿默默地注视着他。幽幽地问：“高大哥，你立志追求什么？”

他沉吟久久，方迟疑地说：“我还年轻、我确是不知道。人的一生中，思路随同年龄而成熟，意向因环境而转移。目前我只知面对加诸我身的事实，尽已之所能去做，做我认为对的事。别无他念，如此而已。华姑娘，如果你想外出游历，何不随令尊出去走走？千万不可胡思乱想。”

谈谈说说问，已穿越花径到达园门。

蓦地，看守园门的老苍头大叫道：“老爷回来了，快禀知主母。”

附近工作的仆人，闻声将话逐个向内传。

小绿一声欢叫，一跃三丈，顾不了淑女的身份向门外飞掠。

林中小径远处，三乘大轿急急而来。

小绿独自迎上，老远便大叫：“爹……爹……”

第一乘大轿的轿门一掀，里面有人叫：“丫头，穿了裙子怎能纵跃？你娘好么？”

小绿收住轻功提纵术，羞笑着急步迎去。

高翔站在园门旁，含笑相迎渐来渐近的大轿，心说：“说巧也真巧，想不到竟然遇上了绿园的主人。”

轿到了园门外，里面的人叫：“停轿！”

小绿笑盈盈地向高翔招手，叫道：“高大哥来见过我爹。”

三乘大轿停下，出来了三个人。第一乘轿出来的中年人身材修伟，相貌堂堂，显得年轻魁伟，很难令人相信他已是年近半百的人。脸上泛着健康的色彩，很难令人相信他已是年近半百的人。脸上泛着健康的色彩，不带丝毫风尘之色。有一双温和的眼睛与留了三绺短须经常带有笑意的脸容。穿一袭黑绿小团花长袍，戴四平巾，显得雍容和蔼，而且潇洒出群。

另两人一是老仆，一是小童，各带了一个包裹。

中年人挥手令轿子回头，挽着爱女的手走向园门。

高翔急忙迎上，长揖为礼说：“小侄高翔，见过华伯伯。”

小绿在旁说：“爹，他是莫愁湖高家的高翔大哥，是女儿认识不久的好朋友。”

华冠英怔在当地，不住打量这位青年人，竟忘了回答困惑地和高翔注视。

高翔不知对方为何用这种眼光看他，再次施礼道：“小侄这厢有礼，华

伯伯听过家父承举公么？”

“爹，你怎么啦？”

小绿颇为诧异地问。

华冠英定下神，领首回礼笑道：“高哥儿不必多礼。呵呵！难怪我感到面熟，原来是高信明承举公的公子，幸会幸会，请到里面坐，请。”

“别客气，请。”

两人一般高大，一般清秀英俊，从外表看，倒有点像兄弟。高翔脸上稚气尚在，显得活泼而生气勃勃，这是年轻人特有的气概。

三人在仆人的拥簇下，踏上花径。在两旁修剪花木工作的仆人，皆一躬到地行礼请安。

院门口，华夫人已率领着仆妇侍女，迎出院门。

宅中有了男主人，气氛立即显得活泼欢乐。

华冠英含笑挽了爱妻的手，携手进入大厅，轻声互相问好，欢愉之情溢于言表。

进入大厅，华冠英取过两仆手中的包裹，递一个给乃妻，笑道：“这是给你的礼物。

翠英，打开看里面有你爱的东西。”

华夫人脸泛酡红，接过笑道：“谢谢你，等会儿再看。夫君先至内室洗漱更衣，我们还有客人呢。”

华冠英呵呵笑，说：“不急，不急。我已和高哥儿在园门见过了。”又将另一包裹递到爱女手中说：“丫头、猜猜看，看为父替你带回一些什么礼物？”

小绿将包裹放至身后，嘟着小嘴说：“女儿什么都不要，只要爹回家。”

“这丫头……”华冠英摇头笑骂。

高翔也为这一家子的团聚欢乐气氛所感染，含笑上前行礼道：“伯父伯母，小侄也该告辞了。”

华夫人一怔，说：“贤侄，你怎么就走？”

“小侄该赶回城了，以免家父担心，改日再来打扰，再向伯父伯母请安，告辞。”

华冠英并无留客的诚意，笑道：“也好，过两天请贤侄前来一叙，绿丫头，你送高哥儿走好了。”

小绿心中不愿，但并未加挽留，领着高翔出厅，直送至园门口，依依地说：“高大哥，记得前来看我啊！”

他颌首应允，也有点依依地说：“一定我会来看看你的。”

“高大哥，你知道我一个人很寂寞，需要朋友，希望你……”

“哦！你真傻，人在福中不知福，令尊堂深爱着你这颗掌上明珠，你怎么说寂寞两个字？你……”

“你……你不知道，我爹在家待不了三五天的，他又将远游……”

“哦！这……”

“你要常来看我啊！你如果不来，我只好去找你……”

“好，我会来约你去玩的、回去吧，再见。”

他沿山径北行，心中不住思忖。这是一个幸福的家庭，男女主人皆是人间俊彦，郎才女貌人间仙侣，膝下又有一位如花似玉的掌上明珠，富甲一方，一家三口的感情都不错，男主人为何经常向外跑？

他希望从男女主人的神色中，找出是否有貌合神离的几微征象，但想不起有任何不要的地方，男女主人之间亲昵之情溢于言表，并无疑处。

“是不是男主人因没有子嗣而感到遗憾，因而在外游历，寄情山水排遣内心的寂寞？”他想。

他走后不久，华家起了一场风暴；

华冠英洗漱更衣毕，一家子在内堂相聚。不久，话题转向高翔。

华冠英对高翔的印象不佳，有点不悦地向小绿问：“绿丫头你是怎样认识高翔的？”

小绿还不知风暴将至，颇为得意地说：“早些日子他来到芙蓉峰拜会双阙庄冯庄主，途中女儿碰上他的。”

“女儿，这种人你最好少理他。”华冠英语气沉重地说。

母女俩。惊，华夫人讶然问：“冠英，你认为他有什么不好吗？”

“翠英，你认为他有哪一点可取？”华冠英反问。

“风度翩翩，满腹才华，身世清白，是南京最出色的佳子弟……”

“哼！我看哪！你也糊除了。”

“我糊涂了？女儿已经不小了，南京的子弟中，能文武全才人品高的佳子弟不多。

只有他方可匹配咱们的女儿……”

“哼！你是丈母娘看女婿，当然不错，可惜，你只从表面上看。”

“冠英，你……”

“那小畜生是南京大名鼎鼎的蠢才，连考三年榜上无名，连赴京大比的机会也抓不住，国子监中，谁不知他是朽木不可雕的货色？完全是个绣花枕头纨绔子弟，好勇斗狠必定是……”

“冠英，你是不是对他怀有成见？”

“无所谓成见、而是事实。听说他最近在南京，闹出了天大的乱子……”

“夫君刚从外地归家……”

“我难道沿途都睡大觉不成？好事不出门，恶事传千里，我怎么不知道？”

小绿脸色苍白，愤然站起。

华冠英哼了一声、沉声说：“丫头、你给我坐下。”

“爹！”小绿盈盈若涕，委屈地叫。

“今后，我不许你与他往来。”

“爹……”

“为父经常不在家，与这种人往来，早晚要招来横祸飞灾，你必须像避瘟疫般地远避他。”

“爹……”

“住口！不许你再说。下次如果你不赶他走，为父要打断他的狗腿。”

华夫人脸色大变，说：“冠英，你是不是过份了些？”

华冠英一掌拍在几上，“砰”一声大震。几上的花瓶坠地，“乒乓”两声打得粉碎，沉声道：“好明！我是为你们好，替你们着想，居然说我过份，岂有此理？难道说，我不愿华家招惹是非，保护女儿不受侵害，也错了么？”

华夫人一怔，喃喃地说：“冠英，些许小事，你为何发这么大的脾气？大概你旅途奔波，太疲累了……”

“我是个铁打的金刚，十天半月不睡也撑得住。”

小绿以袖掩面。哭泣着奔入内室去了。

华冠英哼了一声，气冲冲地说：“瞧、你教的好女儿。”

华夫人注视着他，目不转睛，久久方苦笑道：“冠英，我几乎不认识你。”

“我改变了么？”华冠英冷冷地问。

华夫人长叹一声，幽幽地说：“冠英，我知道你并不需要这个家，你我结婚十余年，一直是聚少离多，这里只是你一处旅途歇足站而已。冠英，为什么？是妾身不如人？是妾身不能给你一个温暖的家？妾身……”

“要不说了。”

“冠英……”

“我要去休歇。记住！不许绿丫头与姓高的来往。绿园永远禁止姓高的上门。”

说完，他愤然拂袖入内去了，把华夫人留在厅中发僵，两名侍女也惊呆了。

高翔返回家中，次日一早入城到了永安镖局，与王局主磋商一些善后事宜，方返回隔邻的兵器店与居天成见面，店中冷清清自从弹指神通身死南湖庄之后，店中已无人支撑大局，只好关门大吉。但高翔并不因此挫折而放手，仍利用该店作为城内的落脚点。

他告诉居天成，即将准备远游，去找江湖游神，以及乾坤一剑两家伙，也顺便查访金刚李虹一群朋友的下落，这件奇案并未因江南浪子死了而结束，反而陷于扑朔迷离，难猜难解的境地、他必须查个水落石出，有一连串的疑团亟待解开。

居天成竭力劝他放手，认为主凶已死，再追下去也毫无意思，那些爪牙们早就闻风远遁，远走高飞无处可查了，何必浪费工夫？

但他对这件事抱的态度十分坚决，他绝不就此放手。他请居天成自回武当，不必再在南京逗留了。但居天成是个恩怨分明的人，不愿离开他，水里火里，跟定他了，替他跑跑腿应该是胜任愉快的事。

他不能拒绝居天成的好意，只好答应偕行。两人着手整治行装，预计两天后动身南下，先到江西去找江湖游神古山岚。

近午时分，大门被拍得砰然作响，外面有人叫：“开门！开门！里面有人么？”

居天成恰好在店堂中，赶忙拉开了大门，哼了一声，不悦地问：“阁下把门打得震天价响，有何贵干？”

是个年约花甲，长了一双三角眼的老人、挟了一根山藤杖，穿了一袭破灰袍，三角眼阴晴不定，冷冷地说：“青天白日闯上门，果真要变成懒虫了。”

“阁下……”

“你这鸟店关门大吉收摊子了？”老人粗野地问。

“不错。”

“哼！看光景，你就不是撑得起门面的材料。”老人咄咄逼人地说。

“你阁下说话太不客气……”

“客气不会上门了，老夫来与你做买卖的。”

“噢！不是告诉你关门大吉了么？”

“店关了门，人该在吧？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你不是在店中么？”

“你……”

“你是不是高翔？是，老夫与你谈交易。”

居天成留神听内间的动静，似乎没听到声息，高翔不在后厅，信口道：“就算是好了。”

“好，就算是。”

老人又坐下道：“给老夫五百两银子。”

“什么？你上门勒索？”

“老夫是做买卖来的，公平交易，绝不勒索。”

“哼！何不说明白些？”

“你给我五百两银子，我告诉你江南浪子的消息。”

“哼！你的消息没有用了，一两银子也不值。”

“什么？你说……”

“我说这消息已经没有用了，江南浪子已经死了两天。”

“哈哈哈哈……”

“你笑什么？”

“笑你坐井观天。蹲在南京城内的小小店堂，关上门从门缝内往外看，你只能看到一线天。”

“胡说八道。”

“听人说你高翔很了不起、有魄力、有作为，而且艺业超人，看业、哼！如此而已，成不了大事，老夫犯不着冒风险。”

老人说完，扭头便走。居天成冷冷一笑，“砰”一声关上店门。

内厅传来了脚步声，高翔的语音传到：“居兄什么人来了？”

“一个老疯子，胡说八道。”居天成信口答。

“他胡说什么？”

“他说有江南浪子的消息。”

“哦！他人呢？她甚名谁？”

“走了，未通名号。”

自从设下兵器店作为与江湖人接触的联络站之后、经常有人登门提条件交换消息，而这些消息百分之九十皆是缺乏信证的传闻，几乎全是希望骗些货银混日子的人故意编就用来行骗的莫须有谣言而已。

居天成不重视这些人供给的消息，高翔却心中一动，追问：“是一人怎么样的人？”

“年约花甲，三角眼阴森森的人……”

高翔奔出店门，街上行人甚多，要找一个走了片刻的人，确是困难。

他只好懊丧而回，对居天成不将人留下的事颇为不满，但又不好说出口。目前他正希望知道有关江南浪子的消息、不管消息是真是假，至少他希望找人问问。

他心中有事、坐不住，吩咐居天成小心门户，信步出了店门信步走向龙江关。

蓦地，他眼角瞥见右侧小巷中走出一黑衣人、快步接近了他的身后侧。

他心生警兆，猛地转身。

一星白影突然射到，一闪即至。他伸手一抄，抓住了白星。

黑衣人往人丛中一窜，急急走了。

他本想追，却又心中一动，发觉刚才的白星不是暗器，而是一个纸团。他不再追赶，立即打开纸团，不由一怔。纸上写着：“欲知真消息，速至幕

府山。午正希一会，达摩洞南见。”

“是什么消息？真消息是什么？”

“午正约会，这人好大胆。”

“好，我去一趟。”他下了决定。

城西与城北外围傍辽一带有不少山冈，石头、马鞍、四望、卢龙、幕府……幕府在西北十余里，周三十余里，有五峰。西北的一座峰，叫峡萝，也叫翠萝，达摩洞就在翠萝峰。山多石，怪石林，建有不少石灰窖，所以也称石灰山。

高翔是本地人，怎能不知幕府山？看看天色不早，得赶两步方能到达应约了。

达摩洞有一条小径，通向中峰的虎跑泉。他在近午时分，便已到达虎跑泉了，便不再赶路，信步沿小径西北行，直趋翠萝峰。

他穿的是一身青直裰，青帕包头，完全是一个介平民打扮，未带刀剑，除了面貌出众之外，看不出有何异处。人是衣装，佛是金装，目下他的身份，并无吸引人的气概，平凡得很。

到达山峰，小径两侧怪石如林，在低洼处有数座废弃了的石灰窖，附近不见人烟。

乱石、荒草、疏林、僻径，加上几座废窖，与路旁不无处的一座坍塌大半的山神庙，整个地区笼罩着一服，神秘、荒凉、死寂、阴森、诡异的气氛。

他为何仅凭一张字条、便独自前来应约？简直荒谬绝伦，也未免太大胆了。

幕府山一带，是金陵古战场中颇为著名的一处战场。虎跑泉附近也称古宣武场，从山南到城北的钟山一带，经常可看到已成化石的白骨。本朝初年，常大将军遇春，就曾经在此伏兵对付陈友谅入侵建康的大军。因此，这一带的鬼怪妖魅的传说甚多，黄昏时分，绝对没有人敢在山区逗留，胆小的人根本不敢进入山区。

东南天际响起一声段雷，乌云已掩至中天，掩住了红日，速度甚快。山风乍起，沙石飞扬，大雷雨将至。

“真糟！怎么这样巧？”他想。

他脚下一紧，希望赶到达摩洞再说。

“轰隆隆……”雷声狂震，暴雨终于光临。

在电光闪烁，雷声段殷中，他一口气冲入路旁一座破石灰窖前的草棚。草棚已半坍，但聊可蔽风。

“哗啦啦……”暴雨倾盆，狂风呼啸。

“见鬼。这场雨恐怕得下一个时辰。”他苦笑着自语。

石灰窖距山神庙不足百步，大雨迷蒙中，电光一闪，一声巨震，像是地动山摇，庙佃不远处的一株古木突然从中而折，整株树皆起火燃烧，一阵烟硝迎风飘到，原来是树被雷火所殛。

“如果有人躲在树下，岂不完了？”他悚然地想。

一条黑影突从没有大门的庙中掠出，看到了着火冒烟被雷火所殛的古树，似乎心中一定，再次窜入庙中，一闪不见。

他心中一动，说：“有人在躲雨，我得去看看。”

他奔入雨中，窜入庙门，成了落汤鸡。

他突然僵住了，脸色一变。到处漏水的庙堂中，躺着一具尸体。

他想起了慈姥山血案，同样的破庙，同样的血腥。

右面的墙角下，坐着一个鹰目钩鼻的花甲老人。

左面的壁角，站着刚才出外察看的青衣中年人。

神台上，斜躺着一个缺了腿断了手的烂菩萨。

祭台侧，一名中年和尚，正一脚踏在一条石凳上，一手支着方便铲，脸如喷血，虎目怒睁；死盯住花甲老人，显然已是怒极。

中年人看到闯入的高翔，火速踏出一步，伸手按住了剑柄，准备应变。

中年和尚的目光，警觉地移向高翔，沉声虎叫：“亮万，表明身份。”

他退向破窗人。沉着地说：“在下是躲雨的城里来的人。”

“让开！”和尚不假思索地叫，已看出他未带兵刃，也不像是练武的人。

青衣中年人冷笑一声，冷冷地说：“和尚，你还是乖乖地走吧。”

和尚虎目怒睁厉声问：“你俩是谁下的毒手？说出来好了。”

花甲老人鹰目炯炯，嘿嘿怪笑道：“留你活着，已是万幸。和尚，你再不见机远离是非地，连你的命也得赔上。”

和尚重重地哼了一声说：“贫僧的同伴无缘无故地被你们杀了，你以为就此算了不成？”

“如不念在你是个出家人，连你也宰了。”

“听口气，是你下的毒手了。”

“就算是吧！”

和尚一蹦而起，怒吼道：“那么，佛爷就找你。”

“哼！你凭什么？”

“我降龙僧悟化没有什么可凭的，就向你索命。”

花甲老人吃了一惊，一跃而起并拔剑出鞘。

中年人脸色一变，急向花甲老人方向靠。

“你们通名号。”降龙僧沉声道。

花甲老人阴阴一笑，说：“降龙僧，如果再迟片刻离开，便得埋骨此地了。”

降龙僧悟化一步步迫进，厉声道：“贫僧的同伴与你们无仇无怨，为何突然偷袭遽下毒手杀人？杀人偿命，欠债还钱，你还有什么可说的？说，你贵姓？”

“老夫狂鹰向永平。”

“那一位呢？”

“在下五绝剑龙安。”中年人一字一吐地答。

降龙僧粗眉深锁，不住打量两个人，久久方说：“你两人皆是江湖上的高手名宿，出手偷袭必有原因。我想，明白了。”

“你明白什么？”狂鹰向永平问。

“伏虎僧去非法兄在达摩洞隐修。他请人送信将贫僧请来，帮助他调查一年来幕府山妖魅的真相。看来，在这一带兴妖作怪的人，定然是你们了，世间的妖魅绝大多数是不可靠的，可说皆是人们在弄鬼。你俩人并不是什么好东两，我降龙僧也不是什么好路数，彼此心中明白、对不对？”

狂鹰嘿嘿笑，冷冷地说：“咱们在此地等朋友，没听说过此地有妖魅。”

“你要等谁？贫僧是否认识？”

“你少管闲事。”

“那你就偿命。”降龙僧怒吼猛地冲上。方便铲迎面递出。

方便铲是长兵刃，重家伙。狂鹰的剑短，怎敢与方便铲硬碰？低叱一声，向侧一闪，从铲侧切入。

降龙僧冷哼一声，旋身一铲疾扫，风雷骤发，八步风生，变招之快，捷逾电闪。

狂鹰身法灵活，一开始就没打算贴身硬拼，以进为退预留后路。一沾即走向后飞退八尺，从铲头前飘逸而出，仅被铲风迫得真气一窒，只感汗毛直竖。

降龙僧得理不让人，疾冲而上，大吼一声，来一记“顺水推舟”，急如星火。

五绝剑尤安突从和尚身后抢进，剑幻千重剑花，以可怕的奇速行雷霆一击，剑尖已到了和尚的后心，和尚要收招封架已来不及了。

降龙僧猛地大吼一声“铮铮”两声暴响，人影似电，铲影剑光一合，突然罡风四散，人影乍分。

和尚斜冲出丈外，方便铲“当”一声击碎了神案，踉跄止住身形。左后肩挨了一剑，伤并不重。

狂鹰暴退丈外，手中剑已断了近尺剑身，虎口血如泉涌，右袖樁已被打断了，鹰目中泛出可怕的光芒。

五绝剑的头巾被打碎了，发结也不翼而飞，脑袋犹能保住，委实是不可思议的奇迹。

降龙僧哼了一声，切齿道：“浪得虚名。你们如此而已。杀人偿命……”

一道剑虹突从门外射入，人影快似狂风，径扑降龙僧的左侧，像是电光一闪。好快。

降龙僧的话被迫回腹中、大喝一声，挥铲急架也快逾电闪。

“严重……”火星飞溅，兵刃交击。

人影凶猛地三冲错两盘旋，疯狂地纠缠，蓦地一声长笑，人影倏分。

“啊……”降龙僧厉号，倒退至壁角下，屈右膝跌跪在地，方便铲无力地脱手而坠。

右上臂裂了一条血槽，创口足有八寸长，鲜血泉涌。

来人是一个青袍中年人，苍白的脸血色全无，五官清秀，但双目的冷电寒芒似可透入肺腑，令人不敢接触他的眼神。脸上挂着阴森森令人难测的怪异笑容，手中的剑幻着淡青的光。浑身湿透，脸上挂下一串串水珠。

“勾魂使者陆光。”降龙僧骇然惊呼。

旁观的高翔看得真切，对这位飞腾博击剑术通玄的勾魂使者陆光。油然兴起戒心，这电耀霆击似的凶猛一击，武林中颇负盛名的降龙僧竟然一招受创，委实可怕。

狂鹰向水平大为振奋，急叫道，“陆老弟，秃驴是伏虎僧的好龙降龙僧，被请来侦查山区的人，宰了他。”

勾魂使者嘿嘿怪笑，向降龙僧说：“和尚你来得不时候。”

“贫僧妨……妨碍了你什么？”降龙僧悚然地问。

察言观色，降龙僧已失去了自制力，手臂受伤甚重，方便铲已无力拾取，只有眼睁睁等死了。

勾魂使者轻拂着奇光闪耀的长剑，狞笑道：“不错，你妨碍了咱们的事。”

“你们……”

“你如果不死，消息传出，对咱们不利。”

“贫僧……”

“你自碎天灵盖，给你全尸。”勾魂使者若无其事地说，似乎迫对方自杀是极为平常的事，与杀死一只蝼蚁并无多少不同，死一个人是家常便饭，不动丝毫感情，仿佛他并不是人，人的死活与他无关。

降龙僧一咬牙，伸左手缓缓俯身拾取方便铲。

勾魂使者淡淡一笑，说：“你的手一触兵刃便不会全尸了。”

降龙僧僵住了，伸出的手不知如何是好，狂鹰哈哈狂笑，叫“捡起来呀！”

五绝剑也怪叫道：“死也要死得英雄些。”

勾魂使者也呵呵笑道：“在下希望你全尸。”

降龙僧神情瞬息万变，仍未能下定决心。

勾魂使者向高翔一指，向狂鹰问：“向兄，这人是何来路？”

“他自称是躲雨的。”狂鹰信口答。

“你相信？”

“这……不知是真是假。”

“他是个目击证人。”

“这……”

“宁可错杀一百，不可走漏一人。”勾魂使者，若无其事地说，毫无怜恤之情，果真是铁打的心肠，冰冰的血，像是失心疯的人，又加上一名道：“不能留活口。”

“他不像是武林人。”狂鹰迟疑地说，总算人性未泯，心中不忍。

“杀了他。”勾魂使者笑着说。

“好的。”狂鹰无可奈何地答。

蓦地，殿后空传来一声鬼哭，绿影一闪即没。

勾魂使者一声怪笑，人化轻烟，飞射后殿门，也一闪不见。

降龙僧迅即抓起了方便铲，向门外一跃。

狂鹰快了一步，堵住了庙门喝道：“不留下性命你走得了？”

门外又是一声鬼哭，一个阴森森不像发自人类之口的声音问：“谁要留下性命？”

众人吃了一惊循声看去，不由打了一冷战，倒抽一口凉气。感到毛骨悚然。

雨中，阶上，站着一个浑身水淋淋的绿袍人、戴了一具青绿色的鬼面具，左手握着一把连鞘长创，似乎双眼放射着碧绿色的光芒，益显恐怖。

“轰隆隆……”电闪雷鸣，风更狂，雨更急，倾盆大雨使视线模糊，更显得这绿袍鬼物鬼气冲天。

“什么人？”狂鹰壮着胆问。

后殿门突然传来勾魂使者阴森森的语音：“大概他是九阴鬼王罗北。”

原来，众人的注意力皆移至前面，未留意勾魂使者已去而复回。这位杀人如儿戏，冷酷无情的勾魂使者，刚才追赶发鬼哭的绿影，显然劳而无功将人追丢了。

众人的目光，回到勾魂使者身上。

勾魂使者沉着冷静，并未将九阴鬼王放在眼下，傲然举步而来。

五绝剑尤安一声惊呼，叫道：“陆兄，你身后……”

勾魂使者陆光一怔，冷然转身。

身后两丈左右的后殿门，站着一个与庙门外的九阴鬼王一般打扮，一般高矮、也戴了鬼面具的怪人。

左侧已坍塌一个大洞的壁洞口，又传来了鬼哭声。

“咦！”狂鹰讶然叫。

壁洞，又是一个同一打扮，浑身是水的绿袍人。

勾魂使者开始不安了，冷傲的神情开始有了变化，变得狞恶而略带惊容，沉声道：“在下知道你们是谁了。”

庙门口那人仍用哭似的怪声调说：“当然，我们也知道你是谁。”

“何不以真面目相见？”

“你可以等待，不久你便可以看到我们的真面目了，目前还不是时候。”

“你们要找陆某的晦气么？”

“呸！你还不配，少往你自己的脸上贴金。”

“那么，你们是……”

“嘻嘻！你勾魂使者性情变了，不是好现象。”

“你胡说什么？”

“你勾魂使者为人凶狠阴险，气量窄小、却又是最为暴躁残忍，片眦必报。外表喜怒不现词色。刚才那两句话，竟然未能将你激怒、委实令人佩服。”

“在下尚未打算与你们结怨，哼！说出你们的来意，陆某也好斟酌斟酌。”

“好，真人面前不说假话，说也无妨。阁下，你们的主子北溟老怪许福何时到达，便何时可以明白了。”

“哼！你永远见不到福老了。”

“他不来了么？”

“福老会来的。”

“那……”

“他来时，你们已经见不到他了。”

“你阁下言中之意……”

“咱们三人足以将你们置于死地。”勾魂使者一面说，一面举手一挥，首先向后面的绿袍人接近。

狂鹰迎向庙门外的人，剑注入内力开始发出风雷似的振鸣。

五绝剑也向壁洞接近，各找对手。

后殿门的人发出可怕的怪笑声。用尖厉刺耳的怪嗓门说：“姓陆的，原来你并不知我们是谁。”

“哼！你们不是翠峰三妖么？”

“嘻嘻！你见过翠峰三妖么？”

“不曾见过。”

“我们像三妖么？”

“戴面具，穿绿袍，与传闻相同。三妖的技艺与名头，吓不倒我勾魂使者。以三比一，陆某有自知之明，接不下你们三才创阵十招合攻。以一比一，陆某……”

降龙僧冷笑一声，厉声道：“四比三，贫僧算上一份。”

绿影一闪而过，“啪”一声响，降龙僧挨了一耳光，被打得莫名其妙，连退五六步，脸色泛青。

绿影重回原处，欺进、揍人、转回，快逾电光石火，看清的人只有一个旁观的高翔。

降龙僧口角血出大叫道：“贫僧算你们一份，为何打我？”

绿袍人哼了一声说：“当然咱们知道你要站在咱们一边。”

“但你……”降龙僧忿然叫。

“哼！咱们从不需旁人助拳。”

勾魂使者吃了惊，徐徐移开正面，悚然叫：“你们不是翠峰三妖。”

“我们说过是三妖么？”绿袍人间。

“你们……”

“你再猜猜看？”

“翠峰三妖的身手，没有你阁下快捷。”

“你总不糊涂。”

“你们到底是……”

绿袍人取下鬼面具，赫然是一张青山眉粉脸桃腮的美娇娘面孔。

寺门外的绿袍人也取下了面具，也是一位美娇娘，颊旁有一颗俏丽美人痣。

壁洞外的绿袍人一闪而入，也摘下面具，也是一位姑娘、左颊有一个醉人的笑涡。

勾魂使者大骇、脱口叫：“巫山三煞！”

声落，向上飞跃，要破瓦而走。

与他相对的美娇娘一声轻笑，也向上飞升以俏甜的语音叫：“你走不了的，下来。”

“挣”一声暴响，双剑在丈余高空相接，电虹再闪，勾魂使者的头巾被削成两片。

两人各向侧方飘落，勾魂使者原来苍白的脸色、变为死灰色了，胆都快被吓破啦！

同一瞬间，狂鹰挺着断剑向外冲。

庙门口的丝袍少女剑光一闪，剑出鞘，向前一指笑道：“本姑娘给你三招的机会，不可轻易错过。”

狂鹰心向下沉，悚然向侧闪。

降龙僧单手运铲，截出叫：“咱们的帐还没算，来……”

绿影一闪即至，“噗”一声一脚踢飞了方便铲叫道：“你再不知趣、砍掉你的驴头。”

头字声未落，剑虹已拂过降龙僧的顶门上空。

降龙僧脑袋一缩，向侧一跳丈余。僧帽飞走了，光头顶端被削掉了一层油皮，鲜血沁出。

绿袍女郎淡淡一笑，轻拂着长剑说：“和尚，这里用不着你插手，乖乖退在一旁、免得枉送性命。巫山三煞不出面便罢，出面便不许任何人介入，你如果想早些死，那就再试试好了。”

降龙僧脸色泛灰，退至高翔身侧依然而立。高翔说：“坐下吧！在下先替你裹臂伤。

你的头只伤一层油皮，不要紧，死不了的。”

降龙僧乖乖坐下，悚然地问：“施主是三煞的人么？”

“不是。”他简要地答。

这些变化说来话长，其实为时甚暂。巫山三煞在片刻间，已完全控制了全局。

勾魂使者斗志全消，惶然地问：“你们想怎样？”

有美人痣的女郎收剑入鞘，淡淡一笑道：“等你们的主子到来后，你便知道怎样了。”

阁下，北溟老怪何时可到？”

这时，所有的人皆已进入殿中，外面风雨交加。电闪雷鸣、耳力大受干扰。

勾魂使者突然鹰目生光，向门外一指，说：“瞧，福老不是来了么？”

庙门口，确是站着一个人，白发梳了一道士髻，深目、勾鼻鹰嘴，脸色花褐，白须垂胸。穿一袭白袍，浑身已湿透，成了落汤鸡。佩了一把剑，手点苍木杖，站在那儿不言不动像是僵尸。唯一动的是一双眼珠，凌厉的眼神徐徐扫视分三方而立，将勾魂使者三个人迫在中间的巫山三煞三位女郎。

有美人痣的女郎嘻嘻笑，说：“说曹操曹操就到，奇怪，你的鬼影功委实值得骄傲，不声不响地现身，连咱们姐妹也毫无所觉，了不起。”

北溟老怪嘿嘿怪笑，徐徐举步进入庙门；老眼阴森森盯视着对方，问：“你是大煞卢碧？”

女郎以纤纤五指点着自己的美人痣，笑道：“这就是信记，如假包换。”

有笑涡的女郎指着自己的鼻尖，也笑着说：“二煞卢翠，信不信由你。”

北溟老怪指着第三位女郎，怪笑道：“你，左耳根如有一条寸长刀疤，便该是三煞卢黛。”

三煞撩开左侧湿漉漉的鬓发，露出耳根、如不仔细分辨便无法看出的刀疤。傲然地说：“在休这位老江湖狡诈的妖怪面前，本姑娘从未打算掩饰身份。”

北溟老怪不住点头，问：“你们要找我老人家有何贵干？”

大煞卢碧风目冷电一闪，说：“特来与你这老怪物谈一笔交易。”

“哈哈！你该知道老夫从不与人谈交易。”

“这次你会谈的。”

“为何？”

“你是不是有一位好朋友绰号叫‘玉郎君’的小辈？”

“不错，他叫范世昌。”

“是曾经在无意中救了你一条老命的人？”

“你少管老夫的事。”

“好，不管你，管玉郎君姓范的，他目下在何处？”

北溟老怪脸色一沉阴森森地问：“他是你们姐妹的情人么？”

“见你的大头鬼，你老昏了。”

“不是么？”

“哼！他暗算了本姑娘的一位朋友，本姑娘要剥他的皮。”

北溟老怪嘿嘿笑。说：“你想得真不错，老夫为何要将他的行踪告诉你？”

“你如不说他的下落，你那老饼头，九幽魔女便将向人间告别。”

“什么？”北溟老怪惊奇。

大煞卢碧格格笑，笑得花枝招展，笑完说：“没什么，咱们已将魔女囚在森罗殿，小事一件。如果你不说，咱们免谈了。”

北溟老怪一声怒啸，突然冲出。

大煞向侧一闪，笑道：“不要慌，你急我不急……”

“咻！”北溟老怪怒吼，相距八尺，猛地一掌拍出。拿出无声，平常得很。

大煞卢碧飞退八尺，叫道：“好利害的摧枯掌力，好险。”

站在右侧不远处的五绝剑，突然向侧倒撞，“砰”一声背部撞在土墙上，“哎”一声狂叫，摊倒在地。

北溟老怪见误伤了自己人，勃然大怒道：“贱人，你敢用引力术反震老夫的人？该死！”

吼声中，一闪即至，左掌再次吐出。

大煞不再退让，翠袖猛地一挥。

两股力可摧山的神奇掌劲接触，“噗”一声怪响，罡风四散，浴劲如山岳般涌向不远的一根木柱，木柱摇摇，吱嘎嘎怪响，“啪啪”两声，屋顶的破瓦摔下了不少。

两人几乎同时退出丈外，两人的脸色都变了。

大煞卢碧拔剑出鞘，冷笑道：“比掌力，阁下的气功修为精纯些。”

“你知道就好。”

“本姑娘要以剑术胜。”

“你这么一说，老夫就陪你玩玩便是。”

“你该小心些，必要时，你得以一比三。”

北溟老怪嘿嘿狂笑道：“谁不知你巫山三煞的三才剑阵，如果不够三个人、就不配称三才了，对不对？”

“你知道就好。”大煞卢碧模仿对方的口气说。

北溟老怪嘿嘿笑，说：“只怕动手时，你已经没有机会活命了。”

“这倒不劳挂心，兵凶战危，刀剑无眼，玩刀剑的人不玩则已，玩则随时可以去见阎王，平常得很。”

“因此，何不将九幽魔女的囚处说出？”

“不行，她是咱们的人质，死活全在乎你。”

“好吧，老夫不杀你们，留你们活命，不怕你们不将九幽魔女的下落招出来，咻！”

声出人疾进，苍木杖一挥，长剑也及时出鞘，闪电似的攻出一剑，风雷乍起，杖影如山，剑芒似电。

大煞卢碧首出手接招，突从杖山剑海中切入，像一只快速滚旋的光球，楔入杖山剑海中。

剑气四荡，罡风似殷雷，人剑俱合。

二煞卢翠妖笑道：“好啊！算我一份。”

声落，挥剑疾进。

壁洞中突然飞出一道青影，细小得令人不易看清而且速度奇快绝伦，无声无息地射入二煞卢翠的右大腿内侧，一闪即逝。

“砰”一声响，二煞卢翠突然冲倒在地，叫道：“哎唷……五毒叟的毒针……”

同一瞬间，北溟老怪以左手的苍木杖，脱手向奋勇疾进的大煞卢碧掷击，接着左掌拍出，第二次发出摧枯掌力，这是他的弃杖出掌绝招，发无不中，而自己有剑护身，武林中有不少成名人物，毁在他的飞杖拍击绝招下。

大煞卢碧避杖，“砰”一声胸口便挨了一记摧枯重掌，上当了。

“哎……”大煞卢碧惊叫，向后飞退。

北溟老怪一声长笑、如影阴形跟进，“铮”一声震飞大煞卢碧的长剑，伸掌擒人。

绿影似电，三煞卢黛到了，剑先递出，左手一探，三枚牛毛针已经先一刹那弹出。

北溟老怪只觉左肋一震，真气突泄。

同一瞬间，壁洞旁第二枚五毒针也同时飞出，击中了三煞卢黛的右臂。

四败俱伤，三个人皆各向侧方退，脸色全变了。

“哎……”三煞卢黛惊叫，仰面便倒。

北溟老怪坐倒在壁下，狂叫道：“快给我解……解药。”

“砰”一声大震，大煞卢碧撞倒在壁根下，“哇”一声喷出一口鲜血，软倒在壁下，完全失去抵抗力，已陷入半昏眩境地。

只片刻间，四位江湖闻名的高手，全部倒了。

壁洞中，跃入一个小淋淋的灰衣老人。

殿门外，掠入三条黑影，是三个中年劲装大汉，相貌凶猛，一看便知不是善类。

勾魂使者与五绝剑站在壁角发呆，变化太快，似乎震惊得呆住了。

灰衣人正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五毒叟方奇，向发呆的勾魂使者叫：“把这三个婆娘拖出去宰了，堡主快来啦！”

勾魂使者尚未有所举动，北溟老怪急叫道：“方兄，快替兄弟迫她们要解药……”

“哈哈！用不着她们的解药兄弟的解毒药比她们的灵光。”

“九幽魔女已落在她们手中……”

“哦！兄弟留下一个拷问便了。”

“三个都留……”

“不行，堡主即将到来……”

“拖至后面藏好，不得事……”

“这……好吧，这得浪费兄弟两颗丹丸，不然她们片刻便会五毒攻心而死。”五毒叟一面先将一颗丹丸纳入北溟老怪口中再给另一种丹丸强纳入三煞与二煞口内，向勾魂使者叫：“陆老弟，拖她们到后面去，制了穴道加绑。”

勾魂使者欠身恭敬地说：“在下自会好好伺候她们的。”

三名劲装大汉之一向和尚与高翔一指，问：“方老前辈，这两个人是何来路？”

五绝剑接口道：“和尚是降龙僧悟化，是达摩洞伏虎僧请，搜山捉鬼怪的同伴，那一位小村夫是来躲雨的，好像不会武功。”

“都宰了。”

“算了巴，都捆上听候堡主发落，如何？”大汉替两人缓解。

“好，捆上。”

降龙僧正待反抗，耳口突然听到细如蚊蚋，但却清晰入耳的声音：“不必反抗，且静观其变。你这时反抗，必死无疑，等待即有活路，不可自误。”

和尚大为震骇，想找声源，却发现附近并无岔眼人物，扭头向窗外望，窗外风雨交加。哪有半个人影？

和尚是行家，已听出是一个隐身的高手。以传音入密绝学向他示警，不由心中一宽，立即放弃反抗的打算、颓丧地盘膝坐下任由宰割。

大汉走近降龙僧，冷冷一笑道：“和尚，你很幸运。哦！你真是江湖上颇有名气的降龙僧？”

“我佛慈悲！”和尚喃喃地叫。

大汉突然一脚踢出，“噗”一声踢中降龙僧的左肩并要穴。很快！“噗”一声又响，一掌已落在和尚的右颈根，双重的快速打击，和尚立即昏厥。

另一名大汉走近高翔，咧嘴一笑。

高翔不住发抖，恐怕地并手伸出。

“把腰带解下来。”大汉叫。

“是，大爷。”他惊恐地答，手忙脚乱解腰带奉上、一双手抖得几乎抓不牢腰带。

大汉一把夺过腰带抓住他的手扭转，将他反绑得结结实实。

他未加反抗，垂头丧气任由摆布。

三女两男被拖至破败的后殿，分别绑在五根殿柱下。许久许久巫山三煞与降龙僧方行苏醒、但穴道被制，不能动弹，只能用眼睛看，甚至不能说话，对方制穴的手法不轻不重，十分利害。

后殿到处都在漏，像处身在瓜棚下躲雨，这滋味真不好受。

大殿传来了隐隐人声、有一个沙哑的嗓音说：“堡主，此地不能久留，速离为上。”

“为什么？”一个中气充沛的宏亮嗓音问。

“铁鹰爪老匹夫早上入城，偷偷溜至兵器店向姓高的小辈通风报信。”

“他并未见到高小辈。”

“但也不敢回来了，早晚他会与高小辈搭上线。同时鬼影子兄弟也在昨晚失踪，他两人是铁鹰爪的好朋友，也是死鬼金针夺命的知交，早就认为金针夺命是死于被处决，早怀忿怨，存心叛离极可能向高小辈投降。如果他三人有一人与高小辈会晤，高小辈便会前来追查了。”

“哼！他来岂不更好？咱们毙了他，一劳永逸。”

“堡主差矣！如果毙了他后果不知如何？”

“恐怕不妥……”

“不要再说了，赶快拾掇停当，江南浪子的代表即将到来，咱们必须与他见面。这件事如不办妥，本堡主如何向朋友交代？受人之托，忠人之事……”

“但贵友已经有叛离投敌之虞……”

“那是本堡主的事，咱们岂能因噎废食？同时，咱们的眼线已经证实他们并未与高小辈接头，何用担心？”

“堡主尚请权衡利害，三思为上，小心……”

“你做事是一千个小心，一万个留意。哼！如果你认为不妥。何不先走一步回城等候消息？”

“好吧，那么，在下先走一步了。”

“请便。”

一阵笑声渗合在风雨里。

谈话声声甚大，风雨声遮不住声浪，后殿的高翔听得一头雾水。

这位自称堡主的人，是何来路？

铁鹰爪又是谁？是不是被居天成赶走的人？

鬼影子兄，是不是向他投书传信的人？

金针夺命又是谁？

这位沙哑嗓音的人，是哪一方面派来的代表？

江南浪子已经死了，怎又有代表派来？

北溟老怪与五毒叟，都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邪道高手，看情形，像是这位堡主的手下，这位堡主想必要是惊天动地人物，会不会与江南浪子勾结狼狈为奸——假使江南浪子未死的话……

心念一动，他渴望见见殿中的人物。

五绝剑站在降龙僧身侧，一双怪眼冷冷地向五名俘虏扫视。首先，他必须无声无息将五绝剑放翻。

“哎……”他叫，双脚可怕地抽拷，头部不住上挺，浑身像在痉挛，口吐白沫如同中风。

五绝剑先是向他冷冷一瞥，最后是呆了一呆，急步走近问：“好小子，你是不是中风？”

忽然，五绝剑身躯一晃，直挺挺向下栽。

他手急眼快，接住五绝剑放在柱下，依样葫芦捆上，面向后不露痕迹，从破壁中钻出，一闪不见。

降龙僧不能动弹，说不出话，心中却是明白的，叹口气心说：“大家都被这青年村夫所愚弄了，他才是真人不露相，了不起的可怕高手。大概刚才用传音入密传话的人就是他，但愿他不至于一走了之。”

大殿中，上首神案前站着一位长髯拂胸的中年人，方面大耳，剑眉虎目，气宇不凡，人才一表。穿紫底花罩袍，戴英雄巾，佩剑，威猛地抱肘而立。

两侧，是四名青劲装大汉，佩剑挂囊，一个个雄壮如狮、粗眉大眼，骠悍之气外露。

两侧，分站着五毒里，勾魂使者、北溟老怪、与那三名黑衣劲装大汉。

电光一闪，乍雷震鸣。

殿门外，狂风似的跃入三个人影。

“好大的雨。”领先跃入的人叫。

是三个年约半百的青衣人，为首的人生了一双不带表情的山羊眼，虎背熊腰，虬须戟立，佩了一把三棱刺。

第二位仁兄是三角脸，面目阴沉，带了一只金环。

第三位黑脸膛，头尖颧方，是令人一见便难以遗忘的人物，凶眼厉光暴射，背系的短戟末加鞘套，钢尖横刺闪闪生光。

每个人都浑身湿透，皆是冒雨赶来会晤的信使。

堡主抱拳施礼，呵呵一笑道：“三位按时前来会晤辛苦了。”

山羊眼中年人扫了众人一眼，抱拳拱手：“幸未误时，总算赶上了。阁下是……”

“在下雷化及。”

“哦！原来是淮阴神机堡主雷兄，久仰久仰。”

“幸会幸会，阁下定是巢湖老山三奇的老大白羽箭曹兄世纶了。”

“正是区区。同来的两位老弟是庐州的金环夺命洪字，以及一戟擎天尹元。”

洪、尹两人颌首招呼，冷冷一笑。

“久仰久仰、幸会了。兄弟也替三位引见老弟的人，这位是五毒叟方

老……”

双方引见华、白羽箭曹世纪的目光，落在勾魂使者身上，山羊眼死洋怪气地眨动问：“陆兄的师弟，是不是叫招魂使者叶君山？”

勾魂使者点点头、冷冷地说：“不错，武林中谁不知咱们勾魂招魂师兄弟的名号？这是尽人皆知的事。”

“令师弟名列五怪之一，他那招魂金铃名震天下，功力不够的人，闻铃丧魂。”

“老夫的勾魂毒掌也是武林一绝。”勾魂使者傲然地说。

“也称为摧山掌，八尺内可以裂石碑。”

“阁下夸奖了。”

“南京盗宝案发生时。有人曾经发现今师弟在牛头山现踪，此事是真还是假？”白羽箭冷冷地问。

勾魂使者冷笑一声、摇头道：“敝师弟的行踪、老夫从不过问。但据老夫所知，南京盗宝案发生时，老夫在淮阴。敝师弟在湖广，与人在君山约会。”

神机堡主呵呵笑，接口道：“曹兄，其他的事，何不暂且搁下？”

白羽箭同意地点头，说：“好，节外生枝、到底不是好事。兄弟此来，特向堡主请教。”

“兄弟洗耳恭听。”

“堡主与贵堡的朋友。已在此地耽搁了不少时日。”

“不错。”

“那么，堡主对南京近来发生的事……”

“兄弟略有风闻。”

“袭击敝友江南浪子的南湖庄高手，堡主，定然也有所风闻了。”

神机堡主呵呵笑，说：“南京城的人、谁不知是姓高名翔的年轻人所为？”

白羽箭也呵呵一笑，说：“而敝友已经查出袭击南湖庄的人，与高翔无关。弹指通神的尸体，神秘出现于南湖庄，而他与敝友颇有交情，杀人移尸嫁祸的阴谋显而易见。

高翔出现南湖庄废墟，已是南湖庄化为瓦砾场烟消火灭之后，不但有敝友的人作证。湖对岸分水飞鱼全家三老少更是活证。”

“那就怪了。”神机堡主颇表惊讶地说。

“并不足怪，而是事实。”

“曹兄认为……”

“袭击南湖的人中，有贵堡的高手飞叉太保马云飞在内。”白羽箭冷冷地说。

“什么？你胡说！”神机堡主变色叫。

白羽箭也脸色一沉，沉声道：“飞叉太保虽以巾蒙面，掩去本来面目，但他也不该在生死关头发射小飞叉自保，自暴行迹。”

“笑话！武林中使用小飞叉的人并不仅是飞叉太保马老弟一个人。”

白羽箭从百宝囊中取出一把一尺二寸长的小飞叉，抛过说：“但使用这种变股而带倒刺的歹毒小飞叉的人，却只有飞叉太保一个人。”

神机堡主接住小飞叉，审视片刻，摇头道：“这把小飞叉确是马老弟的，但马老弟的飞叉，在行道江湖期间，由于带有倒刺如不射中要害、对方便会带伤逸走，所以经常遗失，被人拾去并不足奇。事实上，马老弟这半年来，

足迹未离淮阴十里以外，要说他前来袭击南湖庄，那是不可能的，定然是过去拾得这种小飞叉的人杀人嫁祸。”

白羽箭冷冷一笑，说：“除非堡主能将马云飞叫出来对证，不然……”

“马老弟目下在淮阴敝堡。”

“那么，叫他来。”

“曹兄，何不请贵友一同前往？”

“抱歉。”

“曹兄……”

“曹某已将贵堡的智囊九尾狐巫坤加以扣留，只等堡主交出马云飞交换。事非得已，堡主海涵。”

神机堡主勃然大怒，沉声道：“在下已经向阁下的下书人明白表示，愿倾全力相助你们去杀高翔，你们却恩将仇报，先下手为强，先期携走在下的堡中弟兄、是何道理？不是欺人太甚么？”

白羽箭嘿嘿笑，冷冷地说：“咱们不打算向高翔报复，他根本就不是凶手。堡主请注意、五天后午正时分，咱们在金川桥头交换人质，以马云飞交换九尾狐，不可有误，告辞。”

“且慢！”神机堡主沉喝。

“堡主还有何见教？”

“曹兄已迫得在下无路可走了。”

“堡主差矣！南湖庄被火化、伤亡沉重，堡主难道不许咱们缉凶么？”

“缉凶是你们的事，掳走咱们的人，你是为此而付出代价，留下吧！阁下、你们三人也是人质。”

谈判破裂，当场翻脸。白羽箭哈哈狂笑，说：“雷堡主，你们几个人便想留下咱们三个人么？”

“本堡主一个人也足以将你们三人留下。”

金环夺命洪字冷笑一声，撤下金环冷冷地说：“洪某不才，倒想斗一斗阁下的追魂命剑术。”

神机堡主大踏步而上，狂笑道：“凭你也配斗本堡主的剑？笑话，你上吧！”

金环夺命嘿嘿笑，立下门户说：“恭敬不如从命，在下得罪了。呔！”

叱声中，碎步疾进。

神机堡主冷冷一笑，大踏步赤手空拳闯到。金芒疾闪，罡风呼呼，拦腰飞到，环外围可以切割，内圈锋利如刀，径大两尺，一拂之下，整个正面可以完全护住，对方的兵器决难找到空隙攻入，进击时身与环合，开合间丈内方圆无人敢近。

神机堡主手一伸，恍如电光一闪，便抓住了飞来的金环，冷冷一笑。

夺命金环大骇，奋力夺环。宛如蜻蜓撼铁柱，纹丝不动。锋利的环圈内外，对神机堡主的肉掌丝毫不起作用。

“绑！”神机堡主沉喝，手一振，夺命飞环脱手丢环，身不由已向侧飞掷丈外，跌翻在一名青衣大汉脚下。

青衣大汉一脚将夺命飞环踏住冷笑道：“你认命啦！老兄。”

同一瞬间，一戟掣天短戟一挥，大喝一声飞扑而上。

“接住！”神机堡主叫，将夺来的金环掷出。

“铮！”戟与金环接，爆出一溜火花。

“哎……”一戟擎天惊叫，短戟与金环齐飞，擦肩而过，环蹭掉他右肩一层油皮，虎口震裂。

五毒叟左手一伸，向白羽箭叫：“阁下，你如果发射白羽箭，老夫的五毒针便埋葬了你，少在此地献宝。”

神机堡主也说：“曹兄，你还有机会，放了九尾狐本堡全力替贵友向高翔报复，怎样？”

“在下有选择么？”白羽箭冷冷地问。

“恐怕没有了。目下贵友在何处藏身？他为何不亲自前来商谈？”

“无可奉告。”白羽箭斩钉截铁地说。

“拿下他！”神机堡主怒叫。

十二

白羽箭曹世纶等人以代表身份前来应约，做梦也没料到对方会翻脸留人，想到要糟。

目下的形势是一被擒，一受伤，他白羽箭一个人，独力不可回天，敌众我寡，彼此相去悬殊，他毫无侥幸的机会。

但他也不甘俯首就擒、冷笑道：

“谁上来曹某杀一个够本，多杀一个便是对本利。曹某的白羽箭可破内家气功，你雷堡主练的是乾元真气，最好亲自试试，不要叫别人前来送死。”

狂鹰向永平伸手拔出身侧一名青衣大汉的剑，突然飞扑而上剑出“灵蛇上天”，身创合一凶猛上扑。

白芒一闪、看到白芒，白芒入目即已消失，快极。

狂鹰突然浑身一震，脚下一慢，但仍向前走，只走了三四步，踉跄停住了。

白羽箭山羊眼木然前视，阴森森不言不动。

狂鹰终于踏出一步，剑重新举起。白羽箭的左手微抬，白芒再现。

同一刹那，五毒叟也左手一抬，五毒针出手。

“砰”一声响，狂鹰仆倒在地。

这瞬间，白羽箭扭身向五毒叟发出第三枝箭。

两人对发暗器，相距仅丈余，谁也躲不开对方捷逾电闪的暗器，两败俱伤。

“嗯……”五毒叟闷声叫，向上一挺，扭身便倒，箭中小腹，只有寸余白羽箭露出外面。

“哎……”白羽箭厉叫，向殿外飞退，但身形一起，便摔倒在地，起不来了。

右手虎口裂开，右臂抬不起的一戟擎天冷笑道：“雷堡主，你在自掘坟墓。”

神机堡主哈哈狂笑，笑完说：“朋友，你说得太严重了。哈哈！”

“哼！你不要九尾狐活？”

“交换人质，他死不了。”

“咱们三个在申牌左右回不了家九尾狐便会被活活吊死。”

“哈哈！这么说来，贵友必定距此不远了。”

“哼！你永远别想知道。”

“你们会招出来的。”

“头可断，血可流、千刀万剐，你绝对问不出半句口供。咱们敢来，便不会是出卖朋友的人。”

“本堡主却是不信。”

“信不信由你。反正九尾狐是死定了，因此一来、你的手下弟兄作何感想？你令他们寒心，不消多久，你会众叛亲离，自食苦果。”

神机堡主又是一阵狂笑，笑完说：“你少做梦，神机堡主的弟兄，谁不是忠心耿耿，随时皆准备舍身的好汉？死一个九尾狐算得了什么？首先，本堡主要分了你的尸。”

北溟老怪走上前、附耳道：“堡主，杀不如放。”

“什么？放？”神机堡主也附耳惑然问。

“放，他可以领咱们找到江南浪子的隐身处，此其一。江南浪子可能倾巢而至，挟忿前来救人，咱们立即召集人手，一网打尽，此其二。”

神机堡主会意、挥手向一戟擎天道：“姓尹的，你退在一旁，看本堡主迫供，我不信姓曹的是熬刑的能手。”

两名大汉正替五毒叟起箭裹伤，由北溟老怪取出五毒叟的一颗解毒丹，架住白羽箭强将丹刃纳入咽喉，笑道：“姓曹的，五毒针要不了你的命，你如不吐实，等会儿熬刑，恐怕活的机会微乎其微。”

白羽箭咬牙切齿地说：“太爷死且不惧，何惧酷刑？”

神机堡主举手一挥，喝道：“将他的手按在神案上，逐一砍掉他的十个指头，砍一个问一句，不招便继续砍，动手！”

两名大汉架住白羽箭，将他的双掌按在神案上。

北溟老怪拔剑上，冷笑道：“姓曹的，你准备了，要招早招免十指砍成了废人，岂不庆冤？识时务者为俊杰，奸死不如恶知活，你还是……”

“呸！”白羽箭向老怪吐出一口口水叫。

北溟老怪闪开，狞笑道：“你伤心，老夫砍慢些，慢慢割断你的手指头。保证你快活。”

神机堡主冷冷一笑，叫问：“曹世纶，你招不招？”

北溟老怪的剑神出了，狞笑着像一头饿狼。

一戟擎天乘众人分神的好机会，踊身一跃，“轰隆”大震中撞毁了原已快坍了的窗户，逃到外面去了。

神机堡主高举右手、制止众人追赶，向北溟老怪挥手示意。

“兔崽子，你走得了？”北溟老怪叫，火速装腔作势追出，追入风雨中走了。

换上了一名大汉，拔剑候命行刑。

神机堡主得意地一笑，再次叫问：“姓曹的，你招不招？”

蓦地，后殿门口接二连三出来了五男女。领先的是高翔，接口笑道：“雷堡主，你何不问我讨消息？”

神机堡主大惊、脱口叫：“高翔，你……”

“咦！堡主居然认得在下，妙极了。”

最心惊是该是勾魂使者陆光，有眼不识泰山，居然走了眼，将名震江

湖，武功撼山的高翔误认为村夫，而且已经轻易擒住捆在后殿，岂不可惜？已裹好伤的五毒叟，只惊得瘫软在地，后悔不迭。

狂鹰已经死了，看不到他自己所犯错误的后果啦！

高翔身后是巫山三煞，这三位凶名昭著的煞星左右一分，全以怨毒无比的眼神，分别死盯住勾魂使者与五毒叟、以及那三名黑衣大汉。

可惜，北溟老怪已经走了。针形暗器创口细小，北溟老怪只挨了大煞一针。服了五毒叟的解药取出针，小小针口算不了什么，所以老怪尚有余力追人去了。

同样地，二、三两煞也挨了五毒叟的一枚五毒针，服了解药取出针，这时也毫无痛楚了。

唯一受不了的是大煞，她挨北溟老怪一记摧枯掌，内伤颇为沉重。

降龙僧头上血迹斑斑，神色委顿。

神机堡主先前威风八面，这时对年轻温文的高翔，脸上已变了颜色，显然心中已虚。

他举手一挥，四名大汉立即在他左手列阵。

三名黑衣大汉，则看守白羽箭与金环夺命两个俘虏，与搀扶着受伤难支的五毒叟。

神机堡主定下神，说：“阁下名震南京，是南京的风云人物，谁不知你是高翔？”

高翔在丈外止步，含笑问：“高某与阁下有仇？”

“无仇。”神机堡主硬着头皮答。

“有冤？”

“无冤。”

“无冤无仇，阁下为何要说服江南浪子的朋友，联手对付高某？”

“这……”

“在下洗耳恭听，希望你阁下能给在下一些满意的答复。”

神机堡主一咬牙、冷笑道：“阁下大闹南京，兴风作浪，闹了个鸡飞狗走，人心惶惶，咱们这些江湖人混不下去了。不杀你此恨难消。”

“哦！你神机堡主在淮阴，在南京混有何用意？”

“你少管本堡主的事。”

“好，不管你的事、只向阁下讨公道。”

“哼！如何讨法？”

“你不是要杀我么？”

“不错。”

“为何还不动手？”

神机堡主见他赤手空拳，未带任何兵刃，不由胆气一壮，徐徐迫进说：“一比一，公平交易。”

“悉从尊便。”

“划下道来。”

“客随主便，你是主人。”

“先徒手相搏。”

“很好。”

“生死一决。”

“那是当然。”

神机堡主突然闪电似的冲上，一掌拍出、掌势似乎并不迅疾，手掌轻得很，毫无异样，不像是内家掌势。

高翔不敢大意、左跨一步伸掌虚拨，突然一股凶猛无比的潜劲涌到，一拨之下，手掌似被反震，暗劲直迫心脉，令人有窒息的感觉。

神机堡主的第二掌到了，接踵而来的是一阵狂野万分的快攻，指掌并施，攻势绵绵不绝，一招比一招凶猛，一掌比一掌沉重，开始听到气流激荡的破风嘶嘶声了，罡风潜劲直边内腑，快速绝伦，锐不可当。

高翔沉着地接招，身形鬼魅似的在掌风指影间隐现，只片刮间，便接了二十招以上，连换八次方位，终于被他摸清对分的修为火候了。

他不再飘移、喝道：“你也接我十招！”

声落，狂野的反击随之，一招“指天划地”化去对方攻来的一掌一指，切入贴身了，来一记“追云拿日”抓向对方的上盘。

神机堡主已打出真火，攻了二十招并未遇上高翔的可怕反击胆气一壮，以为高翔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因此已决定施展绝学行雷霆一击，大喝一声，一掌向抓来的大手劈去，左掌疾吐，发出了震撼武林的玄门绝学一无掌力，真力发如山洪，全力一击志在必得。

糟了！掌反而被抓住了。接着一无掌力突被对方反震而回舱万钧。

“砰”！一记掌力回头反走，击在腰腹上如击败甲，身躯向后急退。

退不了，右手已被抓牢。

高翔向下一挫，仍然抓实神机堡主的手。

“噗”一声响、神机堡主爬伏在地，“哇”一声喷出一口鲜血，只感到五内如焚、浑身一软，眼前金蝇乱飞，完全失去抵抗力。

高翔扣住了神机堡主的右手脉门，左手扣住肘部的曲池、将人向上拖，笑道：“别赖在地上，起来。”

四名青衣大汉同声大吼，拔剑冲上救人，四剑齐聚，像是四绝剑阵的杀着“万流归宗”。

高翔反应奇快，信手拔出神机堡主的剑，一声长笑剑出“乱洒星罗”，以一敌四，泰然挥剑发招。

“铮铮！”两把剑被震飞。

风雷乍隐，人影飞散。

两个丢了剑的大汉虎口血出，另两人一在胸前开了一条三寸长血缝，一在右颊穿了一孔，血涔涔而下。四人皆飞退丈五六，脸无人色。

他一照面便将神机堡主的四名保镖击溃，把神机堡主吓了胆裂魂飞，出其不意倾全力一挣，挣脱了高翔的扣抓，奋身一跃，如飞而遁。

勾魂使者扭头向庙门狂奔，逃命要紧。

高翔哈哈大笑道：“这里已没有我的事了。降龙大师快救白羽箭，在少陪。”

声落，他已冲入狂风暴雨中。

勾魂使者逃出里外，抢入一座树林，脚下一慢，扭头回顾。运气不错，身后不见有人奔来。他抹掉脸上的水珠，拍拍脑袋，惊魂初定地说：“谢谢天！两世为人，这姓高的小辈可怕极了，幸好我跑得快。”

蓦地，右侧一株大树后闪出高翔高大的身影，笑道：“你跑得不算快，还得下不少苦功，可惜你年岁已高，再下苦功也是枉然，不可能有进境了。”

勾魂使者大骇，扭头就跑。

糟，右肩被搭了一只大手，重如山岳。

他不甘就擒，猛地扭身一肘猛攻。

太慢了，肘部重穴曲池像被一把大铁钳钳住，浑身脱力，一切都完了。

高翔将他拖至一株大树下，在他的顶门轻轻摩掌片刻，用低沉的声音问：“陆光，想想看，神机堡主藏身在何处？”

勾魂使者双目半闭，喃喃地说：“藏在北固峡的钟灵庙。”

“还有些什么人？”

“约有二三十名江湖上名号响亮的人。”

“你们在幕府山有何贵干？”

“调查经过南京的高手名宿。”

“有何有意？”

“不知道，在下只知奉命行事。”

“难道你就不知神机堡主的所作所为有何用意？”

“在下确是不知道，神机堡主手下有食客三千，他的所行所事根本就不肯告诉我们这些食客。”

“哦！原来如此，招魂使者是你的师弟他何时离开你的？”

“六月十四。”

“噢！那不是不久前的事？”

高翔耸眉问道：“南京盗宝案与令弟有关吗？”

“我不知道，他的行动我管不着。”

“他目下在何处？”

“到湖广洞庭去找朋友。”

“神机堡主听命于谁？”

“不知道，似乎经常有些神秘人物与他夜间往来。”

“江南浪子又是怎么回事？”

“在下只知奉堡主之命，与江南浪子派来的代表见面，其他的事在下一概不知。”

“江南浪子不知是死了么？”

“不会的，如果他真的死，雷堡主怎会要咱们全力宰他？雷堡主消息灵通。决不会将死人当活人捉的。”

“唔！其中有古怪。哼！你们这些人在幕府山鬼混、必有最诡秘的阴谋。”

“在下不知雷堡主是否有阴谋。”高翔吹了一声口哨、抹上勾魂使者的眼皮，摸摸对方的脑袋，向侧一闪不见。

雨愈下愈大，勾魂使者大概被寒气一冲，突然打一阿欠，睁开双目，吃惊地一蹦而起，讶然叫：“噢！我怎么就在这睡着了呢？”

在大雨中睡着了，真是奇闻，怪的是他竟完全忘了刚才发生的事，忘了高翔现身截击被擒的经过，一分辨方向。急急走了。

北门峡，在幕府山最南的一座峰头，下面有一座很深很隐秘的名洞，洞侧便是香火冷落的钟灵庙。

勾魂使者一口气奔过虎跑泉，像游魂似的南奔北固峡，却不知背后有人跟踪。

钟灵庙中，神机堡主刚到达，便立即招呼庙中的人，务必分批撤离。

正在毁去居住地痕迹，第一批人尚未撤离，勾魂使者已通过两道暗桩，向庙门飞奔。

暴雨如注，视界模糊，暗桩未能发挥作用，连在庙门我的两名守卫，也等到勾魂使者接近至百步内、方看到人影，接近至三二十步内，主看清是自己人。

勾魂使者奔上庙门的石级、一名警卫便高叫道：“光老，你一个人回来了？”

勾魂使者奔入门廊犹有余悸地说：“是的，只有我一个人。”

“他们呢？”

“不知道。堡主回来了么？”

“刚到，已下令撤走；第二批先走的人快动身了。光老，是怎么回事？”

“这……”

“看到江南浪子的人么？”

“看到了。”

“到底发生了什么意外？”

勾魂使者向里走，一字一吐地说：“高翔来了。”

两警卫大吃一惊，另一名警卫不死心地问：“是南京那位高翔？”

“一个高翔已经够了，再多一个那还了得？”勾魂使者一面说，一面进入大殿去了。

两警卫面面相觑，脸色变了，其中一人问：“李兄，咱们怎办？”

“咱们立即动身回淮阴，怕什么？”

“咱们刚要准备对付他，他怎么就来了？”

庙角突然转出一个人，快步登阶接口道：“那高翔会未卜先知，神出鬼没，咱们要找他，他当然就来了。”

雨太大，这人以手挡住头面。未带兵刃，穿村夫装，打扮与他们的暗桩差不多。脚下甚快，话未完，人已经进了庙门。

两个警卫连人也未看清，以为是自己人，因此并未留心，不及过问，两人仍谈论高翔的事。

大殿中，神机堡主与二十余名高手商谈。

殿门外，站着一名佩剑的警卫。

神机堡主坐在拜垫上，神色凝重地向众人说：“咱们在此地的临时垛子窑，已经落在仇家眼下、因此，必须立即撤走。好在船早已准备停当，不必预先招呼，任何时候说走便走。现在，罗兄弟立即带第一批弟兄动身，要在一个时辰内赶到江边上船。上船后，不必等其他的人到达，火速放船扬州会合，随本堡主第二起向东撤的人，准备放火烧庙。”

罗兄弟是个面目阴沉的人，问道：“请堡主明示，仇家到底是些什么人？”

“兄弟，不必多问。”

“如果在路上碰头，咱们不知对方是谁……”

电光一闪，雷声震耳，殿门口一声长笑，出现了两个人影，语声震耳：“堡主的仇家是谁，确是应该告诉他们的，哈哈！”

众人吃了一惊，目光全向门外集中。

来人是高翔，一手挽住形如痴呆的警卫，泰然步入殿堂，浑身是水。

一名中年人己看出他不是自己人，疾冲而上叫：“什么人？你……”

“啪啪！”耳光声清脆，高翔出其不意给了对方两耳光。

“哎……”中的人厉叫，向后猛退，“砰”一声仰面摔倒在地。

高翔拔出警卫的剑，将警卫推倒在地壁根下，笑道：“雷堡主，你认识我。何不告诉他们在下姓什名谁？要不要在下通名？”

一名花甲老人大喝一声，看出高翔来意不善，先下手为强，乘机发出了三枚透风镖，相距仅两丈左右，正是威力最大的距离，以连珠手法发出，想躲谈何容易？

剑花乍起，“叮叮叮”三声脆响，三枚透风镖翩然坠地，像是徐徐飘落。

高翔虎目大睁，叱道：“发镖的老狗，你给我滚出来。”

神机堡主举手一挥，人影急动，眨眼间便形成合围，刀剑纷纷。有人说：“老夫追魂三星安长江，你是谁？”

“南京高翔。”他冷冷地说，瞥了神机堡主一眼又道：“雷堡主，你们不必回淮阴了。”

众人大骇，脸色骤变。近来，高翔的大名已经在江湖上轰传，“南京高翔”四字、令人闻之大惊。尤其是黑道朋友，对这四个字特别敏感。

追魂三星一怔，沉着地问：“阁下，你一个人就敢来？”

“为何不敢来？”他反问。

“你好狂。”

“年轻人不狂，就是没出息，高某不是少年老成忠厚老实的材料。”

“你四面看看。”

“看过了。”

“二十四比一。”

“小意思。”

“二十四个人。全是一等的武林高手。”

“在下也不弱。”

“打！”追魂三星沉叱，左手倏然又飞出三枚透风镖，镖先出手方发叱声，三颗寒星一闪即至。

这次高翔不用剑震，左手一扬一抄，三镖入手，接镖之前，一颗五花石已经先一刹那飞出。

他伸开掌，三枚透风镖安静地躺在他的掌心。他淡淡一笑，摇头道：“这是在下所见到的手工最劣的镖，也是所见到的最不济事，最糟的发镖手法。啧啧！老前辈，你怎么配称追魂三星？”

追魂三星僵立在原地，左掌半伸，五指微张，可清晰地看到掌中有三颗径寸大的五星形镖。

一名中年人吃了一惊，急叫道：“安老，怎么啦？”

追魂三星不言不动，像是个石人。

“他中风了。”高翔若无其事地说。

一名站在左侧的人叫：“安老中了暗器。”

追魂三星突然直挺挺地向前一仆，失去了知觉。

“毙了他！”神机堡主大吼，挥剑直上。

事实上不可能二十三个人同时冲上出招，恰好八方齐进，上来了八个人，五剑三刀，无法施展绝招，只能笨拙地同时冲进，用点字诀递招。

高翔一声长笑，左手的三枚透风镖向三方打出，剑虹倏张，人化龙腾，涌起了重重剑山，发出了阵阵剑浪，他用上了狠招“八方风雨”，身剑合一，八方飞旋。

刀山剑海齐聚，风吼雷鸣，剑山中突然飞起一道森森剑虹，从北面射

出，飞上了供桌。

风雷乍隐，人影重现。

“啊……”惨号声震耳，三个中镖的人首先摔倒，每人皆是右肩井中镖，右臂废定了，深入穴道两寸，再深三分便是呜呼哀哉。即使如此，如果最短期间无法获得高手名医治疗，死活尚难预料。

接着，又有三个人狂叫着退走。

北面也倒了两个合围但并未出手的人，右膝被剑击碎，右腿报废。

高翔高高站在供桌的大香炉上，单足踏在那丛香梗尖端，香梗并未下陷，像是一根鹅毛般轻柔，也像是没有体重的幽灵。

他淡淡一笑，轻拂着尖锋沾着血迹的剑，泰然地说：“你仍这些三流黑道蠢材，在下不忍心杀你们，快走！逃命去吧。”

谈笑自若，长剑拂动、但他的身形未动分毫，脚下插在浮灰上的香梗也向下沉落，这种神奇得不可思议的轻功，令所有的人心中骇然。

当然，他一招突围，在对方连人也未看清的刹那间，击倒击伤八名高手的神奇艺业，更令众人心惊胆跳。

众人屏息着，目定口呆如同中魔，忘了逃命。

他脸色一沉，叱道：“还不逃命！想留下老命么？滚！高某网开一面。”

先是近殿门的二位好汉悄然开溜。

第四、第五……

神机堡主如见鬼魅地向偏殿退，似乎呼吸已经停住了，脸色苍白，双目似要突出眶外。

高翔向他一指，喝道：“你，雷堡主。”

神机堡主如中雷殛，打一冷战，身不由已站住了。

“你是主人，你不能走。”高翔再叫。

神机堡主骇然抽口凉气，神魂入窍，目光向众人扫视，人已经快走光了。

“丢下剑谈谈再走。”

神机堡主打一冷战，扭头撒腿便跑。

高翔一声长笑、凌空飞舞天矫如龙。

两个中年人同声暴喝、从侧方截出，让过神机堡主，双剑乍合，同出“万笏朝天”，阻止扑下的高翔，森森剑气声如殷雷，剑吐千道虹影。

“铮铮铮……”三剑凶猛地接触，火星四溅。

人影倏分，高翔身形落地。

两个中年人并不敢拼死，剑相接便双双撤出。飞退丈余，脸色大变，举剑的手不住颤抖，但仍然阻住偏殿的廊门，采取暴虎冯河的态势，准备再接招。

高翔一步步逼近，冷冷地说：“你们既然想死，高某成全你们就是。”

右面的中年人颊肉可怕地抽搐。说：“咱们即使要死，死也更死得光荣些。”

这时。神机堡主已经不见了。

高翔冷哼一声问：“怎样死才叫死得光荣？”

“阻挡你追袭，掩护雷堡主逃生。”

“哦！你两人要以死来救他？”

“不错。”

“你们是他的什么人？”

“朋友。”

“朋友？不是他豢养的保镖打手？”高翔大感意外地问，对这两个为朋友而舍命的举动，深为感动。

“不错，是朋友。咱们兄弟在淮安府犯案，落在公人手中、被判死罪秋后处决，只能在死囚牢中等死。雷堡主与咱们兄弟只是泛泛之交的朋友，他亲自劫牢反狱，将咱们兄弟救出生天。大丈夫恩怨分明，咱们弟兄愿杀身以报，生死见交情，这是咱们兄弟的时辰到了，你来吧。”

高翔一声长笑，疾冲而上。

三剑再次接触，风雷骤发。高翔的剑影，像山洪倒泻般冲击着两人布下的重重剑网，在急剧吞吐的剑影中，蓦地响起两声金鸣，人影乍分。

两把长剑飞腾着，“当当”两声跌出三丈外去了。

两人脸色死灰，虎口鲜血进流。两人的胸衣，皆被划了一个十字，伤了皮肤，有血沁出。

高翔掷掉剑，冷笑道：“念你两条好汉，饶你们不死。你们已经尽了交情，尽了朋友的道义，可以走了。”

两人长叹一声说：“在下深领盛情青山不改，后会有期。”

高翔大踏步进入偏殿、首先便看到神机堡主留下来的靴痕水渍，低笑道：“你这厮往后面逃，荒野泥泞，足迹难灭，呵呵！你走不了的。”

神机堡主昏了头，他这一方之霸黑道老江湖，竟然心虚神智不清，不走庙前山峡随爪牙们逃命，却独自走后谷开溜。

一口气逃出两里外，到了一处怪石如林的山坡，坡下有四座已废弃了的石灰窑。他扭头回望不见有人追来，收了剑自语道：“运气不错，他并未追来。且到下面石在窑中躲躲雨，等他走了再动身。”

没有人追来，他心中一宽，一面调息，一面徐徐向下面走，狂奔了两里地，全力逃命使他感到有点发虚，真力耗过甚，危险期一过，心神一懈，便感到有力竭的疲倦现象发生啦！

到了第一座破窑，窑前的棚屋已坍，烧火间的地屋也垮了。

大雨倾盆，他只有钻入窑内方能避雨。

窑中幽暗，他往里面一钻，苦笑道：“倒霉，这小辈害得我好惨。”

暗影中，突然出现一个人影，语声传到：“你才来呀？在下已久候多时。”

他一听便知道是高翔的嗓音，虽然光线幽暗看不清相貌，只惊得顶门走了真魂，双腿发软。

腿发软也得逃，他扭头便向窑外钻。

晚了，后脖子扣上了一只大手，像大铁钳般将他钳实，食、拇两指恰好扣住双耳后的经脉，浑身一软，狂叫道：“放手！放……手……”

手放开了，他也晕厥了。

不久，他突然苏醒，发觉自己躺在窑洞口，上半身在洞外，雨打在脸上，凉冰冰地。

他正想翻身爬起，已被人拖进来了，眼前出现高翔蹲在一旁的身影，一手搭在他的顶门上。一手在他眼前轻轻动他的印堂，口中喃喃向他说：“你太疲倦了，太疲倦了，好好睡一觉吧，这儿正好睡……”

他不知怎地，迷迷糊糊闭上了眼，真的睡了。

高翔不管地上肮脏，坐在一旁淡淡一笑，问：“雷化及，你为何要与江南浪子谈判？”

“是他派人来找我的，他手下有人认识北溟老怪。”

他迷迷糊糊地答，又说道：“是在下有意引他出来谈判，要引他出来送死。”

“江南浪子未死？”

“没有。”

“怪！有人见过他的尸体。”

“在下只知他未死。”

“不是说要联手对付高翔么？”

“是的。先杀了高翔再杀他。”

“为何要杀高翔，为何又要利用他再杀他？”

“白衣龙女贾姑娘要我杀他们，在下义不容辞。”

“白衣龙女是谁？”

“她姓贾，名三春，是天香门的掌门人，一枝梅贾三娘董香君的女儿。”

“哦！我知道天香门，那是一群为祸江湖的女飞贼，专做伤天害理的勾当。但贾三春掌门住在何处，在下不知道。她与高翔有何仇怨？”

“天香门的香坛在湖广，设在贾三爷的农庄内，至于贾姑娘与高翔有何过节，在下不知道。”

“不知道，你却替她效死。”

“她也是奉命行事。”

“你也是奉命行事？”

“是的，在下只听命于她。”

“见鬼！在南京你调查过往的江湖人，也是奉她之命？你害死了多少人？”

“确是奉她之命。但在下只负责调查，并未害人。”

“哦！消息送至何处？”

“送至汤山露池精舍前的枫林中，自有人前来取走。她派来的人有多少，在下不知道，想必是天香门的门人，都是些年轻貌美姑娘。”

“你这厮色迷心窍，糊涂透顶。江南浪子藏匿在何处？”

“在下如果知道，早就去找他了。”

“你故意放走一戟擎天，是希望他引北溟老怪找到江南浪子的藏身处么？”高翔思索一下，又问道：“如果北溟老怪找到了……”

“他会回来禀报的。”

高翔不再多问，站起说：“你好好睡一觉，醒来时，你便记不起刚才所发生的事了。”

丢下神机堡主，他回到钟灵庙。除了两个老庙祝之外，所有的人皆走了个精光大吉。

他坐在庙门等候，不久，远处人影入目。他一看便知来人是北溟老怪，心中暗喜。

北溟老怪尚不知有变，进峡接近了钟灵庙，由于风狂雨暴，忘记了应该有警哨出面察看或盘查，径自埋头急赶，奔向庙门。

接近至二五十步、抬头瞥了坐在门檐侧的高翔一眼，以为是自己人，仍然以手遮目埋头急奔。

高翔挺身而出，大声叫：“福老，不必进去了，堡主已经走啦！”

北溟老怪一怔，冲入门下打着脸上的水滴信口问：“走了？怎么回事？”

“撤走的，大事不妙。”

“什么事？”

“我也不知道。福老，一戟擎天尹元呢？”

“暂且寄下他的脑袋。”

“江南浪子……”

“老夫查出来了。”

“藏在何处？”

“在金陵冈下的山沟密林中，他们自己带了账幕，江边有船有不少人……
咦！老夫怎么从来就没见过你？你是……”

“在下姓高。”

“姓高？你……”

“姓高名翔，南京高翔。”

北溟老怪大骇，反应奇快地苍木杖疾扫，右掌同时拍出，用上了摧枯掌绝学。

高翔有准备，右移一步，便闪开了苍木杖的急袭，左掌一拂笑道：“安静些，阁下。”

北溟老怪的摧枯掌，与勾魂使者的摧山掌性质大同小异，最大的差异是发掌是摧山掌风雷俱起，以威猛见称。摧枯掌则以阴柔见胜，发时随意控制真力，收发由心，刚柔随意而动，通常听不到掌风破空声。

高翔成竹在胸，不硬接而用引力术。

北溟老怪突然失足，向斜方冲出，冲入院中去了几乎跌倒。

“不必玩了，有正事待办呢。”高翔接着说。

北溟老怪许福虽不是江湖上声威远播的人物、但已经算是名头响亮的高手了，摧枯掌是武林一绝，今天却一掌无功，反而被引得随劲冲出，当堂出彩。

人的名，树的影，老怪先已被高翔的名号所镇，再被自己所发的劲道引出，只惊得心胆俱寒，火速丢了苍木杖，拔剑出鞘信手一剑挥出，在身前布下一道剑墙，森森剑气交织成无懈可击的剑网，护住了全身。

高翔并未追袭，背着手走近。

北溟老怪这才神智清醒，讶然问：“你……你不是那位在山神庙躲雨的人么？”

“不错，你总算记起来了。”

“你……你不是已被绑在后殿……”

“人总不能整天被绑，对不对？”

“被擒时你半未反抗……”

高翔笑笑道：“不反抗就能证明在下不是高翔么？”

“你……你真……真是高翔？”

“信不信由你。”

“你……”

“你与阴阳一掌牛哲有何渊源？他的摧枯掌火候，比你要差上三两分，而你的火候也不怎么精纯。”

“他是老夫的同门师弟，同门不同师。”

“哦！那么，你也是江南浪子的人了。”

“老夫不答复你的问话。”

“怪！你却替神机堡主卖命，与江南浪子为敌，兄弟相残，委实令人百思莫解。”

“哼！！”

“带在下去找江南浪子，走。”

“老夫不听你的。”

“你会听的。”高翔说，疾进两步。

北溟老怪一剑振出，剑气流转，剑网外张。阻止高翔接近。高翔身形乍闪，从侧方空隙中切入，以捷逾电闪的快速手法，向老怪的持剑手肘抓去。

“咻！”老怪沉叱，旋身招出“云封雾锁”，仍然采取守势剑虹急旋。

高翔身随剑转，如影附形贴上了老怪的胁背，扣住了老怪的臂儒穴，笑道：“你不行，丢剑。”

老怪正想反击，但晚了一步，咽喉已被锁住了，“嗯”一声惊叫，俯身扭体要将高翔背摔而去。

耳门一震，挨了一劈掌。

高翔下手有分寸，老怪吃足了苦头、只感到天旋地转，浑身一软，失去了抵抗力，但并未昏厥。

高翔一指头压在老怪的左耳下的藏血穴上、笑道：“你只要说个不字，在下便制你的死命。”

再压片刻，人便会昏厥。老怪脸色如魔鬼，狂叫道：“我带你去，带……你去……”

高翔在老怪背后一掌按下，向下一抹，放手说：“带路，你的督脉已被制住、见不到江南浪子，你就别想活了。”

“我……我带你去……去他的藏匿处。”老怪恐怕地说。

金陵冈在卢龙山与马鞍山之间，如果从城内前往，可出定淮门，经四望山直抵冈下。

卢龙、四望、马鞍三座山的西麓都滨江这一带不宜泊船，附近有许多石矶。

当他们赶到金陵冈时，江南浪子的人皆撤帐走掉了。大概是一戟擎天逃回后，说出情势凶险，不再等白羽箭与金环夺命，认为他俩必定凶多吉少，神机堡主的人必会跟踪追来，因此急急撤走了。

高翔放了北溟老怪，循众人留下的足迹，直追至江滨，方失望而回。

他对江南浪子仍在人间的事存疑，这里面一定有问题。如果是江南浪子的党羽拾出他的名号东山再起、死灰复燃，这问题就简单了。

他曾亲自见江南浪子自杀，亲见他的爪牙死伤殆尽，亲自听见对方承认一切罪行。

最令他不解的是，白羽箭一口否认他是火焚南湖庄的凶手，拒绝向他报复，这是怎么回事？谁不知他高翔一而再扫除了牛头山的数处秘窟？

假使那些秘窟的主持人，并非是江南浪子，那……

是谁？究竟是谁？

那自杀了的江南浪子，是不是真的？

他惑然自问：“你认识江南浪子么？”

答案当然是否定的。

玉狮冯海该知道，该认识江南浪子，怎会有假？

他愈想愈觉狐疑，突然跌脚道：“糟！放走了神机堡主，我失策了。”

再去找神机堡主，已经来不及了。但他不死心，回头重奔幕府山。

山神庙与钟灵庙，皆找不到神机堡主的人。

他在虎跑泉的路旁树林中，找到了神机堡主。但这位堡主已死去多时，背部挨了一掌，震断心脉尸体已僵，死状安详，似乎死前并未受到折磨。

他感到疑云重生，失望地返回兵器店、将今天所发生地的事向居天成说了。表示要在最近期间，追寻江南浪子死活的线索，查个水落石出。

这次居天成并未表示意见、劝他再跑一趟龙尾山庄，请玉狮出面追查，人多手众办事方便些。但他拒绝了，他不愿再去打扰玉狮的安静，这种杀人追凶的事，找一个退隐的名宿一而再出面不像话嘛！

次日巳牌左右，他正准备到隔邻永安镖局找王局主打听消息，一名青衣人大踏步进入店堂，向刚欲出门的居天成抱拳一礼。问道：“兄弟请了，请问哪位是高公子高翔？”

居天成剑眉一挑，反问道：“阁下尊姓大名？找高公子有事么？”

“在下替朋友捎口信，恕不通名。”青衣人汉含笑，目光不住向居天成打量。

“阁下替何人捎口信？”

“须面见高公子转达，兄台是……”

高翔缓步上前，笑道：“区区高翔，兄台请里面坐，高某侯教。”

青衣大汉不住向他打量，惑然道：“阁下不像是练武的人，别开玩笑误事，在下必须面见高公子。”

高翔突然伸手，搭住了大汉的肩膀、笑道：“在下确是高翔，请至内间待茶。”

青衣大汉脸色骤变，艰难地随他走了两步，额上汗珠大量沁出，毗牙咧嘴地说：“请……请放手，在……在下有……有眼不识泰山，得罪得罪。”

他放了手，若无其事地说：“好说好说。店中缺乏人手，恐怕接待不周，兄台海涵，请到内间喝杯茶。”

大汉拭掉汗水、手仍在发抖，脸色逐渐恢复正常，吁出一口长气说：“不了，在下必须早些回报。”

“兄台有何口信……”

“公子认识白羽箭么？”

“哦！你是说曹大爷世绝？昨天午间在幕府……”

“那就对了，阁下真是高公子。在下奉曹爷所差，是代致昨日幕府山援手之德。”

“不敢当。一戟擎天尹元兄是否无恙？”

“他逃脱了北溟老怪的追踪，平安无事。二是面致曹大爷的敬意，请公子明日午间，致落星山落星湾江神祠一会，务请公子爷赏光。”

“哦！只有曹兄一人么？”

“有好几位朋友。”

“在下冒昧请教，江南浪子是否健在？”

“白羽箭曹爷方能回答公子这件事。”

“哦！明日午正，在下准时到达。”

“谢谢，在下告辞。”

居天成哼了一声，说：“高兄，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留下了，他会告诉咱们所要知道的消息。”

他摇摇头，笑道：“居兄，你似乎最近对任何人皆不放心、是不是心中烦恼？”

“没有，不是兄弟不放心……”

“好了好了，兄弟会好好处理这件事。”他笑着说。

大汉告辞出门，站在门外突然正色问：“高公于，你可知道你信口答允赴约的后果么？”

他泰然含笑问：“兄台是否另有见教？”

“昨日铁鹰爪曾经来过。”

“神机堡的人已经说过了、可惜在下未遇上他。”

“接着是鬼影子兄弟街中传信。”

“在下接信即前往幕府山。”

“公于是不是太信任人了？”

高翔笑着说：“如不信任人，任何事也办不了。”

“那太危险。”

“世间任何事都带有三分危险。”

“公子不怕在下设圈套？”

“我信任你。”

“但敝友江南浪子似乎与公子势不两立、外界流传着不少可怕的谣言。”

“白羽箭已经表示得够明白了。”

“好，公子爷果然豪气干云、在下佩服。明日落星山候教，再见。”

送走了大汉，居天成忧心忡忡地问：“高兄，明天你决定前往赴约？”

“正是此意。”他坚定地答。

“万一他们设下埋伏……”

“白天，即使他们设伏，我也不在乎。”

“不反对你独自涉险，咱们必须去找大批人手一同前往。以免中了江南浪子的诡计。”

“哦！居兄认为江南浪子仍在人世么？”

“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

高翔呵呵一笑、说：“居兄，这么说来，你对玉狮冯庄主的能力存疑了。想想看，玉狮朋友众多、消息灵通，好不容易方将浪子迫死于祖堂山，而今天咱们却说江南浪子仍在人间，去请他前相助，那该有多糟？算了吧，居兄不必小题大作，大惊小怪，等我摸清了对方的底细再说，免得闹笑。目下那位仁兄并未承认江南浪子仍然健在，岂能胡乱猜疑神疑鬼？”

“兄弟仍然认为你我两人前往太过冒险，人孤势单，如果翻脸动手……”

“你不能去，你要照顾此地，等候咱们的朋友前来联络，我一人前往要方便些。”高翔断然地说。

午后不久，门外一阵乱，八名家将带了十余名从人，包围了兵器店、来势汹汹。

接着，有人传呼：“陶大人驾到。”

高翔与居天成高坐店堂，冷然静观其变。

四名家将拥簇着相貌威猛的陶大人踏进店堂。陶大人身后另有两个人，

一主一仆，这两人令高翔吃了一惊。他赶快离座，不理睬陶大人，向那位脸色不悦的紫袍人长揖为礼，他笑道：“老伯玉趾光临，小侄深感荣幸，请内堂待茶。”来人是华小绿娘的父亲华冠英，脸上已没有雍容和蔼的笑容，一片肃杀阴沉神色流露在外，不回礼，也不招呼。

陶大人冷冷一笑。问：“你就是高翔么？”

“正是区区，陶大人有何指教？你们到底谁是陶大人？”高翔神色冷峻地问。

他当然认识陶大人，也知道陶大人的是陶蕙姑娘的父亲，只是见对方神色不友好，因此也就不加理会，连客套的话也免了。

令他不解的是，华冠英今天纳态度为何变了，变得高傲冷峻，与那天会唔时的神态判若两人，是河缘故？

陶大人是武官出身，言谈直率，哼了一声说：“你是读书知礼的人，对本官的说话岂敢如此猖狂？”

他心中冒火，冷笑道：“你是朝廷的官。在下曾是国子监的生员，算是地方名流缙绅，并非卑微庶民。不怕官，只怕管。陶大人并不是管辖高某的父母官，你敢如此不法擅闯民宅作威作福，在下就敢不尊敬你这位大人。陶大人带了家将仆从，声势汹汹闯入高某的住宅，不知有何见教？”

陶大人一怔，没料到高翔的态度如此强硬，鬼怕恶人蛇怕赶，大人反而凶不起来了、说：“你认识宏举兄，知道他是谁么？”

“华老伯是聚珍斋的东主。”他泰然地答。

华冠英字宏举，因此陶大人称他为宏举兄。

陶大人冷冷一笑，说：“宏举兄曾经在京师任京官，并非商人。”

“在下不问身份，只尊敬值得尊敬的人。请教，两位光临敝舍，有何贵干？”

陶大人哼了一声，沉下脸说：“听说你结交莽匪徒，在此私设兵器店图谋不轨，本官要来查问……”

高翔冷哼一声，用手指着门外，厉声道：“阁下，你给我出去。”

“什么？你……”

“我不认识你，出动。”

“你好大的胆子……”

“阁下，你听清了。高某是本份人，如果有人怀疑高某图谋不轨，要想前来查问接索，他必须偕同穿了公服，带有五城兵马司的兵勇与拘捕火签，方能前来奉命行事。你，不行，你如果不走，在下控告你纠从登门行凶抢劫。王子犯法，与民同罪，我不信你敢无法无天。”

“反了！”陶大人变色叫。

高翔在兵器架上取下一柄搯铁双股猎叉，立下门户，大吼道：“姓陶的，高某与你陶家无冤无仇，令媛娇纵乖民，不明是非，硬指在下害了她的师父真真仙姑，在下不屑与她计较。多方回避且在吉山沼泽救了她与令郎，她却恩将仇报，居然要大人出头兴风作浪。有其女必有其父、在下不与你饶舌。你只要说一声不走在下便要赶你们走了。”

两名家将大怒，同时拔刀大吼一声，同时上扑。

又影一闪，“铮铮”两声暴响，两把腰刀皆被叉震断。叉柄一拨。两名家将大叫一声、向两侧重重地馈倒。

又影直闪，对正了陶大人的咽喉，高翔的吼声震耳：“好，你打上门来，

咱们到中山王府说理去。”

门外人声鼎沸，喝声震耳：“少爵爷驾到！”

先是四名家将涌入，然后是少年英俊的小王爷徐邦杰出现。

陶大人一惊、还来不及有所反应，小王爷的四家将已手快脚快，擒住了陶大人带来的四名字将。

高翔收了叉，冷哼一声退在一旁。

小王爷哼了一声、冷笑道：“陶大人你是想登门抢劫么？”

陶大人自然认识徐邦杰，虽早知道中山王府的小王爷公然支持高家，却未料到来得如此突然，不由大惊失色，不知所措。

事实上小爵爷徐邦杰年未弱冠，并未袭爵，一个现任四品武官，用不着向小王爷低头，无如自己私闯民宅违法在先，而且老实说，在南京，谁也惹不起中山王府，不由他不惊。

小王爷这句话沉重如山，委实令陶大人挺不起腰杆来，登时脸色发白。欠身惶恐地说：“三少爷言重了，下……下官……”

“陶大人，你自称下官，岂不是失礼？”

“这……”

“陶大人，我陪你到都察院走走。你门外的家将家丁，我已经把他们全部加以逮捕了，要不要会同地方保正与五城兵马司的公人一同备案？”

陶大人额上冒汗，几乎站立不牢。

华冠英冷笑一声说：“三少爷，不可欺人太甚。”

徐邦杰冷然注视着他，冷冷地问：“你是谁？”

“在下华冠英。”

徐邦杰点点头说：“哦！原来是聚珍斋的东主，闻名久矣！可惜缘铿一面，我徐家从不与南京的珠宝商人打交道，所以从未谋面，听说华东主曾经做过一任京官，不知是真是假？”

“华某不愿提过去的事。”

“你不提，我会查，三天后，南京户部呈送京师户部的公文便可发出，我保证你获得削籍服刑的公平处分。不过，也许不用那么麻烦，到了公堂之上、你不提过去便没有减刑的机会，不怕你不提的。”

“哼！华某并未犯法。”

“你与陶大人……”

“在下请陶大人前来向高翔索人，并未犯法。”

“哼！当场人赃并获，你恐怕……”

“高翔诱拐华某的女儿，华某上门索人，我不信这会是犯法……”

高翔大惊，急道：“华老伯，你说话怎么如此无赖？”

华冠英怒叫道：“小畜生，小女小绿昨晚平白失踪……”

“什么？令媛……”

“老夫禁止她与你这种痞棍亡命往来，昨晚人便失踪，必定是你将她诱拐私逃，藏在此地是何居心？”

高翔大感震惊，抽口凉气说：“小可第一次赴府拜会，老伯怎么就想到小可诱拐令媛这件事去了？”

“哼！你满口仁义，心存诡诈……”

“老伯，希望你冷静些。小可从尊府返城后……”

“再冷静些，恐怕老夫的聚珍斋也落在你手中了。”

“老伯是不是太武断了些？”

“老夫唯你是问。”

徐邦杰冷笑一声，厉声道：“世间竟然有这种不讲理的人高大哥、你不必与他浪费口舌了，交给小弟办理。”

“邦杰弟……”他焦恐地叫。

“小弟擅自作主，其一，首失让他们搜查，如果搜不出人，两罪俱发。其次，小弟先将他们解送五城兵马司。现行犯人得而捕治，徐勇。”

“卑职在。”一名家将欠身恭敬地答。

“去唤坊长前来。”

“是，遵命。”

事情闹大了，陶大人吓得冷汗彻体。

华冠英眼中凶光一闪而没，显然怒极。

高翔更是焦急，惶然叫：“邦杰弟，使不得。”

“怎么回事？”徐邦杰问。

“愚兄与华家总算有三分交情，宁可人负我，不可我负人，这件事尚请不必追究。”

“这……”

“让他们搜，愚兄行事于心无愧；”

徐邦杰哼了一声，说：“奸，一切全凭大哥处理。但搜不到人，他们必须具结，不然免谈。”

华冠英乘机下台，说：“在下不搜了，日后再说。”

高翔欠身道：“华老伯，令媛失踪，也许与隐山小筑及西山庄的事有关，小侄打算至尊府踏查……”

“你如果踏进我绿园半步，老夫打断的狗腿。”华冠英冷冰冰地说，大踏步向外走。

徐邦杰冷笑一声道：“姓华的，你记住：在下立即着手查你的底，我不会轻易放过你的。”

“你查吧，华某不会有把柄落在你们手中的。”华冠英恨恨地说完，向门外走。

陶大人也想举步，刚迈出左腿，答邦杰叱道：“站住！陶大人，你还不能走。”

“三少爷……”陶大人脸色苍白地叫。

华冠英转身向高翔阴森森地问：“小畜生！你要留下陶大人何不将老夫也一并留下算了？”

高翔只好用目光向徐邦杰求助，徐邦杰举手一挥说：“冲高大哥的面，今天不与你们计较。都给我走，下次可没有这般便宜了。”

送走了华冠英与陶大人，高翔诚恳地向徐邦杰道谢。将与华小绿姑娘结交的经过说了，担上了无穷心事。他不知绿园曾发生了什么事，弄不清华冠英何以对他如此反感？

最令他不安的是，小绿姑娘是因自己出走呢，抑或是被人所掳走？

据他所知，华姑娘艺业超人，被人掳走的可能性不大。华冠英是缥缈魔僧的门人，必定是艺臻化境的高手，谁敢前往送死？

姑娘曾表示要出外游历，那么，出走的可能性甚大，万一姑娘前来找他，而被华、陶两家的人看到，那……大概又要和慈姥山血案一般，百口莫

辩了。

再进一步想，他感到悚然而惊，如果缥缈魔僧一找上门，后果不堪设想。

徐邦杰不知道武林中事，他并不知高翔所面对的困难，他告诉高翔，兵器店附近，已派了高手守望，任何人想到此地惹事生非，必将引起轩然大波。他已向乃兄私底下说出龙江关盗宝案的经过，案已结但赃物尚未追出，此事可大可小，已获乃兄的全力支持。

如果贼人的余党闹事，应天府附近的江湖人，恐怕谁也休想平静无事。目下已由五城兵马司下令府、县的高手公人，着手调查各地的江湖人动静，眼线遍布，大逮捕随时可以进行。南京是南都重地，绝不许这些不肖痞棍扰乱治安，徐邦杰并且透露，不出三天，龙江左卫将大举巡逻大江两岸，鹰扬卫将与调京师而最近回南京公干的龙骧、豹韬两卫四十余名高手，会同南京守备的勇士，举行一次规模空前庞大的大搜捕行动，绝不可许那些不肖之徒，再有像西风山庄、隐山小筑等等坑人的秘窟。这三卫的勇士，早年都是专与江湖人物打交道的名手，每个人都是艺臻化境，具有奇技异能的怪杰，有这些人出面，江湖魑魅魍魉，除了望风而逃之外别无他途。

高翔却因此而深感棘手，这一来，岂不是把那些江湖痞棍全吓跑了？风声一紧，恶贼们远走高飞暂避风头，要找线索便万分困难了。

他力劝徐邦杰转告大公子，暂且按兵不动，以免打草惊蛇，尔后缉凶不易了。

送走了小王爷徐邦杰，他替小绿姑娘担上了无限心事，心潮起伏，感到烦躁不安。

他不否认他对小绿的感情，但却不愿因此而破坏华家的家庭安静。

他希望能遇上小绿，劝小绿回家。但等了一天，始终不见小绿前来会面。

入暮时分，他开始坐立不安了。

三更天，他朦胧睡去。

一个黑影鬼魅似的接近了后院，无声无息地飘落院中，掩近了后房。

后房共有左右两间内室，高翔左右，居天成在右，偌大一间店面，只有他两人招呼。

黑影身材娇小，穿了夜行衣，一看便知是个女人。她先打量四周的形势，略一迟疑，便直趋左面的内室窗口，伸手轻推窗门窗门上了闩，纹丝不动。

房门也是上了闩的，这种有街口的门。不可能撬开门进入，除非另开孔穴，或者将两扇门全都卸下来。

没有进入的路，她不再进房，突然指在窗上轻叩三下、然后附耳贴在窗户倾听里面的动静。

高翔并未睡熟，不平常的奇异声浪，令他悚然而醒，立即悄然下床，无声无息地穿着靴、带上了应用物件突然拉开了窗门。

窗门倏开，娇小的黑影已先一刹那跃至院中，一鹤冲天扶摇凌空而起，登上了瓦面。

他先不敢出声呼叫，因为已看出是女人的身影，恐怕惊醒了街坊，这时他不希望小绿在店附近出现，以免贻人口实，诸多不便。

他跟踪上了瓦面，黑影已远出六七丈外去了，身法奇急绝伦，飞檐走

壁像是一缕轻烟般轻灵快捷。

“好啊！咱们又来比一比轻功。”他心中暗笑说。

他与小绿第一次正式见面是在牛头山，两人曾经交手较技，姑娘艺业虽高，仍然棋差一着。他认为姑娘今晚又重施故技，因此放腿便追，用上了轻功绝学，穷追不舍。

追了百十间屋面，他开始心惊了，居然未能拉近，对方的轻功造诣并不输于他哩！

到了另一条街的屋面，他心中一定，叫道：“小绿留步。”

黑影在瓦脊上止步旋身，讶然问：“咦！高哥儿，绿丫头真不在你店中？”

他赶忙走近行礼，苦笑道：“华伯母，小侄白天里……”

黑影原来是华夫人，接口道：“白天的事老身知道了。听你的口气，小女的确不在你的店中。”

“伯母，小侄怎敢隐瞒？请问伯母，这到底……”

“小女已负气离家出走了。”

“老天……她……”

“高哥儿，小女涉世未深，平时深居简出，并无知交好友，也许她会来找你的。”

“伯母，如果她来，小侄负责规劝她回家。”

“那么，谢谢你了。”

“小侄理该如此。”

“老身倚间以望，盼哥儿好好劝她。”

“小侄必当尽力，请伯母放心。”

“谢谢、老身告辞。”

“伯母请便，小侄不送了。”

送走了华夫人，他长吁一口气，心事重重地住回走，闷闷不乐。日来多事，偏偏在这紧要关头节外生枝，岂不令人焦急？

接近后院，突听到下面院子里有人声，心中一凛，站在屋顶向下瞧。星月无光，院子里黑沉沉，只看到两个模糊的人影。

他听到居天成的语音说：“就寝时他确在房中，在下确是不知他到何处去了，无可奉告。”

“不说，你得死。”是个苍老但中气充沛的人说话，语气甚厉。

“在下不……不……”

“哼！你既然不想活……”

“且慢动手！也许他到中山王府去了。”

“到中山王府？”

“是的，他与小王爷徐邦杰交情深厚，兄弟相称。”

瓦面上的高翔突然长身而起叫道：“居兄，不可信口胡说。谁要找我高翔？请问有何见教……”

话未完，黑影冲天而起，但见人影一闪、便已登上屋面、一声叱喝，迎面扑来，可怕的刺耳暗劲突然及体。

他早怀戒心，向左一闪，右掌一拂，借力引力自卫。但觉劲气的余波掠过身侧，手掌一麻、不由大吃一惊，暗叫好险！这一掌如不是用上了引力术，不死也是断臂，对方的奇异掌力委实骇人听闻。

“喀勒……”脚下瓦片碎裂，承受了一些压力，他已感到大事不妙，对手太高明了，利害。

他飘退丈外，只感到毛骨悚然，脱口叫：“缥缈魔僧！”

魔僧一掌无为，脚下一慢，冷笑道：“难怪你敢胡作非为，原来确具有真才实学。”

哼！再接老衲一掌。”

他绕走避开正面急叫道：“大师请息怒，请听晚辈解释。”

“呸！你还敢解释？打打！”

叫吼声中，连攻三掌，每一掌的是似要裂肌刺骨并不猛烈，但足以震碎巨型碑石。

高翔虽早怀戒心，但闪避仍嫌慢了，第三掌的掌劲未能避开，因为身后已是屋檐，脚下失闪露出空门，掌劲一泻而入，糟了！

“砰”一声响，他只感到喉间发甜，一声惊叫，掉下去了。

魔僧冷笑一声，向下跳追踪而至。意欲擒人迫供。

岂知高翔已有所准备，早有打算，魔僧刚向下跳，他便飞跃而上，登上了瓦面，不管东南西北。如飞而逃。

缥缈魔僧先后攻了四掌，依然劳而无功，大感意外，跃上瓦面狂追不舍。

起步晚了些，追了两条街，从相距六七丈，拉近至三丈左右了，论轻功，高翔仍差一两分，老和尚不愧称缥缈二字，名不虚传。

高翔挨了一记九绝掌，虽则早怀戒心、仍然感到吃不消，气血翻腾眼前发晕，因此未能完全发挥轻功绝学的至高境界。

但他心中极感忿懑，这老秃驴未免欺人太甚了。一气之下，他要找地方与老秃驴放手一拼，试试青城逸士所传的绝学。能否对付得了老魔僧。

本来他摆脱魔僧应该毫无困难，只消往民宅中一钻，老魔僧便只有光瞪眼的份，任何时候皆可脱身。但他心中激愤，要与老魔僧较量较量。

他开始与老魔僧捉迷藏，就在这些起伏不定、楼房高低不平相差甚巨的街道上，上上下下左绕右折，展开所学奋勇飞窜，采取游窜躲闪术大胆周旋。

这一来，魔僧便占不了便宜了，好几次几乎将人追上，被激怒得发疯了。

人是不能不服老的，年届百龄的缥缈魔僧，怎能与二十岁的高翔长期追逐？两刻时辰过去了，老魔僧终于真功不继力不从心，脚下渐慢，身法不再迅捷，而呈气喘迟滞的现象。

高翔心中渐定，猜想时机将至，便脱离街道、向北急掠。

缥缈魔僧怎肯罢休？急起狂追。

这次，高翔的速度不在魔僧之下，甚且过之。他信心倍增，脚下一紧，远出里外，飘下一座绿树环绕的广场。

这是一座寺庙前的广场，三更过后鬼影俱无。

奔入广场他止步回身叫道：“缥缈魔僧，你讲不讲理……”

缥缈魔僧到了，一声冷叱，伸手便抓。但见爪影如虚似幻，似乎有百十只手爪从四面八方抓来，难辨虚实。难测来处，黑夜中更是望之心惊。

他仍然有点心怯，连换四次方位，方摆脱一爪急袭，远距丈外叫道：“老魔僧，你的十二擒龙手如此而已。”

他要激怒对方，以便令对方自暴弱点。缥缈魔僧偌大年纪，仍然性情暴躁，果然上当，一声怒吼，变爪为掌连拍三掌之多。

高翔施展出青城逸士所授的绝学，左吸右引，有如山音漫山飘动，身形诡异地旋动，像是在旋风中舞动的飞絮，最后他身形斜飘，接了最后一掌。

“砰”一声大震，两人的劲道相合，汇成更凶猛的一股劲流向侧涌出，击中了八尺外一株海碗大的巨树。

树干如被巨灵之斧所劈，齐腰而折，扑簌簌倒下了。

这瞬间，高翔身形急转，“噗”一声闷响，楔入、欺进、出腿、中的，得重地扫在魔僧的右胯上。

缥缈魔僧身躯移动、马步虚浮，大喝一声，反手便扣他尚未收回的腿。

他向下躺倒，奋身急滚。

这魔僧一怔，一抓落空，火速跟上，出手便抓。

他刚站起，左手反切魔僧的脉门，右手反拂对方的丹田要害，快逾电光石火。

“噗！”他拂中了魔僧的丹田。

“嗤！”魔僧撕下了他的左袖樁。

“啪！”魔僧的左掌拍中他的右肩。

人影疾分，双方同向后退。

“砰噗！”他摔倒在地，右肩如中万斤巨锤所撞击，只感到在半身一麻，气血翻腾，奇痛直迫内腑。

缥缈魔僧退了三步，“咦”一声惊叫。

他挺身坐起，吃力地叫：“我要站起来。”

他吃力地站起来了，魔僧也迈步迫近了，冷笑着说：“小淫贼，普天之下，先后挨了老衲三掌而站起来的人、未曾有得。老衲如不杀你，今后天下间将有能制你的人了。”

他一步步后退，咬牙切齿地说道：“你这恩将仇报的老妖魔……”

魔僧的掌徐吐，当胸拍到，沉声叫：“你这至死不悔的孽障……”

蓦地左方怪笑入耳，三道剑虹排空而至，急袭魔僧的左侧。

同一时间，三名高大的黑影也从右首的树影下冲出，吼声似雷：“龙骧勇士在此。”

同一时间，“砰”一声响，高翔挨了一掌，身躯飞掷丈外，摔倒在地寂然不动了。

魔僧左右受到夹击，一声怒吼，左右手大袖抖出，招出“狂鹰振翼。”

三支剑同时折断，剑的主人是三个娇小的人，同时被袖风震得倒退两丈外。

但右首的三个高大黑影，却占了上风，三掌同挥，罡风及体风声似殷雷。

“砰啪……”魔僧的大袖碎裂如粉，侧冲丈外。

三黑影也各退三步，衣袂飘飘。

“天雷掌！京师三雄。”魔僧骇然叫，人化轻烟如飞而遁。

龙骧卫，是本朝开国时，御林亲军十七卫中之一，原设卫于南京。后来京师北迁，龙骧卫北调，曾经多次出边，是边军中最骁勇的一支劲旅。

该卫之所以战功彪炳与众不同，原因是卫设的武学教头，并不从卫军中选任，而是从外界聘请的，再就是武学的生员子弟规定八岁入学，而其他诸卫则规定是十二岁。

卫武学最值得骄傲的是我聘的教头制度，这些人不受卫所其他的军官指挥，直接由指挥使统率，以超然的西席佳宾地位任教，极受礼遇，不受旁人牵制，甚至一卫之长的指挥使、也不会干涉他们的行事。因此，该卫武学的教头，皆能竭尽心力造就人才，且多方延引具有奇技异能的武林高手前来应聘，确是出了不少超尘拔俗的佳子弟，人才辈出，名震京畿。

这些教头们并无兵籍，但名义上仍称卫所的人。对内，一律尊称教师；对外，外人皆称他们为龙骧勇士。在京城与边墙各关隘重镇，提起龙骧勇士，极获好评，而且极受尊敬。

十七卫之一的鹰扬卫并未被调往京师，仍然留驻南京。这小卫的武学，作风与龙骧卫相同，不同的是两卫的教头各有所长。龙骧卫罗致了北地高手名宿，鹰扬卫则集南七省的精英。

由于所处环境不同，龙骧卫不时调往边关，与驽悍的蒙人作战，在荒寒的边荒与沙漠出没，所以养成了骁勇、进取、骠悍、勇猛的性格。与人交手，攻势之凶猛十分骇人，不出手则已，出手如同狂风暴雨，锐不可当，敢斗敢拼，气吞河岳。

魔扬卫的人则以沉稳，扎实、阴狠见称。

京师三雄，是龙骧勇士中大名鼎鼎的人物。老大崔君豪，绰号龙须虎，虬须长及腰部，威猛绝伦。老二铁臂金刚徐水春。老三燕山神熊史仲良，都是铁剑无敌的顶尖儿人物。

缥缈魔僧以一敌六，居然能全身而走。其实京师三雄并不知对手是名震天下的缥缈魔僧，每人只用了三成劲、事急救人，因此魔僧得以全身而退。

龙须虎崔君豪一征，说：“咦！这家伙委实了得，咱们三人出手竟然被他一袖震退哩！”

“他知道大哥的天雷掌，显然是江湖上了不起的人物。”铁臂金刚徐水春有点激动地说。

燕山神熊史仲良笑道：“不管他是谁、反正敢在南京闹事的人，断非无名小卒。我去看看那位被击倒的人。”

到了树下，燕山神熊一怔，说：“咦！人呢？”

所有的人，皆看到高翔被击倒在断树旁，但这时却消失不见人影，居然凭空消失了，岂不可怪？

对面三个娇小的黑影皆未离开，龙须虎亮声问：“你们为何夜间在此拼斗，是否有意犯禁？诸位，亮名号。”

“巫山三煞。我，大煞卢碧。”

龙须虎一怔，说：“唔！在下听说过你们的名号。”

“京师三雄威镇此地，消息灵通。阁下是龙须虎崔前辈么？”

“正是区区。”

“崔前辈的天雷掌如果再加两成劲，咱们巫山三煞可能伤在你的掌下

了。”

“卢姑娘还没有说出来意呢。”

“咱们是来助高翔的。”

“高翔，你是说介入南京盗宝案的高翔？”

“正是他。”

“咦！他在何处？”

“走了，挨了老魔僧雷霆一击。”

“谁是老魔？”

“刚才那人就是武林中大名鼎鼎的缥缈魔僧。”

“哎呀！可惜不知他。老魔僧的九绝掌是武林一绝，你说高翔挨了他全力一击，并未毙命？”

“前辈找不到人，当然他已经走了。”

“快！带咱们去找他，姑娘知道他的住处么？”

“走，到兵器店去找他。”

六个人离开现场，直奔兵器店。

缥缈魔僧见机撤走，沿城根奔抵静海寺末端，沿途脚下甚慢，一面走一面调息。

在他真力将竭时，碰上了来自京师的顶尖儿高手京师三雄，被天雷掌击碎了大袖，他感到脸上无光，也十分气恼，愈想愈火，一面走一面嘀咕：“在老衲离开京师之前，还得会一会你们京师三雄，九绝掌与天雷掌看谁高明。”

偌大年纪，他仍在存有好胜之念。

前面是一座树林，小径穿林而过，直达半里外的静海寺，距树林尚有十余步，人影乍现。高大的黑影挡住去路，熟悉的语音震耳：“你这恩将仇报的老秃驴！你记住了，今晚你打了在下一记九绝掌，日后在下将本利一起与你算清。”来人赫然是高翔。居然不曾受伤。

老魔僧一惊，讶然叫：“咦！你还没死？”

“在下死不了的。在下已摸清了五七分，你无奈我何了。你那发而无不中的十二擒龙手，也有不少破绽，如此而已。”

“哼！你再挨老衲一掌试试看。”老魔僧激怒地叫，疾冲而上，掌伸出了。

高翔飘退入林，鬼魅似的飘掠闪动，冷笑道：“任何神奇的绝学，也伤不了不想与你拼命的人。在下的内力修为火候尚差，而克制你两种绝学的技巧尚未纯熟，因此，在下暂且让你耀武扬威。”

“哼！老衲今晚誓必将你置于死地。”

“哼！你别想。”

“打！”说打便打，一记“左右逢源”攻出，如山潜劲从两侧向内聚。

高翔却凌空直上，穿枝跃登树梢。

“砰……”一株大树被掌力合聚所震倒，枝叶摇摇，声势骇人。

高翔已跃至另一株巨树上，向下恨声叫：“你最好夹尾巴滚出南京，以免连累华冠英父女。目下高某不愿与你拼命，不久便找你一决雌雄。你如果不走，龙骧卫的南下高手，将埋葬了你这老魔僧，也将捕杀华家的老少，不信你可以拭目以待。”

老僧飞跃而上，怒叫道：“毙了你这淫贼，天下太平……”

高翔向下跳，一溜烟走了。

林深草茂，夜黑如墨。天色已近四更、老魔僧想追赶也无能为力了。

高翔当时用九阴真气护身术，挨了一记九绝掌，居然以柔制柔，以阴抗阴，丝毫不曾受伤。九绝掌与九阴真气皆以阴柔发劲，互相抵消，他在百忙中用九阴真气承受一击、冒了万千之险。敢走险的人有福了，居然幸而化险为夷随力飞抛丈外而毫无损伤。

他信心大增、所以敢于跟踪老魔僧，出言上激，引诱魔僧再出九绝袭击。以便进一步体验以柔克柔的结果。

结果他极为满意，收获甚丰。至少、他已拭出老魔僧并不如想像中可怕。

返回兵器店，居天成告诉他、刚才有六名男女夤夜造访，由于他不在，来人并未通名便告辞了。

他猜想是京师三雄来了，而且猜出京师三雄是龙骧卫的人。至于那三女郎，他并不知是巫山三煞，以为也是京师三雄带来的人。

居天成追问他为何外出，他急于休息，仅称是缥缈魔僧来了被魔僧所追袭，经过一场厮斗，隐下了华夫人前来的事。这件事他确是不好启齿张扬，以免有玷小绿姑娘的名节。

从龙江关至落星山江神祠，将近四十里。至于城西南的落星岗，与落星山一南一北，名同地异，不是一地。

他必须一早启程，希望早些赶到，也好事先探探动静。五更天，他便动身走了。居天成本来坚持跟来，但他坚决拒绝；一个人办事方便，多一个需要照顾的人委实是累赘。

落星山西接摄山(栖霞山)，江庙对着大江。这一带是林深草茂，人迹稀少，临江一带全是乱石荒丘，荆棘丛生。往昔的三层大楼落星楼，早成为荒野废墟，已无痕迹可寻了。

辰牌未巳牌初，他赶到了落星山。

他并未带刀剑，但袖底藏了一个一尺长的金针筒。这是他上次袭西风山庄时，所掳获的精巧暗器，一次可发射九枚四寸长的金针，专破内家内功，是霸道绝伦的可怕暗器。

距辽神庙尚有六七里，远着呢。

荒僻的小径罕见人迹，走了好半天未发现人影。

远处传来了三两声豺狗的长嚎，凄厉刺耳，令人闻之毛骨悚然。

左面荒林中突然传来一声鬼啸，令人感到毛发森立。

他向草丛中一窜、一闪不见。

久久不见有何动静。

他潜伏在草中，心说：“我有的是时间，咱们耗上了，看谁的耐性好，我不相信你们有耐心等候。”

一刻时辰过去了，两刻也过去了。

日上三竿，时候不早了。

三刻、半个时辰……

小径西南有了响动，东北也传来了衣袂飘风声。

“来了。”他心中暗叫。

东北人影一闪，有人越过小径，钻入对面的矮林一闪不见。

他靴统里共有四把飞刀，拔一把左手忖道：“不论明暗，我陪你们玩玩。”

当然，他也知道处境相当险恶。江南浪子的余孽，是不会轻易放过他的。敌势未明，他怎能逞血气之勇硬往龙潭虎穴闯？

万籁俱寂，一切声响皆静止了。

又是漫长的等候，看谁沉不住气。

久久，西南角又有了响动。

他躲得更隐秘，整个人皆钻入密草中，上面加了草叶遮掩，除非一脚踏在他身上，不然即使站在他身侧也难发现他的身影。他完全以耳代目，以不变应万变。

鬼啸声再起，咆哮声此起彼落。

他心中一紧，忖道：“来了，人数真不少。”

共有五组蒙面人，每组六名，皆穿了深绿色劲装，绿巾蒙面只露出一双眼睛。

五组人分区并进，逐段遍搜树林、山坡、沟渠、荆棘与稍高的草丛。

可是，他们忽略了水草区。

第一次搜索，有一组人从他身侧三四尺通过。

接着，是第二次卷毯式的搜寻。有两个从他身左右通过，其中一人几乎一脚踏在他的脑袋上。

五组三十名蒙面高手，在他的右方三四十步外的山坊矮林会合，他听得到对方的语音，有人说：“怪！分明看到了一个人进入咱们的地段，就在此地消失，青天白日，难道咱们碰上鬼魅不成？”

“不会的，这人十分机警，决不是来游山的人。”

“会不会从东面溜向临沂山去了？”另一人向同伴问，显然不信有鬼魅。

“会不会是高小辈？”另一人间。

“大有可能，希望不是他。”

“为什么？”

“为什么？”

“如果是他，那么，他定已知道咱们在等他了岂不糟糕？”

“咱们再搜一遍，派人知会前面的人，决不可让任何人通过这处山峡，必须在此地收拾高小辈，不许他至江神庙与那些釜底游魂会合。”

“怪！咱们，为何不干脆将那些亡命徒，在到达江庙之前宰了？”

“他们乘船来，主人已命小白龙带人在江上拦截，为防万一，因此必须双管齐下对付高小辈。”

“走！快搜，如果让不相干的人闯入，主人怪责下来，谁也担当不起。”

五组人又开始细搜，仍然白费劲。

高翔等他们搜出百步外，使用巾蒙上脸，贴地急窜，逐段绕出东面，不久便登上了北端一站，一声长笑震天，笑完退下隐起身形。

笑声引来搜山的五组人，三十名高手纷纷赶来。

他伏身在山丘下，距山丘约有百步左右，估料这些高手们必从他伏身处奔上山丘查看。

果然不错，三十名高手像一阵狂风，一窝峰向上赶。

这一带全是短草区，表面上看一无遮掩，谁也没料到有人躲在草坑中，更没料到名震江湖的高翔会在此地藏身。

第一组人到达山丘顶端，举目四顾，目光所及处，哪有半个人影？

蓦地，有人惊叫：“咦！周兄弟呢？”

“胡兄怎么不见了？”另一组有人叫。

只到了二十八个人，确是不见了两个同伴。

“快来，周兄弟……”有人高叫。

“胡兄你在哪里？”叫唤声急促高亢，三五里内亦可听到。

但没有回音，人硬是平白失了踪。

叫唤了许久，为首的人悚然地叫：“不好，咱们快找。”

二十八个人往下找，不再追究刚才在山丘长笑的人了。回到丘下的矮林，五组人分途寻找，人平白失踪，委实不可思议。

不久，各组人马重新在丘下聚集。糟了五组人只到了四组，第三组六个往东搜的人，一个也没回来。

为首的人大惊之下，立即不再分组。二十二个人火速向东搜，寻找同伴的踪迹。

在一座树林中、他们发现了六名同伴，六个人皆被打昏，用腰带反绑双手吊在树上。

众人大骇，火速将人解下，七手八脚将人弄醒。这六伧仁兄醒来时一切茫然、只知自己脑门上挨了一下子重击便人事不省，如此而已。

警讯发出了，信号迅速传抵江神庙。

江神庙附近危机四伏，步步杀机。

庙距汇滨不足百步，位于山麓的一处平坡上，附近草木丛生，久已无人加以整理。

庙本身倒还清雅幽静，两位庙祝尚算尽职。

东面两里地江滨，有一座小渔村，只看到炊升起，看不见村落的房屋。

附近的密林茂草中，共埋伏了十六名高手。

庙南的一座土坡后面，伏着四位蒙面人。荒草高及肩部，左面有一排灌木丛。三个人藏身灌木丛中，一个人站在草堆里向周围监视，只有荒草堆上方可见到四周的动静。

三位蒙面人倚坐在树下，各自打开食物包进食，一个大型酒葫芦轮流传递，掀起蒙面巾的巾尾进食，颇为不便。其中一人愤愤地说：“老大严格要求咱们不管任何时候，皆不许取下蒙面巾未免太不合情理。敌踪未现，何必系上这闷死人的蒙面巾？”

另一人也颇为不满地说：“仙舟兄，目下无人在旁，咱们取下巾进食，不会有人闯来的，如何？”

仙舟兄坐在最左首，摇头道：“不行，如果被吴前辈知道了咱们都吃不消，算了吧，忍着点。午正快到了，说不定刚才传来有人闯入的警讯，便是高小辈来了呢？”

“仙舟兄，你认识高小辈么？”

“认识。”

“他与吴前辈有何过节？”

“不知道，咱们是得人钱财。与人消灾，不必问双方的过节恩怨，这是规矩。”

设埋伏的人都穿的是深绿色劲装，绿色蒙面巾，彼此除非是熟人不然很难分辨对方的身份。

枝叶一响钻入一个同样打扮的叫道：“仙舟兄还有酒么？”

仙舟兄顺手将酒葫芦递过，信口说：“还有一斤左右，少喝两口以免误

事。”

来人接过酒葫芦，掀起巾尾喝了几大口。

仙舟兄突然一惊，放下食物问：“咦！你是……”

来人将酒葫芦递回，笑道：“我，南京高翔。”

“咦”一声响，仙舟兄的耳门挨了沉重一击。

同一瞬间，两颗五花石一闪而没，击中了另两人的眉心穴，不轻不重，力道恰到好处，应石而昏，一仰便倒，没有出声呼救的机会。

来人是高翔，他已从山丘上捉来的俘虏口中，知道了江神庙的埋伏形势，悄然混进来了。

他提了酒葫芦，走向四五丈外站在荒草中监视的蒙面人，轻摇着酒葫芦，含糊地唱着金陵怀古的满江红歌词：“六代豪华春去也，更无消息，空怅望；山川形势，已非畴昔。王谢堂前双燕子，乌衣巷口曾相识；听夜声寂寞打孤城春潮急。思往事，愁如织……到今只有江山青，秦淮碧……嗯……该……该你食了。”

他模仿仙舟兄的嗓音，维妙维肖。负责监视的人用手向庙侧一指，说：“俊彦兄，那儿似乎有异动要注意看看，留神些。”

“有何异动？”

“似乎有陌生的身影闪动。”

“哦！我留意些就是，先给你一掌。”

“噗”一声响，后脑便挨了一掌。

高翔将四人拖至隐蔽处，然后弄醒仙舟兄、用上了迷魂术，问道：“仙舟兄，吴前辈是谁？”

仙舟兄不假思索地答：“是虎面泉吴必信吴前辈。”

“你与他有何交情？”

“咱们是早年的朋友，在下曾在他手下办过事。”

“你知道他的底细么？”

“这五六年来、咱们很少见面。听说他已投效一个极端秘密的帮会，在外行走时很少以真姓名告诉人。”

“是什么帮会？”

“不知道，在下只知他是个职位不低的人，有一次在下发现他怀中藏了一张鬼面具，带了一块刻了一条龙的银牌。”

“哦！他目下在何处？”

“在南京清凉山龙蟠里孙孝三爷的家中。”

“他为何不来？”

“他不想出面，给了咱们一千两银子，要在下带了镇江群雄前来此地，杀一个叫高翔的人。说是江南浪子要从江上乘船前来辽神庙，与高翔会面。咱们负责搏杀高小辈，小白龙则带了水上好汉拦截江南浪子。”

“谁告诉他江南浪子要在此地与高翔会面？”

“在下不知道，也不好问。”

“你贵姓？”

“在下飞豹胡仙舟。”

“哦！原来是镇辽三霸的老大。”

“咱们镇江三霸全来了，共来了七十六位弟兄。”

“哦！一千两银子由七十六人均分每人只分得十余两银子，岂不太蠢？”

“并不全为了银子，为朋友不惜赴汤蹈火。”

“哦！原来如此。大概如果你们不来，日后就别想在镇江混了，对不对？”

“这……老实说，在下不得不卖他这份交情。咱们已经来到南京潜伏数日，七八十个人的开销，一千两银子济得甚事？再逗留十天半月，咱们最少也得赔上三千两银子上。如果再损失三五个人更是灾情惨重。”

高翔拍拍飞豹的脑袋，换了嗓音说：“这里的事，已经不劳你们费心了，赶快把你们的人叫走，限你们立即动身，不必转回南京，火速赶往镇江听候差遣，知道么？在下是虎面泉，你听到么？”

“是，晚辈尊命，晚辈记得。”

“你走吧！”高翔放手说、立即离开，拍醒了其他三个人，一闪不见。

飞豹挺身而出，掏出一只铜哨，发出三长声哨音，奔上坡顶举手一挥，再发三声哨音。

不久，十六个人在庙后会齐，向南扬长而去。

远出里外小径，跃出四名中年人，其中一名额角有刀疤的人拦住去路，陈声问：“飞豹，你怎么带人走了？”

飞豹胡仙舟一怔，说：“咦！你是谁？前面有在下的第二道埋伏，你们是怎样混进来的？”

“不要问在下是谁，午正未到，高小辈已经突破你的第一道埋伏，你为何撤走？”

“哼！在下奉吴前辈之命撤走，你……”

“在下是虎面泉吴兄的朋友。”

“见你的大头鬼！”

“你……”

“让路！在下只听命于吴前辈、谁认识你是谁？”

“你不能走……”

飞豹拔剑出鞘，怒吼道：“除了吴前辈，谁也不能指使咱们镇江的英雄。你这厮竟敢阻挠胡某的行事，杀！你们让不让路？”

四个中年人互相用目光征询意见，一名尖嘴缩腮的中年人问道：“虎面泉吴兄目下在何处？”

“在江神庙附近，”

“咦！他来了？”

“在下不回答你……”

“好。咱们不阻拦，你可否在前面稍候，待咱们去问问吴兄？”

“那是你的事。”

十六个人皆列阵亮剑，四名中年只好罢休，互相一打手式，向辽神庙飞掠而去。

飞豹胡仙舟带了手下人，招呼两处理伏的人，糊糊涂涂向东取道奔向数百里外的镇江府走了。

四个中年人一口气奔近江神庙的绕至庙前广场，同向庙内抢有人大叫：“必信兄，必信兄……”

虎面泉吴必信自然不在庙中，四人奔出庙门的举目四顾，扬声大叫：“必信兄，必信兄！”

空山寂寂，没有回音，额有刀疤的大汉不安地说：“必信兄怎会前来，这件事有蹊跷。真糟！午正快到了，这……咱们四个人如果碰上高小辈……”

尖嘴缩腮的人哼了一声、冷冷地说：“咱们四个人难道就怕他不成？没有那些家伙打头阵，咱们同样可以对付。”

庙角突然踱出一个人，呵呵大笑走来、说：“你们四个人如果可以对付，何必要那些镇江的土棍们打头阵送死？”

四人一怔，来人的穿着打扮，与飞豹的人完全相同，也是用绿巾蒙面、为何说话的口气，对镇江的群豪充满了轻蔑不屑的神情？

“你是飞豹的什么人？”额有刀疤的人问。

“你们又是谁？”对方反问。

“在下穿云燕郝武。”

“哦！郝兄认识虎面枭？”

“废话！在下与他是线上的朋友。”

“是虎面枭吴兄叫你们来监视我们的？”

“这……”

“谁叫你们来的？”

“你不配问，阁下尚尚未通名呢。”

“你也不配听在下的名号。”

“哼！你们的人都走了，你为何不走？是想看看结果？”

对方仍是一副冷漠样子说道：“不错。”

穿云燕冷冷一笑，独自上前阴森森地问：“到底是谁叫你们撤走的？”

“不是虎面条？”

“吴兄在何处？”

“都了？”

“哼！此中必有蹊跷，你，跟咱们走。”

“跟你们走？怪事、为何要跟……”

穿云燕突然冲上，右手一伸，探向对方的左期门要穴、出手迅捷绝伦中含无穷变化，指点、掌拂、抓擒，五指半屈，令人难以猜测他将用何种手法制人。

蒙面人更快，手一翻，便闪电似的扣住了穿云燕的脉门，一声沉叱，猛地一抖。

穿云燕做梦也没料到对方竟如此快捷，估错了对方的实力，来一记快速的前空翻，“砰”摔了个手脚朝天，有骨折声传出。

这家伙臂骨已折，居然受得，狂叫一声，一跃而起。

蒙面人正等候着他，尚未站稳，铁拳已临身，“砰砰噗噗”四声暴响，如击败革，四记不轻不重的拳头全在他的胸腹上开花。

“嗯……哎……”他厉叫。再次倒地。

蒙面人好快，跟上劈胸将他抓起。

另一位仁兄一声怒叫，疾冲而上拔剑迫进招出“织女投梭”但见剑虹疾吐，连续点向蒙面人的右肋。

蒙面人奇快地拔出了穿云燕的剑，信手急封。

“铮！”双剑相交，中年人被震得连人带剑侧冲八尺，脸色大变。

蒙面人一声长笑，身全合一冲到，剑出“飞星逐月”，剑虹如电，排空而入。

中年人大骇，招发“云封雾锁”，狂野地封架。

只封出两剑，蓦地人影暴退，蒙面人跃退八尺，剑光如匹练向左飞旋。

第三名中年人刚拔剑抢出，恰好被蒙面人接住。

“铮！”蒙面人一振，第三名中年人的剑已脱手而飞。

人影倏止，死一般的静。

蒙面人的剑尖，点在第三名中年人的咽喉上。中年人脸色泛灰，不住发抖。

说快真快，蒙面人以一击三，交手捷逾电光石火，只一刹那间，便分别击溃了三名高手。

穿云燕跌倒在地，艰难的挣扎着想站起。

第三名中年人剑尖下垂，以手掩住左肋，佝偻着身躯，摇摇晃晃地向侧，脸色伙白，额上大汗不住向下流，走了两三步，突然丢掉剑，“哎”一声大叫。终于屈身扭倒。

只剩下尖嘴缩腮的第四名中年人，这位仁兄剑已出鞘，而且已经入圈子，但眼前的变化令他心胆俱寒，不敢出剑抢救同伴。

蒙面人冷哼一声，向被剑制住的中年人称：“老兄转身。”

中年人如受催眠，恐怕地慢慢转身。

“跪下！”蒙面人沉喝。

中年人不跪，顽强地叫：“士可杀不可辱……”

“呸！你也配称士，太爷爷先割下你的双耳，再修理你的五官。”

中年人打一冷战，缓缓地跪下了。

尖嘴缩腮的中年人骇然向后退，脸色死灰。

“你，别走。”蒙面人称。

尖嘴缩腮的中年人吓了一跳，进退两难、但最后仍然听命站住了。

“你贵姓大名？”蒙面人问。

“在下廖苍松。”

“哦！原来是湖广的名镖师灵猴廖师父。”

“你……你是谁？镇江的群雄中绝无阁下这般高明的人，你……”

“你说，谁差你们来的？”

“虎面泉吴必信。”

“哼！在下不信。”

“咱们四人是吴兄的多年好友，这次他……”

“哈哈！他出卖了你们对不对？带了受伤的同伴、快滚！”

四人相搀相扶，狼狈地溜走。

蒙面人取下蒙面巾，原来是高翔。他轻拂着剑自语道：“这一来，镇江的英雄们，将与这些人散伙了。”

“真倒霉，总是碰上这些被利用的人，始终捉不到首要人物，希望那位虎面泉，不致使人失望才好。”

他抬头看看天色，在石阶上坐下，又道：“还有一刻工夫，但愿江南浪子的爪牙能及时摆脱小白龙的拦截赶来。看光景、扛南浪子的爪牙，似乎要向我……”

他突然向左一窜，闪电似的窜入庙左的矮林中。

庙后接二连三出现了六个黑衣人，从庙右绕过，出现在庙门口。

六个人中，赫然有巫山三煞三位姑娘。

领先的人身材修伟，年约五十上下，剑眉虎目。红润的脸膛涌现健康的光泽，留了三绺长须，人才一表。气概非凡，一双虎目神光炯炯。

大煞卢碧高举右手，叫道：“请高公子现身相见。”

高翔缓步出林，笑道：“卢姑娘别来无恙，有何指教？”

“贱妾代表江南浪子，前来与公子商谈；”

他徐徐走近、不住向为首的人打量，笑道：“呵呵！姑娘果然是江南浪子的人。请教，昨天邀请在下前来的人在何处？”

“他不能来了，船队离开燕子矶不久，便被一群水贼截击。贱妾请问，辽神庙约会的事，咱们是出于诚意，但不知公子爷为何派人截击？”大煞玉脸泛起无边杀气，愤愤地问。

他哼了一声冷冷地说：“在下正感到奇怪，此事大有蹊跷，居然有从镇江来的七十六名恶贼，以飞豹为首，在此地设下三重埋伏向在下袭击。复有以穿云燕为首的四个人、其中有一位灵猴廖苍松，也向在下递剑。这些人对在下行踪、似乎了如指掌，这是怎么回事？”

“什么”

“哼！不必假惺惺了。在下已问了口供，他们似乎并不是江南浪子的党羽，委实令在下百思莫解。”

“他们人呢？”

“在下已打发他们滚蛋了。你说，在下能信任你们么？再就是江南浪子已经死了，你们是不是希望高某不必再追究南京的五大奇案？”

中年人淡淡一笑，接口问：“阁下怎知道江南浪子死了？”

“哼！在下亲见他招出罪状，服毒自杀的。你们要在下不追究并无不可，元凶伏法，案已结，余党没有追究的必要了，但在下有两件事向你们讨教。”

“那两件事？”

“其一，盗宝案的珠宝，绝对不会沉没在大江，你们必须交出珍宝。其二，杀霸王丐柯罡的凶手，你们必须交出来。这两件事中一件办不到，咱们没有商谈的必要。”

“高老弟，恐怕你错了。”

“我错了？阁下贵姓大名？”

“先不必问在下是谁、你认为江南浪子确实是谣传中的主凶么？”

“江南浪子已经招供了。我记起来了，弹指通神罗方身死南湖庄，是你下的毒手。”

“你已一口咬定江南浪子是主凶……”

“不是咬定，而是他已经招认了。”

“老弟是否肯听在下解释？”

“你凭什么……”

话未完，庙顶的瓦面上，传来了一阵狂笑，声震耳膜，令人闻之气血翻腾。

众人吃了一惊，抬头上望。瓦面上站着一个梳道髻的白发老人，一双鹰目冷电四射，穿一身胸襟上绣了一双交叉小剑的紫袍，佩了一把古色斑斓的剑，仰天长笑，旁若无人。

中年人脸色大变，骇然惊呼：“剑魔梁东海！”

左边矮林中，酸出两名花甲老人，右首那人哈哈大笑，笑完说：“长江后浪推前浪，世上新人换旧人；咱们这些老不死的出来，恐怕讨不着好了，在这些后生晚辈之前、恐怕要断送一世英名呢！谁认识咱们两个老不死？”

大煞卢碧倒抽了一口气，恐怕地叫：“南山双妖！”

南山双妖，老大黑妖狐鹿丹，老二血妖朱政，家住终南山，是与四海潜龙皇甫士方同辈的老名宿，名列邪魔外道之林，是那些宇内凶魔的代表人物，武林朋友闻名丧胆的可怕魔头。

右面的树林中，突传两声鬼啸，金铃震耳，铁链声唬人。

出来了三个可怕的老人，面目可憎。奇丑无比，一人手挟哭丧棒，棒头上挂了两只小金铃，叮当作响。

一人拖了一根乌光闪闪，长有五尺的臂儿粗大铁链。

第三人扛着一根金黄色的八尺长钩竿，一身渔翁打扮，戴草笠，背鱼篓。

“完了！”中年人嘎声叫，毛发森立，腿在发抖。

挟哭丧棒的人鬼眼厉光四射，说：“咱们自报名号，老夫，阴司鬼王钟离开。”

拖着大铁链的老人说：“我，魔链吊客鲜于平。”

老渔夫呵呵笑道：“我当然是钩矶孤魂公孙元了。谁不知咱们宇内三凶是形影相随的魔鬼怪？嘿嘿嘿……”

初生之犊不怕虎，不知不惧，半点不假。

巫山三煞与三个同伴见到这六个宇内魔头，吓了个胆裂魂飞，而高翔却不在意。微笑着打量这六位不速之客，轻拂着长剑说：“庙右面屋角还有人，何不一并出来相见。”

但那儿并未有人出现，来人有意躲避他们。

中年人强铤心头恐怖，向高翔问：“阁下神通广大，居然能请得动这些宇内魔头。”

高翔一怔，说：“咦！这些不是你们请来的？”

瓦面上的剑魔轻飘飘地跃下，呵呵怪笑道：“哪一位是小辈高翔？给我老人家看看你是啥玩艺，看是否值得咱们六个人教训你？”高翔剑隐时后，行礼从容地说：“晚辈就是高翔，但不知晚辈因何开罪了诸位老前辈，可否明示？”

六个魔头不住向他打量，眼中明显出现了迷惑的神情。

“你这么年轻？”黑妖狐鹿丹问。

“晚辈年届弱冠。”

“你练了几年武？”阴司鬼王问。

“十几年。”仍然谦和地答。

“你击败了缥缈魔憎？”剑魔问。

“不！在下先后两次，几乎丧身于魔僧手下。”

“有人说你击败了魔僧。”

“但不知老前辈听谁说的？”

“不许反问。”

“老前辈……”

“你是龙骧勇士？”魔链吊客问。

“不是……”

“呸！你总是一概否认？岂有此理！”

他长吁一口气，说：“诸位老前辈已经听信谣言，先入为主晚辈百口莫辩，你们怎样说都行。”

“你的师父是四海潜龙皇甫老匹夫？”

“老前辈请留意措辞，请勿辱及家师。”

“你同时师事五指飞花姓俞的？”

“是的。”

剑魔哈哈狂笑、笑完说：“那咱们就找对人了，两个老狗的门人在此、打了小的，还怕老的不出头么？龙骧勇士横行京师，江湖人不敢越雷池一步，离开京师，你们便成为失水之鱼了，哈哈！皇甫老匹夫在京师混了不少日子，收龙骧勇士们为门人，乃是意料中事。你那两位狗师父还躲在京师么？说！”

他受得了别人所加的污辱、但却受不了别人骂他的恩师，怒火渐升，虚谦的神情消失了、俊面一沉、哼了一声冷笑道：“你们白活了一大把年纪，居然像个泼妇疯狗一般逞口舌之快，并不能表示阁下如何高贵尊荣，反而显得卑鄙肮脏。你们的消息，是不是得自一个穿豹皮衣裤的入口中？”

这种话沉重犀利，只激得六个老魔头怒火冲天。剑魔老脸挂不住，厉声道：“小畜生！你奸大的狗胆！”

巫山三煞与三名同伴，被高翔的大胆吓得冷汗彻体，心中叫苦不迭，退在一旁发抖。

高翔不理睬剑魔，扭头向三煞沉声道：“辽南浪子死了，而那位穿豹皮衣裤的人仍然健在，那么，江南浪子并非主凶、另有主谋的人在幕后作祟，这人就是那位穿豹皮衣裤掩去本来面目的人。你们可以走了一切免谈。在下不上你们这些小人物的当。”

阴司鬼王一顿哭丧杖，小金铃叮当响、怪叫道：“老夫不走谁也走不了，不信可以试试，看老夫能不能将他打成肉泥？”

高翔冷笑一声，阴森森地说：“也许你们六人之中，就有一人是主凶首谋，当然你们不会真的杀了江南浪子派来的代表，因为他们都是你们的爪牙。目下你们是十二比一，占了绝对的优势，那位主谋元凶，有种何不挺身承认？谁敢承认么？”

剑魔老眼厉光闪耀，惑然地说：“小畜生，老夫不知你在说什么。”

“在下要问的是，你们谁是那位穿了豹皮衣裤的人。这时该承认身份了。”

钩矾孤魂冷哼一声道：“咱们是前来南京寻访缥缈魔僧的人没碰上他，却在牛头山文殊洞他的住处、碰上一个年轻人，说出有关你和魔僧的事，因此赶来会你，你胡说什么？”

“咦！你们……这是何时发生的事？”

“昨晚五更将尽，咱们到了文殊洞。大白天咱们不想露面。”

“那么，你们是一早赶来的？”

“正是，刚到。”

“诸位可知那位年轻人姓氏名字么？”

“他自称是替魔僧照料食宿的人，未通名。人才一表，高大雄伟气概不凡，很可能是魔僧的门人弟子。”

高翔大惑，不死心地问：“他说出晚辈在此地与人约会？”

“不错。”钩矾孤魂肯定地答。

高翔扭头向大煞卢碧说：“那么消息是你们那儿泄露的了。如果你们存心摆脱元凶主谋的控制，便不该将消息告诉旁人。因此你们并无诚意、而且可能是故意设下的阴谋诡计，小白龙拦截你们并无其事，而是你们预备的退路，万一在下能逃出大劫，你们仍可日后藉口引诱在下谈判，对不对？”

“高公子，你……”

“哼！江南浪子的死、死有余辜。你们为何不及早改过自新仍然替元凶首恶卖命？”

中年人吁了一口长气，苦笑道：“高老弟，你又错了。”

“我又错了？”

“你认识分水飞鱼祝龙一家？”

“不错，上次……”

“上次你到南湖庄，是被祝老伯接走的。”

“噢！你……你知道？”

“知道。”

“你与祝龙……”

“并无交情，但惺惺相惜，英雄重英雄，互相倾慕，神交已久，南湖庄遭劫不久、在下从湖广返家……”

“你是……”

“在下江南浪子吴坤。”

高翔吃了一惊，虎目生光，不转瞬地向对方打量，狐疑的问“你真是江南浪子？”

“正是区区。在下不敢在一地停留半天以上，先后受到十九次可怕的暗算与袭击，共牺牲了四十八名好朋友。总算留得命在，未遭毒手。老弟的行踪，在下一清二楚，因此知道毁南湖庄与再三暗算在下的凶手决不是你，所以希望与你见面交换意见……”

血妖朱政大为不耐，用一阵狂笑打断江南浪子的话怪叫道：“呸！目前不是你们话家常的时候！狂小子，你今天死定了，有何可后事交待，你就快点吧，不必再过问其他的事了，咱们对你们的琐碎事不感兴趣。”高翔一咬牙，剑眉一跳，哈哈大笑道：“好吧，你们既然打上高某，高某不让你们失望就是。你们六个人，是不是想倚多为胜？”

剑魔大怒，怪叫道：“呸！你少往自己脸上贴金，咱们一个人，就足以让你死上一千次。咱们让你挑，看你愿意死在谁的手里！”

六个魔头四下一分，形成圆周各占一方。

“你挑吧，看你选谁。”剑魔又叫。

阴司鬼王哭丧棒一挥，向江南浪子叫：“你们六个小辈暂时退在一旁，不叫走便不能走，不然有死无生。”

江南浪子六男女惶然退至阶下，惊怖万状。

剑魔站在北首，亮声叫：“小畜生！你只有一次机会，别挑错人了。”

高翔哈哈狂笑，笑完问：“阁下，如果在下所选的人，被在下击败了，结果如何？”

“呸！你少做梦。”

“哈哈！人生在世，死与活谁也不能逆料，不怕一万，只怕万一；万一在下胜了，又待如何？”

“这……”

“你们便群殴？这不太公平吧？”

剑魔尚未回答、魔链吊客接口道：“你如果胜了，可以平安离开，日后再算。”

“一言既出。”

“如白染皂。”剑魔一字一吐地答。

高翔向他一指，笑道：“那么，在下挑你。”

“哈哈哈哈！你挑得好。”剑魔狂笑着说，举手一挥，其他五人便撤围退至一旁观战。

高翔也呵呵笑，问：“老前辈，是不是点到即止？”

“呸！见你的大头鬼！与老夫动手的人，绝无活口，难道你不知道？”

“晚辈孤陋寡闻，不知道。”

“老夫已将你的命，记在帐上了。”

“哦！这么说来、该是生死相拼了。”

“废话！你是死定了，拼什么？皇甫老匹夫的十二射星散手剑算不了什么，你没有任何发挥的机会。”

“那么，咱们拼斗可以不挥手段了。”

“是的，明枪暗箭抢攻偷袭，你尽管施展就是。”

高翔呵呵一笑。说：“那么恭敬不如从命，晚辈放肆了。”

说完，从容献剑，立下门户又道：“老前辈请赐教。”

剑魔傲然撤剑，怪笑道：“你是五指飞花的门人，那些乱七八糟的破铜烂铁，你可以倾囊掏出来的献宝。哈哈，拿命来。”

声落，碎步飘进，轻轻也出一剑。

高翔扭头便走，剑垂身仙呵呵一笑。

“咦！你要走？”剑魔讶然问。

“哈哈！你如果追不上我、即使你有天下无敌的神奇剑术也无用武之地，对不对？”高翔怪叫笑着说。

剑魔勃然大怒叫道：“小畜生你想使奸？休想，哪儿走？”

叫声中，人化狂风，剑如万道金蛇乱舞，排山倒海似的向高翔的背影攻去。

高翔的身影急剧地连闪三次，最后用上了九宫大挪移，像电光疾闪，三两闪便摆脱了罩来的重重剑网，反而欺近剑魔的左侧后方，一声长笑，斜穿而出远掠两丈外笑道：“好险！剑魔的名号绝非幸致，分厘之差，晚辈便摆脱不了剑气的吸力了！”

剑魔颇感意外，惑然道：“你这种诡异的闪避身法，老夫想起了一个人。”

“真的？谁？”

“一个玄门羽士。”

“哦！好眼力……”

“老匹夫的死对头……”剑魔没头没脑的说。

“你也接我几招。”高翔不在意地说，不再听下文，抓住机会进招。

剑涌千朵白莲，罡风乍起，他展开了十二射星散手剑术的精微绝招，奋勇进击。以大无畏的精神，气吞河岳地攻出一招“星河倒挂”。他不为对方的名号所震慑，胆气大壮、无畏无惧直攻中宫。

“来得好。”剑魔豪气飞扬地叫。少年人的胆气与神奇的剑术，激起了老魔的好胜心与豪气，长剑一挥、涌起了重重剑山，吐出了万道银虹，攻入了攻来的万千电芒，剑影乍合。

剑虹急剧吞吐，双方都用上了进手招式，以攻还攻，猛烈的纠缠，凶猛的冲刺，一切花招完全绝迹、不有封架撞击声传出，只有间歇性的三五声错剑震鸣。

罡风倏发，剑气飞腾，龙吟虎啸声惊心动魄，激烈的吞吐剑影令旁观者毛骨悚然。

起初，是高翔步步迫进。

不久，剑魔取得了优势。

之后，互有进退，似乎双方势均力敌，难分轩輊。

剑虹闪缩愈来愈急，剑气荡起滚滚尘埃。好一场武林罕见的凶险绝伦的狠拼。

“铮”一声巨响，双方的剑终于正面接触了。

罡风倏剑，人影与火星齐分。

尘埃徐徐飘散，可看到地面上有数点血迹。

血迹中，有数十段如不留心便难看到的白色须尾，那是属于老年人的东西，当然是剑魔遗下之物。

两人相距两丈左右，遥遥相对，剑尖送指，在烈日下闪闪生光。

高翔的右小臂受了伤，鲜血从袖口徐徐下滴。他额上汗光闪闪，神色肃穆，每一颗细胞似乎皆已凝结了，只有双目的冷电闪闪生光。

他举剑的手稳实坚定，并不因臂受伤而有影响，武林朋友受伤是家常便饭，受不了就别练武。

剑魔的胸衣有一道剑缝，似乎并未伤肌肤。银须的下半平整被削断了三寸须尾。

老魔脸色沉重，鬓脚也出现汗影，须发无风自摇，鹰厉光闪闪，杀机怒涌。

双方抓住机会调息，以便迎接即将到来的更凶猛，更猛烈、更可怕的恶斗。

能看清双方受挫的人，只有站在侧方观战的黑妖狐鹿丹与阴司鬼王钟离方，双方中剑几乎是同一刹那的事，高翔差一着。

起初是高翔右小臂中剑，然后是高翔自救封招，跳开几乎丧命的一剑，顺势还以颜色，一剑拂过剑魔的胸口。

生死须臾，两人幸得不死。但他们双方都曾经向枉死城跨入了一条腿，幸好能及时抽腿退出，危机险极。

剑发出了虎啸龙吟，第二次生死相搏即将开始。

剑魔首先发难，挥剑疾进。

高翔身形一晃，逸出侧方，说：“姜是老的辣，晚辈的经验到底输了一着。”

剑魔冷哼一声，再次迫进。

旁观的江南浪子浑身冷汗彻体，掌心的汗像水般向下沁，脸色泛灰，不住喃喃自语：“你不能输，你不能输。你输了，咱们大家都活不成，你不能输……”

其他五男女，像是大病难起的人。

至于其他五个老凶魔，每个人的神色皆十分凝重，目不转瞬地注视着斗场，注视着双方出招的身法步法。

高翔第二次摆脱了老魔的剑势威力圈。徐徐游走，冷静地说“老前辈、多谢你助晚辈成名。”

“你废话什么？”剑魔厉声问。

“能与你力斗八招二十五剑，我高翔可以名列字内高手之林了。”

“哼！”

“如果你再伤在晚辈手中，高翔的大名，将名震寰宇，出人头地。”

“你做梦。”

“不是做梦，而是事实。再支持百十招，晚辈用游斗术步步为营，你便真力渐竭。”

“嘿！”剑魔怒叱，剑如狂涛般攻出。

高翔疾退丈外，向侧再施展大挪移，脱出了重重剑网，有惊无险。

“唰！”剑魔最后一剑像电雷霆击。

高翔像脱兔般从剑下逸走，从剑魔的左侧四尺有闪电似的掠过，剑气破风声刺耳，剑尖以一发之差，掠过剑魔的腰际。

双方换位。一照面。

高翔又开始游走，亮声道：“老前辈，得饶人处且饶人，你该罢手的。”

剑魔哼了一声，紧紧迫迫争取先机、狞笑道：“你今生休想你完了，再过三五照面，老夫便可摸清你的身法了。”

高翔徐徐移动，沉声道：“本来我可以杀你，你难道真要栽在此地么？”

“你还要吹大气？”

高翔左手一抬，石出似连珠“啪啪啪……”六声脆响。七颗五花石在身侧丈七八之处连续爆炸。

“看到了么？刚才我如用七星联珠手法以暗器相辅，你难逃大劫。”

剑魔嘿嘿狂笑，说：“你这些五花石，还不配替老夫抓痒，老夫可以让你射上一千颗，可以让你射全身任何部位。”

“你不否认可以乱你的心神吧？”

“老夫根本不加理睬。”

“我还有更多歹毒、更霸道的可破内家气功暗器。”

“你算了吧。”剑魔狂笑的说，闪电似的欺近。

高翔向后飞退，在袖口抖开了。

退得真不巧，正好退至黑妖狐身前，相距不足五尺，真糟。

黑妖狐的左侧八尺，也站着另一妖血妖朱政。

生死有命，富贵在天；南山双妖大限临头，硬往死城着闯。

高手拼命，说好了一比一公平一决，任何人妄行加入，将是不可饶恕的罪过，激斗的双方，皆无法容忍，列为武林大忌。

黑妖狐并不是不知利害，更不是不知禁忌，可能是心血来潮，感到手痒，眼看高翔背撞而来，一时忘形，猛地伸手一掌向高翔的背心拍去。

剑魔大怒，急叫道：“不可……”

这瞬间，高翔猛地旋身，左手一抬，机簧暴响。

“砰”一声响，高翔被掌风震退三步，“哇”一声喷出一口鲜血。

九枚金针透过强烈的掌风，全射入黑妖狐折胸腹要害，直钻肺腑。

黑妖狐，为恶一生，今天恶贯满盈。上身一颤、张口结舌，身形一晃，踉跄站稳伸手拔剑。

血妖朱政吃了一惊。奔近叫：“老大，你……”

黑妖狐的手将剑拔出尺余、突然“砰”一声摔倒在地，狂叫一声。立即闭气。

血妖俯身一探鼻息、猛地大吼一声，一蹦而起，拔出黑妖狐的剑向脸色苍白的高翔飞去。

高翔受伤并不太重，怒火如焚，也大吼一声，突然从剑侧闪电似的切入，“铮”一声错开对方的剑，顺势吐出剑尖，行雷霆一击。

“唰”一声响，剑尖进入血妖的胸口。

“当”！血妖的剑失手坠地，浑身一震。

高翔无力拔剑，深深吸入一口气。

血妖双手一收抓住了胸前刺入胸口的剑身，剑身突然折断。

高翔感到手中一震，退了两步。

血妖砰然倒地，在地上滚了两匝，终于停止了挣扎，渐渐气绝。

南山双妖为恶一生，终于得不到善终，遥遥万里外，埋骨异乡。

高翔丢掉断剑，拔出靴统的两把飞刀。徐徐向侧退呼吸一阵紧，口角鲜血仍在向外流。

“来吧！你们。”他吃力地叫。

宇内三凶大骇，奔近探视双妖的尸体。

剑魔神色冷厉地察看黑妖狐胸腹的暗器伤口，心中惶然，徐徐转身盯视着高翔，沉声问：“你用何种暗器杀他？”

“你自己看好了，你来吧，咱们的这场生死恶斗并未了结，是么？”高翔咬牙切齿地说。

“老夫与人交手，从不需人帮忙。”剑魔一字一吐地说。

“南山双妖已经出手帮你了。”

“这不是老夫的错。”

“在下并未怪你。”

“你挨了他一掌。”

“死不了。”

宇内三凶到了，三人三面一抄，形成合围。

哭丧棒金铃怪响，粗魔链发出异鸣，金色钓竿的线迎风招展。

高翔心中一惨，暗说：“想不到我竟曾死在这些入手中。”

剑魔突然掷剑入鞘，向三凶说：“诸位如果出手，便是梁某的生死对头。”

阴司鬼王一怔，讶然问：“东海兄，你认为咱们能放这小辈活着离开？”

“不错。”剑魔沉声答。

“你让他活着到处造谣？”

“那是他的事。”

“你昏了头么？”

“梁某不是昏了头，今天的事到此为止。”

“我看你……”

“咱们名列妖邪。但决斗绝公平合理。”

“你……”

剑魔手搭创柄，厉声道：“你们不惜羽毛，梁某仍珍惜剑魔的声誉。”

阴司鬼王收了哭丧棒，苦笑道：“好好，东海兄，别生气，依你就是。”

三凶退至一旁，剑魔说：“在下深领盛情。”

又转向高翔道：“你，好好养伤。”

“那是当然。”

“千万别死了。”

“高某死不了。”

“后会有期，下次你我再分胜负。”

“高某随时候教。”

剑魔扭头便走，与三凶带了双妖的尸体，向南大踏步走了。

高翔收了飞刀，心神一懈，摇摇欲倒。

江南浪子赶忙上前相扶，急叫道：“高老弟支持得住么？”

他深深吸入一口气，推开江南浪子的手，说：“在下支持得住，这一掌在下挨得起。”

蓦地，庙门内踱出一名道装老人，呵呵怪笑道：“自古英雄出少年，好真是好，可惜经验欠佳，还得多历练。多用心机。”

高翔大喜，长揖到地说：“艾老前辈……”

“呸！谁认识你了？”老人怪叫。

“晚辈……”

道装老人手一扬，一颗紫色丹丸飞到，叫：“快找地方调息黑妖狐的黑煞掌毒如不及时驱出，你活不了多久。下次不许大意。遇上这些邪魔外道，心不黑手不辣，便是自掘坟墓。走也！”

说走，灰袍飘飘，扬长至去。

江南浪子，问道：“高老弟，这位老前辈是谁？”

高翔捏碎丹丸的腊衣，一口吞下丹丸说道：“青城逸士艾文琼。”

“我的天！他……他还健在人间？”江南浪子吃惊地叫。

“你不是亲见他活得好好的么？”

“哦！是的，活得好好的话得好好的……”

“在下要找地方调息。”

“到村子里去，兄弟替你护法。”江南浪子慨然地说，领头便走。

当天，高翔力斗剑魔，击毙南山双妖的消息，以奇怪的速度向辽湖轰传。

由于南京出现了龙骧卫的高手，谣传中他也成了龙骧勇士，真是冤哉枉也。

但龙骧勇士的谣言，也给他带来了方便、至少在官府公人的心目中，他被认为是官方的人。

他受伤并不重，紫露丹驱出黑煞掌毒，已无大碍，依然生龙活虎，些许内伤，只消调息三五日便可复原。

已经是申牌末。在小村的一栋农舍中，他与江南浪子坦诚的商谈。

由于江南浪子从湖广赶回来时，南湖庄已化为瓦砾场、一切经过只能从逃出的庄丁口中间接查问，只知道庄中有了内奸，被人里应外合一举攻破，措手不及，无法查出主谋凶手。但从最近被人袭击十九次中已查出一些线索，因此希望与高翔合作，查出其中主谋来。

但他们始终对约会外泄的事百思莫解。

江南浪子心中惶惶，猜想自己的手下仍有内奸。对方全力阻止他与高翔会晤，用意极为明显。

高翔更感迷惑，他问江南浪子，是否认识龙尾山庄的玉狮冯海？

江南浪子不住摇头、苦笑道：“兄弟不敢高攀这位大英雄，闻名而已，并未谋面，相距数百里，彼此从无往来。”

“那么，吴兄是否认识他的大总管杨抡奇？”

“杨抡奇？兄弟从没听说过这号人物。”

“怪事！他们怎会将人误认了？而被误认的人、又为何自称是江南浪子替死？……”

“到底是怎么回事？”江南浪子一头雾水地惑然问。

他将清除祖堂山秘窟的事一一说了，最肝说：“父狮——代豪侠。虽隐世但仍然耳目灵通，居然上：了当被人所愚弄、此事委实可疑。主凶委实习·怕哩？”

江南浪子大惑，喃喃地说：“怪事！谁会花那些工夫来计算我？既然要杀我、又为何派人替我死？他把戏玩得不算高明，陷害我——江湖二流人物，有何用意？我糊涂了，既然花了无穷心血嫁祸于我、怎又派人替死欲焚弥彰？费解、费角。”

高翔沉思片刻、笑道：“吴兄，在南京附近，降了龙尾山庄之外，论声望仍以你的南湖庄为首，吴兄怎又委屈自甘菲薄，列入二流人物之林？”

“不是兄弟谦虚，而是兄弟的艺业、恐怕仍难列二流高手之林……”

“武林声望固然以艺业为首要、但江湖声望却不以艺业为先，讲的是仗疏财，重道义急人之急……”

“兄弟只是在混而已，岂敢钓名沽誉？”

“吴兄不必自谦这是事实。但在下的看法此中另有原故。”

“老弟有何高见？”

“恐怕这是狗急跳墙的嫁祸毒计，起因是兄弟追要得太紧，事急只好找人代罪。事先对方显然并不知你在湖广，等到发现你不在家，已无可挽回了。假使他们能阻止你们与在下见面，而又能将你除去，岂不是死无对证？在下怎知其中变故？”

“这……这似乎不太可能。”

“咱们锲而不舍地追查，总有一天真相大白的。”

“目下我们……”

“吴兄请做在下的耳目，查他个水落石出。今天能与吴兄会晤，相信这是在下最大的收获，距离破案之期已是不远，今后好好联络。只要有吴兄相助，咱们是峰回路转了。”

“老弟打算从何处着手？”

“先查线索……哦！说起线索，在下记起了一个人，快！回南京。”

“老弟……”

“吴兄请自便，咱们改天再谈，有事请至兵器店见面，务请小心在意，在下告辞。”

申牌末，他踏入了南京城，匆匆奔向龙蟠里。

龙蟠里在乌龙潭的北面，诸葛亮与孙权纵论南京形势，称南京“龙蟠虎踞”，“龙蟠”即由此而来。

龙蟠里西北便是清凉山，这一带风景绮丽，别墅疏落地散布在山麓一带，向东走可到清凉寺。

在这一带找孙孝孙三爷并不难找，孙三爷的别墅叫雅庐，是当地知名之士，也是城中富豪之一。

龙蟠里本来是住宅区，但居民并不多。远远地，便看到雅庐的二层高楼。

他上前轻叩连着花架的院门，应门的是一个老苍头，拉开半扇院门探出头来问：“咦！什么人？”

他和蔼地微笑反问：“请问老伯，这儿是孙三爷的家么？”

老苍头疑惑地打量着他，点头道：“不错，你是……”

“小姓徐。三爷在家么？”

“这……”你找三爷有何贵干？”

“小可有事面禀三爷，有朋友带口信来。”

“你等一等，老汉替你通报。哦！有名贴么？”

“夹得匆忙，未备名贴。”

“这个……”

“三爷知道这件事，老伯烦请通报就是。”

老苍头掩上门，上了闩，方入内通报，把他留在外面等候。

看看左右无人，天色已近黄昏，他向左走，一长身便翻墙而入，只须知道孙三在家，便可长驱直入了。

墙内有一名花匠，正低头修剪花枝，突见有人凌空而降，吃了一惊，正想叫唤，便被一颗小石击昏了。

看宅中毫无异状，他知道江神庙的消息尚未传到。

刚到院门后，门外响起了叩门声。

看门的老苍头不在，他略一迟疑，打开了院门。

门外站着一个青衣小童，含笑问：“请问大叔、三爷在不在家？”

“你找三爷有什么事？”他问。

“有人给我一百文钱，要我带封信给三爷。”

“三爷在家，给我好了。”

“好，给你。”小童将一封信递过，扭头便跑。

他一把将小童拉住，问道：“给钱要你送信的人呢？”

“在前面，看他走了。”小童向街尾一指。

百步外，一个青衣人匆匆走了。

“怎么他不自己送来。”他问。

“不知道，他只说将信送到就好。”

“好，你走吧。”

他火速小心拆开信笺，信上写关着：“三爷雅鉴，前寄字画非祝允明真迹、盼即毁去，以免贻笑方家。仆永春叩。”

他心中暗笑，说：“有借口了，妙。”

扣上门，他重新越墙而出。

不久，老苍头拉开院门，笑道：“家主人有请，哥儿请随我来，家主人在厅中相候。”

越过院中的花木扶疏花径，进入大厅。一位脸团团的中年人高坐堂上，两名健仆左右站立。他在堂下施礼，取出书信说：“书信在此，请三爷过目。”

孙三爷接过书信，拆开一看，脸色一变，说：“你等一等，我就来。看座。”

仆人肃手让座，三爷匆匆进入内堂，直趋西跨院，进入一座密室，叫道：“必信兄，请出来有事相商。”

内室中传出一个相貌如厉鬼的花甲老人，欣然问：“老弟，有事么？是不是消息传来了？如何？”

孙三爷将信笺递出，笑道：“好消息，你看……”

在花甲老人伸手接笺的刹那间，孙三爷的袖底飞出一支袖箭，半分不

差地射入花甲老人咽喉。

“嗯……”花甲老人闷声叫，仰面便倒，可怕地滚动挣扎。

孙三爷掩上房门外出，苦笑道：“事情失败了，在下不得不奉命杀你灭口。”

出得厅来，他从容落丛，向仆人说：“给他十两银子脚钱。领他出去。”

仆人将一锭银子递给高翔，笑道：“小兄弟你可以走了。”

高翔站起转动着银锭，笑问：“三爷，没有回信么？”

三爷一怔，倏然站起问：“谁告诉你要回信的？说！”

“小可不知是否要回信，信口问问而已。”

“咦！你不是偶然替人送信的？”

“是的，另外还有口信。”

“还有口信？”

“是的，还有口信，传信人说，请一位吴必信的人出来面禀要事。”

孙三爷的脸色反而松弛下来了，含笑坐下说：“你说谎，是想多多骗些赏银么？我这里没有一人叫吴必信的人，你快走吧。”

高翔冷笑一声，向上走，阴森森地说：“虎面枭藏在你家中，快叫他出来。”

孙三爷勃然变色，拍着大环椅的扶手叫：“呸！你这厮胡说八道。来人哪，拖他出去。”

两名大汉向下抢，分别急抓他的手臂。

他双手一抖，“砰砰”两声大震，两健仆摔倒在丈外，摔了个晕头转向。

孙三爷惊软了，瘫倒在椅中叫：“救命！救命哪……”

他手一扬，银锭疾射而出，“啪”一声击中了孙三爷的右肩并，孙三爷连躲都不会躲，“嗯”了一声昏厥了。

他吃了一惊，这位三爷根本不会武呢！走近一把将人拖起，把人拍醒，孙三爷像一条虫，软绵绵蜷缩着叫：“饶命！饶……命哪……”

他顿然放手，扭头向外走，苦笑道：“穿云燕信口胡说，大概他曾经在孙家作过案。”

他走了，失去了一次机会。

十四

高翔离开雅庐，甚感困惑。孙三爷确是地方上的缙绅，雅庐毫无岔眼的事物。可是，那位仙舟兄的口供、在迷魂大法的驱使下，绝对不假，百分之百的可靠。难道飞豹胡仙舟真的曾经在雅庐作过案，恰好碰上虎面枭吴必信也在雅庐下手，因而在下意识招出虎面枭在雅庐？

怀了满腹狐疑，他回到兵器店。

自从与江南浪子会晤后，他对任何人也不敢绝对信任，不仅没将所发生的事告知王局主，甚至在居天成面前，也绝口不谈江神庙的经过、自然也不提夜探雅庐的事。

第三天申牌左右，他独自到清凉山转了一圈，带了一包衣物，小心地

到了僻静处、换了一身青直裰，巧妙地在各处绕行，薄暮时分方到达龙江关、神不知鬼不觉钻入街尾的一座小客栈龙江老店。他确信没有人能跟他的踪，为安全起见，他必须特别小心。

到了西院的一间上房、他伸手叩门。

“笃！笃笃笃！笃！”他的叩门响声是一三一。

“笃笃！”里面有了回叩声。

推开门，外间里灯火全无。他干咳一声，飞快地闪在一侧。

有人将门掩上，上了门。

“有几位在？”他问。

“区区一人。”掩门的人答。

接着，火摺子的光芒一闪，江南浪子举手火摺子向桌旁走，点起了油灯，笑道：“老弟，请坐，兄弟是一个人溜出来的。”

他在客位上落坐，笑道：“只隔了两条街，但小弟整整走了三十里以上。”

“呵呵！老弟……”

“为免被人跟踪，绕了一趟清凉山。”

“呵呵呵呵……”两人相顾大笑。

“隔墙有耳小心为上，咱们小声些谈话。”他止笑低声说。

“老弟，是不是有线索了？”江南浪子低声问。

“很可惜，虎面梟下落不明，江神庙的线索断了。小弟有几件事有劳吴兄。”

“老弟但请吩咐。”

“吴兄对大江南北的江湖朋友熟不熟？”

江南浪子略一沉吟，慎重地说：“当然并不太熟，但总算认识不少人。兄弟浪迹江湖，俗语说：出外靠朋友、同时，闯荡江湖如果没有足够的见识，委实不易。”

“那就好，小弟知道吴兄可以信赖。”

“老弟之意……”

“其一，请吴兄调查拼命五郎与金刚李虹的下落。五郎去找神枪太保助拳在北固山下被小白龙率众围攻，生死不明。金刚赴凤阳请入云龙许玉山，半途于张八庙中伏受伤跌下深壑失踪。”

“好，兄弟立即进行调查。”

“其二，小弟要知道天香门的秘密。”

江南浪子沉思片刻，说：“天香门是大江南北活动最秘密的一群黑道女妖、掌门人是白衣龙女贾三春。该门在各地皆设有秘坛。总坛设在黄州却不瞒人、但那儿没有任何活动，其他各地秘坛，皆不为外人所知。哦！老弟是想查神机堡主……”

“不错，神机堡主受天香门指挥、这条线索十分重要。小弟要知道白衣龙女的一切消息，她的为人、嗜好、言行、作风等。如果能进一步查出她的父亲贾三爷、与她的母亲一枝梅董香君的底细，当然更好。”

“没问题，老弟给兄弟一些时间便可。”

“五天，如何？”

“够了。”

“飞叉太保马云飞的下落查出来了没有？”

“没有，兄弟已把人质九尾狐沉入江底去了。”

“这一来，火焚贵庄线索不是断了？”

“哼！线索甚多，会把他们找出来的。”

高翔离座告辞说：“线索虽有，希望咱们追查的方向不错。五天后，同一时间定准门旁见。吴兄请准备人手，下次会晤后，可能需动身离开南京，切记守秘，再见。”

“兄弟不送了。”

“不敢劳驾，告辞。”

三天中，五城兵马司的官兵，在龙骧、豹韬、鹰扬、友江左卫的高手相助下，大捕南京各地的浪人、地棍、江湖混混。风声鹤唳，草木皆兵，夜间更是侦骑四布，几是敢拒捕的人皆格杀不论。

高翔忙得不可开交，他昼夜不断地与各卫的高手出动，因此一直就在外面东奔西走，不在家中。

小绿姑娘曾经化装易容到店中找他，可惜无缘相见，他忙得小绿出走的事置诸脑后，也不敢至绿园晋见华夫人。

江南浪子的人已经离开了南京，下落不明。

第六天一早他返回店中，匆匆向居天成说：“居兄，小弟要出门远行，店中由镖局子派人前来善后，这里没有我们的事了。”

“咦！高兄弟之意，是这里已经结束了？”居天成讶然问。

“是的，结束了。”

“你要到何处去？窃宝案……”

“小弟要出外闯荡，顺便侦查窃宝案的主谋，与查出慈姥山血案的主凶。居兄的盘缠，小弟已经代为准停当，足够你返回武当。”

“兄弟不回武当。”居天成坚决地说。

“哦！是想在江湖行道历练么？”

“我跟你走。”居天成不假思索地说。

“你……”

“兄弟这条命是你救的，恩同再造，大丈夫恩怨分明，我愿为你赴汤蹈火。你不是江湖人，外出缉凶需人照顾，有我在旁相助，至少我可以替你跑跑腿。”居天成振振有辞地说。

“居兄，小弟一个人……”

“你一个人出外闯荡，江湖鬼域，兄弟怎能放心？不行，我一定要陪你走一趟，也算是历练，请不要拒绝我同行。”居天成神色肃穆地说。

他沉吟半晌，不忍拒绝，只好点头道：“好吧，居兄既然要同行、那就立即准备行装，带些换洗衣物便可。”

“立即准备？”

“是的。”

“好，兄弟到街上去买些日用杂物……”

“不必了，小弟已准备停当。”

“你是说……”

“咱们带了换洗衣物、立即动身，当然，不能忘了带兵刃暗器。”

“咱们往何处去？”

“随遇而安，到了地头再说，快准备。”

居天成眉目紧锁，说：“真糟，我一无准备，等午间再动身时间不是可

以充裕些么？”

他呵呵笑，说：“江湖人出门何需准备？说走就走，不然就不配称江湖人了。如果你委实来不及动身，那就不用去了……”

“不，兄弟这就去准备。”居天成急急地说立即入内准备。

出了店门，高翔一马当先，大踏步走向龙江关码头，上了一艘轻舟。

这是一艘单桅快船，有十名船夫，早已准备停当，客人上船立即解缆，缓缓驶出码头，不久风帆升起，船以全速向上游飞驶，船轻水急，逆水而行居然甚快。

居天成一直就纳闷，不知高翔的葫芦里卖的是甚样药。两人坐在舱里浏览江上风光，忍不住问道：“高兄弟，是不是到太平府？”

“到湖广。”高翔简要地答。

“是不是有了线索？”

“不，该说是到湖广找线索。”

“哦！只有我们两个人？”

“用兄如果不去，只有我一个人呢。”

“我是一定要跟你去的，可惜拼命五郎与金刚不能同来，他们目下生死不明，委实令人放心不下。”

高翔的脸上涌起了重重杀机，咬牙切齿地说：“拼命五郎与神枪太保尸沉江底，二十余名弟兄只逃脱两人。金刚李兄目下在中都养伤，由小王爷派人照料，不久便会赶来会合。他这人钢筋铁骨，除非把他的脑袋砍下来，不然死不了。”

“噢！你怎知道他们的消息？”居天成讶然问。

“我已在各地布下了眼线，这次我不会处处被动，处处挨打了。”

“你的意思是……”

“对方仍然有重要的人物在南京潜伏，而且不分昼夜监视着咱们的一举一动，咱们给他来一次迅雷不及掩耳、快速打击，保持快速的行动。神出鬼没飘忽如魅。再来个声东击西，逐一追索紧锲不舍，他们将无所遁形。因此，沿途有任何奇特的举动，与及何去何从，希望居兄不必多问。不是小弟不信任你，而是时势使然。老实说，知道愈少愈好。对方手段毒辣，耳目众多，万一居兄落在他们手中，居兄即使自信可以熬刑。但只怕对方不用刑求，另用其他手段……”

“我居天成绝不怕他们任何恶毒的手段迫供。”

“不然，玉狮冯庄主所擒到的人，皆用一种所谓吐露真情的药令对方招供，能熬刑毫无用处。”

“这……”

“居兄如果怀疑小弟见外，目下退出仍来得及。老实说，小弟真不希望居兄也遭到不测，以免心中负疚。”

“高兄弟，这是什么话？这……”

“这是小弟由衷之言、希望你谅解。”

船上航十余里，到了江北一座小镇下帆靠岸，另一艘快船已经解缆以待。

换船后，船向下航、靠上了南京对岸的浦口镇码头。两人背了早已准备在船上的包裹，洒开大步向风阳赶。

居天成一头雾水，又不好多问，只好跟着走。当天晚间在来安汇渡口

投宿，落店时，有一名店伙递给高翔一封书信。

三更天，高翔催促居天成起来动身，次日入暮时分，竟赶到三百里以果湖北岸。

三天后，在安庆府落店，备极辛劳。

之后，船上行。两人扮成水客，乘坐普通的客船上航湖广。

黄州府，在江北，与武昌县隔江相望（武昌府的附廓县称江夏县，武昌县即今鄂城）。地连云梦，城倚大江，西望夏口，襟带湘汉，介乎淮楚之交。

城西三十余里，地名江口镇。大江从上游团风镇分为三条河道向下流，在江口镇会合，所以叫江口镇，这里有官渡通向武昌县。

镇东十余里，那儿有一处肥沃的平原，阡陌纵横，都是肥沃的田地。有一上村庄，叫红叶贾家庄。这一带的田地，有大部分是庄主贾三爷的产业。

庄后有一座小山丘，长满了枫树，金风一起，红叶满山，所以称为红叶贾家庄，贾三爷是本地的名人。

庄东至府城，西至江口镇、都是十余里。脚程快的人，半个时辰便可赶到。庄西南三里左右，便是辽阔的滚滚大江，站在庄外的护庄墙上，便可看到滚滚江流。

红叶贾家庄地当往来大道，因此走这条路的人，对贾家庄毫不陌生。在府城，提起红叶贾家庄贾三爷，虽不说家喻户晓，至少有一大半人知道他的大名。

在府城，贾三爷还算不了什么领导人物、仅算是名人而已。而在汉口镇。贾家出来的一个家奴小厮，也比镇上的父母老大爷高三级。在镇上如果有人惹事生非，只要拍拍这人胸膛说一声是红叶贾家庄的人，大有姜太公在此。与泰山石敢当的效果，保证无人敢管。

这天近午时分，江口镇泊了一条小船，上来了两个英俊的青年书生，戴了儒巾，青儒衫大袖飘飘，潇洒出群。尤其是那位身材稍高些的书生，委实中看，人如临风玉树，一团和气满脸春风是个好说话的人。手摇着折扇，潇洒地施施然踱着方步，进入镇口的码头大街，立即吸引了不少人的注意。

江口镇是大码头，又是至武昌的渡口。镇上有三四百户人家市面相当繁荣，码头大街更是龙蛇混杂，三教九流混饭吃的地方也是出名的是非之地。

刚踏入街口，栅门旁蹲着两名土棍，都是二十来岁的年轻小伙子，歪着缠头巾，脚带松松地，敞开了前襟，露出毛茸茸的结实胸膛，掳高衣袖，露出粗壮结实的手臂，手臂上刺了花、竟然是一条蛇的图案，一看便知是不折不扣的地头蛇。

两土棍瞥了两人一眼，缓缓站起。其中一人龇牙咧嘴桀桀笑，向同伴怪声怪气地问：“二哥，你看到了么？”

“看到什么？”二哥怪腔怪调地问。

“看这两个人是男是女？”

“都像。”

“也许是龙阳公子呢。”

二哥发出一阵怪笑说：“咱们黄州府的爷们不喜男风，喜的是标致妖娇的花姑娘，龙阳公子在这里开了不码头，三弟不可胡猜。”

“胡猜？二哥，咱们赌个东道，如何？”

“赌什么东道？”

“赌他们是不是龙阳公子。小弟上前与他们打交道，一问全知。”

“算了，别耽误了正事。他们过去就算了。”

二弟举步便走，跟在两人身后，从旁绕过劈面拦住了，双手叉腰裂嘴一笑。

两位公子爷先前装聋作哑未加理会，但这时被拦住去路。不理会是不了。

但两人修养到家，相对一笑，摇折扇的公子爷笑道：“居兄这面走好了。”

他就是高翔，同伴是居天成，居天成的修养没有他那么好，本待发作，听他一说，只好忍住一口恶气说：“好吧，请先行。”

三弟双手一伸，嘻皮笑脸地说：“慢走，太爷有话要问问你们。”

这时，称二哥的人也绕过来了，街上人多、登时附近便围上了不少看热闹的，却无人上前干预。

高翔举目四顾，方注视着对方问：“阁下有何见教？”

“你们从何处来？”三弟问。

“南京。”

“噢！大地方的人。你们的家是不是在秦淮河？”

“不是。”

“不是？三爷我得看看。”说完，伸手去摘高翔的头巾。

高翔退了半步，不悦地问：“你要看什么？”

三弟邪笑道：“看你是不是的男人。”

“尊驾笑话了。”

三弟脸一沉、厉声道：“谁给你说笑话？瞎了你的狗眼！”

声落，手奇快地抓向他的头巾。

他忍得住，居天成却不是善男信女，抢前一步手出如电闪，反扣住对方的脉门一带，“劈啪劈啪”耳光声暴起，接着来一记短冲拳，“噗”一声正中小腹、扣住脉门的手方行松开。

三弟像一条死狗，摇摇晃晃转了半圈，像是烂醉如泥神智不清，“砰”一声仆倒在地，趴伏在街心跪伏如羊，声息全无。

二哥本想上前解救，吓得愣住了。

居天成拍拍双掌，冷冷一笑，扭头向发愣的二哥冷笑着问：“阁下，你还有什么需要问的？说吧。”

二哥吓得退了两步，惶恐地说：“没有，没有，在下没有什么可问。”

“那就好，你等会儿告诉这位仁兄，咱们两个南京人既然敢来贵地，就不怕有人出来找麻烦。”

“是的，是的……”

“他所要问的事，在下已经答复他了。”

“是的……”

“你还有什么高见？”

“没有，没有，在下毫……毫无意见。”

“那就好。再见。”居天成微笑着说，举步走了。

人群纷纷让路、全用不胜惊讶的目光目送他两人入镇而去。

走了三五十步，身后脚步急促，有人急步跟上，逐渐从居天成的身侧超过，在相并而行时，那人低声说：“两位公子爷赶快离镇，那群痞棍已在

召集人手对付你们了。”

居天成淡淡一笑，跟了两步说：“谢谢尊驾的好意，在下会小心的。”

那人是个二十余岁中年人，发觉居天成跟上说话，吃了一惊，匆匆急步而走，沿街旁有几名年轻子弟，正冷笑着冷眼旁观。

高翔两人毫不在意，信步浏览街景，直趋镇中心的十字街口缓步四顾，神态悠闲。

不久，十字街在望。街道窄小。两旁的店铺相当热闹，不时可看到一些幽暗的小巷。

前面一条巷口内，突然跌跌撞撞出来了一个人，走了两步突然“砰”一声栽倒在地、发出数声痛苦的呻吟。

高翔一惊，急走两步将人扶起急问道：“站好，尊驾怎么了？”

那人口鼻淌血，头青脸肿。居天成惊道：“是刚才向咱们提警告的人，被打了。”

高翔掏出一颗救伤丹，将人扶在墙根下，由居天成向一家店铺取来了一碗水，两人替对方服下丹丸、拭净脸面的血迹。

围观的人不住摇头，没有人敢出头说话。

居天成火起、沉声问：“老兄，谁打了你？”

“我……”那人虚脱地说，语不成声。

“谁将你打成这样的？”高翔也问。

“龙……龙江舒……舒四爷的……的人。”那人吃力地说。

“他们呢？”

“回……回店去了。”

“他的店在何处？”

“东街龙……龙江盐……盐号。”

“我扶你走，到龙江盐号。”居天成暴怒地叫。

“不！不……”

“走吧，一切我们两人替你作主。”高翔也说。

中年人不再拒绝，在居天成的搀扶下，直奔东街，距十字街口约有三十间的店面，便是经售官盐的龙江盐行，店面相当气派。

盐行先一步得到消息，生意不做了。七名伙计掳袖敞衣、在店堂一站，静候对头上门。

掌柜的带了一名小伙计，靠在柜上向街心瞧。

四名青衣泼皮倚在柜外，流里流气地哼着小调，似乎喝了不少酒，要借酒壮胆。

高翔首先踏进店堂，泰然地问：“哪一位是店东？请出来说话。”

“店东不在，要买盐么？”掌柜的阴阳怪气地问。

“不买盐。出去。”

“出去？笑话了。”

居天成将中年人放在凳上坐下问：“是哪几个人干的好事？”

中年人向四个泼皮一指，说：“就……就是他……他们……四个人。”

居天成冷然向四泼皮走近，冷冷地问：“是你们在小巷子里打了他？”

四泼皮同时抱肘迎上，为首的人怪笑道：“不错，他是你这小子的什么人？”

居天成不再多问，右手一挥，“噗”一声响，反劈在对方右颈根上。

“嗯……”这位仁兄仰面便倒。

几乎在同一瞬间，居天成左肘一分，“噗”一声顶在另一名泼皮的心窝上。

也几乎在同一刹那双腿飞端，大喝一声，“噗噗”两声闷响，另两名泼皮同时被端倒。另一刹那间，四名泼皮全倒了，不堪一击。

高翔也同时动手，劈胸抓住了掌柜动弹不得。

“哎哟哟……救命！”掌柜的狂叫。

七名店伙大惊，呐喊一声猛扑而上。

两人一声狂笑，指东打西，只片刻间，七名店伙像撒豆子似的跌满一地，鬼叫连天。

高翔重新抓起掌柜的，往盐箱中塞，叫道：“动手！”

一切的行动早就计划好了，只须按计划行事。高翔开始捣毁店中的生财用具，居天成则捣毁店门拆下招牌，只片刻间，龙辽盐店面目全非。

街上观众聚集了百人，没有人敢上前劝解，而且有不少人面露喜色，大有幸灾乐祸的意思。

有人叫来了街坊，里正召来了乡勇，排众而入，要捉拿闹事的人。

高翔站在店堂中，迎着里正淡淡一笑，亮声问：“你来干什么？前天没有人通知你？”

里正一怔，惶恐地欠身问：“大人是……是从……”

“从南京来。”

“哦！这……”

“接到通知了么？”

“接到了，但……”

“那你还不走？”

“是，大人……”

“在下也将离开，有事到船上找我。”

“是。”里正欠身恭敬地答，倒退而出，扭头向随来的乡勇叫：“大家回去，这里用不着你们，走！”

一些乡勇赶散闲人，一哄而散。

里正带了两名从人，匆匆地出了街口。一名粗眉大眼的青年人急急跟上、猛地一扳里正的肩膀、沉声问：“齐二爷，你这是怎么回事？”

里正摇头，苦笑道：“贾少爷这件事我管不了。”

“混帐！你管不了？”贾少爷怒骂。

“他们是南京来的……”

“你混帐！南京来的人你就不敢管？如果是京师来的人。你岂不要向他们磕头了？”

“贾少爷，他……他们……”

“他们是些什么人？”

“前天晚间，舍下到了五位穿军服的大人，他们是龙骧卫的军爷，持有……”

左右突然闪出两名大汉，突然架住了贾少爷的双熟练迅速地勤住了，其中一人向里正冷笑道：“齐里正，说好了不许你向任何人透露咱们的身份，你是不是活腻了？”

“小……小的不……不敢……”里正脸无人色地说。

“下次，你记住。下次你便坐定了通匪的死罪、你给我小心了，滚！”

“是，小的记住了。”

里正狼狈而遁，两大汉挟了贾少爷，往小巷中一钻，匆匆走了。

龙江盐号是红叶贾家庄的子弟所开设，这件事闹大了。这所盐号是附近数十里内唯一的官盐销售店，该店的盐是只此一家，别无分号，要吃盐就得买，不买拉倒。

该店做生意秤头上倒还公道、只是盐的品质委实令人头痛、有人说里面掺了牛马骨灰，这种灰吃了不伤肠胃，只是出家人大感罪过，好在本地庙宇不多，僧尼甚少。

该店也是本镇的痞棍们聚会处，勒索敲榨为非作歹的大本营，今天被外地人拆了店，镇民喜上眉梢，却不敢公然喝彩。

不久，大批痞棍们闻风赶来，纠合了二十六名地头蛇，挺刀带枪提棍，威风凛凛杀气腾腾，浩浩荡荡拥向码头，后面跟了一两百名看热闹的镇民。

地头蛇们更神气了。吵吵闹闹杀奔码头。

小船静静地系在码头，船夫看到人潮，发出了一声呼哨。

高翔与居天成出舱眺望，淡淡一笑。

上游泊了两艘中型客船，突然接二连三跃出十条名大汉，每人手中有一张强弓，腰间有刀，背上有箭袋。

码头内侧，十余名船夫打扮的人、突然抓起了预先藏好的弓箭，好快，像一阵狂风，卷入镇民与地痞们中间的空隙，有人向镇民大吼：“看热闹的人快走开，以免枉送性命。”

镇民们像潮水般向后退，地痞们却退不了，后路已被截断啦！

“站住！”在侧方堵住的大汉们同声大喝，声如乍雷，声震耳膜。

三十六名地痞，却有二十余把强弓堵住侧方与后方。谁不怕死？三十六条好汉皆脸色大变，骇然让步。

有两位仁兄一看不对，三使六着走为上着，不跑才是傻瓜，向另一例撒腿便跑。

弓弦狂鸣，两支狼牙破空而飞。

“啊……”狂叫声震耳，箭到人倒、两人的右腿皆被箭射中倒地狂号。

“还有谁要逃走？”有人厉声问。

谁还敢逃走？二十四条好汉不约而同丢下手中的家伙，脸无人色。

舱面上，居天成大惑不解，向高翔问：“高兄弟，这些箭手是些什么人？”

高翔笑笑，泰然地说：“自己人。”

“是……是你约来的？”

“不错。”

“怪事，我……我怎么不知道你有这么多朋友？”

“小弟在南京便安排好了。他们已早来了五天。”

“哦！咱们到底到此地查些什么？”

“届时自如，快了。”

“你的神通不小呢。”

“好说好说，不如此，怎能查出主凶来？快回船准备，这次要穿劲装。”

两人回舱换衣，码头上的箭手首领向地痞们叫：“谁是领头的人？站出来。”

三十四人你看我，我看你，不知如何是好。

“没有人敢挺身出来认罪、每个人，皆需砍下右手的三个指头。”叱喝声震耳，令人闻之心惊胆战。

一名粗壮的大汉硬着头皮越众而出。硬着头皮说：“在下贾英，是为首的人。”

“哦！你姓贾，很好，带了你的人，在水边跪下。”

“这……”

“在下自一数至十，数尽而还有人没跪下，将被乱箭射死，一！”

只数到七，所有的人皆在水边跪下了。

“罚跪两寸香时光，以做效尤，任何人皆不许移动，尔后候命行事。”

高翔与居天成，就在混乱中换了劲装，带了兵刃，乘乱悄然走了。

两寸香时辰过得很慢、但终于过去了。箭手们皆坐在舱面，香烧过刻痕，为首的人向贾英叫：“在下由一数至三。所有的人必须跳下水去逃命，跳慢的人，将被吊在码头上示众。一！”

“噗通通……”水声如雷。

江口镇至红叶贾家庄，大路两侧全是田野，路两侧栽了不少杨树与柳树，高的是杨，粗矮的是柳，风一吹，那些密密麻麻的白杨叶，啪啪作响，声传两里外。

路走了一半，前面长了六七丈高的大白杨，形成一座白杨林正好歇脚。

两人远远地，便看到杨树林前站着两个人，看清了高翔，伸手指天，下指地，再向贾家庄方向一指，然后隐入林中、沿田野的小径向南走了。

“那是什人？”居天成问。

“自己人。”高翔简要地答。

“他们是……”

“他们是奉命在此等人的，他告诉我贾家庄的人尚未闻警向镇上赶。”

“贾家庄？”居天成惊问。

“是的红叶贾家庄。”高翔道：“居兄知道贾家庄的人么？”

“这个……听说土财贾三爷……”

“贾三爷的妻子，居兄该有过耳闻。”

“哦！我想起来了，她叫一枝梅董香君。咦！你怎么知道贾家的事？”

“呵呵！如果不知道，来这里只为了惩罚一个土霸，犯得着么？”

“哦：你是……”

“居兄知道白衣龙女的底细么？”

居兄成沉吟不语、两人已到了杨树林前、方说：“听说她的女儿是天香门的掌门人，这件事难道与南京盗案有关？”

“不久便可知道了。”

两人刚席地坐下不久，贾家庄方向两里外，快步来了十余个人远远地便可看清其中有两个妇女。

“来了，居兄请先袖手旁观。”

居天成吁出一口长气，笑道：“兄弟等候差遣，动手时先打个招呼。”说完，往树干上一靠，冷眼旁观。

高翔起身整衣，脱去披风绰在手中，笑道：“但愿来的两个女人中有小弟所要的人在内。”

“天香门的人十分难对付，必须小心了。高兄弟，要找的可是一枝梅？”

“不是，目下暂且不必找她，天香门最霸道的该是迷香。她们称为天香，香味很特殊，嗅到即倒。”高翔一面说，一面取出一颗丹丸扬了扬说：“居兄，先捏碎塞一些粉末入鼻孔，其余的吞服。”

“这是……”

“辟香丹，可克制一切迷香。但如果香中有毒，便毫无用处了。”

“高兄弟，你对天香门似乎了解甚深呢？”

“如果不摸清，岂敢轻易前来找线索？”

十余名男女到了杨树林的前缘，距离两人的歇脚处尚有半里地，杨树林中突然响起一声长笑，两名黑衣人突然抢出路中，迎面拦住大喝道：“来得好，红叶贾家必须退出江口镇，杀！”

杀字出口，路两侧的草丛中跳出二十余名黑衣人，将十余名男女围住了，双方立即展开了空前猛烈的恶斗。

一名黑衣人对付一个，还多了四五名黑衣人在旁看热闹助威，黑衣人都是些一等高手，一比一已经胜任有余，二比一更是占尽了上风，只片刻间，便击倒了四五名男女，眼看要全军覆没贾家庄的人一个也难逃厄运。

高翔向居天成示意，说：“该我们出收了，那是我们的人，不可下毒手，但也不可露马脚，走！”

两人纵出路口，大叫道：“阳关大道，纠众行凶，好哇！算咱们一份。”

贾家庄的两位母大虫，已经用上了天香，但二十余名黑衣人浑如未觉，天香失效，因此她们斗志全消、但想脱身却又苦无机会，正急得上天无路，入地无门。

正危急间，高翔到了，一声怒啸，从丈外扑入人丛。长剑化虹而至，招出狠招“八方风雨”。

“咻！”高翔旋身折向大吼，剑攻向围攻一名少女的一名黑衣人后心。

黑衣人大叫一声，像是中剑，向侧踉跄前冲，退出战圈怪叫如雷。

“铮铮”！高翔又一剑震退了从侧方扑上的两名黑衣人，剑虹一闪，人影如电，又击中另一名黑衣人的右臂。

“啊……”黑衣人狂叫，飞退丈外。

重围立解，另一面、居天成也像是虎入羊群，所向披靡，杀入核心再向外追袭向外退的人。

“扯活！”有人用江湖话大叫。

二十余名黑衣人向外飞退，扶了受伤的人，退入树林深处，如飞而遁，逃得好快。

贾家庄共来了十三人，有六名受伤，其他七男女也筋疲力尽没有追袭的余力了。

高翔与居天成也不追，赶忙替受伤的人急救。

一名手臂被刺了一剑的中年人，上前向两人行礼道谢，诚恳地说：“两位兄如拔刀相助，云情高谊不敢或忘，在下贾谋，东西十余里贾家庄人士、请教两位兄台高姓大名。”

高翔回了一礼笑道：“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理所当然。兄弟龙骧，那是在下的兄弟龙成。那些人艺业极为高明，但不像强盗贾兄为何与他们结仇？”

贾谋摇头苦笑道：“敝庄接到江口镇传来的信息，说是两名书生来到镇中行凶。

敝庄在辽口镇经商的子弟为数不少，因此兄弟带人赶往镇中看个究竟，

没料到……”

“那么，这些人可能是两名书生的党羽呢。”高翔剑眉一扬地说。

“也许是的……”

“看来他们已有了周详的准备，有意前来对付贵庄的了。”

“他们的口气，已表明要赶敝庄的人离开江口镇了。”

“那……恐怕他们另派有人到贵庄伺伏哩！走！咱们兄弟送你们一程，赶快回庄应变。”高翔热心地说。

在这种情势下，贾谋毫无选择，唯恐回程又碰上埋伏，或者那些黑衣人转回追杀，不得不借重高翔鼎力相助，不然将凶多吉少。

红叶贾家庄是一姓村，概不接待外宾入庄，在庄外设了两座宾馆，以便接待朋友。

非至亲好友，进不了警卫森严的庄门。子弟们在外所交的朋友，一概在宾馆安顿。同时，子弟们在外交友要求极为严格，不符合要求，绝不攀交。平时严禁庄中的人招引外客前来，客人可安顿在江口镇或在府城招待，总之，贾家庄禁地，想公然闯入，几乎不可能，更难混入，村前虽是往来大道，但任何人折入通向庄门的小径，必被挡驾，接近势比登天还难。

折入庄门的小径，共有三道木栅门，皆有人把守。庄四周是稻田与深不可测的十余个大池塘，不要说白天住庄内闯不易，夜间接近也困难。

带了受伤的人，贾家的子弟气愤填膺地折返贾家庄。有四名子弟受伤甚重，必须抬着走。因此，居天成也担任了抬夫，不然人手不够。

只有两位女郎不用抬伤患，她陪着高翔断后。

两女一叫贾芬，一叫贾芳，是庄主贾三爷的堂侄女，不是高翔所要找的人。

他走在贾芬的左首，一面走一面信口问：“贾姑娘，在下想起一个人，不知姑娘对这是否有所耳闻。”

“龙爷，那人是谁？”贾芬拉头问，在她眼中，可看到甚浓的喜意，显然她对英俊魁伟的高翔不但心存感激，而且已是芳心暗许情苗滋长，无疑地她对这位陌生的英伟年轻人一见钟情啦！

高翔淡淡一笑，以柔和的目光注视着她说：“贵府有一位水性极佳的姑娘，她姓贾。”

贾芬被他的目光看得芳心一紧，粉脸泛霞地说：“贾家的姐妹们，水性都过得去。”

“她的芳名叫三春，绰号叫白衣龙女。听姑娘的口气，必定认识她。”

“何止认识？”贾芳说，口气有点僵硬、似乎不愿他提及白衣龙女。一个情有所终的少女，听到她有好感的男人提及另一位女性，自然感到不是滋味。

“哦！她也是贵庄的人么？”

“她是我的堂姐。”贾芳悻悻地说。

“呵呵！幸遇幸遇，原来姑娘是白衣龙女的堂妹，在下不胜荣幸。”

“你认识她？”

“久闻大名，可惜缘悭一面。”

“她的名是春，排行三，所以叫三春……”

“她喜穿白，水性超人、所以绰号称白衣龙女。贾姑娘，她在家么？”

“你急于要见她？”贾芳微愠地问。

“她如果在家、尚请姑娘引见，如何？”

“可惜，她不在家。”

高翔深感失望，但脸上不动声色，笑道：“既然，贵庄的姑娘水性都高明，见不到白衣龙女，但却见到姑娘你，总算不虚此行。”

“哦！贤昆仲两人，是专程前来想见三姐的？”

“不！咱们从团风镇到府城访友，还不知白衣龙女是贵庄的人呢！”

贾芳惑然地注视着他，眼神中有狐疑，迟疑地说：“看你的器宇风标，不像是江湖人。”

“你是说……”

“你的口气，对三姐似有无比倾慕之情。”

“姑娘笑话了。”

“不，这是真的。三姐曾经在江湖行道，老实说，她的声誉不见佳。”

“呵呵！见仁见智、各人的看法不同。”

“对她有好感的人，决不会是侠义英雄。”

“姑娘看在下像不像个侠义英雄？”他含笑问，心中油然兴起戒心。这位小姑娘直率坦白，但言词相当锋利，他必须提高警觉应付。

贾芬不作正面答复，微笑道：“人不可貌相，我不敢说。”

“不错，有些人面呈忠厚，心藏奸诈，决不可以貌取人。世间的真正侠义英雄太少了，姑娘请不要将在下看成侠义英雄。英雄豪杰多寂寞，而在下却是个不甘寂寞的人。”

贾芬噗嗤一笑，笑得很甜很媚，说：“原来你也是个黑道中人。”

“呵呵！怎见得？我额上有字么？”他笑问。

“没有，言为心声。”

“请教。”

“我见过几位自命侠义英雄的人，他们言必仁义，道貌岸然以救世者自居，动不动就教训人，面目可憎。而你却是截然不同……”

“呵呵！你嗅到同类的气息了？”

“你呀！怎么骂起人来了？”贾芬假嗔地说，轻姚地伸纤纤玉指，几乎点在他的额上，那一声“你呀”，简直在打情骂俏，媚极俏极。

高翔也在笑，但他的心情是沉重的。这少女不过十六七岁，对人生的看法就大有问题，举动轻姚风情万种，分明是个诱人子弟的黑道女妖，恐怕她已经是天香门拜过香坛的门人了。

两人在笑，走在后面的贾芳酸溜溜地说：“大姐，你恐怕看错了，他才不是黑道中人哩！”

“你怎知道我不是黑道中人？”高翔扭头问。

“你又怎样证明你是黑道人？”贾芳反问。

“从团风镇向北走，是什么地方？”

“麻城。”

“城第一首富是谁？”

“卧马冈郭家。”

“你是指郭承宗，已退休的四川重庆府的参政大人？”高翔笑问。

“不错。”

“你们何不派人到卧马冈去查一查？”

“查什么？”

“上月咱们兄弟勒索了他家一千两银子，小意思。”

“咦！你……”贾芳惊疑地叫。

“他郭家的护院总管叫什么流水行云……”

“流水行云赵无极。”

“不错，在下给了他一摧心掌。目下他成了废人，心包经络无法复元。”

“失敬了！流水行云是云梦双杰的师叔，你这乱子闯大了。”贾芳半信半疑地说。

“敢在老虎嘴边拔毛，当然不怕猛虎。贾姑娘，黄州府哪位是首富？”

贾芳黛眉深锁、说：“龙爷，你不能在本城作案。”

“为什么？”

“那会影响贾家庄的声誉……”

“呵呵！冲姑娘份上，在下兄弟不动贵地的一草一木，你满意了吧？”

“你……你是不是想提条件？”

“没有条件，咱们兄弟明后天便离开贵府，须赶往南京、与朋友会合再谈其他。敝友据说目下在南京替人办事，也许需在下兄弟帮忙。”

“贵友是……”

“淮阴神机堡堡主雷化及。”

贾芳脸色一变，不再答腔。

高翔心中有数，追问道：“神机堡主的名号，对姑娘有其他意义么？”

“没有，我只听说这个人而已。”贾芬含糊地说。

高翔不再追问，用手向前一指，笑问：“咦！前面那座小村庄好神气，定是大户人家、姑娘认识这座村么？”

“那就是敝庄。”

“哦！真不简单，难怪江湖上传说令姐白衣龙女极不平凡，看住处便知不同凡响。”

“你知道三姐多少底细”贾芬问。

“知道不多，听说她手下有不少年轻貌美的女伴。”

“哼！你就知道年轻貌美的……”

“呵呵！你不是也年轻貌美么？”高翔笑着说。

“油嘴！哼！你呀，不老实！”

“呵呵……”

距折入庄门的三岔路口尚有百十步，路旁的水沟中突然跳出五六名黑衣大汉。

“快走！我对付他们。”高翔大叫。

声落，人已暴起，在长啸声中剑涌千朵白莲，“铮”一声将一名黑衣人震得飞退两丈，剑狂野地攻向第二名黑衣人。

第一道栅门大开，里面人大叫：“快鸣锣告警出去接应。”

贾芬姐妹两面冲出，首先碰上了一名山羊眼中年人。贾芬声娇叱，剑出“灵蛇吐信”抡先进攻。

山羊眼中年人虬须戟立，长剑一挥硬接来招，“铮”一声暴响，贾芬连退三步，只感到手臂发麻，不由大骇。

高翔突然及时赶到，剑出“逐浪分波”，叱道：“你也接我一剑。”

“铮”一声剑鸣，中年人横飘丈外。

众人像一阵风，奔入了小径。

高翔将贾芬一推，喝声“走！”

他断后，掩护众人撤走。

“扯活！这人可怕。”山羊眼中年人及时下令撤退。

警锣声狂鸣，有人追出栅门接应，但六个黑衣人已经远出百步外，向西飞逃，追之不及了。

事出突然，忙乱中，众人来不及转念，贾芬姐妹也忘了不许外人入庄的规矩，在高翔的掩护下，领着高翔与居天成，匆匆奔入了庄门。

庄中出去了三批人，穷追那六名不速之客。

贾三爷问清了遇伏的详情，勃然大怒，由庄主派一名管事暂时招呼客人，他带了庄中一半精锐子弟，愤怒地分为两拨，大索附近每一处可以藏人的角落。

高翔站在贾家的院门旁，留意每一个出入的人。他失望了，没见到他所要找的人。

他身旁的居天成心事重重地说：“高兄弟，这庄子的格局，每一座房屋比城池还要坚固，入难出更难，咱们进来是否明智？”

“居兄请放心，我倒不担心这些。只要能进来，庄中老少妇孺甚多，万一翻脸动手，他们投鼠忌器，无奈我何。”

“你到底要找……”

“找白衣龙女，她是掌握神机堡主的人。依我看来，天香门的秘坛不会在庄中，在这里找白衣龙女，咱们枉费心机折来了。高翔颇为失望地说。”

“这是说……”

“江湖人皆知道天香门的秘坛设在贾家庄，掌门白衣龙女贾三春的贾三爷的女儿。”

想想看，这还能叫秘坛么？天香门的人作案，极端秘密、神出鬼没，没有把柄落在他人手中、因此不怕有人登门找麻烦，你总不能凭传闻便前来问罪。即使能找上门来问难，她一口否认，伸手问你拿证据来，你能怎样？庄中有武力为后盾，来三二十个人他们不在乎。看格局便知这里是摆样子给人看的，秘坛定必不在庄中。这种吸引外人注意的手法，并不高明，而白衣龙女是不是天香门的掌门，也大有疑问。”

“那……高兄的意思……”

“咱们不在庄中找。”

“退出去？”

“不错，瞧，后面那座山丘。”

“那像是采樵之所。”

“去看看。”

“这就出去么？”

“且等半个时辰、先看看庄中的情势再说。”

“咱们外面是否有人接应？”

“有，但他们未获信号，是不会出面的。居兄，咱们先到后面看看，庄中的高手已被诱出，机会不可放过。”高翔低声说，立即进入院门。

两人原被安顿在东院，四周全是坚实的房舍、要想从西院入内院，除了从屋顶走之外，无路可通。

回到客室，高翔指着后面两丈高的院墙说：“居兄，我从后面走，你在此替我把风。”

这次居天成不再拒绝说：“奸，我在此应付前来查问的人。”

青天白日，全庄皆在戒备中，想入内查看，谈何容易？高翔也知困难重重，因此叮吁道：“万一有警，你必须乘机出庄，到外面会合，千万不可妄图在庄中逞英雄。”

“兄弟理会得。”

高翔翻过墙头去、居天成立即向厢门走。

厢门突然打开，进来了贾芬姑娘，灿烂笑问：“大爷，龙二爷呢？”

高翔走前报名号时，自称龙骧，称居天成是龙成，高翔是弟，所以贾姑娘客气地称呼他们为大爷二爷。

居天成堆下笑，一面打手式一面回答道：“他在房中养神，不必打扰他，但不知姑娘找他有何要事？”

他口中在说，手并未闲着，左手捏剑诀，直立于眉心，再向外一挥，然后横置于右肩上、连点三次方行放下。

贾芬一怔，退了两步，以右手捏剑诀、依样葫芦打手式，只是易左为右而已、打完手式低声道：“银玄。”说完，以手指地又道：“外坛弟子。”

居天成一手指天，低声道：“金地。内坛使者。紧要关头，本使者奉命不许亮令。”

“使者有何指教？”贾芬欠身问。

“贵掌门何在？”居天成问。

“在后山秘坛。”

“快传讯，命贵掌门撤走。”

“撤走？”

“南京高翔即将前往后山查看，他已看出你们的秘坛所在。”

“什么？谁是南京高翔？”

“就是我那同伴龙骧。”

“老天！使者你！……”

“本使者已与总坛失去联络，目下身不由己。你快传讯，迟恐不及。”

“这……”

“不可有误。同时，将讯传出，向总坛禀报本使者的行踪，并请总坛速派人与本使者联系，至要至要。记住，不可泄漏本使者的身份，不然唯你是问。”

“是，弟子立即传讯。”

“贵门有否金蛇坛弟子？如果有，快召来搏杀高翔。”

“没有，掌门是银蛇坛地字辈弟子。在黄州地位最高。其他皆是黄字辈弟子。即使另外请人，也赶不上了。”

“那么，你们皆不是高翔的敌手，不可与他翻脸，他外面埋伏了不少高手，翻脸是自取败亡。你走吧。”

贾芬惶然走了，居天成摇头苦笑，回到院墙上说：“偌大的黄州府，连一个金蛇坛的弟子也没有，总坛该在此地下些工夫了。”

只片刻间，全庄的警哨全部撤除。

不久，高翔越墙而入。

“高兄弟，怎样了”居天成问。

高翔住厢房走，说：“不出所料，未发现可疑处，怪的是他们为何早早便撤去警哨，难道他们就认为危机已过了。此中大有文章，原因何在？”

“大概他们已将咱们潜伏在外面的人赶走了。”居天成沉吟地说。

“咱们准备出去。”

居天成并不急于撤走说：“高兄弟，你查过内院的地窖么？”

“来不及了，先搜后山。”

“但……如不彻底搜寻，以后回来便不容易了。”

“不难，庄中没有真正的高手，阻止不了咱们重入，走！”

“咱们能硬闯出去？”

“我已发出信号，由外面的人接应下去。”

居天成暗暗心惊，不知他是如何发出信号的，他的部署更令人莫测高深。

两人开门外出，沿廊出至大厅，蓦地听到叱喝声震耳，警锣声再次狂鸣。

大厅中原有五六名庄中的子弟，闻声纷纷向外抢。

两人立即向外急走，高翔说：“咱们的人来了，来得太快了些。”

庄中的人手已经不够，再加上贾芬已下令撤守，因此防守的实力有限，阻止不了外人入侵。

出了院门，便可看到百步外的庄门，庄门附近、地下横七竖八倒了十余具尸体。庄门楼已被五名黑袍人所占据，堵住了从寨墙顶端接近门楼的路径。

门内有两名黑袍人与一名灰袍人，当门而立，剑血迹斑斑。

看年纪，三个人皆是花甲年岁的人。

庄中的二十余名子弟，挺剑扬刀远远地布阵，只知呐喊示威却不敢上前。

原来第一次接触已告结束，从尸体的散布情形看来，恶斗相当猛烈，而死伤的全是庄中子弟。

庄中的子弟从四面八方赶来，召回外面子弟的警锣声震耳，远传十里外。

灰衣人不理会愈聚愈多的人，大叫道：“快叫白衣龙女出来答话，告诉他九江的案发了。”

高翔奔近，讶然向居天成说：“怪事，不是咱们的人。咦！你的脸色……”

居天成脸色苍白，不自然地说：“那灰衣人是庐山的三凶之一，灰衣太岁汤山，心狠手辣，杀人如屠狗，是与白无常沈必达同辈的宇内凶魔，咱们今天处境危险。”

贾芬姐妹俩刚排众而出，灰衣太岁后面把住庄门的两个黑衣人，突像两头怒豹般飞扑而上，分别向姐妹俩扑来，恍如电光一闪。

两名庄汉大喝一声，挺刀左右截出。

“铮铮”两声暴响，两把钢刀触剑即折，剑虹疾射，剑锋无情的贯入两壮汉的心房。

两个黑衣人身形再进，猛扑贾芬姐妹。

贾芬右手剑一引，左手一抖，一条彩巾劈面向扑来的黑衣人卷去。她的巾上裹有天香，一抖之下，异香扑鼻，迎风四散。

黑衣人长剑一震，便卷住了彩巾，猛地一跳狂笑道：“你的迷香迷不倒人了，哈哈！

过来！”

贾芬身不由己，虽已脱手丢掉彩巾，但人仍向前冲来，脚下大乱。

“铮”一声响，黑衣人震落了她的剑左手疾伸，出手擒人。

贾芬毫无躲避的机会，花容变色，向伸来的手撞去。

这瞬间，人影如电，高翔从侧方射到。

同一瞬间，灰衣太岁的叫声传到：“她不是白衣龙女。”

变化奇怪，人影已经接触。

同一瞬间，剑鸣震耳，居天成已接住另一位黑衣人，在千钧一发间救下了二妹芬。

高翔的左手，已扣住了黑衣人的左手脉门。同时左脚——拨，将贾芬拨倒，恰好在间不容发的险要关头，将贾芬拨出险地。

高翔的右手食中指，点在黑衣人左腋窝的攒心穴上，叱道：“丢剑！阁下的死活在此一举。”

黑衣人大骇，被人赤手空拳突然制止，怎能不惊？舍不得丢剑，冷笑道：“咱们前来找白衣龙女算过节，不叫她出来，贾家庄将成瓦砾场。在下如果死了，你们将以一百条命来偿还，你敢下毒手？”

高翔冷哼一声，左手加了一分劲，说：“在下却是不信。”

“哎……”黑衣人狂叫，浑身发僵，大汗如雨。

高翔不再制对方的攒心穴要害，改扣住曲池时部，双双用劲用上了错骨手法，冷笑道：“我看你嘴硬到什么程度。”

“当”一声响，黑衣人丢掉剑，痛得脸色泛青，浑身都在发抖。

灰衣太岁阴森森地哼了一声，突然向侧方纵出，但见人影一闪，一去一回捷逾电闪、只听到人声一乱，便已回到原位，手中擒了一名壮汉，像死狗似的拖回原处。厉声道：“阁下如不将老夫的人放回，老夫便将这人处死给你们看看。”

庄门楼上、两名黑衣人也将两名庄中子弟推至栏干旁，怪叫道：“汤老前辈，这里还有两个活的。”

“杀！”灰衣太岁阴森森地叫。

一名黑衣人抓起俘虏，一声怪笑，将人奋力向外掷，“碰”一声大震，跌落地面头先脚后落地，脑袋被砸扁了，脑浆溅出丈外，死状极惨。

灰衣太岁鸟爪似的怪手，伸向庄汉的顶门，作势下抓。阴笑道：“老夫要将这人的脑袋抓下来。”

高翔的手，也向黑衣人的脑袋落，冷笑道：“这人的脑袋，也会分家。”

“哒”一声响，庄汉的脑袋突然飞起。

庄门楼上一声怪笑，另一名庄汉的身躯又向下飞落。

高翔被老魔的凶残恶毒举动，惊得脊梁发冷。在此种情形下，任何人也会顾惜手下同伴的性命、而这位老魔却毫不顾同伴的死活，反而迫对方走极端，心肠之狠之硬，委实超乎常情，可怕极了。

他下不了手，心中为难。

灰衣太岁却哼了一声说：“瞧，老夫再捉一个人杀给你看。”

声落，向左面的人群飞扑而去。

高翔一掌劈昏手中的黑衣人，丢下人闪电似的截去。

双方皆奇快绝伦，但见人影乍合。

“啪”一声暴响，劲气四荡，两人接了一掌，出手皆用了八成劲。

灰衣太岁飞退丈外，老脸泛青，脚下一阵乱，右手不住发抖，右袖已

裂成条状。

罡风静止，一些碎布片徐徐飘落。

高翔屹立于交手处，冷笑道：“他血凝经掌力，练这处邪道魔力的人，性情与心智皆不正常、你根本就没将人看成同类，难怪如此残忍。”

灰衣太岁踉跄站稳，厉声道：“老夫事先已详细调查。贾家庄没有能接下老夫业一击的人，你是谁？”

“龙骧……”

“你是龙骧勇士？”灰衣太岁骇然问。

“是又怎样？”

“京师三雄是你什么人？”

“你不配问。”

灰衣太岁向后退，凶焰尽消地说：“龙骧勇士替天香门撑腰，委实令人难以置信。

老夫暂且罢手，等你走后再来。”

说走便走，举手一挥、领了能与居天成拼个平手的黑衣人，丢下一名同伴撤走。

庄门楼上的五个人，也跃下急撤，但带走了两名俘虏不肯放手。七个人展开轻功飞遁，奇快绝伦。

高翔向居天成挥手示意，乘机出庄衔尾狂追。

约半个时辰后，贾三爷方带了大批人赶回。庄中重新戒备，一夕数惊。

当夜，高翔与居天成潜登枫林密布的后山，花了一夜工夫，方彻底搜查了山南一带地段，并未发现地窟与可疑的藏身处。

他们歇息了两个时辰，巳牌左右，方吃带来的干粮，开始越过山脊，搜查山北一带林野。

山东北一带，是一连串的荒野与丘陵，林深草茂，这才是采樵的地方。而后山的满山枫树的贾家庄的风水林，怎找得到樵径？

居天成的神色愈来愈不安，他不希望高翔找到天香门的秘坛。

刚降下山麓，高翔突然向下一伏，低声说：“右侧的荒林中有声息，你往左我往右，小心了。”

说完，向侧一窜，闪入茂草中不见。

居天成心中暗惊，不知是真是假，空山寂寂，飞鸟无惊，哪有声息？他心中有鬼，立即不假思索地飞掠，希望早些赶到，及时向天香门的人示警。

可惜他没高翔快，高翔已早片刻进入林木深处。他的耳力也没有高翔高明、还不知何处有声息哩。

高翔确是耳力通玄，认准方向鬼魅似的乍起乍伏，直向林木深处潜进。

树林空中，灰衣太岁与六名黑衣人，正在一旁的两株大树下将两名半裸的少妇捆在树干上。两少妇口中塞了帛布，酥胸半露羊脂帛玉似的肌肤十分撩人。

一名黑衣人一手抓住了一名少妇的头发拉紧，一手举着一把小刀，不住在少妇的脸颊上磨动冷笑道：“你如肯招，只消点点头便可，看你熬得了多久？说！你招不招？”

声落，放松了抓头发的手，向少妇狞笑。少妇不点头，仅用怨毒的眼神，死盯着狞笑如饿狼的黑衣人。

小刀尖移至少妇的颊旁、黑衣人狞笑道：“你早晚要招的、何必皮肉受

苦？瞧，小刀只消刀锋一转，你这漂亮迷人的脸蛋，便会一刀勾消，一个爱美的女人面目全非，那真是生不如死，招不招？”

少妇以怨毒的眼神作为答复，就不肯点头。

刀尖徐徐刺入肌肤、徐徐带动，脸颊出现了血缝，鲜血泉涌。

少妇浑身皆在战栗抽搐，但并无屈服的表示。

划至第五刀，少妇脑袋一挺，昏厥了。

灰衣太岁突然低叫：“有人来了，留神些。”

众人皆隐起身形，留神搜视四周。

久久，不见动静。

风声飒然，一头苍隼从林空穿入，奇快地飞入林中，奇快无比。

灰衣太岁心中一宽说：“原来是这头扁毛畜生，再问口供。”

“那婆娘够狠、拼死熬刑不招，昏厥了。”讯问少妇的黑衣人说。

“还有另一个呢？”

“还没问。”

“去问，从下体动刑。”

“是。”

黑衣人到了第二名少妇前，冷笑着问：“婆娘你招不招？”

少妇死瞪着他，不肯点头。黑衣人折了一根树枝，冷笑道：“你狠，我血手判官比你更狠三分。”说完，俯身伸手解少妇的裳，一面解一面说：“对付女人，我血手判官还有更毒辣的绝招，保证你下体糜烂，死不瞑目，死前痛苦难当。”

少妇魂不附体、恐惧地点头。

“你招了？”血手判官摇着树枝问。

少妇脸无人色。狂乱地点头。

血手判官取出少妇口中的布帛、冷冷地问：“说！天香门的秘坛设在何处？”

“在……在山西……西麓。”

“你肯领路？”

“我……”

“你不答应？”

“我……我领……领你们去……”

“好，这才是识时务的人。白衣龙女在不在？”

“没有人知……知道掌门的行……行踪，她……她这几天不……不在。”

“秘坛有些什么人？”

“只有……一些姐妹。”

血手判官解了少妇的脚绑，喝道：“起来，领路。”

众人押着少妇，动身赴山西麓。

高翔从六七丈外闪出，到了昏厥的少妇旁，先取金创药替少妇上药，再替少妇解绑。

居天成也赶到现身，急道：“高兄弟，刚才过去的人……”

“就是灰衣太岁、他到秘坛去了，走！咱们利用他带路。”

两人跟踪便追，远远地紧盯不放。

绕山南麓接近山西在、山的西北山脚伸出一条小丘、长约两里地，全是合抱大的枫树。小丘的西麓，有一段茅草坡，外围长满了荆棘，往内看一

无遮掩，看不出任何异状。

茅草很短，是一种少见的蔓茎短茅。从丘顶向下走，少妇在荆棘外站住了，说：“草坡中间，便是秘坛所在地。”

“见你的大头鬼！你这该死的泼妇！”血手判官厉声党骂、“啪”一声给了少妇一耳光，将少妇击倒在地。

草坡空荡荡，哪有什么秘坛？

少妇被打得口角溢血，叫道：“秘坛在地底，下面共建了九间地下室。”

“你知道入口？”血手判官问。

“知道，在……在右首不远……”

“带路！”

“是……”

少妇吃力地站起，呻吟着向右首绕过荆棘丛，两折之后，便看到荆棘丛出现了空隙。

少妇举步跨入，一面走一面说：“从此地绕入，荆棘与茅草交界处，便是地下秘室的入口，也是鬼门关枉死城……”

话未完，突然飞跃而起，向两丈外落去。

血手判官伸手急抓，变生仓卒，一把没抓住。

另一名黑衣人反应快，而且不能伸手抓人，所以要快一步，不假思索地纵出叫：“贱人，你走得了？”

少妇单脚落地，再次纵起。

黑衣人也随后下降，纵落她刚才落下处，想在脚一点地时再次纵起，便可在半途扑上少妇的背部了。

蓦地，黑衣人不但未能纵起，反而向下沉落，一闪不见，却传出一声可怕的惊号。

“噗”一声响，号叫声嘎然而止。

血手判官吃了一惊，不敢再追。

走在中间的灰衣太岁左手一挥，一柄飞刀破空而飞，宛如电光一闪。

少妇身形刚落下，脚尚未沾地，飞刀已破空而至，半分不差贯入她的背心，手脚立即失去活动能力、“砰”一声摔倒在地。

“找树枝来探道而进，附近有机关陷阱。”血手判官急叫。

众人砍来了树枝，探道而进，到了黑衣人落下处，原来是一处设了翻板的丈宽陷坑，表面的荆棘已随翻板的翻转而沉落的露出了板面。

这是一座中间设有转柱的大型陷坑，自己人必须认准转柱落脚，方不至于下沉，只一脚之差，所以少妇并未下陷，黑衣人却失足跌落陷阱内。

掀开翻板向下瞧，一切都完了，下面深有三丈、散乱地竖了一二十把锋利的尖刀，黑衣人早就断了气。

先后碰上五座陷坑，下面如不是尖刀，便是削尖了的竹刺，有一座里面居然有十余条毒蛇。

进入了草坪，五个人开始敲打地面找寻门户。

灰衣太岁找得火起，怒叫道：“去抓一二十个村夫来，给我挖。”

西北角远处，一座村庄清晰可见。

血手判官也大感不耐，说：“我去抓人，哪怕把地面全部挖开，也得把秘密掘出来。”

蓦地，西南角的荆棘外，站着三个相貌狰狞的人，接口道：“你们这群

有勇无谋的蠢猪，难道只知挖地洞么？”

灰衣太岁怫然不悦地说：“大洪三鹰，你们出口伤人，眼中还有我灰衣太岁汤山在？”

大洪三鹰，是大洪山的三个贼首，金鹰王群，银鹰鲍威，苍鹰史璜，三人的兵刃皆是鹰爪，但颜色不同，金色银色与黑色，也代表他们的名号。三人都是年届花甲的人，相貌丑陋得委实令人不敢领教。

金鹰王群桀桀笑，说：“汤兄，你吓不倒咱们大洪山三鹰，你就认了吧。当然你老兄该挨骂，你认为在秘室顶端可以找到出入的门户么？未免太愚不可及了。”

“你们是干什么来的？”灰衣太岁厉声问。

“白衣龙女约咱们来的，她答应送给本寨主一些奇珍异宝与美人。”

“那么咱们是死对头了。”

“且慢，咱们是来硬讨礼物的。”

“哦！老夫只要白衣龙女。”

“倒很公平，咱们各取所需。”

“一言为定。你们找到入口了么？有何高见？”

“还没找到。”

“呸！你们还是不得其门而入？”

“不然、咱们在荆棘外找，保证可以找到，既然是秘坛要地必定有人经常出入，除非她们会变虫蚁，不然定可留下一些蛛丝马迹可寻。咱们分头找，小心地下的遗痕，你们绕北，咱们走南。”金鹰傲然地说。

银鹰也接口道：“有不少神秘人物也在附近出没，路不明，咱们得赶快些，事不宜迟，迟则生变。”

东北枫林边缘，突传狂笑声，声落有人叫：“事实上你们已经迟了，这里来。”

九名老少，簇拥着六名年轻人。中间那位女郎白衣飘飘美艳尘寰，佩剑挂囊，微笑着向他们招手相引。

